草根评说：文革—毛泽东（下）

以书告慰在毛泽东暴政下数千万死难同胞的在天之灵！

下卷目录

第 18 章　巩固权力暨文革第六轮大屠杀----------780
一、“一打三反”大镇压----------780
1. 镇压借口----------780
2. 红祸中华----------784
3. 血案种种----------796
二. 清查和镇压“五一六”----------816
1. 简述----------816
2. 周恩来统领清查----------820
3. 北京清查----------825
4. 江苏清查----------831
5. 清查“北决扬”----------836
三. 第四波自杀风潮----------844
第 18 章附注----------847
第 19 章　摧残民主 绞杀自由----------849
一. 刘文辉：被枪杀的《十六条》批评者----------850
二. 陆洪恩：备受摧残的音乐家 ----------857
三. 宁为玉碎的自由圣女林昭----------864
四. 反血统论的殉道者遇罗克----------884
五. 要毛泽东放下屠刀的陆兰秀殉党----------896
六. 被割断喉管殉党者张志新----------903
七. 死于共产党人共同犯罪枪口下的史云峰----------909
八. 王申酉殉道马列主义----------914
九. 为民主权利而死的李九莲----------928
——附外一篇：被活体取肾的钟海源----------937
十. 逼走音乐家马思聪----------940
十一. 侥幸生还的王容芬----------944
第 20 章　愚弄的见证——知青上山下乡----------946
导语----------946
一. 马列社会里的畸形经济（农民变成农奴）----------949
二. “教育革命”下的畸形教育----------965
三. 中国特有的畸形运动----------973
四. 无悔者暨红托儿（邢燕子、侯隽等）----------985
五. 无奈者和受难者（苦难种种）----------1005
六. 高压下的返城风暴----------1039

第 20 章附注----------1058
第 21 章　副统帅出逃、林立果殉国----------1059
一. 林彪欲清君侧----------1060
二. 毛泽东反清君侧（林彪抗命）----------1079
三. 林立果殉国——不认罪、造反----------1093
四. 事后构陷林彪----------1118
五. 毛泽东权力表演（造假）----------1128
第 21 章附注：　----------1136
第 22 章　保卫文革暨文革第七轮大屠杀----------1149
一.信仰危机----------1149
二.毛泽东与周恩来角力----------1157
1.周反左----------1157
2.毛批右（批周投降）----------1160
3.批林批孔批周公----------1170
⑴.批华夏文明的根：儒释道文化----------1170
⑵.批孔子的克己复礼----------1172
⑶.批董仲舒的三纲五常----------1175
⑷.毛泽东的马列加秦始皇主义----------1180
⑸.批孔无疾而终 ----------1189
4.送终周恩来----------1191
三.毛泽东与邓小平斗法----------1197
1.效忠信----------1197
2.紧跟暨文革第七轮大屠杀（夷平沙甸等）----------1202
3.毛、邓分道扬镳（“四五”怒潮----------1218
四.人祸天灾----------1233
1.板桥溃坝说革命----------1234
2.唐山大震说政府----------1238
3.天崩地裂祖龙死----------1243
第 22 章附注----------1247
第 23 章 文革余波暨文革第八轮大屠杀----------1249
一.十月宫廷政变——逮捕“四人帮” ----------1249
二.“两个凡是”暨文革第八轮大屠杀----------1252
三.拨乱反正——邓小平拯救中共----------1255
四.审判闹剧——保毛救中共----------1261
五.赤化革命在继续，第二次文革的潜流----------1274
第 23 章注:----------1275
跋语----------1277
（下卷完　全书完）----------1285

第 18 章 巩固权力暨文革第六轮大屠杀

18 章目录

一.“一打三反”大镇压 ★1. 镇压借口 2. 横祸中华 ★(1). 简述 (2). 四十种酷刑
★(3). 处决消声法 (4).相对文明的处决法 3. 血案种种 (1). 偷越国境血案
★(2). “中国共产党幸福委员会”血案 (3). “共产主义自修大学”血案
(4). “中国共产主义联盟”血案 (5). 言论自由罪种种 ★(6). 邵阳县“一打三反”
二. 清查和镇压“五一六” 1. 简述 ★2. 周恩来统领清查 3. 北京清查
★4. 江苏清查 5. 清查“北决扬”
三. 第四波自杀风潮 **第 18 章附注**

一、“一打三反”大镇压

1、镇压借口

1969 年 11 月 12 日，国家主席刘少奇在开封囚室中被折磨死去，毛泽东向刘少奇夺权的任务已胜利完成；但彻底消除中华传统文明和现代普世价值的文化大革命任务，还远没有完成。1970 年 1 月 30 日，根据“无产阶级专政条件下继续革命”的理论，毛泽东的“大管家”周恩来，将亲自拟定的《关于打击反革命破坏活动的指示》报送毛泽东、林彪。《指示》中说：**“苏修正在加紧勾结美帝，阴谋对我国发动侵略战争，国内的反革命分子也乘机蠢动，遥相呼应……”“打击反革命破坏活动是一场激烈的阶级斗争，是打击帝、修、反‘别动队’的斗争……实际上也是一场重要的战备工作。”**周大管家在报送时提出：**“我们几经讨论，认为现在需要发这样一个指示，给在备战动员中一小撮反革命分子的破坏活动以打击。”**毛泽东在 1 月 31 日批道：**“照办”**。

在毛泽东和中共的词典里，“反革命”与“人民的敌人”是两个互为注释的同义词，有明确的定义。毛泽东在《关于正确处理人民内部矛盾的问题》一文中规定：**“在现阶段，在建设社会主义的时期，一切赞成、拥护和参加社会主义建设事业的阶级、阶层和社会集团，都属于人民的范围；一切反抗社会主义革命和敌视、破坏社会主义建设的社会势力和社会集团，都是人民的敌人。”**因此，一切异己者、持不同政见者，都是反革命。

《指示》做出的六条规定，主要内容是：

一、要放手发动群众。用战备的观点，观察一切，检查一切，落实一切。号召广大群众，对反革命分子检举、揭发、清查、批判，从而把隐藏的敌人挖出来。

二、要突出重点。**打击的重点是现行的反革命分子**。对那些通敌叛国、阴谋叛乱、刺探军情、盗窃机密、杀人行凶、纵火放毒、反攻倒算、**恶毒攻击社会主义制度**和抢劫国家财产、破坏社会治安的现行反革命分子，必须坚决镇压。

三、要严格区分两类不同性质的矛盾，分清敌我，区分轻重。

四、要大张旗鼓地、广泛深入地做好宣传、动员。杀人不可过多，杀的应是极少数，关的亦不应多，管的是大多数。不论是杀、是关、是管，都要搞得很准，必须罪证确凿，判处得当；都要交给群众批判、斗争，把他斗倒斗臭。

五、要统一掌握批准权限。**杀人由省、市、自治区革命委员会批准，报中央备案**。

六、要加强领导。必须首长负责，自己动手，具体指导，深入实施。严格地审查捕人和杀人的名单。

“人民的好总理”周恩来的《指示》，推翻了毛泽东的“**一个不杀，大部不捉**”的承诺，成了镇压异己者、持不同政见者和无辜老百姓的刽子手。

1968 年 5 月 8 日，毛泽东同中央文革碰头会成员谈话时说：“**我们在延安就规定了一个不杀、大部不捉。随便杀人没有手续不好，抓人抓多了也不好**。”1969 年 4 月 5 日，毛泽东同谢富治等的谈话时强调：“**十六条第七个问题，我就只加了一句：在运动中，除了确有证据的杀人、放火、放毒、盗窃国家机密的现行反革命分子，应予依法处理外，其它一个不抓，一个不杀，一个不关。**”又说：“**我说的放毒，是食物放毒，不是政治上的**。”1969 年 4 月 14 日，“九大”通过的《政治报告》中明确规定：“**在对敌斗争中……除确有证据的杀人、放火、放毒等现行反革命分子，应当依法处理外，都应当采取‘一个不杀、大部不抓’的政策**。”1969 年 5 月 14 日，周恩来在国务院所属单位传达毛泽东“九大”期间的讲话时说：“**要防止扩大化，延安审干时就讲过九条方针嘛，特别是大部不抓，一个不杀，错了要道歉，错了太多很不利，弄清后再处理，清楚了少杀，改造劳动，改造促生产**。”

眨眼一看，毛和周的讲话不无理性，也似有人性，但其鲜明的“恩施”色彩，使人们想到，他们的这些讲话，即没有法制观念，也没有人权意识，只有赤裸裸的封建帝王宽猛相济、恩威兼施的统治权术。这种统治权术的恣肆无忌，连他们自己剪裁的遮羞布也不要了——《中华人民共和国宪法》第八十九条规定：“中华人民共和国公民的人身自由不受侵犯。”因此，《指示》下达后，上面“恩施”的一切都不算数了：毛泽东要“立威”了，他批准了刽子手周恩来的“推翻”，打开了大规模杀人的“魔盒”！

2 月 5 日，经周恩来审阅修改的《关于反对贪污盗窃、投机倒把的指示》和《关于反对铺张浪费的通知》两个文件，同时以中共中央名义发出。《通知》认为，在经济领域内，有一小撮阶级敌人与暗藏在国家财经部门的坏人相勾结，利用派性和无政府主义倾向，煽动经济主义妖风，破坏社会主义经济基础。为此，中央提出，有必要在全国掀起一个大检举、大揭发、大批判、大清理的高潮，坚决打击贪污盗窃、投机倒把活动，“粉碎阶级敌人在经济领域的进攻”。

上述 3 个文件下达后，一个打击反革命破坏活动、反对贪污盗窃、反对投机倒把和反对铺张浪费的“一打三反”运动轰轰烈烈地开展起来。在周大管家直接领导下，中央成立“二五”运动办公室，领导各地的“一打三反”运动。

开展“一打三反”运动，理由是“充分”的，因而执行起来理直气壮，不容争议。直到三十多年后的今天，除了把法西斯暴行说成是“扩大化”外，不少精英还在为“一打三反”罪恶行径扬幡招魂。例如，为了替“一打三反”找到一个合理的支点，作者**阎志峰**在《党史纵横》上发表一篇题为“‘一打三反’运动是怎样掀起来的”文章，在批评所谓“扩大化”的同时，为这个法西斯运动搜寻了许多“合理”的支点。他写道：

1964 年 5 月之后，苏、美加紧了对中国的军事威胁。据公安部发布的公告，从 1963 年 11 月至 1965 年 1 月，广东、福建、浙江、江苏等沿海地区军民，连续歼灭 16 股美蒋武装特务。1967 年 6 月 13 日，北京市高级人民法院公审印度驻华大使馆间谍分子鲁冠南，宣判将其驱逐出境。1967 年至 1969 年，解放军在华东、华南连续击落美蒋飞机 18 架。

1969 年是新中国成立后中苏关系最紧张的一年。这年 3 月，中苏边境发生珍宝岛武装冲突，苏联在中国北部边境之外陈兵百万，拉开“大兵压境”的架势。8 月 13 日，又发生了新疆裕民县铁列克提事件，中苏边境形势全面恶化。远东地区的苏联空军多次发布停飞待命的通知，制造发动突然袭击气氛。8 月底，我情报机关获得比较准确的信息：苏联军方确实正在积极谋划对中国实行一次突然性的核袭击。

1969 年国庆节过后，形势更加紧张。有关部门认定，苏联谈判代表团到达北京的 10 月 20 日，很可能就是苏联进攻的时刻。因此，10 月 19 日以前一定要做好准备。为此，林彪在黄永胜、吴法宪等陪同下，乘“子爵”号飞机勘察张家口一带的地形，并检查了部队的战备工作。这次行动极其保密，除了报告毛泽东外，连周恩来都不知情。从张家口回到北京，林彪受毛泽东委托，主持召开政治局会议，专门分析中苏关系的发展趋势，研究防备苏联发动突然袭击时的具体措施。10 月 18 日下午，林彪口授发布

了四条指示，即“第一个号令”，全军进入紧急战备状态。

“一打三反”的文件就是在这样的背景下出台的。《关于打击反革命活动的指示》提道：“自从党的第九次全国代表大会以来……形势大好。但是国内外阶级敌人不甘心他们的失败……加紧进行破坏活动，……有的散布战争恐怖，造谣惑众，有的盗窃国家机密，为敌效劳；有的乘机翻案，不服管制；有的秘密串联，阴谋暴乱；……有的破坏插队下放。……为了落实战备，巩固国防……必须坚决地稳、准、狠地予以打击……”《关于反对贪污盗窃、投机倒把的指示》则指出：“一小撮阶级敌人不仅在政治上伺机反扑，而且在经济领域里向社会主义也发动了进攻。”

显然，这是上世纪三十年代初蒋介石提出的“攘外必先安内”政策的翻版。

近人对蒋介石提出的“攘外必先安内”政策看法各异：一部分人认为正确，不先安内，焉能攘外？另一部分人则认为完全错，安内的目的是强化独裁。笔者认为，“攘外必先安内”的政策无可厚非，关键在于如何“安内”？正如“攘外”至少有战争和外交妥协两种以上选择一样，“安内”也至少有两种以上的选择，如镇压和民主整合。当年蒋介石提出的“安内”是镇压、围剿，1970 年周恩来提出经毛泽东批准的“一打”的“安内”术，是镇压、围攻；当年蒋迫于内外压力，接受了民主整合的建议，与中共合作抗日，而七十年代毛、周没有压力，只有随心所欲地镇压！

作者阎志峰发表于 2006 年的这篇文章，坚持毛泽东镇压异己以安内的观点，替反人类的无产阶级专政**树德**，代表了中共大员和上层精英们的正统观念，具有很大的蛊惑性。也许是“主旋律”的作用，上层精英们在普世价值的潮流面前，都能自觉同官方保持一致，以中国“特色”之名，宣扬镇压有理，拒绝民主整合。当弹丸小国**以色列**在周围虎视眈眈的军事压力下，为了生存，他们的“安内”政策没有选择镇压异己，而是选择民主整合，即**民主选举、多党政治、司法独立和新闻自由**，对此，上层精英们视而不见。当**印、巴**两国剑拔弩张怒目相拼时，他们没有选择镇压异己，而是选择民主整合，对此，上层精英们不置一词。当**台湾**在大陆导弹、军演的威慑下，为了生存，他们的“安内”政策没有选择镇压异己，而是选择民主整合，对此，上层精英们用攻其一点不计其余的手法，把当今台湾政局描绘或影射成“漆黑一团”，借以为**镇压异己**张目。之于**西方发达国家**“安内”的民主整合政体，上层精英们自有说辞：过去斥之曰“为资产阶级服务”；当中共新资产阶级崛起后，他们则应“主旋律”之命，巧言为“不适合中国国情”。

在无产阶级专政条件下，为了巩固一党专政的政权，毛、周他们像“解

放”初期发动的“镇反”、“三反、五反”运动一样，毫无顾忌地开展起“一打三反”的法西斯运动，而且他们还能按照他们的意愿，毫无阻挡地把法西斯运动进行到他们想要停止的时候。

2、红祸中华

⑴、简述“一打三反”与周恩来

毛泽东说：**“除了杀人、放火、放毒的，其它的一个不杀，大部不抓，我说的放毒，是食物放毒，不是政治上的**。”这些较有人性的“恩”字号话，都被他“**一三一**”的“照办”两个“威”字号批示，批得一干二净，成了出尔反尔、言而无信的经典力作之一！

据知情的史学家们披露：1970 年 2 月至 11 月的 10 个月中，受到非法批斗、审讯者不少于 200 万人；从中挖出的所谓“叛徒”、“特务”、“反革命分子”等异己者、持不同政见者，高达 148 万人之多；其中，逮捕了 28.48 万多人，枪杀了 9,000 多人(另说 3 万人以上)；就全国而言，在“一打三反”运动中，包括自杀、虐杀在内的非正常死亡人数，应在十万人以上。

这是继一年前清理阶级队伍大屠杀后的新一轮大屠杀，亦即**文革第六轮大屠杀**！

“一打三反”是在周大管家直接领导下进行的。对不同政见者心狠手辣的周恩来，充分利用各地“支左”部队首长、军管会负责人和以军人为核心的革委会，主持“一打三反”运动，以残酷批斗、杀一儆百之红色恐怖，震慑广大异己分子。

为了防止杀人“扩大化”，中央下达了杀人**控制指标**。指标指令各地诸侯，不杀人不足以威慑，但“杀人不可过多”。“控制指标”体现了周大管家恩威相济的人治权术。

在“一打三反”的高潮中，一位知情者看到当年**安徽**当权派是如何考虑杀人指标、如何决定谁该枪毙的。他写道：**“他懒洋洋地随手翻着公安部门每月上报的可杀的‘反革命’花名册，不时打着官腔说：‘这个还留着吗？杀了算了。’又翻一页：‘这个呢，也杀了吧。’他问身边人：这个月江苏杀多少？浙江杀多少？身边人回答后，他说：‘我们杀个中等数吧。’人的生命便结束在这样的官腔下。”**

为了鼓励屠杀政治犯、思想犯，中共中央将判处死刑的审批权下放给

各省、市。以许世友为首的**江苏省**革委会，迅速在南京组织了几次大屠杀：继 3 月 6 处决了 11 名政治犯后，4 月 28 日又处决了 12 名，7 月 24 日又处决了 24 名，12 月 10 日又处决了 10 名。江苏各市县也相继学着省府杀人，据说杀人上千，成了全国之最！在**湖南**，省府长沙在三月间，开了两次杀人大会，每次处决近百名犯人，其中一半以上是政治犯、思想犯。由于各地杀人过多，引起上层议论纷纷，毛泽东和周恩来立即施之以“恩”，收回了死刑审批权。这样，数千政治犯躲过了杀戮。例如，长沙将召开宣判大会，要处决 60 多名政治犯、思想犯，因死刑审批权被中央收回，不得不将死刑改判为徒刑。其中，**杨小凯**死里逃生，被改判为 10 年徒刑，意外获得了生存权，才使得他后来能成了国际著名的经济学家。

在档案尘封的条件下，有良心的史学家们如**丁抒**等，利用他们的名气，从几处地方志上查获了一些“一打三反”的历史纪录。例如：

《西平县志》记载：**河南西平县**，“五至八月，集中全县中、小学教师举办‘一打三反学习班’，刑讯逼供，残酷斗争，批斗一百八十人，其中被逼自尽四人，拷打而死五人，残八人”。《沂水县志》记载：**山东沂水县**，在“一打三反”中将公办学校的教师集中，搞了四个月，批斗 173 人，处分 84 人，3 人自缢身亡。《泰兴县志》记载：**江苏泰兴县**，“一千四百多名干部群众被关押、批斗，严刑逼供，有的被迫害致死。”《户县志》记载：**陕西户县**搞出“反革命案件”662 起，“定案”处理 483 人。《安阳市郊区志》记载：**河南安阳**市郊区揪斗 2,392 人。《邢台县志》记载：**河北邢台县**“挖出”122 名“反革命分子”。《松江县志》记载：**上海松江县**定性处理 2,975 人，其中被判徒刑 56 人，管制 10 人，“在政治性案件处理中，又产生了一批冤假错案，非正常死亡 53 名。”

据《**宁波大事记**》记载：2 月 17 日，开展“一打三反”运动。在运动中，**浙江镇海县** 2 月 28 日至 3 月 24 日，发生自杀事件 20 起，其中死 16 人。

《历史的审判》一书记载：**上海市**革委会把几年前几个反张春桥的大学红卫兵头头的案子重新翻出，定为“反革命集团”。六七、六八年间曾参与过炮打张春桥的学生，都是“新生”的反革命分子。市革委会副主任王秀珍声称：“**对这批新生反革命不能手软**。”于是，市委布署各高等院校集中追查曾参与“打张”的学生。炮打张春桥一案，株连近千人，仅复旦大学等六所大学，就有 120 多人被逮捕、监禁，自杀 5 人，逼疯 3 人。

据报导，1970 年 2 月初，**广西北海市**革委会成立了“二五”运动办公室，领导全市的“一打三反”运动。3 月 12 日，市革委会召开全市干部动员大会，主要领导在会上作了《关于进一步贯彻毛主席批示“二五”文件

精神全面围歼反革命》的动员报告，提出要在 10 天内，狠狠打击现行反革命的破坏活动。主要目标是：侦破反革命标语案(包括过去发现的)，侦破收听反动电台案，侦破偷越或准备偷越国境案，查办严重破坏生产案件，查办历史上的杀人放火案件，查办历史上可疑的人或事，查办散布帝、修、反反革命言论的案件，查办清理阶级队伍中揭出的问题未做清理的案件，等八大案件。3 月 9 日至 10 日，全市 3 万工、干、群斗争了 8 名现行反革命分子；4 月 8 日，市工交战线 4,800 多人批斗了 17 名“帝修反别动队分子”；4 月 11 日，市革委会组织 3.2 万人批斗了 16 人，当场逮捕 4 人(后复查均属错捕）。5 月 4 日至 5 日，市革委会又召开全市公判、宽严、坦白检举大会。主会场参加人员 6.6 万人，市内设 404 个收听点，1.6 万人收听了主会场实况转播。会上 8 名现行反革命和刑事犯罪分子判处了徒刑，4 名能坦白交代、积极退赔、检举揭发他人的人员免予刑事处分。会议期间，全市划分 13 个“战区”，设大小战场 560 个，坦白检举登记站 404 个，共批斗干部群众 500 多名，582 人被逼迫交待问题。会上披露，该市自“文化大革命”以来，发生自杀事件 39 起，死亡 24 人，其中，5 月 4 日至 9 日，共发生自杀事件 8 起。

据《三中全会以来重要文件汇编（上）》记载：1970 年是文革十年间当局“依法”枪决“反革命分子”的集中期。文革结束后最高法院向中共中央报告说：**“一九七〇年『一打三反』运动中错判死刑最为突出。宁夏错杀七十人中，一九七〇年判处的有六十八人；天津市错杀的二十八人中，一九七〇年判处的有二十二人。”**

“一打三反”之残酷，只比“清队”稍逊，但也猛烈异常。**云南镇雄县**的官方记载，把“清队”和“一打三反”合一而谈：**“省革委派工作队来镇雄指导‘清理阶级队伍’和‘一打三反’，搞逼供信，造成一百〇七人非正常死亡。”上海市南汇县**“一打三反”，审查、斗争了三千余人，**“造成非正常死亡六十二人”**。宝山县“一打三反”和“清查五一六分子”结合，共清出五千多“有问题的对象”、**“四十一人被迫自杀”**。**陕西康县**副县长**雷云祺**、县政协常委**张开印**，是一九四九年起义投诚后的留用人员。军管会以“反革命”罪将他们枪决。该县“一打三反”中，拘捕 254 人，枪决 17 人，判刑 12 人，戴“反革命”帽子 25 人，20 人自杀身亡。

安徽淮南市监狱，“十尺零六寸长的监房里，经常关上十四、五个人，每人只有八寸宽的地盘。……一杀人，就早上四点拉铃，然后用几个高音喇叭放样板戏。然后凶神恶煞般的刽子手就进来拉人：‘你！’‘你！’‘你！’惊天动地哭叫，随着是一排摄人魂儿的枪声……”

由于“清队”、“一打三反”、清查“五一六”分子三场运动，一个连着一个，江苏省只笼统公布了这三场运动中受迫害的人的总数：“以莫

须有的罪名，把几十万无辜的干部、组织打成叛徒、特务、现行反革命和‘五一六’分子，加以迫害，成千上万人致伤、致残、致死。”

据国防大学教授王年一在《大动乱的年代》一书中记载：“据统计,1970年2月到11月共十个月挖出了‘叛徒’、‘特务’、‘反革命分子’184万多名，捕了28.48万多名，**杀了数以千计的人**，某自治区从1970年2月开展‘一打三反’，到十月，搞出所谓‘叛徒’、‘特务’、和‘反革命分子’12,768名，其中由公安机关逮捕4,395人，拘留审查4,059人，在整个‘清队’、‘一打三反’中，具不完全统计，生产建设兵团共揪出所谓各种‘坏人’70,000多名，各地区揪斗了159,900人。在运动中，兵团系统刑讯逼供，**打死、逼死2,769人，各地区自杀的有2,700多人，被打死的有640多人……**”

由于档案死不解密，又不许体制外调查，人们很难知道全部实情。据一些研究者估计，在“一打三反”运动中，包括自杀、打死、折磨死和“依法”处决的人数，**应在十万人以上**，其中大多数是下层的弱势群体。但也有文革学者著文认为：**“这场运动的非正常死亡数，也应在十五至二十万之间**。”

然而，1970年12月，刚刚进行了十个多月的“一打三反”运动，嘎然而止，各地计划进行的杀人“公判”，也突然不搞了。原来，毛泽东在12月全国公安会议前，发出了新的“最高指示”：**“我们不是靠杀人来统治的。**”对主持“一打三反”大砍大杀的周恩来，当头一棒！据笔者估计：毛对周的当头一棒，至少使上千名等待处决的异己者和持不同政见者，绝地逢生！

毛泽东对周恩来的当头棒喝，是毛、周较量的一部分：毛在把自己打扮成菩萨的同时，却把鲜血淋淋的人权暴行，都推到了周恩来的头上。

尽管“一打三反”嘎然而止，但它的“辉煌战果”，再次显现了周恩来的“丰功伟绩”。由于保护中共特权阶级和镇压持不同政见者有功，被中共戴上了“人民好总理”的桂冠。但不论“主旋律”对周如何粉饰，人们还是能从那顶光彩夺目的桂冠上看到：

宝石顶戴，血光闪烁，三眼花翎，鲜血欲滴！

⑵、 四十种酷刑

在“一打三反”中，在各地军人为核心的革委会领导下，毛泽东的“**群众**”创造了许多刑讯逼供和处决法，其中最著名的是**四十种刑罚**和**消声处**

决法。由公安部《上访通讯》编辑室编的《春风化雨集》里，披露了在“一打三反”运动中，在各地“学习班”里的刑讯逼供中，毛泽东的“**群众**”曾广泛采用过的四十种酷刑：

一、背宝剑

将受刑者右手从右肩反向背后，左手往背后反上，然后用铐子将双手铐住，三天三夜不松铐，饭倒在地上用舌舐，舐不净即遭打，连屙屎、屙尿、睡觉都不松铐。受刑者有**伍星雄**等。

二、紧箍咒

先将粗麻绳在受刑者头上反复缠上几圈,后将绳头两端捆住一根木棒，执刑者手握木棒上下旋转，使套在脑袋上的麻绳越转越紧，顿时头昏脑涨，眼睛发黑，天崩地裂，痛不欲生，立即昏死。受刑者有**曾早生**等。

三、坐轰炸机

将受刑者双手反捆悬空而吊，在他脖子上挂一个箩筐，再往箩筐中放砖头，而且逐步加多，使之如轰炸机状，并将受刑者推拉幌荡。受刑者有**邓裕耀**等。

四、筷子夹手指

将受刑者的一只手掌插入竹筒，然后往空隙处加插筷子，越插越多，插不进就用铁锤敲打筷子，使之往里硬挤，手指被挤压得骨痛肉麻，全身发颤，汗流如雨。受刑者有**皮春媚**等。

五、吊半边猪

将受刑者的一个大姆指和一个大脚指分别用麻绳捆绑，然后将绳头合拢悬空上吊，边吊边打，时间长了，手脚指往往被吊断，形成终身残废。受刑者有**唐汉春**等。

六、抬杠子

先将受刑者打倒在地，然后用绳索将其双手双脚捆绑好，再用木（竹）棒从捆牢的脚手中穿过，由两人抬起棒子的两端上下摆动或来回走动，然后连人和杠子一并重重的摔在地上，受刑者全身骨头像散了架子一样，久久昏死。受刑者有**胡英祥**等。

七、雷公尖

先让受刑者将手掌伸直，用麻绳将五个手指扎紧，再用槌子敲打木尖，使木尖硬生生地从指缝中挤过去。俗谓十指连肝心，受刑者痛不欲生。受此刑的有**郑仲翔**等。

八、四马分尸

将受刑者打倒在地，用四根绳索分别将其双手双脚捆紧，由四个人站在四个不同的方向捏住绳头，使力拖拉，只拉得受刑者皮开肉绽，血肉模糊。受此刑的有**粟匡国**等。

九、金线吊葫芦

用一根麻绳将受刑者的大姆指扎牢，悬空上吊。由于一个姆指承担不了全身的重量，致使手指吊断或皮肉剥落。受此刑的有**胡祥**等。

十、拖泥船

将受刑者反手捆绑，俯躺在地，然后再用绳子绑住其双臂，由执刑者拉住绳头，来回拖动，像拖泥船一样在地上磨擦，使之皮开肉绽，鲜血直流。受此刑者有**邓云卿**等。

十一、坐喷气式飞机

先将受刑者双脚捆在一起，然后将双手向后反绑，再在脖子上套一根索子与反手捆绑的绳索子相连接，随即脸向下背向上悬空上吊，还要在背上加放土砖一至两个，或层层加码，受刑者立即骨折筋断，眼鼓舌伸，当场昏死。受此刑者有**周维精**等。

十二、冲碓

让受刑者跪地，将其双手反绑，并与双脚捆在一起，全身成了弧形，然后将绳索一拉一放，使之前后上下摆动，额头碰地冬冬作响，就像旧时冲碓一祥，执行者哈哈大笑，受刑者痛不欲生。受此刑的有**杨远栋**等。

十三、吊头发

将女受刑者的头发扎在绳子之上，然后悬空上吊，使头发因承受不了全身的重量而连头皮一并剥脱，鲜血直流，人被昏死，惨不忍睹。受此刑的有**简剪肖**等。

十四、人上吊人

先将受刑者双手反绑悬空而吊，然斥将其双脚并拢捆紧，脚下留一小圈，圈内横插一木棒，执刑者踩在木棒上任一摆动，受刑者无力承受，当场昏死。受此刑者有**杨理智**等。

十五、坐快活凳

受刑者双手向后反绑并上牵引至后脖，然后将反绑的双手套入一条竖立的长凳上，随后对竖立的长板凳猛踢一脚，凳子落地平立，受刑者遭此猛烈震动，肝肠寸断。受刑者有**刘千云**等。

十六、陪斩

县大米厂老工人、共产党员**谢长发**在“一打三反”中被诬为“大老虎”，死不认罪，正好县里枪决反革命犯**刘吉生**，便趁机将谢五花大绑，与死刑犯同车同跪，枪响后，谢形同死色，神智不清，从此一蹶不振。

十七、吊秋迁

受刑者反手捆绑至后脖，然后悬空上吊，执行者将他来回推拉，使之像打秋千一样前后幌动不已，上吊者惨不忍睹，行刑者却哈哈大笑。受刑的有**李东元**等。

十八、蛤蟆呷水

受刑者跪地，双手向后反搏，脖子上再挂上一块 64 斤重的大杂木板，执刑者将其头部一下一下往下按，木板也跟着一下一下往前移，于是出现了蛤蟆喝水的样子，受刑者的脖子被撑得稀烂。受刑者有**蒋子正**等。

十九、拔河

先将受刑者双手向后反绑，再在双手臂上各套一根绳索，由执刑者二人站左右两边，分头像拔河一样紧拉不舍，硬将其两只胳膊拉得重叠在一

起。结果轻者脱臼，重者骨折。受刑者有**蒋顺甫**等。

二十、过软桥

将受刑者双手反绑，推倒在地，呈俯卧状，让执刑者数人在其身上背上踩来踩去，像过软桥一样。受刑者肋骨脊骨被踩断，并且屎尿直流。**蒋顺甫**等遭此刑法。

二十一、人造拱桥

受刑者双手反绑跪地，行刑者从后用膝盖力顶其腰，双手抓其双肩，使力后扳，另一执刑者将其头用力往后脚跟上按，成拱桥状。**马文卿**等受此酷刑

二十二、挂灯笼

将受刑者双手捆绑，悬空上吊，再在其脚上吊土砖，状如灯笼，受此刑者有**陈介之**等。

二十三、踢足球

受刑者双手向后反绑至后脖跪地，执刑者以其为中心围成一圈，然后左右开弓，拳打脚踢，对受刑者像踢足球一样踢来踢去，踢得他死去活来。受刑者有**王涛**等。

二十四、岩鹰呷食

受刑者跪地，双手臂平衡伸开与肩平，用一根两米长的木棒横放后肩，再用绳索将双手臂捆绑在木棒上，然后在他的前胸和肚腹上大施拳脚，使其头不住地往下点，就像岩鹰吃食一样。受刑者有**邓先福**等。

二十五、犀牛望月

受刑者双手反绑跪地，执刑者一手捏其鼻孔，一手端其下颌，用力后扳，使其成仰头望天之势，而且头越按越下，鼻孔不能出气，脖颈和腰子被扭得嘎嘎响。受刑者有**王克俊**等。

二十六、反手吊土砖

将受刑者双手向后反绑，又从脖子上套一根绳子与绑手的绳索相连接紧拉，把双手拉至脖颈，然后再在绳索上吊土砖，一直加到五个，计重 150 斤，人被吊得屙血而死。受刑者有**邓云桥**等。

二十七、栽跟斗

受刑者被反手捆绑至后颈跪地，执刑者从背后用脚猛踢，使其像栽跟斗一样栽了过去，又用脚踢，让他再倒过来，如此反复不断，受刑者被栽得头破血流。受刑者有**邓成铭**等。

二十八、推磨

将受刑者双手反绑至后颈跪地,再将一根木棒从背手之间往下插抵地，执刑者一人扶住木棒不动作轴心，其余的行刑者硬推着他转园圈像推磨一祥，如此反复推磨，受刑者手、腿、背被磨得血肉模糊。受刑者有**蒋顺甫**等。

二十九、跪刑

1、 跪刺猬皮：该皮有针如钢，强迫受刑者光膝跪上，还要在双肩上加压，使其越刺越深，刺入骨髓；

2、 跪 凳：让受刑者跪在木凳上，然后猛然将木凳踢倒将其重重的摔倒在地；

3、 跪柘木刺棒；

4、 跪碎瓷瓦片和玻璃碴子；

5、 跪碎砖头。

受此数种跪刑的有**邓初艮、刘根柱**等不计其数。

三十、火烧眉毛

受刑者反手被绑，跪在板凳上，执刑者用打火机打火，烧他的眉毛、胡须，脸、鼻、下巴被烧焦烧烂。受此刑的有**朱得喜**等。

三十一、打排球

受刑者双手反绑至后颈，打手在他的周围形成园圈，然后将受刑者像打排球一样推来推去。受刑者有**曾重元**等。

三十二、人造天花

将受刑者的衣服强行脱光，然后，打手们用手或别的刑具在他身上乱打、乱扎、乱抓，使其全身又青又紫，像天花一样遍体淤伤。受刑者有**谢武邵**等。

三十三、压面

受刑者面地俯卧，手脚被捆绑，再将一根六寸围的木棒横放在他的背上，执刑者分别在木棒两端用力（也有坐人的），在他的身上压来压去像擀面条一样，只压得他骨碎筋断，屎尿直流。受刑者有**杨远栋**等。

三十四、碰壁

抓住受刑者的头发，将其头部在墙壁上乱撞乱碰，只碰得他头破血流，形成严重脑震荡。受刑者有**王球**等。

三十五、扳手指

让受刑者手掌向上，手背紧贴桌面边沿，行刑者一手将其手掌按住不放，另一手向下猛扳其手指，使之皮绽骨折，甚至变成残废。受刑者有**朱笃品**等。

三十六、打刑

1、拳打、脚踢、抽耳光；

2、用铁丝、皮鞭、三角皮带猛抽；

3、用布鞋底、皮鞋、铁钉鞋掌嘴；

4、用木棒、竹鞭、扁坦等物在全身乱打。挨以上毒打者**不计其数**。

三十七、挂灵活牌

1、挂木板牌子加青砖。首先在受刑者脖子上用细铁丝吊一块六十三斤重的杂木板子，板子上再吊四个青砖，另两人在其左右两旁将木板来回拉锯一样推动，铁丝即刻扎进皮肉，出现了一条又长又深的血痕。受刑的有**朱得喜**等。

2、将几十斤重的杂木板子用麻绳挂在受刑者耳根上。受刑者耳根如刀割。

3、将受刑者脖子上挂一个箩筐，箩筐中间放煤灶心十多个，而箩筐正

面又用纸糊成纸牌状，上面写着种种莫须有的罪名，表面上看去活像一张纸牌。受刑的有**陈远魁**等。

三十八、划地为牢

首先在地上划一小圆圈，要受刑者站在其中，看守者则轮流换班在旁监视，若受刑者脚手伸出圈外，即遭毒打，脚手浮肿直到昏死。受刑者有**康杏喜**等。

三十九、空中罚站

先在桌面上放一条凳子，然后要受刑者用一只脚站在凳上，另一只脚悬空，单腿长久站立，持续时间越长越好，受刑者多次摔倒在地，痛苦难堪。受刑的有**胡松江**等。

四十、舐痰

受刑者在遭受种种酷刑后屈打成招，尔后又矢口否认，于是刑罚再次加码，让受刑者舔吃自己吐地的浓痰。白仓公社食品站职工**莫万秋**就受到把浓痰舔尽的酷刑，前后折磨了七个多月，被逼疯自尽。

四十种酷刑，体现了毛泽东“**群众专政**”的魔力！

也许有人质疑《春风化雨集》的真实性，但笔者对四十种酷刑持基本肯定。笔者在毛的统治下走过了二十七个年头，领教了毛发动和领导的 27 次“群众运动”中的残酷性和非人性——目睹毛的“群众”创造的酷刑远非这 40 种，譬如铁丝穿锁骨、跪砖晒太阳，等等；但笔者见过的酷刑也并非全像上面所描述的那样。

⑶、消声处决法

在井冈山，中共和毛泽东在打“AB”团等肃反中，就打破了死刑犯临刑时有说话、喊冤和呼口号等所谓“资产阶级”法权的禁锢，行刑时，为使死刑犯无法喊“冤”、呼“反动口号”，处决消声法便被毛泽东的“**群众**”和“**法官**”们研发了出来。全国“解放”后，这种“消声”传统被继承了下来，并在全国大行其道，尤以“镇反”、“土改”和“一打三反”为烈。这种无视文明、人权的野蛮“消声处决法”， 迄今风行不殆，中国人也已习以为常见怪不怪了。

嘴塞压舌器外加口罩法

据报导：宁夏银川市枪决“共产主义自修大学”成员**吴述森、鲁志立、吴述樟**前，使用“压舌器”压住舌头，使其在临行时无法喊叫；贵阳市建筑公司女技术员**马绵珍**被处决时，在她嘴里塞进了“压舌器”，外面再扣上一只口罩，以消异议。

“一打三反”中，笔者在河南许昌市目睹了多起枪杀案。其中，一起是枪毙临颍县人大代表、县一高权威教师**王炳灿**。他的“不杀不足以平民愤”的“滔天罪行”，是他在日记中写下了许多“恶毒攻击伟大领袖毛主席”的文字，是“隐藏”的反革命分子。在数万人参加的市体育场宣判大会上，他扬着头，挺着胸，嘴上勒着口罩；据说嘴里有个“压舌器”。枪响后，他倒在体育场的西北角。

缝合线缝嘴法

毛泽东死后，压舌法在“一打三反”的基础上有所发展。1976 年 12 月 19 日上午，吉林省长春市在处决为刘少奇鸣不平的长春市第一光学仪器厂工人**史云峰**时，为防止他喊冤，刑前在他颌下注射麻醉剂，嘴里塞满了纱布团，并用缝合线将嘴紧紧缝住。

竹筒塞嘴、竹签穿舌法

据报导：1970 年 10 月，广州军区司令员丁盛，听说海南岛白沙县一名女医士**官朋华**在监狱里写文章骂林彪，便亲自主持会议，将她判处死刑。枪决前，怕她呼喊口号，特用一节竹筒塞进她嘴里，穿上铁丝，扎在脑后。

这种消声法到了 1977 年，已进化到竹签穿舌。江西官员们在处决思想犯**李九莲**时，便使用他们创新的竹签穿舌法。

端下颔车法

陆兰秀是一个虔诚的共产主义信徒，一个忠实的女共产党员，因写了二十多篇批判毛泽东和文革、呼唤“自由”的文章，1970 年 7 月 4 日，被以许世友为首的江苏省“革委会”批准枪决。就刑前被端下颔车，枪杀于苏州市横山脚下。

割断喉管法

割喉管消声法最具代表性，最为“时尚”。许多人都记得，1975 年 4 月 4 日那一天，共产党员**张志新**在就死前，被残忍地割断了喉管；但许多人未必知道，张不是第一个被割断喉管者。据披露，仅辽宁省一地，行刑前被割喉管的死囚就达 30 多人。行刑前割喉管是文革中出现的“新事物”，在清理阶级队伍、“一打三反”中已被广泛采用。例如：上海交响乐团指挥**陆鸿恩**，因“涂写《毛主席语录》”，被判处死刑，押往刑场前，喉管被割断；甘肃静宁县女技术员**毛应星**，枪毙前，也被刽子手割断了喉管。

麻绳勒脖法

这是最常见的消声法。《炎黄子孙》披露：江苏省常州市处决的某局长**蔡铁根**，转业前，是南京高等军事学院训练部长，大校军衔，红军干部。他“贼”胆包天，竟敢在日记中“为彭德怀鸣不平”，“恶毒攻击三面红旗”。他的罪证在抄家时被悉数缴获，旋即被揪斗，被关压，“一打三反”中又被判处死刑。1970 年 3 月 11 日，他被非法关压了三年多后，狱方突然用麻绳将他捆牢、脖颈上套上麻绳，然后向他宣读正式“逮捕令”，随之又对他宣读“死刑，不准上诉”判决书。他刚要申辩，行刑者便勒紧已套在他脖子上的麻绳……很快，枪响，他应声倒在血泊中。

作者铁流在他的《第二个林昭似的女英雄》一文中，记载了四川大学生物理系女学生**冯元春**在“一打三反”中被枪杀的故事。冯因批评毛泽东被打成右派，判 15 年徒刑；又因狱中坚持批毛，被加刑五年；加刑后仍不低头“认罪”，1970 年 7 月 1 日，被四川南充市当局处决。行刑时，人们看见：她“**个儿不高，五花大绑地捆扎着，背上插有三角尖形的白色死牌，胸前挂着写有‘冯元春’打上红叉的大纸牌。冯元春昂头挺胸站立着，两个恶狠狠的军人死死压住她的脖子。一条细麻绳像勒进了她的的皮肉，在颈脖处还缠了一圈，让她喊不出声音来。虽然由于血脉不通，冯元春脸呈青紫色，但她仍金刚怒目，威武雄壮，像个不屈的武士……**”同时枪毙的还有另外两个男子，脖子上勒着细麻绳。

“一打三反”中，笔者在河南许昌市目睹的另一起枪杀案，是枪毙奎楼街回民**王华民**。此人爱习武弄拳，经常同几个拳友聚集在一起，拳来脚往，间或酒令助兴。由于酒后真言，他们对文革不满的话随酒吐出，惹了大祸，遂被打成“反革命纠合集团”。王是首犯，判死刑，立即执行，其它拳友被判死缓、徒刑不等。他们“罪大恶极”的证据是，在一次酒会中，竟敢“冒天下之大不韪”，用《毛主席语录》垫桌腿！王华民就刑时，脖颈上勒了一根细麻绳。也许是他拳脚了得，有反抗嫌疑，细麻绳勒得过紧，在刑车上已窒息而死。被拉下刑车时，他耷拉着脑袋、两脚背拉在地上。刑警们将他连架带拖，抛尸于西汉晁错墓前，然后在他的头上补了两枪！

据观察，过去的细麻绳勒脖消声法，发展到现在，已进化到用**尼龙丝勒脖**。由于细尼龙丝不易被人看见，已被官方广泛采用；自此，爱对中国人权指手划脚的外国人，也无可奈何了。也许人们不得不承认，细麻绳勒脖容易看见，是文革时代野蛮落后的象征，而细尼龙丝勒脖不易察觉，也算是现代中国“文明进步”的体现！

吃请灌醉法

不过，在毛泽东时代，也不乏**“文明”**处决法。据《党史纵横》2008年第10期刊登的《原中央政治局常委**卢福坦**被秘密处决真相》一文记载：1969年11月，上海公安局根据康生下达的处决令，处决**“一位79岁高龄、被关押近30年、名叫‘卢福坦’的老人的”**。此人曾是中共“五大”中央政治局常委，1932年12月被捕叛变，成了叛徒。由于他知道康生叛变和出卖的太多“机密”，便被康下令秘密处决。处决时，**“以吃饭为名‘请’犯人‘喝酒’，把他灌醉后执行枪决。”**

到了二十一世纪，除尼龙丝勒脖消声法外，其它消声刑法包括最“文明”的吃请灌醉法，都悄然遁行于无形无稽之中。保留尼龙丝勒脖消声法是中共的“文明进步”？还是继续用野蛮来对抗文明、用冷酷来践踏人权？

⑷、相对文明的处决法

在被中共贬为**“水深火热”**的“旧”时代里，尽管不乏野蛮者，但多数政府都是文明规则的遵循者。

儿时的笔者，在国民党抗日中的“旧社会”里，曾在洛阳县城的西大街上，目睹了枪毙汉奸行刑队行进中的一幕：

前面两个号手吹着号，中间一个人力车上，坐着一个五花大绑背上插着亡命牌行将枪决的汉奸,两边是二三十名荷枪实弹押送死囚的武装军警，最后面的人力车上，坐着一个“监斩”官员。当拉汉奸的车子来到一家酒馆门口时，车夫突然停了下来，号声也嘎然而息，整个行刑队伍也随之停了下来。原来，汉奸大声嚷着要喝酒。店家闻声，不敢怠慢，急忙端上一碗白酒，送到死囚嘴边，喂他“咕咚、咕咚”喝完。死囚微笑，向店家点头致意。号声复又响起，囚车拉起，继续行进。行刑队刚刚过去，只听“咔嚓”一声，店家把黑瓷酒碗摔得粉碎！

在“旧”中国，1898年9月28日，维新变法思想家**谭嗣同**临刑时，在法场上发出了气壮山河的呼喊：**“有心杀贼，无力回天；死得其所，快哉快哉！”**然后对刽子手道：“动手吧！”遂就义于北京菜市口。1927年4月28日，中共创始人之一的**李大钊**，走上奉系军阀最新从德国进口的绞刑台时，三呼**“共产党万岁”**后，英勇就义。1935年6月18日，卸任的中共中央一号领袖**瞿秋白**，走向刑场时，“他背手挺立，面带微笑，先照了张相，再自斟自饮，放歌长吟。然后在敌人的刀枪环护下，手夹香烟，顾盼自如，缓步走向刑场。沿途用俄语唱《国际歌》，并唱《红军歌》，呼‘中国共产党万岁’等口号。到刑场后盘膝而坐，说‘此地甚好’，**从容就义**。” 最令人感动的是发生在二十年代末那出“美丽的悲剧”。共产党人**陈铁军**和**周文涌**，因为在广州组织武装暴动，被国民党当局逮捕，

并以暴力罪判他俩死刑。在执行死刑前，当局问他们还有什么要求。他们说，本来他俩已经相爱，因为革命工作太忙，未及结婚，因此希望在执行前让他俩举行一个婚礼。他们的要求得到了“反动”当局满足。在执行前，他们在佛山城中举行了婚礼。他俩当众宣布：**“让反动派的枪声做为我们婚礼的礼炮吧！”**枪声响，他俩凛然就义！——看来，无论是腐败的满清政府，还是万恶的国民党政府，都能尊重死刑犯的人格和权利，未曾见过“处决消声”记录。

在国外，19 世纪的宗教改革家**哲罗姆**，被绑到火刑架上时，一个老太太冲上前去，捡了一根柴火，说：“烧死他！”哲罗姆没有愤怒，没有辩解，只是低声感叹道：**“多么虔诚的愚昧啊!”**1943 年 2 月 22 日下午 4 点，希特勒德国在慕尼黑处决在慕尼黑大学散发反纳粹传单的**汉斯·舒和**兄妹。当兄妹俩踏上断头台时，汉斯振臂高呼：**“自由万岁!”** 1946 年，美国路易斯安那州电刑处决罪犯**威利．弗朗西斯**时，执行死刑的电椅发生故障，电流加大到极量，也没有击毙他。电椅上的弗朗西斯突然大叫道：“快关上电源，让我喘口气！” 1953 年 6 月 19 日，美国将出卖原子弹机密给苏联的**罗森堡夫妇**执行电刑处决时，罗森堡夫妇临刑前不屈服，不畏惧，从容坐上电椅，竟使行刑人员对他们产生敬意。在绞决伊拉克前总统**萨达姆**时，伊拉克新政府规定：允许萨达姆写遗嘱、呼口号、发表演说，行刑人员不得侮辱他的人格。2006 年 12 月 30 日，萨达姆被送上了绞刑架。在绳子套上他的脖子之前，他大呼：**“真主伟大！”“这个国家将赢得胜利！”“巴勒斯坦是阿拉伯的！”**——看来，在资本主义世界，无论在近代和现代，都能尊重死刑犯的人格和权利，没有“处决消声”的约定。

由此可见，野蛮的“处决消声法”是中国共产党人的特产和专利。这是人权的倒退！这是对五千年华夏文明的亵渎！这是对普世文明的摧残！对此熟视无睹的中国人，不应好好反省吗？

3、血案种种

⑴、偷越国境血案

1970 年 1 月 31 日，毛泽东批准周恩来亲自拟定的《关于打击反革命破坏活动的指示》下达后，北京市紧紧跟上。2 月 21 日，北京市公检法军管会向各单位下发了一个《通知》，公布了“顾文选等五十五名罪犯”的材料，并于 2 月下旬大开杀戒，为全国树立了杀人的榜样。这批 55 名“罪犯”中，除少数例外，都先后死在无产阶级专政的枪口之下。

“民愤极大”的首犯**顾文选**是怎么样一个人呢？《通知》里是这样说的：**“现行反革命叛国犯顾文选，男，三十六岁，浙江省人，系反革命分**

子，北京市清河农场劳改就业人员，因反革命罪被判过刑……顽固坚持反动立场，经常散布反动言论，恶毒攻击我党和社会主义制度；刑满就业后多次策划叛国投敌，于一九六六年七月十九日，偷越国境，叛国投敌，并出卖了我国重要情报，后被引渡回国。”

顾文选是怎样“恶毒攻击”又是怎样“出卖了我国重要情报”，其详情老百姓无权知道。但从顾文选的简历中，便知他“恶毒攻击”的“严重”程度和手中掌握“我国重要情报”的“机密”高度。

顾文选，男，1934 年生。1949 年，他 15 岁时“参加了革命”，在杭州公安局工作，并且是一名共青团员。1954 年，他考入北京大学西语系英语专业。1955 年 7 月 1 日，毛泽东签发了《**关于展开斗争肃清暗藏的反革命分子的指示**》后，一场践踏人权的“肃反”运动，迅即在全国一切机关、团体、军队、学校、企事业（包括公私合营）的各个角落里展开。在北大“肃反”中，顾文选自以为出身好，历史清白，亲友中没有地、富、反分子，没有海外关系，“肃反”怎么也肃不到他的头上。然而，千不该，万不该，不该写了一篇农村出身的共产党干部进城后抛弃原配的小说，触犯了毛泽东文艺思想，即“为工农兵服务”的大忌：丑化共产党员的高大形象，就是丑化工农兵，就是胡风的“反动文艺思想”，就是“人民”的大敌。于是，转瞬间，他变成了“暗藏的反革命分子”，成了“肃反”重点对象。运动中，他挨了批斗，遭到了毒打；自以为清白无辜的他，遭毒打时还了手，反被捆绑起来，住了四个月的监狱，人身自由受到严重侵害。毛泽东发动和领导的“肃反”运动，有 400 多万人被整肃批斗，错整错斗率高达 93%。面对这种无视人的尊严与权利的法西斯暴政，顾文选异常愤怒。到了 1957 年，他没有认清无产阶级专政蹂躏人权的“合法”性，又堕入毛泽东的“阳谋”圈套中：他向强权挑战，直言控诉“肃反”运动对他的迫害，质问“**公理何在？法制何在？人权何在？**”遂被打成了右派分子。

比顾文选小一岁的笔者，也有一段与顾兄既类似又相异的经历。笔者七岁丧母，父出走后，在安南中国远征军中服役，迄今不知所终，凭亲友接济熬过童年，十二岁便辍学流落街头。14 岁半当兵参加了解放军，历史清白。按理，“肃反”不会肃到我的头上。但因笔者喜书好文，爱发表不同见解，曾被领导批评为“爱耍小聪明”；又因笔者曾不经意说了一句胡风集团成员**路翎**的小说《洼地下的战役》“**写得不错**”，被人告发，而从日记中抄出的两首情绪低沉的小诗，也成了罪证。于是，转瞬间，“爱耍小聪明”的笔者，变成了“暗藏的反革命胡风分子”，遂成“肃反”重点，旋遭残酷批斗达半个月之久。又因在批斗中不服，“犟嘴”，曾遭两次毒打，险些被打成胡风分子。20 岁身心受到严重侵害的笔者，被逼着去想“**这是‘新中国’的民主、自由吗**？”。两年后，在 1957 年的“阳谋”中，同顾兄一样，没有认清无产阶级专政蹂躏人权的“合法”性，直言农业合

作化走得过快、“肃反”有些过火等，又差一点被打成右派分子。独立意识再次被激活，逼着你自问：**“这是为什么？”**除了俯首贴耳、唯命是从者外，中共对任何稍有自由意识者的思想和言行，都是要记录在案的。因此，笔者成了“阶级异己分子”，旋被清出部队。而档案中那顶**“阶级异己分子”**的帽子，像被带上了沉重的镣铐一样，压着我跌跌撞撞去了北大荒，踉踉跄跄度过了中年，当我悠悠忽忽熬到改革开放的八、九十年代时，刚伸了一下腰，才舒缓了一口气，便步入暮年，走进秋风叶落黄昏雨之中！

不幸的是，顾文选被打成右派后，无处伸冤，便思念起日夜牵挂着他的妈妈。他偷偷地跑回杭州家里，找母亲哭诉。结果呢？不知触犯了毛官家那条刑律，他被抓回北京，以“非法”偷跑罪，判了五年徒刑；刑满释放后，又不知触犯了毛官家那条刑律，被限制在清河劳改农场“留场就业”，永远也不能再回到妈妈身边，人身自由再次受到严重侵犯。所幸的是，笔者被发落到北大荒，一去十二年，当是活罪自受，没人怜悯，无人牵挂，自然也无思母恋情，因而也没有五年牢狱之苦。**更为不幸的是**，被逼得走头无路的顾兄，**一时糊涂**，竟愚蠢地选择北投苏联，想到那里去寻找自由。哪知天下乌鸦一般黑，苏联共产党也不把他当人看，像对待畜生一样，把他装进麻袋，弄到莫斯科审讯。由于榨不出情报来，便把他甩渡给中国。所幸的是，笔者当年常在中苏边境线上走动，抬腿跳过铁丝网便是苏联，但从没有越境念头。尽管有人告密，说我企图越境，曾使官方一度监视过我的行动。因为，当年笔者心底清楚：**同是共产主义，那边的空气不会比这边新鲜**。一念之差，使笔者避开了杀身之祸，而顾兄则惨遭灭顶之灾！1970 年 3 月 5 日，顾文选同十多名反革命分子，一起被枪杀，其中，包括人权先驱**遇罗克**。留给人们思索的是：顾文选一介文弱书生，既没有杀人、放火，也没有投毒，更不具有盗窃国家机密的条件，唯一的“错”是被逼“非法越境”，究竟有多“反动”？有多“恶毒”？究竟有多少“罪行”以致“不杀不足以平民愤”？而“民愤”又何在？从而后顾兄被平反来看，这一切都是周大管家麾下编织的不容置辩的强盗谎言！

“顾文选等五十五名罪犯”中，还有一位北京大学历史系学生**沈元**。沈元异常聪明，作为右派分子在北京郊区劳动改造期间，还写了几篇论文，投给《历史研究》。他的才华为近代史研究所所长黎澍所赏识，将他调到该所当实习研究员。文革中，黎澍成了“反动学术权威”，沈元也成了“历史学界十大学术权威”之一的“罪名”，遭到残酷批斗。由于他受不了肉体和精神上的折磨，一时糊涂，便买了盒黑色鞋油，涂在脸上，扮成黑人，躲进马里大使馆，申请政治避难。谁知马里使馆惧于中共的肆无忌惮，转手就把他交给了中共，他因而成了“不杀不足以平民愤”的反革命分子。到枪毙前的一刹那，他大喊一声：“我还有重大问题要交待！”其他二十多人都倒在血泊中了，他被押了回去。但他并没有交待出什么“重大问题”，第二天又被押赴刑场……

在“顾文选等五十五名罪犯”中，中央美术学院学生**张郎郎**是个幸运儿。他被《通知》指控为“对我党和社会主义制度极为仇视……出卖了我国大量重要军事、政治、经济情报”的反革命分子，自然难免枪毙。但他的父亲张仃是中共老干部，与总理周恩来、公安部部长李震熟识，其母陈布文曾当过周的秘书，而张郎郎又是在延安出生的红色后代。紧张的幕后操作之后，军管会遂以“缓刑，继续调查”为名，赦了张郎郎一命，“出卖了我国大量重要军事、政治、经济情报”和“对我党和社会主义制度极为仇视”的“罪行”，也被一笔勾销。正是：

欲加之罪何患无辞，恩威相易自有其理！

死里逃生的张郎郎，自然对周恩来感恩戴德。出狱后，他在《关于文革中的“一打三反”运动》一文中，谈到了“关于周恩来的角色”问题。他为周开脱罪责，在文中写道：“**‘一打三反’整个要做这件事，是周恩来写的汇报，建议要搞‘一打三反’。这是个角色的问题，他不写，也有人要写……**”这是“在特定条件下镇压合理”的谬论之一。他还回避了“一打三反”的法西斯运动，是在周恩来直接领导下进行的。

遗憾的是，到九十年代，竟有人质疑平反：“非法越境”罪不应免除。笔者试问：**合法出境自由在哪里**？中国《宪法》中虽有“迁徙自由”的条文，但平民百姓却无“迁徙自由”的自由！曾记否？在“到处莺歌燕舞”的三年灾难中，数千万在饥饿线上挣扎的农民们，被民兵围堵在家中饿死，连“旧社会”允许他们外出逃荒的自由都被无情地剥夺了，那里还敢奢望合法出境谋生！在毛泽东时代，合法出境是官僚特权阶级的专权，平民百姓岂可与共？“非法越境”是被无产阶级专政逼出来的。请看今日世界：除北朝鲜、古巴等共党极权国家外，有几个国家还在坚持实行“非法出境，以罪重处”的野蛮法规？

⑵、“中国共产党幸福委员会”血案

《中华人民共和国宪法》:“第八十七条 中华人民共和国公民有言论、出版、集会、**结社**、游行、示威的自由。”但在毛泽东的无产阶级专政下，自由结社就是反革命。

1966 年 10 月 16 日，在北京毛泽东主持召开的中央工作会议上，陈伯达做了题为《**无产阶级文化大革命中的两条路线**》的讲话。这个讲话稿是经过毛泽东亲自审阅了的。这篇讲话公开点名攻击刘少奇和邓小平，指责刘少奇代表的“资产阶级反动路线”公然对抗毛主席的无产阶级革命路线，并在全国掀起了批判刘、邓“资产阶级反动路线”的高潮。然而，就在这

个月——1966 年 10 月下旬，福建省龙岩县适中公社贫农**谢洪水、谢永祺**等数十个农民，成立了拥护刘少奇、打倒毛泽东的“**中国共产党幸福委员会**”，来对抗批判刘、邓的“资产阶级反动路线”。

福建省龙岩地区，是全国著名的闽西中共老革命根据地之一。据报导：闽西地区有革命基点村 610 个，中共烈士 2.36 万人，占全省烈士数的一半多；1955～1965 年间，授衔的闽西籍将军 68 名，占福建省籍将军总数的 82%，其中，上将 2 名，中将 7 名，少将 59 名。对中共来说，闽西是人杰地灵、一片红彤彤的大地！

但闽西农民并不因“红彤彤”而独享幸福，他同全国各地农民一样，都深受中共农业合作化、人民公社化政策的祸害。适中公社农民谢洪水，在中共夺得政权的 1949 年，才十二岁，贫农成份，初小文化，土地改革中，他们家分了一块土地，全家对共产党感恩戴德。可是，好景不长，毛泽东、刘少奇等中共领袖们，权力情结恶性膨胀，借口走“共同富裕”道路，开始“折腾”起农民来：在合作化中，他们把农民自有的和刚刚分得的土地、生产工具，统统收归集体；到了 1958 年，他们又搞人民公社化，把刚刚收归集体的个人财产全部公有化，变成了中共各级党政部门的财产。农村土地和生产工具的集体化、公有化，使毛泽东和中共成了亿万农民的唯一雇主。在雇主的领导下，全国各地涌现出一大批雇主的代理人——**官僚特权阶级**，为任意挥霍、平调、瞎指挥和镇压异己敞开了大门，终于酿成了饿死数千万农民的大饥荒。在雇主和官僚特权阶级高压下，农民们敢怒不敢言，却在背地里骂“娘”：公社化不如合作化，合作化不如土改前。到了 1960 年，当饿殍遍及全国时，适中公社也家家户户断粮，全公社饿死了四百多口人。为了生计，谢洪水被迫外出寻活路，帮人打铁、做苦工；但在毛式户口管控下，他又被当作“盲流”扣押、遣返回乡。回到家里，孩子饿死，妻子出走他乡，已家破人亡。在饿殍遍野面前，中共党内分化，处在一线工作的刘少奇等右派领导人，良心闪现，开始对“三面红旗”政策进行反思，对毛泽东思想进行了人性化的“修正”。他们迫使毛泽东把人民公社的全民所有制，退回到以队为基础的集体经济上来，并将“三自一包”（自负盈亏、自由市场、自留地和包产到户）和“四大自由”（雇工、贸易、借贷、租地不加限制）等初级市场模式，引入到集体经济中去，从而使被毛泽东“三面红旗”破坏了的农业，有了一线生机，包括谢洪水在内的龙岩农民，才有了一条活路。

经过总路线、大跃进、人民公社的“**三面红旗**”政策痛苦折磨的龙岩农民们，对中共“毛、刘、周、朱、陈、林、邓”七大领袖，深恶痛绝，认定他们都是这种罪恶政策的制定者和推行者。但当毛泽东发动文化大革命批判刘少奇的“三自一包”和“四大自由”时，他们才有所发现：原来让他们饿死的是毛泽东，给他们一线生机的是刘少奇！爱与恨的本能，使

他们对毛泽东产生恶感，反而对刘少奇充满着同情。在批判“资反路线”的高潮中，以谢洪水为首的青年农民，经过秘密串连，成立了以贫下中农为主的“中国共产党幸福委员会”，扛起了反人民公社、反合作化的旗帜，声称由刘少奇直接领导，与魔头毛泽东相抗衡！

读过中学的青年农民谢永祺，1960 年几乎饿死，对成立“幸福会”积极响应，协助谢洪水进行组织、宣传工作。他们出版了两期《大众之声》的小报，拟定了中央委员的名单。在拟定的名单中，有刘少奇、彭德怀、彭真、邓小平、周恩来、朱德、宋庆龄、董必武，还有早年在闽西领导革命、龙岩老百姓都熟悉的邓子恢、张鼎丞等，是清一色的右派；没有左派毛泽东、林彪、江青等，也没有他们自己。在他们编写的《军委密件》中，强调**“要跟刘少奇走”，“要推翻毛泽东”，“以人民的利益为重”，“兴起学习《论共产党员的修养》高潮”**，等等。

1967 年 5 月，他们又专门印发了《**口号、呼吁书**》：

起来争自由、争幸福！
坚决打消一切不合理的制度，反对统购统销！
拥护缴公粮，拥护三自一包、四大自由！
中国共产党万岁！幸福委员会万岁！
马克思列宁主义万岁！
刘主席万岁！万万岁！

六月，他们编写《党章》。主要内容是：**“我们坚持执行三自一包、三合(和)一少、四大自由，取消阶级，取消集体；我们的最终目的是彻底消灭毛林集团，为人民争取最大的自由和幸福。”**

当局从三月立案并“成立侦破工作队”之始，“幸福会”几乎成了半公开的组织，近三百人参加了该会。农民入会时的决心书上，写明“拥护刘少奇”，入会相片反面写着：“为共产主义奋斗。”相邻的南靖县农民闻讯，有的赶去要求入会。蒲田、仙游等县，有农民也自行搞起了“幸福会”。

当“侦破工作队”宣传刘少奇的罪行材料时，绝大多数会员公开针锋相对地为刘少奇辩护。谢洪水、谢永祺被捕后，在狱中抗辩说：**“大跃进……造成国家困难，那是毛主席的错，刘少奇提出三自一包才扭转了困难局面。”**审讯人问谢永祺，为什么“顽固不化”？谢回答：**“不愿做刘少奇的叛徒！”**

“幸福会”不过是中国善良农民们原始而蒙昧的自由、民主、人权观

念的萌动，他们悲剧性的命运，难以避免。

1970 年 6 月 30 日和 7 月 1 日，以韩先楚上将为首的福建新生革委会，剥夺了《宪法》赋予农民们自由结社的权利，先后判处**谢洪水、谢永祺**等 19 人死刑，立即执行；判处徒刑的**谢百添、谢寻兴，**由于在劳改中继续为刘少奇辩护，被加刑改判成死刑，立即执行。此外，地区和县级革委会判处 40 人，拘留审查 12 人；公社关押 30 人，宣布戴帽 94 人；生产队以捆绑、吊打、抄家实行“**群众专政**”的 126 人，其中，被逼死 12 人，打伤致死者 8 人，致残者 28 人，有的一家 4 兄弟两死两残；有些当事人被枪毙后，妻子、母亲也相继自杀身亡。

贫下中农为生存而组织起来的“幸福会”，终被残酷地镇压了下去。但星火燎原之势不可阻挡：毛泽东死后不久，全国农民起来把人民公社、合作化扫进了垃圾堆，谢洪水、谢永祺等人权先烈“**取消阶级，取消集体**”的理想，终于实现了！

根据“**先杀后抚**”的惯例，文革后的 1981 年，该血案被中共平反；但冤案的制造者韩先楚，并没有因而问责，1983 年反高升为第六届全国人大常委会副委员长。

⑶、“共产主义自修大学”血案

1970 年 2 月，宁夏银川市“破获了一起重大现行反革命集团”案——以 13 名青年学生组成的“**共产主义自修大学**”。红色 8 月的一天，银川市近十万人挤满在体育馆看台四周和附近的街道上，观看对“共产主义自修大学”现行反革命集团成员的“公开宣判”。除一名 22 岁的女青年**熊曼宜**已在关押期间触电自杀外，判处宁夏大学毕业生**吴述森**、其弟银川二中毕业生**吴述樟**、北京农业大学一九七〇届毕业生**鲁志立**三人死刑，立即执行。其中二十二岁的吴述樟，“罪大恶极”的罪证是：竟敢在《毛主席语录》“再版前言”中的“**毛主席的指示，一句顶一万句**”文字旁边，批写上“**放屁**”两个字。集团其它成员分别被判无期、有期徒刑和管制。其中，判处**陈通明**无期徒刑，**徐兆平** 15 年徒刑，**张维智** 8 年徒刑，**张绍臣** 3 年徒刑，其余 5 人则受到刑拘、关押、隔离和批斗。受集团牵连的东北工学院学生**刘唯勇**，也被判处三年徒刑，因备受折磨而监毙狱中。

这个由 13 人组成的“重大现行反革命集团”，都是六六、六七届大、中学校毕业不久的学生，其中 5 名共青团员，3 名上山下乡知识青年，最大的 26 岁，最小的只有 21 岁。

在“共产主义自修大学”成立以前，他们平时就比较注意理论学习，

有人还将学习马列著作和毛主席著作的心得笔记，刻印出来，互相传阅。为了进一步交流学习体会，探讨理论问题，便于 1969 年 11 月在银川成立了自学组织“共产主义自修大学”。他们在“共大守则”中明确提出：要**“培养和造就一批真正地而不是形式地、踏实地而不是虚浮地、勇敢地而不是怯懦地掌握马克思主义的历史发展，有政治远见、具有独立的思想和工作能力，富于牺牲精神，探索并了解现代社会的运动规律，誓为世界上绝大多数人谋利益，为共产主义事业奋斗终生的坚强的革命战士。”**由于成员不在一地，所以“守则”还规定，“共大”是以“刊物为中心，通过自修与交流讨论相结合的方式进行学习。”这个组织成立后，自筹经费刻印过两期“学刊”，刊登了社论等 6 篇文章和 3 篇农村调查报告。

他们的这些文章和一些书信，有对马列主义基本理论学习的体会，也有针对极左路线的批判，甚至向专政投掷匕首。例如，吴述森在《迎接七十年代第二个春天》的“学刊”社论中写道：“革命就是批判，包括精神的和物质的批判，揭露矛盾，正视斗争，批判现实中不合理的内容，在批判旧世界的基础上，开创一个崭新的社会。”而鲁志立撰写的《什么是法西斯主义》，则是一篇声讨中共和毛泽东当局法西斯暴政的檄文：

（中共当局）**禁止一切为世界公认的民主权利以至人民的思想和言论自由，残酷镇压一切反对或仅仅不同意暴力统治的人民，甚至采用公开的恐怖手段。**

竭力推行种种仇视人类的反动谬论，例如宣传种族优劣论、反动血统论，人为制造阶级与阶级划分论等来迷惑笼络一部分人以达到镇压人民的目的。此外还竭力推行愚民政策，实行奴化教育，提倡奴隶主义的盲目服从精神，宣扬个人迷信和领袖至上的神话，从意识形态上已堕入了完完全全的唯心主义。

打倒法西斯！

“共大”这些成员这种充满自由、民主精神的文章和笔迹，被毛泽东的中共当局视为洪水猛兽，必擒而杀之方能安心。于是，1970 年 3 月开始了一场震惊宁夏全区，涉及北京、湖南的大搜捕，并把“共大”打成了**“打着研究马克思主义、毛泽东思想的旗号，进行旨在推翻我国无产阶级专政的社会主义国家的一个反革命组织”**，是一个**“有组织、有纲领、有计划、有策略、有言论、有行动的现行反革命集团”，“是一个十足的帝、修、反的别动队”**。13 名成员悉数就刑。

文革后，“共大”一案被中共平反！

无产阶级专政抑或人民民主专政，都是一党专政的产物，都是镇压老百姓的机器，与现代文明的自由、民主、人权的普世价值格格不入，无论

他们在他们的《宪法》上把“结社自由”写得多么冠冕堂皇！

二十多年后，有学者评论“共大”血案时说：**“在具体办案过程中，办案人员是主观主义先入为主，案件没有审查清楚，就轻率地定性为‘反革命’，并据此捕人、审讯、找材料；对‘共大’的性质及成立的目的没有认真审查，对其成员所写的文章、书信没有认真分析，就断章取义，无限上纲；对其成员则片面强调家庭出身，根本没有作全面、历史的分析。”**还有人说：**“一些办案人员为了罗织‘反革命’罪名，任意断章取义，牵强附会，无限上纲，将其中的正确观点，作为‘反动言论’和定罪的依据。”**

上述评论不是没有道理的：许多冤假错案，都是那些无产阶级专政打手们一手制造的，其中许多人都是痞子、流氓无产者。但他们并没有因而受到惩罚，甚至许多人还会因而高升，如韩先楚辈等。为什么呢？因为，他们忠实执行的是毛泽东和中共制定的方针、政策。从这个意义上讲，他们不过是鹰犬、帮凶，把冤案责任完全推到他们身上，有欠公允；但放过主人毛，避而不批主子的罪责，更难服人。

由此可见，如果不是为了否定文革的政治需要，中共不会为“共产主义自修大学”一案平反；如果把《什么是法西斯主义》一文拿到今日中共当权派面前，也会判个“煽动罪”或“颠覆罪”，鲁志立入狱命运在所难免。显然，一党专政的封建体制与现代文明的普世价值格格不入，2010 年度诺贝尔和平奖获得者**刘晓波**因言获罪，被判 11 年重刑，就是证明！

⑷、“中国共产主义联盟”血案

1970 年 3 月，山西省大同市公安机关军事管制委员会，破获了一起“中国共产主义联盟”的“现行反革命暴乱集团”案。3 月 21 日进行了宣判。判决书如下：

最高指示

坚决地把一切反革命分子镇压下去，而使我们的革命专政大大地巩固起来，以便将革命进行到底，达到建成伟大的社会主义国家的目的。

中国人民解放军大同市公安机关军事管制委员会刑事判决书

（70）军刑字第 29 号

现行反革命暴乱集团“中国共产主义联盟”（简称“共联”），是以在押犯徐关增、王汝强为首，于一九六七年三月份正式成立的；以“首都

支部”为核心领导，行使最高权力，下设五个活动小组和一个越狱突击组，共网罗罪犯二十六人。召开反革命会议三十四次，先后通过了反革命纲领、路线、组织原则、组织纪律、成员条件，监内外联系方法和反革命暴乱计划。在反革命纲领里狂妄地叫嚣，要推翻“元首主义”、“元首党”、“元首政府”，公开承认南修纲领和苏修路线。预谋在苏修挑起反华战争时，煽动犯人进行反革命暴乱，与帝、修、反里应外合，颠覆我国无产阶级专政。为实现其罪恶阴谋，大造反革命舆论，先后书写反革命文章六十五篇、反革命诗词三百多首、反革命书信一百七十九件，从政治上、经济上、军事上恶毒地攻击、诽谤我国社会主义制度和无产阶级专政，极其疯狂地诬蔑、咒骂伟大领袖毛主席和伟大、光荣、正确的中国共产党。其反革命活动十分猖狂，气焰极为嚣张。

“中国共产主义者联盟”，是一个有组织、有领导、有纲领、有目的、有行动计划的现行反革命暴乱集团。为了全面落实伟大领袖毛主席，亲自批示“照办”的“一．三一”指示，坚决镇压反革命破坏活动、加强战备，保卫祖国，巩固无产阶级专政，根据党的政策和广大革命群众要求，报请山西省革命委员会核准，特依法判决如下：

一、首犯**徐关增**，男，三十二岁，地主出身，学生成份，右派分子，浙江省新昌县人。一九六零年因组织反革命集团“中国社会主义自由民主党”被判处死刑，缓期二年执行，一九六二年改判无期徒刑。

徐犯顽固坚持反革命立场，誓与人民为敌。一九六六年八月亲自策划组织反革命暴乱集团“共联”，自封总负责人，“首都支部”主要成员。多次主持反革命会议，制定反革命纲领，发展反革命成员，封官委职，预谋抢夺我保卫人员武器，进行反革命暴乱。在禁闭室恶毒攻击伟大领袖毛主席和中国共产党。反革命气焰极为嚣张。实属死心塌地与人民为敌到底的反革命分子。判处死刑，立即执行。

二、首犯**王汝强**，男，三十五岁，资本家出身，学生成份，北京市人。其父系留美学生，其母、兄、姐均在美国和新加坡。该犯一九五八年任英国驻京记者办公处翻译，因向英帝记者提供我国政治、经济情报，攻击、诬蔑我党和政府，被判刑十五年。

王犯与徐关增狼狈为奸，同恶相济。一九六六年八月亲自策划组织现行反革命集团“科学共产主义”（简称“科共”），一九六七年三月和徐犯合并，成立“共联”，系总负责人，“首都支部”主要成员。多次主持反革命会议，发展反革命成员，亲自炮制反革命纲领“向马列主义战士提出的二十个问题”和反动文章八篇、诗词十二首、信件二十九封，恶毒攻击伟大领袖毛主席和中国共产党。穷凶极恶地叫嚣要推翻“元首主义”、

“元首党”。反动透顶，罪恶昭彰，实属死心塌地誓与人民为敌到底的反革命分子。判处死刑，立即执行。

三、主犯**任大熊**，男，三十八岁，旧职员出身，学生成份，右派分子，杭州市人。其兄一九四九年逃往台湾。该犯一九六零年因纠集反革命集团、企图叛国投敌，被叛无期徒刑。

任犯一九六七年四月积极参加反革命集团“共联”，任小组长。参加制定反革命纲领，发展反革命成员，预谋抢夺我保卫人员武器。先后书写“时事评论”等反动文章九篇，极其恶毒地诬蔑、攻击我们伟大领袖毛主席，在禁闭室挖穿狱墙，与主犯常瀛清订立攻守同盟，妄图负隅顽抗。反动透顶，猖狂至极。罪恶累累，死有余辜，民愤极大。判处死刑，立即执行。

四、主犯**刘世广**，男、三十六岁，地主出身，学生成份，右派分子，山东昌邑县人。该犯一九五八年组织反革命集团“中国人民社会党”被判刑十三年。

刘犯首先提出在大青山建立反革命暴乱集团“共联”，任小组长，“首都支部”成员。积极发展反革命成员，亲自制定反革命纲领，预谋抢夺我保卫人员武器，进行反革命暴乱。亲自书写“梅花论纲”等反动文章四篇，恶毒攻击无产阶级司令部。反革命气焰极为嚣张。

该犯是“科共”、“共联”发起人之一，两个反革命组织合并的策划者，积极扩充实力，罪大恶极，民愤甚深，判处死刑，立即执行。

五、主犯**鲍明**，男，二十八岁，伪官吏出身，学生成份，天主教徒，重庆市人。其父鲍克系国民党中央委员。该犯一九五九年组织反革命叛国投敌集团，被判刑二十年。

鲍犯积极组织反革命集团“共联”，任小组长，“首都支部”成员，在监内积极传递反革命信件，发展反革命成员，亲自制定反革命纲领，书写反革命文章四篇，恶毒攻击我党和社会主义制度，诬蔑伟大领袖毛主席和战无不胜的毛泽东思想。多次提出抢夺枪枝进行武装暴乱，上大青山为匪，与苏修里应外合，妄图依赖帝修反武力，实现其反革命阴谋。罪大恶极，十恶不赦，判处死刑，立即执行。

六、主犯**常瀛清**，男，三十岁，职员出身，学生成份，河北省抚宁县人。一九六二年因策划抢劫枪枝、银行、向英帝驻华代办处投寄反革命信件和贪污盗窃罪被判刑十年。

常犯积极献策成立反革命集团，阴谋武装暴乱，担任三人突击小组组长，“首都支部”成员。积极发展反革命成员，传递反革命信件二十余份，制定“组织纪律十一条”，提出从监狱突围出去到太行山、大青山建立反革命根据地。与苏修里应外合，为实现其反革命阴谋，还准备了逃跑用的便衣和大量药品。禁闭后与主犯任大熊订立攻守同盟，企图顽固到底，并将伪造领章帽徽烧掉，毁证灭据。罪大恶极，民愤极大，判处死刑，立即执行。

七、主犯**任宗正**，男，三十二岁，地主出身，学生成份，江苏省丰县人。土改时其家被斗，其祖母被判刑。该犯在一九五八年组织反革命集团“社会民主党”和“社会主义青年联盟”被判无期徒刑。

任犯是反革命组织“共联”的发起人之一，“首都支部”成员。积极发展反革命成员，扩充反革命实力。准备便衣预谋武装暴乱，反革命气焰极为嚣张。罪大恶极，民愤极大。判处死刑，立即执行。

八、主犯**白微录**，男，四十三岁，地主出身，旧职员成份，贵阳市人，其父被我镇压，该犯曾充当蒋匪军政要职。一九五一年两次混入革命队伍，被开除、劳教。一九六一年因组织反革命集团，企图叛国投敌，判刑十五年。

白犯与我党有杀父之仇，系“首都支部”成员，积极发展反革命组织，亲自拟定反革命纲领，书写反革命文章，恶毒攻击我们伟大领袖毛主席和我党。传递反革命信件，反革命气焰极为嚣张，罪大恶极，民愤极大。判处死刑，立即执行。

九、主犯**陈威权**，男，三十岁，地主出身，学生成份，沈阳市人。该犯曾因搞流氓活动，被开除学籍。一九六零年向南修驻华使馆投递反革命信件和到该使馆叛国投修，判刑十五年。

陈犯积极组织反革命暴乱集团，是“共联”发起人之一，任小组长，“首都支部”成员。积极书写反动文章，攻击我社会主义制度和无产阶级专政。传递反革命信件二十余封，并亲自观察地形、路线、规定逃跑暗号，预谋武装暴乱，罪恶累累，民愤极大，判处死刑，立即执行。

十、主犯**曹介弘**，男，三十一岁，中农出身，学生成份，右派分子，江苏省武进县人。一九五八年因组织现行反革命集团“中国青年反法西斯同盟”被判刑十五年。

曹犯积极组织反革命暴乱集团“共联”，任小组长，“首都支部”成员。准备便衣预谋反革命暴乱，书写反革命文章四篇，恶毒攻击我社会主义制度和无产阶级专政。反革命气焰极为嚣张。非杀不足以平民愤。判处死刑，立即执行。

十一、主犯**吴国延**，男，二十八岁，伪职员出身，学生成份，辽宁省宽甸县人，一九六二年因组织反革命集团“中国劳动党”被判刑七年。

吴犯首先和徐犯关增合谋组织反革命暴乱集团“共联”，任小组长，“首都支部”成员。参与制定反革命纲领，预谋武装暴乱，积极传递反革命信件，发展反革命成员，当首犯王汝强被禁闭，其还向同犯打气：“坚定信心斗争到底。”反革命气焰极为嚣张。罪大恶极，民愤极大。判处死刑，立即执行。

十二、主犯**汤福玺**，男，三十岁，商人出身，学生成份，山东省蓬莱县人，一九五八年因组织反革命集团“卫国军筹备会”判刑十二年。

汤犯积极参加反革命暴乱集团，系“首都支部”成员，为“黑流水”地区负责人。曾观察地形，岗哨、制作领章、帽徽、发展反革命成员，预谋武装暴乱。并大量书写反动诗词，恶毒攻击我社会主义制度和无产阶级专政。咒骂我们伟大领袖毛主席和中国共产党。反革命气焰极为嚣张。非杀不足以平民愤。判处死刑，立即执行。

十三、主犯**关焕章**，男，四十五岁，小业主出身，伪职员成份，北京市人，一九四八年曾受蒋匪河北省特务外围组织“干训团”训练，一九六零年因组织反革命集团“民主自由保卫同盟”被判刑十三年。

关犯参加反革命暴乱集团，任小组长，积极进行反革命活动，搞反革命串联，预谋反革命暴乱。反革命气焰十分嚣张。认罪态度极坏，判处死刑，立即执行。

十四、同案犯**马日新**，男，二十七岁，城市平民出身，学生成份，天津市人。一九六三年因企图抢夺武器，投修叛国判刑八年。

马犯参加反革命暴乱集团，任小组长，三人突击小组成员，私藏军衣，伪造帽徽、领章、观察地形和预谋反革命暴乱，活动猖狂，气焰嚣张。判处无期徒刑。

十五、同案犯**鲁少山**，男，三十三岁，富裕中农出身，学生成份，北京市房山县人。一九五七年因组织反革命集团“全民党”被判刑十七年。

鲁犯参加反革命集团，任小组长，系三人突击小组成员。预谋杀害我管教干部，武装暴乱，书写反动文章两篇，反动诗词多首，恶毒攻击我社会主义革命和社会主义建设，罪行严重，判处无期徒刑。

十六、同案犯**孟源**，男，三十三岁，中农出身，学生成份，山西省清徐县人。一九六三年因组织反革命集团投敌叛国被判刑十二年。

孟犯积极参加反革命暴乱集团，书写反动文章和诗词九十多首，进行反革命宣传，大造反革命舆论。气焰嚣张，罪行严重，判处有期徒刑十五年（连同原判合并执行二十七年）。

十七、同案犯**王作先**，男，二十七岁，地主出身，学生成份，河南省尉氏县人。一九六二年因组织反革命集团“复中会”被判刑十年。

王犯参加反革命暴乱集团，任小组长，积极进行反革命活动，罪行严重。判处有期徒刑十年（连同原判合并执行二十年）。

十八、同案犯**张久常**，男，三十岁，富农出身，学生成份，河北省兴隆县人。一九六三年因企图杀害我公安战士被判刑十五年。

张犯坚持反动立场，参加反革命暴乱集团，预谋越狱暴乱，观察地形、岗哨。罪行严重，判处有期徒刑十年（连同原判合并执行二十五年）。

十九、同案犯**杨喜法**，男，三十岁，中农出身，店员成份，河北省行唐县人。一九六三年因组织反革命集团，被判刑十年。

杨犯在服刑中，不接受改造，参加反革命集团，积极进行反革命活动，任小组长。罪行严重。加刑七年（连同原判合并执行十七年）。

二十、同案犯**郝祥龙**，男，四十六岁，贫农出身，工人成份，北京市人。一九六二年因书写散发反革命传单被判刑八年。

该犯参加反革命暴乱集团，为反革命暴乱集团献策，举办刊物进行反革命宣传，统一反革命思想，罪行严重。加刑五年（连同原判合并执行十三年）。

二十一、同案犯**赵志强**，男，四十四岁，贫农出身，工人成份，山东省蓬莱县人。一九六一年因组织反革命集团被判刑十三年。

赵犯参加反革命暴乱集团，积极进行反革命活动，观察地形、岗哨，预谋暴乱，罪行严重。加刑五年（连同原判合并执行十八年）。

二十二、同案犯**毕复英**，男，三十一岁，小业主出身，学生成份，山东省威海市人。一九六零年因组织反革命集团“中国民主自由党”被判刑十年。

该犯参加反革命暴乱集团，进行反革命活动，罪行严重。加刑三年（连同原判合并执行十三年）。

二十三、同案犯**马辛未、万维钧、章鸥、吴淦修**，参加反革命暴乱集团，系一般成员；尚能坦白交待、检举揭发，有悔过表现，不予加刑。

对查获罪犯实物（见附表）全部没收，上缴国库。

此判

一九七零年三月二十八日

在这个死刑判决书上，我们至少能发现它有七大中国“特色”：

一、判决书是根据周恩来亲自拟定经毛泽东批准的《关于打击反革命破坏活动的指示》判决的，是继北京市大规模杀人后，又一次大规模杀人，也是继几个月前“九大”决议规定的“**除确有证据的杀人、放火、放毒等现行反革命分子，应当依法处理外，都应当采取‘一个不杀、大部不抓’的政策**”的倒行逆施。

二、判决书是由“军管会”做出经“山西省革命委员会”批准的，没有法院，没有检察院，没有审判程序，不许辩护，不准上诉，一切均有文革的“新生事物”革命委员会包揽一切，体现了毛泽东的“一元化”领导。

三，判决书上写有“依法判决”，但依据的是哪一条哪一款，根本没有说明，也无需说明，因为毛泽东说“**主要靠决议、开会，一年搞四次，不靠民法、刑法来维持秩序**”；因此，毛、周的六条“指示”就是必须执行的“圣旨”，其它一切律令包括《宪法》、“九大”规定“一个不杀”的决议等，统统不算数。

四、判决书把人的父辈亲友政治面貌和社会关系列为罪状。例如“其父系留美学生，其母、兄、姐均在美国和新加坡”、“其兄一九四九年逃往台湾”、“其父鲍克系国民党中央委员”等等，这种“**连坐法**”是中共

赤文化之一。

五、在处决的13人中，没有一个是“杀人、放火、投毒”的刑事犯，是清一色的政治犯、思想犯，其中11人是“学生成份”，1人为“旧职员成份”。

六、在处决的13人中，几乎全部是已判刑的在押犯、劳改犯，中共以老帐新算的方式进行罗织升级，为“一打三反”运动壮势。

七、判决书用“极其恶毒”、“负隅顽抗”、“罪恶累累”、“死有余辜”等形容性词组来描述犯罪事实，不让老百姓知道详情。

本案在文革后被中共平反，再次证明当年的判决书是强权下罗织的不容置辩的**强盗谎言**！

由于中共尘封档案和遏制调查的蛮横恶政至今不改，后人难以知道罹难者的生平事迹。为了告慰逝者的在天之灵，许多正义之士正在努力收集这方面的资料，以便为烈士们树碑立传。在正义人士的努力中，笔者也获得了个别烈士的简略生平。现抄录于后，以歆飨先烈！

任大熊：1932～1970，男，杭州市人，1957年时任北大数学系助教。据报导，1956年2月，苏共头领赫鲁晓夫做了反斯大林的“**秘密报告**”，震惊了全世界：揭露了斯大林疯狂屠杀大批苏共干部和普通群众的种种暴行。“秘密报告”给共产党敲起了丧钟，使世界共产主义运动开始走向没落。对此，中共和毛泽东十分害怕，他们构筑起信息封锁线，不让中国人知道这个报告。但向往自由的年轻人，很快突破了这条信息封锁线：北大青年教师任大熊从外文阅览室里，看到了英国《工人日报》转载的“秘密报告”英译本，便同教师陶懋颀、学生陈奉孝三人一起进行了翻译，并在校内传播开来。北大师生们对共产主义美好远景的无限憧憬，一下子被报告中所揭露的斯大林实行独裁统治犯下的种种反人类的罪恶破灭了，他们对“无产阶级专政”的政治体制产生了恶感。恼羞成怒的中共当局，在反右中，把任、陶、陈三人打成右派分子，并判处任大熊无期徒刑。十三年后的“一打三反”中，中共又以罗织的“积极参加反革命集团‘共联’”新罪名，把任大熊送上了断头台！

⑸、言论自由罪种种

a、批评“伟大领袖毛主席”罪

在四川芦山县劳改中的反革命分子**胡风**，1970年1月，因在报纸上印

有毛主席画像的空白处写诗，被四川省革委会以“在毛主席像上写反动诗词”的罪名，判处他无期徒刑。

陕西康县农民**易道均**，因在小孩呼喊“毛主席万岁”时，说了句**“哪里能活一万岁”**的话，被县军管会以“现行反革命”罪，判处死刑，1970年6月，执行枪决。

湖南土家族自治州大庸县女社员**丁祖晓**，写信抨击当局强迫农民卖猪换“红宝书”、“请毛主席像”，说这是“把毛主席当封建帝王，天天朝拜。”中共九大闭幕后，全县都忙着扎“忠”字牌搂，挂“忠”字旗。丁连夜写了好几张传单，呼吁**“一切正直的革命人们”，“不要甘于做奴隶，起来造忠字的反，革忠字的命！”**被判死刑，1970年5月8日执行枪决。

同案犯青年女社员**李启顺**，是丁祖晓的好友。她油印了一批《告革命人民书》声援丁，被判死刑，也遭枪杀。

毛泽东说：**“阶级斗争，一些阶级胜利了，一些阶级消灭了，这就是历史，这就是几千年的文明史。”**甘肃师范大学历史系老教授**张师亮**，曾在该系的学术讨论会上，批评毛泽东的这种说法**“不妥当、不全面”**。1970年3月22日，以“恶毒攻击”的现行反革命罪，枪杀于兰州。

青海柴达木戈壁滩的32108钻井队的青年工人**刘延德**，在《毛泽东选集》书页空白处打问号，被定为“现行反革命分子”，判五年徒刑。

1970年8月，被枪杀在宁夏银川的青年学生**吴述樟**，“罪大恶极”的罪行是：他竟敢在《毛主席语录》“再版前言”中“毛主席的指示，一句顶一万句”的文字旁边，批写上**“放屁”**两个字。

宁夏综合地质大队物探技术员**余渭国**，在1970年所写的一篇文章中说：**“林彪说毛主席的话句句是真理，这句话是错误的，是唯心主义的东西。他这样一搞，实际上把毛主席搞成偶像了。”**为此，他被判处死刑，当年被处决。

1970年8月，河南许昌市枪杀了临颍县人大代表、县一高权威教师**王炳灿**。他的“不杀不足以平民愤”的“滔天罪行”是，他竟敢在日记里写下了许多“恶毒攻击伟大领袖毛主席”的文字。但“恶毒”文字，当局至今不露。在数万人参加的市体育场宣判大会上，他带着“口罩”，扬着头，挺着胸，枪响后，他倒在体育场的西北角。

此外，本书还记载了多位因批评毛泽东而被枪杀的烈士，他们是：

书写《驳文化大革命十六条》万言书的**刘文辉**，**批判**社会主义制度是“抢光每一个人作为人的全部一切的恐怖制度”的**林昭**，**反对**毛泽东血统论的**遇罗克**，**厉声**“要毛泽东放下屠刀”的**陆兰秀**，大**呼**“中共极右路线的总根子是毛泽东”的**张志新**，**斥责**毛泽东是“古今中外从来也没有出现过如此疯狂的大独裁者”的**王申酉**，**希望**“党的领袖也是普通党员、反对个人迷信、反对个人崇拜、共产党不要当皇帝”的**史云峰**，**不屈**于强权、为民主权利而死的**李九莲**，**抗横**毛泽东《在延安文艺座谈会上的讲话》、发表“是贝多芬面向工农兵，还是工农兵面向贝多芬呢？我看应当是工农兵面向贝多芬，工农兵应该提高自己的文化艺术修养，逐步熟悉交响音乐”意见的**陆洪恩**。

b、为刘少奇鸣冤叫屈罪

在“**群众专政**”的红色恐怖下，全国仍有不少人挺身为刘少奇鸣不平。据报导，因替刘少奇鸣不平而被判刑、枪决的人，在两万八千以上。笔者搜集了一些为刘少奇殉葬者。

在福建，福清县有一位公社**党委委员**，他坚持“**没有理由发动群众批判刘少奇主席**”的观点，于 1970 年 2 月 25 日，死在枪口之下。

在甘肃，宁县某农场职工**朱守忠**，不赞成“断章取义”地批判刘少奇，拒绝表态同意刘少奇是“叛徒、内奸、工贼”，于 1970 年 2 月 21 日被处死。

在河北，省电信工程队青年电缆工人**张坤豪**，公开说“**刘少奇打不倒**”。他被勒令检查，但他却在纸上写道：“**我热爱刘少奇主席**。”为此，他付出了“判处死刑，立即执行”的代价。

在湖北，安陆县财税所**王竟成**，坚持认为“**处理刘少奇是强权代替公理**。”在巨大压力下，他拒不改变观点，甚至说“**砍头也只矮五寸**。”结果，他被判死刑，枪杀于 1970 年 4 月 23 日。

在湖南，《新湖南报》原编辑锺叔河回忆：“我还曾亲眼看到白发斑斑的**老太婆**，因为‘为刘少奇翻案’而被判处死刑，当场枪毙示众。”

⑹、“一打三反”典型：邵阳县纪实

根据**陆芒**编著的《老虎坪纪事》一书记载的史实，笔者选、删、改写如下：

湖南邵阳县在1967年的“**群众专政**”中，曾在杀人上大显过身手的毛的“群众”，杀人的手又发痒了。1970年农历正月初八，他们在县里召开的三千干部誓师大会上，县革委主任、人武部部长**汪某**杀气腾腾地说：**“这次‘一打三反’运动,就是要用无产阶级专政的铁拳头,将旧社会遗留下来的那些污泥浊水、资产阶级毒瘤、也就是那些贪污、盗窃、投机倒把和形形色色的反革命分子、坏分子，以及有各种各样严重问题的人，全部、干净、彻底地清查出来，该抓则抓，该关则关，该判则判，该杀则杀，以免他们一有风吹草动就跳出来兴风作浪，危害社会主义革命和建设。对于这些危害社会的残渣余孽和害群之马，绝不能心慈手软，要下狠心将他们一网打尽，斩尽杀绝。”**“杀！杀！杀！……”，他一口气喊了七个杀字后，高呼道：**“要杀出全县城乡一片红,要杀出一个红彤彤的新世界！”**县革委抽调大批干部组成工作组，分赴所谓“资本主义势力发展严重的地区”，去领导、督促运动的深入开展。在县直属机关，集中各系统2,000多名干群，分三期在县一中举办所谓“学习班”，开展“一打三反”。县革委抽调一百多名干部，组成专案班子，领导“学习班”；选拔177名贫下中农代表，组成毛泽东思想宣传队，进驻“学习班”。某部政委在“学习班”培训会上说：**“现在是二百米拼刺刀的时候了，不要心慈手软，要把火药味搞得浓浓的，给他们以致命的打击！”**他号召：**“领导者要威风凛凛，指挥者要杀气腾腾，执行者要步步扣紧，搞得他们昏昏沉沉！”**

经过毛式“**群众运动**”规则的运筹，果然“战果累累”。据邵阳县公安局粗略统计：全县共挖出反革命组织98起,成员744人。（最后落实，除一起涉嫌立案外，其余全是假的。）全县农村展开的“一打三反”运动，刚刚一年，也取得了“辉煌战果”。据1974年地县联合调查团摸底统计：共打击了19,721人，其中，贫下中农等劳动人民17,016人，占被审人数的86.3%；有15,340人被打成贪污盗窃、投机倒把分子，定性金额123万多元；有6,417人被关押，抄家1.6万户，抄走各项财产无数；有300多人被迫害致死，91人被打成残废,数十个家庭倾家荡产，或家破人亡。

该书还记录了几多个人和家庭的悲惨遭遇：

黄亭市粮站会计**罗庆云**,怀疑他是只“大老虎”。毛的“群众”用“车轮战术”轮番“轰炸”,在用各种刑罚狠狠整了他两天两夜之后，他躲在厕所里用剃须刀片，刎颈自杀。死后,被宣布为**“对抗运动,自绝于人民的现行反革命分子”**。

下花桥医院革委会副主任**李根银**，因看不惯刑讯逼供的做法，对人说：“听说中央来政策了,松了。”一句话，被扣上“动摇军心”的帽子，批斗三次后，刎颈自杀。

下花桥区发现了一条“**打倒毛泽东**”的“反标”，疑地主出身的完小校长、学区主任**邹仕楚**所为。酷刑之下，邹说：“口说不信,我自剖心肝,让你们看看到底是红的还是黑的？”当众菜刀剖腹,肠胃全部流了出来,急救无效身亡。后经省公安厅鉴定，反标非邹所为。

小溪市公社文昌大队赤脚医师**简雪波**,运动中疑他有经济问题,关在大队部的“学习班”里。适逢他爱人生女,向治保主任请假去塘渡口购买坐月子食品。大队党支部书记知道后,疑其借买东西为名去县城里告状，便派人追打成重伤，第二天不治身亡。

河伯岭林场马头岭工区妇女主任**邓细妹**，有五个月的身孕，“一打三反”中，遭人诬陷,被人强迫脱光衣裤,坐在装满水的大脚盆里,名曰“坐水牢”,活活折磨而死。

河伯公社上阳大队十九生产队贫农**陈勋尧**,曾贩卖过几匹土布，“一打三反”中，被打成投机倒把分子,背脊骨被打断,睾丸被捅烂,疼痛难忍,遂上吊自尽。

九公桥公社湘河大队贫农**谢习之**，篾匠（用竹子薄片编制用品的手艺人）。1962 年起外出搞副业三年,年年按规定交纳费用,未欠集体分文，却被县革委会工作组打成“资本主义典型”。他们给他算了三笔“剥削”帐：1、三年中先后带徒弟六人,按每年剥削每个学徒 180 元计,共剥削 3240 元,再按 60%退赔，计 1944 元；2、在外给人打晒簟（凉晒农产品的竹席）936 床,每床获暴利 0.5 元,计 468 元；3、在新宁县花 500 元买了一座旧屋架子修屋,剩余部分木料,做了四副棺材,出卖两副,得 230 元,重罚 500 元。三项合计 2,916 元,命谢立即退赔。谢见了罚单后，旋即悬梁自尽。

新建公社新民大队团支部副书记**刘再兴**，回乡知青，贫农。因爱提意见，被人怀恨在心。“一打三反”时被诬为反革命，关入烤烟房折磨 46 天，打得遍身是伤，后吊死在大队部。

九公桥公社湘河大队贫农回乡知青**谢龙**，因参加过“横空出世”的造反组织，运动中把他关押到大队，逼他承认该组织为反革命组织，严刑逼供下，谢不堪忍受，碰壁而死。其**老父**见儿子被整死，悲愤交加，一命呜呼。

县肉食品公司职工**何文亮**，下中农出身，以诊猪诊牛为业。“一打三反”时，被抓到邵阳饭店毒打致死。临死时，他高喊：**“我相信毛主席的无产阶级革命路线总有一天会胜利！”**

红石公社石湾大队贫农社员**邓星飞**，因积极参加文革，运动中被诬为反革命，先后在公社、大队关了十一天，受尽种种酷刑；后被人用铁棍活活打死，反说他畏罪自杀。

黄亭市公社金锋大队中农**邓星杞**，1958 年毕业于湖南师范学院，先后在本县二中、四中、五中任语文教师，1970 年调县教师训班教语文。因学员们要求去韶山参观的请求没被教育组批准，他们选出九个代表，带着报告去县革委会请示，犯了“**冲击新生的红色政权县委**”罪。邓星杞被打成“幕后操纵指挥者”，批斗七天后，悬梁自缢。由于宣布他“是畏罪自杀，是现行反革命”，**其妻**随之自杀身亡，未满周岁的**小儿**断奶饿死，**祖父母**被活活气死：一家三代冤气冲霄！

长乐公社民办教师**田南堂**，为人心直口快，敢讲真话。他写了一张大字报说：“书记弄虚作假，害得群众冒饭呷。”公社书记批评他以下犯上。他说公社书记的屁股没有坐正，还说大队书记为了向上爬，给县委 X 政委送茶油、送鸡婆、送猪肚子、猪腰子、猪舌子等等。公社书记说他恶毒攻击县、社、队三级领导，反动之极，宣布逮捕法办。田在县监狱绝食五天后暴毙。但暴死原因至今还是个谜。

据《邵阳县志》记载：在“清队”高潮的 1968 年 7、8、9 三个月中，全县共杀死 295 人，自杀 277 人，毒打致残 204 人；其中，年龄最大的 78 岁，最小的 4 岁。1970 年的“一打三反”运动，又“有 300 多人被迫害致死，91 人被打成残废”。显然，“一打三反”运动是清理阶级队伍运动的继续和发展。邵阳县是文化大革命的缩影，因而是毛泽东强加给中国人民苦难的冰山一角。

二、清查“五一六”——从“造反有理”到“造反有罪”

1、简述

随着清理阶级队伍、“一打三反”运动的威势，毛泽东和中共为整肃左派红卫兵、造反派，展开了新的部署：1970 年 3 月 27 日，中共中央发出《**关于清查“五一六”反革命阴谋集团的通知**》。《通知》在防止“扩大化”的幌子下，对三年多紧跟毛泽东的“无产阶级革命路线”并在“横扫”、破“四旧”、批“资反路线”、夺权等运动中冲锋陷阵的左派红卫兵、造反派，进行“秋后清算”，大多数组织，被打成“五一六”反革命阴谋集团，其成员和支持者，大多数被打成反革命“五一六”分子。——这与反右“阳谋”，异曲同工。

所谓“‘五一六’反革命阴谋集团”，它的前身是1967年5月底成立的“北京钢铁学院五一六兵团”，头头是北京钢铁学院学生**张建奇**。6月2日，在中央文革大员**戚本禹**、**林杰**的支持下，张建奇就贴出给周恩来总理一封“公开信”的大字报，提出23个问题，责问周恩来。大字报贴在很多地方。耐人寻味的是，张建奇并非平民出身，而是一个高干子弟：其父是林业部副部长、东北林业总局局长兼党委副书记，文革开始后被打成“黑帮”；他的母亲是原黑龙江省轻工业厅副厅长，也被打成“坏干部”，受到揪斗。也许由于这样的家庭背景，他把矛头对准处于一线指挥红卫兵打、砸、抢、烧、杀等造反行动的周恩来，而不像“联动”高干子弟们那样把矛头对准中央文革。6月14日，张建奇与北京外国语学院“六一六兵团”的头头**刘令楷**等人，在中央文革的支持下，成立了“**首都五一六红卫兵团**”。当是时，全国正处于反击“二月逆流”的高潮中。为了配合中央文革反击行动，7月1日，他们召开了第一届代表大会，做出了声讨周恩来的决议。决议称：

周恩来是刘邓司令部的一员干将，是最大的反革命两面派，是中国最大的卖国主义者、修正主义者、右倾机会主义者之一。解放以来两（历）次政治运动和文化大革命第一战略阶段，他都逃走了，他是十二月黑风的煽动主角，是全国自上而下的资本主义复辟逆流的总后台，是我国生产资料所有制和社会主义改造基本完成以后，我国党内出现的一股资本主义暗流的总后台之一，是最近全国发生一连串大规模屠杀的客观支持者，是一个不折不扣的企图把水搅混、篡党、篡军、篡政伸手来摘无产阶级文化大革命胜利果实的中国第二个赫鲁晓夫式的个人野心家。我们“首都5·16红卫兵团”，誓与以周恩来为首的反革命集团干将谭震林、李先念、陈毅、余秋里、谷牧等决一死战！“为有牺牲多壮志，敢教日月换新天”，我们坚信：我们必胜！因为我们有战无不胜的毛泽东思想为指导，我们坚定地站在无产阶级一边！我们也坚信，反革命两面派必败！因为一切反动派都是纸老虎，都是必然要灭亡的一具僵尸。

“首都五一六红卫兵团”炮打周恩来的决议，正中江青的下怀。在江青看来，在批判资产阶级反动路线中，她发现周有保护“走资派”之嫌，在“四帅五老”大闹怀仁堂时，她见周是个圆滑的两面派。于是，她借毛泽东利用“吴豪事件”整治周恩来的用心，面谕王、关、戚等打手，支持“五一六兵团”，炮打周恩来，其中，打手戚本禹最为卖力。

由于中央文革的支持，在反击“二月逆流”里，“五一六兵团”可以说是乘风破浪，春风得意。8月9日前后，他们将一张张攻击周恩来的大字报、大标语和传单，张贴在北京动物园门口、甘家口商场和西四丁字街等处。诸如《揪出二月黑风的总后台——周恩来！》《周恩来之流的要害是背叛“五一六通知”！》《彻底捣毁资产阶级司令部！——质问周恩来》

《周恩来是毛泽东主义的可耻叛徒！》《周恩来还我战友！》《周恩来，你在农林口究竟要干什么？》，等等。他们的“革命行动”，曾一度使“煽社会主义之风，点无产阶级文化大革命之火”的周恩来，处境困难。

然而，由于上层政治斗争的诡谲与险恶，张建奇、刘令楷等学生，无法掌握自己的命运：当“伟大领袖”突然改变文化大革命的部署、改变利用“五一六兵团”敲打周恩来的初衷、因而抛出王、关、戚、发出支持周恩来的信号的时候，他们任人宰割的命运就被安排好了。1967 年 9 月 8 日，毛泽东借在《人民日报》上发表的姚文元《评陶铸的两本书》一文之际，在文中加进了一段话，发出了取缔“五一六兵团”的指示：**“所谓“五一六”的组织者和操纵者，就是这样一个搞阴谋的反革命集团。应予以彻底揭露。”**曾支持这个集团和思潮的中央文革大员江青、陈伯达、康生等，不得不紧紧跟上，纷纷表态揭批“五一六”。“五一六兵团”旋即被取缔，张建奇等头头悉数就捕、获刑。过后不久，**张建奇被判死刑、枪决——**这是批周恩来被杀的第一人。到此，北京市**第一轮**清查“五一六”运动告结，炮打周恩来的“首都五一六红卫兵团”，灰飞烟灭，销声匿迹！

然而，到了 1968 年，尸体已经腐烂了的“首都五一六红卫兵团”，在清理阶级队伍运动中，突然蹿了出来，大有借尸还魂之势。实则非也。原来，在北京外国语学院“红旗”造反派里，有个漂亮的被誉为“末代名媛”的**章含之**，是毛泽东的英语教师，她秉承毛旨向毛写信，状告北京市委第一书记谢富治不抓“五一六”。善于演戏的毛泽东，出于稳定局面、取缔左派造反派的政治需要，接信后，借机把已“打死”了一年多的“‘五一六’反革命组织”拉出来鞭尸示众，在“蜜友章”的信上做了批示。据报导，批示大意是批评北京市不抓“五一六”，说要市委解决这个问题不容易，要周恩来出面去解决外国语学院的问题，并说：**“‘五一六’从极左跳到极右。”**批示之后，他又多次发出“最高指示”说：**“革命学生要团结，要联合，打倒反革命阴谋集团‘五一六’。”**又说：**“‘五一六’问题不能一风吹。有些单位已经一风吹了，例如**（北京）**外语学院。”**1969 年 10 月，他警告各地、各单位大员：**“不挖“五一六”就是右倾。”**1970 年 5 月 11 日，毛泽东在会见越共总书记黎笋时说：**“……今天打倒周恩来，明天打倒叶剑英，后天打倒李先念。现在明白了，有那么个小团体，叫‘五一六’兵团，趁此机会要夺取政权。”**同年 10 月 8 日，毛泽东在会见朝共主席金日成时说：**“外交部也有两派，在一个短时期，1967 年 8 月，7、8 月，是在极‘左’派的统治之下，烧了英国代办处。你看，这个领导的是一个反革命秘密组织，它的名字叫‘五一六’，5 月 16 日。这个组织非常秘密，人不多，可是煽动性很大，在大街上公开贴标语，打倒周总理，打倒李先念这些人。”**同年 12 月 18 日，毛泽东在会见美国记者斯诺时说：**“1967 年 7 月和 8 月两个月不行了，天下大乱了，这一来就好了，他就暴露了，不然谁知道啊！？……这个敌人叫‘五一六’，在中央文革小组里**

边有 4 个人……王、关、戚，还有一个下次我给你讲。”这个“下次我给你讲”的人是谁？有人判断，此人是即将失宠的中共中央常委、中央文革小组组长陈伯达。

什么是“五一六”呢？善搞模糊哲学的毛泽东提出了两条标准：**“一个是要破坏和分裂我们的伟大领袖毛主席为首的党中央的领导；一个是要破坏和分裂无产阶级专政的支柱——伟大的人民解放军**。”到此，“五一六”这个炮打周恩来的专用代词，已演变成“破坏和分裂”党中央和人民解放军的普适代词。但不管这个“五一六”定义如何变化，它同“牛鬼蛇神”、“反动路线”等概念一样，都没有法理依据：它是独裁者“一拍脑袋，计上心来”的结果。

毛泽东对“蜜友章”的批示和后来的系列指示，在全国引起了震动。中共中央也迅速成立了清查“五一六”专案领导小组，即将失宠的陈伯达出任组长，谢富治、吴法宪为成员。北京市委第一书记谢富治、第二书记吴德等大员，见批示后大吃一惊，马上调整力量，强化对左派造反派的围歼。于是，由“蜜友章”引发的全国新一轮北京市**第三轮**清查“五一六”运动，迅速而轰轰烈烈地由北京推向全国，变成了打击和终结左派红卫兵、造反派运动。

1970 年 2 月，当陈伯达失宠之时，周恩来的亲信北京市委第二书记吴德，异军突起，被任命为新的清查“五一六”专案联合小组组长（吴德自称：抓“五一六”办公小组组长），继续领导全国清查“五一六”打击左派造反派运动。二十年后，这位大员在回忆中竟这么说：

到底有没有一个经过填表的严密的“五一六”反革命组织，这却是清查过程中发生的疑案，**恐怕**是逼供信的产物。什么是“五一六分子”？**好像**是以反周总理为标志，实际上包括涉及“揪军内一小撮”等问题都在内，也就是**所谓**“三指向”者，把矛头指向了“无产阶级司令部”的，指向了人民解放军的，指向了“新生的革命委员会”的，摊着一项，就都是以“五一六分子”论了。“五一六”定性的扩大，使“五一六”问题大无边际，成为了全国性的问题。“五一六”问题愈是严重扩大，所谓“五一六”的反革命组织问题就愈是被搞得**玄而又玄**。

在周恩来手下直接领导运动的吴德，用**“恐怕”**、**“好像”**、**“所谓”**、**“玄而又玄”**一类语汇堆砌起来的一段回忆，意在淡化清查中的法西斯暴行，粉饰做为清查“五一六”专案联合小组组长的罪责，掩盖毛、林、周“卸磨杀驴”清算左派造反派的丑行！

在吴德的轻描淡写的回忆中，一场长达数年的充满血腥的“理直气壮”

的清查“五一六”运动，**1,000 多万人被打成“五一六分子”，数十万人被打死、自杀、致伤、致残、逼疯，**其中，绝大多数是左派红卫兵、造反派和支持他们的军人、干部、工人和普通百姓。

到了 1973 年中共“十大”前后，毛、周角力日益突出，周恩来受到了毛泽东“**搞修正**”、“**不议政**”的严厉批评，批林批孔批周公运动，正在暗地里积极策划中，清理“五一六”运动也因而到了该煞车的时候。于是，在全国大抓“五一六”的始作俑者毛泽东，摇身一变，来了个 180 度的大转弯，在一封匿名信中批示道：“‘**五一六’是极少数，早抓起来了，是不是没有注意政策，请市委酌处**。”毛泽东的“批评”，使周恩来、吴德等大员又大吃一惊，立即指派“消防队”给清查“五一六”运动降温、灭火。吴德回忆道：

我们商量说：抓“五一六”扩大化了，**我们只好认这个账**。现在就按毛主席的批示精神，落实政策，统统把“五一六”分子的帽子给他们去掉。

至此，善施“阳谋”的毛泽东，在周恩来全力配合和直接统领下，从 1968 年为支持周恩来而在“蜜友章”信上批示起，到 1973 年计划批判周恩来而在匿名信上批示止，数年间，终于完成了从“造反有理”到“造反有罪”、亦即从**利用**左派造反派到**消灭**左派造反派的过渡，演完了一出远比反右“**阳谋**”剧时间更长、波及面更广、更加血腥的清查“五一六”“**阳谋**”连续剧。对此，吴德回忆道：

毛主席一批就没有“五一六”了，所有市里抓的“五一六”，主要是工厂的，统统把“五一六”分子的帽子都摘了，这样就没有“五一六”分子了。一场声响很大的抓“五一六”的运动就此结束，但留下的后遗症却不是一下子就能消除的，在一段时间里，人们要轮流地吃它的苦果。

“**吃它的苦果**”是响应毛泽东号召起来造反的造反派，主要是左派红卫兵、造反派和支持他们的平头百姓：那数十万人被打死、自杀、致伤、致残、逼疯的“五一六”分子，除摘掉了“五一六分子”帽子外，迄今没有得到应得的抚恤！

2、周恩来统领清查“五一六”

不论是清查“五一六”，还是“清队”和“一打三反”，统帅是毛泽东，领军人物不是林彪，也不是江青、陈伯达、康生，而是毛的大管家周恩来。

当“伍豪事件”挂起来后，周恩来遭到了毛、江集团支持的“五一六

兵团”等造反派的肆意攻击，迫使他萌生退意。但历史又给了他一次机会：毛泽东做出了与右派妥协的决定：逮捕江青的得力助手王、关、戚。9 月 7 日，毛泽东又明确发出了取缔“五一六兵团”的指示，并谕示江青及中央文革，全力支持周恩来。

倍受鼓舞的周恩来，打消了退隐的念头，昂首挺胸，统领党、政、军三路人马，开始反击“首都五一六红卫兵团”及其思潮的挑战。

1967 年 8 月 31 日，他在接见外交部党委成员和联络站核心组成员时说：**“外面现在调查‘五一六’，材料很多，牵涉到很重要的问题，主席已经肯定了，这是一个反革命组织。”“你们**（外联）**要注意，外交部大一统了，不会一个没有**（五一六分子）**。我看你们不要太天真了，既有‘五一六’组织，哪个地方都能钻进去，秘密活动、抓材料。”**

1967 年 9 月 18 日，他对外事口领导干部、群众代表讲话时说：**“‘五一六兵团’反对以毛主席为首的党中央，是个反动的阴谋小集团，没有什么了不起，没有多少人。”“有黑线牵着，目的首先是动摇和削弱以毛主席为首的司令部，拿反对我作幌子，收集我的材料。”**

尽管他知道“五一六”思潮的推动者是毛泽东和中央文革，尽管他知道毛泽东替他清除的王、关、戚，不过是“五一六”真实后台江青的替罪羊——几个“变色龙”、几条“小爬虫”而已，但他必须坚定不移地与中央文革的主人江青站在一起。他说：**“‘五一六’想动摇中央，挑拨我和中央文革的关系，这是不会得逞的！我和中央文革是在一起办公的，今晚我们又在一起。”**

在周恩来的直接统领和江青等人的违心支持下，才蹦跳了几个月的“首都五一六红卫兵团”全军覆没，被彻底摧毁！

到此，“五一六”问题已经解决。然而，到了 1968 年，“五一六”阴魂突现；但不是“五一六”借尸还魂，而是毛泽东根据他授意的“蜜友章”告密信，要借尸整肃左派造反派。

根据毛泽东的决定，中央成立了以陈伯达为组长，谢富治、吴法宪为成员的清查“五一六”专案领导小组，领导和推动全国清查“五一六”工作。对此，**金春明**先生在《**“文化大革命”史稿**》一书中说：“当时陈伯达毛遂自荐任组长。”显然，这是“主旋律”声音。当时陈伯达是中共五大领袖之一(1)，爵位如日中天，何须自荐？

金春明教授是中共上层精英，他同其他许多御用精英一样，在文革中，

竭力为“舆论一律”服务，文革后，又竭力为“主旋律”服务，因而，他们创造了许多可笑的荒诞的历史，清查“五一六”运动焉能例外？

例如，他说陈伯达把持专案组大权后，**“一方面大肆鼓吹查组织、追表格，强迫‘坦白交代’，以制造扩大化；另一方面，又借机把许多反对‘中央文革’、反对林彪、江青一伙的干部、群众打成‘五一六’分子。”**又说：**“因为曾经有过‘五一六兵团’，因此，认为‘五一六’是一个广大的组织。（笔者：谁“认为”呢？他们回避的领军人物的大名。）追查登记表、追查组织网首先提上了清查‘五一六’的日程。然而，追呀追呀，越追组织问题越模糊。由于绝对不肯否定‘五一六’的存在，于是提出，组织是一个问题，但更重要的是罪行，要从清罪行入手。（笔者：谁“提出”？他们又回避了领军人物的大名。周恩来说：“是不是参加组织，填表没有，不是主要的。要重本质，罪行就是本质，形式是第二位的。”）然而，清呀清呀，越清越清不出头绪，于是又重提清组织问题。就这样，清查‘五一六’，从清‘罪行’到清‘组织’，又从清‘组织’到清‘罪行’，反反复复地进行着。由于普遍存在着逼供信，‘五一六’的问题也就越清越大了。1970 年 1 月 24 日，林彪、江青等人在人民大会堂召开大会，就抓‘五一六’问题作了‘新的指示’。林彪大声疾呼：不吃饭、不睡觉，也要把‘五一六’彻底搞出来。江青说，她三天没睡觉了，一定要彻底清查‘五一六’。黄永胜也在会上跟着林彪、江青，亦步亦趋。很快，抓‘五一六’成了全国性的大问题。”**由于能独占档案资料，他便轻而易举地把清查“五一六”扩大化的责任推到了林彪集团和“四人帮”的身上。

金春明等一类上层精英们，还有孙悟空七十二变的本领。当王、关、戚倒台后，他们说王、关、戚是“五一六”的后台；当杨、余、傅被撤后，他们便把“五一六”操纵者的帽子扣在三人头上；陈伯达被批后，他们没有放过他；林彪摔死后，他们又把“五一六”后台或操纵者的帽子扣在林和他的“五虎上将”“黄(永胜)、吴(法宪)、叶(群)、李(作鹏)、邱(会作)”的头上；只有到毛泽东死后，他们才敢把“五一六”后台的帽子扣到江青的头上。为了与中共中央保持一致，在邓小平**“一定要注意维护毛主席这面伟大旗帜”**的命令下，他们不仅放过开始支持“五一六”后来又打倒“五一六”的统帅毛泽东，更刻意放过秉承整肃造反派的旨令在清查“五一六”中造成大规模人权灾难的领军人物周恩来总理，也放过了直接在周领导下的专案联合小组组长吴德。

因此，那些真实的历史记录，在金春明等一类御用精英们的著书立说中，几乎看不到它的踪影！

1969 年 9 月 20 日，周恩来在中央机关布署清查“五一六”时说：

“阶级斗争在国内还会有起伏。这样来一下也好，把敌人暴露了。极‘左’（后边的坏人）不能说外交系统一个也不存在。‘一外’批极‘左’就搞得不深不透。‘五一六’是个阴谋集团，他要为资本主义复辟。他们表面上是搞极‘左’，实际上是要颠覆无产阶级政权。当然，也不能说凡是参加‘五一六’的都是反革命，都不可救药，只要他坦白交代了，自己是受欺骗、受蒙蔽的，坦白了可以不戴帽子。要区别一般受蒙蔽的群众坏头头，更要区别埋在后头的反革命黑手。批极‘左’，不仅是外（语学）院没有批深批透，从整个中央机关来看，也还没有搞深搞透。”

1970 年 1 月 24 日，周恩来在接见中央直属系统文化部、学部、教育部等单位的军宣队代表时说：

“66 年 5 月 16 日‘通知’正式发表后，他们组织了‘五一六’反革命阴谋集团，但根子还在以前。两个系统，大的以学部为中心，还有外事口、政法口、农林口、工交口、文化口、教育、宣传、民族、统战，军队一个口，大的是方面军，军队是冲派，是新三军。”

“还有学校叫小‘五一六’，大专院校以学生为主，工交以张殿英为主，农林以农业大学，林学院为主，外交以一、二外为主，财贸以商业、财经、商学院为主，体育以体育学院为主，学部是‘五一六’兵团。”

“这段事情很复杂，集中到‘五一六’这个问题上，名字叫‘五一六’反革命阴谋集团，来源是各个方面的，既有国外的帝修反，又有暗藏的反革命、国民党特务、党内叛徒、内奸、走资派、修正主义分子，没有改造好的地、富、反、坏、右分子是个大杂烩，不仅是中央有而且地方也有，在地方插到了广西、湖南、石家庄、湖北、四川、山西、贵州、武汉等地。”

“第二个问题，对有关问题要说的就是‘五一六’不单是在六七年发表了‘五一六’通知才有的，活动是有根据的，早就存在，通过两年半，逐步认识，得到了一些资料，现在比以前认识清了。但还未公布，必须和群众上下结合、内外结合才能搞清楚。现在还是要继续揭发、批判，既是反革命阴谋集团，阴谋就不是公开的，是秘密的活动，当面一套，背后一套，使用两手打着红旗反红旗。这些人隐藏在最革命的中央文革里，最革命的军队里头，就必须深挖，需要冷静，运动中掩盖一种极‘左’思潮，个别人对现状不满，否定一切，掩盖‘五一六’的反革命阴谋。”

在他直接统领下，文化教育系统清查“五一六”运动全面展开，造成大量冤假错案。其中，不过一百五六十人的东方歌舞团，一开始就抓出五六十个“五一六”分子。

1970 年 11 月，实际上已主持中央工作的周恩来，向外事口核心组、军宣队、工宣队负责人发出指示说：

“中央 3 月 27 日发了个材料，讲‘五一六’反革命阴谋集团，在反革命两面派萧华、杨、余、傅、王、关、戚操纵下，向无产阶级文化大革命猖狂进攻，罪大恶极。有些人认为根本不存在‘五一六’反革命集团，对清查‘五一六’极为抵触，甚至为他们翻案，是完全错误的。后面说清查‘五一六’斗争已经展开，其实也没有大展开，没说清楚，有些单位‘五一六’很隐蔽，一搞深了，情况就不明。”

在他直接统领下，清查“五一六”运动全面铺开。在北京，吴德回忆说：“（北京市）**这样搞了几个月，大概搞到最多的时候是群众揭发出来涉及五万多人，触动的有一万四五千人，下边报上来的重点人是七百多人。办留宿学习班，全市最多时有三千人。**”在湖北，1971 年清查高潮中，仅仅一个武汉钢铁公司，把历史有些小污点的造反派，例如,曾在三年灾害时期做过小生意犯过所谓“投机倒把”等“罪”的，一次就枪毙了 13 人；另外还有 18 个待处决的“坏头头”，根据武汉军区司令员、湖北省革委会主任曾思玉批示，预备“在必要的时候处以极刑”。在江苏，南京歌舞团副团长、江苏省歌舞团合唱队副队长**李香芝**，因反对挑选漂亮的女演员去给中央首长陪舞，被打成“五一六”分子；“精神失常”后，“疯话”毛泽东曾污辱过她，被判死刑，1971 年 9 月 2 日执行枪决。

外交部的清查工作是周恩来亲自抓的，在全部 4,000（另说 3,000？）多工作人员中，仅“五一六”分子就抓出 1,700 多名，有些司几乎二分之一的人被打成“五一六”分子，个别司甚至更多。何方是早早被批斗“靠边站”的外交部官员。他回忆说，周恩来在外交部打击“五一六”分子有报复之嫌。外交部的“五一六”分子被逼死、逼疯、打伤的不计其数，造反派就这样全被打下去了。

1971 年“九一三”事件后，周恩来正式主持中央日常工作，做出了保卫中共官僚特权体制、批判极左思潮的决定。1972 年 10 月,《人民日报》根据周恩来的讲话精神，发表文章批判极左思潮和无政府主义，进一步强化了清查“五一六”运动。

诚然，周恩来在清查“五一六”运动中，也说了许多注意政策即“施恩”的话，诸如**“不要逼供信”，“千万不要扩大化”，“不要扩大化，只是几个坏头头嘛”，“群众是受蒙蔽的”**，等等。但由于运动本身是反人权、反文明、反法治的法西斯暴行，而“扩大化”是法西斯主义的同义语，因此，“注意政策”的说教，不过是控制运动平衡的一块砝码而已。

权力可以打扮历史，但只能打扮于一时；金春明等一类御用精英们，遵照“主旋律”的规定，力图用真假搀和的办法去篡改历史，漂白周恩来等人，历史能答应吗？

与封建帝王将相一样，周恩来也善于玩弄“宽猛相济”“恩威兼施”的人治权术，但玩得不如毛泽东泼赖。杨小凯教授在《中国文化大革命对社会主义制度的突破》一文中说：**“不幸的是，在后来的‘一打三反’运动和清查‘五一六’运动中，周恩来受毛泽东之命大规模镇压造反派，结果又造成了严重的人权问题。可是在‘批林批孔’运动中，毛泽东竟然再一次打人权牌——用平反的手法，将周恩来置于极为危险和被动的地位**。”尽管这段文字有为周恩来抱不平之嫌，却反映出在无产阶级专政条件下主人与打手之间合乎政体的默契：打手应具有善当、甘当主人替罪羊的“革命情操”！

文化大革命发展到清查“五一六”，作为毛泽东助手的周恩来，其凶悍的强人形象已裸露无余：在“横扫”和破“四旧”中，他煽风点火，亲临一线，对“反动权威”、“地富反坏右”等弱势群体实行红色恐怖，指挥红卫兵打、砸、抢、烧、杀，**演足了对独裁者毛泽东的无限忠诚**；在批“资反路线”和夺权中，他明喊打倒，暗中保护官僚特权阶级，**做尽了令党政军要员们感恩戴德的人情，**也埋下了被谪为“投降派”的祸根；在“清队”、“一打三反”和清查“五一六”中，他毫不犹豫地捍卫中共官僚特权体制，用血腥手段镇压持不同政见者的反抗，**曝透了屠戮异己者的凶残兽性**。历史已经证明必将继续证明，毛泽东制造的大规模屠杀和人权灾难中，都记录着周恩来的殊功；历史也已经证明必将继续证明，周恩来是弱势群体屠杀者、中下层人权灾难的主要制造者和中上层官僚特权阶级的主要保护者。例如，原河南省委第一书记段君毅，曾不无担忧地说：“总理可不能倒！他一倒，我们都成没娘的孩子了！”因此，他被弱势群体、中下层贫困百姓骂为**“人类的恶魔”**，被中上层权贵、精英和既得利益者戴上**“人民的好总理”**的桂冠，都不会使人感到意外。

3、北京清查“五一六”

周恩来设计借毛泽东之手清除掉江青的得力干将王、关、戚，取得了与江角力中一个回合的胜利。他乘胜追击，要北京市的谢富治和吴德，清理王、关、戚安插在北京市领导机关中的爪牙，他们多数都是反周的“五一六”分子。谢、吴不敢怠慢，迅即成立了抓“五一六”办公室，把清查的矛头对准炮轰周恩来的干部和群众。

对此，在谢富治病故后升任第一书记的吴德，在二十年后的《北京市抓“五一六”的情况》一文中写道：**“‘王、关、戚’倒台以后，周总理**

专门找了谢富治去谈，后来把我和傅崇碧也一起找去参加谈话。周总理向我和傅崇碧明确交代，要把与‘王、关、戚’有关的人员，清理出市领导机关。”“周总理当时明确地说：那些人不清理，你们市里稳定不了，你们也工作不了。”因此，可以认为，北京市**第二轮**清查“五一六”，是从清查中央文革江青、戚本禹等人安插在市革委中的红卫兵、造反派开始的。

尽管谢富治、吴德根据周恩来的指示，很快铲除了中央文革安置在北京市领导机关中的爪牙。但正当他们乘胜扩大战果时，突然冒出了个“杨余傅事件”，诡谲多变的政治形势，使他们不得不重新考虑紧跟周恩来的后果。于是，在清查“五一六”上，他们变得谨慎小心起来，甚至有按兵不动之嫌。北京市第二轮清查“五一六”运动，由是结束。

然而，令他们料想不到的是，后院突然起火，外国语学院右派“红旗”造反派成员“蜜友章”状告北京市委第一书记谢富治不抓“五一六”。毛泽东见信后，立刻批示：**“北京市不抓‘五一六’。”**并**“要周总理出面去解决外国语学院的问题**。”毛的批示，使谢富治“十分紧张”；但谢、吴很快有所省悟：他们从《七三布告》和《七二四布告》里得到了启示，毛泽东要镇压他曾利用过的、依靠他们向右派夺权而流血牺牲的左派造反派；他们又从蒯大富在大会堂里大哭和工宣队开进北大、清华圆中看到，毛泽东要取缔他曾热情赞扬过的、依靠他们向右派冲锋陷阵的左派红卫兵。于是，他们紧紧跟上，把北京市**第三轮**清查“五一六”对准了“三指向”。所谓“三指向”，按吴德的说法就是**“把矛头指向了‘无产阶级司令部’的，指向了人民解放军的，指向了‘新生的革命委员会’的，摊着一项，就都是以‘五一六分子’论了。”**由是，“三指向”也成了全国清查“五一六”的方针。显然，这种扩大了的“五一六”定性，涵盖了所有跟着毛泽东闹革命的左派红卫兵、造反派，甚至涵盖了给领导贴过大字报的普通老百姓。

窥见毛泽东又支持周恩来，北京市便把清查“五一六”的矛头对准了左派红卫兵、造反派和支持他们的平头老百姓。他们在排查包括“夺中央外交大权”的 15 件大事中，突出抓了**围困中南海、火烧英国代办处**和**午门大会**三件事。按吴德的说法，这**“三个都是对着周总理”**干的大事。

对于围困中南海事件，笔者在本书第 14 章《拖死国家主席刘少奇》一节中有所描述。这里着重指出的是：1967 年 7～8 月间，围困中南海“誓把刘少奇揪出中南海”的“揪刘行动”，被中央文革、北京市委和《人民日报》等主要报刊，定性为革命造反组织和革命群众的“革命行动”。据当年造反派印刷的《三十一天慨而慷》一文中记载：**“刚成立不久的新权力机构‘北京市革命委员会’，给学生提供大量纸张，印刷报纸和传单。全市各个单位的‘造反派’，都前来支援。大卡车从郊区的大学校园，运**

来食品、宣传品和广播器材。”然而，在北京市第三轮清查“五一六”中，1967 年曾被吴德等市委领导热情支持过的“‘揪刘’革命行动”，到了 1970 年，竟变成了“围困中南海反革命事件”。可笑的是，在北京市委派出的调查组所写的《关于围困中南海事件：初步揭发、交代、调查情况》的报告中，在继续把刘少奇称作“刘贼”的同时，却作出一个这样的结论：“**以‘揪刘’为幌子，用‘绝食’的手段，造舆论，拉队伍，搞暴乱事件，以反总理为目标，矛头直接指向毛主席为首、林副主席为副的无产阶级司令部，妄图颠覆无产阶级专政，进行反革命夺权。**”就这样，善于说谎造假的吴德等中共权贵和精英们，“名正言顺”地将他们积极支持过的围困中南海的“‘揪刘’革命行动”，诡称为“以反总理为目标”的“围困中南海反革命事件”。可悲的是，毛、周的中共能翻手为云，覆手为雨，其信口雌黄式的造假手段并不高明，但在“舆论一律”的专政下，却能大行其事，中国没人敢公开说个“不”。

火烧英国代办处和午门大会事件，都是外交事件，与主管外交的周恩来密切相关。但这是否可以说是“五一六”分子与周总理“对着”干呢？

火烧英国代办处事件，本书第 12 章第三节中已作过介绍，此不累述。**午门大会事件**呢？

午门大会源发于缅甸华侨中的左派学生被缅甸军政府镇压的事件。1966 年底，缅甸军政府当局规定，华侨学生不得佩戴毛泽东像章。但在中国驻缅大使館的支持和鼓励下，左派学生，无视所在国当局的规定，把“无限忠于”和“造反有理”推向国外，与“**反动政府针锋相对**”地斗争：他们把像章越做越大，越戴越多，有的还故意多戴几枚。1967 年 6 月 22 日，在仰光华区中心的两所学校里，左派学生所戴的毛泽东像章，被学校当局强行拽下，然后丢入厕所中，引发了左派学生静坐抗议。亲共华侨，闻讯赶到学校声援，遂与缅甸记者发生冲突，被缅甸军政府指责为殴打记者。据报导：6 月 26 日下午，当左派学生继续在校园内静坐示威的时候，数千“暴徒”包围了他们，勒令他们结束示威，无果；27 日上午，在缅甸军政府的支持下，手持铁棍、短刀的“缅甸社会主义纲领党”党员几万人，一批接一批地冲进华侨学校和仰光市区华侨集中的地方，袭击左派学生和华侨，捣毁华人商店、住宅，打死学生和华侨 40 多人，打伤 100 多人。消息传入北京后，各路造反派义愤填膺，很快在午门前组织了声势浩大的声讨大会，声讨缅甸军政府法西斯暴行，是谓“午门大会”事件。出于义愤，一些造反派，冲进缅甸大使館，乱砸了一通。

如果说火烧英国代办处和午门大会是两起孤立事件，那么，说“五一六”分子与周“**对着**”干，就缺乏根据；但这两起事件却不是孤立的。请看：

1966～1967 年间，由于红卫兵、造反派的造反行动，中国与已建交和半建交的四十多个国家中，有近三十个国家先后发生了外交纠纷。其中，在国内，严重的外交事件有：1967 年 6 月 18 日，北京造反派砸了印度驻华大使馆；7 月 3 日，北京造反派又砸了缅甸驻华大使馆；8 月 5 日，北京造反派火烧了印尼大使馆；8 月 22 日，北京造反派又火烧了英国代办处。在国外呢？**在欧洲**，我驻外使馆的造反派，在大街上散发印有“造反有理”语录的传单，被东道国提出抗议；**在非洲**，我援建人员中的造反派，因要在工地上竖一块**“社会主义终究要代替资本主义”**的巨幅毛主席语录标语牌，与警方发生冲突，造成流血事件；还有一些驻在国使馆中的造反派，在公共汽车里朗读毛主席语录，向街头来往行人硬塞“毛主席语录”和毛主席像章，引起所在国群众的抗议；**在中东**，我驻外使馆中的造反派，拦住蒙黑色面纱的伊斯兰妇女，宣传毛关于妇女解放的思想，遭到臭骂；**在法国**，一个演出团体在每个节目表演前，都要先念一通毛主席语录，引发一片嘘声，使馆官员对此提出了批评，归国后，批评者被打成反革命，等等。最大丑闻是：69 名留英、法等国的学生，回国途经苏联时，到红场上造反，高声朗读毛泽东关于反修防修的语录，扬言要对苏联修正主义实行“群众专政”，因而与苏联警方发生冲突；冲突中，有 30 多名学生负伤，其中重伤 4 人。

有五千年文明史的中国，为什么会出现一系列荒诞、野蛮而令人作呕的丑闻呢？

权力拜物教使毛泽东失去了理智；他的“世界人民导师和领袖”权力情结，又使他不顾中国人的死活，要用**“解放全人类”**的“崇高理想”，来掩盖数亿中国人在“瓜菜代”煎熬中的贫困生活。于是，他要把他的思想及其载体《毛主席语录》，推向世界，为世界革命制造舆论。

凡是经历过文革的人，都不会忘记当时被誉为“东方圣经”的《毛主席语录》。由于林彪和罗瑞卿的鼓吹和推行，**毛泽东、周恩来、江青等权贵们强有力的支持**，这本小小册子，印刷数竟高达 **50** 多亿册，并很快由全国风靡世界。其中，用英、法、僧伽罗等 24 种文字印刷的《毛主席语录》，输送到 150 多个国家和地区。按当年全世界 30 亿人口计算，全世界人均持有 1.5 册以上。显然，这是毛泽东决心要把他的思想及其载体《语录》推向世界的证明。而此时，中国权贵和上层精英等毛左们，紧紧跟上，利用所有媒体，对中国人进行“洗脑”：毛泽东不仅是中国人民的伟大领袖，而且也是**“全世界人民的伟大导师和领袖，中国也因而成了全世界人民响往的胜地。”**于是，被毛左们誉为**“世界革命先锋”**的红卫兵、造反派，便应劫而生。

为了支持红卫兵、造反派在国外的造反行动，毛泽东在 1968 年 4 月 16 日，以“世界人民导师和领袖”的身份，发表了“**支持美国黑人抗暴斗争的声明**”，号召美国人民起来“**推翻美国垄断资产阶级的反动统治！**”接着，在 1970 年 5 月 20 日，他又以“世界人民导师和领袖”的身份，向全世界人民发出号召：“**全世界人民团结起来，打败美国侵略者及其一切走狗!**”声明和号召，再次激起了红卫兵、造反派在国外造反的革命狂潮。

然而，毛左们支持的“世界革命先锋”的红卫兵、造反派，虽在国内横行霸道，但在国外却处处碰壁。到了 1970 年，特别是在中苏核战危机被“美帝”化解后，毛泽东的发烧头脑，才有所降温：在发出“五二〇”号召刚逾半年，他便赞扬起他要“打败”的“美帝”总统尼克松：“**是好人啊，是世界上第一个好人！**”几乎在同一时期，他又不情愿地下令说：“**对于一切外国人，不要求他们承认中国人的思想**。”由是，红卫兵、造反派在国外的荒诞、野蛮、丑恶的造反行径，才宣告结束。

从系列事件的发生和发展上来看，不排除有“五一六”分子与周恩来“**对着**”干的嫌疑；但更不能排除的是，做为毛泽东先锋官的周恩来，在“**煽文化大革命之风，点文化大革命之火**”上，一直同毛的前台打手江青、陈伯达、康生等中央文革大员站在一起，对酿造的一系列丑恶的外交事件，负有不可推卸的责任。

由此可见，“五一六”分子制造的围困中南海、火烧英国代办处和午门大会等野蛮的非法事件，其始作俑者是反“五一六”的毛泽东。因为，他的“**解放全人类**”、“**支援世界革命**”、“**造反有理**”、“**夺权**”、“**武装左派**”和“**群众专政**”等等“最高指示”，都是“五一六”思潮的理论基础。由此也可见，林彪、周恩来、江青、陈伯达和中央文革大员们，都是“伟大统帅”的先锋官或马前卒，因而，都是“五一六”思潮鼓动者和丑恶外交事件的制造者。

根据“打倒小鬼、解放阎王”或曰“贬谪臣下、褒美君王”的赤文化，吴德便在北京市大抓起“五一六”分子来。对此，他写道：

北京市的运动有一百多万人参加，经过群众议、摆、查，**揭发**出有“五一六”嫌疑的人有五万七、八千人，**触动的**有一万四、五千人，办各种“学习班”的包括**留宿的**，**走读的**三、四千人，根据大家报的重点人七百多人。

怎么“摆、查、揭”又怎样“触动”、“留宿”、“走读”呢？为了洗净双手，吴德又轻描淡写地披露了几句真情：

如有搞逼供信的，违犯政策的，**也有打死人的**，“五一六”也不应该

打死嘛！有的说白天不出活，晚上出活，夜间熬夜搞体罚，**搞逼供信，指供、诱供**，第六建筑公司四营共有职工1,052人，在一段时间里20几天，搞出“五一六”嫌疑283人，占职工总数27%，占在职干部43%，占党员28%，占老工人26%，不少人都“揪斗”了。好一点的“帮促”，搞过揪斗、“帮促”的占60%。面宽的有的到了30%、40%、60%，有个单位把一派群众组织都说成是“五一六”，这不对嘛！审查重点人，重点人说不清楚了，就把职工名单交给他看，他就在上边画圈，一画一二百。有的工厂把二分之一的职工都搞成了“五一六”嫌疑对象，还有的把一派组织90%列为嫌疑对象，有个人一供就二、三百。

做为领导全国清查“五一六”专案联合小组组长、北京市委第一书记吴德，他的回忆，力图证明，“违犯政策的”都是下面人干的，与他无关。你相信他吗？尽管如此，人们还是能从吴德那真假搀和又轻描淡写的谎言里，看见了一些侵犯人权的真实记录！

一个科学院哲学社会科学部的造反派头头**孟祥才**，在他的《我成了学部“五一六”政委》一文中，针对刑讯逼供写道：

运动开始，我心地坦然，反正我没有参加“五一六”，自然也不知道谁是“五一六”。后来听了工军宣队传达的中央文件特别是中央某重要领导人的讲话，我就意识到在劫难逃了。因为只要承认学部有“五一六”组织这个假前提的存在，我就逃不掉“五一六分子”的噩运。专案组对我的逼供信就充分发挥了这个假前提的威力。他们问：“×××说学部是‘五一六’的大本营，黑据点，潘、吴、林、周、洪、王、傅是‘五一六’的操纵者、组织者、骨干分子，对不对？”我明知道不对，但当时却只能回答：“对。”又问：“既然对，那么，傅崇兰是光杆司令吗？他一定要发展组织，在历史所，他第一个发展对象是谁？”因为在历史所的造反派中，我与傅崇兰的关系非常密切，他任“革筹”小组长时，我任副组长。于是我回答：“依照逻辑推理，他第一个应该发展我。可是奇怪的是，他确实没有发展我。”我的回答自然是“负隅顽抗，态度恶劣”。于是，对我用车轮战术，分两组人马，轮流进行逼供，不让我有休息机会。我在极度疲惫，极度绝望的情况下，只得承认自己是“五一六分子”。可一旦承认了自己是“五一六分子”，就必须交代自己的组织关系、职务和“罪行”。通过他们几天的逼供，我隐隐感觉到他们已经掌握了别人“交待”的关于我的所谓材料，肯定给我安上了重要职务。凭我在大批部组织中的地位，大概应该是“部长”之类。我于是交代自己的职务是“宣传部长”，他们说我“不老实”，我又说是“作战部长”，还说我“不老实”，我想干脆说大一点：“参谋长。”仍然斥责我“不老实”。我就再给自己升一级：“副司令”。谁知还对不上号。这时我只得说：“你们认为我是什么就是什么吧。”我这种态度自然又被斥之为“十分恶劣”。可是我实在不知道

他们要我当个“五一六”的什么官，就只能以沉默对抗了。这时，他们启发说：“你们‘五一六’不是按军队编制吗？军队里边两个最大的官是什么？”我说：“一个是司令，一个是政委。”他们说：“对。傅崇兰是司令，你就是另外那个最大的官。”我心里既好气又好笑，你们早告诉我是“政委”，这连夜“熬鹰”的罪不就免受了么。我于是当上了“五一六”的“政委”。

又如，1973 年 3 月 1 日，北大校党委扩大会议在讨论了清查“五一六”的情况后表示：经两年调查，涉嫌“五一六”分子的 117 人的问题已经查清。其中，认定为“五一六”反革命分子的有两人，即聂元梓和孙蓬一。其他人则“**事出有因，查无实据**”。会议决定：“**给聂、孙戴上‘五一六’反革命分子帽子，开除出党，报市委批准后，全校召开大会进行批斗**。”会议同时宣布：“清查‘五一六’运动到此结束。”但在“**事出有因，查无实据**”中，多人因“有因”而丧生。著名学者钱钟书和杨绛夫妇的女婿、很有学养的北师大青年教师**王德一**，以“炮打林副统帅”罪被驻校“宣传队”宣布隔离审查，在一次残酷批斗后，1970 年上吊自杀，时年 33 岁。

市委第一书记吴德治下的北京，一句顺口溜广为流传：“五一六，家家有，不是亲来就是友。”

在北京清查“五一六”运动中，有多少人被打死、自杀、致残、致伤？因档案尘封，拒绝调查，人们暂时无法知道其具体数字。

4、江苏许世友清查“五一六”

据报导：江苏省在清查“五一六”运动中，以“反许乱军”等罪名抓出的“五一六”分子多达 30 万人，被打死、自杀、致残、致伤者无数。（由于“清队”、“一打三反”、“清查五一六分子”三场运动，一个连着一个，又多相重叠，因此，各个运动的伤亡人数也难以一刀切清。）从某些渠道披露出来的有：

南京大学是清查“五一六”突破口，由许世友的副手省革委会副主任、原南京军区后勤部副部长吴大胜大校亲抓，以图造出声势，搞出经验，推动全省。吴不负许望，很快清查出“五一六”分子 1,560 人，其中有 21 人自杀身亡，成了全省效法的经典。

在省“五七”干校，仇视“五一六”、批臭“五一六”、深挖“五一六”、全歼“五一六”的标语口号随处可见，一片红色恐怖气氛。干校 3,000 多人中，抓出“五一六”分子 1,600 多人。

省革委会 45 常委中，有 25 人打成“五一六”分子；省农业局 64 名“留守人员”，有 39 人打成“五一六”；省科技局被视为“五一六”的黑据点，

1,000 多人的直属科研单位，有“五一六”嫌疑分子 400 多人，其中打成“五一六”分子并关押起来 100 多人，自杀 5 人。

南京市２万多人被打成“五一六”分子，自杀 300 多人；其中，南京市公安局、市中级法院 600 多干警，159 人打成“五一六”，自杀 4 人；女演员江苏省歌舞团合唱队副队长**李香芝**，因反对挑选女演员为中央首长陪舞，被打成“五一六”分子，整得“精神失常”后，她写了些暗示**毛泽东曾污辱过她“疯话”**，被判死刑，立即执行。

南京军区内有 298 名被打成“五一六”分子，其中军级以上干部 84 名。

盐城地区公检法机关的 500 余干警中，有 327 人被打成“五一六”分子。

无锡市抓“五一六”中，被打成“五一六”分子的超过五万人，死于“抓‘五一六’学习班”中的 81 人。

毛泽东死后，江苏省被称为清查“五一六”的重灾区之一。

对于这场强加于江苏人民头上的灾难，“主旋律”的学者、作家们同中共保持一致，他们说，这是“**‘四人帮’及其在江苏的代理人、追随者**”造成的。然而，历史打了他们一个响亮的耳光：造成这场灾难的“‘四人帮’及其在江苏的代理人、追随者”不是别人，恰恰是激烈反对“四人帮”的南京军区司令许世友上将。

许世友，1905 年 2 月 28 日出生于河南新县一个贫苦农民家庭里。1926 年 8 月，他在武汉国民革命军第一师第一团任连长，1927 年 11 月，参加了著名的黄麻起义，开始了在中共红军里的漫长的军事生涯。

许世友凡事敢做而敢当，粗野而狡黠，鲁莽而机敏，武断而恤下，是一位聪明大老粗式的农民英雄。他的一生中，曾两次向毛泽东下跪；而这两次下跪，给他的一生涂上一层浓重的传奇色彩。

第一次向毛泽东下跪在 1937 年的延安。

许世友是张国焘红四方面军旗下的一名师长，英勇善战，屡建奇功，是张国焘倚重的一员爱将。在延安红军大学里清算张的“分裂罪行”时，红四方面军里许多人，纷纷倒戈，落井下石，许世友却替张国焘辩护。一天，他突然冲到主席台上，大声责问：**“为什么说张国焘是逃跑主义呢？中央就没有逃跑？中央红军不是也从中央苏区撤出来了吗？如果说是逃跑，都应该定为逃跑。打不过敌人，换一个地方再打嘛，怎么能叫逃跑主义呢**？”许的辩护，换来了一片叫骂声：“打倒张国焘的徒子徒孙许世友”、“许世友是大别山的土匪”等等。接着，他陷入了残酷批斗和严刑拷打中；

当延安县妇女部长的妻子雷明珍，也被迫与他划清界线，离了婚。许世友气得破口大骂：**“老子不干了，老子去学梁山好汉，落草为寇去！”**这句话被定性为“阴谋组织暴动，要抢去张国焘，枪杀毛泽东，还要炸平延安”的罪状。

许世友狂怒到了极顶，他把一腔怒火指向毛泽东。令他没有想到的是，天才的毛泽东，已经对他产生了好感。

为了说服许世友，毛泽东当面示好：**“今天，我代表党中央，来向你道歉！”**。毫不领情的许世友，怒火胸中烧，跳起来对准毛泽东就是一拳。早有所料的罗瑞卿一声令下，把许世友捆得结结实实。被捆住的许世友对着毛泽东大骂：**“别来那一套。要打要杀老子都不怕，砍头不过碗大的疤。”“毛泽东，你算个什么东西？老子要是有枪，非毙了你不可！”**毛泽东本想宽待许世友，想不到却挨了他一拳，气得他悻悻而去。

为了稳住红四军的军心，毛泽东决定重演历史上**刘邦赦酈通、太宗厚魏征**的故事。当许世友被绑赴刑场执行枪决之际，毛泽东传令召见许世友。许世友以为毛又在耍花招，大喊道：“见他可以；给我一支枪！”许的要求很快得到了满足：罗瑞卿把一支装满子弹的左轮手枪交给了他。（如果你以为压入枪膛的子弹都是未经处理的真子弹，你也忒小觑未来的公安部罗部长了。）许世友握着手枪，大步向毛泽东的办公室走去。但走着走着，则越走越慢。当他走进办公室看见到毛泽东时，突然把手枪扔到地上，“扑通”跪了下去，痛哭流涕道：**“主席，俺错了！”**从此，许世友成了毛泽东的忠臣良将。

三十年后，许世友给毛泽东第二次下跪，那是在 1967 年的上海。

1964 年，毛泽东考验许世友的忠诚，问他：**“如果有人要走资本主义道路怎么办？”**许世友毫不含糊地回答道：“谁反对毛主席，我就干他个驴操的！不论他是谁！”毛泽东听了大为满意，当面表扬许世友**党性强**；文革前夕，毛泽东对部分党内高级干部说：**“中央出了修正主义怎么办？”**许世友抢着表态说：“我就带兵进京‘勤王’。”毛泽东高兴地对亲信们说：**“许世友的屁股始终是坐在无产阶级这一边。”**

然而，到了文化大革命，他对毛泽东的忠诚经受了严峻考验。从“横扫”到破“四旧”，又到批“资反路线”，他越来越看不惯。他在家里骂道：“什么革命小将，一窝土匪！”进入 1967 年，“伟大领袖”号召“夺权”和“全面内战”，他奉命“支左”，曾得意于一时。但很快在“支左不支派”的明明白白的模糊中，陷入支一派压一派的泥沼中。在中央文革的支持下，他成了受压一派的炮轰目标：**“打倒许大和尚”**、**“揪出许大**

马棒”的呼声越来越高，他的日子越来越不好过。他眼睁睁地看着，他的亲密副手南京军区副司令、军区海军司令兼东海舰队司令员陶勇，被造反派打死在小水井里；他眼睁睁地看着，他的另一亲密副手南京军区副司令、军区空军司令员聂凤智，被造反派打掉八颗门牙，在死亡的路上，被他武装抢救了回来；他还眼睁睁地看着，他的家被造反派抄了个底朝天。

他恨透了造反派，但对支持造反派的“红司令”毛泽东，仍然忠心不贰。他知道，“红司令”曾多次发出“保许世友”、“不准揪许世友”的“最高指示”；但粗中有细的许世友，看出了党内权力斗争的玄机：“红司令”说要保萧华，萧华被打倒了，家也被抄了；“红司令”请武汉军区司令陈再道和武汉军区政委钟汉华到北京谈话，结果被双双关起来了；“红司令”说支持北京军区，结果北京军区政委廖汉生和军区司令员杨勇先后失去自由……他得出结论：他保不如自保；绝不能落入造反派之手，否则，死不了也要脱层皮。于是，他称病躲进了大别山军事重地医院。

南京的左派造反派(主要是“好派”)，很快从中央文革那里得到了情报，组织数百人，奔赴大别山捉拿许世友。许世友早有准备：他对军区工程兵工区主任柴树林说，什么造反派？土匪，流氓，一旦被他们捉住，只有死路一条。你们工区人人都要拿枪，一旦造反派来了，咱们打一个小规模的淮海战役。他派人到来大别山必经之路的六安市，向那里的军管会打招呼，要他们警告造反派，不要冲击军事重地工区和医院，否则，**“碰到我老许的枪口下，叫他们站着进来，躺着回去！”**中央文革电话命他参加“群众”大会，许世友大叫道：**“我不去！要命有一条，污辱不答应！”**扬言：**“谁敢污辱我，我就开枪打死他！”**

许世友是个聪明的大老粗——鲁莽中见细巧。他能充分利用毛泽东对他的信任和人们对他生性粗野的看法，**把鲁莽运用得恰到好处**：他的武力不仅吓走了造反派，还使权力极大的中央文革对他束手无策。在八大军区中，他是唯一敢于以武力对抗造反派、对抗中央文革的司令员。按当时的“批资”大方向，把一顶“顽固执行资产阶级反动路线”的帽子扣在他的头上，是没有任何冤情可谅的；但毛泽东却对他网开一面。

1967 年 8 月 17 日，毛泽东派张春桥把他从大别山请到上海。第二天上午，他见到毛泽东后，便倒头下跪，磕了个大响头，“痛心”承认他**“犯了错误”**。

许世友一个响头把自己磕上了天安门。10 月 1 日，毛泽东在天安门上同他交谈了半个多小时。毛有意向南京军区和江苏省造反派传达一个信息：许世友是“毛主席无产阶级司令部”里的人，不准揪斗，更不准打倒！——南京造反派特别是受中央文革支持的坚决打倒许世友的“好派”，终于

发现：他们被出卖了！

1968 年 3 月 23 日，江苏省革命委员会成立，许世友被毛泽东任命为革委会主任。上任前的 21 日，他表态道：**“中央的批示，中央一系列指示，我们只有坚决照办，坚决高举毛泽东思想伟大红旗，把革命胜利进行到底！我们活着做毛主席的人，死了做毛主席的鬼。誓死保卫毛主席！誓死保卫林副主席！誓死保卫党中央！誓死保卫中央文革！有人想搞什么鬼名堂，陷害毛主席，陷害林副主席和中央文革、中央军委，我们就对他不客气，叫他人头落地，就和他干到底。祝毛主席万寿无疆！祝毛主席万寿无疆！祝毛主席万寿无疆！祝毛主席万寿无疆！祝林副主席身体健康！”**

一朝权在手，便把令来行。当许世友集南京军区司令员、江苏省党政财文大权于一身时，下令：**“今后谁敢造反，格杀勿论！”**显然，鲁莽而机敏的他，从王、关、戚和杨、余、傅事件中已经洞悉：政治气候要大变。到了 1970 年，机会终于等到了：在“一打三反”和抓“五一六”中，他对左派造反派大开杀戒，欣赏到了久违的杀人快感。

“一打三反”伊始，他分批处决了“现行反革命”57 人，其中不乏“好派”造反派。此外，他还处决了组织“马列小组”质疑时政的学生**查金华**，处决了书写“打倒林彪”、“打倒江青”等标语口号的知青**陈卓然**，处决了反对挑选漂亮的女演员去给中央首长陪舞的江苏省歌舞团合唱队副队长**李香芝**，在常州市，还处决了在日记中“为彭德怀鸣不平”的原南京高等军事学院训练部长**蔡铁根**大校，等等。特别残忍的是：在“一二一〇”处决中，“现行反革命分子”**李立荣**与他年届六旬的母亲**林舜英**，被并排捆绑在同一辆刑车上示众；在刑场，娘儿俩并肩跪在一起被枪杀！1980 年复查时。上述案件全部被确定为冤杀，无一例外，冤杀率为百分之百！

在清查“五一六”运动中，他认定：**“‘五一六’组织遍布全江苏各条战线各个领域，具有群众性、隐蔽性、顽固性和欺骗性，十分危险。”**因此，他作出了**“破口、围点、扫面、深挖”**的清查部署，号召全省**“挖地三尺，一个不漏”**地打一场全歼“五一六”分子的人民战争。

在清查“五一六”高潮中，许世友带着他的警卫班来到无锡。在大箕山召开的由左、右两派造反派代表参加的市革委会议上，许世友登上主席台，恶狠狠地说：**“深挖‘五一六’反革命，要挖地三尺，一个不留。你们当初去抄我的家，现在我欢迎你们再去……”**（抄许世友家的是南京‘好派’和无锡‘六派’）报复心态，宣泄无余！“反许乱军”的“好派”成了清查重点。在他的得力副手吴大胜亲自督战下，“好派”第一把手、江苏省革委会常委**文风来**，被清查成疯子！

1973 年波谲云诡，与人斗其乐无穷的毛泽东，开始把周恩来当成心腹大患。他批评周恩来“**不议政**”、“**不议军**”，批评抓“五一六”扩大化，还严厉批评了“**右倾回潮**”，他重新起用被打倒了的邓小平，欲其取周而代之。到了 1974 年，批林批孔暗批周恩来的运动正式拉开帷幕。11 月 13 日,中央政治局在接见南京军区、江苏省委负责人丁盛、彭冲、吴大胜、杨广立、许家屯等人的谈话时，叶剑英对江苏省清查“五一六”运动中出现的所谓“扩大化”即法西斯化，提出了批评。他说：

江苏深挖“五一六”的严重错误，说罪行也不为过，许世友当负主要责任，因为他是一把手。像收拾江渭清、陈光、包厚昌、杜方平这样的高级干部，没有他的点头，吴大胜、蒋科等人没有这个胆量。但主持江苏省委日常工作的吴大胜和蒋科等人也起了相当恶劣的作用，他们是实际操作者，是打手，是他们在仗势欺人，指鹿为马，是他们在翻手为云，覆手为雨，是他们在无中生有，加油添醋，所以中央对吴大胜的批评特别严厉。

叶剑英在批评中，有意淡化许世友的法西斯罪责。

有人说，许世友是领导全国抓“五一六”运动总指挥周恩来的替罪羊，笔者不敢苟同；但中共第九届、十届中央委员**吴大胜**，当了许世友罪有应得的替罪羊，是谁也否认不了的。

5、清查“北决扬”

武汉全面清算左派造反派的清查“五一六”运动，是从 1969 年秋天清查“北、决、扬”思潮和所谓反革命组织开始的。

1969 年 9 月 27 日，中共中央直接向湖北省下达了《关于武汉北、决、扬的指示》。《指示》说：

在武汉市出现的所谓“北斗星学会”、“决派”这类地下组织，幕后是由一小撮叛徒、特务、反革命分子假借名义，暗中操纵的大杂烩。那些反革命分子的目的，是妄图推翻无产阶级专政和社会主义制度，破坏无产阶级文化大革命，搞反革命复辟。他们不择手段，制造谣言，散布各种反革命流言蜚语，混入群众组织进行挑拨离间，大刮经济主义、无政府主义的妖风。对这类反革命的地下组织，必须坚决取缔。

所谓《扬子江评论》是一些叛徒、特务、反革命分子幕后操纵的反动刊物，肆无忌惮地大量放毒，必须查封。《扬评》的主要编写人员，应由湖北省革命委员会责成有关机关审查，按其情节轻重，分别严肃处理。

中共中央的《指示》，宣判了“北决扬”的死刑。

1970 年 3 月 27 日，中共中央发出了《关于清查“五一六”反革命阴谋集团的通知》后，在湖北省革委会、武汉军区司令员曾思玉的领导下，从清算“北决扬”入手，在“三新”、“三钢”等左派造反派组织中，大抓大揪起“五一六”反革命分子来。据报导，省各级革委会、军方与死灰复燃的右派造反派“百万雄师”的残余势力联手，在全省抓出“五一六”分子 60 多万。其中，据官方《武汉大典》记载：武汉市“全市被定性为‘五一六’、‘北决扬’的多达数万人”。

在左派造反派中找“坏人”的清查“五一六”运动，到 1971 年进入高潮。据报导：仅在武汉钢铁公司一个左派造反派的“根据地”里，一次就枪毙了“五一六”分子 13 人；在 1972 年的“批极左”运动中，湖北省和武汉军区把左派造反派头头，集中到湖北省二招“学习班”，准备对左派造反派的头面人物进行“杀、关、管”；其中 18 人，根据武汉军区司令员、湖北省革委会主任曾思玉批示，准备**“在必要的时候处以极刑”**。

武汉“北决扬”是个什么样的组织？

武汉“北决扬”的全称是“**北**斗星学会”、“**决**心把无产阶级文化大革命进行到底的无产阶级革命派联络站”和《**扬**子江评论》，**是一个以青年学生为主体的读书会组织**。该组织最活跃时期，也不足千人。这个组织的核心人物是华中工学院的学生**鲁礼安**和**冯天艾**。同湖南“省无联”一样，他们认为：十七年来中国存在着一个**“官僚资产阶级”**，“要彻底让工人阶级获得解放，就必须号召无产阶级革命派联合起来推翻这一阶级”；他们宣布：在一月夺权后成立的“革命委员会”，只是一个“临时权力机构”，并且是“直至今天仍在袭用的资产阶级国家体系”；因而他们断定：“革命委员会这种由革命群众自己创造出来的新事物，必将由革命群众自己来把它消灭掉。”他们要建立什么样的政治体制呢？

他们说，他们要效法巴黎公社原则建立**“北京人民公社”**。那么，“公社”的原则又是什么？马克思在《法兰西内战》一文中写道：

公社是由巴黎各区按**普选制**选出的城市代表所组成。这些代表应该负责并且随时可以更换。其中大多数自然是工人或已被公认的工人阶级代表。公社应当不是国会式的，而是同时兼任立法和行政的工作团体。向来都是中央政府工具的警察，立刻就被革除了一些政治职能，而变为随时可以撤换的社会负责机关了。其他一切行政部门的官吏，也是一样。从公社委员起，自上至下所有一切公务人员，都只应领得相当于工人工资的薪水。……

为了实现“北京人民公社”的理想，他们根据毛泽东“枪杆子里出政权”的理论，主张用武力实现“公社”。他们说：“政治革命必然地不可避免地要采取国内战争的形式。” 他们认为：从中央到地方，都存在着一批右倾机会主义者组成的“中派”或“考茨基派”。他们还认为，在中央，拒绝“公社”坚守“官僚资产阶级”体制的不是毛泽东，而是在“七二〇事件”中曾支持过他们而现在又反对他们的**“文革派首要人物康生、张春桥及周恩来”**等。

从 1967 年到 1968 年的近两年时间里，他们利用《扬子江评论》这块阵地，发表了许多与当权派观点相左语言不恭的文章，叫响了“北决扬”；一时间，形成了“北决扬”思潮！现将其主要文章，摘要抄录、简评于后。

1967 年到 1968 年之际，是毛泽东的文革战略大调整、大转折之时。被“阳谋”大师玩弄得晕头转向的决派联络站精英们，愚蠢地以左派自居，不识时务地提出他们要**主宰中国的诉求**。1967 年 12 月 10 日，他们在发表的《北斗星学会宣言》**一文**中写道：

学者们写史，十有八九无血无肉，不是历史创造者的呼声，为什么？就因为他们是名家，是黄鹤楼的秀才，不像长江水里的弄潮儿，懂得波涛是如何汹涌，浪潮是怎样澎湃，回流是何等险恶。一个普通的工人，巴黎公社社员笔下的一八七一年公社史就远远胜过了好多历史学家关于公社的论述，震撼世界的我国无产阶级文化大革命如何总结它，如何承受它，难道还需要等着那些黄鹤楼上看帆船的大人先生去进行，而不是由我们这些多少在运动的泥巴里滚了半天的毛小子和工人同志一道来完成吗？

我们从来都把这场空前伟大的中国无产阶级文化大革命看作是更为空前伟大的世界革命风暴的引子和序幕，**那些不读书不看报，不接触群众，什么学问也没有，而又专好以势压人，进入官场的人，管他司令也好，佛爷也好，在历史的长河中，终于混不了多久，大浪淘沙，决少不了他一份。**“真正有希望的人是那些善于思考问题的人。”历史证明了，未来不是属于陈独秀、瞿秋白这些五四时期曾经大喊大叫一时的风云人物，历史还将证明下去。只有那些永远善于思考，善于学习，紧跟毛主席的伟大战略部署的，方是将来历史舞台上的主将。

与工人阶级相结合，而又与人民大众相结合，将使得**决派**获得空前巨大的力量。巴黎公社社员喊得多么好啊：“快把那炉火烧得通红，趁热打铁才能成功。”炉火，你燃烧吧，铁锤，举起来吧，决心把无产阶级文化大革命进行到底的无产阶级革命派，高唱起国际歌，决然地抛掉派性、私心的束缚，到伟大的战无不胜的毛泽东思想的旗帜下集合，向旧世界发动狂飙般的进攻。

北斗北斗，未来的几十年的中国，世界将是**谁主沉浮**！

《扬子江评论》的头头**鲁礼安**，为了向毛泽东表忠，**提出了比“三面红旗”更加激进的早被毛不得不终止了的农业政策**。1967 年 12 月 30 日，他在《浠水农民运动考察报告》一文中写道：

在无产阶级领导下的农民运动，正以无限的生命力磅礴于全中国。不仅在浠水，而且在麻城、广济、当阳，更远一点，湖南、江西、福建、延边、广西等具有革命传统的地区，据我们所知农民运动都在蓬蓬勃勃地开展。

是仍然依照第三个五年计划那样按“调整政策”在慢慢推动农业的发展，还是随着生产力的提高，造成一个五八年似的大的革命热潮向二级甚至一级所有制进军。贫下中农迫切地希望着后者……**在巴河五州地区，技匠集中，办合作社，搞综合厂，是群众早有的愿望**。历来因为公社党委内一小撮走资派的阻挠而不能成功。五州总部成立后，立即拨款八百多元，加上匠人自动筹款共一千多元，建成了一栋房子，匠人集中管理，深受当地贫下中农欢迎。

五州总部成立之后搞起耕牛集中，牲猪集中，匠人集中等强化集体经济的工作便是一个明证。牲猪集中时，社员利用农闲时间，捡石头，买少量水泥，大修猪栏。贫下中农交猪给生产队集中喂养，立即付钱，而对地富则分批付给。

“新农村”，小队并大队实行三集中等，农民们的反映是不一样的。他们说：“贫下中农拥护，中农跟着跑，富裕农民反对，干部都跑光了。”何等分明的阶级阵线。

1968 年 1 月 25 日，正当十一个省市先后成立省市革委会、湖北省革委会行将成立之际，由于无法成为革委会的多数派，决派发表了**“消灭”新生的革委会**的**《决派宣言》**：

革命委员会的成立并没有消灭两大派的对立，它只不过是用新的两大派别压完全不同于过去钢新斗争的崭新的矛盾，用新的斗争形式代替了旧的。

取（革命群众组织）而代之的是革命委员会。

但是，与其说是这种革命委员会，不如说取而代之的是以革命委员会中某些人为代表的强势力，与另一支崛起的新军的斗争。

革命委员会又不过是一个各派派性大力被压的一个暂时同一体，更何况是这样一个暂时同一体也是极不巩固的，……这样的各派政治势力组成的临时权力机构，决不可能长期地维持下去，而必须由一派通过斗争取得统治地位，……。

革命委员会这种由革命群众自己创造出来的新事物，必将由革命群众自己来把它消灭掉。

这个任务，毫无疑问地被放到了“决派”肩上。

直至今天仍在袭用的资产阶级国家体系，将在这场斗争中被决派所摧毁。

“决派”则将在这场残酷的斗争中得到锻炼，上升为统治集团。

以“赤总工二司”、“民办工人”等为代表的临时工，合同工，他们同党内走资本主义道路当权派的英勇斗争，很大程度是从他们的社会地位出发，为维护并且巩固他们的经济地位而奋斗，这一大阶层被空前浩大的无产阶级文化大革命卷进了运动。他们最希望革命越彻底越好，因此留念他们在运动中结成的团体……这中间有相当一批人会参加**决派**的队伍。

新华工决战决胜战斗队，在“决心紧跟毛主席”的旗帜下，积极宣扬暴力、战争，对抗收缴武器的“九五命令”、“二六命令”，反对“放下武器”。1968 年 5 月 16 日，他们在《**无产阶级文化大革命与叛徒考茨基——为捍卫 516 通知的原则性与纯洁性而作**》一文中写道：

我们把那些在文革初期，以中派的面目出现，而终于在革命进入了第五个回合时沦为右派的先生们，称为考茨基派……如谭震林，徐向前，叶剑英，余秋里。

“考茨基派的”大棒之一曰：论派性的反动性。……根本否认各个派别，各种派性，其实都是代表着不同阶级，不同阶层的利益、观点和要求，它们之间的斗争实质上是阶级斗争的表现。相反，它们都极力鼓吹派性均是超越阶级性，无原则性的。

大棒之二曰：无条件实现大联合。毛主席指出“只要两派都是革命的群众组织，就应该在革命的原则下，实现革命的大联合。”可是上海有家报纸却公然删去了“在革命的原则下”这个极其根本的前提，而代之以“无条件”三字……什么无条件联合，就是向资产阶级保皇派投降，就是要无产阶级革命派无条件倒旗散伙。

大棒之三曰：“现在的斗争只有公与私的斗争，没有什么革与保的斗争了”……最近这么一个要为刘邓翻案，要为二月逆流申辩的不大不小的反党集团跳了出来，不是给“革和保不存在了”论者一记响亮的耳光了吗？

……原来社论中指出了“有些人打着批判极‘左’思潮的旗号跳出来为二月反革命逆流翻案。”而此地正是批判极“左”在全国首屈一指的。仅仅在一所大学里就抓出了具有极“左”思潮的“右派学生”两千余名。

我们从一切阶级斗争都是政治斗争这一马克思主义的基本论点继续引申：战争是政治的特殊手段的继续，“政治发展到一定的阶段，再也不能照旧前进，于是爆发了战争，用以扫除政治路上的障碍。……”这是当代最伟大的马列主义者毛主席的战争观。

这时候就是革命的暴力来对付反革命的暴力，革命的战争来对付反革命的战争。

这时候宣扬“放下武器”就是对革命人民犯罪。否定国内战争并不能欺骗资产阶级，只能麻痹无产阶级，使它们遭受突如其来的牺牲。

1968 年 6 月 12 日,《扬子江评论》发表了**《怎样认识无产阶级政治革命》**的文章，提出要打倒以周恩来为代表的“中派”，改造共产党。文章说：

二十年来，中国社会形成了新的官僚资产阶级，……要彻底让工人阶级获得解放，就必须号召无产阶级革命派联合起来推翻这个阶级。

要革命么，必须要有革命党。

在革命的关键时刻，中国和世界各国的共产党都面临着**重新改造，重新建设，重新组织**党的队伍的严重任务。

从第五个回合中形成的无产阶级左翼队伍，将是整顿后的中国共产党的基本队伍。随着这样一支队伍的形成，中国革命和世界革命才有可能获得最后胜利。

从中央到地方，都有这样的一批“中派”。经过批判，他们中间一部分人可以站过来，另一部分人，必定会最后走上向党闹分裂而自绝于人民的道路。

只有反对右倾机会主义的斗争取得绝对胜利，只有最后撕下那些顽固至死的中派先生的画皮，第五个回合斗争才可能获得胜利。

政治革命必然地不可避免地要采取国内战争的形式。毛主席在“学习《政治经济学教科书》”笔记中写到：“革命不能不经过国内战争，这是一个法则。”

要生存，就反抗。当革命者也拿起武器的时候，战争就不以人的意志为转移地爆发了。谁敢否认 67 年出现了国内战争的事实呢？谁敢断言一旦中派里的顽固分子与党最后分裂时，他们不会挑起战争呢？

政治革命必然伴随以社会革命，**公社的原则是永存的**。通过临时权力机构——革命委员会——的过渡，会有这一天到来的。这就是二十世纪六十年代在中国大地上发生的史无前例的无产阶级文化大革命将要向世界和历史宣布的一个划时代的社会产物——**北京人民公社**。

1968 年 6 月 20 日，《扬子江评论》发表了《**无产阶级文化大革命中各种派别的分析**》的文章。文章在对各种派别进行了划分后，他们自封为“决心把无产阶级文化大革命进行到底的无产阶级革命派”，他们的“**时代的任务**”是主导革委会，使革委会过渡到北京人民公社，尽管毛泽东早已否决了“一月风暴”夺权后成立上海人民公社的要求。文章说：

如果说他们开始还不完全理解毛主席把全国第一张马列主义大字报誉为“二十世纪六十年代的北京人民公社宣言”的重大意义，那么在付出巨大代价积累了无数经验后，他们开始懂得了“被党内一小撮走资本主义道路当权派控制的这一部分国家机器，实际上是资产阶级的国家机器”（林彪）的真理。因此如同《红旗》杂志 1967 年第三期社论“论无产阶级革命

派的夺权斗争”正确地指出的那样“这些系统的夺权斗争，必须实行马克思主义的打碎旧的国家机器的原则”。这些单位，“变成了资产阶级专政的机构，我们当然不能把它现成地接受过来，不能采取改良主义，不能合二而一，不能和平过渡，而是必须把它彻底打碎”。

决心把无产阶级文化大革命进行到底的无产阶级革命派向党内一小撮走资派手里夺来了政权，迎来了新生的革命委员会。但是无产阶级夺取政权并不意味着革命的终结，而是意味着革命的真正开始。这个“必须的，非常重要的”临时权力机构，还必须“经过一个过渡，充分发挥广大群众的智慧，创造更适合社会主义经济基础的崭新的政权组织形式”（红旗 67 年第三期社论），这是时代的任务。

最近毛主席精辟地总结了革命委员会的基本经验，指出“革命委员会要实行一元化领导，打破重叠的行政机构，精兵简政，组织起一个革命化的领导班子”，这就为由临时权力机构——革委会——过渡到公社指明了具体途径。毛主席光辉的五七指示，展现了革命人民将用自己的双手创造出的崭新的国家机器的宏伟蓝图，公社必将是无产阶级文化大革命涌现出的最最惊人而又合乎规律的奇绩。

从以上文章可以看出，“北决扬”的作者们，是一批幼稚的、激进的、很不成熟的革命者，尽管他们的理论，都能在马列主义、毛泽东思想的原旨条条中找到根据。但这并不证明他们多么高明。请看，他们在马列毛主义里找到的根据，大多都是当年中国人熟知的句子：

他们关于“十七年来中国存在着一个‘官僚资产阶级’，号召无产阶级革命派联合起来推翻这一阶级”的思想，来自于毛泽东。1964 年 12 月 12 日，毛泽东为了打倒党内右派，提出的一个官僚主义者阶级的新概念。毛泽东说：**“官僚主义者阶级与工人阶级和贫下中农是两个尖锐对立的阶级，这些人是已经变成或正在变成吸工人血的资产阶级分子。**”毛泽东还对外宾说，这些新生的资产阶级分子，**“有中央委员、书记处书记，还有副总理。除此以外，每个部都有，每个省都有，支部书记里头更多**。”他们关于“新农村”设想和“造成一个五八年似的大的革命热潮向二级甚至一级所有制进军”新的大跃进的期待，来自于毛泽东造成数千万饿殍的总路线、大跃进、人民公社的“三面红旗”政策。他们要终结新生的革命委员会思想，来自于**“无产阶级革命胜利后，必须打碎资产阶级国家机器，以无产阶级专政代替资产阶级专政”**的马列毛主义的无产阶级专政学说。他们对毛泽东**“革命的暴力来对付反革命的暴力，革命的战争来对付反革命的战争”**条条的迷信，显然是对**“枪杆子里出政权”**的崇拜。他们对中共“重新改造，重新建设，重新组织党的队伍”的诉求，来自于毛泽东的“五十字建党方针”和“吐故纳新”的说教。1967 年 10 月 27 日，毛泽东指出：**“党组织应是无产阶级先进分子所组成，应能领导无产阶级和革命群众对于阶级敌人进行战斗的朝气蓬勃的先锋队组织**。”11 月 5 日毛泽东

又说：“**一个人有动脉、静脉，通过心脏进行血液循环，还要通过肺部进行呼吸，呼出二氧化碳，吸进新鲜氧气，这就是吐故纳新。一个无产阶级的党也要吐故纳新，才能朝气蓬勃。不清除废料，不吸收新鲜血液，党就没有朝气**。”他们对“公社的原则是永存的”恭维，来自于 1966 年 8 月 8 日中共中央通过的《十六条》。《十六条》第九条规定：“**文化革命小组、文化革命委员会和文化革命代表大会的代表的产生，要像巴黎公社那样，必须实行全面的选举制**。”

尽管“北决扬”的理论，都能在马列毛主义的原旨条条里找到根据，但他们不是纯正的马列毛主义的信徒。他们不懂得“**一切依条件、地点和时间为转移**”的马哲教义，不懂得毛泽东“**理无常是：今日是之，后或非之；今日非之，后或是之**”的“一分为二”权谋哲学，特别是他们不懂得“出尔反尔”在他们面前表演过许多次却没有人敢说不的根源，因而，他们不懂得也跟不上“阳谋”大师毛泽东玩弄的统治权术——暗中策划的两个过渡：一个是从“造反有理”支持左派红卫兵，到“造反有罪”取缔左派红卫兵的过渡；另一个是从号召左派造反派夺权、内战，到取缔、镇压、围剿左派造反派的过渡。

两个过渡使“北决扬”处于灭顶的边缘。对此，他们不仅视而不见，而且还把“谁主沉浮”的希望压在“紧跟毛主席的伟大战略部署”上；他们历史知识的浅薄和目空一切的愚蠢，注定了他们要为自己的言行付出惨重代价！请看，他们“紧跟”的“伟大战略部署”，正是一步步把他们逼向坟墓的部署：

1966 年底，毛泽东号召“全面内战”，1967 年初，又号召军队“支左”，支持左派“夺权”，8 月 4 日，他又下命“武装左派”。但仅仅过了 22 天，便开始了与党内右派党、政、军大员们的妥协进程：8 月 26 日，他抛弃了支持左派的功臣王、关、戚，人称“八二六”事件；左派还没有武装起来，他便签发了收缴武器的“九五命令”；到了第二年，随着各省市革委会的建立，利用左派造反派夺权的使命已结束，他便改变战略，签发《七三布告》和《七二四布告》，开始了镇压包括“北决扬”在内的左派造反派的部署。

文革之初，毛泽东批判刘、邓派工作组接管学校领导权是“**镇压学生革命运动**”；但到了 1968 年，同他镇压左派造反派的部署一样，也开始了对学校左派红卫兵的镇压。就在“北决扬”发表《**无产阶级文化大革命中各种派别的分析**》文章一个多月后的 7 月 26 日，由北京市 60 多个工厂三万多名工人组成“首都工人毛泽东思想宣传队”，浩浩荡荡地开进了北京各大专院校，接管学校的领导权，把红卫兵和包括他们“北决扬”在内的左派造反派，统统撵出了历史舞台。

“北决扬”天真地认为“公社的原则是永存的”，但毛泽东可不像他们那样天真：毛是取其所需。例如，“巴黎公社原则”之一的**“普选制”**，在马克思那里都是含糊不清的，操作起来，与“资产阶级”选举没有质的区别，马克思和恩格斯也难以把它们区别开来。对此，毛泽东同其他夺取政权后的共产党人一样，以种种借口拒绝兑现。在文革纲领《十六条》中，虽有**“必须实行全面的选举制”**的规定，但却是一条并不实行的官样文章。又如，巴黎公社**“同时兼任立法和行政的工作团体”**的原则，毛泽东同其他夺取政权后的共产党人一样，如获至宝，并把它发展成腐败丛生的“一元化领导”体制，有的则发展成为父子承袭制和兄弟依存制，一直沿袭至今。“北决扬”想要实行巴黎公社的普选制，岂非天方夜谭！

夺权前**“必须实行全面的选举制”**，夺权后则变为任命制，这是毛泽东固有的“变色龙”哲学的表演和部署。在这种哲学面前，亦即在因夺权、保权而变化的不同政治任务面前，“北决扬”以原旨马列主义来反对变化中的马列毛主义，显然是走不通的。他们不懂**“党叫干啥就干啥”**的马列毛主义原则，抑或叫做“紧跟毛主席的战略部属”的教义；他们也不是什么民主斗士，自由精英和人权卫士：假如时代给了他们走通的机会，毛共可能被瓦解，取而代之的他们，也将是另一个独裁政权，如果他们不改变原旨马教立场的话。

当湖北省革委会主任、武汉军区司令员曾思玉，看到《北斗星学会宣言》后，特别是看了刺眼的**“那些不读书不看报，不接触群众，什么学问也没有，而又专好以势压人，进入官场的人，管他司令也好，佛爷也好，在历史的长河中，终于混不了多久，大浪淘沙，决少不了他一份”**的句子后，勃然大怒，公开宣布**“《宣言》极其反动，反动透顶”，“每一个字都是反动的！”**1968 年 5 月，**鲁礼安**在铁山遭到绑架，“失踪”两个月后遭到逮捕，并判十二年徒刑。其他 13 名核心人物也受到了不同处置。

由于“北决扬”思潮在湖北有较大影响，被中共中央界定为“反革命的地下组织，必须坚决取缔”。在清查“五一六”运动中，湖北省有数万人因同情“北决扬”或持“北决扬”观点，被打成“五一六”分子。

三、第四波自杀风潮

1970 年 2 月初，自中共中央发动“一打三反”运动和接着又在 3 月 27 日发动清查“五一六”运动后，很快就形成了文革第四次自杀风潮。据统计：在 2～10 月的“一打三反”运动期间，约有十万人非正常死亡，其中，粗略估计，至少有五万人是自杀身亡的；在长达三年多的清查“五一六”运动中，被打死、自杀、致伤、致残、逼疯的数十万人中，粗略估计，也

有十万多人死于自杀！

笔者根据《中国文革受难者纪念园》等有关纪录，摘录出了第四波自杀名单：1970 年自杀身亡者名单(2)和 1971～1973 年自杀身亡者名单(3)，供参阅。令人遗憾的是，农村自杀记录甚少。

下面从《自杀名单》中选出几位遇难者，以传立之、悼之！

陈子晴，男，江苏无锡人，1926 年生，西安交通大学应力教研室高教六级副教授。其“罪行”是“恶攻”，即“污蔑、攻击伟大领袖毛主席和毛泽东思想”。陈子晴于 1970 年 7 月 4 日上吊自杀身亡。

文革后，当局对他做了复查。“复查结论”是：陈在文革中交代了一些**错误言论**，在复查中不幸逝世，按革命教师对待。不思悔改的中共当局，在十年“浩劫”后，仍把批评他们党的领导人的民主权利，判定成“**错误**”，而他们在西安交大害死数十个人的法西斯暴行，不仅不是犯罪，连个错误都不是。这种复查是混淆黑白的继续。

空尘、纯志、德乘，三人均为佛教徒，男。1969 年 11 月 27 日，云南省在清查所谓“国民党云南特务组”时，清查专案组报请云南省革委批准，将昆明市华亭寺、太华寺、筇竹寺、曹西寺、庙高寺、胜阳寺等寺庙的 64 位和尚、尼姑、居士以及还俗人员，集中到华亭寺，以办“学习班”的名义实行关押审讯，追查他们的所谓特务罪行。在长达一年零四个月的非法关押审讯中，对他们施以各种酷刑逼供，空尘、纯志、德乘等人，不堪“学习”的暴虐，先后上吊、投水自杀而去！

崔容兴，男，1945 年生，复旦大学数学系 65 级学生。毕业后，分在上海横沙岛军垦农场。1970 年，他的同学方析元（曾改名方农）被打成“胡守钧反革命小集团”成员。崔容兴仅仅因为曾经和方析元通过几封信，便被农场当局非法“隔离审查”。由于据说他的父亲曾当过国民党汤恩伯的农业顾问因而“出身不好”，审查中，被“逼供信”酷刑特别“关照”。他不堪凌辱，于 1970 年 7 月上吊自杀身亡。事后当局证明，他和所谓的“胡守钧反革命小集团”毫无关系。

杨文，男，山东文登人，1920 年生，西安交通大学政治部副主任，行政 13 级。文革中，由于他坚决站在毛主席革命路线一边，成了革命干部，被任命为西安交大革命委员会副主任。然而，在“一打三反”运动中，他因 1939 年去过东北、1942～1943 年在家养病和 1947 年国民党攻打烟台时他在烟台陈家庄养病等三个历史问题，有叛变和通敌嫌疑，遂被关押“审查”。1970 年 3 月 29 日，他不堪折磨，在西安东郊苗圃上吊自杀。

在无产阶级专政条件下，像杨文那样“**昨日座上客，今为阶下囚**”的，并不少见。

姚培洪，男，上海人，38 岁，西安交通大学绝缘教研室讲师，文革初即被关押“审查”。他的主要问题有：解放后参加反动组织，表现落后、反动，有攻击性言论，有盗窃国家机密和企图叛国的嫌疑等。被关押审查期间，他备受折磨，因不堪凌辱，于 1970 年 5 月 19 日跳楼自杀身亡。文革后期，官方“复查结论”认为：姚在经济困难时期“**有过一些政治性议论**”。

所谓“经济困难时期”，是指在 1960 年前后三年里有数千万人饿死的大饥荒年代。那是毛泽东和中共的总路线、大跃进、人民公社所谓“三面红旗”的罪恶政策造成的。官方不但不追究造成那场大饥荒的罪魁和帮凶，反而把对其祸国政策的批评，结论为“有过一些政治性议论”。显然，这种复查，是人妖颠倒式的复查。

孙凤池，南开大学数学系讲师，男，1929 年 11 月 29 日生。1956 年毕业于南开大学数学系。1971 年 4 月 25 日，在清查“五一六”运动中自缢身亡。

伊钢，男，32 岁左右，南京林学院教师。1960 年，伊是上海市复兴中学的少先队辅导员，后考入武汉测绘学院，毕业后被分配到南京林学院教书。1971 年清查“五一六”运动时，被指控为“五一六”反革命分子，不堪迫害，遂卧轨自杀身亡。

董临平，女，北京建筑材料工业学院学生，1970 年在清查“五一六”运动中自杀身亡。

1967 年 7～8 月，在中南海的红墙外面，发生了一场声势浩大的“揪刘行动”。那是在中央文革鼓动下由北京建筑工业学院红卫兵发起的，据说有二十万“革命群众”参加。刚成立不久的北京市革命委员会，对学生们的革命行动给予了大力支持：他们向学生提供大量纸张、油墨等印刷物资，供学生们印刷报纸、传单；运去大批宣传品和广播器材，供学生们宣传使用；他们还下命有关政府部门，用大卡车给学生运去茶水、食品等日常生活用品，支持学生们长期坚持……为了感恩戴德，在这一行动中，学生们在报纸上留下了篇篇报导和纪实文章，欢呼“**三十一天慨而慷**”。

三十一天慷慨的“揪刘”行动中，建工学院红卫兵“新八一战斗团”是行动的中坚力量，他的头头们都成了当时响当当的“革命小将”，其中，

20 岁的机电系二年级女生董临平，更是个出类拔萃的风云人物。然而，他们聪明一时，糊涂一世，傻瓜式的聪明使他们无法洞悉毛泽东的权谋，他们被愚弄了：当他们失去了夺权价值，便成了刘少奇的殉葬者。1970 年清查“五一六”运动中，中共当局来了个 180 度的大转弯，把他们当年曾热情支持过的“揪刘行动”，改判为“**以‘揪刘’为幌子，用‘绝食’的手段，造舆论，拉队伍，搞暴乱事件，以反总理为目标，矛头直接指向毛主席为首、林副主席为副的无产阶级司令部，妄图颠覆无产阶级专政，进行反革命夺权**。”于是，董临平被清查成“五一六”分子。在“隔离审查”的批斗中，她被迫“交待问题”和“低头认罪”。7 月的一天，她上吊自杀了，为毛泽东的权谋付出了代价，成了“死敌”刘少奇众多殉葬者之一！

第 18 章附注：

附 1、五大领袖

或称五大常委。1969 年 4 月，中共“九大”选出的五个政治局常委是：**毛泽东、林彪、陈伯达、周恩来、康生**。而在 1966 年 8 月，中共“八届十一中全会”选出的政治局常委是 11 人，他们是：毛泽东、林彪、周恩来、陶铸、陈伯达、邓小平、康生、刘少奇、朱德、李富春、陈云。进入 1967 年，由于常委中刘、邓、陶被打倒，常委朱、李、陈(云)也随之“靠边站”，剩下来的五个常委，就是“九大”选出的五大领袖。

附 2、 1970 年自杀身亡者名录(大部分死于“一打三反”中)

(根据《中国文革受难者纪念园》记录统计)

编号	姓名	职业	性别	年龄	死亡月份	死亡地点	何种运动、说明
1	陈子晴	教授	男		7	西安	西安交大副教授
2	崔容兴	员工	男	25	7	上海	上海横沙岛军垦农场
3	纯 志	和尚	男		4	云南	昆明市佛教徒
4	空 尘	和尚	男		4	云南	昆明市佛教徒
5	德 乘	和尚	男		4	云南	昆明市佛教徒
6	董临平	学生	女	23	8	北京	北京建筑材料学院
7	顾而已	导演	男	55	6	上海	上海电影制片厂导演
8	李希泰	教授	男	53	7	西安	西安交大电工教研室教授
9	刘静霞	校长	女			上海	上海复大附中副校长
10	熊曼宜		女	22	3	宁夏	宁夏 “共产主义自修大学”13 名成员，死刑三人，自杀一人，四人徒刑。
11	门春福		男			北京	中央乐团的音乐家
12	孙丰斗	学生	男			北京	北京建筑材料工业学院学生
13	王德一	高师	男			北京	北京师范大学教师
14	王毓秀		女	38	7	西安	西安交大涡轮教研室实验员

15	许志中	高师	男	39		西安	西安交通大学压缩教研室助教
16	燕凯	学生	男	24	3	上海	上海音乐学院民乐系
17	杨世杰	干部	男	50		南京	南京大学科研副校长
18	杨文	干部	男		3	西安	西安交大校革委会副主任
19	姚培洪	讲师	男	38	5	西安	西安交大绝缘教研室讲师
20	袁光复	学生	男	23	6	西安	陕工大热能 31 班学生
21	张胖子	厨师				武汉	武汉市第一中学的校工
22	张长子	杂工				武汉	武汉市第一中学的校工
23	x 培民	工人				杭州	上海市泰兴路居民听过“美国之音”

附 3、1971～1976 年自杀身亡者名录(多数死于清查“五一六”中)

(根据《中国文革受难者纪念园》记录统计)

编号	姓名	职业	性别	年龄	死亡月份	死亡地点	何种运动、说明
1	程述铭	学者	男	46	71.10	上海	上海天文台工作
2	甘露林		男		72.		受“反革命小集团”案的牵连
3	柯秉毅		男	37	71.3	北京	北京无线电研究所工作
4	李大申	学生	男	26	75.	上海	以“反革命罪”刑满出狱后自杀
5	李景文	中师	男	30	76.9	上海	上海市五七中学语文教师
6	黎兆辉	干部	男		73.	上海	上海市复兴中学后勤组副组长
7	孙凤池	讲师	男	42	71.4	天津	南开大学数学系
8	王重民	教授	男		75.4	北京	北京大学图书馆系教授
9	伊钢	高师	男	32	71.	南京	南京林学院教师，被打成“五一六”分子

第 19 章 摧残民主 绞杀自由

19 章目录

★一．刘文辉：被枪杀的《十六条》批评者　二．陆洪恩：备受摧残的音乐家
★三．宁为玉碎的自由圣女林昭　★四．反血统论的殉道者遇罗克
★五．要毛泽东放下屠刀的陆兰秀殉党　六．被割断喉管殉党者张志新
七．死于共产党人共同犯罪枪口下的史云峰　★八．王申酉殉道马列主义
★九．为民主权利而死的李九莲　——附外一篇：被活体取肾的钟海源
十．逼走音乐家马思聪　★十一．侥幸生还的王容芬

当发自中南海的狂飙席卷全国时，中华大地阴风怒号，浊浪排空，多少老谋深算的权臣，多少武功显赫的元勋，多少权倾一方的封疆大吏——那些曾不可一世的官僚特权阶级的大员们，顷刻间,都失去了革命的活力，乖乖地低下高贵的头颅，接受毛泽东的任意宰割。没有人敢公开质疑，甚至反对，至多在背地里骂骂“娘”，或像叶剑英元帅那样拍拍桌子，抑或如“三老四帅”那样闹闹怀仁堂，而受“迫害”最“严重”的刘少奇，也只不过说了句“**好在历史是人民写的**”废话。如果一部文革史只依他们的荣辱为纲，整个文革史就变成了无产阶级专政的大杂烩。

然而，在人类的浩劫前面，敢于揭穿独裁者的谎言、野蛮和邪恶的人，不是身居庙堂高高在上的大官们，而是身居蓬荜身份卑微的小人物。这些可敬、可爱的小人物，因敢于直捣皇帝新衣而或被囚，或被杀，付出了青春和生命的代价。当年，他们对文革清醒的理论思辩和高超的洞察力，是我们民族最宝贵的精神资源，他们身上显示的无畏的道德勇气，也是我中华文明生生不息的根本动力。一部文革史，因为有他们的存在，才能说得上完整，才能让人们看得见普世价值的光辉，才能使人们触及到真、善、美闪闪发光的华夏文明！

他们是**民主先躯**，他们是**自由战士。**历史应该铭记这些小人物的名字——刘文辉、陆洪恩、林昭、遇罗克、陆兰秀、张志新、史云峰、王申酉、李九莲、钟海源、马思聪、王容芬……

壹、刘文辉：被枪杀的《十六条》批评者

——文革中敢于同毛泽东和中共对着干的第一人

刘文辉

刘文辉，男，1937 年生，上海人（附 1）。1957 年反右运动中，在上海沪东造船厂被划为右派分子，发配到浙江嵊泗机械厂当辅助工。1962 年，他曾想偷渡国外，发现后，被指控为“蓄谋叛国投敌”的“现行反革命罪行”，遂被押回上海“监督改造”。

1966 年 8 月 8 日，中共中央在发出了反人类的《关于无产阶级文化大革命的决定》即《十六条》。9 月 28 日深夜，基于对毛泽东和中共祸国殃民罪行的强烈义愤，在弟弟刘文忠门外放哨守护下，刘文辉伏案奋笔疾书四个小时，一气写成了《**驳文化大革命十六条**》的万言书，严词批驳了《十六条》的反动性。第二天，他同其弟一起将“万言书”复写了 14 份，分别投寄给北大、清华、复旦等 14 所全国最著名的大学。因为这篇文章，刘文辉在 1966 年 11 月 26 日被逮捕，1967 年 3 月 23 日，被判处死刑，就义于上海，时年 30 岁。

刘文辉是当代的谭嗣同！他是时代的楷模，社会的良知，民族的英魂！

戊戌变法失败后，日本有意为谭嗣同提供保护；但谭嗣同坚辞不受并傲然宣称：“**各国变法，无不从流血而成，今中国未闻有因变法而流血者，此之所以不昌者也；有之，请自嗣同始**！”旋被捕，于 1898 年 9 月 28 日，就义于北京菜市口。刘文辉对其弟刘文忠说：“**全让毛泽东一人专制独裁，为所欲为，中国迟早会退到封建旧社会去**！”接着他又以“我不入地狱谁入地狱”的无畏气概，斩钉截铁地说：**“我们年轻人再不能继承爸爸的软弱可欺了，而要发扬母亲的傲骨抗争，学习历代志士仁人‘挽狂澜于既倒’的大无畏精神。古今中外，反专制反独裁，必然有人以身许国，抛头颅、洒热血，唤起苦难而软弱的民众奋起反抗；那末，今天就从我刘文辉开始吧**！”遂就义于上海！

由于档案尘封，笔者无法看到《驳文化大革命十六条》的万言书和他的一些著作；但人们从《上海市中级人民法院刑事判决书》上罗列出的“罪行”中，可以感触到他那舍生取义的伟大精神。《判决书》中给他罗织的“罪名”有：

1957 年“**疯狂地攻击共产党的领导和社会主义制度，大肆污蔑我历次政治运动和各项方针政策**”，1962 年“**为首组织反革命集团，阴谋劫船投敌。当无产阶级文化大革命开展后，竟针对我党中央关于无产阶级文化大革命的决定（即十六条），编写了反革命的‘十六条’，分别散发到全国八大城市十四所大中院校，用极其恶毒的语言咒骂我伟大领袖；疯狂攻击我社会主义革命新阶段是‘穷兵黩武主义的新阶段’，社会主义制度是‘战争的策源地’，诬蔑无产阶级文化大革命运动是‘全民大迫害’。同时大肆宣扬资产阶级的‘和平、民主、平等、博爱’，竭力吹捧苏修、美帝……**”

毛泽东的中共，预设的这种反人类的法西斯式“罪名”，早已被历史所唾弃，但在当年的中国大陆，却横行霸道，为所欲为！

人们还可以从他的遗书和胞弟刘文忠在澳门出版的《风雨人生路》书中，看到刘文辉热爱生活、追求“民主、自由、平等”和反抗暴政的宁死不屈的英雄侠气。

在清理英雄的遗物中，亲人们发现了他藏着的《刘文辉遗书》。他在《遗书》中写道：

三月九日四时许，我在法警强力驯逼之下，在不大于五平方的私堂与外人隔绝，由检察院一人给我检察院起诉书，五分钟后仍由他代表中级人民法院宣判我死刑，立即执行。仅隔二小时左右，高级人民法院就传出驳回上诉，维持原判。事实上，我的上诉书刚写好，高院高明未卜先知，如此猴急，只能证明我使他们十分害怕，惟恐我多活一天来反抗他们的残忍，此外说明披法袍的法者是多么遵纪守法啊！庄严而郑重的法律程序手续总是到处被他们强奸。

此遗书一定要保存好，让我死得明白。我说它是私堂并不污诬它。我的亲人，我将死去，我为什么被害，因为我写了二本小册子：《冒牌的阶级斗争与实践破产论》《通观五七年以来的各项运动》，此稿被红卫兵抄去。另一本是传单"反十六条"，其中分类分条为：“穷兵黩武主义的新阶段”、“主流和曲折”、“敢字当头，独立思考，反对教条，自作结论”、“论群众在切身痛苦中教育自己”、“反对毛的阶级斗争理论”、“正确对待同胞手足”、“区别对待党团干部”、“警惕匈牙利抗暴斗争的教训”、

“民主主义者在抗暴斗争的旗帜下联合起来”、“关于自杀与拼杀”、“武装斗争的部署”、“里应外合”、“知识分子问题”、“主张部队研究它、批判它”。此传单是由忠弟投寄出了事故，也正是我被害的导线。

你们了解我的情操，它可以用诗概括之：“从诬'反、右、坏、修、资'，非资非奸非乖暴。反右幸尝智慧果，抗暴敢做普鲁米。锁国应出土玄装，焚坑犹落揭石子。今赴屠场眺晨曦，共和繁荣真民主。”我是个实行者，敢说更敢做。如今就义正是最高的归宿。我在经济上对家庭大公无私，在政治上为祖国大公为人。这正是你们有我而自豪之处。所以我要求你们不要难过，不要从私情上庸俗地赞扬我，应明智些不因当局的压迫、愚弄而误会我的生平。我相信死后我国的民主主义者、共产党中的现实主义者朝着世界潮流行驶。中国是会有希望的，那就是民主、自由、平等。

毛作为个历史人物对中国人民是有功绩的,但自 55 年后就转化到反动方面去了。整个世界在变化，但他竟这样昏聩、刚愎自用、居功自傲，自翊为救世主，以至内政、外交竟是乱弱难定，估计越来越冒险，将成为我国家的灾星。无产阶级文化大革命正是强制人民服从己意，清除异己，其方式退居幕后，暗施毒箭，指使亲、宠、奸，把天下搞得昏天暗地，愚弄群众，混淆是非，独夫欲名，玩亿万性命，冒天下之大不韪，孤注一掷，拼其伟大理想之实现。

我坚决反对锁国排他主义、军国主义、反民主自由、反经济实业、焚书坑儒主义、阶级斗争恶性报复为奴役人民的手段，反对所谓解放世界三分之二的人民之谬论。所以作为匹夫有责，我就愿意敢与毛斗争。这才是死得其所，重于泰山。我的家庭不要因悲痛、受侮辱和受迫害而误解我，不相信我。我的正义行为一时不易证明就留待日后吧！

外甥们成长吧！要相信烈士遗书的价值。我的血不会白流。请把我的诗与血书铭刻在烈士碑上，不要枉我此身。视亲人能见到我立碑的荣幸。等毛政权倒台后，作为烈士的我必能恢复光荣，洗涤家庭所蒙受的污垢。我在第一所 1211，在沪监牢号 167（761 号）。我的手被铐着，不准我写信和要求见亲人。此遗书是写上诉书时偷写的，请秘密妥善保管。

请你们将此书交给我弟弟，另有我诗词七首分别收藏在衣服中，其中一首是： “庞然世界二疯子，毛林发作几下抽搐，几下嚎叫，踞功自傲，夸口最舵手，世界革命谈何易，漩蝎急转碰石岩。迫害毛急，亿万命竟玩忽，独夫欲名，惟君命有所不受。须自主，沉舟侧畔千帆过，民意歌盖君之代，天皇战歌遭唾骂。顶礼膜拜，必战灾情势急。”有朝一日将它发表。临刑前十分抱憾，不能着手写心中久已策划的，创办一份“人人报”，开辟“层层说”专栏，其内容针对毛反动方面公布天下，切希望有人接任。

今天三月二十日阎罗殿的判官到监狱来，催我明或后将开群众大会要我态度老实，言明将视态度而改判与否。我斗争很激烈。我当然立志于“将头颅钝屠刀，血溅污道袍”，也即站着死，不跪着生。这是必然宗旨。但是我最大的遗恨是不能做更生动更重大的贡献与人民。如今我可谓风华正茂，血气方刚，更因毛江河日下，气息奄奄之际。我多么想活下去，再来个反戈一击其死命啊！我应当为祖国为人民多做些事啊！

但我确信我的上诉只能在毛政权垮台后提出，我将向人民上诉毛的阶级斗争理论与实践是反动的是奴役广大人民的；我将向先烈们上诉毛贪天之功为己功，把先烈血换下的事业作为实现自己野心的本钱；我将向社会贤达上诉，毛焚书坑儒迫害异己，愚民毁纲，亡国亡民；我将向祖国上诉，我作为爱国志士反对毛的战争政策，毛的锁国排他主义；我将向世界人民上诉，我是个国际主义者，我反抗毛所谓解放三分之二人类的谎言野心。

我将死而后悔吗？不！决不！人生自古谁无死？留取丹心照汗青。**从来暴政是要用烈士血躯来摧毁的，我的死证明毛政权下有义士**。我在毛的红色恐怖下不做顺民，甘做义士！

辉　写于 1967 年 3 月 20 日（以上系网络版，笔者未做校勘）

从《遗书》中人们可以清楚地看到，刘文辉曾逐条对《十六条》进行了批驳。例如，《十六条》提出“社会主义革命的新阶段”，《遗书》对之为**“穷兵黩武主义的新阶段”**；《十六条》规定“‘敢’字当头，放手发动群众”，《遗书》则提倡**“敢字当头，独立思考，反对教条，自作结论”**；《十六条》规定“坚决执行党的阶级路线”，《遗书》则宣称**“反对毛的阶级斗争理论”**；《十六条》规定“正确处理人民内部矛盾”，《遗书》则要求**“正确对待同胞手足”**；《十六条》规定全国都要成立“文化革命小组、文化革命委员会、文化革命代表大会”，《遗书》则号召**“民主主义者在抗暴斗争的旗帜下联合起来”**；等等。显然，刘文辉是文革中敢于同毛泽东同中共对着干的第一人。可叹的是，在全民昏蒙中，他被迫孤军奋战，终致**“头颅钝屠刀，血溅污道袍”**！

刘文辉的弟弟刘文忠，是其三哥的同案犯。1966 年 10 月，他利用国庆节休假期间，去杭州替三哥文辉向北大、清华、复旦等 14 所高等院校投递批驳《十六条》的匿名万言书。案发后，被逮捕入狱。1979 年 3 月，这个自小患小儿麻痹症致左脚伤残的残疾人，前后遭监禁、劳改、管制近十五年之后，被上海高院宣布无罪平反。2004 年，他写的自传体长篇小说《风雨人生路》，在澳门出版。人们可以从刘文忠的笔下，看到刘文辉短暂一生的坎坷和伟大。现将该书中描述刘文辉部分，摘抄于后，以飨读者。

★记得是一个多月前，9 月 28 日深夜，辉哥把他深思熟虑后书写的万言书《驳文化大革命十六条》，抄写成十四份，装成十四只信封，交给我。这是向全国最著名的十四所大学发出的匿名呼吁书。他要我到杭州去悄悄投寄。辉哥说：“毛泽东发动的这场文化大革命，狂澜奔腾，是一场祸国殃民的大灾难，十六条是对中国人民的毒害和控制，是残害知识分子和国家忠良，我一定要大声疾呼地揭露它！遏止它！”辉哥又说：“这件事一旦暴露，是要‘杀头’的，我不怕，你怕不怕？”我恳求辉哥不要干，他风华正茂，才气横溢，何必去撞死在最高当局的枪口上呢？！但是辉哥却两眼炯炯，视死如归，他指着早在桌上放着的两条亲书毛笔题词说：“范仲淹说得好：‘**宁鸣而死，不默而生**’。亨利·柏德列也说：‘**不自由，毋宁死**’。”我沉默了，答应他去投寄。因为我自小对聪明睿智的辉哥佩服万分，始终认为他所作所为总是对的。10 月 1 日，国庆 17 周年，我独自一早乘火车到了杭州，下车后即找邮筒投寄匿名信。接着乘公共汽车到秀丽的西子湖边，沿着湖滨大道，一路寻邮筒投寄。下午三点钟左右，我投完匿名信，登上南高峰的灵隐寺，但见寺庙荒废，游客寂无，正在叹伤文革“破四旧”带来灾难时，一摸背包中还剩下一封匿名信未投寄。情急之中，向坐在寺门口的一位戴纠察袖章的女同志打听哪里有邮筒，她扬手指点说，转弯靠办公室墙上挂着就是。我毫不考虑地跛着左脚去投掷了。这时，我松了口气，辉哥交办的任务完成了，赶忙返回车站，搭乘夜车回上海。过了一个月，我借了同学的红卫兵证件，又穿上二哥留在家中的旧军装，离开上海，出外大串联去了。怎能料到，串联个把月回到上海家中，当天夜里就被公安逮住，是哪个环节上出了差错，暴露了问题，引起东窗事发呢？老审讯员说得对，我还年轻，今年才刚 20 虚龄。古人说：“二十而冠”，二十岁要戴上成年人的帽子，可是我二十岁，却被戴上了反革命帽子，投入监牢。

★辉哥回到家中，我们才知道他又出事的经过情况。由于嵊泗位于舟山群岛之中，特殊的沿海地理位置，使辉哥能长年收听到海外一些电台的广播、特别是美国之音。当时大陆全封闭，最高当局推行愚民、压制、混淆视听的阶级斗争政策，中国老百姓根本不知道外面情况。而辉哥了解和看清世界与中国两种截然不同的发展差距情况。他长时期博览群书很有抱负。他崇尚“民主、自由、平等”，反对“专制、独裁、暴虐”；他尊重科学、教育、艺术，厌恶对人民推行愚民封锁政策。他勇于奋斗，要改变强加给他的右派困境，所以一直想出国去看看，寻找新的生活和世界。为实现这一计划，他一直在攻读英语，学习研究西方政治、经济、历史、文学等书籍，他在嵊泗常独自一人出海游泳，以增强体魄，几年锻炼下来他能在海上游出万米以外。船厂许多人佩服他的才学和人品。他结识了少数几位志同道合的船厂工人、船员、船老大和来实习的大学生。他们曾合谋偷偷潜上渔船或客轮驰出公海寻求政治避难。后来此计划在 64 年“四清”

运动中被胆怯者出卖而落空。出事后辉哥一人把主要责任承担下来。

★八年多的“右派”灾难与“现反”帽子，不仅没有压垮辉哥，反而使他磨练得一副铮铮铁骨，在人间炼狱中炼出来一双火眼金睛。他系统大量通读了马克思、恩格斯、列宁的著作，特别熟谙毛泽东选集，他又广涉力能所获的有关西方大哲学家、思想家与政治家的经典名著，他从黑格尔、费尔巴哈、杜威、安吉尔、厄德诺、艺达基、马德瑞、华盛顿、林肯等人的著作、传记中追索、比较研究、深思熟虑。他深入地阅读、研究了胡适的不少著作，通读了鲁迅全集，以及胡风和他弟子们的许多作品。他还将中国古代孔孟先贤思想同西方先哲睿智言行作比较研究。为了更深入了解西方政治制度，便于作东西方比较，他刻苦自学大学英语，与一些在交大、外语学院当老师的中学老同学交流、探索、辩论，朋友们都敬佩他超人的敏锐洞察力，那种摆脱禁锢的犀利智慧。自从戴上“现反”帽子被遣返上海老家后，除了白天受监督劳动，几乎天天夜晚读书思考不断。“文革”全面开始后，尽管屡遭非人的批斗、抄家、残酷惨虐，他思想车轮却依然在奔驰不息。

★白天，辉哥照样在里弄与老父亲一起扫垃圾、掏阴沟，即使一连几个通宵，他忙于去大学院校串联，没有合过眼，双眼熬得通红，但还是卖力地接受监督劳动，甚至时时叫老父亲少做点，让他全力来负担，专政队看到他滚得一身肮脏、卖力干活的样子，以为他真的在认罪改造了，其实谁都不知道，辉哥他恰恰在对着“文革”的腥风血雨冲锋陷阵，他早已把个人的安危、自身的劳累、命运的生死置之度外了。

他说，也想写一篇巨型的大文章，全面揭露毛泽东发动“文革”的祸国殃民的大阴谋，借各派混乱之手，以反面教材写成大字报贴出来，使它震撼中国大地。他还说，现今真的需要有人像普鲁米修斯那样，在这“文革”黑暗年代里点燃一把熊熊烈火，照亮中华大地，使人民觉醒，擦亮眼睛，辨别真伪，让亿万民众团结起来挽倒狂澜，遏制倒行逆施的毛泽东祸国害民路线。辉哥告诉我，他已经写成了二本小册子，一本名为《冒牌的阶级斗争与实践破产论》，另一本是《通观五七年来的各项运动》。他心中还在策划，想着手创办一份《人人报》，开辟“层层驳”专栏，通过大字报的形式抄写贴到大学校园中去……。

敢作敢为、不屈不挠、誓死抗争的性格，使辉哥心里燃起更猛烈的斗争怒火。到了 9 月 28 日深夜，也许他已深思熟虑了，犹如黄继光孤身扑上敌人的机枪碉堡洞口那般，断然地摊开了中共中央“十六条”公报，叫我去门外放哨、望风，以防有人来窥窃偷看，突然撞进家来坏了大事。他伏案奋笔疾书了 4 个小时，写成了《驳文化大革命十六条》万言书。第二天夜里，辉哥要我与他一起复写成十四封长信，每封信有十张信纸厚。我一

边抄写，一边心里阵阵颤抖，那不是信，而是一排排密集的巨型炮弹，向着毛泽东的文化大革命，向着祸国殃民的阶级斗争谬论猛烈开火……。辉哥说，这是要杀头的，但他早已不怕杀头了。辉哥说，天下兴亡，匹夫有责。他宁愿做当代的顾炎武、谭嗣同、中国的普鲁米修斯！辉哥计划决定，要我趁国庆节休假，赶去杭州向全国北大、清华、复旦等 14 所最著名的大学投寄这 14 封匿名信。

我有点犹豫为难，对辉哥说：“中国是大家的，不是你一个人的，你一个人改变不了什么，何必撞到当局者的枪口上呢！”。

“人人都像爸爸这样逆来忍受”，辉哥回瞥一眼早已熟睡的老父亲，轻声而担忧地说，“全让毛泽东一人专制独裁，为所欲为，中国迟早会退到封建旧社会去！”接着他果断地激励我：“我们年轻人再不能继承爸爸的软弱可欺了，而要发扬母亲的傲骨抗争，学习历代志士仁人‘挽狂澜于既倒’的大无畏精神。古今中外，反专制反独裁，必然有人以身许国，抛头颅、洒热血，唤起苦难而软弱的民众奋起反抗，那末，今天就从我刘文辉开始吧！”说毕，辉哥他猛然站立起来，面对窗外漆黑色的夜空，双目闪光，凛凛无畏、誓言无声，好似听到他的呼喊“我不入地狱，谁入地狱”的心声。在他铜像铮铮、视死如归的身影边，我也热血沸腾，果断地打消犹豫，临危授命，欣然答应去杭州投寄。

我还记得辉哥在《驳文化大革命十六条》中触目惊心的话语：“反对毛的阶级斗争理论”、“毛的社会主义革命新阶段是穷兵黩武主义的新阶段”、“文化大革命强奸民意，疯狂迫害民众，是全民大害”，“民主主义者在抗暴斗争的旗帜下联合起来”，直言不讳地指出：“当权者人人正装，登天安门城楼掀起疯狂的红卫兵运动，宣扬穷兵黩武，高唱世界革命，控制报刊广播，操纵全国舆论，对内专政暴行，镇压知识分子，焚书坑儒推行愚民政策，比秦始皇更犹之过，处人人唯唯诺诺不敢言，陷社会暗无天日，使神州大地百业俱毁，遍地饥饿赤身，穷山荒乡，白丁文盲。工人不干活，农民不种田，学生不读书，教书者牛棚劳役，形形色色流氓高喊革命口号。武斗伤民，残酷迫害，抄家捕人，惨无人道……。”这绝不是一封意气用事的匿名信，而是辉哥用鲜血惨泪凝铸成的惊世檄文、醒世愤言，如一道强烈的闪电撕破漆黑的混沌，如在黑夜中升跃起一颗亮耀的晨星。辉哥拼死独挽“文革”狂澜，毫不自顾命运走向何方。（以上系网络版，笔者未做校勘）

反独裁先烈刘文辉，永垂千古！

本文附 1：

刘文辉的家庭原本是革命世家：两个舅父，一是黄花岗七十二烈士之一，一个牺牲于“一二八”上海吴淞闸北保卫战。父亲刘宗汉早年同情、参与和资助过同盟会活动。抗战时，刘宗汉为救济难民，主动向美国救济总会申请大米，办了南市粥厂，坚持半年之久，救活了无数流入上海的难民。他坚守民族气节，拒絕为汪伪政权服务。抗战胜利后，他受邀参加联合国善后总署工作，为了给中共“解放区”运送物资，经董必武提议，刘宗汉获以总署专员身份，三次押送物资到秦皇岛，交中共方面的伍修权接收。1949 年，他坚拒赴台，也不同意谢绝别人让大儿子去台的提议，并支持二儿子刘文兵参加共军。

1949 年后，由于刘文兵的参军、入党、入朝作战受伤、立功受奖，刘家也成了“光荣之家”。可是风光不过二三年，过河拆桥的共产党，通过镇反、三反、肃反来反复清算刘宗汉，把他内定为“历史反革命”，迫其辞职。1958 年又公开宣布其为“历史反革命分子”，判处就地监督劳动改造。从此，刘宗汉成了人人可以骂、可以打、可以践踏的罪人。不惟如此，他的“罪行”还株连了他儿女。长子刘文德被批斗，开除公职，遣送农村改造，三子刘文辉被杀，小儿子刘文忠被关、管。由是，刘家从革命家庭跌进了反革命世家的深渊！

贰、陆洪恩：备受摧残的音乐家

陆洪恩

陆洪恩，男，1919 年生。1941 年毕业于国立上海音乐专科学校，1954 年起任上海交响乐团指挥。1965 年 1 月，在奉贤县参加农村“四清运动”中，突然行为失常，遂被送往上海精神病医院，诊断为“精神分裂症”。经两个多月住院治疗后，缓解出院，回团上班，不再担任指挥。1966 年 5 月，再次发病，在政治学习中被诱发出许多“反动言论”。5 月 28 日被捕，1968 年 4 月 27 日，被以“反革命罪”处决。押往刑场前，喉管被割断，年 49 岁。

陆洪恩的父亲是在一所孤儿院里长大的孤儿，十七岁时为一个天主教徒所收养。父母婚后，育有二子一女，他最小，颇受宠爱。他们全家都是天主教徒，以母亲最为虔诚：她生性情温和善良，是邻里间有名的大好人、大善人。1932 年，陆洪恩就读于法国人办的徐汇中学，对音乐课情有独钟。当父亲给他买了个钢琴后，他更加迷恋于音乐。1937 年，他考取了上海音专的键盘系，专攻钢琴演奏。1941 年，从上海音专毕业后，他应邀参加了上海滩著名音乐家黄贻钧主持的乐团，担任钢琴演奏员。抗战胜利后，经中共地下党员李之华的介绍，到《时事新报》当了记者。他才思敏捷，写了许多介绍和评点交响音乐的文章，同时还编了一本《中学生音乐教材》，在中学生中传播交响乐的知识。上海“解放”后，又在黄贻钧的帮助下，进入上海交响乐团，步入了他人生的辉煌时期。

在上海交响乐团，陆洪恩充分施展了自己的艺术才能。1954 年，黄贻钧和陆洪恩分别被任命为上海交响乐队正副队长和正副指挥。1956 年，建国后的首次全国音乐周，在北京举行，陆洪恩率上海交响乐团赴京演出。有人记载了当时的盛况：**“陆洪恩身穿燕尾服，手提指挥棒，在金碧辉煌的大厅里，热情洋溢地指挥自己的乐团，为各国使节做了精彩的表演。当他的指挥棒在空中划了一个潇洒的圆点、结束最后的演出时，全场报以雷鸣般的掌声，他转身向各国朋友致意，他热泪盈眶，心中充满着一个中国人的自豪！”**此后的几年中，他曾为招待苏加诺总统等各国首脑人物演出，还与苏联、捷克、波兰等音乐家代表团联合演出。虽然忙碌，却是他最有成就感、精神最为快乐的时候。

1956 年 10 月 11 日，在给父母的信中，表达了他对“新中国”、对共产党的尊崇和敬爱：**“……孙中山先生的学说来讲：‘联合世界上以平等待我之弱小民族共同奋斗’这么句词儿，今天在共产党领导下，中国完全能够实现中山先生的遗言，而且由于解放七年来党的努力，我们国家已经成为亚洲的盟主了……”**

1959 年，作为乐团常务副团长的陆洪恩，决定创作一部管弦乐《年年欢》，向建国十周年献礼。其子**陆于为**在《我记忆中的父亲》一文中，有这样一段记载：

国庆十周年前夕，父亲一直在家里埋头创作管弦乐《年年欢》。为使作品更好地体现对美好生活的向往和追求，歌颂社会主义祖国，那些日子父亲每天翻阅乐谱，苦思冥想，简直到了如痴如醉的地步。记得有一个星期天，全家聚在一起高高兴兴地吃饭。父亲很爱喝酒，这时，只见父亲举着高脚酒杯，津津有味地品尝着我刚给他拷来的七宝大曲，并用筷子夹起菜刚要往嘴里送，忽然，筷子在半空中停住了，他竟把筷子当作指挥棒挥动起来。也许他一下子来了什么灵感吧，竟越来越起劲，并不时用手把一

撮头发摔到脑后。到了乐曲高潮时，居然流下了眼泪……

经过近一个月的努力，大型管弦乐《年年欢》，终于创作成功。1959年10月1日，陆洪恩指挥上海交响乐团演奏了这部乐曲，电台实况转播了《年年欢》。那欢快明朗的旋律，在上海上空回荡，把一个知识分子对祖国的赤诚之心，袒露在千千万万人民面前。

然而，在他事业辉煌的同时，性格上的“缺陷”逐渐裸露出来：他纯厚敦实而胸无城府，才思敏捷而不善钻营，潇洒倜傥而耻于文过饰非。在毛泽东的无产阶级专政条件下，这种性格注定了他的悲剧命运。

早在五十年代初，陆洪恩在黄贻钧的领导下，参加电影《武训传》的配音工作。1951年，毛泽东发出了批判《武训传》的命令，黄因而受到批判。对此，他感到十分懊恼和不平，他假武训之名，写了一首打油诗送给黄贻钧。诗中说：**“活鬼闯祸，带累死人。下次创作，千万小心。”**表示了对批电影《武训传》的不满。这首诗后来被上纲为“恶毒攻击伟大领袖毛主席”的罪证。1957年到1963年间，陆洪恩主张**“指挥负责制”**和**“演奏员要忠实于乐谱的每一个音符”**，被批判为“疯狂排斥党对文艺事业的领导”。1962年，在乐团学习讨论《在延安文艺座谈会上的讲话》时，他直率地说：**“是贝多芬面向工农兵，还是工农兵面向贝多芬呢？我看应当是工农兵面向贝多芬。工农兵应该提高自己的文化艺术修养，逐步熟悉交响音乐。”**这句话成了“刻骨仇恨工农兵”的罪证。

显然，不懂得用谎言来保护自己的陆洪恩，在“实话实说”中，用真话把自己说向了绝路！

1965年11月至1966年5月，姚文元先后发表了《评新编历史剧＜海瑞罢官＞》及《评“三家村”》等文章，气势汹汹，不可一世。这是毛泽东一手导演的杰作。

对此，缺乏政治嗅觉的陆洪恩，还以为是姚文元的一己之见。他在上海交响乐团小组学习讨论会上说：**“我没有看过海瑞的戏，也没有读过姚文元的文章。党中央并没有肯定戏是毒草，既然党号召我们讨论海瑞，我就要发言。关于海瑞，历史上确有其人，他退田减徭役、治吴淞江，这些都是事实，他被罢官时有几十万老百姓去送他，这也是事实。人民欢迎他，因为他对人民有利。这才是马列主义。无产阶级总不能否定历史吧？！把岳飞、文天祥等这些民族英雄都否定了，还有什么历史文化遗产呢？！”**第二天，他觉得意犹未尽，在小组会上继续说：**“《评‘三家村’》的文章是姚文元开的火，党中央并没有下结论；难道姚文元说他们反党反社会主义，我们就肯定他们是反党反社会主义？我们到底是听姚文元，还是听**

毛主席、党中央呢？当初邓拓的文章也是在《人民日报》上发表的，难道毛主席、党中央就不知道？为什么要到现在才来反对才来批判？到底是毒草还是什么？不能乱扣帽子！”他在学习讨论会中的发言，已被知晓姚文元背景的人整理成揭发材料，密报于上级党委。

1966 年 5 月 28 日星期六，乐团正在继续学习讨论《评“三家村”》时，突然来了一帮文化界人士。这帮外来人士，反客为主，在讨论会一开始，便气势汹汹地、劈头盖脸地批判起陆洪恩是“修正主义”来。其时，陆洪恩的神经受到了强烈刺激，精神处于亢奋状态。他一下子站起来，大声对抗道：**“你们到底摆不摆事实，讲不讲道理？如果摆事实讲道理，邓拓就讲对了。你们说我是修正主义，如果这也算修正主义，那我就喊‘修正主义万岁！’”**此时，精神分裂症使他失控了。在外来人的追逼下，他又大喊了一句：**“修正主义万岁！”**参加讨论会的乐团人们，都被他那可怕的喊声惊呆了，整个会场一片寂静。突然，有人大喊一声：“抓反革命！”于是，外来人一拥而上，将陆洪恩扭送到公安局。这就是当年轰动整个上海文化界的**“陆洪恩反革命事件”**。

据陆洪恩妻表妹林志明女士回忆：

陆洪恩被关押后，曾多次被拉出去“陪斗”，在批斗音乐家贺绿汀时，他被拉去“陪斗”，要他批判贺，而陆却说，贺绿汀是爱国爱党的音乐泰斗，他的《游击队之歌》鼓舞了民众奋起抗日；还有另外多次“陪斗”，他都不屈服。为此，他遭到的酷刑格外严厉和狠毒。进入监狱后，他一直服用的镇静剂被停用，当然也不给烟抽。经过如此这般的折磨，他常常发烧，乃至说胡话，到后来，竟至看到红色的东西就要发火，当时到处都是红色，而他对红色的反感也更加重了他的“反革命罪行”。但是，据当时与他一起的难友说，在多数情况下，陆洪恩的头脑还是十分清醒的。

陆洪恩在狱中的魔难，同狱难友**刘文忠**在他《风雨人生路》一书中有详细纪载。这里摘抄如下：

可怜的陆洪恩老师，几乎每月都要被拉出去批斗。有一次，他被拉到上海音乐学院批斗后回来，人被打得鼻青脸肿，他却顾不得自己伤痛，慷慨激昂地告诉我们，他是贺绿汀的陪斗对象。

后来又有一次他被拉到上海小剧场批斗，当他回到牢房时，一副惨不忍睹的模样，脑袋被打得红肿起来，嘴唇被撕裂开，连晚饭都无法吞咽，看了叫人心酸。我们劝他以沉默对抗批斗会，以免遭皮肉之苦，但他却苦笑着，固执地说：“我还是要讲，有一口气在就要讲，**什么样板戏？破烂女人搞的破烂货！**”

冷酷无情的造反派看守还要把他旧伤未好、新伤淌血的双手扭到背后反铐起来。背铐是很重的惩罚，血液循环受阻，长期血管会又肿又胀，痛起来钻心刺骨。有时，他刚松铐几天又被立即铐上。

他对江青很熟悉，听他说见过江青多次，他一针见血地抨击她是“**中国文艺界的大灾星，中国人民的大灾星！**”音乐家告诉我：……毛泽东指使她搞的是什么文化大革命，完完全全、彻彻底底是“**大革文化的命，大革知识分子的命**”，是中国人民、中华民族遭遇的一场空前的反革命劫难。

陆老师告诉我意大利文艺复兴给欧洲给世界带来的巨大影响与历史的进步。人文主义者的新思想、新知识、新文化在各国生根发芽开花结果，产生了无数杰出的音乐家。他详细地介绍了世界音乐流派的过去与现在，古典音乐、文艺复兴音乐、维也纳乐派、印象主义……。尽管我对音乐一窍不通，但听他纵谈贝多芬、肖邦、柴可夫斯基、莫扎特、施特劳斯、巴赫……众多世界音乐大师的故事，无不使我肃然起敬、大开眼界。更可以理解他为什么对“文革”所谓摧毁一切“封资修”的残暴言行那样刻骨气愤与极端反抗，为什么无比鄙视所谓的“革命样板戏”。

一天，开饭时刻，看守突然打开牢门进来，叫伙司（监狱中给犯人送饭的轻囚犯）把陆老师的饭菜倒在地上，喝令他趴在地上像狗一样舔着吃。可怜的陆老师，这位有社会声望的音乐家，怎经得住这般凌辱人身尊严的胡作非为，何况他双手被反铐着，连低头弯腰也艰难万分。我主动上前去喂他，谁知看守凶狠地训斥“不许！谁喂他饭就惩罚谁！”陆老师再也忍受不住了，怒火万丈，当着看守的面破口大骂：“巫婆！什么文化大革命，大革文化的命，大革人的命！”看守听着不由惊呆了，随即把他横拖竖拉出去，又是一顿暴打。

反铐着双手是无法着地睡觉的，所以每当夜深大家睡后，我都会悄悄地帮音乐家把反铐转成正铐。

不久，我发觉他的脑子不是被打坏就是受刺激太深而疯了，他开始发高烧、讲胡话，日日夜夜在说“巫婆来了”、“巫婆来抓人了”，又不断地自言自语“毛……毛……毛毛……”他发了疯似的见到一切有毛的和红色的织物都要咬，毛巾、毛衣、毛裤……。渐渐地，他开始精神意识失控了，医生给他吃药退烧都无用。我们也无法阻止他，大家心里都为他捏把汗，惊恐异常地眼睁睁看着他一步步加速走向死亡。

这一天终于来临了。训导员把我们监房里关的 14 个犯人全叫到训导室，责令个个席地而坐。办公桌后坐着三个人，一个是审讯员，一个是训

导员，另一个据说是上面派下来的。训导员首先开腔，训斥陆老师在外面批斗会上呼喊反动口号，在牢房里犯“扩散反动言论罪”，公然污蔑伟大领袖毛主席，恶毒攻击文革旗手江青同志，是罪大恶极，死有余辜！审讯员勃然凶狠地问：“1144（陆老师在监狱里的编号），你究竟要死，还是想活？今天你表一个态！”我们同牢房的13位犯人个个提心吊胆，惊恐莫名。

这位音乐家痛快淋漓地说：“**我想活，但不愿这样行尸走肉般地活下去。‘不自由，毋宁死’。文革是暴虐，是浩劫，是灾难。我不愿在暴虐、浩劫、灾难下苟且贪生。**”他说，“**自从十四世纪意大利文艺复兴，十八世纪英国产业革命以来，人类社会开始从农业文明迈向工业文明，而人文科学、自然科学百花齐放，争妍斗艳。西方的民富国强哪里来？我国的民穷国弱又哪里来？世界在两极分化，西方社会在搞工业革命，科教兴国，振兴经济建设；而我们在搞阶级斗争、政治运动，搞内耗，造反，停课、停工，闹‘革命’。人家主张民主、自由、法治、文明；我们搞专制，愚昧，个人迷信，残酷斗争，无情打击。人家保护文物，保护知识产权，尊重知识，拿知识分子当宝；我们砸烂文物，侵犯人权，打、砸、抢、抓、抄，批斗、毒打教师，视知识越多越反动，称知识分子为‘臭老九’，当‘牛鬼’；人家求安定、讲团结，重视伦理道德；我们惟恐天下不乱，争权夺利，批判孔孟忠孝节义，搞阶级成分论，搞专政。**”

他激昂义愤地直言抨击道：“**文革消灭了真诚、友谊、爱情、幸福、宁静、平安、希望。文革比秦始皇焚书坑儒有过之而无不及。它几乎要想整遍所有的知识分子，几乎要斩断整个中华文化的生命链。知识分子命运多惨，苦不堪言。堂堂中华民族五千年灿烂文化，如今只剩下孤零零的八个样板戏，而且没有作者，都是文革旗手一手遮天，这只能证明我们民族已在走向文化沦丧。**”“**我不能理解毛泽东为什么要侮辱大批跟着党走革命道路的知识分子？为什么要斗倒批臭大批爱国的人民教师、学者、工程师、艺术家？他们在辛勤耕耘，传播文化知识，他们已经把一切个人功劳与荣誉都上缴给组织、给党，一切的一切都归功于伟大的一个人。可是他还要屈辱我们，称知识分子是‘臭老九’！我们爱国，可是国爱我们吗？我们听毛主席话跟着党走，可是他建国以来，从53年围剿胡适、55年反胡风、57年设阳谋反右、66年又开展文革焚书坑儒，都是要对知识分子赶尽杀绝。新中国成立以来除了一次又一次的政治斗争、阶级斗争，我们国家还为人民搞过什么好事？我作为一个中国知识分子，抱着一颗报效祖国的心忠贞竭力、奋发工作，谁知落到这等半死不活的地步。我这样生活下去还有什么意义？现在广大知识分子生不如死，一个民族发展到死比活还安定，这个民族无疑已经坠入了灭绝生命的深渊。‘文革’是毛泽东引给中国人民的一场地狱之火，是为中国人民摆上一席‘人肉大餐’。我不怕死，也不愿死！！但如果要我为了求得这种全民恐惧、天下大乱的生活，**

如果说社会主义就是这样残忍无比的模式，那么我宁做‘反革命’，宁做‘反社会主义分子’，不做专制独断、一味希望个人迷信的毛的‘顺民’！”

我们被赶回牢房时，陆老师还坐在地上，似乎恶气一吐为快，像一尊雕像那般平静地一动也不动。

三十分钟后，牢门再次打开，看守凶狠地推进了陆老师，双手反铐着的他，又上了脚铐，几乎是滚进来的。只见他脸面全是血，这顿毒打几乎夺了他的命。我们的眼泪都夺眶而出。看守训斥大家：“谁也不准帮他，否则严惩！”看守出去把牢门关上后，我与三座**胡懋峰**（一年后在文化广场同样走上死路）顾不得警告，上前把他扶起来，用水擦洗他满脸的血迹。他嘴里鼻孔里都淌血，眼角也流血，双眼血肉模糊。这天大家心情沉重，敢怒而不敢言。同监的盲人修士颤抖地在作祷告，喃喃不断地低声说“罪孽啊！罪孽！”晚上我躺在老陆身边一夜未合眼，又偷偷帮他从反铐转正铐，不断帮他按摩手、肩、腰背和小腿。

一个星期后的一天深夜 12 点钟，我们被看守“嘭嘭”敲门声惊醒，只听叫喊：“1144 出来！”看守指着我说：“你帮他东西全部整理好，拿出来。”我一边帮他整理东西，一边含泪向他告别，并悄悄告诉他，你托的口信我一定帮你带出去。我看到陆老师镇静自若，带着手铐脚镣嘴里依旧哼着《庄严弥撒》，我扶着他跨出了牢门，把他的东西拎到门外，看见走廊里已有三、四个囚犯像陆老师一样被押走。几年牢狱蹲下来，我已知“整理好你的东西出来”这句话的含义——要么调牢房，要么判刑送提篮桥市监狱，要么释放回单位管制改造。可是半夜三更像陆老师那样被匆忙带走，凭老犯人的观察经验，十有八九将走上不归路。

四天后，长时间读不到报纸的我们，见门上小框洞里丢进一张 4 月 27 日的《解放日报》。看守隔门叫喊：“好好读读 1144 的下场！”我赶忙捡起一看，第一版上醒目地刊登严厉镇压十名反革命分子公判大会的消息。七名犯人被处决，其中就有“反动学术权威上海交响乐团指挥陆洪恩”。这是我们预料之中要发生的事。大家一言不发，听我一口气读完了这段新闻报导。七座的师大教授咬耳对我说：在希特勒时代，法西斯规定，德国公民凡侮辱元首者拘捕两星期。可“文革”中对领袖远未达到“侮辱”的程度，就可以被枪毙，真是有过之而无不及。而盲人金修士正在痛苦地不断默诵圣经，为这位信奉天主教的音乐家兄弟超度亡灵。（以上系网络版，笔者未做校勘）

根据“宽猛相济”“先杀后抚”的惯例，1979 年 9 曰 26 日下午，陆洪恩平反追悼大会在上海龙华革命公墓大厅举行。中国音乐家协会、上海市文联等文化界名流参加了追悼大会。大会由市文化局主持，上海交响乐

团团长黄贻钧含泪致了悼词。悼词中除千篇一律地谴责“林彪、‘四人帮’的残酷迫害”外，对狱中令人发指的法西斯暴行却只字未提！

事后人们得知，杀害陆洪恩的决策人是张春桥。据传，1968 年 4 月，上海掀起了“炮打张春桥”的浪潮。在“一月风暴”中刚刚当上上海市革委会主任的张春桥，那能容忍红卫兵的“炮打”？于是，他遵照“伟大领袖”“**政权就是镇压之权**”的教导，决定从监狱里拉出几个“死老虎”来“杀一儆百”，警告那些“炮打”他的红卫兵。陆洪恩不幸被拉了出来。据公安局的一位离休干部回忆：当时有人曾提出，陆洪恩关在监狱里近两年了，恐怕与“炮打张春桥”的事联系不上。张春桥却说：**“怎么会联系不上？社会上的那根黑线又黑又粗，根子就在那些死不改悔的老家伙身上！陆洪恩这样罪大恶极的人，还关在监狱里，浪费人民的粮食，你们的屁股坐到谁的板凳上去了？杀陆洪恩，就是杀一儆百！**”由是，陆洪恩就成了上海“炮打张春桥”浪潮中的替罪羊，因而也成了文革中上海枪杀的第一个高级知识分子。

文革结束后，张春桥受到了审判，但被控的罪行中没见有杀害陆洪恩的记录。由此可见，不愿彻底反省的中共，仅仅把这种屠杀说成是“非常”时期的错误。由是，直接杀害和暴虐过陆洪恩的专案人员和狱中恶警，也就逃脱了像“虐俘事件”中美军当事人被起诉被惩罚的命运，因为，中共政权需要这些痞子、流氓无产者的暴虐，去“改造”那些在狱中受刑的异己者和持不同政见者。这就是“新中国”历次大屠杀中没有留下刽子手、恶警、痞子、流氓无产者姓名的原因。

叁、自由圣女林昭殉国

林昭

人人生而自由，在尊严和权利上一律平等。

——联合国：《世界人权宣言》

自由无价，生命有涯；宁为玉碎，以殉中华！

——林昭

一、罪恶的三枪

1968 年 4 月 29 下午三时许，两辆军用吉普车奔驰到上海郊区龙华飞机场第三跑道上，嘎然停下。车上迅速跳下几个持枪的彪悍军人，然后从车里拖下一女子。那女子瘦弱娇小，双手反缚，长发凌乱，两眼圆睁，口塞异物，血迹斑斑。女子站立不稳，军人将她拖到道中，脚踹腿窝，迫使女子跪倒地上，然后一枪将女子撂倒；见女子在挣扎，军人又补了两枪。毙毕，军人将女尸抬入车内，飞驰而去。

处决的是在**为自由**不断抗争中被中共不断加刑最后判处死刑的北京大学才女**林昭**！

这是一次秘密处决。也许苍天有眼，这一非法处决，却意外地被林昭母亲好友的儿子祥祥看到了。那天，在机场里勤工俭学打杂工的中学生祥祥，目睹了大姐姐林昭被枪杀的全过程。

第二天，在林昭家发生了一起历史上绝无仅有的具有中共“特色”的一幕：

1968 年 4 月 30 日下午(另一说是 5 月 1 日)，上海茂名南路一五九弄十一号二楼上的林昭家门前，有人大声呼叫林昭母亲的名字：“许宪民！”林昭胞妹彭令范闻声开门，只见是一个穿警服的警员说：“我是上海市公安局的。林昭已在 4 月 29 日枪决。家属要交五分钱子弹费。”当听到胞姐被杀时，彭令范如雷贯顶，但她不得不强忍悲痛按要求拿了五分硬币打发了那个警员。当追问“尸体何处”时，警员闭口不答，转身扬长而去。林母许宪民听说女儿被处决后，晕厥在地板上。

中共向被枪杀者的亲属追索子弹费是“天经地义”的，这是无产阶级专政震慑老百姓的赤文化，也是“史无前例”的独具中国特色的创造发明：子弹是由人民用汗水制造出来的，其家属应该交纳五分钱的“**人民的子弹费**”。清廷为什么会被推翻？盖因在砍谭嗣同头颅后，不懂得向谭的亲属追索“**朝廷的磨刀费**”。国民党为什么会失败？盖因在处决原中共党魁瞿秋白后，不懂得向瞿的遗孀杨子华追索“**政府的子弹费**”。在中世纪的欧洲，各国统治者低能得可怜：他们竟然不知道向“火刑”处决犯的家属征收“**教廷的柴火费**”。在现代资本主义世界，那里的统治者也是低能儿：他们竟然不知道向“电椅”处决犯的家属征收“**纳税人的电费**”！

据报导：林昭在处决前，曾在上海提篮桥监狱狱中召开的犯人大会上，当众犯公审。

1968 年 4 月上旬，监狱医疗室的“病房”墙上，毛泽东画像的两只眼，突然变成猩红色，鲜血欲滴，非常可怕。这在当时是个特大的政治事件，狱方迅即成立专案小组进行审查。不等调查，林昭以女丈夫的气魄，明确告知狱方：毛泽东是个杀人魔王，两眼滴血是她**着意之作**。于是，不到二十天，中共专政机器便完成了立案重审、加刑改判死刑并经“最高”核准的所有程序。

林昭完全知道这么做的严重后果！在改造与反改造、管教与反管教、制服与反制服中，被判二十年徒刑的她，在狱中被狱警百般折磨，特别那个作恶多端的女狱警，像个凶神恶煞似的，对她极尽蹂躏之能事。在恶毒狱卒的折磨下，意志顽强而体质弱不禁风的林昭，体重下降到不足 70 磅，三十多岁头发已斑白，而肺病又使她不断咯血，精力已濒临枯竭边缘，使她深感生不如死了。她渴望个人和民族的自由，渴望结束个人的不幸和民族的苦难，渴望远离这个黑暗而恐怖的魔窟——上海提篮桥监狱；但她已清醒地看到，在这座黑暗的红色监狱里，人们做人的渴望，人们对现代文明的追求，都被大独裁者毛泽东无情地扼杀了。她躺在“病床”上，每当看到毛泽东画像时，她的愤怒难以抑制：一个杀人不眨眼的狰狞魔鬼，一个道貌岸然的伪君子，一个毫无诚信功于撒谎的痞棍，怎么能会那样庄重、慈祥？这是对中国人的欺蒙和奸污！一位同情她的狱医看见骨瘦如柴的她还在血书抗争时，曾劝她道：“又何苦呢？”她坚定地回答：“宁为玉碎！”不久，被折磨得精神近于失控的她，作出了常人无法理解也不敢为之的决定：血涂魔王双眼，还他狰狞原貌。

躺在“病床”上的林昭，接到判决书后，强打精神，挣扎着坐了起来，从容地用发卡刺破手臂，蘸血在预料之中的判决书上批道：**“历史将宣判我无罪！”**

1968 年 4 月 29 日上午，三四个军人直冲进“病房”，大声嚷道：“死不改悔的反革命，你的末日到了！”说着便将极度虚弱的林昭拖下床来。当林昭要说什么时，一个橡皮塞子被强行塞入她的嘴中，一根细麻绳勒住了她的喉颈，封锁了她的声音，然后，把她架上公审台，拉向刑场……据《小奢摩馆脞录》记载：辛亥革命诗人秋瑾临刑前，**“乃与县官约三事：一请作书别亲友，一临刑不得脱衣带，一不得枭首示众。县官许以后二事，秋氏谢之。”** 在清朝末年的残酷的环境里，封建官僚山阴县县令**李钟岳**，虽不敢保全诗人的性命，也不敢允许她与外界通信，但却敢于应允其他两条人性要求。两代官僚——1907 年清朝的封建王朝官员和 1968 年中共的社会主义官员，前者笃仁重义，后者嗜血好虐，两者人类品格的鲜明对照，

是中华文明大倒退的见证！

1980 年 8 月 22 日，上海高级法院“沪高刑复字 435 号判决书”宣布三枪为罪恶：**“这是一次冤杀无辜”**。亲朋好友闻之为之动容，哀叹不绝！北京大学为林昭召开追悼会，其条幅**上联曰：？ 下联曰：！**此处无声胜有声，与会者悲愤极矣！

二、“洗脑”中的崇拜

林昭，原名**彭令昭**，1932 年 12 月 16 日生，籍苏州。林父彭国彦，1922 年考入东南大学，主修政治经济学，后留学英国。1928 年 9 月，在国民政府举办的第一届县长考试中获第一名，随后被任命为苏州吴县县长。因为政清廉，不擅逢迎，只任两届，便赋闲在家。日本投降后，他又任中央银行专员，按例，可免费分得镪金一块，他却认为是不义之财，坚决拒收。1955 年肃反时，被订为“历史反革命”。林母许宪民，是一位热心地方公益事业的社会名媛。在内战年月里，她曾冒风险拿出 200 元美金给中共购买电台，打通了中共地下党和苏北的联系；她还以“国大”代表身份，搜集了许多情报给中共，为中共战胜国民党作出了贡献。“解放”后，她被委以苏州市政协委员。林舅许 xx 是最早的一批共产党人之一，曾任中共江苏省委青年部长，死于“四一二事变”，被追认为“革命烈士”。

生而自由的林昭，在这个家庭里受到了良好的教育。她从小爱读《红楼梦》、《水浒》和《三国演义》等古典名著；稍长，博览李白、杜甫、鲁迅、巴金、马雅可夫斯基、莱蒙托夫、罗曼罗兰等中外名人的著作；她还爱听《二泉映月》等民乐，喜赏贝多芬等人的西洋乐章。良好的家庭教育和优秀文学、音乐作品的陶冶，**自由之神——自由主义**促使她形成刚毅、果敢、善良、独立思考和不屈于恶势力的优良品格，但也注定了她在无产阶级专政条件下的悲惨命运。

1949 年 10 月，中共夺取政权后的中国，曾呈现过一派新气象。经过三年恢复性的建设，遭抗日、内战近二十年破坏的生产力，有了较大的发展；国民党溃败时的通货膨胀，得到了有效控制；人民生活趋于安定，质量有所提高；取缔娼、赌、毒等陋习，使人拍手称快；治理官场腐败，使人举手叫好；提倡婚姻自由，受到青年人的欢迎，等等，许多百姓曾感受到“解放区的天是明亮的天”里的清新空气。但不久，随着“镇反”和“土改”的腥风血雨，随着“思想改造”、“批胡风”、“肃反”等强权谎言说教，随着思想、文字狱的兴起，清新的空气越来越混浊。毛泽东和中共的官员们，正在强硬地、蛮横地、有计划地用“舆论一律”即用一种声音反复贯耳、一种图像反复养眼的洗脑术，对中国人们进行政治洗脑：**以专权洗掉自由和民主，以仇恨荡除仁爱和宽容，以谎言、虐政涤去真、善、**

美，以阶级斗争淘尽传统精髓和普世价值，用暴力强化洗脑效果。生活在那个时代人们，特别缺乏历史知识和经验的青年一代，包括林昭和笔者在内，在“舆论一律”的充满谎言的宣传、教育中，许多人都被改造成共产主义的忠实信徒，蜕变成毛泽东和中共的真诚拥护者。那一代青年人，包括林昭和笔者在内，对腥风血雨熟视无睹，甚至认为理所当然；从某种意义上来说，那一代青年人，许多人都曾经是毛泽东和中共专制、独裁政体的建设者，许多人都曾经是传统和普世价值的破坏者，笔者是其中之一。

在部队里的“忆苦思甜”教育中，缺乏独立自由意识的笔者，曾痛诉过“旧社会”的苦难，赞颂过“新社会”的甜蜜。在一次斗争“恶霸”地主的大会上，笔者也曾跟着起哄，高呼“杀”，而不论判处死刑的合法性。1953 年 3 月 5 日下午 3 时，在追悼约•维•斯大林的大会上，未满十八岁的笔者，曾为大独裁、大暴君、大刽子手，流下了串串真实的泪珠……与笔者同属一代的林姐，尽管她具有高智商、高学历、诗人的气质和情感，尽管她有很强的自由主义意识，也难以得挡住“舆论一律”的诱惑而免遭洗脑。

在国民党的溃败中寻求未来的林昭，倔强的自由主义意识，使她很快接受了中共的“洗脑”教育，成了一个响往共产主义的社会主义者。她曾称为官清廉耿直、洁身自好的父亲为“反动官僚”，并以此为耻；她曾拒绝父母让她到资本主义英国留学的建议，执意考取了被誉为中共“革命摇篮”的苏南新闻专科学校；她还曾无情地揭发过母亲的“反动”；她笃信基督，但又曾赞同过政府限制基督徒的自由。1951 年，她在给好友的信中写道：**“我敢说，我们心中的目标是一致的。”“如果做不到，让我们在见面时总结总结，检查检查，争取在一九五一年入党。好同志，请你伸出应战的手来！”“你对我的评语我诚恳接受。事实上，上次和你挑战的那些话，确也是针对我自己的毛病说的。……我为什么要如此发愁、情绪不定呢？这样岂不是让我离开党更远一些吗？决不，我只有更积极地工作，为党的事业努力，党不会看不见的，你同意我这样说不？”“我心中只有一颗红星，它却在北京和莫斯科（不从地理上来说），但他并不拒绝将它的光辉指引我。我一想起它，我便感到激动，我常使自己从它取得力量。五反运动开始时我便在心里默念着我们伟大领袖——亲爱的父亲的名字，而写下我的誓言。”**她在给胞妹彭令范的信中说：**“我认为我热爱党的程度是压倒一切的！”**1952 年从新闻专科学校毕业后，她曾随苏南农村工作团参加苏南农村土改。左倾思想使她对中共土改的血腥视而不见。工作团将地主放在冬天的水缸里，冻得彻夜嚎叫。林昭把这称为“冷酷的痛快”，认为，只有这样才能灭掉地主的威风。她曾写信给同学说：**“土改，谁都知道是我们巩固祖国的一个重要环节。我们的岗位是战斗岗位，这样一想，工作不努力怎么也对不起党和人民。”**她甚至准备写一本《中国土改史》，欲替中共张目。1954 年，她以江苏省第一名的成绩，考入北京大学中文系

新闻专业。在北大，她的才智曾在那里自由挥洒。她先任校刊的副刊《未名湖》、《北大诗刊》的编辑，后任《红楼》的编委，并在那里发表了许多歌颂中共和社会主义的诗篇。

她的顽强的自由主义意识，不仅使她坚定不移地与父母亲划清界线，她还敢于同党的化身——基层党组织的领导人抗横。例如，在土改队，她反对土改队队长的歪风邪气。她说：**“就看不惯你们苏北的干部到了苏南来，就把过去的老婆丢掉了，作陈世美。”**说话锋利不饶人的她，很快遭到了打击报复，受到了批判，本想在土改中争取入党的愿望，也泡了汤。但挫折并没有改变她对“伟大领袖——亲爱的父亲”毛泽东的崇敬。

三、自由与专制的碰撞

1957 年的春天。2 月 27 日，毛泽东在最高国务会议上强调：中共要坚决贯彻执行**“百花齐放、百家争鸣”**、**“长期共存、互相监督”**方针。4 月 27 日，中共中央又发出《关于整风运动的指示》，决定在全党范围内开展以反对官僚主义、宗派主义、主观主义为内容的开门整风运动，发动群众向党提出批评、建议。“开门整风”，像一阵暖意融融的春风，吹向全国，吹进了知识界，也吹进了北京大学。

对此，身临其境的林昭，在 5 月 20 日的日记中写道：**“在这样的春天，到处谈论着整风，我们怀着兴奋的心情，期待着……昨天出现了第一张责问主席团三大的代表由谁选出的大字报，随后出现了用大字报帮助党整风的建议……夜里，大饭厅前出现了更多的大字报。这可真是‘忽如一夜春风来，千树万树梨花开’！”**

顽强的自由主义意识使她选择了社会主义。她当时也许不知道社会主义与自由主义格格不入**——自由主义说到底是个人主义，它强调个人自由，但更尊重他人自由；社会主义是集体主义，它强调官员的领导作用，推行限制他人自由的服从机制，说到底是独裁主义。**如今，中共要“开门整风”了，她又下意识地选择了自由主义的“百花齐放、百家争鸣”。

人们也可能知道，中共和毛泽东也讲民主和自由，但未必知道他们的民主和自由是什么？**他们把民主和自由关在铁笼中：民主可以在笼中纵情驰骋，自由可以在笼中任意翱翔；但如果你不小心撞及笼子铁壁，就要付出头破血流乃至粉身碎骨的代价！**

在北大，5 月 19 日，是个不寻常令人难忘的日子。那天中午，北大历史系学生**许南亭**以“历史系一群同学”的名义，在大饭厅东墙上贴出了一张大字报，质问校团委会关于我校出席团的“三大”代表产生的情况；下

午，哲学系学生**龙英华**贴出了大字报，号召搞一个“民主墙”；晚上，一首“撞及笼子铁壁”的长诗《**是时候了**》贴到了墙上。

长诗的作者说：“**今天，我们要鸣起心里的歌，化为一支巨鞭，鞭笞死阳光中的一切黑暗**。”诗中写道：

是时候了，
年轻人放开嗓子唱，
把我们的痛苦和爱情一齐写在纸上。
不要背地里不平、背地里愤慨、背地里忧伤，
心中的甜酸苦辣都抖出来、见见天光，
即使批评和指责急雨般地落在头上。
新生的草木从不害怕太阳的照耀，
我的诗是一支火炬烧毁一切人世的藩篱。
它的光芒无法遮拦，
因为它的火种来自——“五四”！

大字报诗引起了轰动，赞成者和反对者鲜明对峙。这张大字报是林昭的同学、《红楼》编委中的同事**张元勋**和**沈泽宜**所写。

在“**百花齐放、百家争鸣**”的春风里，一首诗怎么能引起赞成与反对者旗帜鲜明的对峙呢？原来，5 月 15 日，毛泽东写了《**事情正在起变化**》一文给中共高干阅读。在这篇文章中，毛说：“**在民主党派和高等学校中，右派表现得最坚决最猖狂。现在右派的进攻还没有达到顶点，他们正在兴高采烈。我们还要让他们猖狂一个时期，让他们走到顶点。他们越猖狂，对于我们越有利**。”毛泽东将此计管叫做**“引蛇出洞”**。校内的中共党员们，很快接到了“引蛇出洞”的指示，用大字报围攻起《**是时候了**》来。

此时，已获“引蛇出洞”之计的林昭，并没有发表什么“恶攻”言论，但已有了“我有受骗的感觉”，发表了“良心与组织性”的演讲，开始了**自由与专制的碰撞**。

6 月 8 日，毛泽东替《人民日报》写出了《这是为什么？》的文章，向全党发出了“反击”右派的号令。在北大，《是时候了》的作者遭到了日以继夜的围攻和冰雹般的狂轰。

在猛烈的围剿下，沈泽宜举手投降了，写了《我向人民请罪》的认罪书，而张元勋还在“负隅顽抗”。

一个夏日晚上，当张元勋正遭到围剿时，与张元勋关系并不密切、当时又无什么“右派”言论的林昭，在良心的驱使下，毫不危惧地向专制撞击。她突然跳到桌子上，质问围攻者：

“今天晚上开的是什么会？是演讲会，还是斗争会？斗争谁？斗争张元勋吗？他有什么地方值得你们一斗？”“我们不是号召党外人提意见吗？人家不提，还要一次一次地动员人家提。人家提了，怎么又勃然大怒了呢？”“你们这些先生，刚才发言的我都认识，都是中文系的党员！”

“你是谁？你叫什么名字？”黑暗的人群中，突然传出一声威慑性的吼叫。

“你是谁？” 林昭反问道，**“你有什么资格问我？你是‘公检法’吗？还是便衣密探？”**她停了一下，接着说：**“我可以告诉你，没关系。武松杀了人还写杀人者打虎武松也，何况我还没杀人。你记下来：我叫林昭。林，双木比肩不弯腰之林；昭，刀在口上气不喘之日之昭！”**

“你是什么观点？讲出来。”黑暗中有人大声嚷道。显然，此君已学会了“引蛇出洞”之术。

“我的观点很简单，就是人人要平等、自由、和睦、和蔼，不要这样咬人！”林昭回答得尖刻、锋利，毫不宽恕那些用“阳谋”来威吓她的打手们。由是，她被打成了右派。

一位北大“右派”**陈爱文**回忆说：“几乎所有的右派都检讨了。我知道的惟一一个不肯检讨的，就是林昭。不仅不检讨，还在会上公开顶撞。”

林昭一位同班“左派”同学，在接受采访时说：“平心而论，林昭那时的言论，实际上都是常识。但我们那时处于历史的低谷，把常识说出来，就是反革命。”

软骨病和媚骨病，是存在于中国人群中的两大传染性很强的瘟疫，尤以知识分子为烈。“新中国”成立后，这两大瘟症，被中共冠以“阶级觉悟高”、“立场坚定”、“爱憎分明”、“热爱党”、“紧跟”等权力制造的词汇加以美化，成了“革命”、“进步”的标准，至今已发展成了具有中国“特色”的令独立者不齿、令奴才们雀跃的痼疾！而以自由主义为基础的传统文明和普世价值，则在官方高压下，被御用精英、打手以及软骨病、媚骨病的患者，围剿得几无立身之地！

林昭精神的价值在于，在威武面前，不仅敢讲常识，不承认所谓“错”、“罪”，还敢抱打不平——不有软骨和媚骨，唯见不屈的硬骨头！她被打成了右派后，由于“态度恶劣”，被判三年劳动教养。她不服，跑到团中央质问那里的官员：

“当年蔡元培先生在北大任校长时，曾慨然向北洋军阀政府去保释‘五四’被捕的学生，现在他们（指北大领导）**却把学生送进去，良知何在？”**

这是弱智吗？不！这是无度吗？不！这是敢于在万马齐喑里、敢于在痞子、流氓高压下独擎一帜的硬骨头！这是“威武不能屈”传统的继承和发扬！“新中国”缺少的不是智慧，缺少的是人的尊严、良心和道义，缺少的是谭嗣同的民族脊梁、**林昭的中华国魂！**

从此，面对毛泽东和中共血淋淋的文字狱，这种孤傲不群殊死奋战的硬骨头精神，使林昭走上了魔难无穷的不归之途！

四、自由在飞翔

反右中，林昭眼看着那些忠心耿耿、敢说敢为的同学，一个个被批成是神经错乱，是“狂人”、“疯子”，是“魔鬼”和“人民的敌人”，她无论如何也接受不了。她在日记中写道：**“是这样的吗？不！不是！”“党啊，你是我们的母亲，母亲应当最知道孩子们的心情！尽管孩子过於偏激，说错了话，怎么能说孩子怀有敌意呢？”**然而，残酷的铁的事实就在眼前，就在最亲近的同学、朋友们身上不断发生：昨天还是同志，今天已成敌人；没过几天，她自己也成了右派，成了人民的敌人，并判三年劳动教养。她在写给妹妹彭令范的信中说：**“当我加冕成为‘右派’后，你是无论如何也不能体会我的心情的，我认为我热爱党的程度是压倒一切的，没有任何事物可以与之相比拟。我不能忍受它对我的误解，而且误解得那样深。维系我的一切全垮了，比牛虻不信蒙泰里尼还惨……”**反右把她逼向牛虻：像牛虻不相信他曾爱过的蒙泰里尼主教那样，不再相信她曾深爱过的那个**“伟大领袖——亲爱的父亲”**；她又像牛虻不相信他曾笃信过的基督那样，不再相信那个她曾为之讴歌过的共产党；她要像牛虻那样，**“不管我活着，还是我死去，我都是一只牛虻，快乐地飞来飞去”**。反右逼迫她从长期的洗脑中挣脱出来，使自由之神开始清除因洗脑郁结在她胸中的无知、困惑和迷惘。

中共干部并非都是冷血动物，亦非都是痞子、流氓无产者，良心者、开明者也大有人在。例如，北大新闻系副主任**罗列**先生，由于担心右派才女林昭体弱咯血，若劳动教养可能会折磨而死，于是出面为她担保、游说，

成功地将她留于新闻专业资料室由群众“监督改造”。北大新闻资料室合并到人民大学书报资料室后，林昭来到了人大，在那里又受到资料室负责人王前的“多方关照”。**王前**者，国家主席刘少奇之前妻也。文革中，红卫兵揭发说：“刘贼见王光美姿色后，便借故抛弃了被他玩弄过的妻子王前。”与王前惜别时，她赋诗一首：

风雨同舟始相知
看记天涯共命时
今日握手成一笑
胸怀依然凌云志

在“监督改造”的 1958 到 1960 年的三年里，从“除四害”的荒唐和大跃进、人民公社“三面红旗”的群魔乱舞中，又使林昭从“牛虻”演进成海鸥和普罗米修斯：在“监督改造”中，她完成了《海鸥之歌》和《普罗米修斯受难日》两首长诗的创作。遗憾的是，由于档案尘封，信息围堵，笔者至今没读到这两首诗的片断文字。但显而易见的是：她要像海鸥那样，在乌云和大海之间，迎着惊涛骇浪高傲地、自由地飞翔；她还要像普罗米修斯那样，“盗取”太阳神阿波罗的“天火”，把长夜难明的“新中国”照亮。

在“监督改造”中，她曾与右派同学**甘粹**产生了爱情。当他们申请结婚时，党总支书记冷冷地说：“你们两个右派还结什么婚啊！”一棒将他俩打开：1959 年 9 月，甘粹被发配到数千里外的新疆农二师劳改营，在那里度过了地狱般的 22 年。林昭一生唯一的一次婚恋，以流氓无产者的否决而失败、告终。

1960 年春，咯血加重的林昭，被人大校长吴玉章恩准回家疗养。在上海养病期，普罗米修斯精神使她又闯了大祸。她接待了因读了“海鸥之歌”而慕名从天水农村而来的兰州大学历史系右派学生**张春元**和物理系研究生**顾雁**，三人一拍即合。张、顾回兰州后，在他们筹办的针砭时弊的《星火》杂志上，提出了**“要在中国实现一个和平、民主、自由的社会主义社会”**的构想，并在《星火》第一期上，发表了林昭的长诗《海鸥之歌》和《普鲁米修斯受难之日》。1960 年 10 月，第一期杂志还没送出，参与《星火》杂志出版的 30 多人，遭到捕杀。其中，顾雁在上海被捕，判刑 17 年，张春元逃脱，几年后被捕，1964 年春遭枪决，其未婚妻**谭蝉雪**（敦煌研究院研究员），判刑十四年。是时，林昭也在苏州被捕，囚于上海第一看守所。当警察逮捕她并抄家时，为政清廉、不擅逢迎的父亲**彭国彦**，在喃喃地说了句**“我们家完了”**之后，便自杀身亡。

五、血书录自由

为了诱捕张春元，1962 年春，林昭被以“保外就医”之名，释放回家。期间，她先后书写了《我们是无罪的》、《给北大校长陆平的信》等文章，曾请上海的无国籍侨民阿诺，将文章带到海外发表。未果。

1962 年 12 月，林昭又被捕收监。在狱中改造反改造、管教反管教和制服反制服中，不知屈服的她，受到狱卒们的残酷虐待，使她数次以绝食、自杀来诉诸抗议。为了直言不讳地表达政治见解和反映案情，她先后两次给当时的上海市长柯庆施和《人民日报》写信，慷慨陈词，但都无回音。在狱中，她还书写了《**灵耦絮语**》（约十八万字）、《**基督还在世上**》、《**不是练习——也是练习**》、《**练习二**》、《**练习三**》、《**鲜花开放在悲壮的五月**》、《**囚室哀志**》、《**秋声辞**》、《**自谏**》、《**血诗题衣**》、《**血衣题跋**》、《**告人类**》等数十万言。由于无视管教，抵制改造，反抗暴力，5 月 31 日，林昭被判有期徒刑 20 年。1965 年 6 月 1 日，接到判决书后，林昭刺破手指，用鲜血在判决书上写下《判决后的申明》：

“昨天，你们，所谓的伪法院，盗用法律的名义，非法判处我徒刑 20 年。这是一个极其肮脏极其可耻的判决。但它确实也够使我引为叛逆者无尚光荣的，它证明着作为一名自由战士的林昭，吾至清操大节正气！”接着，她蘸血书诗一首：

《献给检察官的玫瑰花》

向你们，
我的检察官阁下，
恭敬地献上一朵玫瑰花。
这是最有礼貌的抗议，
无声无息，
温和而又文雅。
人血不是水，
……

上海提篮桥监狱狱方，为林昭加判死刑的报告中这样写道：“**关押期间（林昭）用发夹、竹签等物，成百上千次地戳破皮肉，用污血书写了几十万字内容极为反动、极为恶毒的信件、笔记和日记……公开污蔑社会主义制度是：‘抢光每一个人作为人的全部一切的恐怖制度。’‘是血腥的极权制度。’她把自己说成是：‘反对暴政的自由战士和年青反抗者。’对无产阶级专政和各项政治运动进行了系统的极其恶毒的污蔑。**”

善于对华夏、普世文明说“不”的中国共产党人，对监狱中的文明也

说“不”：囚犯除书写认罪书外，其他一律不准，违者以抗拒改造论处。林昭无视管教，抗拒改造，剥夺她的写作权，禁止她使用笔、墨、纸的写作工具，便是“顺理成章”的狱规。在中共说“不”的情况下，**不屈的林昭，被迫用发卡刺破皮肤，用鲜血在白色的被单上、衣衫上写下了二十余万言的血书，成了古今中外绝无仅有的人权记录**。

忆当年：1936 年 11 月 22 日，国民党政府以“危害民国”罪，逮捕了救国会领导人沈钧儒、邹韬奋、李公朴、沙千里、史良、章乃器、王造时等七人，移送苏州吴县前横街看守所内关押，制造了震惊中外的“七君子”事件。其中邹韬奋，是原中共中央委员、国务院副总理邹家骅的老父。在苏州关押的 243 天中，邹韬奋以“无畏的革命风范及英勇的斗争精神”(中共对邹的赞语)，充分利用现代文明赋于他的权利，充分利用笔、墨、纸、砚，奋笔疾书，一气呵成了针砭时弊指斥国民党专权腐败的《经历》、《展望》、《萍踪亿语》、《读书偶译》等四部书，达百万余言。迫于正义呼声，国民党政府于次年七月，释放了“七君子”：邹韬奋挟着狱中著作，昂首阔步，走出监狱。正是：

国共主义不苟同，奈何文明两重天！

六、自由血书在呐喊

1、 是非篇

林昭说：“利害可以商榷，是非断难模糊！”

被剥夺了使用笔墨权利的林昭，在狱中蘸血写道：“每当想起那惨烈的 1957 年，我就会痛彻心腹不由自主地痉挛起来。真的，甚至听到、看到、提到那个年份都会，使我条件反射似地感到剧痛。这是一个染满中国知识界和青年群之血泪的惨淡悲凉的年份。假如说在此之前处于暴政下的中国知识界还或多或少有一些正气的流露，那么在此之后确实是几乎被摧残殆尽了。”

——当“正气……几乎被摧残殆尽”后，接踵而来是万马齐喑，促成了“三面红旗”的横行霸道。如果说中共把文革界定为“浩劫”，那么，反右后“三面红旗”的肆虐，就是万恶不赦的“洗劫”！毛泽东和中共首领们，通过农业合作化和人民公社化，**将农民个人和集体财产洗劫一空**，在使他们变成任意支配、挥霍人民财富的雇主和官僚特权阶级的同时，也使 3,000～4,500 万个农奴饿毙在乡里、家中！这是毛泽东“引蛇出洞”直接恶果，是中共无法抹掉的滔天大罪！

林昭在狱中蘸血写道：“我们不过是好心提意见罢了，不过想帮助执

政党改掉缺点，促进社会更快的进步。其实，按社会分工，那主要不该是我们学生的事，学生没有直接的、功利的目的，只是追求更高的社会价值，那就是民主与科学。”

——国共两党的争斗，实质上是“马列先生”与“德赛先生”的争斗。结果“马列先生”击败了“德赛先生”，使领袖崇拜、个人独裁主宰了中国，从而使血腥的无产阶级专政镇压了民主与科学，林昭等先知们“追求更高的社会价值”的理想，也随之化为泡影。这是中华民族的悲剧！

在狱中，林昭把 1957 年称为“**一个染满中国知识界和青年群之血泪的惨淡悲凉的年份**”，她一眼洞穿了那个“**披著洋袍的真命天子**”毛泽东的暴虐。在给《人民日报》的公开信中，她这样写道：“**青少年时代思想左倾，那毕竟是个认识问题，既然从那臭名远扬的所谓反右运动以来，我已日益地看穿了那伪善画皮底下狰狞的罗刹鬼脸，则我断然不能容许自己堕落为甘为暴政奴才的地步**。”

——林昭比笔者至少早觉悟八年！当笔者也“看穿了那伪善画皮底下狰狞的罗刹鬼脸”时，已在文革中；而当“暴政奴才”的时间长达数十年之久。为了苟且偷生，养育家小，笔者不得不对**无知**言听计从，对**权力**躬身哈腰，苟延残喘到老，实一软骨重症患者耳！来日丧亡九泉，也无颜面对林姐！

林昭蘸血写道：“这怎么不是血呢？阴险地利用我们的天真、幼稚、正直。利用着我们善良、单纯的心，与热烈、激昂的气质，欲以煽动加以驱使，而当我们比较成长了一些，开始警觉到现实的荒谬、残酷，开始要求我们应有的民主权利时，就遭到空前未有的惨毒无已的迫害、折磨和镇压。”

——由于忽视历史教育，曾发过的历史事件却在顽强地重演！九年后的文革中，年轻的大、中学生们，他们的无知被毛泽东利用，成了红卫兵、造反派，为毛泽东的夺权冲锋陷阵。但愚蠢蒙蔽了他们的双眼，使他们无法看到：兔死狗烹的命运，正在前面等待他们。

文革后，基于人民群众的呼声和压力，中共对反右运动做出了“善意”回应。当年以总书记身份主持反右运动的邓小平，不愿全盘否定反右运动，别出心裁地搞了个所谓“改正”。除罗隆基、林希玲等少数几个高级右派分子外，他们把其余 55 万多个右派分子，一笔“改正”成“人民内部矛盾”，即不赔偿，也不道歉，家破人亡者活该！邓小平的伪善表露无余。

2、抗争篇

任何人不得加以酷刑，或施以残忍的、不人道的或侮辱性的待遇或刑罚。

——联合国：《世界人权宣言》

林昭说：“不，我没有错，决不向邪恶低头。”

在毛泽东发动和领导的历次政治运动中，两幅标语都清晰地挂在每个人的眼里：一幅是**“坦白从宽，抗拒从严！”**一幅是**“顽固不化，死路一条！”**这是中共数十年阶级斗争中总结出来的赤文化之精髓。过来人都翻熟了毛泽东和中共的赤文化词典，熟知这些词组的真正涵义。所谓“坦白”者，认“错”、认“罪”、检举、出卖他人者也；所谓“抗拒”、“顽固”者，不认“错”、不认“罪”、不检举、又敢于自我辩护者也；所谓“死路一条”者，要对其施行无产阶级专政者也。监狱是毛泽东和中共实行无产阶级专政的重要工具，那些狱警狱卒们，其中不少人都是低能的打手，是暴虐的痞子、流氓无产者，他们都肩负者中共管教、改造囚犯的重任。

先后坐狱七年的林昭，既不认罪，又不低头。他蘸血写道：“我怎么能认错！认错就是投降，认错就是叛变，我没有错！”

不认罪、不低头意味着什么？一个臃肿恰似母猪的女狱警这样对她说：“一个黄毛丫头，我就不相信制服不了你！”她一语道破了赤文化的秘诀：“管教改造”就是“制服”。根据“抗拒从严”的赤文化，女狱警便对林昭施之以反铐，不服，施之以双反铐！

面对残酷的肉刑，被剥夺了使用笔墨权利的林昭，蘸血写道：“这么地，一场‘制服’与‘反制服’的斗争就开始了。而这事情也跑不了两种可能……(以下字迹模糊不清)非刑虐待光是以镣铐，人们不知玩了多少花样。一副反铐，两副反铐，不行，时而交叉等等，至今臂肘之上，伤痛犹在。最最惨无人道、酷无人性的在我绝食之中，胃炎发病，痛得死去活来之时，乃至在妇女生理特殊的情况之间，不仅从未为我解除镣铐，从未为我减轻些，譬如暂时除去一副。”

面对残酷的肉刑，体弱多病的弱女子林昭，不仅不低头、不屈服，反而更加顽强。她蘸血写道：

“不怕你们把林昭磨成了粉，我的每一粒骨头渣儿都会是一颗反抗的种子！”

在毛泽东的监狱里，充满了腥风血雨。1966 年 5 月 6 日，林昭的北大同学张元勋偕同林母**许觉民**，到狱中探望她。在陪同十多名男女狱警虎视眈眈地监视下，他们完成了诀别式的探望。据当事人张元勋回忆：

……稍停，她问：“什么时候来到上海的？”我答：“五四。”又问：

“家里都好吗？”我答：“都好！都非常惦记你、挂念你！都希望你好好改造、平安出狱。”她打断了我的话，高声说：**“出狱？已经是不可能的了！他们早就告诉我：要枪毙我！这已是早晚的事了：民不畏死，奈何以死惧之!他们可以唆使一群女流氓、娼妓一齐来打我，故意地把我调到‘大号’里去与这些社会渣滓同室而居，每天每晚都要在他们**（以手指周围狱警）**的主使下开会对我斗争。开始这群泼妇也瞎三话四地讲一些无知而下流的语言，可笑的是她们竟连我是什么犯都一点也不知道，骂我‘不要脸’！真是可笑！她们这帮东西！她们是干什么的？我是干什么的。他们竟然还知道‘要脸’！她们理屈词穷，气急败坏，于是对我一齐动手，群起而攻之。”**

可以想像，这样的“斗争会”就是对林昭的肉体的摧残！实际上就是一种变相的酷刑！“解放”后虽然标榜“废除狱肉体罚”，而许多地方仍采用开“斗争会”的方式鼓动犯人打犯人，依然进行着这类人身的折磨，其残忍野蛮的程度真可谓骇人听闻！(**笔者**：中共的这种“赤色文化传统”，一直被继承到二十一世纪。君不见：2003 年 3 月 17 日晚，刚被广州达奇服装公司录用的大学生**孙志刚**，一人在广州街头散步时，忘记了随身携带“暂住证”，被公安民警“抓获”，第二天被“犯人”打死在收容站里！）那些女犯为了“立功”，斗争林昭乃是她们“积极靠拢政府，与坏人坏事作斗争”的“立功”良机，所以对林昭越是殴打得凶狠与残忍，就越算是“积极改造”、“靠拢政府”，“立功”也就越大！在这样的诱导与唆使下，林昭几乎天天都在群妇的撕、掐、踢、打的非人虐待中煎熬着。

她说：**“我怎么能抵挡得了这一群泼妇的又撕、又打、又掐、又踢，甚至又咬、又挖、又抓的疯狂摧残呢？每天几乎都要有一次这样的摧残，每次起码要两个小时以上，每次我都口鼻出血、脸被抓破、满身疼痛，衣服、裤子都被撕破了，钮扣撕掉，有时甚至唆使这些泼妇扒掉我的衣服，叫做‘脱胎换骨’！那些家伙**（她指着周围狱警）**在一旁看热闹！可见他们是多么无耻，内心是多么肮脏！头发也被一绺一绺地揪了下来。”**

说到这里，林昭举手取下头上的“冤”字顶巾，用手指把长发分理给我看：在那半是白发的根部，她所指之处，乃见大者如枣，小者如蚕豆般的头发揪掉后的光秃头皮。她又说：**“因为知道你要来接见，怕打伤了我无法出来见人，故这几天斗争会没有开，我也被调到一个‘单号’里单独关押，其实就是让我养伤，以掩盖狱内无法无天的暴行！但，头发揪掉了，伤痕犹在！衣服也是他们撕的，你看。”**她披着的衣服里面是一件极旧的衬衣，已经没有扣子，仔细看去，才发现是针线缝死了的无法脱下。她又说：**“这是一帮禽兽。”**指着周围狱警：**“他们想强奸我！所以我只能把衣服缝起来。”**我发现：她的衣服与裤子都是缝在一起的。她说：**“大小便则撕开，完了再缝！无非妹妹每月都给我送线来。”**她边说边咳嗽，不

时地撕下一块一块的卫生纸，把带血的唾液吐在纸上，团作纸团扔在脚边。**“但他们还不解恨，还要给我带上手铐，有时还是‘背铐’。”**稍停问我：**“你知道什么叫‘背铐’吧？”**我点了点头。一直还极力故作“静而不怒”的那些“管教干部”此时也无法再故作下去了……

探视后，新一轮蹂躏又落在不屈的林昭头上。她蘸血写道：“我经历了地狱中最最恐怖最最血醒的地狱，我经历了比死亡本身更千百倍的惨痛的死亡！”“怎么不是血呢？我们的青春、爱情、友谊、学业、事业、抱负、理想、幸福、自由，我们之生活的一切，这人的一切几乎被摧残殆尽地葬送在这污秽、罪恶、极权制度的恐怖统治之下，这怎么不是血呢？”

经历了地狱中最最恐怖、最最血腥的地狱的林昭，毅然蘸血写道：

将这一滴注入祖国的血液里，
将这一滴向挚爱的自由献祭。
揩吧!擦吧!洗吧!
这是血呢!
殉难者的血迹，
谁能抹得去?

自由圣女林昭，以其“**宁为玉碎**”的硬骨头精神，在地狱里搏斗到最后三枪！

3、人性篇

林昭说：“我这不肖子孙无论如何，断难再从人变为猴子。”

林昭在黑暗中奋力挣扎，挣脱了马列先生缔造的社会主义枷锁，在基督上帝那里找到了归宿。

她蘸血在狱中墙壁上写道：“不，不！上帝不会让我疯的，在生一日，她必需保存我的理智，与同保存我的记忆！但在如此固执而更加阴险的无休止的纠缠与逼迫之下，我似乎真地要疯了！上帝呀，上帝帮助我吧！我要被逼疯了！可是我不能够疯，也不愿意疯呀！”

她没有疯。她的理智使她从上帝那里找到权利之源。她蘸血写道：“那么天赋人权世人都拥有自己所应有的一份！谁也不比谁少即谁也不比谁多！”

独立自由的人格，使她不屈于做统治者手中的一只棋子。她蘸血写道：

“(我)做一个人，不做一张牌！”她警告自己：“我这不肖子孙无论如何，断难再从人变为猴子。”

作为基督徒，上帝仆人，她把对人的爱施于自己，也施于他人，甚至施于折磨过她的人。她蘸血写道：

“作为人，我为自己的完整、正直而干净的生存权利而斗争那是永远无可非议的。作为基督徒，我的生命属于我的上帝，我的信仰。为着坚持我的道路，或者说我的路线，上帝仆人的路线！基督政治的路线！这个年轻人首先在自己的身心上付出了惨重的代价，这是为你们索取的，却又是为你们付出的。先生们人性，这就是人心呐！

“为什么我要怀抱着，以至对你们怀抱着人性呢？这么一份人心呢？归根到底，又不过是本着天父所赋予的恻隐、悲悯与良知。在接触你们最最阴暗、最最可怕、最最血腥的权利中枢、罪恶核心的过程中，我仍然察见到，还不完全忽略你们身上偶然有机会显露出的人性闪光。从而察见到你们的心灵深处，还多少保有未尽泯灭的人性。在那个时候，我更加悲痛地哭了。”

在这里，林昭把天赋人权、人生而自由和基督精神融合在一起，深深根植于心底！

4、闪光篇

林昭说：“要有普罗米修斯窃火的勇气和献身的决心。”

在狱中，林昭在给《人民日报》的信中，痛斥中共用偶像崇拜压制自由。她写道：**“长期以来，当然是为了更有利于维护你们的极权统治与愚民政策，也是出于严重的封建唯心思想和盲目的偶像崇拜双重影响下的深刻奴性，你们把毛泽东当作披着洋袍的‘真命天子’竭尽一切努力在党内外将他加以神化，运用了一切美好辞藻的总汇和正确概念的集合，把他装扮成独一无二的偶像，扶植人们对他的个人迷信。”**

她认为毛泽东反右是时代悲剧；砸碎偶像崇拜的镣铐，就要借助普罗米修斯精神。她蘸血写道：“我绝不悔恨被打成右派，时代的悲剧，只能证明我们的使命之所在：新的青春代的事业将比五四时代更加伟大；我们的道路也将比五四前贤的更加艰辛。千百年来人类的理想，百十年来先烈们的梦，要在中国的泥土上化为现实，**就要有普罗米修斯窃火的勇气和献身的决心……**”

也许有人认为，她的普罗米修斯精神是常识；但在患软骨、媚骨重症的中国，这种“常识”就是伟大的“常识”，正如今日中国，为重建道德，就要恢复“仁义礼智信”、“真、善、美”的传统价值和自由、民主、人权的普世文明，这些都是无须论证的伟大“常识”！

林昭说：高尚的目的，要用高尚的手段去实现！

她对毛泽东的“阳谋”深恶痛绝。她蘸血宣言道：“高尚的目的根本不需要更加不可能用卑鄙的方法去达成，只有卑鄙的目的才能够与卑鄙的方法相得益彰地‘配套成龙’。”显然，她的宣言是力图把完全脱离了伦理道德来独立研究权术的政治，重新拖回到伦理道德的层面上来。

她的宣言是真诚的。但一切专制和独裁者都是这样：**为了目的，不择手段；为了目的，强奸道德！**马基雅维里在他的《君主论》一书中写道：“一位君主如果能够征服并且保持那个国家的话，他所采取的手段总是被人们认为是光荣的，并且将受到每一个人的赞扬。因为群氓总是被外表的事物所吸引，而这个世界里尽是群氓。”“君主既然必需懂得善于运用野兽的方法，他就应当同时效法狐狸与狮子。由于狮子不能够防止自己落入陷阱，而狐狸则不能够抵御豺狼。因此，君主必须是一头狐狸以便认识陷阱，同时又必须是一头狮子，以便使豺狼惊骇。然而那些单纯依靠狮子的人们却不理解这点。所以，当遵守信义反而对自己不利的时候，或者原来使自己作出诺言的理由现在不复存在的时候，一位英明的统治者绝不能够，也不应当遵守信义。”《君主论》虽被哲学家**罗素**斥之为“**恶棍的手册**”，它的作者马基雅维里，虽被西方称为“**魔鬼的搭档**”“**罪恶的导师**”，但却成了希特勒、墨索里尼等大恶人的必读之书，成了杀人君王斯大林、毛泽东的枕上秘籍。经过反右的血腥“洗礼”，她已看穿了毛泽东“**政治无道德**”的野兽规则。

她的宣言是高尚的。但高尚的政治只能由具有高尚道德的政治家去成就。在社会主义社会里，无产阶级专政成就了一党专政，一党专政又成就了毛泽东和中共的绝对权威，而“**绝对权力必然导致绝对腐败**”，谎言、阴谋、狡诈、贪欲、屠戮等集腐败之大成，便成了无产阶级政治家实现其政治目的的主要手段。因此，在那里，很难产生真正德高望重的政治家和领袖。相反，在自由、民主体制下，任何政治家都在众目睽睽监督之下，产生相对清廉、道德相对高尚的政治家，就有了不可或缺的前提，尽管还不能完全杜绝腐败。

由此可见，林昭对政治目的和手段的宣言，是对社会主义政治的净化，归根结底，是对自由渴求和民主的企盼！

林昭说：“自由是一个完整而不可分割的整体。”

在狱中，她对自由的理解，已经达到一个新的境界。她蘸血论道：“自由是一个完整而不可分割的整体，只要还有人被奴役，生活中就不可能有真实而完满的自由。除了被奴役者不得自由，即使奴役他人这也同样不得自由。”

历史已经证明，林昭的自由观是正确的。当把地、富、反、坏、右、资本家、牛鬼蛇神、黑帮、反动学术权威等阶级敌人打倒并加以奴役之后，毛泽东便达到了惩一儆百的目的：除少数痞子、流氓无产者外，全国人民都处于自我保全的不自由状态：不敢多说一句毛不愿听的话，不敢多做一件党不乐意的事。作为奴役者的各级官员特别是高级官员有自由吗？看看刘少奇、林彪的下场，便知他们的“自由”既可怜又可悲。毛泽东自由了吗？远的不说，仅在“解放”后，差不多每年他都要发动一次大规模清除异己者的政治运动。显然，位居九五之尊的他，始终处于“高处不胜寒”之中，常常被暗算、被推翻的惊恐所困扰！

林昭说：不能用暴力去建设自由

她蘸血写道：“……我们反对什么那是很清楚的，可是我们到底要建立什么呢？要把自由的概念化为蓝图而具体地按着它去建设生活，可不是一件简单轻易的事情，特别是要在这样一个广大分散痼疾深沉的国家里来建设它，就更其复杂艰巨！”自由之神在她的思想库里，已升华于更高的层次中。

在多年的洗脑中，“打天下，坐天下”的封建帝王——毛泽东思想已深入人心，成了中国人的顽疾。但她则蘸血写道：“当我们深受暴政的奴役，我们不愿做奴隶的同时，我们自身作为反抗者，但我们不能建立新的形式的奴役制度。” 她又蘸血写道：“然则，身受着暴政奴役切肤之痛再也不愿意作奴隶了的我们，是不是还要无视如此悲惨的教训，而把自己斗争的目的贬低到只是企望去作另一种形式的奴隶主呢？”

她所说的“如此悲惨的教训”是指什么？人们不会忘记刚刚过去的历史：共产党是以反对国民党的专制、独裁、腐败之名取得胜利的，但它建立起的“新社会”，却比国民党的“旧社会”更专制、更独裁、更腐败、更血腥！而这种靠枪杆子建立起来的“新社会”，使中共**官僚特权阶级变成了新的奴隶主**！

这是历史教训！对此，他蘸血写道：“奴役，这是可以有时甚至还必需以暴力去摧毁的，但自由的性质决定了它不能够以暴力去建立，甚至都

不能够以权力去建立！”

她反对以暴易暴，反对以暴力建立新的奴隶制度，形如反对中共以暴力建立起来的一党专政体制。但在这里，她已超越了“以暴易暴”市侩的低级层次，跨进了民主建国的崇高理想。

民主建国在文明世界已不乏先例，但在中国大陆，仍属可望不可及的理想。领导人民抗击殖民者的总司令华盛顿，胜利后谢绝了当国王的动议，主动交出了军权，过上平民生活，没有**“打天下，坐天下”**；以选票当上两届总统后，他又毫不恋栈地交出权力，为美利坚民主建国树立了榜样。为实现人人生而平等的理想，美国总统林肯受到了南方奴隶主的严重挑战，不得已发动了旨在解放黑奴的南北战争。林肯及其追随者，在四年内战胜利后，没有像中共那样以解放者自居，也没有像中共那样发动诸如暴力“镇反”、暴力“土改”、暴力“民主改革”等大规模运动，镇压异己，清算叛徒，而是把权力交还给了选民，由他们以和平方式去进行解放黑奴的未竟事业。美国的民主建国宗旨同毛泽东的**“枪杆子里出政权”**和**“政权就是镇压之权”**的观念形如冰炭，是文明与野蛮的分水岭。

林昭的不能用暴力建立自由和民主的思想，是“五四”民主和科学精神的继承和张扬。而今中国，当“德赛先生”还在重压下呻吟的时候，**林昭的这种思想，就是一株普罗米修斯盗取来的必将照亮中国的圣火！**

王民怒在《林昭：被扼杀的思想先驱》一文中写道：

林昭，一个民族难得的思想先驱，不但对迷茫的社会现实具有超常的洞察力和穿透力，更具有不畏权势，不怕牢狱监禁、甚至对生命也在所不惜的普罗米修斯情怀。为了坚持自己的理想和真理，她永不低下高贵的头颅，绝不向权势者屈服。她宣称“不怕你们把林昭磨成了粉，我的每一粒骨头渣儿都还只是一颗反抗的种子！”在与审讯者的对决中，她更是气宇轩昂的藐视那些思想侏儒：“利害可以商榷，是非断难模糊！”在那样黑白颠到，是非不分，人人自危的年代，没有对自身理念高度信奉，没有对真理的执着追求，没有对一切伪装圣人的蔑视和气概，一个弱女子是断然难以做到这些的。面对这样一个思想和行动都顶天立地的真理捍卫者，我们有多少七尺男儿当自愧弗如？我们有多少自命不凡的理论家，改革家，革命家不汗颜？我们经常感叹，**中国怎么就没有西方那么多的思想巨人？那么多的追求真理捍卫真理的清醒者？林昭不就是一个让我们民族骄傲的代表吗？可惜，在中国这样一片古老而又血腥的土地上，这样的代表人物除了被残酷的扼杀，是没有其他出路的，剩下的只能是不得已苟活的芸芸众生。**回首数千年，我们尚且还有那么几个屈指可数的民族脊梁，思想前驱，比如屈原，比如龚自珍，比如鲁迅，柏杨等，但是1949年以后，这样的血脉被一把把锋利无比的革命利剑腰斩，再也看不到曾经的一脉相承

的思想火种能够绵绵不断的延续到今天，除了万马齐喑，我们已经一无所有！

四十多年前，毛泽东暴政虽可以枪杀林昭的肉体，但**他们无法消灭林昭的思想和精神！**

林昭，伟大的圣女！永远的圣女！

肆、反血统论的殉道者遇罗克

人权先驱：遇罗克

一、血溅京都

1970 年 3 月 5 日，北京工人体育场内拥挤了 10 万人。在万众高举《毛主席语录》的红色海洋里，在一片高呼“坚决镇压反革命”的口号声中，随着“该犯罪大恶极，民愤极大，依法判处死刑，立即执行”宣判词的结束，一位年方 27 岁的青年被拉下刑车，推向刑场。他昂首阔步，仰视苍天，默默地向祖国、向同胞、向亲人告别。罪恶的枪响后，他倒在体育场的土地上，鲜血染红了他曾深深热爱着的土地。他，就是讨伐“血统论”的檄文《出身论》的作者——人权先驱**遇罗克**！

想当年，在 1966 年 8 月下旬到 9 月中旬的**“红八月”**里，毛泽东发出了**“北京太文明了，要动动”**、**“我看北京乱得不厉害”**、**“我的意见乱它几个月”**等一系列“最高指示”后，林彪、周恩来、谢富治等人紧紧跟上，到处煽风点火。林彪对贵族红卫兵的批、斗、打、抄、杀的“五敢”精神，大加赞扬，煽动他们说：**“我们坚决地支持你们敢闯、敢干、敢革命、敢造反的无产阶级革命精神！”“要打倒一切牛鬼蛇神！”“我们要扫除一切害人虫，搬掉一切绊脚石！”**周恩来不甘落后，他煽动红卫兵说：**“你们那种敢想、敢说、敢做、敢闯、敢于革命、敢于造反的精神，得到了全国广大工农兵和革命干部的热烈支持。”**紧跟毛、林、周、江的公安

部部长谢富治，秉承旨意，向公安系统发表了著名的“**杀人无罪**”讲话。他说：“**打死人的红卫兵是否蹲监狱呢？我看，打死人的就打死了，我们根本不管。我们不能按照常规办事，不能按刑事案去办。如果你把打人的人拘留起来，捕起来，你们就要犯错误。**”谢的讲话，把毛泽东“群众专政”的“天机”，表述得鲜血淋漓！

在毛、林、周、江、谢等中共左派大员们的公开煽动和刘、邓等右派大员们的暗中支持下，以高干子弟为首的贵族红卫兵们，痞性、流氓性和法西斯性大发作，他们高举着“造反有理”的大旗，呼唤着“**老子英雄儿好汉，老子反动儿浑蛋**”和“**老子拿下了政权，儿子就要接过来**”的“血统论”的口号，向“反动学术权威”、向“地富反坏右”和他们的子女、向党内“走资派”、向一切异己者和持不同政见者等所谓的“牛鬼蛇神”造反，制造了文化大革命第一轮大屠杀：1966 年 8 月下旬到 9 月底的 40 天里，他们在北京打死所谓的“牛鬼蛇神”5,000 多人；上海、天津、广州、成都、西安等地的红卫兵，相继效法北京杀人，少则杀数十，多则屠上千；在他们的策动下，8 月 27 日至 9 月 1 日，大兴县的基层干部党员们，在 13 个公社 48 个大队里，先后劈杀了“四类分子”和他们的家属 325 人，最大的 80 岁，最小的才 38 天，杀绝了 22 户。总之，在毛泽东发出“**要动动**”的“红八月”里，全国至少有十万人惨遭屠戮！

在“红八月”大屠杀前夕的 8 月 12 日，北京工业大学学生高干子弟**刘京**(后在九十年代曾任公安部副部长)、**谭立夫**(后在九十年代曾任故宫博物院党委书记，已更名**谭斌**)合写了《从对联谈起》的文章。8 月 20 日，谭力夫又发表了措词蛮横的《谭力夫讲话》。他俩叫嚷“**老子英雄儿好汉，老子反动儿混蛋**”的“**鬼见愁**”对联：“**大长好汉们的志气，大灭混蛋们的威风！**”他俩在文章里叫骂道：“**要革命的过来，不革命的滚蛋！**”谭又在数万人的大会上，破口大骂：“**看着共产党的干部犯错，你高兴什么？他妈的！**”在中共各级党政军权力的支持下，他们的文章、讲话，被印刷成数百万份传单、册子，传遍全国各个角落，为大屠杀推波助澜，成了大屠杀的帮凶，而贵族红卫兵谭力夫，也成了全国闻名的被高干子弟们引以为荣的捍卫“血统论”的骁将！

当“血统论”甚嚣尘上、大屠杀的腥风血雨电闪雷鸣之时，时年 22 岁的学徒工、人权卫士遇罗克，拍案而起，以子之矛攻子之盾的笔法，奋笔疾书，终成**《出身论》**，对毛泽东和中共推行的“血统论”，大加鞭挞。

《出身论》定稿于 1966 年 9 月，开始只是几百份油印的传单。那是每月仅 18 元薪水的学徒工遇罗克，省吃俭用，用节省下来的钱购买钢板、蜡纸刻印而成的。在其弟遇罗文和朋友的帮忙下，把传单张贴到北京大街小巷的墙壁和电线杆上。

1966 年年底，在批判“资产阶级反动路线”的热潮中，北京四中学生**牟志京**(今耶鲁大学计算机科学博士)“于极偶然中”，在一根电线杆上，看到了署名为‘北京家庭问题研究小组’的《出身论》。读过之后，产生共鸣，遂与遇罗克兄弟相识、结盟。三人商量后，决定把《出身论》变成铅印，广为散发。牟志京主动向四中借了 500 元钱，并联系到解放军 1201 印刷厂印刷。1967 年 1 月 18 日，三万多字的《出身论》，以“首都中学生革命造反司令部”主办的名义，在《中学文革报》创刊号上，全文刊出。《出身论》刊出后，像一把锋利的匕首，直刺“血统论”的心窝，使众多受害于“血统论”的弱势者，拍手称快。第一期《中学文革报》三万份，竟在几天内一售而空。很快又出《出身论》专刊六万份，也在几天内销售一空。当是时，一纸风行，京城纸贵，群众自发地将它抄成大字报，印成传单，在全国各地城镇街巷广为散发。

很快，北京和许多大、中城市的街头，围绕着“血统论”和《出身论》，展开了激烈的论战。为了迎接“血统论”的挑战，《中学文革报》连续出了六期，连续发表了学徒工遇罗克写的**“谈‘纯’”**、**“‘联动’的骚乱说明了什么？”**、**“论郑兆南烈士的生与死”**、**“谈鸿沟”**、**“反动血统论的新反扑”**和**“为哪一条路线唱颂歌”**等六篇文章，驳斥了“血统论”的反人性、反人权的封建本质。

《中学文革报》编辑部，每天都会收到近万封来自全国各省市的群众来信。来信纷纷表示：坚决支持《出身论》，反对封建“血统论”。《中学文革报》及其《出身论》，反中共“血统论”和争取人性、人权的立场，遭到了中央文革的敌视、戕杀。4 月 14 日，中央文革要员戚本禹，代表中央文革宣布：**“《出身论》是大毒草，它恶意歪曲党的阶级路线，挑动出身不好的青年向党进攻。”**由是，出版不到三个月的《中学文革报》，被迫停刊。1968 年 1 月 1 日，遇罗克被捕，1970 年 3 月 5 日，遇罗克被中共“依法”枪杀。

二、不屈胆识

遇罗克生于 1942 年，北京“解放”时他才六岁，是北京第一批戴上红领巾的少先队员。他从小喜欢读书，爱思考问题。小学四年级时，同学们给他起了个外号——“小学究”。1954 年，十二岁的遇罗克，考入了北京市二十五中学。一踏入中学的大门，他就向组织递交了入团申请书。在“通向社会主义的康庄大道上”，他信心十足地向更高的目标迈进。

然而，火热而幸福的金色少年年代，很快就消逝了，取而代之的是社会主义的冷漠、歧视和不公！

1957 年反右运动中，他的早年毕业于日本早稻田大学土木工程系的父亲**遇崇基**，在水电部任工程师时，因说了一句“人与人，冷冰冰”对社会不满的话，被打成了右派分子；他的曾留学于日本的母亲**王秋琳**，是北京市工商联委员、全国妇代会代表，仅仅因对大右派粮食部部长**章乃器**表示过同情，也被打成了右派分子。父母双双被打成右派后，遇家磨难自此开始，而这个家庭问题，就像一块沉重的大石头，压在年轻的长子遇罗克的身上。

1960 年高中毕业的遇罗克，信心十足地参加了全国统一高考。考试成绩优异的他，收到的却是一张未被录取的通知书。他没有气馁，决心再考一次。为了迎接第二次高考，他几乎用全部业余时间，全副精力复习功课，并在一年多的时间里，把大学一、二，三年级的有关课程全部学完。但命运再次愚弄他：高考各门成绩都在九十分以上的他，再次落榜了。他不服，询问于北京教育局，得到的答复是：**“家庭出身”**这个政治条件，**“不够录取标准”**。面对不平等，他愤怒极了。无情的现实终使他明白，在毛的“血统论”中国，像他这样家庭出身的人，是得不到公平待遇的。尽管他被挡在大学门外，却挡不住他求知、进取的欲望：他决心踏出一条自己的路来。

为了减轻父母经济负担，1961 年他响应政府号召，到大兴县红星公社农场落户当农民；1964 年，他回到城里，在北京人民机器厂当学徒工。他利用工余时间，狠下苦功读书。他很快自修完了大学全部课程，通读了《毛泽东选集》。他还如饥似渴地选读了古今中外文学名著，选读了马克思主义的哲学和政治经济学，选读了柏拉图、黑格尔、苏格拉底、希庇何斯的哲学、美学和卢梭的《论人类不平等的起源和基础》，等等。大量文学、哲学、人学、社会学和政治学著作的滋润，丰富了他的知识，开拓了他的视野，培养了他的独立意识和进取精神。

在农场劳动期间，他利用每天的劳动之余，一边读书，一边搞文艺创作。1962 年《北京晚报》发表了他的短篇小说《蘑菇碉堡和菜花老人》；1963 年《大众电影》登了他的《评影片<刘三姐>》；1964 年他写了《焦裕禄演戏》的梅花大鼓词，由北京曲艺团演出。当时，《北京文艺》有一个编辑从来稿中发现了他的才华，想培养他当“业余作者”，后因发现他的“出身不好”，不仅取消了“培养”的打算，他的作品，也“一篇接一篇被退了回来”。

新的不平等刺激了他的反抗精神。1964 年到 1966 年的中国，是“山雨欲来风满楼”的时代：许多文学、哲学、美学和史学等著作，都受到了批判；许多文学作品，都由“优秀”而“错误”、而“严重错误”、而“毒

草”，一路飙升到“反党反社会主义大毒草”，其作者也从“功臣”到“错”、到“罪”，一气贬斥为“阶级敌人”。他预感到一场风暴即将到来。他曾对朋友说：**“世界在发疯，理智的人是注定要做祭品的**。”但他毫不犹豫地迎着风暴、冲着“祭品”而上，本能地卷入到政治动乱的漩涡之中。

1965 年 11 月 10 日，毛泽东利用江青，张春桥、姚文元三人在上海的“地下”活动，写成一篇题为《评吴晗新编历史剧<海瑞罢官>》的文章，署名姚文元，在上海《文汇报》上发表，发出了摧毁以彭真为首的北京市委的信号。遇罗克看了姚文后，对乱扣帽子的霸道文风非常反感。他忿然提笔，写了《**从<海瑞罢官>谈到历史遗产继承**》稿子，寄到《红旗》杂志社，批驳姚文元对《海瑞罢官》的错误观点。接着他又写了《**和机械唯物论者进行斗争的时候到了**》，寄给《文汇报》，直接挑战姚文元。

寄给《红旗》的稿件没几天就被退了回来。遇罗克在当天的日记上嘲笑左派文霸时写道：**“报纸上的一些无聊文人大喊：‘吴晗的拥护者们态度鲜明地站出来吧!’今天有一篇态度鲜明的文章又不敢发表。”**1966 年 2 月 13 日，寄给《文汇报》的那篇文章发表了，但编者别有用心的编排被他看了出来。他在当天的日记中写道：**“整个版面安排对我纯属不利……我的文章俨然是工人和农民的反面教材了。”**对此，他毫不畏惧，他为自己“敢道他人之不敢道，敢言他人之不敢言”的精神而自豪。他在日记中写道：**“真理是在我这一边的**。”

1966 年 5 月 8 日，毛泽东拿北京市委开刀：满城的报纸都用工农兵的名义，连篇累牍地声讨北京市委里的“三家村”黑店。遇罗克一眼便看出，这是权力斗争的阴谋。他在 6 月 13 日的日记中写道：**“文化革命闹得不可开交，都是工农兵发言？都是一个调门？我想这次假使不是反对邓拓，反对的是姚文元，只要报纸一说姚文元是反革命，那么，这些工农兵的发言用不着修改，就可用在姚文元身上了。”**遇罗克对盗用工农兵名义讨伐北京市委，很不以为然，尽管北京市委是他父母的直接迫害者，也是对他不公平的制造者。

上层权力斗争愈演愈烈。随着《五一六通知》的公布，特别是《人民日报》“横扫一切牛鬼蛇神”社论的发表，贵族青年学生行动了起来，年轻无知的学生被煽动了起来。他们打着毛的破“四旧”和“横扫”旗号，在校园内外制造了一起又一起法西斯红色恐怖事件，残杀了数以千计的无辜者。很快，以高干子弟为主的贵族红卫兵，打出了“老子英雄儿好汉，老子反动儿混蛋”的“血统论”旗帜，要把毛的“血统论”定为国策，为他们的法西斯暴行制造“法律”依据。在他们鼓噪下，无数出身不好的青年学生遭到批斗、毒打、残害，在农村，无数个“地富反坏右”子女，遭到“连根拔”式的屠杀，其中，遇罗克曾劳动过的大兴县农村，大屠杀尤

为残忍。

遇罗克按耐不住了，他拍案而起，毫不犹豫地向毛的“血统论”投出一把锋利的匕首——《**出身论**》！

三、追求平等

历史已经证明，毛泽东和中共，在夺取政权后的二十七年中，在高调批判资产阶级不平等法权时，却构建了一整套无产阶级不平等法权，制造了一大批无产阶级贱民，其中，以“血统论”制造的贱民为最。因此，在1966年之夏，出现以“鬼见愁”对联为代表的“血统论”思潮是不可避免的。趾高气扬的贵族们，人为地把青年分成“红五类”（革干、军干、工、农、兵）出身的和“黑七类”（地、富、反、坏、右、资、牛）出身的，借以高高在上，颐指气使地统治一切！这不能不逼着以遇罗克为代表的最低层“黑七类”贱民们的抗争。

遇罗克的《出身论》代表“黑七类”青年，向毛泽东和中共，提出了与“红五类”青年政治平等的诉求。

遇罗克呼唤正义

“**鬼见愁**”对联出笼后，北京大学附属中学的贵族红卫兵“红旗战斗小组”宣布：“**老子拿下了政权，儿子就要接过来，这叫一代一代往下传。**”“**我们工农革干子弟要当家做主人，任何出身不好的人在我们面前必须老老实实，不许乱说乱动！**”显然，他们明确宣布出身于“黑七类”家庭的青年都是阶级敌人。

贵族红卫兵的嚣张，使遇罗克感到了反“血统论”的迫切性。他在《出身论》写道：**“由于形‘左’实右反动路线的影响，他们往往享受不到同等政治待遇。特别是所谓黑七类出身的青年，即‘狗崽子’，已经成了准专政对象，他们是先天的‘罪人’。”**面对农村已经开始了的对“黑五类”及其子女的大屠杀，如大兴、昌平等县的斩草除根式的大屠杀，他愤怒地写道，**“这一时期，有多少无辜青年，死于非命，溺死于唯出身论的深渊之中，面对这样严重的问题，任何一个关心国家命运的人，不能不正视，不能不研究。而那些貌似冷静和全面的折衷主义观点，实际上是冷酷和虚伪。”**

在“血统论”有恃无恐的横行霸道下，在全国各地农村，继以北京市大兴县为代表的第一轮大屠杀后，接着在1967年发生了以湖南道县为代表的第三轮大屠杀和1968年以广西省为代表的第四轮大屠杀。三次大屠杀使

中国农村数以十万计的毫无反抗能力的弱势群体——“地富反坏右”及其亲属子女，惨遭灭绝人性的屠戮。例如，在道县屠杀中，天生丽质的18岁右派分子女儿**向丽丽**，被党支部书记逼嫁给一个30多岁贫农穷光棍，撂明：**嫁，活；不嫁，杀！**向丽丽选择了不嫁，被锄头劈杀于竹山园子里。

遇罗克驳斥专横

在“血统论”肆虐中，未来的公安部副部长**刘京**和自诩“一身正气”的未来的故宫博物院党委书记**谭力夫**，在联手推销“**鬼见愁**”对联时写道：**“这幅对联一出来，就几乎震撼了所有人的心弦。大长好汉们的志气，大灭混蛋们的威风。”**

对此，遇罗克反对刘、谭两位未来中共高官的专横。在谈到家庭、社会对一个人的影响时，《出身论》认为“老子英雄儿好汉，老子反动儿混蛋”对联的**“错误在于：认为家庭影响超过了社会影响，看不到社会影响的决定性作用。说穿了，它只承认老子的影响，认为老子超过了一切。”**在经过论证并肯定了社会影响大于家庭影响后，遇罗克又用毛泽东的哲学思想论证了人的主观能动性。他写道：**“家庭影响也罢，社会影响也罢，这都是外因。过多地强调影响，就是不承认主观能动性的机械论的表现。人是能够选择自己的前进方向的。这是因为真理总是更强大，更有号召力。”**接着，遇罗克反诘刘京、谭力夫之流写道：**“你真的相信马克思列宁主义是无比正确的吗？你真的相信毛泽东思想是战无不胜的思想武器吗？你真的承认内因起决定作用吗？那么，你就不应该认为老子的影响比甚么都强大。”**

“外因是条件，内因是根据，外因通过内因起作用。”是毛泽东的哲学经典。但当列宁给辩证唯物主义打上“无产阶级哲学”标签后，毛泽东遂宣布哲学为无产阶级专政服务，因而，左右逢源的“一分为二”的“辩证法”，便成了毛泽东随心所欲的政治工具。在毛泽东统治的二十七年间，**“内因”和“外因”的位置可因政治需要而互相转换**。例如，为了说明饿死数千万人的大饥荒不可避免时，“外因”变成了“根据”：大饥荒是三年自然灾害和苏修撕毁合同造成的；当判定刘少奇是“走资派”不足以服人时，“叛徒、内奸、工贼”的本质即“内因”的“根据”，便被制造了出来。年轻的遇罗克，懂得毛泽东理论上的说教，却不懂得毛泽东政治上翻云覆雨的“一分为二”运作，因而不懂“因”论中的“根据”和“条件”，会随政治的变幻而相对位移。因此，《出身论》被中共判为“大毒草”的命运，是早已注定了的。

遇罗克论说“表现”

制造“血统论”的毛泽东和中共，多次公开宣布说，他们的阶级路线是**“有成份论，不唯成份论，重在政治表现。”**因此，《出身论》以较大篇幅论述**“重在表现”**。

在提出了**“出身和成份是完全不同的两件事。老子的成份是儿子的出身”**的论点后，遇罗克论证说：**“出身和成份是不能相提并论的**。”他还以马列毛主义的按生产资料占有形式来划分阶级的“理论”来反驳“血统论”。他说：**“地主、资本家他们长期在剥削阶级地位中生活，他们的思想无不打上剥削阶级的烙印。因此，他们要想重新做人，就必须脱胎换骨地改造，这也就是我们‘有成份论’的根据。但是对他们的子女，就不能这样看了。特别是在新社会长大的青年，能说他们是在剥削阶级地位中生活吗？世界上哪有一种没有剥削的剥削阶级呢？没有这样的东西**。”进而他认为，**“在表现面前，所有的青年都是平等的。出身不好的青年不需要人家恩赐的团结，不能够只做人家的外围。谁是中坚？娘胎里决定不了。”**

应当说，“重在表现”对任一阶级、任一阶层都是公平的，因而是平等的；但出于分而治之的政治需要，毛泽东的中共，特意为“黑七类”的子女们打造了一个**“有成份论，不唯成份论，重在政治表现”**的歧视政策，蓄意用这种不平等政策来制造贱民，挑动对立。由此可见，用“血统论”来制造“黑七类”的政治贱民，让他在社会最低层里挣扎，就是中共巩固无产阶级专政的政治需要。遇罗克虽然看出了中共把“把群众分成三六九等……以便分而治之”的玄机，但可能因策略上的原因，他没有直接抨击产生这种不平等的根源——蓄意制造对立的无产阶级专政体制，只好用中共的“重在表现”政策来论证平等，致使批判显得软弱无力。

《出身论》说：**“世界上哪有一种没有剥削的剥削阶级呢？没有这样的东西。”**罗克的反问和否定，是对毛泽东和中共阶级斗争尖锐化的否定。人们都知道，实现剥削的手段是占有生产资料和雇工，这是常识。

但出于巩固无产阶级专政的政治需要，从列宁**“每日每时都生长着资本主义”**的“论述”，到毛泽东的**“千万不要忘记阶级斗争”**的“教导”，这种常识性概念，已经从经济学领域混入到政治学、思想学范畴之中；什么**反**(革命)、**坏**(分子)、**右**(派分子)、**走**(资派)、**牛**(鬼蛇神)、**反**(动权威)、**叛**(徒)、**内**(奸)、**工**(贼)等等，异己者、持不同政见者和刑事犯，统统都变成不占有生产资料、没有雇工的剥削阶级——这是对马克思主义者“剥削阶级”概念的否定。在制造了这些“剥削阶级”之后，**“千万不要忘记阶级斗争”**和阶级斗争要**“年年讲、月月讲、天天讲”**，便有了现实根据——这是毛泽东的**谎言构造术**。在这种政治谎言的氛围中，出身于“地、富、资”家庭的子弟，由于是剥削阶级家庭出身，自然难逃“狗崽子”的命运；而“反、坏、右、走、牛、反、叛、内、工”家庭的子弟，因其父辈已变

成了不占有生产资料“剝削阶级”，他们同样难逃“狗崽子”的命运。这是中共赤文化——中国人习以为常的荒诞文化。

遇罗克剖析“保险”

《出身论》在抨击“黑五类”子女“**不保险**”时写道：“**我们常常形容一些只受过红色教育而没有经过刻苦的思想改造的青年为温室里的花朵。他们经不起风浪，容易为坏人利用。不是这样吗？文化大革命初期，那些喊“老子英雄儿好汉”的出身颇为令人羡慕的好汉们，后来不是执行了修正主义路线，成了资产阶级的代言人了吗？他们保险吗？**”他在列举了一些红卫兵头头的腐败行为后写道：“**可见，只依靠出身好的人同样不能取消复辟的危险。**”

历史证明了遇罗克的预见。毛泽东担心的“修正主义”和“复辟”的危险，主要不是来自于被他反复迫害了二三十年的“**不保险**”的“黑七类”和他们子弟，恰恰相反，搞“修正”、搞“复辟”的危险，主要来自于他长期依靠的、文革初期被他打倒后又被他平反了的“**保险**”的**官僚特权阶级**和他们的“红五类”子女。请看历史这样写着：

1976 年 4 月 5 日到天安门前反毛泽东的人，绝大多是中共的基础力量“红五类”子弟；

1978 年“揭书”而起反叛人民公社、合作化复辟分田到户的，是凤阳县小岗村的 18 户农民，他们都是毛泽东依靠的贫下中农，无一例外；

1978 年的“三中全会”上，提出“改革开放”、全面复辟资本主义是受到大多数官僚特权阶级拥戴的邓小平；

在“改革开放”的旗帜下，八十年代起步、九十年发迹、二十一世纪初已“修正”和“复辟”成亿万富翁的红色资本家，绝大多数都是“红五类”干部和他们的子女！

……

历史无情地嘲弄了毛泽东时代的“保险论”。但作为“血统论”变种的“保险论”，到了邓小平时代，其内容也随中共权力斗争的变化而变化。文革后，中共元老**陈云**说：“**还是我们自己的子弟比较靠得住**（“保险”）。”**王震**也说，权交给别人他“**不放心**”（不保险）；他们放心的是他们的“红五类”子弟。由是，当年鼓吹“血统论”的骁将刘京、谭力夫之流，便平步青云，弹冠相庆。如果说毛泽东时代的“保险”是要提防“修正”、“复辟”，那么，邓小平时代的“保险”，则是要保住中共一党专政的权力，尽管邓氏的“修正”和“复辟”是历史的一大进步。显然，历史这种荒谬式的变化是马克思主义式的变化，远比遇罗克的预言深刻、复杂得多。

遇罗克指控迫害

当《北京日报》为“血统论”推波助澜大量刊登“红五类”子弟遭受刘、邓反动路线迫害的文章时，遇罗克针锋相对地指出，**真正受迫害的是“黑七类”出身的子弟**。他“以子之矛攻子之盾”亦即当时所谓“打着红旗反红旗”的**笔法**，指控了毛泽东和中共十七年来迫害“黑七类”子弟的种种事实。他写道：

“不少大学几乎完全不招收‘黑五类’子女。大学中的重要科系就更不用提了。

“有位校长对青年教师说：‘有两个孩子同时说一句反动的话，出身好的是影响问题，出身不好的是本质问题。’

“工厂这种现象也很普遍。凡是近三、四年提升的行政干部，几乎无一例外是出身好的。有的工厂还规定，出身不好的师傅不许带徒工，不许操作精密机床。

“修正主义代表人物搞过‘四清’的地方，把地富子女划分了一下成份。表现不好的，出身就是成份；表现一般的，是农业劳动者；表现好的，是中农。出身不好，便不能做行政、财会、保管等各种工作，也不能外调。

“农村中有的地区曾规定：小学升初中时，出身占六十分，表现占二十分，学习成绩占五分，其他占十五分。

“社会上的其他部分也如此。北京街道近两年改选居民委员会，出身是一个首要条件；连街道办事处印制的无职青年求业登记表上也有出身这一项。”

在《出身论》中，遇罗克激烈地抨击了文革初期刘、邓右派集团派出的工作队。他写道：**“工作队当政时期，又以极“左”的面目抹杀了阶级路线。在对待出身问题上，与修正主义集团可以称得上是一丘之貉。”**在这里，他所说的“修正主义集团”，当指刘、邓右派集团。**“因此，这个严重的社会问题非但没有解决，反而更加深化了，反而将矛盾扩大化、公开化了。残酷的‘连根拔’，极尽侮辱之能事的所谓‘辩论’，以及搜身、辱骂、拘留、殴打等严重侵犯人权行为，破坏这一部分青年生活的正常秩序的种种手段，剥夺他们政治权利的种种措施，……”**遇罗克还写道：**“‘出身压死人’这句话一点也不假！类似的例子，只要是个克服了‘阶级偏见’的人，都能被我们举得更多、更典型。那么，谁是受害者呢？像这样发展下去，与美国的黑人、印度的首陀罗、日本的贱民等种姓制度有什么区别呢？”**

备受压抑的遇罗克，发出了反抗“血统论”的呼喊！

遇罗克在他的其他文章中，也无情地批判了“血统论”。在他看来，

十七年来相当一部分高级干部和他们的子女，成了**“物质上的特权阶层”**和**“精神上的特权阶层”**；他认为**“一个新的特权阶层形成了，一个新的受歧视的阶层也随之形成了……”**他在肯定了资产阶级在历史上对“血统论”的瓦解作用后指出，“血统论”完全是毛泽东和中共企图使**“新中国也形成封建社会的等级制度”**。

历史实证了遇罗克的指控：这种**“封建社会的等级制度”**，使**“一个新的受歧视的阶层”**，形成了“新中国”雇主奴役下的第一批没有自由和人权的无产阶级贱奴。

毛泽东和中共，在中国构建的一整套具有中国“特色”的“种姓制度”，其受害者不仅仅是“黑五类”及其子女！

毛泽东和中共不仅是制造“黑五类”或“黑七类”无产阶级贱奴的行家，而且还是在各阶层中制造无产阶级贱民的里手。从理论上说，社会主义“解放”了一大批资本主义贱民，即他们所谓的“工农兵群众”；但他们的一系列巩固一党专政权力的政策，却又在被“解放”了的“工农兵群众”中，制造出了一批又一批无产阶级贱民。例如：

他们的户口政策，把城乡分割开来，使出身于农村的农民，变成了等同于贱民的**二等公民**；

政治和福利待遇比城市差得很远的农民，至今还不得不以农民工的身分，在城市里从事繁重的低劣的体力劳动，成了城市里的新兴**贱民**；

他们把工人分裂成国营工、集体工和临时工，甚至把集体工划分成大集体工和小集体工，使大批生产条件恶劣、收入微薄的小集体工和临时工，变成了工人中的贱民；

他们确立了官本体制，把官位分成二十八级，企、事业单位也按行政官阶套级，形成了庞大的**官僚特权阶级**；

养尊处优的官员们，把广大“工农兵群众”即老百姓，当成可以任意驱使和镇压的**雇佣**和**奴仆**（以大跃进时代为最），至今官民对立或曰官奴对立，反对官府的群体事件大量发生，就是这种官本体制祸根的裸露；

在毛泽东和中共制造的大量贱民中，“黑五类”或“黑七类”及其子女，处于贱民社会的最低层，成了名符其实的无产阶级**贱奴**。

对此，遇罗克为捍卫“人人生而平等”的自由精神，在《出身论》中呼吁：**“同志们，难道还能允许这种现象继续存在下去吗？我们不应当立刻起来彻底肃清这一切污泥浊水吗？不应当填平这人为的鸿沟吗？”**

也许有人会说，《出身论》是以毛泽东语录立论的，文中还赞扬过专制政体，说“我们的社会制度是无比优越的”，等等。这都是事实。但我

们应当看到，《出身论》整篇都是用毛泽东**说的**来批判毛泽东**做的**；还应看到，遇罗克对毛泽东和中共的批判，是借批“修正主义反动路线”之名进行的。这是回避直言的策略。不要忘记，在那个群魔乱舞、万马齐喑的时代，任何直言，都会被扼杀于襁褓之中。

四、平反

迫于正义的呼声，中共不得不重审遇罗克血案，并做出了平反决定。再审判决书如下：

北京市中级人民法院刑事再审判决书

（79）中刑监字第1310号

遇罗克，男，一九四二年生，汉族，北京市人，家庭出身资本家，本人成份学生，原系北京市人民机器厂徒工，住北京市朝阳区南三里屯东五楼十三号。一九六八年一月以“现行反革命”罪被原中国人民解放军北京市公检法军事管制委员会，以“现行反革命”罪判处死刑，立即执行。

一九七八年十一月一日以来，遇之父遇崇基对原判不服多次申诉。

经本院再审查明：原判以遇罗克犯反革命罪，判处死刑，从认定的事实和适用法律上都是错误的，应予纠正，据此改判如下：

一、撤销中国人民解放军北京市公检法军事管制委员会（70）刑字第30号判决书。

二、宣告遇罗克无罪。

如不服本判决，可于接到判决书的第二天起十天内，向本院提交上诉书及副本，上诉于北京市高级人民法院。

北京市中级人民法院

一九七九年十一月二十一日

五、余音

在“血统论”横行霸道的黑暗中，倍受歧视的遇罗克，勇敢地抨击了由毛泽东和中共制定和推行的“血统论”，成了生活在社会最低层“黑七类”出身青年的代言人。

在那段黑云压城城欲摧的岁月中，《出身论》无愧为黑暗王国中一颗耀眼的人权宣言书！

在万马齐喑、群魔乱舞的年代里，遇罗克不愧为捍卫“人人生而平等”的人权先驱！

文革后，中共被迫淡化了“成份”和“出身”，回归了部分人性，遇

罗克争人权的《出身论》功不可没！

比遇罗克年长 7 岁的笔者，却无罗克的胆识，真乃愧有余而悔无益也。谨选遇罗克狱中所书诗三首，遥祭人权先驱遇罗克：

其一：

千里雪原泛夜光，
诗情人意两茫茫。
前村无路凭君踏，
路亦迢迢夜正长。

其二：《赠友人》

攻读健泳手足情，
遗业艰难赖众英。
清明未必生壮鬼，
乾坤持重我头轻。

其三：

神州火似荼，
炼狱论何足。
义举惊庸世，
奇文愧烂书。
山河添豪壮，
风雨更歌哭。
唯念诸伯仲，
时发一短呼。

人权先驱遇罗克血溅《出身论》，**凛然正气，永垂千古！**

伍、要毛泽东放下屠刀的陆兰秀殉党

陆兰秀

陆兰秀（1917～1970），女，江苏吴县人。1937 年入武汉大学学习，1940 年加入中共，积极从事抗日救亡活动；在“下关惨案”中，她同国民党特务斗争而被毒打致伤；1948 年她同丈夫朱傅钧给第二野战军提供重要军事情报，为解放南京作出贡献。1949 年后，在燃料工业部和全国科协任职，后任苏州图书馆副馆长。文革中，她因公开反对毛泽东的法西斯暴政，多次著文、上书中共中央，说**“刘少奇是按毛主席指示办事的”，“请毛主席党中央放下屠刀，向真理投降”**，遭到了以 27 军 79 师师长**向孝書**为首的苏州市“革委会”的残酷迫害。1970 年 7 月 4 日，被以**许世友**为首的江苏省“革委会”批准，枪杀于苏州横山脚下。1978 年平反昭雪，1982 年追认为革命烈士；但刽子手**许世友**、**向孝書**等当权派，依然是革命领导干部。

1966 年，中国大地上刮起了一场昏天黑地的风暴。年近半百有学者风度的陆兰秀，刚从首都调回苏州，就迎来了这场“史无前例的无产阶级文化大革命”。

作为一个新来乍到的苏州图书馆副馆长，这场革命开始本不会触及她的皮肉；但她的思想与刘、邓右派主张息息相通，反对“造反有理”的口号和“打倒一切”的暴行。她的倔犟性格使她偏离了刘少奇“驯服工具”的说教，认为对错误的东西不应该拥护，而应该抵制。因此，每逢参加会议呼喊“打倒刘少奇”、打倒其他老革命家的口号时，她都拒不响应。于是，她很快卷入了权力斗争的旋涡，被打成“铁杆保皇派”。1968 年 3 月 23 日，江苏省革命委员会一成立，5 月 3 日，她便被以“叛徒”罪名收押审查。

在审查中，陆兰秀拒不承认刘少奇是“叛徒、内奸、工贼”，拒不承认“打倒一切”、“全面夺权”是革命行动。于是，她成了苏州市文化界重点批斗对象之一。

经过多次的批斗，没有能使陆兰秀屈服：她只跟着举手喊“毛主席万岁”的口号，拒不举手喊“打倒刘少奇”的口号。在一次批斗会上，市革委属下专案组的痞子、流氓无产者们，想出了一个整治她的“锦囊妙计”：把“打倒刘少奇”和“毛主席万岁”的口号合并在一起喊。陆兰秀中计了，她低着头不呼喊也不举手。于是，当场爆发了一场激烈的批斗。目睹者现场笔录如下：

批斗者问：“大家喊打倒刘少奇、毛主席万岁时，你为什么不举手，”

陆答：“我不知道是什么意思。”

批斗者问：“你说刘少奇是什么人？”

陆答：“你们说他是敌人，我认为刘少奇是革命领导干部。”

批斗者问：“彭罗陆杨是什么人?”

陆答：“也是好人。”

批斗者问：“是好人为什么要打倒?”

陆答：“这是‘文革’的需要，‘反面教育’的需要。”

有人掏出八届十二中全会的公报，责问：“党中央早把刘少奇开除出党了，你看到没有?”

陆答：“我不相信!”

批斗者问：“你有什么根据?”

陆答：“选刘少奇当国家主席，是毛主席提议的。我不相信他一当上国家主席就变成坏人。苏州的实际情况，也证明被打倒的并不是坏人。”

会上有带头高呼：“打倒现行反革命分子陆兰秀”、“陆兰秀不投降，就叫她灭亡”和“陆兰秀罪该万死”的口号，与会者“群情激昂”，也随着高呼。

陆兰秀昂起头高声对抗道：“我不是现行反革命，刘少奇也不是叛徒、内奸、工贼，在‘文革’中被揪出来的大都是好人。我也是好人。”

批斗者一拥而上，揪头发的揪头发，动拳头的动拳头，按“最高指示”，把他**“打翻在地，再踏上一只脚”**。此后，拒喊“毛主席万岁”的陆兰秀，正式成了现行反革命分子。

由于陆兰秀态度强硬，拒不认错，“罪行”不断升级，从 1968 年 5 月 3 日被收审起，到 1968 年 9 月 23 日，被关进了设在忠王府的**“文化系统斗批改学习班”**，而到 1969 年 3 月九大召开前夕，她又被关进专为“铁证如山”的阶级敌人举办的**“对敌斗争学习班”**。毛泽东的**“学习班”，是个集改造、批斗、审讯、囚禁和劳教于一体的专政组织，是中共借“学习”和“群众”之名进行迫害不同政见者的场所。**在这些名目不同的“学习班”中，她受到残酷批斗和暴虐。“官逼民反”规律开始发作，逼着她向造反方向转化。

在“文化系统斗批改学习班”里，她还天真的认为，文化大革命是毛主席为了我们国家不会变修，对全国人民进行的一次反面教育大演练。她说：**“是反面教育，看来是有意识的一次反面教育……”**。当她的身体升级到“对敌斗争学习班”里后,她的思想也有所升级，认为：**“凡是文化大革命中的问题，我都是要独立思考的。”**她作出了属于自己判断：文革是毛主席本人的指导思想出了严重错误。对于毛的严重错误，她寄希望于毛泽东的自省。她上书毛泽东，力谏立即结束文革。她在信中写道：

“为了全国人民的命运，为了世界革命人民不致迷失航向，为了马恩列斯的事业不致中断，请即结束文化大革命，解放全国人民，恢复正常的社会秩序，对人民进行正面的共产主义教育，全国人民全世界人民都会感激。”

然而，她得到的回答是更加残酷批斗和暴虐。在“学习班”里的惨烈“学习”中，她被逼上了毛泽东不能批判的禁区，走上了“造反有理”的不归之途。她当着多人，突然站在床上，起下图钉，取下床头墙上的毛泽东像，表示要批判毛的决心。她的“反革命”行为，招来了一场接一场的毒打。1969 年 11 月 4 日，在“学习班”中，被多次打得伤痕累累的陆兰秀，开始绝食抗议。在绝食其间，她写了《**学习毛泽东思想的几点体会**》共计两万多字的批判毛泽东的文章。其中包括《**关于无产阶级文化大革命**》，《**关于干部问题**》，《**关于什么是毛泽东思想的问题**》，《**关于阶级和阶级斗争的问题**》，《**关于外交政策和外贸关系问题**》，《**关于文化艺术和科学技术问题**》，《**关于对现阶段文化大革命形势的认识**》等九篇文章。

1969 年 11 月 22 日，她写了《**为知识青年上山下乡问题——给革命家长和各级领导同志的一封公开信**》，公开挑战毛泽东的知识青年上山下乡政策。她写道：**“为什么不把知识青年直接送到工厂、矿山，立志务工，直接接受工人阶级的再教育？”**她认为，毛泽东号召知识青年上山下乡，使**“知识青年们单纯幼稚，他们热爱毛主席，把一切时髦的口号都当成真理，而不能分辨什么叫马列主义，什么叫修正主义。于是，他们在反面教育的美丽词句蒙蔽下，被送上了歧途。”**她呼吁**“全国革命家长、各级领导同志一起来做工作，大家一起来做工作”，“群起而促之”**，使毛泽东**“接受大家意见”**。

1969 年 11 月 26 日，她将批判升级，写了《**告全国人民书**》的声讨毛泽东的檄文。她在檄文里写道：

“自从奴隶社会以来，统治者总是要塑造一些神像，利用宗教的天堂来麻痹人民，让人民每天祈祷上帝赐给自己每日的面包，以证明人民的面包不是人民自己劳动所得。文化大革命中的反面教育就给人塑造了一个共产主义的神像，让人们每天祈祷神像给人们以理想的幸福世界，而这世界在反面教育的现实中并不存在。……请问世界上曾见过哪一个历史阶段有过这种事实，人民挣得的自由和幸福，不是自己的力量而是神赐给的呢？”

在檄文中，她对毛泽东愚弄中国人的伎俩进行了抨击。她写道：

“从来的统治者，总是利用生产关系中的各种集团阶梯和各种社会问题，在人民中挑拨离间，分化瓦解，颠倒是非，混淆黑白，造成人民中的长期分裂和莫须有的仇恨，甚至造成经久不息的械斗，传之后代，难解难分。文化大革命中的反面教育，就是挑动群众斗群众，挑动干部斗干部，挑动干部群众互相斗争，利用社会历史所遗留和造成的各种问题，在人们

中散布互相仇恨、互相敌视的种子，甚至破坏本来是亲密无间的同志友谊和和睦的家庭关系，并利用种种马列主义词句以证明这种现象是应该的、正确的。”“从来的统治者总是采用各种愚民政策，歪曲事实真相，欺骗人民，利用各种宣传机器，编制一套套美丽的谎言，把人民变成自己的俘虏和驯服工具，驱使他们去残害自己的同胞，或干尽损害无辜人民利益的坏事。”

对于中苏边境流血冲突，她看出了毛泽东的政治目的。她在檄文中写道：

“从来的统治者总是要制造国际紧张局势，甚至不惜挑起战争，用以缓和国内的矛盾，以利镇压人民的目的；文化大革命中的反面教育就是利用边境问题，制造战争紧张空气，天天开动宣传机器，要人们准备打仗。”

对此，她警告中国人说：

“人们如果不觉悟，不奋起抵制，不采取积极行动，这种历史的倒退……如果人们永远束缚在‘毛主席挥手我前进’或‘一切紧跟毛主席，一切服从毛主席’的思想枷锁下，人们将永远得不到解放。”

三天之后，陆兰秀又写了《**再告全国人民书**》，进一步呼吁大家从神化毛泽东的个人迷信中解放出来。她写道：**“人民是社会的主人，而不是统治者的奴隶。”**因此，**“对毛主席的指示，要分析其内容，然后决定应否接受和应否抵制。”**

由此可见，她是当年中国一个少有的先知先觉又敢言者，她的文字，证明她是一个顶天立地的女丈夫。她的檄文，使七尺男儿的笔者，自愧弗如！

1970 年 1 月 26 日到 30 日，她连续写出了《**居中**》、《**战争论**》、《**人之初**》三篇政论，多角度批判毛泽东。

在《**居中**》中，她针对反毛就是反革命之类的口号批判道**“对某些理论和政策，提出不同的看法，只要是科学的探讨，称不上叛逆、反革命之类。叛逆者，是古代帝王自以为神圣，对自己的臣民所加的罪名。在科学的探讨上，从来没有什么叫叛逆的。”**在《**战争论**》中，她批判了空喊备战**“对人民封锁事实真相”**的愚民政策说：**“只管骂人家**（笔者：指骂“帝修反”即帝国主义、修正主义和各国反动派）**日子不会长了，有什么实际意义呢？”**在《**人之初**》一文中，她反对随意把人称为“坏人”而加以专政的恶劣作法。认为人之初原本一尘不染，没有什么先天带来的善恶和好

坏。她认为，无产阶级夺取政权以后，不应以新的统治者的面貌出现，不应把责任完全归之于个人，单纯地将他们判罪关押、斗争打倒，单纯采用专政手段解决各种社会矛盾，而要努力通过发展生产力，改变人们的生存环境，改革不合理的社会制度，最后消灭三大差别。

为了抗议迫害，1970 年 3 月 3 日，陆兰秀写下了《**请总部负责人电转毛主席党中央的电报**》。3 月 5 日，她开始第二次绝食。在绝食中，她又写下了《**再电毛主席**》、《**亲痛仇快**》、《**人民的要求**》等文章。

在《**请总部负责人电转毛主席党中央的电报**》中，她以严厉的词句指出，文革已使“**全国人民处于水深火热之中，痛苦不堪，祖国已濒于民穷财尽、国破家亡的边缘，时间已不允许再多拖延。**”她敦促毛泽东和中共：“**请毛主席党中央放下屠刀，向真理投降！**”

在《**再电毛主席**》的电文中，她着重分析了发生文革这场历史大倒退的原因：“**由于毛主席对掌握全国政权后的新历史阶段的规律没有全面掌握，对社会主义社会存在阶级和阶级斗争的理解有错误，没有完全摆脱旧统治阶级思想的影响，看不见自己世界观的改造对中国前途的重要性，长期以来，排斥不同意见，坚持似是而非的一种修正主义理论，运用强大的行政力量和宣传机器，强制推行，流毒深远，清除已感困难。**”

绝食的第四天，在苏州市公检法系统的工作人员提审时，因她拒读“坦白从宽，抗拒从言”的语录，被痞子、流氓无产者打得鼻青脸肿。回到囚室，忍着疼痛，写下一篇规劝“学习班”里的打手们，弃恶从善的杂文《**亲痛仇快**》。

在《人民的要求》一文中，她寄希望于有“橡皮图章”之称谓的人代会。她提出：“**当务之急，是召开人民代表大会，结束文化大革命，解放全国人民，提出新宪法草案，开始新的历史篇章。**”

随着她对毛泽东批判的广泛和深入，她的“罪行”也在不断罗织中升级：1970 年 3 月 25 日，陆兰秀被正式逮捕。

在逮捕前后，她写出《**陆兰秀代遗书**》、《**致毛主席的忠告信**》和《**自由**》。

在《**代遗书**》中她写道：“**毛泽东亲自发动和领导的文化大革命，陷全国人民于水深火热、苦难深重之中，扼杀了中国的共产主义前途。毛泽东犯此严重错误后，又拒不接受人民意见，拒不解放全国人民，包括受其蒙蔽、充当其御用专政工具或变相专政工具的人员在内。凡我中国人民，**

中华民族儿女子孙，都应世世代代牢记这一血的沉痛教训，清算这场祸国殃民的文化大革命，并且永载史册，以儆后人。”

在《**致毛主席的忠告信**》中，她仍寄希望于毛泽东。她写道：**“你应完全了解文化大革命至此不应再发展下去了。建设共产主义社会，工作千头万绪，任重而道远，拖延时间已没有任何现实意义。请即作出决定。”**

在生命的最后时刻，她通过文章《**自由**》发出了呼唤自由的声音：**“千百年来，人们前赴后继，付出高昂代价争取自由，但是，由于有些争取自由的人掌握政权以后随着地位的改变而引起的思想的改变，人民的自由仍然没有来到。人们不过是从一种不自由改变到另一种不自由。在新中国，宪法规定人民有许多自由权利，人们却并没有享受到应有的自由。对上级的逢迎吹捧，对持不同意见的人们的排挤打击，这些形成了风尚，日益严重地剥夺人们的自由，从思想的不自由，转化为人身的不自由。意识形态里的不自由，并不比旧社会好多少。在新社会奴役着人们的不仅是旧社会遗留下来的旧思想，还有被教条化了的马列主义、毛泽东思想，特别是被奉为‘红宝书’的毛主席著作和语录。对毛泽东思想的神化禁锢了人们的思想，剥夺了人们的最高权力——自由。”**

在狱中，她对狱友张惠英说：**“毛主席也说过，对不正确的领导，可以抵制。现在大家就要团结起来，抵制这种不正确的领导。……现在害怕的是他们，不是我。我没有做对不起人民的事，我不着急。这一代人不替我平反，下一代人看了我的材料，一定会替我平反的。过去有个屈原，他对皇帝很忠，结果皇帝把他放逐了，他一气之下投了江。现在端午节吃粽子就是纪念屈原。我就等于当年的屈原。”**

陆兰秀是一个虔诚的共产主义信徒，一个忠实的共产党员，一个1966年前无产阶级专政体制的维护者，一个坚信“只有共产主义可以救中国”的理想主义者；但现实经历使她的思想深处，发生了自由思想的萌动，从而使她逐渐偏离了毛泽东**“统一思想”**和刘少奇**“驯服工具”**的教导，开始了“独立思考”的实践。然而，她的悲剧在于，这种反叛无产阶级专政的自由主义的萌动，使她走上了充满魔难的不归之途。在生命的最后时光里，她的思想有所升华，开始呼唤**“人们的最高权力——自由”**，但留给她的时间太短了，三十多年的革命奴化熏陶太深了，她没有能够挣脱忠于党忠于君的羁绊：她要做现代屈原。可悲的是，两千多年前被楚顷襄王放逐的屈原，不愿以“皓皓之白”去蒙受世间的垢尘而投江自杀，她却没有那样幸运，赤胆忠心给她带来的是：就刑前被端下颌车，接着便倒毙在她所忠于的党和领袖的枪口之下！

陆、被割喉处决的殉党者张志新

她把带血的头颅，
放在生命的天平上，
让所有的苟活者，
都失去了重量。

——摘自悼念张志新烈士诗集

1975 年 4 月 4 日，一声凄惨的尖叫声，划破了中国阴云密布的灰色天空。一个“疯”了的女人，被三个彪形男性狱警和一个女性狱警，强行按倒在地，一块准备好的砖头，垫在她的颈背上，一把锋利的手术刀，直刺她的喉管。他们残忍地割断了“疯子”的喉管，再把一截不锈钢管，插入“疯子”的气管……动作麻利、熟练，像是一个游刃有余的屠夫。在刀子割切喉管的一刹那，“疯子”凄惨地尖叫了一声，接着是万分痛苦的挣扎和哼鸣。她愤怒地瞪着双眼，痛苦至极，咬断舌头，吐向行刑者。然而，割断了的喉管，限制了她喷吐力量，咬断的舌头，挂在她的嘴角，吐出了鲜血，沾满了她的双颊，喷到行刑者的手上，滴到砖上，溅到地上。突然“啊”地一声，被吓得面色苍白的女警，昏倒在地上……

还暖乍寒的四月，恐怖的血腥弥漫在冷风中，向四周扩散去：此时此刻，辽宁记住了沈阳，中国记住了沈阳，世界记住了沈阳；同时，人们记住了沈阳“模范”监狱的兽行，记住了无产阶级专政的残暴，记住了毛泽东“伟大、光荣、正确”的本性。

这里不是古代奴隶主的屠宰场，不是希特勒的奥斯维辛集中营，也不是日本鬼子“731”细菌部队在哈尔滨附近的实验基地，这里是“新中国”在沈阳建造的“模范”监狱。在这座“模范”监狱里，“割喉消声法”是他们的革命“创举”，已经成功地实施了三十多例。据说，第一个“享受”

割喉管“待遇”的是沈阳皇姑区克俭小学青年教师**贾承厚**。校长诬告他强奸女生，被判死刑。执行时，贾不服，大呼冤枉，遂被割断喉管后枪决。（文革后昭雪。）

她，**张志新**，一个忠于中共的共产党员，一个在辽宁省委宣传部任职多年的宣传干事，一个被判了死缓的“疯”女人，竟敢在批判林彪执行极右路线的会上，站起身来，大声喊道：**“中共极右路线的总根子是毛泽东！”**她为此付出了代价：割断喉管后，被拖了出去，拖向刑场。一声清脆的枪声，“疯子”倒下了。此时此刻，空气凝固了，时间凝固了：人们记住了她的名子叫张志新，记住了她死时的年龄是 45 岁，记住了她殉党的日子是 1975 年的 4 月 4 日！

然而，四年后，在这座“模范”监狱里，上演了一出古今中外无与伦比的令人啼笑皆非的闹剧。随着张志新被平反并追认为烈士，那些曾残忍肆虐过她、纵容男犯人污辱、奸污过她的狱警们，在主人指导下，个个摇身变成了“正义的诗人”。他们在“赛诗会”上唱道：

啊，张志新，/你是党的骄傲，/你是五十六个民族的骄傲，/你是辽沈大地的骄傲，/你是我们的骄傲，/当然也是渖阳监狱的骄傲。/你是傲霜的菊，/你是斗雪的梅，/你是常青的松，/你是有气节的竹。/你是刘胡兰，/你是秋瑾，/你是双枪老太婆，/你是江竹筠，/你是哥白尼，/你是党的好女儿。/张志新的成长升华，是毛泽东**劳改思想**的又一伟大胜利……

这种荒诞不经、不伦不类的“诗”，既体现了那个时代“理直气壮”的暴虐和屠戮，也反映了那个时代“革命友谊”的伪善和荒诞！这种暴虐和伪善，体现了毛泽东“理无常是”的“一分为二”哲学：昨天割喉施暴有理，今日唱“诗”赞美有情，一切都在“情理之中”！

*　　*　　*　　*　　*　　*　　*

张志新（1930 年 12 月 5 日～1975 年 4 月 4 日），女，天津人，1955 年加入中国共产党，1962 年任中共辽宁省委宣传部干事。她出身于音乐世家。父亲张玉藻，早年参加过辛亥革命，有很高的音乐素养，母亲郝玉芝曾就读于济南女子师范学校。她有 3 个哥哥， 3 个妹妹，从小都学会了弹奏乐器。少年时代，她同妹妹志惠、志勤一起，组成小乐队参加演出，成了闻名津沽的“张氏三姐妹”。张志新生前最爱听最爱拉的曲子是波隆贝斯库的小提琴《叙事曲》。抗美援朝期间，她报名参加了中国人民志愿军，被部队保送到人大学习俄语。1955 年，她与时任人大哲学系团委书记曾真结为夫妻。

1968 年 5 月 10 日，辽宁省革委会成立后，当年 10 月，省革委便把省五大机关三万多名干部，包括“有问题”的干部在内，遣送到盘锦地区的省“一〇五”干校“学习”。时任省委宣传部干事的张志新也在其中。按照“伟大领袖”“五七指示”精神，干校除劳动改造和学政、军、文外，还要“批判资产阶级”。在干校里，张志新被当成“阶级敌人”，拉出来批斗。

张志新的“阶级敌人”身份，源发于年初。一个星期天，她到一个姓闫的女同事家里，想借看江青的讲话资料。闫同事动员张志新说：“我们派是革命的，你站过来吧，不要站在那一边。”张志新对闫说：**“我考虑的不是这一派那一派的问题，我考虑的是文化大革命的问题。文化大革命好多问题我不理解，比如，江青、叶群她们过去是干什么的，我对她们都不了解。”**不料，姓闫的女人是个痞子，把她出卖了，向党组织告发了她。于是，她成了“问题”干部，揭发材料装进了她的档案袋。

同全国各地一样，1968 年的盘锦干校，也处于“清理阶级队伍”狂风暴雨中。作为中共赤文化的一部分，发现和制造“敌情”的传统思惟模式，已经溶化在各级领导干部的血液中：那里抓不出敌人，轻是“和平共处”，重则同流合污，其丧失阶级立场的下场不言而喻。——这是全党各级领导干部和毛的“革命群众”的痞性根源。为了学习毛泽东批准的北京新华印刷厂对敌斗争的经验，“充分发挥群众专政的巨大威力”，深挖一切暗藏的阶级敌人，张志新私下里随意说的那几句闲话，“理所当然”地被推定为有重大嫌疑的阶级敌人。

张志新被揪了出来批斗。干校领导和作为“革命群众”的“学员”们，批斗张志新是“理直气壮”的。江青是什么人？她是第一夫人、政治局委员、直接指挥文化大革命的中央文革第一副组长！叶群何许人也？她是第二夫人、政治局委员、握有军机大权的军委办公厅主任！怀疑第一、第二夫人不等于怀疑“伟大领袖”和林副统帅吗？过来人都知道那时代的政治逻辑：“反对”就是反革命；“怀疑”虽不同等于“反对”，但一步之遥的距离，便可“证明”其脉脉相通的思想反动性。毛泽东曾说过：**“抓一个人来审，这时一般的心理状态，就是希望他供出来的越多越好**。”干校领导和“革命群众”深得其要领：他们要在“坦白从宽，抗拒从严”的口号声中，对张志新施以强大精神压力，从她灵魂深处压榨出一个“黑”思想，再从“黑”思想中挖出一个货真价实的反革命来。这样，他们的目的就达到了！

张志新大概是个既不会说谎也不愿造假的共产党员，她的悲剧命运是注定了的。记得 1957 年反右中，笔者在长沙高级工程兵学校战术系任教期间，曾面临过效忠和说谎的选择。在“向党交心”中，说了几句老实话，

差点被打成右派分子。一个长我四五岁的大尉教员王明，对我关怀备至，批评我“幼稚”，我惛然不懂。假如我当时不如实“交心”，假如在如实“交心”后“聪明”点，迅速来个180度的大转弯，做出效忠的姿态，对落井的右派分子，恶狠狠地砸下几块大石头，我可能会逃脱“阶级异己分子”和“配军”的命运。但我做不到；仅仅用谎言把自己打扮成一个知“罪”能“改”的苟且偷生者，全无张志新的坦率。

在效忠和说谎的选择上，张志新非同我类。她的效忠是真实的，但她拒绝说谎。也许她不懂得共产党党性和说谎的关系；于是，在被批斗中，她滔滔不绝地向党交出了她的真实**“意见和看法”**。

在如何评价毛泽东时，她写道：

“中国共产党从诞生以来，以及在新中国建立初期前的各个历史阶段中，毛主席坚持了正确路线。……但我认为，在社会主义革命和社会主义建设阶段中，毛主席也有错误。集中表现于大跃进以来，不能遵照客观规律，在一些问题上超越了客观条件和可能，只强调了不断革命论，而忽视了革命发展阶段论，使得革命和建设出现了问题、缺点和错误。集中反映在三年困难时期的一些问题上，也就是三面红旗的问题上。”

“把观点明确一些讲，就是认为毛主席在这个历史阶段犯了‘左’倾性质的路线错误。”

“毛主席在大跃进以来，热多了，科学态度相对地弱了；谦虚少了，民主作风弱了；加了外在的‘左’倾错误者的严重促进作用。具体地说，我认为林副主席是这段历史时期中促进毛主席‘左’倾路线发展的主要成员，是影响‘左’倾错误不能及时纠正的主要阻力。导致的结果从国内看，是使我国社会主义建设、社会主义革命受到挫折和损失。这种局面确实令人担忧和不安。”

她还对毛泽东搞的个人崇拜提出了批评。她写道：**“无论谁都不能例外，不能把个人凌驾于党之上。”“对谁也不能搞个人崇拜。”**

她对搞“三忠于”和跳“忠字舞”等个人崇拜仪式特别反感。她说：**“过去封建社会讲忠，现在搞这个干什么！搞这玩意干什么！再过几十年的人看我们现在和党的领袖的关系，就像我们现在看从前的人信神信鬼一样不可理解。”**

谈到文化大革命时，她写道：**“这次文化大革命的路线斗争是建国后，1958年以来，党内‘左’倾路线错误的继续和发展。并由党内扩大到党外，**

波及到社会主义的经济基础和上层建筑的各个领域、多个环节。这次路线斗争，错误路线一方伴随了罕见的宗派主义和资产阶级家族式的人身攻击，借助群众运动形式，群众专政的方法，以决战的壮志，实行了规模空前的残酷斗争，无情打击。因此，在它一直占有了压倒优势的情况下，造成的恶果是严重的。它破坏了党的团结，国家的统一，混淆了两类不同性质的矛盾，削弱了党的领导，影响社会主义革命、建设事业的正常进行……”

显然，她的“意见和看法”触及了中共的敏感底线，是百分之百的“反革命”言论。

最使当权者不能容忍的是，她“顽固不化”，拒绝认罪。在批斗中，当“革命群众”指责她的观点反动时，她说：**“这些观点，我认为是应允许存在的，应在今后的革命实践中去证实是不是正确的，还是错误的。”**在回答“哪些观点需要在实践中证实”时，她说：**“两个司令部斗争问题，打倒那么多人的问题，这里面有些肯定是对的，但有些不一定对。”**当“革命群众”要她表明态度“站在哪一边”时，她公开宣称：**“我的立场确实没有站过来，还是站在刘少奇的‘反动路线’一边。”**在一个“交待罪行”的材料中，她公然与“革命群众”相对抗，写道：**“强迫自己把真理说成错误是不行的，让我投降办不到。人活著，就要光明正大，理直气壮，不能奴颜婢膝，低三下四。我不想奴役别人，也不许别人奴役自己。不要忘记自己是一个共产党员，不管出现什么情况，都要坚持正义，坚持真理，大公无私，光明磊落……”**

在深挖批斗中，作为毛的“群众”的干校领导和“学员”们，那些痞子、流氓无产者们，终于如愿以偿地把现行反革命分子张志新挖了出来。1969 年 9 月 18 日，张志新以反革命罪被捕入狱，关押在沈阳看守所。1970 年 5 月 14 日，盘锦地区革命委员会人保组，以张志新**“反对毛主席，反对江青同志，为刘少奇翻案”**等**“罪大恶极”**的反革命罪名，判处张志新死刑。同年 8 月，改判为无期徒刑，投入沈阳监狱，强迫劳动改造。

在沈阳这座“模范”监狱的劳动改造中，由于不服管教，常遭狱卒辱骂；由于反抗管教，狱方将她戴上脚镣背铐，关在小号里独囚长达一年半。她忍无可忍了，向狱长投出了声讨檄文：

“质问、控诉、声讨！身为专政机关之长，你听着：

“1、 你为什么不敢把钢笔退还我，不是要我写写对宣判大会的感触吗？难道由于事情繁忙忘记了吗？如果是这样，在此提醒一下！如果是怕给了我这枝笔后，写出不合乎要求的感想而改变方针，这也真是少找点麻烦，也愿听便。看来，我的笔是被你们当作枪给缴去了，但指挥这支枪的

思想你们却永远也缴不掉！

“2、自称为代表无产阶级、共产党执行专政者，你们的作为那一点像无产阶级！一首未写完的革命诗歌，做为导线借口，行凶殴打凌辱女政治犯！你们以为一个女共产党员就可以这样随便凌辱的吗！行凶者、帮凶助威侮骂者，你们可以逃之夭夭吗？不！我要向党向人民控诉你们，要声讨你们。你们若不认错，将会受到历史的严惩！这笔账是要算的！

“3、你们管理的哨兵可以无缘无故辱骂女共产党员！

“4、你们管理领导下的伙房，可以用带有煤渣沙子的黄馍虐待政治犯！你这个一所之长，却推脱责任，回避问题，逃之夭夭！

“5、一所之长竟用拖压办法，不发给女政治犯特需手纸，进行生活上的刁难！

“你们若是无产阶级，你们为什么那么怕真理！没听说无产阶级、共产党的专政机关殴打犯人、辱骂犯人，生活上虐待犯人、刁难犯人！你们所作所为是哪个‘无产阶级’？

“你们以为利用上述恶劣手段、可耻勾当，就可以软化革命者的意志，可以向错误路线投降吗？这除了说明你们手中没有真理，在真理面前束手无策，软弱无能外，你们什么也得不到！

“告诉你们：如果谁认为只有革命一帆风顺，事先得到不会遭失败和牺牲的保票才去革命，那他就根本不是革命者。共产党人，一个被错误路线迫害者，脱党状态的女共产党员，孤家寡人一个，在这尖锐复杂的阶级斗争中，缺点错误失策在所难免，是前进中的问题，自身有克服的基础和可能，在斗争中只会提高觉悟，越战越强！因为她日益掌握真理！如果上述办法能征服，那就不是真正的共产党员！你们还有什么办法都使出来吧！她只能作七十年代的哥白尼……。克服意大利青年‘亚瑟’式天真幼稚幻想，克服法国布朗基式革命冒险主义，要自觉锻炼严格的无产阶级党性。对此，是无产阶级不难理解！不是无产阶级本来就没有共同语言！坚持真理永不放弃！有什么办法尽量来使。”

她的怒吼给她带来是更加严厉的惩罚。狱警们不仅经常对她拳脚相加，还纵容其他犯人侮辱、奸污她。这同上海提篮桥监狱狱警暴虐**林昭**，几乎一模一样。在狱警和犯人的双重折磨下，她的精神终于崩溃了：在监狱里批判林彪执行极右路线的会上，她站起身来，大声喊道：**“中共极右路线的总根子是毛泽东！”**并高呼**“打倒毛泽东”**等口号！

1975 年 2 月 26 日，在中共辽宁省常委召开的扩大会议上，时任辽宁省革委会主任、沈阳军区第一政委的毛泽东侄儿毛远新说：“（张志新）**在服刑期间，这么嚣张，继续进行反革命活动。多活一天，多搞一天反革命，杀了算了**。”其他常委跟着纷纷表态说：**“干脆！”**4 月 4 日，张志新被执行枪决！其尸体由医学院拉走，投入防腐池中，后又被分解，制成了教学标本。

柒、死于共产党人共同犯罪下的史云峰

史云峰

1974 年 10 月 27 日清晨，人们在吉林省首府长春市胜利公园正门前面的交通岗亭上，发现一张标语。上面赫然写着：

必须给刘少奇主席恢复名誉！
打倒刘少奇主席违反党纪国法！
广大干部、党员、工人怀念刘主席！
所谓文化革命是极左路线大泛滥！

这张标语立刻引起了轰动。在当年的人们看来，这是一条“十恶不赦”的“反标”，因而震惊了省、市各级领导人。

第二天，吉林省、市、区 14 个机关单位，先后收到了 25 张匿名传单。传单上写着一系列口号，与“反标”相似：

沿中共八大路线前进！马列主义万岁！
团结起来，为共产党宣言的原则而斗争！
巴黎公社普选制万岁！中华人民共和国万岁！
我们信任周恩来同志！刘少奇同志是我党的优秀革命家，优秀理论建设者！
必须给刘少奇同志及其他中央马列主义领导同志恢复名誉！祝少奇同志、周恩来同志、邓小平同志身体健康！全党全军全民怀念刘主席！
刘少奇同志是野心家上台以非法形式，用极左浪潮阴谋搞掉的！千古奇冤！
打倒刘少奇主席违背党纪、国法，是阴谋手段，是先戴帽子后打倒！《论共产党员修养》是部好书！刘少奇主席功大于过！
全党全军全民向陈毅同志、贺龙同志致哀！
必须给受到不应有的打击和以莫须有罪名非法罢官、降职，挂起不用

的各级干部恢复名誉，解放这些同志！

文化大革命让党组织瘫痪，全体党员靠边站，整个党的干部挨整挨斗，这是严重反党事件，政变暴乱，坏人上台，好人受气，党国全变，后遗症已愈演愈烈！

七、八年搞一次运动，是亡党亡国路线！

文化革命后，社会愈加混乱，一切都倒行逆施，不正之风愈加严重。人民生活愈加下降，供应愈加不足。所谓工农大学实际是后门大学，文化生活八年发展不大，人们精神生活死气沉沉，这难道不是事实！这是为什么了？

党的领袖也是普通党员，反对个人迷信！反对个人崇拜！共产党不要党皇帝！

江青！还我八亿人口的文艺生活，民族文化，传统文化，必须恢复！不能全盘否定建国十七年的文化艺术电影戏剧！

口号虽没有点毛泽东的大名，但条条口号都是对他的声讨。在当时的政治环境里，这些传单是“反动透顶”的。

当是时，毛泽东正向周恩来发难，在全国开展了批林批孔暗中批“周公”运动，各路诸候或自觉或被迫以紧跟而自保。吉林省革委会主任**王怀湘**，原效忠林彪，林倒台后，据说转而效忠于江青“四人帮”，似属自觉紧跟派。面对批毛保刘、邓、周的传单，王怀湘立即运用权力，把这一事件列为“**44 号重大反革命案件**”，并报告给党中央。接报后，当年毛泽东指定的接班人中共中央副主席王洪文，基于问罪党内右派的需要，亲自布置，责令公安部门派人到长春市协助破案。“44 号重大反革命案件”也因而变成了“通天”大案。在王怀湘的直接领导下，长春市掀起了一场“群众”性的大清查的破案活动。

是时，省、市两级党政机关先后成立了“44 号”案件侦破领导小组，抽调了三百一十多名骨干担负侦破工作。省、市各系统、各单位层层负责，分片包干，都相应成立了“44 号”专案小组。全市共成立专案小组 1,652 个，专案人员达六千六百多。在案件侦破中，全市所有文革中受过冲击的党员、干部、群众，都被列为嫌犯，上报的重点嫌犯，高达三千人以上。

案件很快告破:作案者是长春市第一光学仪器厂 25 岁的青年工人**史云峰**。1974 年 12 月 24 日深夜，史云峰被秘密逮捕。不久，又以反革命教唆犯的罪名，逮捕了吉林省二轻局供销处副处长**傅长春**、长春市教育局组织科负责人史云峰的舅父**贾文会**。此外，还株连了众多他人。据报导：从 1974 年 12 月到 1976 年 12 月的几十次审讯中，史云峰始终没有改变自己的观点。

逮捕当夜，专案组对史云峰进行了第一次审讯。审讯中，史云峰直言

不讳地承认了标语和传单全是他书写的。在多次审讯中，审讯者一再让他交待“目的”，他理直气壮地回答说：**“我不是软骨头，因为我追求真理！……像我这样思想的人，从党内到党外很多。不少人都有所流露，比我的还多！……我不过是有勇气正视这些东西，这些客观事物！其它同志的思想反映在我头脑中，我反映出来了……我完全是由于追求真理，不怕打击，因此很多东西并不涉及我的切身利益，而是要正视现实，为人类服务！”“甚至就连在座的老干部，有的也是这样认为，只是在这里不能说，回家去说。”**

“其它同志的思想反映在我头脑中，我反映出来了”，株连了傅长春、贾文会等多人。

笔者认为，他说都是事实。过来人都知道，林彪在外蒙古爆炸后，中共中央重新洗牌，逐渐形成了以毛泽东为首、以“四人帮”为中坚的左派与以周恩来、邓小平为首、以老干部为中坚的右派两大集团相对立，权力争斗在他们之间展开。

从表面上看，党内左派集团始终处于主动地位，但党内右派集团实力与日俱增。

1973 年 11 月底到 12 月初，毛泽东借中美外交等问题整肃周恩来，大有**“打翻在地，再踏上一只脚”**之势，但终被周恩来“深刻检查”的“太极功”化解。消息传出后，周恩来赢得了党内外一片同情和支持。林彪死后，多数老干部对革命不报希望，为了改善待遇，纷纷走起后门来，其中，尤以参军、上大学走后门为甚。为了打击右派老干部，江青把矛头指向主持军委工作的叶剑英元帅，指责他是参军、上大学走后门的后台，迫使叶作了检讨。但为了稳住军心和舒缓老干部的对抗，毛泽东却在叶的检查书上批道：**“开后门来的也有好人，从前门来的也有坏人。”**从此，后门大开。批林批孔批周公中，尽管党内左派张牙舞爪，不可一世，但由于人们厌倦了毛泽东的文革，军心、民心自然的然地向以周恩来为代表的党内右派一边汇集。1974 年，笔者曾在许昌军分区内，目睹了一场军人牢骚。军分区政委，躺在值班床上，枕着双手，跷着二郎腿，静听参谋干事们发牢骚、讲怪话。他们对毛泽东“参沙子”参进中央军委中的领导干部不满，牢骚满腹。一个参谋牢骚说：**“他们不行！打仗没有瞎子、瘸子、矮子不行！”**我问：**“谁是瞎子、瘸子、矮子？”**答曰：**“刘伯承，罗瑞卿，邓小平。”**躺在床上的政委，用二郎腿的脚点了几下。天才的毛泽东对于基层官兵的这种反叛情绪不会不知道。为了安抚军心，1975 年 1 月 5 日，根据毛泽东的提议，中共中央发出文件，任命**“矮子”**邓小平为中共中央军委副主席兼中国人民解放军总参谋长；年迈的**“瞎子”**刘伯承元帅，继续充当中共中央政治局委员；因跳楼招致严重骨折的**“瘸子”**罗瑞卿，已被

毛泽东平反，但还不得不在治疗中艰难度日。

史云峰的标语和传单，就是在这种政治背景下发生的。可以说，生于贫寒工人家庭为人正直的史云峰，他的标语和传单代表了党内右派的呼声，也代表了厌倦文化大革命的广大军、干、群的党心、军心和民心。

1976 年 10 月 6 日，华国峰同叶剑英联手，逮捕了王洪文、张春桥、姚文元和毛泽东夫人江青，时称“**一举粉碎了‘四人帮’**”。

毛左派集团的倒台，应当说给反对毛左派的史云峰带来了光荣出狱的希望；然而，两个多月后的 12 月 19 日，他却被以现行反革命罪判处“死刑，立即执行”，枪杀于长春市市郊刑场。刑前，为了防止他喊冤，市公安局在其颈部皮下注射了两针普鲁卡因麻醉剂，嘴里塞满纱布团，用医用缝合线把嘴紧紧缝住。

1980 年 3 月 24 日，中共吉林省委、长春市委召开大会，为史云峰彻底平反昭雪，并追认史云峰为中国共产党党员和革命烈士。同时，也为受株连者平了反。省委和省革命委员会号召全省共产党员、共青团员、广大干部和群众，向史云峰学习!

史云峰走了，留给人们的却是不尽的思索。

中共吉林省委、长春市委为史云峰平反昭雪时说是“惨遭‘四人帮’杀害”的。在《坚持真理宁死不屈——史云峰》一文中，作者说：（史云峰）“**在文化大革命中，他坚持马列主义，毛泽东思想，英勇无畏地反对江青反革命集团，惨遭杀害**。”作者还明确指出，杀害史云峰的是“四人帮”在吉林省的代理人、省委书记、革委会主任**王怀湘**，是他“操纵省委常委会议，决定判处史云峰死刑”的。显然，吉林省委和《坚持真理》一文的作者，把处死史云峰的罪责推到“四人帮”和王怀湘的身上是“最有说服力”的，因为，这符合“主旋律”的规定。

在“任由权力打扮的小姑娘”的“历史”面前，真实的历史竟变成了“谬误”。然而，权力虽可以任意打扮历史，但历史不会去打扮权力，也不会让权力打扮、篡改历史的行径得逞于永远。

翻开真实的历史记录看看：

从 1974 年 12 月 24 日史云峰被捕到 1976 年 12 月 19 日被处死止，历史匆匆过去了 725 天，差 5 天不到两个整年；在 1976 年 9 月 9 日毛泽东死前，或在 1976 年 10 月 6 日“四人帮”被捕之前，是“四人帮”横行霸道

之时，史云峰却能安然无恙地度过了近两个年头！然而，就在“四人帮”身陷囹圄两个月又十三天后，他们的代理人，竟能秉旨处死史云峰，这，难道不发人深思吗？

再翻开真实的历史记录看看：

1974 年 12 月 24 日前，仅长春市参加破案人员，就达 6,600 多人。

1976 年 5 月 31 日到 6 月 4 日，长春市中级法院院长会议讨论决定判史云峰死刑。

6 月 14 日，市中级法院院长会议再次讨论史云峰案时，院长表态：“**史不杀掉，法院就失职。62 年以后没有像这样的**。”讨论中有多位检讨自己：思想跟不上形势，专政理论没学好，特别是对走资派还在走没学好。一位副院长说：“**我们的法律不是机械的，要根据形势而定**。”16 日，市中院院务会议最后决议：史云峰“现反罪”多数人意见处死，

8 月 23 日，长春市委常委会讨论“44 号”案件。会议纪要记载：“**常委多数人意见判处史云峰死刑，立即执行**。”

毛泽东死后的 9 月 22 日，省高院讨论“44 号”案件后一致决议：以“现反罪”判史云峰死刑，立即执行，

12 月 1 日下午，省常委讨论“44 号”案。**常委一致意见：判史云峰死刑**。执行死刑定于 12 月 19 日星期日。

17 日，向史云峰宣布判决书。史云峰当即反对，拒绝按手印，被两个管教员强行拽住在回执上按了手印。当晚，史云峰上诉，因戴刑具不能书写，口述由同监犯人代笔。

史云峰的上诉书送抵高院，接上诉书的副院长说：“主罪没变化，**仍按省委意见办**。”

当史母贾秀云得知儿子的死刑判决后，当即口头上诉，次日书面上诉省院。两天之中，史母跑遍市法院、公安局、市委，甚至拦车喊冤，但遇到的都是冷冰冰的面孔。

12 月 19 日上午，省市法院向史云峰宣布驳回上诉，并验明正身，准备执行。史云峰大喊冤。于是，**缝其嘴而消其声**。

共产党人共同犯罪的主要负责人、“**‘四人帮’在吉林省的代理人、省委书记、革委会主任王怀湘**”少将，于 1977 年初离职，走马升任武汉军区副司令。

显而易见，史云峰之死是共产党人共同犯罪的结果。遗憾的是，迄今为止，没见一个当权者，没见一个共产党员，也没见一个毛泽东的“**群众**”，因良心再现而为史云峰的死忏悔、谢罪。因为，共同犯罪者都是中共的依靠力量，他们听党话的奴性和对敌斗争的流痞性，需要加以保护。

捌、王申酉殉道马列主义

王申酉

一、蛮横的处决

毛泽东死后，“四人帮”被捕，“英明领袖”华国锋主席，粉墨登场。他上台伊始，便学着毛泽东“立威”的行之有效方法，大开杀戒。1977 年 2 月 22 日，他在签发的中共中央“中发[1977]六号”文件中，借转发《全国铁路工作会议纪要》之际，发出了新一轮也是文化大革命最后一轮大屠杀的号令：**“对攻击毛主席、华主席和以华主席为首的党中央的现行反革命分子，要坚决镇压！”“对极少数罪大恶极、证据确凿、不杀不足以平民愤者，则杀之**。”在文革最后一轮大屠杀中，有成百上千的持不同政见者，倒在他的枪口之下，其中包括上海的**王申酉**和江西的李九莲。

在上海，逮捕“四人帮”后走马上任的中共上海市委第一书记、市革委会主任苏振华、中共上海市委第二书记、市革委会第一副主任倪志福和中共上海市委第三书记、市革委会第二副主任彭冲等人，在文革中都是备受林彪、“四人帮”迫害的革命领导干部。“四人帮”倒台后，他们肩负着清除“四人帮”余党的重任，总揽了上海市党、政、军、财全部权力。到 1977 年初，他们根据华国锋主席的命令，大开杀戒。**他们的屠刀首先对准的不是“四人帮”在上海的同伙，而是对准同他们一样饱受蹂躏而反对文化大革命的平头百姓**。4 月 7 日，在丁香礼堂的会议室里，苏、倪、彭等人为首的上海市委，讨论了市高级法院上报的 68 个罪犯案件。其中反对文革、批判毛泽东和“四人帮”的王申酉一案，仅讨论了 6 分钟，便批准了“死刑，立即执行”的判决。

由此可见，马列主义无产阶级专政或称人民民主专政体制，对老百姓从不手软，不论哪个共产党员上台执政、当权。

1977 年 4 月 27 日下午，阴云密布，大雨瓢泼，有一万六千多人参加

的“群众公判大会”，如期在普陀区体育场举行。

王申酉身穿褪色蓝布学生装，浑身湿透，反铐双手，被押进会场。他面目清秀、端庄，目光深沉，神态安详，坦然环视会场，期待着对他的公正的宣判——逮捕“四人帮”，使他看到了出狱的希望。他自信是个马克思主义者，他反对林彪、“四人帮”的倒行逆施，他同情刘少奇等被打倒、被迫害的老干部，他赞扬周恩来、邓小平在文革中的所作所为，他自信他对毛泽东的批判，是完全站在马克思主义立场上的，会得到新上任的苏、倪、彭等老干部的体谅。由于事前没有接到过任何判决通知，他以为是公审陪绑。但当听到宣布他“死刑，立即执行”的判决时，全身强烈颤抖起来，炯炯双目喷射出愤怒的光焰。他怎么也没有想到，他曾同情过的老干部们，一朝权在手，便不能容忍在文革中同他们一样遭受过迫害的囚犯，**并为处决他创造了一项“史无前例”的比毛泽东的镇反、土改和“一打三反”更为独绝的蛮横——从宣布判决到执行枪决，只“给”他二十几分钟对判决的思辩和对人生的怀念：细麻绳狠狠勒住他的喉颈，不准上诉；囚车径直把他拉到刑场，不许申辩！**随着罪恶的枪声，他卒然倒地，结束了他 31 年短暂而悲壮的一生！

《人民日报》记者金凤是王申酉冤案调查者。她在《杰出青年思想家王申酉》一文中写道：**“可笑的是，上海市高级法院的书面批文，在王申酉被枪决后的第二天才送到普陀区法院，而区法院却在没有见到批复件之前就宣布判决了。”**

二、入团不成反为异己分子

1945 年，王申酉出生在上海一个多子女的工人家庭。九口之家，全靠父母每月 90 多元的工资维持生计，过得十分清贫。

1962 年秋天，17 岁的王申酉，以 480 分的高分，考进了重点大学上海华东师范大学物理系。

跨入华东师范大学，那优美的环境、设备完善的教学楼、实验室和藏书几十万册的图书馆，使稚气未脱的王申酉难掩心中的狂喜：一个贫困工人子弟的他，未来将在这所环境优美的重点大学里度过有意义的五年大学生活。他崇拜爱因斯坦、牛顿、居里夫人、哥白尼等科学家，他在日记中写道：**“像科学家一样用孜孜不倦的个人奋斗，以极顽强坚毅的辛劳换取无穷尽的科学成就，一切为了人类的幸福，从而也享受着丰硕的劳动成果（是他所创造的极大财富中极小的有限的一部份）”**。他立志将来要**“以科学家的身份，将我毕生的精力与才智贡献于全人类，以取得社会对我的信任和报酬。”**

正当王申酉怀着激情努力攀登科学高峰的时候，北京先后传来了毛泽东**“教育必须为无产阶级政治服务，必须同生产劳动相结合”**、**“学制要缩短，教育要革命”**的命令。上海华东师大同全国大学一样，奉旨搞起了这样的“革命”：专业课砍掉一半，取消外语考试，大幅度地增加了政治学习和劳动时间。

毛泽东的“教育革命”，其实质是要革掉知识分子的个人尊严、独立精神和自由思想，把他们改造成党的**“驯服工具”**。这是继 1963 年 5 月开始批判“有鬼无害论”借以棒打没有完全驯服的文艺界人士后，毛泽东为文化大革命设计的另一个战略部署。面对这样的“改革”，具有独立意识的王申酉，自然想不通，尽管他还没看出毛“教育革命”的根本目的。

他在日记中写道：**“这样做对系统的不容间断的科学知识的掌握有什么好处？”“不要读书，不要科学，还搞什么建设？中国如此会被引向繁荣富强吗？”“自从‘教学改革’以来，教学搞得乌烟瘴气，倒退了好几年，学的东西实在太少了……”**他还感慨地说：**“这种改革总算来晚了两年，要不然（我）五年的大学等于白念了。”**他沉痛地写道：**“我个人又算得了什么呢？但我不能不为中华民族担心，担心这个世界上最庞大民族的衰灭……”**

随着知识累积和观察能力的提高，他日益觉察到高调的政治说教和严酷的社会现实之间存在着的强烈反差。

当官方传媒将社会主义制度的优越性吹得天花乱坠的时候，他感受到的却是物质与精神生活的极度匮乏；**当**各级领导人都在倡导“三老四严”作风的时候，他看到的却是普遍存在的弄虚作假和谎言妄语；当最高领袖高唱“团结——批评——团结”和“正确处理人民内部矛盾”的时候，他看到的却是持续不断的“残酷斗争，无情打击”；特别是**当**他知道摧残精英的反右运动和饿殍遍野的大跃进运动那段悲惨的历史后，他的困惑和不满便与日俱增。这种理想与现实的捍格，促使他对毛泽东和中共的“伟大、光荣、正确”性，由怀疑而否定。

1957 年反右后，中国进入了万马齐喑的黑暗时代，毛泽东把阶级斗争那柄达摩克利斯之剑，悬在人民的头顶上，谁也不敢对毛泽东随心所欲的这种“改革”、那种“革命”，公开表达不满。善于独立思考的王申酉，不愿意浪费自己思想。于是，他在日记里找到了可以任意挥洒的辽阔大地，无保留地记录下自己对时政的看法。然而，**日记——这个任他思想自由驰骋的狭小空间，却为他埋下了苦难、灭顶的种子，最终成了揣在怀里却被政府遥控着的定时炸弹！**

1965 年秋天，王申酉随学校到崇明岛参加工厂“四清”。当时许多同学都借此机会要求入团，而入团就要经常向团组织汇报自己的思想和别人的表现。**对这种报告个人隐私和特务式的告密做法，他十分厌恶**。政治指导员几次要他向组织交出“真实思想”，都被他拒绝了。由是，他与党组织之间产生了隔阂。不久，党组织知道他喜欢写日记，叫他把日记交出来，让党组织来考察他的思想，又被他拒绝了。结果，团员没当上，却引发了他与党组织之间的信任危机——开始他的人生悲剧。

在“伟大领袖”发出**“千万不要忘记阶级斗争”**号召的推动下，许多党员干部都能用阶级斗争的目光去审视周围发生的一切人和事。不久，校党委派人查阅了王申酉的家庭、亲友和中学同学的档案，调查他的“反革命小集团”活动。单纯的王申酉哪里知道，他的日记已被指导员委派的学习班长偷看过了，并把他对“教改”“时政”怀疑和不满的话，都偷偷摘抄了下来；偷看者还在日记中发现了他的“机密”，一些缩写的英文字母，似有“反革命小集团”代号之嫌。这一切材料都被呈送到了校党委书记的案头。于是，开始了对他的专案调查。尽管调查结果证明是子虚乌有，查明缩写英文字母系诸亲友的代号，但信任危机已经加深。党组织发现：王申酉是个对党不满同党离心离德的**异己分子**。

三、**独立思考使他滑向“反动”**

“人生而自由。”考察一下王申酉的思想发展轨迹，人们会发现，出身于工人阶级家庭的他，多年的学校政治“洗脑”特别是“教改”中的“洗脑”，并没有洗掉具有先天自由主义本性的独立思考。

在日记的这个隐密而狭小的“广阔天地”里，他展开自由的翅膀：1963 年，他批评**“在我们国家里，还存在着‘革命’功臣与广大平民的不平等”**；1964 年，他批评中共**“思想独裁”**；1965 年，他批评**“三面红旗一出，三年困苦降临到六亿人头上”**；1966 年，他批评**“在六万万人民中空前地培植起同封建时代类似的个人迷信、个人崇拜”**；到了文革中的 1967 年，他还批评**“毛在十年前划了三十万右派分子，他们绝大多数是无权无势的耿直志士”**。

1966 年文化大革命开始后，他感到一场暴风骤雨从天而降。对此，他在日记中写道：**“将席卷文教界，也许将涉及更多方面。”**当报纸上大张旗鼓地批判彭真、吴晗、邓拓时，他写道：**“难道彭真、吴晗、邓拓等人的政治生命消失了？人说我终日忧心忡忡，以为我始终在为个人考虑，我实是忧国忧民啊。”“中国共产党是在干着一场极其空前、极其史无前例的事情。它把中国引入一条极其与世界不同的道路！”“这场所谓的无产**

阶级文化大革命，彻底打翻了曾经稳定一时的教育秩序，把中国引向一条迷茫的路。我从内心深处讨厌这场革命。国家、民族的前途越来越渺茫。生为一个热血青年，一腔热血无处可洒啊！”他预言：**“这场‘革命’将使中国倒退至少十年。”**

1966 年 6 月 23 日，入团不成反成类反革命异己分子的王申酉，从崇明岛回到华东师大。学校已经停课，师大已经处于一片混乱和狂热中。

他对任意批斗老教授很反感。他写道：**“骂这些老‘不死’的老教授‘是资产阶级代表人物’，是大草包、骗子是没有关系的，甚至骂他们反党反社会主义杀人魔王、牛鬼蛇神也绝不会有人批评你，相反说明你革命性强。这幕剧难道不可笑又可悲么？”**8 月 4 日，华东师大一百多位教授在校园里被批斗，有的被打得头破血流，有的被迫吃泥土和毛毛虫。不久，物理系教授**姚启钧**跳楼自杀。面对暴行，王申酉十分苦恼。

8 月 19 日，他在日记中写道：**“总之，这场‘革命’一结束，中国将出现最黑暗的时代。”“古今中外从来也没有出现过如此疯狂的大独裁者，但越独裁，越搞个人迷信，个人崇拜，最听不见别人的话，也越受孤立，现在真是‘众叛亲离的时候’。国际国内的人们越来越对他失去信任，少数只看鸡毛蒜皮的鼠目寸光的人也许一时被迷住了心窍，但广大的知识分子的耳目别想遮尽！这场‘革命’被埋葬的时候不远了，现在已在奏出序曲了！”**

1967 年是毛泽东向刘、邓党内右派全面夺权的一年，也是党内右派反夺权最激烈的一年，王申酉参加了上海学生炮打毛泽东的权臣张春桥的行动。他的批左行动，并没有改善他的政治待遇：无论是中共党内左派或右派，都把他列为“反动学生”，尽管他还在替党内右派鸣不平。

随着夺权反夺权的白热化，全国各地的武斗不断升级，形势愈来愈乱。对此，身处逆境的王申酉感到万分的孤独和无聊。他在日记中感叹：**“这样无聊的日子怎么过得下去呢？早些回到科学研究的希望落空了，整整两年大好光阴沦到汤里去了！”“几十万大学生，几百万中学生，几万万小学生在虚度光阴，更有几百万工人和几万万农民在消极怠工，中华民族的文明受到空前的浩劫！我对这样的政局失去了兴趣。”“近一年来的‘文化大革命’使社会上失去的太多了，我的失去是与社会的失去一致的。”“这一次，历史开了玩笑，几十万当权派（有低到一个小小的里弄干部，有高到国家主席）被戴高帽子、罚跪，肉体折磨。而一帮无赖、流氓、小人反而上了台！”**

此时，年仅 21 岁的王申酉，他的自由主义独立思想意识，他对未来

的叹息和忧虑，他对文化大革命的反感，都已经触及了中共的敏感神经，与毛泽东思想格格不入。在中共党人的眼里，这足以证明他是一个货真价实的类反革命异己分子，因而，对他采取必要的无产阶级专政措施，就“顺理成章”了。

四、实施无产阶级专政：三不准

人类的思维是自由的、活跃的，任何天才的精于“洗脑”的独裁者，都无法将天下所有人的大脑“格式化”，然后输入他一个人的思想。但在毛泽东思想教导下的共产党人，虽然他们无法“格式化”王申酉的自由思想，但却可以用专政手段，切断他的自由源泉，使他无法继续“放毒”。于是，他们向王申酉下达了“三不准”的命令：

1、不准看外文和科技书

在 1968 年清理阶级队伍中，华东师大几百个学生被点名批斗，成百学生被“隔离审查”，三十多个学生被迫跳楼自杀。王申酉是被“隔离审查”者其中之一。他多年节衣缩食买的几百本书、一些无线电零件和从 14 岁开始写的日记，当作“反革命罪证”，全被抄走了。“隔离审查”中，他被皮鞭打得满地翻滚，昏死过去，又被冷水泼醒。他在白纸上写了几百个“天地难容”的大字，又成了他反对文革的“罪证”。

1968 年初，王申酉被关进了上海第一看守所牢房。在一年多的关押中，他以顽强的毅力掌握了俄语、英语，又学会了德语和日语。

1970 年，华东师大同全国一样开展“一打三反”运动。一名女生**吴美娣**看到报纸上“大力提拔革命干部”的社论，情不自禁地在报纸上批上：**“鱼恋鱼，虾恋虾，乌龟恋的是大王八！”**遂被揪出当作“反动学生”进行批判。已经释放回校的王申酉，对吴美娣表示同情，暗中写了个字条支持她：**“任凭风吹浪打，胜似闲庭信步。”**不幸被发现。他埋头学自然科学和外语的勤奋，被市革委“工宣队”的痞子们打成**“走白专道路”**的典型，学习外语又被流氓无产者们推定为企图**“里通外国”**；他所有的自然科学和外文书籍被悉数没收，还被勒令：不准再看业务和外语书籍，只准**“学习‘毛选’，好好劳动，改造思想，重新做人。”**

王申酉气愤极了。他以马、恩、列、毛和鲁迅的名言立论，写了《**我的自由**》、《**大学八年思想小结**》和《**我头脑里真实想的东西**》三篇自我辩护的文章，交给工宣队。但三篇文章却成了他“打着红旗反红旗”、猖狂攻击文化大革命、“破坏一打三反运动”的“罪”证。由是，上海市革委会文教组，将他的“错误”定性为“敌我矛盾”。于是，同班同学都毕

业分配了工作，只有他被赶出“人民”范围，成了唯一留校监督改造的“阶级敌人”。

1970 年 11 月 9 日，王申酉又被发配到苏北大丰干校劳动。

嗜书好文的王申酉，反对毛泽东“书读得越多越蠢”和“知识越多越反动”的说教。他在日记中写道：**“做学生追求点知识；当工人追求点技术；当教师多追求点传授知识；当学者多追求点学术研究，为什么是罪恶？为什么知识越多越反动？”**当被剥夺了学习外语和自然科学的权利后，他便利用干校图书馆里的马列毛著作和社会科学书籍进行研读，从中探索**“这个社会的本质”**。

2、不准读《资本论》

一个初春的夜晚，同宿舍的人都已入睡。躲在蚊帐中王申酉，正在手电筒微弱的灯光下摘抄《参考消息》上一些国外经济资料时，“监管小组”人员，突然扑到他床头，大声喝问：

“王申酉，你在干什么勾当？”
“把东西交出来！”

王申酉还没明白是怎么回事，《参考消息》这份中共公开发行的报纸被夺走了，枕头内和书架上的书籍、笔记本都被抄走了，连塞在枕头芯中的一叠“摘录”也被抄走。第二天，“罪证”在手的“群众”们，把王申酉被拉到干校的操场上批斗。现场笔录如下：

“你老实交代，偷看《参考消息》和抄录其中材料，有什么反动目的？”
“我是为了更好地理解马列主义经典著作而收集些材料，没有反动目的。”王申酉平静地回答。
“毛主席著作和规定的六本马列著作你为什么不看，要去看《资本论》？”
“规定的我都看完了。”
“你为什么偷偷地学德文？”
“德国是马克思的故乡。我学德文是为了学习马克思、恩格斯的原版著作。”
“那就是说，你对中共中央编译局出版的马列著作不相信。你这不是怀疑马列主义在中国遭到了篡改吗？你是妄图否定马列主义！”

“怀疑”就是“否定”，这是痞子、流氓无产者的强盗逻辑，是中共赤文化的重要特色之一。

由于王申酉的“顽固态度”，当天下午，一张揭露他学习马列是个“阴谋”的大字报贴了出来：

“王申酉学习马列著作，是为了寻找资本主义复辟的规律和理论。”

显然，审讯者并非工农兵一般等闲之辈，他们根据无产阶级专政逻辑，便可对王西酉做出判决。但他们判决错了。王申酉学马列的目的不是为了“复辟”资本主义，而是要为社会主义正名。因为，他怀疑，毛泽东领导的反右、大跃进、人民公社和文化大革命，不是真的社会主义。他在日记中写道：**“‘社会主义制度是香的’我还没有体会到，难道千千万万人妻离子散，千千万万人过着勉强维持的生活，人必须过三十岁的黄金时代再结婚就是社会主义制度的组成部份吗？”**因此，他要研读马列原著来探索**“这个社会的本质”**。

被禁止读自然科学和外文书籍的王申酉，来到苏北大丰干校，见干校图书室中有许多马列著作，便一头扎在学马列著作上。

干校的体力劳动是繁重的，生活是单调的。每天早晨，他比别人早起一个小时，在田头背俑德文单词；中午，别人都午睡去了，他不休息，到阅览室看书；晚上，别人去打扑克，玩“工兵掘地雷”，他夹着书和笔记本，钻进一间堆放杂物的小屋，在那里读书、做笔记，与霉烂的土豆与时而跑来跑去的老鼠相伴。他阅读了马克思的《政治经济学批判导言》、《剩余价值学说史》，恩格斯写的《反杜林论》，列宁写的《俄国资本主义的发展》、《什么是“人民之友”以及他们如何攻击社会民主主义者》、《关于帝国主义的笔记》，斯大林写的《苏联社会主义经济问题》等等，马克思的《资本论》，他研读了两遍。他攻读的马列著作和其他社会科学书籍，大约有几千万字，写了 100 多万字笔记，还抄了 27 万字的《世界通史》和厚厚一本《马克思传》。他写钝了十几个钢笔尖，用去十几瓶墨水。他埋头读书忘记了时间，忘记了饥饿和寒冷。他回宿舍睡觉时，常常是半夜时分了。

博览群书特别是阅读马列主义经典著作，丰富了他的知识，开拓了他的视界。不幸的是，他正在用马克思的《资本论》等政治经济学著作来探索**“这个社会的本质”**时，又遇到了无产阶级专政的铁拳：**不准读《资本论》！** 正是：

秀才遇到兵，有理说不清！

3、不准恋爱

七情六欲人皆有之，而爱情是人类永恒的主题：没有爱情就没有人类；人类的基因通过性爱代代相传。但在“**老子英雄儿好汉，老子反动儿混蛋**”的“血统论”横行时代，在批判“血统论”先驱遇罗克被“依法”枪杀的毛泽东时代，为了防止反革命基因遗传到下一代，不准王申酉恋爱、结婚，便成了无产阶级专政的重要任务之一。

1974 年的王申酉，已经 29 岁了，他迫切希望结婚。在学校劳动改造中，他认识了女工李善美。李同情他，待之如弟，并给他介绍了崇明农场知青谢芳做朋友，两人感情渐深。趾高气扬的学校保卫组，闻讯后，便举起了无产阶级专政的狼牙棒，对谢芳的父母说，王是监督劳动的“现行反革命分子”。谢芳的父母十分害怕，强迫女儿与王断绝了关系。此后，王申酉又先后与另外两女恋爱，也被专政狼牙棒打散。

1976 年 2 月，中学时代的女同学为他介绍了一位身材颀长优美、有相当文化程度的青年女工**吴顺娣**。对吴十分满意的王申酉，开始他人生的最后一次恋爱旅程。吴顺娣也有独立见解，两人有共同语言，一拍即合。吴为王的才华所倾倒，王为吴的理解而感动，两人的感情逐步加深，渐入佳境。为了防止再次被棒打鸳鸯，王申酉决定主动去找保卫组一位工人师傅当面谈，反复恳求保卫组和他不要干涉、破坏他们的恋爱和婚姻。谁知此人阶级觉悟特高，他恶狠狠地举起专政狼牙棒，硬要棒打鸳鸯两分离：当天他赶到吴顺娣家和工作单位施加压力，并对王申酉进行人格污辱，从而使吴顺娣在家里和工厂里几无存身之地。王申酉知道这一情况后，感到很严重。他约吴谈了一次话，他希望她不要匆匆作出最后决定；为了稳定姑娘的心，挽救濒于危险边缘的爱情，他向吴表示，将在数日内写一封长信给她，表白他的世界观和对各种问题的看法，以及他对他们爱情关系的想法。谈话后，王申酉立即赶回学校，集中全部心思写这封长信。9 月 12 日即毛泽东逝世的第四天，是个星期日，王申酉起了个大早，赶到学校人防休息室，埋头写尚未写完的情书。他以为星期天不会有什么人来。谁知道当他正埋头写的时候，一个监视他的工人突然到来，大吼一声说：“**写什么？缴出来**！”王申酉一惊，立即撕碎情书，一部分塞进口中，一部分送到水槽里，工人便扑上去夺，没有吃掉的，没被水冲走的纸片都被抢夺了去。这工人大喊：“**抓反革命**！”保卫组的人来到，立即把王申酉抓了关起来。他们将撕碎的纸片拼起来，作为“反革命黑文”。当天下午，王申酉被押解到区公安分局关押。

古人作词诵道：“**他一双儿女两情坚，休得棒打鸳鸯作话传。**”中国共产党人“家规”严：棒打鸳鸯寻常见，管他什么“作话传”！

在普陀区拘留所，当晚开始审讯王申酉。审讯中，审讯者对**情书**中的

一些不同政见进行了追查。其中有这样一段纪录：

问：“你的矛头针对谁？”

答：**“我主要写的是现在的社会情况。”**

问：“我们的社会是什么社会？”

答：**“是社会主义社会。但我想有很多情况不符合社会主义社会。国民经济停滞不前；生产力不能高速度增长；科技水平不是高速发展；文学艺术也不能达到高水平。我们社会是闭塞的，不是如马克思所讲的和国际交往密切。”**

问：“为什么你的攻击在 1976 年？”

答：**“我感到邓小平重新工作以后，中国有了希望，我的思想是和他完全合拍的。1976 年批判邓小平以后，我情绪抵触，认为国家没指望了，自己也失望了。这在给女朋友和弟弟的信上都讲了……”**

他给吴顺娣的情书和给弟弟的信都给公安局当作“罪证”收缴了。在内蒙古做工的弟弟，也被关了起来。

王申酉人生最后一次爱情，终被无产阶级专政的狼牙棒打散。正是：

仁者以慈悲为怀，邪道以摧残为能。

五、“爱情自供状”

在拘留所，预审员反复要王申酉承认所谓**“恶毒攻击罪”**，但王申酉坚持说他只讲真理，讲人所共识的客观事实。“秀才遇到兵，有理说不清。”但审讯者是官，不是兵。过来人都知道，那时搞专案的大小官员们，许多人都是“有罪推定论”的痞棍，搞出的“反革命”越多，“罪行”越重，他们的成绩就越大，越能证明他们的无产阶级立场更坚定，对党更忠诚，因而更有机会升迁。于是，逼供信、罗织罪名便畅通无阻。有时为了紧跟全国“形势”，他们甚至可以“先判决，后整理材料”去“及时完成任务”，尽管他们嘴巴上经常挂着“重证据”、“重调查研究”、“实事求是”和“不搞逼供信”等时髦词汇。一个多月里，他们提审王申酉 20 多次，终于把他的“罪行”逐步升级，推到了死刑边缘！

王申酉的“罪行”材料很快呈报到法院。

为了紧跟英明领袖华主席对**“现行反革命分子，要坚决镇压”**的批示精神，从 3 月 8 日到 16 日下午，普陀区法院和上海市高级法院的官员们，痞性大发作，加班加点，废寝忘食，联合提审王申酉五次，终于整理出了**“恶毒攻击伟大领袖”**、恶毒攻击**“文化大革命”**、**“反右派运动”**、**“反**

右倾运动”、“大跃进”、“人民公社运动”、“批林批孔”、“批邓、反击右倾翻案风”等九项“恶毒攻击罪”。据此，3 月 25 日，上海市高级法院做出了判处王申酉“死刑，缓期执行”的决定。但为了紧跟形势，在上报中共上海市委审批时，他们害怕犯右倾错误，便迅速将“缓期执行”更改为“立即执行”。王申酉的生命，就这样被毫无人性的官员们任意玩弄！

笔者认为，所谓九项“罪名”，其实只有一项，即“**恶毒攻击伟大领袖**”。因为，王申酉“恶毒攻击”其他的“罪名”，所指的都是由毛泽东亲自发动和领导的历次政治运动，而这些运动，都先后被中共中央否定了的。可见，毛泽东的法官们，同搞专案的官员一样，多数都是执法犯法的痞棍和流氓无产者！

法院官员们给王申酉制造的九项“恶攻罪”的“罪证”，主要取证于他的为挽救爱情的情书；而作为“罪证”的情书，是在原情书大部被毁的情况下，由王申酉亲笔重写的“爱情自供状”！

对此，1978 年到华东师范大学任党委第一书记的施平，在其《王申酉昭雪记》一文中写道：

一次审讯中，审讯员给了他一支笔、一沓纸，责令他把“万言黑文”的全文重新写出来。王申酉的这封长信是他长期学习马列理论和思索社会问题的思想结晶，所以法庭虽没有把撕碎的剩余纸片给他，他却凭着记忆，仅用 5 天时间，就把原意写得既清楚又完整，把两万字的原信扩充到 6 万字。扩充后的信，经与原信核对没有意思的差错，他直接征引大量马列的话，和原意都无出入，许多句子甚至和原书完全一样，好像照抄而来。王申酉写的时候，如行云流水，一泻千里，一天写一万多字，这是多么惊人的速度，多么良好的记忆和扎实的理论根底啊！

在“爱情自供状”里，王申酉对毛泽东的一系列路线、方针和政策，都进行了开诚布公的评价和批评。这些“评价和批评”，在毛泽东和当年的官员们看来，就是“恶毒攻击伟大领袖”的。**王申酉伟大之处在于**，他敢“拿鸡蛋往石头上碰”，明知不可为而为之。

他批评毛泽东消极抗战、保存实力的战略思想。他赞扬彭德怀发动的百团大战是“为抗战的胜利建立了不可磨灭的民族功勋。”他对毛泽东批判百团大战“消耗了共产党领导下的武装的力量”不以为然。他批评道：“他(毛)没有看到彭德怀的军事胜利大大地提高了八路军的威望，增强实际战斗能力，从长远看并没有、反而会增强党的武装力量。”

他崇拜青年时代的毛泽东。他写道：“他青年时发表的不少文章曾激动过我和许多青年的心情。我和不少青年学生积极卷入文化革命的政治运动在不小程度上是出于对青年毛泽东的崇拜——这一点是千真万确的。”但对掌权后的毛泽东却作出了截然相反的评价：“只是我们曾好久弄不明白，为什么青年时代的毛泽东曾那么大力地与禁锢着他精神发展的种种社会桎梏作斗争，但当他走上统治舞台后却为我们这一代青年带上更严厉的精神桎梏。”

他指责毛泽东“不顾中国的现实历史条件，发出了‘人民公社好’的号召”，“大搞一平二调、共产风”，他批评人民公社是“一种乌托邦式的社会，与马克思所说的科学社会主义格格不入。”“这种公社只是东方专制主义制度的社会基础，只会造成农民永久性的野蛮、落后状态，丝毫没有社会主义的因素。”他说，如果“马克思、恩格斯在天有灵”，看到“130 年后的中国现时状态”，“该会产生多么遗憾和失望的心情啊！”

他批评毛泽东的“**一个钢铁，一个粮食，有了这二个就什么都好办了**”的讲话，“严重打乱了国民经济各部门的均衡比例”；他批评毛泽东制定的《鞍钢宪法》说：“要谈论生产，就要抓住生产、交换和分配问题，而鞍钢宪法都没有提及，只提倡取消分工。”

他为因反对大跃进、人民公社的错误政策而被打成右倾机会主义的彭德怀，鸣冤叫屈。他写道：“独有那个热血老人彭德怀不仅头脑十分清醒，而且人格正直，有大无畏的勇气，不顾高龄，奔波到全国许多地方进行了大量调查研究，实地考察，把灾难性的经济形势与造成的根源作了分析，写成了长篇的万言报告给中央政治局，结果在庐山会议上酿成了一场巨大的政治风波。彭德怀并没有搞阴谋，而是通过正常途径写信给中央，也没有在信中追究个人责任,还是比较客观地分析了中国当时困难的经济形势，要求采取措施改变过来。”接着他说庐山会议后，“毛搞了个关于彭德怀反党集团的决议通令全党，在全党掀起了一场反右倾机会主义的斗争，在中央到各地揪右倾机会主义分子，结果再没人敢说话了。”“经济灾难像一匹野马一样在毁灭性的路上狂奔，到 1962 年眼看要摔到万丈深渊中去时，才算被缰绳勒住了。”因此，他写道：“三面红旗是失败了，是一场历史的悲剧。”

他批评毛泽东不懂经济。他写道：“总之，我还没有看到过他对于中国经济形态（无论是农村或城市工业）具体分析的文献，甚至解放后他在领导中国实行重大的经济变革时期，也没有发表过这类著作。作为领导这样大的国家的政治领袖，不对国家的经济作历史和现实的详细考察，要领导好国家的建设是很难想像的。从他对社会改造所表述的理想蓝图及实施的方针来看，他对资本主义生产方式的历史作用、历史必然性及其向社会

主义生产方式过渡的历史条件的认识是很不足的。”

他赞扬刘少奇说：“1962 年七千人大会上刘少奇对三年经济困难作的‘三分天灾七分人祸’的结论概括了客观事实，反映了全国人民呼声。”显然他在批评毛泽东的“**七分天灾，三分人祸**”论。

他批评毛泽东不按价值规律办事。他说：“现在，无论什么人，在口头上都承认价值规律这样一条支配资本主义生产方式最基本的规律仍在社会主义社会内起作用。价值规律起源于商品经济，只要社会主义以商品经济形式进行，价值规律就一定起作用。”因而他赞扬刘少奇、周恩来、邓小平等制定的“《工业七十条》、《高教六十条》、科技工作十几条”使价值规律起作用，促进了社会生产力的迅速提高。

他支持毛泽东退居二线后的党中央。他说：“邓小平公开说过，反右倾百分之八、九十搞错了。”他赞扬“党中央还在党内恢复了一大批被冤枉地打成右倾机会主义分子的干部名誉。”“在党外，也摘了一大批 1957 年带上的右派帽子。”

对于文化大革命，他不认为是争权夺利：“这场斗争的性质归根结蒂是两种性质不同的世界观和路线的斗争，是不可调和的、你死我活的。”

他批评毛泽东的“五七指示”是空想社会主义，他批毛“所描绘的社会蓝图，是一种‘理想世界’”，“消灭分工、消灭三大差别，那是要有物质基础的”。他曾指责毛的“五七”蓝图“是封建家长制性质的”。

他批评鼓吹“灵魂深处爆发了革命”的林彪是“政治骗子**”**；他说江青是“30 年代上海滩上末等黄色电影演员”。

他高度评价了邓小平。他写道：“邓小平学识渊博，人们称他为‘百科全书’。个性光明磊落、生性耿直，工作有魄力。总理每次出国访问，全由邓小平任代总理，代管国事，事实上是第一副总理。邓小平又是党的总书记，统管着全国党的组织、人事，组织能力极强。当老干部们在全国各地代替林彪势力执政后，邓小平来京是有稳固基础的。”

他对周恩来充满了同情：“周总理其人，无论从才能、智慧、人品，还从毅力、精力来说都是举世敬仰的。”

他看出了党内权力斗争的激烈。他批评毛泽东借“评《水浒》”来整周恩来。他写道：“（毛泽东）看出了由于江青事件，形势极为不利，邓小平批判江青，而且把钻进国务院搞破坏活动的张春桥丢在一旁，王洪文、

姚文元溜回上海，中央到各地的老干部们逐步围绕团结在总理正确路线的周围，呈现出一派热气腾腾的局面，而自己身边则十分冷落。左思右想，想出用《水浒》作题目，在八、九月间发出了开展评《水浒》的运动。”

对于发生在 1976 年 4 月 5 日的清明节天安门流血事件，他评论道：“中国目前是处在解放以来最黑暗的时候，不知道何时会有尽头。历史看来在倒退，但总会前进的。我既然不能在天安门广场流血，那么就做一个历史见证人、旁观者，待有机会时，把我们一代人的经历和思想记述下来，留给我们的后代，使我们的后代在回忆我们的生活时，珍惜他们的生活，并启发他们更好地生活吧！”

六、民主社会主义者

八十年代初，王申酉被中共追封为“杰出的青年马克思主义者”。

王申酉走了，走得令人遗憾。他的悲剧再于，他没有死在毛泽东或林彪、“四人帮”的枪口下，却倒毙在他曾赞誉过并对其有所期待的“老干部”们制造的血泊中。有人说，如果他有幸活到 1978 年 12 月 22 日，亦即活到中共召开十一届三中全会时，他的《日记》《爱情自供状》等，很可能使他成为“拨乱反正”的先行者。对此，笔者不能认同。

王申酉生前曾对朋友说过：**“如果允许的话，我将宣布自己是马克思主义者！”**但他在日记中还曾宣布过：**“我是自由主义者。我讨厌任何组织的约束。”**可见，他是一个建立在自由主义思想基础上的马克思主义者。而这种自由马克思主义，与中共左、中、右派的正统思想亦即“纯正”的马克思主义，是格格不入的。因此，王申酉和他的《日记》《爱情自供状》，可以做为否定文革的一枚棋子，但不可能成为“拨乱反正”的先行者。因为，他的马克思主义并不“纯正”。

那么，什么是**“纯正”**的马克思主义呢？

据笔者观察和考证，这“纯正”压根儿就不存在。马克思主义自诞生起就是任人宰割的各取所需的本本；据说，连马克思本人都不愿承认他自己是个马克思主义者！

但在现实中，这种“纯正”确实存在——那是御用“经典作家们”制造出来的谎言，是共产党专制主义者真假搀和的产物，是独裁者在马克思著作上插上的一把鲜血淋淋的匕首！

在没有形成独裁之前，马克思主义是丰富多彩，派别林立，众说纷纭，

在俄国，就有布尔什维克、孟什维克的分野。当政治寡头即独裁者一旦形成，独裁者和御用的“经典作家们”，便以其雄辩的才能进行造神：从本本中各取所需地宰割出许多“理论根据”，在“枪杆子”的掩护下，制造出一个“纯正”亦即“伟大的马克思主义者”的光环，给独裁者戴上；异己派别，则被斥之为机会主义。为了“统一思想”，他们就用“枪杆子”镇压异己派别。于是乎，左倾教条主义、右倾修正主义、折中主义等等机会主义，便被炮制了出来；在中国，毛泽东还发明了怪诞不经的“形左实右”主义。但当政治寡头一旦被废黜或驾崩，他的“纯正”光环便随其“盖棺”而退色、而消失；与此同时，其他“机会主义者”乘机而起，开始了新一轮的寡头造神，新的“纯正”光环，又在“枪杆子”运作下应劫而生。因此，各种“纯正”的马克思主义，便在共产党国家里反复涌现：列宁主义之后出现了斯大林主义，斯大林主义之后又出现了赫鲁晓夫主义、勃列日涅夫主义；在朝鲜，在金日成的“主题思想”主义之后，便出现了金正日的“先军”主义；在中国，毛泽东主义之后，便“合乎逻辑”地产生了邓小平的“中国特色”主义、江泽民的“三个代表”主义，等等。这是共产主义世界独特的历史现象。显然，这都是独裁者和御用的“经典作家们”，把一把血淋淋的匕首插在马克思著作上的结果。

王申酉虽被追封为“杰出的青年马克思主义者”，但由于他只有笔杆子，没有枪杆子、匕首，因而他的马克思主义不可能“纯正”。笔者认为，王申酉是个使用大量马克思主义词汇进行论述的自由主义者，或曰**民主社会主义者**。

玖、为民主权利而死的李九莲
——附外一篇：被活体取肾的钟海源

李九莲
1946.9.9—1977.12.14

一、抛尸

1977 年 12 月 7 日，赣北鄱阳湖畔的波阳县珠湖劳改农场管教干部对**李九莲**说：“你不是一直在申诉吗？明天就带你去赣州解决你的问题。”李九莲以为，粉碎“四人帮”已一年多了，中国的政治形势在解冻，她的问题也应该解决了。她哪里知道，把她从珠湖押回赣州，是要借她的人头来镇慑“赣州地区李九莲问题调查委员会”（下称李调会）成员，恐吓那些曾支持过她的赣州老百姓。12 月 11 日，当她被押送到赣县看守所时，赣州地区公安局即向李九莲宣读了判处她“死刑，立即执行”的判决书。李九莲愤怒地喊道：**“你们为什么要杀我？”**她拒绝在死刑判决书上签字，但她也不上诉。她满腔悲愤地在手纸上写道：**“我就是像一只杜鹃一样啼出血来，又有何用？我向冰冷的墙壁喊一声，还会得到回音，而向活人呼喊千万遍，恰似呼唤一个死人！”**

1977 年 12 月 14 日上午，在赣州市体育场召开三万人的公判大会。李九莲身穿黑色囚衣，脚戴镣铐，五花大绑，背插“现行反革命分子李九莲”的亡命牌，摁跪在主席台上，一根竹签把她的舌头与下颌固定在一起，以防她喊“反动”口号。游街后，李九莲被押到西郊通天岩刑场。命她跪下，她死活不肯。刽子手一枪击中其腿，把她打成跪的姿势，接着枪杀她于两棵小松树之间。据目击者回忆：她的鼻孔流着二缕黑血，半张开的嘴巴也淌着血，双眼微睁，眉头紧皱。是年，31 岁！

在无产阶级专政的强大威力面前，亲人不敢去收尸。赣南机械厂流氓无产者暴徒**何康贤**，因光棍一世，便把李的双乳和阴部割下，回家凌辱，其丑秽邪恶亘古未闻！

陪同李九莲公判的有**曾传华**等李调会成员 24 名，分别被判 5 至 20 年徒刑不等。

之前，1974 年 10 月 29 日，李调会负责人**朱毅、刘庭荣**等多人被捕。1975 年 9 月 27 日，赣州地委决定对李调会成员第二次大抓捕，李调会负责人刘庭荣等 16 人，被判处 5 至 15 年不等徒刑。1975 年 12 月 20 日，李调会主任朱毅，以反革命罪被判处有期徒刑 20 年，剥夺政治权利 5 年。1977 年初至 1977 年 8 月，赣州地委对李调会成员进行第三次大拘捕，被拘捕李调会成员 41 人、同情、支持者 18 人，行政处理 600 余人。

1978 年 4 月 30 日，李调会广播员、小学教师**钟海源**，因坚持批评数度涉入李案的中共中央主席**华国锋**，被认定重新犯有现行反革命罪，判处死刑。宣判时，钟海源毅然签上自己的名字。法官问她道：还有什么话要交待的吗？钟海源站立说：**“跟你们讲话费劲，我们的信仰不同！”**说罢，一甩头发，仰首大步流星走去。钟海源从容赴死之态，令所有目击者震惊不已。当日，钟海源在新建县被枪杀时，被残酷地活体取肾，给某部首长

之子换用。

1978 年 7 月 2 日，在压力下退出李调会的**舒北斗**，与 20 名支持者一道，被判处徒刑，其中，舒北斗被判处有期徒刑 20 年。

李九莲何许人也？她的“罪行”竟能株连到数百人？甚至能使钟海源为她“殉葬”？

二、悔悟

1946 年，她出生于赣州一工人家庭。解放前，由于全家生活难以维持，三岁的李九莲就被送人做童养媳。解放后，其父又把她背了回来。读书时，她十分刻苦，先后加入了少先队和共青团。在赣州市第三中学，被选为校团委宣传部长和学生会学习部长。由于善于钻研问题和独立思考，生活也十分简朴，在同学中有较高威信。

1966 年，她满腔激情地参加了文化大革命，是第三中学学生**曾昭银**任团长的“卫东彪战斗兵团”的副团长，曾当选过赣州市、赣州地区、江西省的学“毛著”积极分子，是批判刘少奇和打倒走资派十分狂热的左派造反派。1967 年 6 月 29 日到 7 月 4 日，赣州腥风血雨，暗无天日，发生了一场大规模的武斗，丢下了 168 具尸体。她没有参加武斗，却奉命前去收尸。看着死尸那一张张童稚般的年轻面孔，她始有所悟，在举行死难红卫兵葬礼上，她说：**“再搞第二次文革，就是打死我，我也不会参加！”**她的造反思想被残酷的现实所消融，开始与毛泽东的欺骗、奸诈拉开了距离，公开表示反对文革。1968 年，根据毛泽东的战略部署，全国开展清理阶级队伍运动。在江西，“清队”被头领**程世清**称作“三查”，即查所谓的“叛徒、特务和现行反革命”。在“三查”中她又看到，成千上万的干部、工人、农民和知识分子，一夜之间就被打成了“反革命”，无数人悲惨死去，搞得妻离子散，家破人亡。啮心的现实使她扪心自问：**“为什么要搞文化大革命？”**

1969 年春，她开始把自己的感受和想法写进了日记，凡三十篇七千多字。在日记中，她对青年、干部的被迫上山下乡，深表同情：**“干部下放劳动，这期间的血泪何其多！青年学生到农村去，这期间的痛苦与绝望又是何其多！”**。对在所谓的“二月逆流”中受害的老帅老将们，深表不平，说这是**“宫廷里指鹿为马”**，**“中央不是按历史来决定问题的，而是按你对毛林的态度而定的”**。对“红海洋”和“三忠于”的愚昧活动，她也极为反感。针对毛的“阶级斗争一抓就灵”的说教，她认为**“不见得”**，说**“抓阶级斗争有什么用呢？只是使人敢怒而不敢言，老老实实，不乱说乱动罢了”**。她觉得林彪**“越来越像个奸臣”**。她把疯狂文革的的始作俑者

毛泽东，讥讽为“**残冬的太阳**”，“**余晖是明亮的，略有温暖的，然而实在是无力的、不持久的；只有那些没有棉衣的无产者才敢大胆地说：‘他并不伟大，也并不温暖，不然我怎么会冷得发抖呢？’**”此时的李九莲，如果还保有造反意识的话，她的造反目标已经指向曾号召他们起来造反的毛泽东身上。这是历史的诡局。

三、祸端

她的横祸，发端于一封情书。1969 年 2 月 28 日，她给男友昔日的造反团团长**曾昭银**写了一封信。

曾昭银：

你好！来信收阅。我觉得此信供你作取与舍的参考较为合适。我以前未知你的态度，所以不便直言。今天我把我的思想情况向你说清楚。

一、对国家前途的看法：经过半年多的复杂生活，碰到一系列事物，想到了很多问题。首先是对国家前途发生怀疑。我不明白“**无产阶级文化大革命”到底是什么性质的斗争，是宗派斗争还是阶级斗争**？我感到中央的斗争是宗派分裂。因此对“无产阶级大革命”发生反感。对**批判刘少奇好像有很多观点是合乎客观实际的，是合乎马列主义的，**又觉得**对刘少奇是“欲加之罪，何患无辞？**”感到对刘少奇的批判是牵强附会。“文化大革命”已收尾了。很多现象，很多“正确的观点”，和运动初期的资产阶级反动路线差不多，本质一样，提法不同而已。因此对今后的天下到底属于谁，**林彪到底会不会像赫秃一样**，现时的中国到底属于哪个主义等项问题发生怀疑。对“现行反革命”发生浓厚兴趣，对“反动组织”的纲领也注意研究。

二、个人打算：马克思说过：“使人生具有意义的不是权势的表面的显赫，而是寻求那种不仅满足一己私利，且能保证全人类都幸福和完美的理想”。我决心按马克思所说的去度过自己的一生：所以不能保证自己不走向“反面”，成为“罪犯”，这是作了最低的估计。我之所以要抓住革命与奋斗两种观点不放，是以此思想作指导。**故渴望生活中有同甘共苦、不因任何风险和耻辱而动摇，仍保持生活友谊者**。因想到你，希望如此。这是我写这一封信的全部思想与动机。你见信后三思而决。

古人言：“逢人且说三分话，未可全抛一片心”，我违背了，把心彻底完全地暴露给你。你是第一个听我说以上思想的人，望无论如何看信后即回信，且一定附回原信，当感激不尽。看信后，亦不用吃惊，很多人皆如此，只不过隐瞒了。事物总是变化的，人的思想随客观变化，这不足为奇。我也许是“糊涂”，也许是“幻想”，但不向你说清楚，问心有愧。祝好！此信勿传于他人！

你明白的人

1969 年 2 月 29 日

她所“渴望生活中有同甘共苦……保持生活友谊者”的曾昭银，是个一心上爬的痞子，他“大义”灭情，把她出卖了。1969 年 5 月 1 日，李九莲因情书内容“反动”而被捕，还抄走了她的日记。1971 年 1 月 5 日，她被以恶攻林副主席的现行反革命罪判有期徒刑五年。

林彪折戟沉沙于蒙古后，1972 年 6 月 20 日，赣州地区革委会保卫部向赣州冶金修造厂革委会下达了“对李九莲免于刑事处分，不戴现行反革命帽子，按人民内部矛盾处理”的批复。同日，李九莲出狱。

“按人民内部矛盾处理”的李九莲出狱后，**却被剥夺一切政治权利**。不受命运摆布的李九莲，开始了向市、地、省投诉，走上了进京到最高法院、公安部上访之路。由于投诉无望，上访无果，1974 年 4 月 4 日，愤怒之下的李九莲，在赣州公园女墙贴出第一张公开申辩大字报－－《**反林彪无罪**》，引发了赣州人极大关注和同情。随后她又陆续贴出了《**一评反林彪有罪－－斥反林彪是唯心论的先验论**》、《**二评反林彪有罪－－谁是反林彪的英雄**》、《**关于我的日记**》、《**血泪控诉**》、《**乱讲一通**》等大字报，为自己的权利和蒙受的冤屈辩护。

最可叹的是，李九莲同许多中国人一样，不懂毛泽东和中共一贯“伟大、光荣、正确”的权力情结：过去“敬祝林副统帅永远健康”是“历史的选择”——**伟大**，现在批林彪反党、卖国是“人民的选择”——**光荣**；因而，反对过去的“伟大”和现在的“光荣”，都是反党、反毛“一贯**正确**”的反革命行为，如同现在分田到户和发展资本主义不得否定当年合作化和消灭资本主义一样。因此，李九莲贴出《反林彪无罪》的大字报，是公然挑战毛泽东和中共一贯“伟大、光荣、正确”的“反革命行为”，她的命运是注定了的。

四、较量

1974 年是“批林批孔”的一年。由于 1973 年刚批完林彪“反革命的修正主义路线”，进入新的一年，毛泽东又搞什么“批林批孔”，显然是要**江青舞剑，意取周公**。事实上，早已有“批林批孔批周公”的传闻。在长达 8 年的血腥浩劫中，生活在毛式独裁下的赣州人，已有所觉醒，他们对毛江集团今天批判这个，明天打倒那个，早已厌倦了。因此，当赣州人看见李九莲的大字报，便无保留地支持她的民主权利，形成了反对政府镇压的民主浪潮——开始了一场**民主与反民主的较量**。

这种民主反抗浪潮，可以说是 1976 年“四五”天安门运动的先声。不同的是，赣州人是为被镇压的弱女子李九莲抱打不平，北京人则是借死人

周恩来向奄奄待毙的活人毛泽东和平示威。

在赣州地区革委会的支持下，地区中级法院、公安局、工代会张贴《联合声明》坚称“李九莲恶毒攻击伟大领袖毛主席，攻击社会主义制度，攻击无产阶级文化大革命，确确实实构成了反革命犯罪”，传出了镇压的号令。1974 年 4 月 20 日，李九莲再次被赣州市公安局拘捕，当晚押往兴国。

李九莲再次被捕，激化了官民间的对抗。1974 年 4 月 24 日，赣州 259 个单位、二千多人举行集会，支持和要求释放李九莲，无果。翌日，几百名群众分乘 40 多辆卡车奔赴兴国，要求释放李九莲，酿成了“四二五”冲击监狱事件。4 月 26 日，在 20 万赣州人的声援下，与政府相对抗的“赣州地区李九莲问题调查委员会”成立，并庄严宣告：“还李九莲以本来面目之日，就是调委会自行解散之时：或者走向真理的光明，或者走向牢狱的黑暗！”

1974 年 4 月 25 日下午，曾任毛泽东警卫员的江西省委书记**陈昌奉**，连夜下达了“五点指示”：

一、李九莲是地地道道的现行反革命跳出来翻案。
二、赣州某些人争论李案，实际上是为现行反革命翻案。
三、冲击兴国监狱是起严重的政治事件，必须立即制止。
四、某些领导干部和公安干警在李九莲问题上严重丧失阶级立场，实际上是向反革命投降。
五、对于在李案问题上立场坚定、坚持原则的同志，应予表彰。

陈昌奉的“五点指示”，使本已激化了的官民对抗迅速白热化。

1974 年 4 月 30 日，李调会在市体育馆召开第一次万人大会，宣讲了李九莲案真相，并在赣州公园门外设立讲坛，让民众自由发表对李九莲问题的看法。

5 月 9 日，江西省委下达有关李九莲问题的“三点指示”，**严厉批评赣州地委常委陈万兆、兴国县委、兴国县公安局主要负责人和赣州市公安局批林办等支持李九莲**，是“丧失阶级立场”，“向阶级敌人投降”，命令他们作“深刻检查”。

5 月 10 日到 6 月 10 日，李调会发表《关于不准利用李九莲问题打击陷害革命领导干部的严正声明》后，李调会**林锋**写《西安还是延安》，抨击赣州不是“延安”。**管佑龙**在大字报中提出“我们的法律，甚至宪法中对当前不适应的问题也要修改”。生物农药厂**李冰姜**写大字报《赞李调会》。

原赣南日报总编辑、九二盐矿党委书记**方道球**，在公园门前发表演讲，支持公开争辩李案。1969 年，曾带领武装民兵拘捕李九莲的**宋德恒**，公开演讲，揭露事实真相，公开支持李九莲翻案。6 月 2 日，李调会由一百八十四个单位签名的《联合声明》揭露：省委的五点指示和两次三点指示，不仅是地委某些人片面汇报所骗取的，而且是省委分工负责李九莲问题的**涂烈**一手炮制的……李调会大字报直指镇压民主的罪魁祸首毛泽东，提出：**“取消公安六条，不能用法律保卫领袖！”“长江后浪推前浪，我们这一代人要胜过毛主席。”**李调会成员**刘庭荣**发表反对形式主义的文章，提出“幼儿园的小朋友唱‘东方红’不一定就是热爱毛主席，他们有些人还不真正懂得自己唱的是什么意思。”

6 月 11 日，时任公安部部长的**华国锋**，对李九莲案件作出批示：**“按省委意见办理。”**支持江西省委对赣州民主运动的镇压。

6 月 13 日到 8 月底，李调会发表了《**登龙术浅谈**》、《**官官相护**》、《**坚持革新办李案**》、《**斩断按着李案的黑手**》、《**调委会者该杀乎**》、《**李案争论的根本和归宿**》、《**李案争论的实质和要害**》、《**九吐心丝**》等系列文章，抨击官方对民主的镇压。其间，李调会还组织了多次上访。在狱中的李九莲也大声疾呼：**“不要忘记，你们头顶着庄严的中华人民共和国的国徽，你们的一举一动，要为这个政府取信于民！……我宁为红梅报春早，不做百花苦争春。像鲁迅先生说的那样，做一个小小的萤火虫，在无光的黑夜里，发出自己的光，照亮一点点小地方。而当太阳出来了，心甘情愿地消失呵。”**

1974 年 10 月，在京西宾馆由华国锋等中央大员参加的江西省在京常委扩大会上，**王洪文**说：**“李九莲哪来那么大本事，那么早就看出林彪不是好人。那时候我们都还一点看不出来。赣州一个小小的李九莲，不可能先知先觉！”**显然，他同他的导师一样都自封为明察秋毫的超人，在他们眼里没有“旁观者清”的庸人的位置！**张春桥**也说：**“李九莲问题，不就是典型的否定推翻文化大革命成果嘛。解放二十多年了，还为这样的现行反革命分子翻案。他们觉悟哪里去了？”**显然，他同他的导师一样都是无产阶级专政独裁体制的捍卫者，那能允许你老百姓说三道四！于是，10 月 22 日，江西省委陈昌奉等在京常委通过对李九莲问题的“四点决议”：

一、李九莲反革命案不能翻。

二、调委会是非法的，要立即解散。

三、阶级敌人正利用李九莲案攻击无产阶级专政。

四、李九莲案件长期得不到解决，一定有阶级敌人破坏。希望地委做好工作，发动群众，揭露和批判，打击一小撮阶级敌人。

面对即将而来的大规模镇压，避免一网打尽，李调会主任朱毅起草了《**告全省人民书**》，并将一些骨干疏散到外地。10 月 29 日上午，他贴出的《**仍然并非最后的话**》的大字报，宣布说：“我们和赣州人民及其思想的女儿共同创造和度过了一段这样难忘的岁月……既然需要经过牢狱的黑暗，才能到达真理的光明，人民会相信面对铁窗的时候，我们的心情是坦然的……”

29 日深夜，李调会主任朱毅被捕，次日凌晨，数百干警和五个武装民兵连查抄、捣毁了李调会广播站及有关场所。李调会骨干被强制办班审查。

11 月 1 日，李调会的《告全省人民书》和为李九莲辩护的大字报，在南昌八一大道旁贴了一里路长。

被疏散到外地的李调会骨干，也被悉数捕押回赣州。11 月 29 日，李调会广播员**钟海源**、**刘华英**、**肖国涵**等四人在赣南采茶剧团撒发《**强烈抗议**》和《**紧急告全市人民书**》传单，传单如雪花从剧场空中飘落。因遭“线人”**邹根保**出卖，4 人被当场拘捕。

1975 年 5 月，以华国锋为部长的公安部党组，批准了赣州地区公安局关于李九莲问题的报告。5 月 30 日，兴国县人民法院对绝食中李九莲判处有期徒刑十五年，剥夺政治权利五年，押送到位于赣北鄱阳湖畔的珠湖劳改农场劳动改造。从 1975 年到 1977 年 8 月，当局对李调会成员进行了三次大抓捕，六十人被判刑，600 多人受党纪政纪处分，株连逾千。其中李调会主任朱毅被判处有期徒刑 20 年。

1974 年，发生在江西赣州市历时七个多月的反抗毛泽东独裁统治的民主运动，被当局残酷镇压了下去！

在珠湖劳改农场服刑的李九莲，又添“新罪”！1975 年 7 月 3 日,她书写了绝命书－－《投降书》，对毛泽东的欺骗狡诈权术深恶痛绝，也对自己上当受骗悔恨不已。她写道：**“凡真理，都有三种遭遇：用得着时，便奉为至宝；用不着时，便贬为粪土；非但用不着而且有‘害’时，就像狗一样关进笼子里——这就是现实，这就是真理的遭遇。谁准备用真理的花环装饰自己，谁就得同时准备用粪土包裹自己纯洁的灵魂！”**1976 年 12 月 28 日，在年终评审鉴定会上，她在**“我的政治态度”**中，强烈批评了中共中央主席华国锋，认为**“华国锋把党政军大权独揽于一身”**，是**“资产阶级野心家”**，同时也对邓小平提出批评，赞扬了“四人帮”的领头江青，说她**“寄希望于江青”**。在现代文明的社会里，批评和赞扬官员，是天赋人权，是李九莲天经地义的民主权利；但在“新中国”，批评党和政府的领导人，就是反革命分子，赞扬党和政府罢黜或打倒了的人，就是“罪

大恶极”的罪犯。于是，赣州人的“**民愤**”被强暴了：他们同情和支持的李九莲，却被中共党和政府以“不杀不足以平民（官）愤”的罪行，判处死刑，立即执行！

五、平反

1981 年 3 月 24 日，赣州当局宣布为李九莲平反，但拒绝宣布她无罪。4 月 13 日，赣州地区中级法院派员到李九莲家去宣读对李九莲的复查改判书。改判书中未作无罪宣判，留有严重政治错误尾巴。显然，赣州当局在压力下对李九莲的平反是不情愿的，因而他们给**李九莲**平反是不予昭雪的平反！李九莲母亲当即向法院来人提出六项要求，得到的答复是：完全平反达不到。同年 5 月 9 日，江西省高院做出了与李案不同的判决：宣告**钟海源**无罪。对李调会成员冤狱复查迟迟不见行动。在中央压力下，直到同年 7 月，才将李调会朱毅等 57 人释放出狱，但无一被宣告无罪；其外三个李调会成员刘挺荣、马军、罗斌，被改判成刑事罪犯，继续关押服刑。

1978 年中共十一届三中全会以后，重新上台的邓小平，为了巩固权力，他抨击华国锋的“两个凡是”，宣布文化大革命是“浩劫”，平反“冤假错”案，实施“拨乱反正”和“改革开放”的政治、经济政策，赢得了民心。但他的新政是建立在保权基础上的，因而是不彻底的权宜之计。为了保住一党专政的党天下，他拒绝批判毛泽东，而把毛泽东的罪责推到林彪、“四人帮”的头上。由于大量的冤假错案都是毛泽东思想体制下的产物，因此，不愿清算毛泽东的罪行，就使得他的“平反冤假错案”的政策，成了个虎头蛇尾、招摇过市的闹剧。

由于毛泽东的阴魂不散，他的反自由、民主、人权的思想，便被许多共产党人本能地继承了下来，因而李九莲和李调会的平反，受到了来自各方的顽强阻挠。江西省委第一书记**江渭清**，坚持“李九莲案不能翻”；赣州地委书记**杜昭**，在赣州地委扩大政治工作会议上强调：“反革命李九莲和非法的李调会案是不能翻、也是翻不了的。”**尽管他们被迫给李九莲平了反，尽管他们释放了大多数李调会成员，但形势一有所变，他们又会显露出毛泽东式的狰狞。**例如，1983 年 9 月 2 日，赣州头领杜昭借口“打击刑事犯罪”，将李九莲鸣不平者**曾传华、宋德恒、梁义贵**等十余人五花大绑，和真正的刑事犯一道徒步游行示众；1984 年 9 月，杜昭又借口“泄密罪”，将李调会骨干**朱毅、曾传华、宋德恒**等七人投入监牢(后又释放)。

今天，二十一世纪的今天，在“批判毛泽东就是批判共产党”的“主旋律”监控下，毛泽东“伟大、光荣、正确”的阴魂仍在大陆游荡、肆虐，以中共十六届党的主席**江泽民**、十七届政治局委员**薄熙来**、十八届政治局常委**俞正声**为代表的毛泽东遗老遗少们，正在为毛泽东思想扬幡招魂。

2003 年，赣州官方在编撰《赣州地区大事记》中，把 1974 年人民反抗毛泽东暴政的民主运动，记成“一些人乘‘批林批孔’运动之机在赣州市组织‘李九莲问题调查委员会’，进行揪斗、批判、拉山头、打派仗等活动……”由此可见，邓小平不准清算毛泽东的暴行和他的思想，从而使反民主意识根深于当权共产党人的心底，根深于那些痞子、流氓无产者等打手们的心底，这是大陆中国人的悲剧！

附外一篇：被活体取肾的钟海源

钟海源
？—1978.4.30

又一女子两肋插刀　作者：祭园守园人

在赣州市为李九莲鸣不平的无数人中，有一个小学教师，叫**钟海源**。她真正做到了为李九莲两肋插刀。

事实上，她并不认识李九莲。她在李九莲大字报写道：**“李九莲，您是我们女性的骄傲。”** 她自动找到调委会，请求为李九莲的平凡干点事。调委会的人问她：“你知道不，陈司令员（陈昌奉）下了五点指示，来这里工作，后果你不害怕吗？”

“赣州市那么多人为李九莲讲话，别人不怕，我为什么要怕？”

钟海源原是地区广播站播音员，批林批孔后没事干了，才调到景凤山小学当老师。调委会的广播，从早上一直响到晚上十点半。除了播音，一有余暇，她还帮着刻钢板，抄大字报。当地委指示：“凡在调委会工作的人本单位一律停发工资”，很多人被迫离开了调委会。钟海源却依旧天天来，带着自己的两岁女儿。

一九七五年五月，北京公安部批复：“赣州地区李九莲问题调查委员会”是反革命性质组织。调委会主要成员一一被捕。

在四出抓人的恐怖气氛笼罩全赣州市的时刻，调委会的身影消失了。唯有钟海源在自己家里起草了《**最最紧急呼吁**》，《**强烈抗议**》，《**紧急告全市人民书**》等传单，自己刻，自己印，自己到赣南剧院散发。

当局念她是个女人，又带着个两岁小孩，没抓她，只把她收进了学习班，检查交代。不料，钟海源态度死硬，坚持认为李九莲无罪，拒绝检查，于是被捕。一九七六年四五事件后，她在监狱里公开说“**华国锋不如邓小平**。”结果被判处十二年有期徒刑。为了替李九莲说话，她坐了牢，让自己的独生女儿失去了母亲。

这还不算，在监狱里，她仍然继续宣传：**李九莲无罪，调委会无罪**！她不只一次，二次，而是数十次地与看守辩论。每次都遭受严刑拷打，但即使嘴巴被打出血，头发被揪掉一大把，还是不改口。

审讯她的公安不得不对其他人承认“这个女人好厉害！赣州女犯里，没见过这样的。”最后，她在被打断小腿骨的情况下，居然站了起来，拖着沉重的镣铐，在监狱的墙上写下了“**打倒华国锋！**”的反动口号。

公安部曾帮着江西省委镇压了为李九莲奔走呼号的赣州人民，钟海源本能地对公安部长华国锋嗤之以鼻，即使后者当了中共中央主席。

于是在李九莲被杀四个月后，一九七八年四月三十日，钟海源也被判处死刑，立即执行，罪名就是“**恶毒攻击华主席**”。

与李九莲不同，钟海源听完死刑判决后，毫不犹豫地签了名，然后把笔一甩，扭头就走。法院的人喝住她，问她有什么后事要交代？她平静地说：“**跟你们讲话白费劲，我们信仰不同**。”昂首离去。看守们暗暗咋舌。

枪击未死　活剖取肾

四月三十日早晨，钟海源在死囚小号里，从从容容吃完生命中最后一顿饭：四个小馒头，一碗粥，一碟小菜。她坐在地上的草席上，一口一口慢慢吃着馒头，细细咀嚼，边吃小菜，边喝粥，把所有的饭都吃的干干净净。

之后，她拿出梳子，梳好了长发，将它们在脑后盘成一疙瘩，穿上一件挺新的花格呢短大衣，安详的样子让人不可思议。

又是五花大绑，又是监狱里批斗，又是揪头发，弯腰低头，又是挂大

牌子游街，又是背后插一个斩牌，又是用绳子勒住喉咙，又是一长串威风凛凛的车队……那场面远远胜过北洋军阀、国民党、日本侵略兵杀人时的排场！

南昌九十四医院住着一位飞行员，高干子弟，患肾功能衰竭，急需移植肾，且必须从活体上取。据说，女肾比男肾好，尤其是年轻女人的肾更好……

医院通过部队领导转告行刑的一位副营长，不能一枪打死，要留活体取肾。

据行刑人员讲：他把钟海源提上卡车时，觉得体重也就五六十斤，像个七八岁的孩子。因长期缺少阳光，她的皮洁白的几乎透明，脸上浅蓝色的毛细血管都能看见。

为保护好她的肾，游街时，一个头戴白口罩的军人示意押解人员按住她，从后面给钟海源左右肋下个打了一针。那针头又长又粗，金属针管，是给大牲畜用的，一下子扎进她的腰部……竟然连衣服也不脱，隔着短大衣就捅进去，钟海源嘴被堵住，全身剧烈地颤抖。此针是一种保护肾脏的药剂。

到了刑场，架到指定地点，副营长故意朝她右背打了一枪，然后由早已等候在那的几个医务人员，把她迅速抬进附近一辆篷布军车，在临时搭起的手术台上活着剖取钟海源的肾，一缕缕鲜血溢满了车厢地板，又滴滴嗒嗒溅落在地上。一位军医用拖把来回擦着地板上的血，之后又挤进一塑料桶里，几次之后，竟盛满了半桶血。

谁也不知道此时此刻的钟海泉有没有知觉，她的脑子里在想什么？中国人一判了死刑，这个人就不再是人，好像就成了实验室的青蛙，老鼠，她的肾也和铁矿一样，属于国家所有，国家可以自由支配。

钟海源没有父母，丈夫在她被捕的第二天就跟她离了婚。但她的遗体却没有暴弃在荒郊野外，而是被九十四医院拉走，供医生们作解剖标本。

这是一九七八年四月三十日,光天化日发生在中国江西省新建县的事。邓小平说：中国不存在人权问题，那活剖女犯钟海源的肾是什么问题？

共产党曾揭露日本当年搞细菌战，用战俘作实验，解放军九十四医院从钟海源身上活体取肾跟日本法西斯有什么两样？

这两位有着中国人民最高贵品德，最坚贞情操的女性，下场却如此悲惨。他们被人揪着头发，勒着喉咙，强行下跪，弱小的身躯被子弹炸了个拳头大的窟窿……一个被剜了女人那两样器官，一个被挖去了肾。而且，她们是背着四人帮的爪牙罪名被杀的。

笔者附语：

1、本文作者疑是被判处 20 年徒刑的前赣州“李九莲问题调查委员会”主任**朱毅**；

2、《陈义名：一个“刽子手”的自白和忏悔》一文，对钟海源被活体取肾有详细的记述，可链接 http://www.360doc.com/content/11/0707/22/6695089_132224601.shtml 阅读；

3、据胡平所著的《中国的眸子》一书中透露：接受钟海源活体肾移植的飞行员名叫史远峰，肾移植手术后不到一年就去世；其父是前南空副司令员。

拾、逼走音乐家马思聪

马思聪是中国杰出的音乐家，1949 年北平“和平解放”后，被周恩来从香港统战回国。他作为无党派文人的身份与香港一批支持中共、反对国民党的民主党派人士一起，应邀北上北平，参加第一届全国文艺工作者代表大会及第一届全国政治协商会议。鉴于他在演奏、教学和创作上显著的学术成就，以及他在三、四十年代倾向于中共的政治立场，被推选为中国音乐家协会副主席和新建的全国最高音乐学府——中央音乐学院的首任院长。从此，他结束了颠簸不定的生活，得以在安定舒适的环境中安心地从事教学、创作和演出活动。但好景不长。随着时间流逝，他同大多数统战对象一样，民主意识与专政体制的冲突，使他的统战价值不断贬值。1957 年反右中，他险些被打成右派。到了六十年代，他同大多数统战对象一样，统战价值告罄！

1963 年 12 月 12 日，毛泽东发出了一个批示：**“各种艺术形式——戏剧、曲艺、音乐、美术、舞蹈、电影、诗和文学等等，问题不少，人数很多，社会主义改造在许多部门中，至今收效甚微**。”毛泽东又通过《十六条》发出了号召：**“高举无产阶级文化革命的大旗，彻底揭露那批反党反社会主义的所谓‘学术权威’的资产阶级反动立场，彻底批判学术界、教育界、新闻界、文艺界、出版界的资产阶级反动思想，夺取在这些文化领域中的领导权**。”显然，统战价值告罄的马思聪，被列入专政对象。在文化大革命中，他受到了残酷的暴虐，逼着他于 1967 年 1 月 16 日，偕全家冒死逃出中国。2008 年 6 月 11 日，凤凰网刊出的《马思聪“叛国投敌案”真相》一文，较为详尽地描述了他被统战、出逃前后的情况。现摘录如下：

我国杰出的音乐家、音乐教育家、前中央音乐学院院长马思聪，他那坎坷、飘零的一生，他那对音乐的痴迷与追求，以及对当代中国音乐事业的贡献，使他在当代中国音乐史中占据重要的一页。但是，他在那场史无前例的文化大革命中遭受的史无前例的迫害，被迫含冤出走，流亡国外，蒙冤达 18 年之久的遭遇，也是当代中国音乐史上所罕见的……

杰出的作曲家和小提琴演奏家

1912 年 5 月 7 日，马思聪作为马家的第五个儿子，出生在广东海丰县幼石街上的一座深宅大院里。马思聪的父母都不懂音乐，但广东戏剧之乡所独有的地方戏剧音乐，深深地影响着童年的马思聪。1923 年，11 岁的马思聪终于实现了他的梦想，随大哥来到法国，开始了他的音乐生涯。在这里，马思聪接受了严格的小提琴训练，其演奏技巧日臻成熟，同时学习了作曲。1931 年初，马思聪告别巴黎回到祖国，来到南国广州，正式开始了他的职业音乐生涯。1932 年，马思聪与他的女弟子**王慕理**结婚。在此期间，马思聪创作了大量音乐作品，最有影响的为《蒙古组曲》，其中的《思乡曲》，成为他的代表作。解放后，这首小提琴曲，被中央人民广播电台选为广播节目的开始曲。全国解放前夕，马思聪面对美国人邀请他全家去美国定居，丝毫不为所动，毅然来到北京，担任燕京大学教授、华北文工团团长、全国文联常委、全国音协副主席等职。全国解放后，周恩来总理亲自任命马思聪担任中央音乐学院院长。

“文化大革命”的灾难

从 1966 年的春天开始，中国遭受了一场史无前例的劫难，文化界、教育界的知识分子首当其冲，遭到了残酷的迫害和打击。5 月底，被“革命口号”煽动起来的中央音乐学院的青年学生们，给他们的院长贴出了大字报。一夜之间，马思聪成了“资产阶级反动权威”、“三名三高的修正主义分子”。6 月中旬，文化部系统的艺术院校的“黑线人物”500 多人，被集中到北京郊区的社会主义学院的校园内，住进了“牛棚”。他们当中，有各院校的领导，知名的教授、画家、音乐家、导演、名演员、作家，马思聪也是他们中的一员。在那里，马思聪他们被迫每天学习有关文化大革命的文件，写交待材料和揭发材料。8 月 3 日上午，一辆贴有“黑帮专用”标语的卡车，把马思聪等 10 多位中央音乐学院的“黑帮”押回了学院，接受“红卫兵小将”们面对面的批判。刚下卡车还没来得及站稳脚跟，一桶浆糊就倒在马思聪的头上，接着，一张大字报贴在他身上，一顶写有“牛鬼蛇神”字样的纸糊高帽子戴在头上，脖颈上前后挂上两块牌子，前面写着“资产阶级音乐权威——马思聪”，后面写着“吸血鬼”。一个“红卫兵”顺手将一只破搪瓷盆和一根木棍塞在马思聪手中，逼他一面走一面敲。

马思聪被这情景惊呆了。他同一群“黑帮”一起被“红卫兵”押着在学院内游街，一群狂热的青年高喊着口号，向他们身上唾着口水。昔日学院的一排琴房，此刻成了关押“黑帮”的“牛棚”。马思聪每天早上6时起床，学习、劳动、写检查，还要被迫唱着承认自己有罪的歌曲。只要那些“小将们”一高兴或一不高兴，马思聪等人就要遭殃，轻则挨骂，重则挨打。马思聪在中央音乐学院遭受非人折磨的同时，“造反派”又把斗争的矛头指向他的夫人和孩子。8月14日晚，“造反派”拥进马思聪的家贴大字报，第二天又批斗马思聪的夫人。在这种情况下，马思聪的夫人王慕理和女儿**马瑞雪**在她家厨师**贾俊山**的帮助下，仓促离开北京南下。在广州，一再被“红卫兵”追查的王慕理感到十分恐怖，觉得这次的运动没有结束的迹象，再这样下去一家人性命难保，危急之中产生了到香港暂避的念头，就委托她的哥哥**王友刚**帮她想办法。

被迫流亡海外

1967年的1月，中国正处于一个疯狂的时期，海外的舆论都把目光投向中国“造反派”的夺权上，连篇累牍地报道中国大陆的夺权风暴。就在这时，1月19日，香港的几十家中、英文报纸，几乎用同一标题，报道了马思聪出逃的消息：《**中国著名音乐家马思聪逃抵香港**》。4月，马思聪出现在美国的纽约，举行记者招待会，发表了《**我为什么离开中国——关于“文化大革命”的可怕真相**》。马思聪这一举动，立即在全世界引起了一阵不小的轰动。

马思聪的秘密出走，是被迫的、无奈的，是“文化大革命”对他残酷迫害的结果。1966年11月下旬，马思聪的女儿马瑞雪秘密回到北京，在厨师**贾俊山**和马思聪的朋友、私人针灸医生**倪景山**的资助下，马氏父女化装离开北京，来到广州，住在郊区丹灶的亲戚家。当时的广州、深圳等地，暗中存在着到香港的“偷渡线”，一些“蛇头”为牟取暴利进行“偷渡”。1967年1月15日夜，马思聪以5万港币的代价，带着其夫人、儿子、女儿，在新州，登上了新州渔轮厂的电动拖船“002号”。这次偷渡的组织者，为广州一街道服务站的工人**何天爵**和原“002号”拖船的司机**何炳权**，船是他们偷出来的，乘坐者共5户13人。

1月16日晨，拖船在香港大屿山靠岸。马思聪一家当天晚上，来到九龙的一个亲友家暂住。由于香港的报纸登了丢弃在大屿山的“002”号拖船的照片，使马思聪感到香港也不安全，担心被引渡回内地。经过反复思考，马思聪选择了到美国去投靠他的九弟**马思宏**。他想到美国定居，凭着自己的提琴来养活一家。马思聪通过一个朋友，同美国驻香港领事馆取得了联

系。1 月 19 日下午，在美国驻香港领事的陪同下，马思聪一家四口，登上了飞往华盛顿的飞机，踏上了一条漫长而艰难的流亡之路。

“叛国投敌”和流亡生涯

从香港、美国的报纸上得知马思聪已经出走后，中央音乐学院的“毛泽东思想战斗团”和“北京公社”，立即派专人追查此案，在马思聪的亲友中进行调查、逼供。“造反派”把初步查到的材料汇总整理后，上报了“中央文革”和公安部。公安部将这作为要案，于 1967 年 5 月成立了“马思聪专案组”。专案组在审查中，马思聪夫妇在大陆的所有亲戚都被审查，有的被投入监狱，帮助马思聪离开北京的贾俊山、倪景山也被捕。他们当中，后来有的被判刑，有的被迫害致死，上演了一出株连九族的人间悲剧。(笔者：马思聪出逃后，他的哥哥上海外国语学院出国培训部的法语教授**马思武**，被株连“有罪”，诬其帮助弟弟“叛国投敌”。1968 年 7 月 10 日，他被揪斗于学校主楼“君儒楼”中，挨了耳光后，又被折磨到夜里 11 点。凌晨，他从“君儒楼”顶跳下自杀身亡，为弟弟殉身，年 63 岁。他死后，其法国夫人只好离开中国。）

1968 年 1 月 18 日，在经过 8 个多月的专案审查后，专案组终于结案了，将马思聪定为“叛国投敌”。

在国内对马思聪出走进行审查的同时，马思聪正在大洋彼岸忍受着心灵的痛苦和煎熬。到达美国后，美国先把他一家安排在弗吉尼亚州的农村的一栋别墅内暂住。在此期间，马思聪拒绝了美国方面提供的“政治避难基金”。1967 年 4 月，为了澄清社会上对他出走的众多流言，马思聪首次公开露面，在美国纽约召开记者招待会，发表了题为《我为什么离开中国——关于“文化大革命”的可怕真相》的声明。在这个声明中，马思聪没有一句责怪他祖国的语言，相反，他只是控诉了“文革”极“左”错误给中国、给他本人带来的灾难，只是如实地讲出了在中国正在发生的一切。他表示：我是音乐家，我珍惜恬静、和平的生活，需要适宜的工作环境。作为一个中国人，我非常热爱和尊敬自己的祖国和人民。我个人所遭受的一切不幸和当前中国发生的悲剧比较起来，完全是微不足道的。在他生命的最后 20 年间，他仍然以开音乐会和创作为其生活的主要内容。作为世界著名的小提琴家，他多次在美国各地和东南亚、台湾等地进行演出，他坚持以自己的演出收入作为全家的生活费，而拒领美国政府的“救济”。

历尽曲折获平反

在马思聪于国外年复一年思念祖国的煎熬中，他的祖国也发生了变化。1985 年 1 月 25 日，文化部发出《**为中央音乐学院前院长马思聪先生彻底**

平反的通知》，表示“我部经过讨论赞成公安部的决定。现将这一决定正式通知马思聪先生及他的家属，并请有关单位立即着手落实有关平反的各项规定”。2 月 12 日，中央音乐学院致函马思聪，通知他公安部、文化部关于为他平反的决定。3 月 5 日，中央音乐学院召开全院师生大会，宣布了这一平反决定。因马思聪冤案受牵连的有关人员也得到平反。1987 年 5 月 20 日凌晨，马思聪因心脏病手术失败，病逝于美国费城宾州医学院附属医院，享年 75 岁。一代音乐大师与世长辞，他至死没能实现回到祖国的宿愿，这是他一生中最大的遗憾。

拾壹、侥幸生还的王容芬

1966 年 8 月 18 日，中共中央在北京天安门广场召开“庆祝文化大革命大会”，来京的约 100 万红卫兵参加了这个庆祝大会——文革史称毛泽东第一次“接见”红卫兵。在这次“接见”中，北京外国语学院德语专业四年级学生 19 岁的**王容芬**也参加了。她是学德文、研究德国文化的，比较熟悉德国历史。“接见”的狂躁，给她的第一个感觉是德国纳粹运动。后来她在接受采访时说：**“我听过希特勒的讲话录音。我觉得林彪的讲话和当年的希特勒简直没什么区别。从天安门广场回来，我觉得心沉得很……‘这个国家完了!这世界太脏,不能再活下去！’‘不忍了，豁出去了，把想说的话说出来！’那几天，脑子里什么都装不进，就这么几句话绕来绕去。鬼使神差似的，我开始动手写信，给党中央、团中央、团校，还有‘伟大领袖’本人。”**

“豁出去了”，她给毛泽东写了一封几乎会要她命的信：

尊敬的毛泽东主席：

请您以一个共产党员的名义想一想，您在干什么？
请您以党的名义想一想：眼前发生的一切意味着什么？
请您以中国人民的名义想一想：您将把中国引向何处去？
文化大革命不是一场群众运动，是一个人在用枪杆子运动群众。
我郑重声明：从即日起退出中国共产主义青年团。

致

礼！

北京外国语学院东欧语系德语专业四年级一班学生　王容芬

1966 年 9 月 24 日

她终于说出了她想要说出的心里话，但她十分清楚，在毛泽东的无产阶级专政下说出这种话来的严重后果。因此，当她寄给“伟大领袖”的这封信发出后，她便买了四瓶敌敌畏喝下，抱定了以身殉国的决心。但当她

醒来时，却发现自己躺在公安医院里。

离开医院后的 9 月末，王容芬便被投入监狱。9 年后的 1976 年 1 月，以“最最反动、反动透顶”、“反革命家庭反动出身”、“进行反革命串联、恶毒攻击伟大领袖”、“恶毒攻击无产阶级司令部”、“反革命气焰十分嚣张”和“组织反革命集团”等反革命罪，正式“依法”判处无期徒刑。

在毛泽东死后的 1979 年，她被无罪释放，冤狱 13 年。她虽是个幸运儿，但为中国已献出了她的美好青春：进去时，是一个 19 岁的花季少女，出来时，她已 33 岁；牢狱中的折磨，使她变成了半老徐娘，明显比实际年龄要老得多。

监狱的折磨虽能改变她的容颜，却无法改变她的信仰。1979 年 3 月，北京中级人民法院两位审判员和她的母亲，来到榆次监狱，向她宣读释放她的“改正”判词。当听到判词中说她“出于对林彪、‘四人帮’的无产阶级义愤”的谎言时，她毫不犹豫地回答说：**“我没有反‘四人帮’。”**可悲的是，在“主旋律”的洗脑下，许多中国人对这种谎言已见怪不怪、习以为常了。

1981 年，王容芬进了中国社科院社会学所从事研究工作，成了研究德国政治经济学家和社会学家马克斯·韦伯思想的专家，翻译了大量德文社会科学名著。1989 年 6 月，王容芬前往德国定居。

信仰没有改变的王容芬，2008 年，给中共总书记写了一封公开信。她在信中说：

“到今年 6 月，文革就 42 年了，这个历史大案该了结了。不了了之，后患无穷。真要促进改革开放，就当以史为鉴，与时俱进，尊重百姓人权，摒弃暴力路线，彻底否定‘文革’，接受《国际刑事法院罗马规约》，设立反人类罪法庭，宣布为反人类暴力组织，将‘文革’罪犯及顶风作案复辟‘文革’的现行反人类罪犯押上法庭，绳之以法。只有这样，才能告慰‘文革’死者，取信于民，建立和谐社会，推进改革开放。”

王容芬是个幸运儿。比起那些因揭穿“皇帝新衣”而残遭枪杀的**遇罗克、林昭**等先烈们，她毕竟活下来了，见证了文革的潮起潮落，看到了人造浩劫的衰微。

第 20 章　愚弄的见证——知青上山下乡

20 章目录

★导 语

一、马列社会里的畸形经济　★1 农民变成农奴　2、城市化停滞　★3、粮食危机加深

★二、“教育革命”下的畸形教育　工农兵领导学校　亦工亦农改造学校　抑制学校的发展

★三、中国特有的畸形运动 1、上山下乡简史 2、“旧社会”就业模式　★3、动员模式

★四、典型：无悔者、红托儿　★1、邢燕子　★2、侯隽　3、曲折　4、柴春泽

5、红托儿群体　6、忏悔者

★五、无奈者和受难者　1、动员下的无奈　2、苦难重重　★3、女知青的可悲处境

★4、六千知青大逃亡 5、李庆霖“告御状” ★6、“五一三”暴行录

7、《南京知青之歌》的劫难

★六、回家风暴　1、失败的尝试　2、风起云涌　★3、云南知青回家风暴

4、连锁反应　5、失败者　★6、最后的表演

第 20 章附注

导 语

1968 年 12 月 22 日，中央人民广播电台预告，今晚将广播“毛主席最新指示”。成千上万的中国人，守候在收音机旁，等待着听取“毛主席的声音”。文革中，这种声音将直接关系到他们的切身利益，甚至关系到他们的生死存亡。这次广播播出了《人民日报》将于次日发表的一篇报导及其编者按。这篇报导，介绍了甘肃省会宁县城镇部分居民到农村安家落户一事，标题是**“我们也有两只手，不在城市里吃闲饭”**。据调查：会宁县是个小县城，是个市民与农民混居的城镇。住在那里又常回乡住的 50 岁农民**王秀兰**，要回乡住一事被记者发现，采访时，王秀兰脱口说了句**“我们也有两只手，不在城里吃闲饭”**的话，被当做典型登在《甘肃日报》上。《人民日报》转载时，毛泽东提笔在“城里”中间加了一个“市”字。《人民日报》为这篇报导加了编者按。编者按公布了毛泽东 12 月 22 日的“最高指示”：**“知识青年到农村去，接受贫下中农的再教育很有必要。要说服城里的干部和其他人，把自己的初中、高中、大学毕业的子女送到乡下去，来一个动员。各地农村的同志应当欢迎他们去。”**这就是著名的“一二二二”指示。“1222”指示使《人民日报》的报导与编者按牛头不对马嘴：前者是城镇居民“自愿”到农村就业问题，后者是要知识青年下乡接受“再教育”问题。尽管《人民日报》语焉不经，但传达毛泽东的“1222”指示的声音却无比强大。自此，一场改变一代城市青年和千百万个城市家庭命运的运动，便在全国各地轰轰烈烈地开展起来。

原来，经过两年多的“横扫”、夺权和武斗，工业总产值连年下降，

其中,1967 年下降 13.8%,1968 年又下降 5%,粮食比上年也减产 175 亿斤,财政收入进一步减少；企业人浮于事，已不可能再增加新的职工。与此同时，累积在一起的 66、67、68 年的“老三届”初、高中学生，已达 1,100 万人，而 66、67 年的小学生要升入初中，“催着”“老三届”让位。严竣的就业形势，要求中共尽快作出选择。天才的毛泽东迅速做出决定：把城里的“老三届”学生撵到乡下去，那里土地辽阔，人烟稀少，便于接纳。于是，他大笔一挥，便把驱赶学生下乡务农提到“**接受贫下中农的再教育**”的政治高度，料想无人敢于抗命。按照马克思主义学说，工人阶级是最先进的阶级，是革命的领导阶级，农民阶级则是“**自私的、落后的、保守的**”，仅是工人阶级的同盟军而已。那么，为什么不让学生到工厂、矿山去直接接受先进的工人阶级再教育呢？由此可见，毛泽东践踏人权的“1222”指示，堪称当时最荒谬、最可恶又最美丽的谎言！

一切都在他的掌控之中。广播的当晚到次日，在各级新生革委会的领导和组织下，全国各地一片欢腾，纷纷集会游行，欢呼毛主席最新指示的发表。有人把毛的谎言变成了诗歌，在广播中反复播出：“**北京传来大喜讯，最新指示照人心。知识青年齐响应，满怀豪情下农村。接受农民再教育，战天斗地破私心。紧跟统帅毛主席，广阔天地炼忠心**。”

当毛泽东大喊大叫“**接受贫下中农再教育**”时，中国人大概不会忘记，还是这个毛泽东，他曾多次说过：“**严重的问题在于教育农民**。”因为“**农民阶级是自私的、保守的、落后的阶级**。”因此，他把农民列为教育和改造的对象。他“教育”农民的办法主要是，组织由干部为主、学生和“进步”知识分子为辅的工作队、组，到农村中去，对农民进行面对面的“教育”。例如：为了敦促农民造反，他便组织干部和知识分子，利用“农民讲习所”等形式，**煽动**农民起来闹革命；在土改运动中，他派以干部和知识分子为骨干的工作组到农村去，**诱迫**农民起来“打土豪、分田地”；在农业合作化运动中，他又组织以干部和知识分子为骨干的工作组，深入到农村家家户户，**威逼**农民们组织起来，走“共同富裕的康庄大道”；在“四清”运动中，他把以干部和知识分子为骨干的大规模的工作队，派到农村，**鼓动**农民起来清算农村中的官僚特权阶级亦即走资本主义道路的当权派。然而，吊诡的是，“四清”尚未结束，农民们意外受到毛泽东青睐和重用，瞬间变成了教育者，而知识青年和紧随其后的广大干部和知识分子，例如那些曾经教育过农民的工作队、组成员，那些始终处于领导和教育农民地位的各级干部，瞬间都变成了农民的“学生”，都要到农村去接受农民们的“再教育”。荒谬的和随心所欲的“再教育”理论，是毛泽东最高、最荒谬、最无耻的谎言之一！

毛泽东的最高谎言，就是政策；而在 1963 年 10 月，周恩来亲自部署、起草、制定的 15 年不变的《关于动员和组织城市知识青年参加农村社会主

义建设的决定》——这个违工业化规律、逆城市化潮流而动的决定，就是法令。在“舆论一律”强权和谎言运作下，全国开始了现代中外历史上罕见的从城市到农村的人口大迁移——著名的**“知识青年上山下乡”**运动。从 1968 年到 1978 年的 10 年间，运动以其强大的威力，冲击了全国各地城市里的家家户户和农村中的村村寨寨，各地城市中的约 1,700～2,000 万个青年学生，包括尚未成年的十四五岁初中女生，在中共软硬兼施的“动员”下，先后**“自愿”**地、**“高高兴兴”**地远离父母，到穷乡僻壤里落户为农。

文革中，这场延续 10 年的曾使近两千万知识青年及其家庭付出重大代价的上山下乡运动，始发于五十年代。五十年代，毛泽东曾在一个材料上批示：**“一切可以到农村中去工作的这样的知识分子，应当高兴地到那里去。农村是一个广阔的天地，在那里是可以大有作为的。”**到六十年代中期，全国各地政府，先后组织了 800～1,000 万知识青年上山下乡，其中大多数是政府不予补贴的回乡知识青年。1963 年 10 月，周恩来发出**“要长期地抓紧城市青年下乡的工作”**的指示，并说**“动员城市青年学生下乡参加农业生产，是城乡结合、移风易俗的一件大事。”**1964 年 1 月 17 日，周恩来又将 15 年不变的《决定》，下发到全国，要各地遵照执行。

毛泽东的“广阔天地，大有作为”的教导，是句美丽的谎言。中国农村的确是个“广阔天地”，但在人民公社的体制下，集体主义被美化、神化、从而官僚权力化，人皆有之的人类天性——自由、私有和个人主义被妖魔化，农民们由此被奴役，他们的智慧必然被约束在雇主和农村官僚特权阶级许可的范围内，不可能自由发挥。因此，无论是被驱赶到农村的城市知青或是回乡知青，在“广阔天地”里，是不可能“大有作为”的。而周恩来“城乡结合、移风易俗”的谎言，更是城市化潮流的历史反动。但在周恩来的直接领导下，到 1966 年 7 月，全国先后又有 129.28 万城市知青，被各地政府“动员”——驱赶到农村。

上山下乡运动是中国马列社会里畸形经济、畸形教育条件下的特有的践踏人权的畸形运动。这个运动，从五十年代开始，1968 年 11 月又大规模重新启动，最终在 1978 年哀鸿遍野的嗷嗷声中，悄悄而缓缓地落下帷幕，给历史留下了一页至今无法忘怀的篇章。历史业已证明，毛泽东发动和周恩来领导的知识青年上山下乡运动，同他们发动和领导的农业合作化、人民公社化、手工业集体化、工商业国有化、大跃进、大炼钢铁、农业学大寨和文化大革命等大规模运动使老百姓付出了沉重代价后以彻底失败而告终那样，在制造了无数苦难、侵权、暴虐使知青们付出了重大代价后，也以彻底失败而告终。1978 年，当时的国务院副总理李先念懊丧地说：**“国家花了七十亿，买了四个不满意——青年不满意、家长不满意、社队不满意、国家也不满意！”**据专家们估计，包括知青家庭花销在内，全民至少花了三百个亿，而“国家花了七十亿”，是中共无法再缩小的数字。正是：

谋事在毛，成事在周！

毛泽东和周恩来制造上山下乡运动目的何在？中共的初衷是什么？在上山下乡运动结束 30 多年后的今天，在档案死不解密的情况下，人们对此众说纷纭，莫衷一是。在“主旋律”的统治下，广而言之，不外是最高谎言的重复：**“广阔天地，大有作为”、“消灭三大差别”、“接受贫下中农再教育”**和**“培养革命事业接班人”**，等等。历史业已证明，毛泽东和中共制造的各种严重践踏人权的政治、经济运动，无不打上“革命”、“解放”、“无产阶级”等美轮美奂的政治标签，上山下乡运动焉能例外？但当考察了上山下乡运动的历史后，人们会发现：轰轰烈烈的上山下乡运动，**说到底不过是个在畸形经济、畸形教育条件下以安排劳动就业为目的的借以疏散城市中潜在的动乱势力、减轻城市负担从而确保城市稳定的专政措施而已**。其他说法不是托辞，便是谎言。

一、马列毛社会里的畸形经济

第二次世界大战后，以中国国民党执政的中华民国政府，与美、英、法、苏等同盟国一起，战胜了德、意、日等法西斯协约国，成了世界五大强国之一。自此，中国一洗百年屈辱，以五大强国之一的身份屹立世界之林，理所当然地成了据有否决权的联合国五大常任理事国之一。二战中，除美国外，无论是战胜国或战败国，国家都遭到严重破坏，国民经济都到了崩溃的边缘。为了重建国家，各国在同一起跑线上，开始经济建设。

不幸的是，由于意识形态的分歧，世界分裂成两大敌对的政治、军事集团。一个是以苏联为首崇尚马列主义的社会主义阵营，一个是以美国为首崇尚自由主义的资本主义阵营。在苏联的援助下，中国共产党通过内战，击败了国民党，主宰了中国，成了社会主义阵营中地位仅次于苏联的强国。从此，中国进入了一党专权的毛泽东时代。1971 年 10 月 25 日，在阿尔巴尼亚、苏联等国家的支持下，共产党中国继承了国民党中国在联合国的席位，成了安理会五大常任理事国之一。

主宰了中国的以毛泽东为首的中国共产党人，决定以苏联“老大哥”为榜样，用马克思、列宁主义改造中国。

马克思主义是替社会弱势群体鸣不平的理论，但它又是一个违反自然法则的理论。马克思无视当年集 19 世纪上半叶经济学之大成的均衡价值说和边际效用价值论，在《资本论》中，以抽象劳动价值论推导出剩余价值论和阶级斗争，使马克思的追随者得以从理论走向流血革命，号召“全世界无产阶级联合起来”，用武力推翻资产阶级的反动统治，政治上建立共

产党一党专政，经济上消灭一切私有制，否定价值规律和市场机制，建立以中央计划为中心的公有制经济体制。马克思在论及未来社会中劳动时间的作用时说：**“劳动时间的社会的有计划的分配，调节着各种劳动职能同各种需要的适当的比例**。”据此，列宁明确提出和使用了“计划经济”这一概念。1922 年他说：**“资本主义必不可免地要为新的社会制度所代替，这种制度将实行计划经济**。”又说：**“只要存在着市场经济，只要还保持着货币权力和资本力量，世界上任何法律也无力消灭不平等和剥削。只有实行巨大的社会化的计划经济制度，同时把所有的土地、工厂、工具的所有权转交给工人阶级，才能消灭一切剥削**。”于是，世界各国共产党人在夺取政权后，便把工人阶级的桂冠戴在自己头上，成了工人阶级的**雇主和官僚特权阶级**；接着，他们以工人阶级或无产阶级自居，遵照马列教导，以雇主和官僚特权阶级身份，开始构建起所谓没有剥削、没有压迫的人间天堂——社会主义和共产主义社会。

构建公有制和计划经济的社会主义国家，必然是中央高度集权的、有庞大官僚机构来制定和执行经济计划的、有强大武装力量来镇压一切反抗言行的政府。由于这样的政治体制与人类自由、民主、人权的自然属性相冲突，当权者必然强制人们进行思想改造，要求人民做**“党妈妈”**的儿子，做党的**“驯服工具”**——奴隶，并把**“一生交给党安排”**。——这是权力拜物教权力情结之必然。

从 1953 年下半年起，权力情结使毛泽东和中国共产党人，遵照马克思、列宁关于无产阶级专政的教导，在中国开始了“人间天堂”的社会主义建设。在“一化三改造”中，在“以钢为纲”的工业化过程中，他们依靠造成数十万人伤亡的“枪杆子”，在农村强制推行农业合作化和人民公社化，在城市强制实行小手工业集体化和工商业国家化。到 1958 年，他们把全国各个领域内的全部资源即土地、矿山、工业、交通、农业、手工业、科学、文化艺术和文教卫事业全部收为国有，**使中共党和政府垄断了一切资源**，从而取代地主、资本家和自由职业者，成了全国**唯一雇主**。在马列主义理论指导下，与优先发展重工业的工业化战略相呼应，他们建立了一整套与之相适应、满足其需要的体制和制度，如一党专权的中央集权体制，计划管理和分配体制，扭曲生产要素的价格宏观管理体制和统购统销制度，以及反对“经济要发展，教育要先行”思想的教育体制，等等，自然而然地把国民经济畸形化：在打造“城乡分治，一国两策”的国民经济**二元体制**的同时，用限制农民进城的户口管理制度，使城乡隔绝的二元体制**固结**化，阻断了城市化的进程。

信奉自由主义的经济学家们，并不认同马列说教。

1776 年首次出版的苏格兰经济学家**亚当·斯密的**《国富论》，被誉为

“西方经济学的‘圣经’”。他在早于《资本论》91 年的书中论述市场经济时说：每个人**“只想得到自己的利益”**，但又好像**“被一只无形的手牵着去实现一种他根本无意要实现的目的，……他们促进社会的利益，其效果往往比他们真正想要实现的还要好**。”马克思主义体系中社会发展的动力是阶级斗争，而在斯密的哲学史中，社会发展的主要推动机制是“人性”——自我改善欲望的驱使和理智的引导。正如一位希腊哲学家说的那样：**“对自己奉献最多的人，就是对国家贡献最大的人**。”

1944 年，**弗·奥·哈耶克**在《通往奴役之路》一书中写道：**“民主在自由之中寻求平等，而社会主义则在约束和奴役之中寻求平等**。”他认为，实行社会主义制度的代价是极其昂贵的。首先是效率方面的损失，中央计划部门不可能替所有的人作出“生产什么”和“怎样消费”的正确决策；而这种决策过程会造成很大浪费，使相当多的产品无法实现自身的价值。其次，在计划经济体制下，计划官员得不到足够的“激励”去获取每一个公民对各种消费品的“评价”；而在这种体制中，即便消费者有权选择买什么和不买什么，其消费品价格也会被严重扭曲。哈耶克认为在人类发展的现阶段和可以预见的将来，只有建立在个人主义即自由主义基础上的市场经济制度才能够解决激励和信息问题。哈耶克的“个人主义”是指在生产和消费上，社会应尊重个人独立作出决策的权利，并实行相应于此种权利的市场经济制度。这位荣获诺贝尔奖金的哈耶克，出生于维也纳，被西方公认为是自亚当·斯密以来绝无仅有的政治经济学家。

1954 年，美国著名经济学家**阿瑟·刘易斯**在研究了发展中国家导致贫困的二元经济结构后认为：发展中国家在经济发展过程中，必然会出现传统农业部门和现代工业部门并存的状况；在传统农业部门存在着边际生产率为零甚至为负的大量剩余劳动力，这些剩余劳动力是资本积累的源泉；**把农业剩余劳动力向现代工业部门转移，向城镇转移**，不仅能推动现代工业部门扩张和发展，加快**城市化**进程，还能促使农业部门劳动的边际生产率提高，从而能促使二元经济结构消失。历史已经证明，工业化促进城市化，**而城市化是世界上所有国家和地区实现现代化的必由之路。**可惜，这些有悖于马列主义的有价值的理论，直到八十年代才逐渐被中共认识和接受。二十一世纪之初，当官方承认私有化的市场经济使约两亿“农民工”即农村剩余劳动力进城务工已对国民经济做出了巨大贡献时，机会已错过了至少**三十**年。对此，一位经济学家感叹道：“从各个已经实现了工业化的国家的工业化进程来看，农村劳动力向城市的大批转移，从以农村为主的社会转变为以城市为主的社会，都是在外延型增长阶段实现的，而我国却由于种种原因而错失了这个机会。”

基于偏见、无知和巩固无产阶级专政即雇主专政权力的需要，西方经济学家们的远见卓识，被毛泽东和中共既得利益集团斥之为为资产阶级服

务的理论。他们逆潮流而动，拒绝市场机制和城市化方针，并以“消灭三大差别”、“接受贫下中农再教育”和“培养接班人”等谎言，粉饰侵犯人权的行径，**驱赶数千万计的城市知识青年到农村的“广阔天地”里，进行所谓“大有作为”的艰苦劳动，**全力打造城乡隔绝、对立的使国民经济畸形化的二元体制。这种“城乡分治，一国两策”的二元体制，其本质是全能的国家雇佣主义，即雇主将城市孤立、封闭管理起来，并使农村作为国家工业化的牺牲品。

在城市，为了体现工人阶级的领导，显示社会主义所有制的优越性，毛和中共把城市封闭管理起来，建成“大锅饭”式的计划体制。1951 年，政务院发布了《劳动保险条例》，使城市有相对于农村比较完善的社会福利制度，保证了城市人口可享有名目繁多的补贴；在行政、事业单位和一般企业中就业的干部和职工，还可享受近乎无偿提供的住房、医疗服务。在城镇的非农业人口，还可享受定量的、平价的粮、油、肉、蛋供应，而这种计划供应，在灾难的三年中也没有停止过。此外，在文化教育、医疗卫生、劳动就业和某些紧缺工业品的供应上，城镇中的非农业人口都有一定的计划保障。在“大锅饭”的城市中，大型国营工矿交通企业的干部职工，相对生活条件最为优越：由于企业能从政府计划的“剪刀差”中获得较高的利润，使企业有钱为他们举办学校、医院、提供住房等福利事业，有钱给他们发放奖金、补贴，从而使他们能享受到比其他市民高得多的薪酬和好得多的福利。总之，在中共计划下，城市人生活的方方面面，都能得到雇主和各级官僚的部分恩赐，得到“党妈妈”的一些关照，因而，生活远比农民好过得多，尽管“恩赐”“关照”有森严的等级壁垒。

农村呢？在毛泽东的设计中，农村人民公社也是“大锅饭”式的，但它是一个政社合一、自给自足的无需政府计划供应的实体。他说：**“每个公社将来都要有经济中心”**。到 1966 年 5 月 7 日，他又把人民公社定义为“亦工、亦农、亦文、亦武”的大学校。毛泽东规定，人民公社不仅要大办农业，大办农副业，还要大办工业、商业、学校、医疗、卫生和军事，甚至大办即全部由农民自筹的社会保障。1959 年他还曾提出：**“公社要有高等学校，培养自己所需要的高级知识分子**。”毛泽东打造的农村公社体制，以其成分单一的一元化结构形式，试图在生产到分配的各个环节中，以平均主义和不等价交换等行政手段，取消社会分化与分层，切断经济、政治、社会各个层面上的流动之源。他们还以 15.5%的农业税和相当于农业税 60～80%的杂项赋税的沉重负担，掠夺农民，使农业背上了沉重包袱。他们长期实行统购统销政策，特别是针对粮棉油等主要农副产品，通过压低农产品价格，实行工农产品剪刀差，从农民那里获取了巨额积累。据有关部门不完全统计，从 1953 年开始到 1983 年取消统购统销政策，通过工农产品剪刀差，强使农民对工业化“贡献”了 6,000 多亿元。中国广大农民，在没有社会保障、发展乏力的毛泽东的人民公社里，在城乡不平等的

计划、分配、赋税和户口管理下，在被贬为低于市民的二等公民的同时，在城乡间、工农间的流动管道被堵塞的封闭环境里，被迫长期在人均不足2.7亩的土地上挣扎，过着吃不饱、穿不暖和无钱上学、就医的贫困生活，直到九十年代才有所改善。因此，到了二十一世纪初，有经济学家还在大声疾呼：**“中国的城市像欧洲，农村像非洲！”**然而，**雇主毛泽东却赋予农民们以极高荣誉——“再教育者”**：城市中以数千万计的干部、学者、教授、教师和知识青年，都曾被驱赶到贫困的农村，去接受“再教育者”——贫苦农民的“再教育”！

毛泽东和中共打造的使国民经济畸形化的**二元体制**，截断了城乡沟通渠道，阻遏了农村剩余劳动力的转移，滞迟了城市化的进程，扩大了城乡差别，使中国人民为此付出了巨大代价，其中包括数千万计青、少年丧失了受教育的权利，被迫失学、辍学而上山下乡。

在枪杀、自杀和饿死数千万人的无产阶级专政下，国民经济发展全面滞后：一边是纵向比较，国民经济每年有12.5%（？）的骄人增长；一边是横向比较，国家经济在世界经济中份额的惊人下滑。据联合国经济合作与发展组织研究中心高级研究员安格斯．麦迪森所著《世界经济200年回顾》一书中披露，在1952～1976年的24年间，中国大陆GDP（国内生产总值）增长162%，人均GDP增长62.2%。而同期，日本增长了549.2% 和396.7%，韩国增长了604.1%和306.4%，台湾地区增长了684.9%和310.7%，巴西增长了402.9%和402.9%，墨西哥增长了332.3%和332.3%，埃及增长了265.5%和111.7%。同时，中国GDP在全球所占的比重，从1949年的5.7%，下降到1976年的1%。但据中国社科院统计则**乐观得多**：中国GDP占世界的比重，1952年是5.2%，1978年是5.0%，26年下滑了0.2个百分点；中国人均 GDP占世界平均水平，1952年是23.7%，1978年是22.3%，26年下滑了1.4个百分点。这种“统计”虽很乐观，但不得不承认毛泽东统治的27年间，国民经济停滞不前！

毛泽东和中共用无产阶级专政打造的二元体制，滞塞了经济的发展，他们拿不出钱来增加教育投入，也无力创造较多的就业岗位来吸纳失学、辍学的青、少年，于是，在他们计划管理的城市中，驱赶失学、辍学的青、少年上山下乡，便成了社会主义计划者的必然选择。

曾是俄共领导人的**托洛斯基**，在1937年说过：**“在一个政府是唯一的雇主的国家里，反抗就等于慢慢地饿死。‘不劳动者不得食’这个旧的原则，已由‘不服从者不得食’这个新的原则所代替**。”马列主义用暴力方式打破了旧的地主、资本家与奴隶的不平等关系，却用“枪杆子”构建起了新的雇主、官僚特权阶级与奴隶的不平等关系，或曰“公仆”（官员）与“主人”（老百姓）的不平等关系。**中共驱赶数以千万计的中、小学生**

上山下乡，到农村中去接受劳动改造，就是这种不平等关系在就学、就业等问题上的反映。这种不平等关系直到九十年代，已演变成新的官僚资产阶级与人民的矛盾和冲突。与此相呼应，官僚资产阶级正在悄悄把马列主义淡化为马克思主义，又迫不及待地把它定义为荒诞不经的“发展科学”，借以成为继续愚弄百姓、巩固一党专政的理论基础。

1、二元体制使农民变成农奴

人类步入文明时代后，私有制开始出现，财产所有权和经营管理权出现分离，便产生了奴隶主、奴隶和自由民共存的奴隶社会。为了管理奴隶或曰人民，商代大奴隶主商王，将全国分封给侯、甸、男、卫、邦伯等诸侯，使其成为各地奴隶主；诸侯又以“五家为邻，五邻为里，四里为赞，五赞为鄙，五鄙为县，五县为遂”，任命邻长、里胥、赞师、鄙正、县长、遂大夫等官员去管理奴隶。奴隶时代的特征是：大小奴隶主拥有绝对权力，剥夺奴隶的人身自由权，只给他们维持生命的经济权利。在“新中国”，掌握了全国所有资源的雇主，为了管理人民，将经营管理权力分交给各省省长，各省省长，又将经营管理权力分交给各个地区专员、县长、公社社长、大队长、生产队长等官员。这些“长”形式上正职，但实际上是副职，一把手都是上级任命的各级党委书记和党支部书记，他们是各地的实际雇主代理和奴隶管理者。在一党专政即无产阶级专政条件下，雇主和奴隶管理者拥有绝对权力，形成了名符其实的**官僚特权阶级**。在农村，毛泽东在赋予农民为官员和知识分子的“再教育者”的同时，却授于各级官僚特权阶级即所谓的“公仆”为“再教育者”的教育者、组织者和监管者。在这种荒诞的环境里，作为人民公社“主人”的农民，他们的人权、自由权和经济权亦即他们的命运又会怎么样呢？

“再教育者”遭鞭挞

戴着“再教育者”桂冠的农民，从来都是受管教者。因为，毛泽东多次说过：**“严重的问题在于教育农民**。”为了使农民惟命是从，毛和中共通过合作化和人民公社化、反右倾、反宰杀牲畜、拔白旗、反右倾、反后进、民主革命补课以及持续十多年的学大寨等政治运动，在用**宣传、批斗、管、关和枪杀**来“教育”农民的同时，强化了各级党的书记的绝对权力，使他们成了党的化身，成了说一不二的“邻长“赞师”和“遂大夫”。**“听话要听党的话”**、无私奉献和集体主义，成了他们教育农民的主题，也是他们为所欲为的挡箭牌。“公仆”们“教育”农民手段之无情、残酷，使“旧社会”里的地主豪绅和奴隶主们，都望而生畏。

绝对权力必然导致绝对腐败。通过历次不断强化的政治运动，一批官僚特权阶级逐渐形成，他们骑在农民头上作威作福、鱼肉百姓。连毛泽东

本人也曾不得不承认，这批人是与贫下中农相对立的“**官僚主义者阶级**”。在奴隶社会里，奴隶对奴隶主绝对服从；在社会主义的人民公社里，也出现了类同法则：“不服从者不得食”，或少得食。毛泽东在1965年春节谈话中，曾对文艺工作者发出过严厉的命令：“**你不下去就不开饭，下去就开饭**！”这话虽不是对农民说的，但对农民的威慑不亚于文艺工作者。为了平息农民的对抗，毛和中共便施之以“恩”，在公社里开展起“四清”运动，清理整治基层干部中贪污、多吃多占、多计工分、欺压和打击报复贫下中农等腐败分子。然而，由于毛泽东、刘少奇分歧严重，上层权力斗争加剧，“四清”半途而废，最终演变成打倒走资本主义道路当权派的文化大革命。

从某种意义上说，走资本主义道路当权派是比较有良心、比较开明的务实派，他们像彭德怀那样同情农民的疾苦，主张“三自一包”和“四大自由”，给农民一些自由，放农民一条生路。但他们遭到了毛左派的清算，代之而起的是走社会主义道路当权派。据笔者观察，所谓走社会主义道路当权派，其中相当一部分人是极左的痞子、流氓无产者，他们捧着马列主义本本，口中念念有词，唯权是瞻，唯毛是理，学着毛泽东软硬兼施的办法来对付农民，把农民当成现代式的农奴，任意驱使。在北大荒，笔者就听到过贫苦农民们的忧世怨声：“**宁愿当亡国奴，不当国家主人**。”怀念伪满拓荒年代。

在这些极左的痞子、流氓无产者中，**陈永贵**是他们的代表。这位当年扛过长工、当过日伪情报员被百姓骂为“陈二鬼子”的陈永贵，在毛泽东时代，平步青云，一路飚升为主管农业的国务院副总理，时称“文盲宰相”。毛泽东的口号是“**革命加拼命**”，陈永贵就喊“**大批促大干**”。在“革命加拼命”和“大批促大干”中，全国“农业学大寨”运动造成的冤假错案，可能高达百万件，死亡人数至少有十万人之多。据昔阳县志记载，在陈永贵统辖昔阳县当雇主代理的13年间，昔阳在农田水利建设施工中，“**拼命**”加“**大干**”致农民伤亡1,040人，其中**死亡310人**；又据《人民日报》1979年8月13日报导：在昔阳县学大寨创大寨县运动中，被戴上各种帽子批斗的有2,061人，“**革命**”促“**大批**”造成冤假错案3,028件，导致**非正常死亡141人**。毛泽东谋划下、周恩来领导下的“农业学大寨”运动，是二十世纪最愚昧、最卑劣、最野蛮的运动之一。同毛、周一样，陈永贵罪责难逃！

“再教育者”被奴役

在奴隶社会里，奴隶主不仅占有土地、牲畜、工具等生产资料，而且占有奴隶及其全部劳动成果。这就决定了奴隶社会道德的基本原则是奴隶对奴隶主的**绝对服从、人身依附主义**。在社会主义社会中的人民公社里，

土地、牲畜、工具等生产资料，以及农民的所有劳动及其全部劳动成果，均归人民公社所有，农民变成了无产者，这就决定了人民公社社会的道德基本原则是**集体主义**。因此，各级官僚在教育“**再**教育者”的农民时，总是喋喋不休地强调：“**个人服从集体，集体服从国家**。”国家服从谁呢？他们没有说。但明白人都清楚他们的潜台词：国家服从共产党，共产党服从毛泽东。这种个人→集体→国家→集体(党) →个人(领袖)即从个人到个人的循环往复，就是人民公社的集体主义。由于雇主拥有绝对权力，而各级党的书记又是这种权力的代表,因而各级党的书记就是这种集体的化身，他们也自动代表了集体中每一个成员的“根本利益”。在集体主义道德指导下，这个集体中的每一个成员，都要绝对服从这个集体的所有者及其代表，而 1958 年 1 月实施的户口登记条例，又强迫农民依附于这个集体的化身及其主人。因此，毛和中共所谓**集体主义**，可以说是古代奴隶对奴隶主的**绝对服从、人身依附主义**的继承和发展。

毛泽东和中共的集体主义，实质上是反人格、反人权、反民主、反自由的**铁笼子主义**，与建立在自由主义和民主主义基础上的团队精神，格格不入。在集体主义横行的人民公社里，官员要农民们无私奉献，“斗私批修”，“狠斗私字一闪念”，连“大公有私”也不行。因为，最高的谎言是：在社会主义国家里，个人——集体——国家三者利益是一致的：为集体、为国家就是为自己。一位中国学者说得好：“**大公无私是奴隶主对奴隶的要求**。”在“革命加拼命”和“大批促大干”中，“**他们每日劳动平均达 14 小时以上。由于‘不劳动不得食’，人们只得披星戴月地干，干得正吃着饭就呼呼睡着了；可是饭罢，哨子一响，人们又拖着疲惫的身子上工**。”农民们抱怨说：“**早上三点半，中午嘴嚼饭，晚上看不见**。”又说：“**两眼一睁，忙到熄灯**。”参加繁重体力劳动的人，不仅有青壮年，还有老人、小孩、孕妇和抱着小孩子的母亲，甚至还有“**提着药罐子的病人**”！在“斗私批修”中，农民们只好在近乎无偿的条件下为集体劳动，他们劳动力的价格低廉得出奇，连最起码的温饱都难以维持。由此可见，在公社这个集体中，农民都是真正的奴隶，各级官员则是各地真正的奴隶主代理或管家。

原人大常委会委员长**万里**说：“**1977 年 6 月，党中央派我到安徽当第一书记。安徽是个农业大省，农村问题特别严重，农民生活特别困难……吃不饱，穿不暖，住的房子不像个房子，门窗都是泥土坯的，桌子、凳子也是泥土坯的，找不到一件木器家具，真是家徒四壁呀！我真没料到，解放几十年了，农村还这么穷！这能算是社会主义吗？**”“**我刚到安徽那一年，全省 28 万多个生产队，只有 10%的生产队能维持温饱，67%的生产队人均年收入低于 60 元，40 元以下的约占 25%，我这个第一书记怎么能不犯愁啊？**”

原人大常委会副委员长**田纪云**，1965 年曾在贵州农村搞“四清”，亲历了人民公社化的所谓“优越性”。在公社里，农民是打钟上工，敲锣下工；一年四季，何时下种，种什么，何时收割，怎样收割，一切听从公社指挥；谁想务工经商，谁就会被批成不务正业，谁想方设法搞点家庭副业，谁就会被当成“资本主义尾巴”割掉；一家养几只鸡都有规定，超过不行；哪块地种什么都要按上边的命令做：行距、株距都有很细的规定，种的不对，拔掉。田纪云无限感慨地说：**“农民简直成了公社的奴隶**。”（图 20-1）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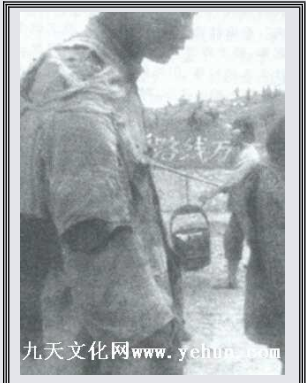

图 20-1：大跃进时豪情万丈，肚皮空空的现代农奴。

对中共革命贡献很大的湖北省红安县，为中国人民解放军输送了 223 个将军，输送两任国家主席（董必武、李先念）。可是，共产党执了政，人民生活非但没有提高，反而比以前更穷。据报导，1975 年的几个月之中，便发生了 52 名女青年先后集体自杀的事件。例如，一位烈属姑娘，全家辛苦一年，到年底分红，才得到六元钱，不够买一件衬衫。绝望的她，穿着破烂衣裳，与另外 4 位姑娘一起跳到水库里。5 人中唯一获救的姑娘告诉记者：**“乡里穷成这样，不会有什么指望的，还不如早死**。”红安县委父母官不仅不自责，反说自杀者“怕苦怕累，给社会主义抹黑”，甚至说她们“生的糊涂，死的反动”。

毛泽东号称“各族人民的大救星”，可是，其他各族人民的情况并不比汉族好。宁夏同心县 80%为回族，1973 年的人均收入仅 7.8 元。四川彝族作家吴承柏曾经这样描写本族普通农民生活：**“老年人饿得脖子伸多长，孩子饿得瘦精精**。”一位妇女**“梳了几个月的头，攒下的头发卖得二角钱，准备拿去买盐巴过年用……”**

在集体主义奴役下，农民们不敢硬抗，却找到了软抗的办法——**磨洋工**。**“劳动时社员们像一把扇面，一字排开，一小时休息一次，一次半小时，实际上出工不出力，磨洋工，聊天、吹牛、说空话**。”磨洋工和怠工，使公社里出现大量半值和零值劳动，隐蔽了大量剩余劳动力。据蔡昉主编的《中国人口流动方式与途径(1990～1999)》一书估计，整个二十世纪 50～70 年代，中国农村新蓄积了约 2 亿多的剩余劳动力。

在 1958 年，当毛泽东发出“大炼钢铁”号召后，全国上下齐动员，齐批私，九千万人齐出动，人民公社男女老少齐上阵，小炼铁炉像树林一样，遍地开花。然而，小高炉竟敢无视毛泽东的“伟大”号召，炼出来的都是些无用铁渣！大炼钢铁的失败，却得到了毛的首肯。他说：**“取得经验总是要付学费的。全国大炼钢铁，赔了二十多亿**(笔者：实际 200 亿以上)，

全党全民学了炼钢铁，算是付了学费。”这样，全国九千万人数月的繁重劳动，成了无效劳动；而这种造成伤亡无数的无效劳动，在“伟大领袖”那里，“理直气壮”地变成了学费。这就是马克思劳动价值论在毛泽东思想中的反映！（图 20-2）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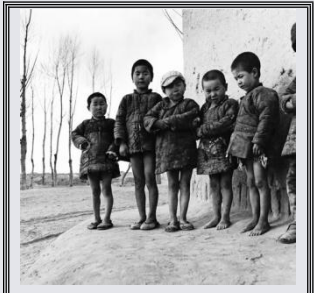

图 20-2：1958 年大炼钢铁中“**付了学费**”的甘肃武威县的儿童

有报导称：“**据 1976～1977 年统计，全国有两百多个县的生产水平倒退到解放初期，少数还低于建国初期。另据 1980 年上半年全国五百万个农村核算单位的统计，年人均收入 50 元以下的几乎接近 1/3。截至 1977 年，全国平均每人占有的粮食，仍然低于 1955 年。1978 年全国农民中，生活水平不如五十年代前、中期的约占 2/3，具体地说，公社化二十年中使 2/3 的中国农民生活水平降低了。更让人惊心的是，约有 1/3 的农民吃粮水平不如抗日战争前的 1930 年代。1978 年，我国农村约有 1 亿 1 千 2 百万人口每天只能挣到 1 角 1 分钱，有 1 亿 9 千万人每天挣到 1 角 3 分，有 2 亿 7 千多万人每天可以挣到 1 角 4 分。**”

在毛泽东统治的 27 年中，1958 年中期到 1961 年中期的三年里，全国农民饿死了 3,000～4,500 万，其他年份饿死人也寻常见。有学者论证说，其他 24 年中，平均每年饿死 300～400 万农民。此据笔者观察，平均每年饿死 300～400 万人有些夸大，但每年饿死数万人到一二十万的可能性最大，饿死率约在万分之二左右，应属毛泽东时代的正常值。由于“饿死”的标准难以界定，缺乏共识，笔者“**有些夸大**”的评点，也难免有武断之嫌。

马克思在《资本论》中说：“**一般剩余劳动，作为超过一定的需要量的劳动，必须始终存在**。”在社会主义社会中，人民公社的农民们，在近乎无偿条件下的劳动所创造的剩余价值或曰利润，即 15.5%的农业税、相当于农业税 60～80%的杂项赋税、以及统购统销中以低价统购农产品造成每年 200 多亿元“剪刀差”，都无条件地奉献给雇主的“国家”了。正如一位中国经济学家指出的那样：“**马克思在否定一个对无产者不合理的社会时，却把一个更不合理的社会扔给了无产者。**”在《凤凰周刊》的《半夜鸡不叫？》一文中记载：曾在地主“周扒皮”家扛过长工的**孔兆明**，在“忆苦思甜”会上说走了嘴：“**我当时在周家吃的是啥？吃的都是饼子，苞米粥，还有豆腐，比现在吃的好多了……当时在周家一年能挣 8 石粮，可养活全家**。”话还没说完，便被干部拉下了台。

为中共夺天下做出重大贡献的中国农民，在集体主义奴役下，完全麻木了。对此，当年的中共中央副主席陈云，曾高兴地说：“**中国人民实在**

好啊，饿死人也不想起来造反！”

“再教育者”被半囚禁于乡里

1957 年，中共开始实行控制户口迁移的“新”政策。1958 年 1 月，在全国人大常委会第 91 次会议上，代表们按中共中央决定，讨论通过了《中华人民共和国户口登记条例》。该条例第 10 条第 2 款，对农村人口进入城市做出了带约束性的规定：**“公民由农村迁往城市，必须持有城市劳动部门的录用证明，学校的录取证明，或者城市户口登记机关的准予迁入的证明，向常住地户口登记机关申请办理迁出手续**。”《条例》推翻了《中华人民共和国宪法》第九十条“中华人民共和国公民有居住和迁徙的自由”的规定，把城市人口与农村人口截然分开，人为地打造了一堵有中国特色的“柏林墙”。这堵“墙”，剥夺了农民们从“旧社会”带过来的居住和迁徙自由的自由权利，成为人身依附于人民公社的没有自由的奴隶，世世代代“脊背朝天”地给人民公社做贡献。这个违宪《条例》，像个无形枷锁，一直到二十一世纪的今天，还在农民身上套着。

在人民公社狭小的天地里，农民们不仅被剥夺了居住、迁徙自由，同时也被剥夺了选择工作的自由。在“旧社会”里，农民给地主扛活，如果不顺心，可以另选他就：**“此处不留爷，自有留爷处”**。 在人民公社里，你就没有了这种自由：住在队里，干在队里，**“党叫干啥你干啥”**，没有选择的余地。由此可见，人民公社是名符其实的铁笼子！

人民公社的干部特别是大队和生产队干部，绝大多数都是文盲或半文盲，大都是惟命是听的管理者。农村里不乏知识人才和能工巧匠，但在他们的治下，许多人的知识和才能受到了压抑，不能自由发挥。笔者在黑龙江密山县三梭通公社里，曾遇到过几位能工巧匠。一位颇有文化的种植能手，姓王，他种的国光苹果响誉附近乡里。合作化后“以粮为纲”，他失业了。1964 年我无意在他的庭院里，发现了十几棵修剪整齐的苹果树，可是，第二年“四清”中，统统砍光，割了他的“资本主义尾巴”。一位木匠，他的一些简单工具没有被集体化，但工具已经锈蚀斑斑，因为，队长不用他。一位自学成材的劁猪能手（给猪做绝育术），手术刀被没收，因为，他没经畜牧站批准，属非法行劁。一位中学数学老师，教学二十多年后扛起了锄板，因为，他出身地主，被解雇了。

在“旧社会”里，农民有逃荒的自由。那时的官员，不怕给国民党政府脸上抹黑，饥民们可以携家带口成群结队地逃离农村，逃到都市或其他地方行乞要饭。在人民公社里，他们的这种权利，都被残酷地剥夺了。你是否还记得，在“信阳事件”中，官员们派出民兵，撒下天罗地网，把饥民们团团围困在家里、村里饿死，生怕他们跑到城里要饭，去“污蔑”社

会主义，给党和政府脸上抹黑。

沙俄伊凡三世，曾于 1497 年颁布法典，规定农奴在每年指定的日期，即在秋后尤里耶夫节（俄历 11 月 26 日）前后的一个星期中，可以自由地转换农奴主。人民公社没有这个规定，农民没有转换到其他公社或城里去的自由。

当然，人民公社也有比沙皇农奴制“先进”的地方。当子女们争气考上大学时，当子女们身体强健能参军当上解放军军官时，当“走后门”成功搞了个招工指标时，他们的子女立刻会脱离父业，脱离公社，实现“农转非”，变成个自由人（与父辈比较）。显然，这比沙俄农奴制要“进步”得多，尽管他们的人数有限。

人民公社的户口管理制度也并非一无是处：控制人口按计划流动，将绝大多数农民束缚于农村，借以减轻城市负担，对巩固雇主的一党专政十分有利。尽管这个制度被农民们骂成“罪该万死”！

人民公社比沙皇农奴制最为“先进”的地方，莫过于农民有“选举和被选举权”了。可惜，这种权利太民主、太现代化了，农民们“愚昧”得竟然享受不了，急需“加强党的领导”。因此，农民们选来选去，选出的队长仍然是党支部“内定”了的，为他们“当家做主”的人，依然是不要他们选举的党支部书记。

在 1962 年的“七千人大会”上，湖南一位县委书记，在讨论中大胆地说：**“一，对待农民，是政治上压服，不是说服，剥夺了农民的自由权；二，经济上刮‘共产风’，剥夺了农民的所有权；三、生产上瞎指挥，侵犯了农民的自主权**。”这位县委书记的描述，活画出了人民公社里现代农奴的真实生活。

2、二元体制使城市化停滞不前

城市化是人类生产和生活方式由乡村型向城市型转化的历史过程，是乡村人口向城市人口转化以及城市不断发展和完善的过程，是城乡“剪刀差”逐渐缩小的过程。工业化是城市化的动力，城市化是工业化发展载体。城市化水平是衡量一个国家经济、社会、文化、科技水平和文明的重要标志，是人类进步必然要经历的过程。**历史已经证明，城市化是世界上所有国家和地区实现现代化的必由之路。**城市化与工业化是一个相互影响、相互推动的发展过程。在一国的工业化发展过程中，劳动力、资本和技术等生产要素不断向第二、三产业转移，与此同时，在空间结构上则不断向区位条件相对优越的地区聚集。这种伴随着工业化而产生的人口聚集效应，

是城市化发展的根本动力，因而城市化水平是工业化和现代化水平的重要标志。

然而，毛泽东的农耕思想阻滞了中国城市化进程。

五十年代初，毛泽东说：**“只有将城市的生产恢复起来和发展起来了，将消费的城市变成生产的城市了，人民政权才能巩固起来**。”当时的《人民日报》刊登社论《把消费城市变成生产城市》，提出：“在旧中国这个半封建、半殖民地的国家，统治阶级所聚集的大城市(像北平)，大都是消费城市。有些城市，早也有着现代化的工业(像天津)，但仍具有消费城市的性质。它们的存在和繁荣除尽量剥削工人外，则完全依靠剥削乡村。我们进入大城市后，绝不能允许这种现象继续存在。而要消灭这种现象，就必须有计划地、有步骤地、迅速恢复和发展生产。”毛泽东又说：**“要把大城市居民分散到农村去，建立许多小城市。在原子战争的条件下，这样也比较有利**。”根据毛泽东的说教，1955 年 9 月，国家建委给中央写的报告中说：“原则上以中小城镇及工人镇为主，并在可能的情况下建设中等城市。没有特殊原因，不建设大城市。”这里，毛泽东和中共从巩固无产阶级专政即一党专政利益出发，把生产与民生（消费）对立起来、把城市化与工业化对立起来，用计划来制止自然聚集效应——这是毛泽东农耕思想的初始表演。

1966 年 5 月 7 日,毛泽东向全国发出了在中国建设农耕社会主义的《五七指示》，要求全国二元体制下的城市和乡村，都要建设成“亦工、亦农、亦文、亦武”的“大学校”。自此，中国城市化停滞并呈现倒退，毛泽东通过抑制城市化来推动工业化的方式也达到了极限，走到了尽头。

实现现代化的必由之路的城市化，在毛泽东农耕思想的二元体制下受到重挫。从五十年代初到八十年代初，中国小城市由 115 个减少到 105 个，小城镇由 5,400 个减少到 2,900 个。城市化水平在五十年代初增加较快，城市化率由 1949 年的 10.64%，提高到了 1957 年的 15.39%,七年增加了 4.75 个百分点。但自 1958 年人民公社化后，中国城市化开倒车。根据国家统计局的数字，1960 年的城市化率是 19.7%，1976 年是 17.4%，十六年间降低了 2.3 个百分点。隔海相望，遭到战争严重破坏的韩国，其时，城市化率稳步提高，农村人口在全国人口中的比例，从 1962 年的 57％，下降到 2000 年末的 9％，进入发达国家行列。中国城市化开倒车，使数以千万计的城市知识青年付出了代价：被迫辍学，被迫落户到农村、农场，在贫瘠土地上进行没有希望的劳动。一位叫**定宜庄**的作家说得好：**“政治上的动荡，经济决策上的失误，每次都以大量青年的不能升学和被送往农村为代价**。”

在二元体制下，农村公社里隐蔽了大约两亿剩余劳动力；在二元户口政策的固结下，这些廉价的剩余劳动力无法自由向第二、三产业转移，为工业化提供积累，为城市化做贡献。这种积累和贡献，直到二十世纪末才在中国出现——约两亿农民工在大、中城市务工，但机会至少错失了四十年。

在毛泽东时代，中国城市化的停滞和倒退，与国民经济畸形化相辅相成，四个现代化成了摆在餐桌上的图脯和画饼；到 1976 年，国民经济已沦落到了崩溃的边缘。

3、二元体制使粮食危机加深

1953 年，毛泽东把中共在过渡时期的总路线表述为：“**从中华人民共和国成立，到社会主义改造基本完成，这是一个过渡时期。共产党在过渡时期的总路线和总任务，是要在一个相当长的时期内，逐步实现国家的社会主义工业化，并逐步实现国家对农业、对手工业和对资本主义工商业的社会主义改造**。”

毛泽东的所谓“社会主义工业化”，就是优先发展重工业和“以钢为纲”，所谓“社会主义改造”，就是把农业、手工业集体化，资本主义工商业国有化。这个“总路线和总任务”是马列本本中规定了的，是以牺牲民生为前提的，是苏联共产党已走过的路。毛泽东和中共认为，有苏联“老大哥”的经验和帮助，中国建成社会主义天堂指日可待。在毛泽东的规划下，这个“社会主义改造”，大约在 15 年的时间里逐步实现。

但中国不同于苏联。正当他们以“解放者”姿态满怀信心地建设“天堂”时，他们遇到了阻力。这个阻力不是来自于“人民的敌人”的地主、富农和资本家，而是来自于“工人阶级的同盟军”在土改中分得了土地因而被“解放”了的农民。

“一五”（第一个五年计划）时期，国家工业化的资金主要依靠内部积累，其中，相当大的一部分是来源于农业，国外贷款仅占总收入的 2.7%。在二元结构下，农民利益受到了严重侵犯。

据报导，1953 年，粮食生产的增长和收购量的增长，赶不上粮食销售量增长的速度。由于农民对收购粮油的反抗，使政府收购计划不能按期完成；而销售却远远超出计划，1953 年出现了 87 亿斤的粮食差额。在这种形势下，不少地方已开始发生混乱，北京、天津、上海等大城市，也出现面粉供应紧张的情况。据说，其时的北京市，库存粮食**只够七天用**。对此，中共对粮、油、棉实行了强硬的统购统销政策，决心以牺牲农民利益来支

持工业化建设。这一招果然有效：1954 年粮食产量虽比上年只增长 1.8%，但国家收购粮食却增加了 80%，库存也比上年同期增加了 50%，城市、工矿区粮食供应也趋稳定。

牺牲农民利益的政策，引起了农民的强烈不满和对抗。1954 年 3 月，中共中央和国务院在联合发出的紧急指示中说：**“根据各地反映，目前农村的情况相当紧张，不少地方，农民大量杀猪，宰牛，不热心积肥，不积极准备春耕，生产情绪不高。”“农民不满的主要原因是农民对统购统销工作感到无底；感到增产多少，国家收购多少，对自己没有好处；感到购的数目过大，留的数目太少，不能满足他们的实际需要；对于许多统销物资的供应，城市松，农村紧，也有意见。”**并且出现了**“家家谈粮食，户户谈供销”**的情况。

统购统销不仅侵犯了个体农民的家庭消费和产品自销权，引起农民不满和对抗，而 1.1 亿的分散农户，的确也给统购统销工作带来了很大困难。主管经济的副总理陈云说：**“困难不单来自我们对于统购统销缺少经验，主要的是对这样众多的农户，要估实产量，分清余缺及其数量，很不容易。”**两年后，他又对他的讲话作了发挥。他说：**“应该积极而稳步地发展农业合作社，把一亿一千万农户组织到生产合作社里来。到那个时候，我们的粮食产量就会大大增加起来，向农业生产合作社进行统购统销的工作，也要容易得多，合理得多。”**

统购统销中遇到农民的反抗，使毛泽东有“理由”认为，把分散的农户组织起来已刻不容缓。

1954 年 6 月，毛泽东在他批准的《中央农村工作部关于第二次全国农村工作会议的报告》中指出：**“有计划地大量增产的要求和小农经济分散私有的情况以及农业技术的落后性质之间的矛盾是越来越明显了，困难越来越多了。这是两个带根本性质的矛盾。解决这些矛盾的第一个方针，就是实行社会革命，即农业合作化……”**至此，谎言已上升到理论高度，而且一发不可收拾。为了加快农业合作化进度，使统购统销畅通无阻，毛泽东改变十五年逐步实现农业合作化的规划。两年后的 1957 年，他在《关于农业合作化问题》的报告中就说：**“在全国农村中，新的社会主义群众运动的高潮就要到来。”“目前农村中合作化的社会改革的高潮，有些地方已经到来，全国也即将到来。”**用谎言制造舆论，毛是行家里手。为了迎接**“社会主义群众运动的**高潮”，在上层，他狠批中共中央农村工作部部长邓子恢是**“小脚女人”**，有严重右倾思想，撤了邓的职；在下面，他派出农村工作队，用**哄骗和压服**相结合的手段，强制推行合作化，以**“反革命五年抓一百五十万，每年三十万”**的强硬手段，打击反对合作化的所谓的“农村资本主义势力”，使 10～20 万农民因不愿将自己的农具牲畜入社

而被打死，或跳河、上吊自杀。在毛和中共的软硬兼施下，仅用了三年，便从农民手中**夺走了**土地、农具、牲畜、种子等全部农业生产资料，实现了农业合作化。接着，到 1957 年，全国初级农业社先后跨进高级社，1958 年，农村全部实现政社合一的人民公社化。由此可见，**统购统销使农业合作化提前了十二年**，而当年铺天盖地宣讲的**“社会主义群众运动的高潮就要到来”**、**“小农经济生产关系不适应生产力的发展”**、**“小农经济自由发展势必会导致农村贫富两极分化”**以及**“对个体农业进行社会主义改造是实现工业化的一个必要条件”**等等说教，显然都是谎言。

毛泽东牺牲农民利益加速农业合作化以支援工业化的政策，就短期效应来说，确也取得了成功：1952～1957 年的“一五”期间，农业为工业化提供了 1,500 多亿元的积累，使工业年均增长率高达 18%，国民收入增长率高达 8.9%，投资率在 17.8%和 22.6%之间。

掠夺农民的胜利冲昏了毛泽东的头脑，1958 年开始了更加残酷的掠夺：人民公社化、公共食堂化，使**农民丧失了包括生活资料在内的一切**；“大兵团作战”，使农村变成了毛泽东可以**任意驱使的大兵营**；大跃进、大炼钢铁、大修水利工程、大建梯田等劳民伤财的瞎指挥，使农民变成了**廉价的农奴**；“拔白旗”、“反后进”、“民主革命补课”和镇压“地富反坏右”，使农民成了**雇主任意宰割的羔羊**。这种残酷的掠夺和镇压，严重伤害了农民的积极性，破坏了农业生产力，使 1959～1960 年的粮食产量骤降 15%～25%，发生了严重的粮食危机；捱到 1961 年年底，以饿死了 3,000～4,500 万个农民后，这种掠夺才告一段落。

三年人为灾难后，中共党内右派有所反思，开始执行**“巩固、充实、调整、提高”**的八字方针，使国家很快走出了大饥荒的困境。尽管人民公社元气大伤，已有气无力，但在毛共“枪杆子”弹压下，还能继续肆虐农民；粮食危机也没因八字方针而趋缓。

为了安抚民心，巩固人民公社和“大锅饭”城市的二元体制，粮食危机使毛泽东和中共不得不采取了些不能公开向国人交待的措施——大规模进口粮食。

人们可以从《中国对外经济贸易年鉴 1984》中看到以下进出口粮食数据：

1950～1959 年，年均**净出口**（出口减进口——下同）214.46 万吨，其中 1959 年出口 415.75 万吨；

1960～1969 年，年均**净进口**（进口减出口——下同）276.91 万吨。其中 1961 年进口 580.97 万吨，1964 年进口 657.01 万吨；

1970～1979 年，年均**净进口** 394.67 万吨，其中 1979 年进口 1,235.53 万吨。

以上数据可以看出，农业合作化前以分散私有化的小农经济，使中国成为粮食出口国，而集体化大生产的人民公社，却使偌大个农业国变成了一个粮食进口国。长期大量进口粮食，戳穿了 1958～1961 年是“三年自然灾害”的谎言！

八十年代初，全国农民推翻了人民公社和农业社体制（被迫保留了土地国有化），在人口大幅增加、土地大幅减少的情况下，依托家庭承包经营的小农经济制度，使 1978～1984 年中国粮食超常规增长，1984 年中国粮食产量首次突破 4 亿吨大关，并出现了“新中国”历史上第一次“卖粮难”现象，从而使粮食国际贸易在 1985 年和 1986 年出现逆转，分别净出口 271 万吨和 181 万吨。尽管以后若干年里有所起伏，但到 1997 年后，家庭小农业使中国成为一个稳定的粮食净出口国。《年鉴》数据明示：
1997-2002 年，中国粮食国际贸易**年均净出口** 842 万吨，其中 2001 年出口 1,876 万吨，创历史新高，与 1979 年进口 1,235.53 万吨，形成鲜明对照。（大农业要求土地私有化的呼声越来越高，但保卫社会主义根底的势力顽固不化，到二十一世纪初，畸形的二元体制没有质的变化。）

历史已宣判了毛泽东和中共农业合作化、人民公社化政策的死刑，但迄今还有那么一些史学家为它扬幡招魂。他们著书立说大论农业合作化的“必要性”和“必然性”，冒似公正地大谈其利弊、得失以及左的错误等等，令人作呕。但最令人作呕的则是河南省临颍县南街村那块“共产主义天堂”标本。当年南街村人被毛泽东和他的人民公社搞得穷困潦倒、食不果腹，但改革开放后，当权人却用十数亿人民币把这个小小村庄，滋生成共产主义畸形怪胎，使他们成了为毛泽东和他的人民公社树碑立传的活标本。

二、“教育革命”下的畸形教育

2003 年 9 月，《**马燕日记**》的中文版在北京首发：这是个力图改变被动局面的首发。**马燕**是宁夏同心县预旺乡张家树村里的一个十三岁女初中生，四年级开始写日记。她在日记里写道：**“今年我上不起学了，我回来种田，供养弟弟上学，我一想起校园的欢笑声，就像在学校读书一样。我多么想读书啊！可是我家没钱。”**2001 年 5 月，法国《解放报》驻北京记者**彼埃尔·阿斯基**（中名韩石），在张家树村采访时，意外地收到了一封信和三本小册子。信是马燕写给她妈妈的，标题是**“我想读书”**；三本小册子是马燕在 2001 年前写的私人日记。2002 年 10 月，《**马燕日记——一个中国学生的正常生活**》一书在法国出版，被法国《解放报》连载，感动

了法国，撼动了欧洲，许多人纷纷写信慰问，纷纷解囊相助。由于得到了外国人的资助，马燕和当地 60 多个辍学孩子，都能上得起学了。

也许是历史巧安排，三十年前，曾发生过一起“马振抚事件”。1973 年 7 月，河南省唐河县马振抚公社中学初二女生**张玉勤**，跳水库自杀了，死时十五岁。自杀的原因是她的英语只考了 6 分，还在考卷背面写了几句顺口溜：“我是中国人，何必去学外国文，不会 ABCDE，也能当好革命接班人，接好革命班，还能埋葬帝修反。”班主任和校长认为她顶撞老师，批评了她，还让她写检查。她一时想不开，寻了短见。第二年的 1974 年 1 月，中共中央下达“五号文件”，把这件事定性为**“修正主义教育路线进行复辟”**的典型，指责马振扶公社中学搞**“法西斯专政”**、**“扼杀无产阶级教育革命”**等。校长和班主任也因而以“推行修正主义教育路线、逼死人命”的罪名被捕，分别被判两年徒刑。

三十年前后发生的“二马”事件，是两个不相干的事件；但仔细推敲，人们会发现，两者之间有着深刻的内在联系。

有什么内在联系呢？

构建公有制和计划经济的社会主义国家，必然是一元化政权，其表现为一个党一个领袖高度集权的绝对领导。为了超越资本主义以显示政绩，毛泽东的中共，摈弃教育为国本的思想，竭力打造具有中国特色的二元经济体制，借以实现社会主义工业化。为了保证二元经济体制生存和发展，他们利用强大的专政机器，镇压一切反抗言行。在镇压一切反抗言行中，知识分子首当其冲。

知识是多元的，其发展是自由的。由于多元和自由，代表知识的知识界，必然是学派林立，而其成员的知识分子，绝大多数都是自由主义者。在民主社会里，通过“和而不同”的民主整合，使多元和自由精神变为国家的财富和发展动力；但在社会主义社会里则相反。一元化绝对领导的社会主义国家主人（自称“公仆”）们，与多元和自由精神格格不入，因此，他们必然要敌视、改造乃至镇压异己的知识分子，必然要改造产生这种多元和自由精神的载体——**学校**。这是世界上所有共产党国家的共同选择。

在毛泽东的心目中，知识分子是敌对势力，不能改造，就应打倒。早在上世纪二十年代，毛泽东在**“中国社会各阶级的分析”**一文中，把接受过高等教育的知识分子看作**“半反革命”**和**“极端的反革命派”**，统称为**“反动派知识阶级”**。四十年代在延安，毛泽东说：**“没有知识分子的参加，革命的胜利是不可能的。”**但他们却一刀砍了知识分子代表**王实味**的头，并把延安 80%的知识分子“抢救”成敌人——特务。五十年代，毛泽

东狠批提倡以教育为国本的《武训传》，接着又把异己文艺思想者胡风打入监牢。到了 1957 年，毛泽东对知识分子玩了个“引蛇出洞”的“阳谋”，把一百多万知识分子打成右派和阶级异己分子。为了抑制多元，镇压自由，六十年代初，毛泽东发出了**“教育要革命”**的命令。在“教育革命”思想指导下，到 1966 年，毛泽东对知识分子的仇恨已达疯狂地步：在“横扫”中，他把数十万个知识分子打成“牛鬼蛇神”，逼得他们妻离子散，家破人亡；于此时，他又取消了初考、中考和高考，迫使全国中学停课多年，高等院校关闭长达 7 年之久，使数百万计的青、少年学生辍学，游离于街头和乡里。

中国从**梁启超、严复**倡办京师大学堂为起点，无论天灾人祸如何惨烈，作为立国之本的国民文化教育，从来没有中断过。就是在决定民族存亡的八年抗日战争时期，以西南联大为代表的流亡大学，在战争中为中华民族培养了一大批优秀的栋梁之才。然而，在和平环境里，毛泽东却使数千万青、少年失学多年，他还将数以千万计的青、少年驱赶到农村去劳动。由此可见，在国民文化教育层面上，毛泽东时代是民国以来最黑暗的年代。

毛泽东“教育革命”的目的是**抑制多元，镇压自由**，其实质是要革掉知识分子的**个人尊严、独立精神和自由思想**，把他们改造成党的“驯服工具”。为此，他为他的“教育革命”确定了以下任务：

“教育革命”任务之一是工农兵领导学校

“知识越多越反动”——这是毛泽东时代广为流传贬低知识的一句话。这句话出自何人？目前尚有争议。但与毛泽东有关却无异议。毛泽东曾说：**“路线错了，知识越多越反动**。”有人说，在流传中，人们把这句话的前提忽略了，於是以讹传讹，“知识越多越反动”就变成毛泽东的原话。但仔细推敲一下，把“知识越多越反动”的话算到毛泽东头上也不为过。因为，在那个时代，毛泽东是说一不二的：路线对错与否，全由他一人拍板，因而谁的知识越多越进步、谁的知识越多越反动，全靠他一人敲定。

为了证明“知识越多越反动”，他把持有不同文艺思想的文学家**胡风**及其支持者，打成**“推翻中华人民共和国和恢复帝国主义国民党的统治为任务”**的**“反革命派别和地下王国”**， 把思想家**胡适**批成**“在文化上是骗子兼恶棍，在政治上是流氓兼奴才”**。在文革中，他说：**“现在大、中、小学大部分都是被资产阶级、小资产阶级、地主、富农出身的知识分子垄断了**。”因此，知识分子中除郭沫若、范文澜外，绝大多数都被他打成了牛鬼蛇神，进行了残酷批斗。他对已死的鲁迅相对比较客气些。他说：“（如果鲁迅活着）**要么被关在牢里继续写他的，要么一句话也不说**。”

他要工农兵领导学校的目的，是以**“知识无用论”**让教育为他的无产阶级政治服务。为此，他压制知识分子对学校的垄断，怒骂学校是**“庙小神通大，池浅王八多”**，鼓动学生罢课。他对他的表侄孙女王海容说：**“要允许学生上课看小说，要允许学生上课打瞌睡。”“什么制度不制度，管他那一套，就是不回去，你说：我就是破坏学校制度。”“学校应该允许学生造反。回去带头造反！”**他到处鼓吹**“知识分子其实是最没有知识的”**、**“教授不如学生，学生不如农民”**，等等，鼓动学生造学校的反，造老师的反，使学校师生矛盾激化。**“马振抚事件”就是这种矛盾激化的反映**。

为了夺取学校的领导权，他发出了**“资产阶级知识分子统治我们学校的现象，再也不能继续下去”**的“最高指示”，先后派军宣队、工宣队、贫农代表，进驻城乡大、中、小学校，实现了工农兵对学校的领导。七十年代，他派“御林军”八三四一部队一名副科长**迟群**，担任北京和清华两所大学的一把手，他让他漂亮的女友、只有初中文化程度的零距离译电员“秘书”**谢静宜**，当两所大学的二把手。迟、谢统领两所顶级大学风光数年，直到毛死，成了这两个最高学府的校耻，更是中华民族的国耻！

“教育革命”任务之二是亦工亦农改造学校

“书读得越多越蠢”——这是六十年代毛泽东的一句口头禅。他在人民大会堂北京厅召开的座谈会上说：**“我看书要读，读多了，害死人。”**他在第三届全国人民代表大会第一次会议上说：**“像大学里那些书，越读越蠢。”**在“四清”运动的一次讲话中，他又说：**“我对孩子讲，你读十几年书越读越蠢，什么也不懂。”**1958 年 5 月 18 日，他在八大二次会议上说：**“我这些材料**(注：当时印了一批古今中外发明家的材料)**要证明这一条：是不是卑贱者最聪明，高贵者最愚蠢，来剥夺那些翘尾巴的高级知识分子的资本。”**为了证明“书读得越多越蠢”是至理，他又煞费苦心地从历史纸堆里找出了许多“证据”。其中，他举宋徽宗当例子说：“（他）**能诗会画，字写得很好，做了俘虏。”**指出这是**“他们都是‘只专不红’，**（才）**亡了国”**的。由此他得出结论说：**“可见书念多了要害死人。”**他在关于卫生工作的谈话中说：**“医学教育要改革，根本用不着读那么多书。华陀读的是几年制？明朝李时珍读的是几年制？医学教育用不着收什么高中生、初中生，高小毕业生学三年就够了。……书读得越多越蠢。”**对于哲学，他说：**“不搞阶级斗争，搞什么哲学！”**又说：**“从书本到书本，从概念到概念不行。书本里怎么能出哲学？”**

那么，毛泽东心目中的学校是个什么样子呢？

1、红专大学。毛泽东说：**“公社要有高等学校，培养自己所需要的**

高级知识分子。”于是，红专大学在农村公社、城市工矿企业里，雨后春笋般地创办了出来。此外，工大、农大、夜大、红专班等高等院校，也与红专大学争红斗艳，使毛泽东教育思想大放光采！据统计，全国高等学校由1957年的227所，到1960年猛增至1,289所，猛增5.6倍。据报导，大学里的教师一半以上，都是只有中学文化程度的农民和工人。例如，河南“**遂平卫星人民公社红专综合大学**”是当年的典型。全校共10个系，在校大学生529人。该校校舍是社员腾出来的民房；学生是各个生产队选拔出来成份好、觉悟高的男女青年；教授是土洋结合，土教授可能识字不多，是群众推举出来的能人，洋教授由原来的小学教师担任；毕业生一般能开拖垃机、写快板书、“拔白旗”和批判资产阶级。据笔者所知，许昌一个著名大企业的厂长，就是当年工厂红专大学的毕业生。由于这种大学太荒唐、太离谱，遭到了普遍抵制，随着三年人祸的终结，也很快夭折了。

2、半工半读学校。1961年7月30日，毛泽东为“江西共产主义劳动大学三周年纪念”题词说：“**你们的事业，我是完全赞成的。半工半读，勤工俭学，不要国家一分钱，小学、中学、大学都有，分散在全省各个山头，少数在平地。这样的学校确是很好的。在校的青年居多，也有一部分中年干部。我希望不但在江西有这样的学校，各省也应有这样的学校。各省应派有能力有见识的负责同志到江西来考察，吸取经验，回去试办。初时学生宜少，逐渐增多，至江西这样有五万人之多**。”题词中还要求“**党、政、民(工、青、妇)机关，也要办**（半工半读）**学校**。”在(65)国农办字425号文件中，国务院指示：“**遵照刘主席、周总理对全国城市半工半读教育会议的指示精神，各省、自治区、直辖市明年应结合动员城市知识青年下乡上山重点试办社来社去的半农半读的劳动大学，为逐步推行两种教育制度积累经验，为促进农村文化革命，实现科学种田造就人才。同时应当大力推广业余教育，满足下乡、在乡青年的学习要求。**”这是“红专大学”的继承和发展。据说，全国在半工半读学校的学生，高达一百多万，但多数是虎头蛇尾而夭折。

3、“五七”干校。红专大学和劳动大学的夭折，并没有使毛泽东死心。1966年5月7日，他给林彪发出一封信说：“**军队应该是一个大学校……这个大学校，学政治，学军事，学文化。又能从事农副业生产。又能办一些中小工厂，……又要随时参加批判资产阶级的文化革命斗争**。”这就是著名的“五七”指示。信中要求工人、农民、学生、商业、服务行业、党政机关工作人员，“**也要这样做**”。之后，人们常说的“亦工、亦农、亦文、亦武”，都是这个意思。这种小农经济思想反映到教育上，就是**农耕教育**。

农耕教育的典型很快被制造了出来。1968年5月，黑龙江省的柳河“五七”干校，正式诞生了。毛泽东欣然命笔批曰：“（干校）**对反修、防修，**

对搞好斗、批、改，有十分重大的意义，应引起我们各级革命干部和广大革命群众的高度重视。”于是，数百所“五七”干部学校，在各地拔地而起，全国一片“红”。

立足于农村的“五七”干校，体现了毛泽东“亦工、亦农、亦文、亦武”的农耕教育思想。**学工**，就是盖房、挖渠、砸油、磨粉之类；**学政治**，就是读毛主席语录和“老三篇”，林彪说“‘老三篇’不但战士要学，干部也要学”；**学军**呢，有吹哨起床，排队下地干活的操练；只有**学农**范围较广，春种、夏锄、秋收、冬备，样样得按时，样样不能少。**学文**呢？据传，对于那些高知学员们，诸如那些专家教授们，尽管他们懂得什么运筹、模糊等高等数学，或会做诗写文章，但由于“**书读得越多越蠢**”，急需由工农兵给他们做“启蒙”教育。其中，补一补四则、分数，讲一讲《雷锋日记》，在有些干校也曾出现过。

毛泽东死后，邓小平要搞四个现代化，“修正”了毛泽东的教育思想，下令停办“五七”干校。由是，长命十年的“五七”干校寿终正寝，数十万机关干部和知识分子，才从劳改生涯中解脱了出来。

4、取消文科大学。在毛泽东看来，学校是“滋生”多元和自由的“温床”，尤以文科大学为甚。因此，他发出“最高指示”说：“**要改造文科大学，要学生下去搞工业、农业、商业**。”很明显，他要把文科大学生统统撵出大学。在无声的抗议中，在办不办大学问题上，他的立场有所松动。但却说：“**大学还是要办的，我这里主要说的是理工科大学还要办**。”坚持不办文科大学。

5、降低大学门槛。1968 年 7 月 22 日，《人民日报》刊载《从上海机床厂看培养工程技术人员的道路》的调查报告，并加编者按。编者按中有毛泽东亲笔加的一段话：“**大学还是要办的，我这里主要说的是理工科大学还要办，但学制要缩短，教育要革命，要无产阶级政治挂帅，走上海机床厂从工人中培养技术人员的道路。要从有实践经验的工人农民中间选拔学生，到学校学几年以后，又回到生产实践中去**。”据此，主管教育部门在恢复大学教育时，以选拔、推荐制取代升学考试制，选拔和推荐工农兵中的高、初中生入校，兼顾少数小学毕业生。以选拔、推荐制取代升学考试制后，迅速引发了以权、钱、性贿赂的“走后门”风潮。据报导，浙江大学因招收了一对父女而名扬天下，一时间，“父女同上一所大学”传为“佳话”。

6、学校以阶级斗争为主课。毛泽东说：“**阶级斗争是你们的一门主课**。”与“五七”干校同样，阶级斗争和参加劳动已成了全国大、中、小学的两门主课。有篇报导说：“**1971 年春，四川成都、重庆两市先后动员**

初中毕业生 41,068 人到云南边疆‘插场’，年龄最大十八岁，最小十四岁。”“这些知青是该省在‘文革’中培养的首批初中生。他们大多于 1969 年春季入学，两年学制共学完一本《毛主席语录》，一本相当于初中一年级的《数学手册》和数量惊人的学工、学农、学军课，从而实现了由学生到知识分子的‘飞跃’，达到下乡接受农民‘再教育’的标准。”在毛泽东的“最高指示”下，文化课被边缘化。**马振抚公社中学初二女生张玉勤的自杀，也是文化课被边缘化的结果**。

显而易见，毛泽东心目中的学校，是既要少花钱、又要少读书、还要多务农、那种“剥夺那些翘尾巴的高级知识分子的资本”的农耕学校。

值得注意的是，在毛泽东农耕思想指导下的“教育革命”，在抑制提高教育的同时，使普及教育有了较大发展。

据统计：全国普通中学的数量，从 1956 年的 6,715 所，到 1958 年已达 28,931 所，猛增 4.3 倍；中学生数从 1956 年的 516 万，增至 1958 年的 852 万，猛增 65%。据笔者观察，全国 2.6 万多个人民公社，几乎每社都建有一所初级中学，每个生产大队都有一个简陋小学，每个农场的生产队，都有一个不分班级由一个教师授课的小学。小学老师多数是亦工亦农的代课老师（后称民办教师），其文化程度多为初中和高小毕业生。显然，这种普及是以抑制提高即降低教育质量为代价的，符合**“书读得越多越蠢”**的说教；这种低质量的普及不是真正意义上的普及。但这种高普及率却是毛泽东引以自豪的。

“教育革命”任务之三是压缩教育经费、抑制学校的发展

毛泽东敌视知识分子、抑制多元、镇压自由的“教育革命”，其必然选择是压缩教育经费、遏制高等学校的发展。

“经济要发展，教育要先行”的道理，发达国家早在第二次世界大战结束时就认识到了，而且不惜代价地付诸实施。不幸的是，毛泽东和中共不肯接受这个道理。在五十年代，他们通过宣传机器振振有词地向人民宣讲**“只有经济发展了，才能大办教育”**的道理。1954 年，《中国青年》在《关于如何看待子女的前途问题向家长们进一言》一文中，传达了毛泽东等中共高层官员的声音：**“挪用国家任何其他方面的预算来办学校，都会破坏国家的整个建设计划……这就是说，我们今天无法满足所有中小学毕业生的升学要求，在今后相当长的时期内也无法满足，这种情况要一直存在下去，直到我们国家的经济力量发展到可以满足这种要求的时候为止。”**自此，压缩教育经费、抑制学校的发展有了“理论”根据。

据《经济问题》1983 年报导：我国目前人均教育经费不超过 9 美元，而八年前的 1975 年，美国的人均教育经费已达 471.42 美元，日本也已达 247.74 美元。又据《当代财经》1986 年报导：日本从五十年代到七十年代的二十年中，教育经费增加了十倍；1971 年，日本的教育经费占国家总预算开支的 20.4%，而那一年，我国教育经费仅占国家总预算开支的 4.5%。又据《湖南科技学院学报》2005 年报导：1975 年教育经费占国民生产总值的比重，美国为 6.2%，法国为 5.6%，日本为 5.5%，中国仅为 1.8%。又据《新京报》2007 年报导：1950 年～1980 年，日本教育经费占 GDP5%以上，中国的台湾占 4%以上，大陆到 1999 年，才占 2.79%。尽管我国教育经费少得可怜，但在 1962 年 5 月 27 日，中共中央、国务院又作出**“必须坚决”“缩小文教规模”**的决定。《决定》要求**“文教队伍的精减，主要地应当放在今年暑假期内进行，今年寒假或者明年暑假扫尾。”**《决定》还规定，**“国家办的中、小学可以转一批为社办公助或者民办公助”**，以减少国家的财政支出。

总之，在毛泽东时代，中国教育经费占 GDP 的比重，一直在 1.5%～3.0%之间徘徊，始终处于世界下游，教育水平处于“亦工、亦农、亦文、亦武”的低层次上，高等学校受到重创，许多地方的小学教育处于扫盲水平上。这种符合**“书读得越多越蠢”**理论的教育现状，与“六亿人民尽舜尧”的泱泱大国、与安理会常任理事国的地位极不相称。

改革开放后，中共的教育思想有了积极的变化。整顿了学校秩序，重视高等教育，恢复了高考，特别是 1986 年颁布了《义务教育法》，使没有保障的“基础教育”，转变为有法律保障的九年义务教育。九年义务教育制，确立了分级办学体制，基本上采用了“县办高中，乡办初中，村办小学”的办学模式，生源、教育资金来源都有了一定的法律保障。

但由于中共坚持四项基本原则(1)，“知识越多越反动”和“书读得越多越蠢”等反智主义没有得到清算，“新”的教育思想没能摆脱毛泽东“教育革命”的束缚，仍然坚持在低投入条件下实施教育。

据报导：1994 年，中国的人均教育开支在世界 155 个国家中，名列第 149 位，位居非洲穷国乌干达之后。又据报导，2003 年 9 月 9 日至 21 日，联合国人权委员会教育权报告员托马舍夫斯基，应中国政府的邀请，考察了中国的教育状况。考察结束，她公布的材料显示：中国的教育经费只占全国生产总值的 2%，而政府预算只占教育总经费的 53%，剩下的 47%，则要求家长或其他来源去填补。据世界银行•联合国教科文组织 1995 年的统计资料：1992 年,中国教育经费投入总量为 109.76 亿美元,同期，美国投入 3145.76 亿美元,日本投入 1649.54 亿美元,德国投入 925.11 亿美元。相比之下，中国投入的绝对值，只占美国的 3.5%，占日本的 6.7%，占德国的

11.9%，存在相当大的差距；如果按人均计算，则差距更大。2005 年 1 月，《中国经济时报》透露：**“城市推行九年义务教育，教育费用基本上由政府承担，而农村的九年义务教育，费用绝大部分由农民自己承担。目前我国农村义务教育的投入实际上主要还是由农民们自己负担的，在全部投入中，乡镇一级的负担竟高达 78%左右，县财政负担约 9%，省地负担约 11%，中央财政只负担了 2%。”**

如果说毛泽东时代的普及是在压抑提高条件下的普及，那么，邓小平时代的提高则是在降低普及率条件下的提高。因为，在教育经费低投入的条件下，提高与普及不可能兼得。社会主义中国的新主人们，在改变毛泽东压制提高教育质量的同时，却使普及教育付出了代价。

一位经济学硕士、曾当过湖北省监利县棋盘乡乡党委书记的李昌平，因他仗义执言、为民请命，上书朱榕基总理说**“农民真苦，农村真穷，农业真危险”**而一举成名，成为“中国最著名的乡党委书记”。2005 年 5 月 24 日，凤凰网发表了他的“中国农民怎能不贫困”一文。文中说：**“我读小学时，几毛或一块钱读一年；初中时，一年两块钱；高中时，三块五块读一年；大学时，国家一个月补贴 20 多块钱，35 斤粮票。现在我的孩子读书呢？小学 100 多，中学 1000 多，中考把录取分数线提得高高的，缺一分 100 元、几百元不等。……我计算了一下，从 85 年到目前为止，农产品的价格涨了不到 7 倍。以稻谷为例，85 年的价格 0.095 元，今年可能高些，涨到了 0.6-0.7 元，以前是 0.4-0.5 元。算涨了 7 倍，相当于农民的收入（在价格上）长了 7 倍。但现在农民教育支出涨了几百倍甚至几千倍，你说农民怎么不穷！”**又据河南电视台民生频道 2010 年 9 月 4 日报导，孟津县一些农村中学缺少桌凳，麻屯二中学生自带桌凳上学，有的学校则要学生拿 70 元购买桌凳。教育经费的低投入使教育普及付出了代价，农民是其代价的主要承担者，而**宁夏同心县无钱上学的马燕，就是这种代价的受害者**。

中共新主人们在教育上的提高，是在降低普及率条件下的提高，又是在抑制多元、镇压自由的“教育革命”思想基础上的提高。他们做到的仅仅是把“教育为无产阶级政治服务”改名为“教育为社会主义政治服务”。但人们都很清楚，无论是“为无产阶级政治服务”，还是“为社会主义政治服务”，都是为中共一党专政的统治权力服务：他们任命的学校书记和校长，很少有真正的教育家，大多都是为这种统治权力服务的政治工作者。

二元化的畸形经济和低投入的畸形教育，相辅相成，催生了知识青年上山下乡运动，促成了其运动的畸形化。

三、上山下乡：中国特有的畸形运动

毛泽东和中共打造的二元畸形经济和畸形教育，其目的是巩固一党独裁的专政权力。全面供给的“福利型”城市与自给自足的贫困型农村相对立，滞迟了国民经济的发展，并一步步把国民经济推向了崩溃的边缘。在这个过程中，畸形经济不可能为教育提供足够的资金，而在低投入条件下的畸形教育，不可避免地产生一批接一批失学、辍学的失业大军。

在农村，1957～1977 年间，中国的可耕地减少了 11%，人口却增加了 47%。1978 年，中国大陆农村劳动力的人均耕地面积为 0.013 公顷，相比之下，日本是 0.7 公顷，印度是 1 公顷，美国是 48 公顷。在这种情况下，农村存在着边际生产率为零甚至为负的大量剩余劳动力，根本不需要增加劳动力，特别是增加外来劳动力。但在毛泽东和中共眼里，农村能大能小，伸缩自如，失学、辍学的农村青年可以自动消化在人民公社里，做到自食其力。因为，一个公社多个千儿八百人，即使农民生活受些影响也无关大局，用不着国家操心。为了安抚回乡知识青年，使他们安心农业劳动，善于构造美丽谎言的毛泽东，大笔一挥，便赋予贫困农村一个“光荣”使命——**“广阔天地，大有作为”**！

城市则大不一样。在那里，所有资源（包括理发、修鞋）都控制在政府手里，市民的衣、食、住、行、医疗、上学和劳动就业，都在政府计划管理之列。因此，城市里失学、辍学即失业的知识青年，无法做到自食其力：除了依靠政府外，别无选择。

但在畸形经济体制下，特别是三年人为灾难后，政府既拿不出钱多办学校来扩招，也没有能力创造更多的就业岗位。据统计，政府无力安排的失业青少年，每年大约有 150～300 万左右。毛泽东和中共清楚地意识到，留在城市里的失业青年，不仅增加政府负担，特别是粮油供应，更是股潜在的动乱势力。因此，为了确保城市稳定，减轻城市负担，有计划地把城市中潜在的动乱势力，驱赶到能大能小、伸缩自如的人民公社里，也就是把政府无法安排的城市失业学生的就业压力，转嫁给农民，变相地向农民征收“知青税”，就成了中共的最佳选择。于是，1963 年 10 月，周恩来主持制定了《关于动员和组织城市知识青年参加农村社会主义建设的决定》，把安置城市知青上山下乡列为十五年不变的长期政策。从此，强权干预城市知识青年迁徙和就业自由的上山下乡政策，便成了毛泽东和中共的既定国策。

为了使下乡知青及其家长对他们的侵权政策“口服心服”，“人民的好总理”周恩来，把驱赶城市青年学生下乡提高到**“城乡结合、移风易俗”**的政治高度。天才的毛泽东尽情发挥他的“理无常是”哲学，改变了他**“严重的问题在于教育农民”**的思想，迅速向全国发出了城市知青到农村去**“接**

受贫下中农再教育”的“最高指示”。毛的“最高指示”，使“自私的、保守的、落后的”被教育者农民，瞬间变成了高明而先进的教育者。

但毛的“**再教育**”的“最高”谎言和周的“**城乡结合、移风易俗**”的“次高”骗语，都被副统帅林彪的亲信们在暗中揭穿。他们在秘密起草的《五七一工程纪要》中，一针见血地写道：“**青年知识分子上山下乡，等于变相劳改**。”

1、上山下乡运动简史

毛泽东和中共制造的上山下乡运动，前后经历了四个阶段。

第一阶段：1953 年～1961 年

据教育部 1955 年统计：“新中国”成立后的第三年，全国小学毕业生已达 260 万人，到 1957 年，高小毕业的人数估计将达 1,700 万余人，而全国的初中学级，只能吸收 500 万人升学，剩余 1,200 万人不可能升学；换句话说，约有 70%的高小毕业生没有中学上。“统计”虽没有说有多少初中生不能升高中，多少高中生不能升大学，推而论之，显然也是个不小的数目。对此，8 月 11 日，《人民日报》发表了《必须做好动员组织中、小学毕业生从事生产劳动的工作》社论，要求各地青年组织，积极帮助青年人包括**大多数未满十六岁的青、少年，**转到农村参加生产和工作。这是中共第一次对失业者的劳动就业安排：比较明确地提出广大知识青年要下乡务农；第一次明确规定“生产劳动”中可以使用童工。此时的“知识青年”为广义知青，包括出身于农民家庭的回乡知识青年在内。9 月 4 日，毛泽东在一篇安排知识青年下乡务农的文章上写了批语。批语以漂亮的词藻，给劳动就业安排打上了高尚的政治标签，开了用谎言进行欺骗的先河：“**一切可以到农村中去工作的知识分子，应当高兴地到那里去。农村是一个广阔的天地，在那里是可以大有作为的**。”中共中央迅速做出反应，在《一九五六到一九六七年全农业发展纲要（修正草案）》中，特别写上了一条：“**城市的中、小学毕业的青年，除了能够在城市升学、就业的以外，应当积极响应国家的号召下乡上山，去参加农业生产，参加社会主义建设的伟大事业。**”从此，城市知识青年包括十六岁以下的中、小学毕业生上山下乡务农，成了中共的既定国策。在五十年代，保守估计，包括回乡在内的下乡知青，应不少于 1,000 万人。**这与欧、美、日、韩、新等西方国家和港、台等地区，大力发展教育事业和推动城市化进程，形成鲜明对照**。

早在《人民日报》社论和毛泽东的指示发表前，确实有一些知识青年主动提出过“下乡垦荒”的请求。1955 年 8 月 9 日，北京石景山区西黄乡的**杨华**等 5 名青年，联名向共青团北京市委递交了一份申请书，请求到边

疆去垦荒。团中央接受了他们的申请。北京团市委选拔出 60 名年轻力壮的青年，组成“北京市青年志愿垦荒队”，到黑龙江省萝北县凤翔镇的团结村，建立起“全国第一个垦荒点”，在茫茫荒原上安家落户。随后，天津、河北、湖北、山东、哈尔滨等 10 多个省市的团组织，也相继组织了 50 多批、约 37,000 多人参加远征垦荒。这些垦荒行动，与“旧社会”的阳光垦荒相类似。据报导，参加垦荒的多数是城市郊区的贫困农民，他们是在**利益驱动**下自愿去边远农村的。但到 1957 年，当农业合作化普及到全国各个角落时，他们垦荒利益受到冲击，这种自愿便很快消失了。

从 1955 年起，毛泽东和中共开始实行胡折腾的所谓社会主义改造的二元畸形经济政策。在不到三年的时间里，根据无产阶级专政理论，他们首先在反右中扼住知识分子的咽喉，然后用充满血腥的手段，即通过**“反革命五年抓一百五十万，每年三十万”**的**“大捉特捉”**手段，把工业、交通、商业、农业、手工业等全部改造为国有，使全国的生产和生活资料变成党产，全部操纵在雇主和各级官僚特权阶级手中。随着国营工商业的迅猛膨胀和三大改造的“全面胜利”，国民经济被折腾成畸形经济，其发展比例严重失调，人民生活逐年下降。到了 1961 年，毛泽东和中共所发动的大跃进、大炼钢铁和人民公社运动，以饿死 3,000～4,500 万人的代价，才使胡折腾暂告一段落。

在六〇年前后几年的疯狂中，大批逃荒者和大批失学、辍学的青少年人，为了活命，都在城乡间大规模的盲目流动。在这种严峻形势下，制止盲流，确保稳定，提高城乡人民的最低生活标准以维持生存，成了中共当务之急。为了制止农民向城市流动，以减轻城镇供应压力，达到城乡分治的目的，毛泽东的中共所制定的《户口登记条例》，便在 1958 年应劫而生。自此，农民被贬为二等公民。（直到二十一世纪，农民进城务工叫“农民工”，泥瓦工、清洁工、保姆等城市人不愿干的活，都是他们干的主要工种。）农民自身不保，怎能接纳城市知青？出于无奈，中共基本上停止了组织知青上山下乡活动，尽管有些城市还在利用“国策”进行折腾。

第二阶段：1962 年～1968 年 11 月

面对大跃进、人民公社运动制造的饿殍遍野的恶果，中共党内健康力量敦促中央反思。以刘少奇为首的党内右派和中间派周恩来，良心再现，纷纷对毛泽东的独断专行和他的僵硬教条，进行人性化的修正。他们在政治上稍有松动，平反了一些冤案，恢复了“统战”某些民主功能，经济上搞了个“巩固、充实、调整、提高”的八字方针，将人民公社的全民所有制，退回到“队为基础”的集体所有制上。他们也微调了农业政策，允许农民搞“三自一包”、“四大自由”（实为四小自由）和自主经营三分自留地。政治和经济上的微量宽松，很快产生了效应：生产有了恢复性的增

长，保住了六亿人民维持生命的饭碗，改善了他们生活。

1962 年 8 月，毛泽东发出了**“千万不要忘记阶级斗争”**的号召，强调阶级斗争要**“天天讲、月月讲、年年讲”**，批评党内右派在“七千人大会”后采取的微量宽松措施，是**“单干风”、“翻案风”和“黑暗风”**，又开始了新一轮的**权力搏斗**。微量宽松环境又严峻起来，生产强劲增长势头很快变成了蜗牛爬行，上山下乡又被提到议事日程上来。于是，在 1963 年 10 月，中共中央根据周恩来制定的《关于动员和组织城市知识青年参加农村社会主义建设的决定》，把安置城市知青上山下乡列为 15 年不变的长期政策。他们计划在全国 540 万生产队中，安置城市知青 1,000 多万，平均每队安插 2 人。这一政策，推翻了广州市委对知青的较有人性化的承诺：答应知青在农村劳动 2 年至 4 年以后，俟国家形势好转就可回城工作。《决定》下达后，到 1966 年 7 月，有 129.28 万知青被驱赶到农村。

1966 年 5 月 16 日，中共中央通过《五一六通知》后，开始了“史无前例的无产阶级文化大革命”，开始又一轮的**权力搏斗**。8 月 1 日，毛泽东向清华附中红卫兵发出了**“对反动派造反有理”**的号召，授给红卫兵一把由“文化”转向“武化”的“尚方宝剑”。天才的毛泽东，充分利用青年学生的幼稚、愚昧、盲动和野蛮，把他们打造成向刘、邓右派夺权的急先锋。利剑在手的以青年学生为主力的红卫兵，果然不负导师的重托：他们在“横扫一切牛鬼蛇神”和大破“四旧”的运动中，用**打、砸、抢、烧、杀**等法西斯暴力，为“捍卫毛主席的革命路线”立下了汗马大功；在而后的 1967 年到 1968 年中，他们又在“保卫毛主席”的真枪实弹的武斗中，献出了 50～60 万个年轻的宝贵生命。在两年多的腥风血雨中，从 1966 年到 1968 年无法毕业和升学的高、初中学生——史称“老三届”学生，许多人游手在家，或闲荡于街头，其中许多人变成了横行巷里的红卫兵杀手。在毛泽东的权变谋略中，需要的是他们的愚昧无知和红色暴行，因而暂时没有动员他们出城。

就在红卫兵造反的同时，数以百万计“自愿”到农村落户的城镇知青，纷纷“杀”回城里。他们或要求参与城市里的“造反”运动，或上访要求分配工作。1966 年底到 1967 年初的短短几个月里，从各地返回城市的知青多达 120 万人。其中，在北京逗留、串连的知青就有 40 多万人。他们打着“造反有理”的旗帜，把造反的目标对准了欺骗他们、驱赶他们到农村的有关单位和官员。在北京，中央安置领导小组办公室被抄，被砸，被烧。在江苏南京市，70%的老知青返城，冲击基层单位，**“95%以上的区、街道办事处、居委会被冲垮，有些干部被打伤住院；有的躲在家里；有的外出避风。全市军管会都遭到连续的冲击。”**有的强行迁报户口，要求供应粮油，安排工作。如南京市红卫区（今建邺区），1964 年驱赶到六合县的知青，在农村袭击粮管所，强盖公章，抢走户口迁移证、粮油供应迁移证及

空白证明、介绍信等。他们到南京后，又要强行报进户口，供应粮油，还砸了区军管会办公室。省军管会办公大楼也被冲击，下乡上山办公室的负责官员遭毒打。在四川成都市，有90%的知青返城造反。返城风刮得最严重的是上海市，文革一开始，就有几万知青回到上海，利用造反，发泄不满。知青回城的造反行动，不啻是**给知青“自觉自愿”上山下乡的谎言一记响亮的耳光**。面对这种混乱形势，中共在《人民日报》上发表了《坚持知识青年上山下乡的正确方向》的社论，用十分严厉的口气，撵知青们返乡生产。

到了1967年秋，红卫兵造反派左、右派之间的武斗愈演愈烈，大有失控之势。为了勒紧“缰绳”，10月14日，中共根据毛泽东的决定，发出了《关于大、中、小学校复课闹革命的通知》，要求“全国各地大学、中学、小学一律立即开学”，力图把红卫兵拉回校园中加以“驯服”。不料，那些脱缰的烈马，不听招呼，迟迟不愿复课。

经过两年的武装冲突和破坏，国民经济连年衰退。就工业来说，1967年总产值为1,453.5亿元，比1966年下降14%，1968年为1,380.3亿元，又比1967年又下降5%，仅为1966年的81.8%。在高度计划的畸形经济体制下，工商业及其他服务行业，严重萎缩。由于工矿不招工，学校不招生，城镇里滞聚了大量失业知识青年。为了分而治之，毛泽东和中共在提出“复课闹革命”的同时，上山下乡又被端了出来：1968年，全国驱赶城镇知识青年上山下乡的人数，多达199.68万。

第三阶段：1968年12月～1978年

烽火连天的武斗，使毛泽东卧不安席。一个八次“接见”了一千二百多万红卫兵并号召他们“全面内战”的发动者，两年后，却把武斗罪责归咎于听命于他的红卫兵。1968年7月28日，毛泽东召见北京红卫兵五大领袖，向他们发出了如“**不听劝阻……就要实行歼灭**”的命令。“红司令”突然变脸，使横行霸道的红卫兵在猖獗了两年后，突然发现自己被出卖了；但他们明白，离开“红司令”，他们将一事无成，于是，都乖乖地举起双手，使数以千万计的红卫兵，全军覆没于人民大会堂的湖南厅。两年前，1966年8月1日，毛泽东把红卫兵捧上了天——他在给清华附中红卫兵的回信中说：“**我向你们表示热烈的支持**。”1967年1月8日，他还在说：“**教育部管不了，文化部管不了，我们也管不了，红卫兵一来就管住了**。”如今，1968年8月8日，他却把红卫兵打翻在地——在接见中央文革碰头会成员时他说：“**靠学生解决问题是不行的，历来如此**。”翻手为云，覆手为雨的“阳谋”，其演技并不高明，但在中国，却成了千古绝唱！

毛泽东的红卫兵臭名昭著，民愤极大，“老三届”备受株连，毛泽东

借机撵他们上山下乡。1968 年 12 月 11 日，他发表了“知**识青年到农村去，接受贫下中农的再教育，很有必要**”的最新谎言。于是，1969 年，在近 400 万人的“老三届”中，有 373 万人被驱赶出了城镇，成了第一批兔死狗烹的承担者。

据统计：从 1968 年末到 1978 年的十年间，在“接受贫下中农的再教育”的上山下乡运动中，被“动员”出城镇“插队(生产队)”（2）或“插场(农场—兵团)”(3)落户的知青(包括“老三届”)，就多达 1,700 万人。这种大迁移规模之大、时间之长，堪称六、七十年代世界之最。

第四阶段：1979 年～1984 年——“大返城”

1978 年 12 月 9 日，不堪地方权力肆虐的云南景洪农场知青，发布了北上宣言，开始了席卷全省、全国的“返城大逃亡”。《海南纪实》1989 年 7 期，发表了张力甫的文章：《1978：西双版纳八万知青返城风潮》。但据笔者查阅资料，1978 年，云南在乡知青 7 万多，其中在农场(兵团)的知青人数约 5 万，签署“北上宣言”的不足 4 万。不管数字出入有多大，知青大返城却是不争事实，这给说上山下乡是“**自觉自愿**”的中共，又一记响亮的耳光！

在云南知青“大返城”的冲击下，1979 年间，上海市数十万“自愿”到黑龙江、吉林、内蒙、云南、安徽、江苏、贵州等省落户的知青，八仙过海各显神通，多数人都如愿以偿，返回上海。又据报导：上海市“自愿”到新疆建设兵团落户的 10 万知青，其中 7 万人也于 1984 年前一波三折地返回了上海，尚有 3 万余人，在武力镇压下，被迫留在新疆。

在云南、上海知青“大返城”的冲击下，各地知青也纷纷仿效。到 1984 年，肆虐几代知识青年、改变了约两千万个家庭命运的上山下乡运动，以“大返城”而告终！

显而易见，“新中国”的一部上山下乡运动史，实际上是一部强行驱赶城市失学、失业者到农村劳动就业史。其他所谓“**广阔天地，大有作为**”、“**消灭三大差别**”、“**城乡结合、移风易俗**”、“**接受贫下中农再教育**”和“**培养革命事业接班人**”等等，都是权力粘贴在驱赶就业广告上的谎言和红色托儿语！

2、“旧社会”阳光就业模式

失业问题在任何国家、任何社会里都存在。解决失业者的劳动就业问题，无论是在厂矿务工就业，还是下乡务农就业，都是任何政府不容忽视

的重要民生问题。但由于社会制度不同，便有了不同的就业模式。

在满清时期，清廷为了改善贫苦汉民的生计，曾下令**“招徕流民，不论籍别，使开垦荒田，永准为业**。”并颁布《辽东招民开垦条例》加以实施。他们发给流民口粮、种子、农具等，“所招民，每名给月粮一斗，每地一垧（笔者：在东北合十五市亩）给种六升，每百名给牛二十只。” 对领头人，按招来流民的多少，授以不同的官职。在**利益驱动**下，“燕鲁穷氓闻风踵至”。光绪年间，清廷还采取放荒、免税、补助等方式，奖励内地流民移垦东北。所谓流民，指来自关内的汉族贫苦农民和失业市民，人口学上称之为“自愿移民”。

辛亥革命后，东北平原正式放荒，国民政府鼓励关内贫苦农民和失业市民到那里垦荒谋生。由于政策优厚，农垦公司也发展起来，到民国二十年（1931 年），各类垦牧公司已达 24 家。他们也在华北各省招募大量流民垦荒。据有关学者统计，在民国时期的三十八年中，仅“闯关东”的山东人,平均每年达 48 万人之多，总数超过 1,830 万,是有史以来山东人“闯关东”的最高峰。对此，有人著文说，文革 10 年中，全国城镇知青上山下乡累计达 1,700 万人。1,700 万人的大迁移，这在世界史上是罕见的。笔者认为，这话不假。相比之下，一个山东省，便迁移 1,800 多万，在世界史上也属罕见。不同的是，前者是政府驱赶，后者是利益驱动，因而，两者后果大不相同。在利益驱动下，一些民国新贵，看到吉林乾安县水草丰茂，土地肥沃，人烟稀少，是放牧、垦荒的理想地方，所以也来此开荒占草。当时吉林省长**张作相，**以及他手下军政要员、名绅显贵，都闻风而至，各显神通：“跑巴占地”，“招工开垦”。据记载，流民在迁移过程中，大多是以小家庭方式进行的。笔者初配到北大荒，落脚于宝清县东约百余里的东岗村。那是个有 30 多户人家的小村，祖辈多是山东移民，仅有一户来自于安徽。他们把山东移民领头人“老把头”视为神仙，每次入山前辄祭之。谣曰：**“山东莱阳本姓孙，漂洋过海来挖参，三天吃了个喇喇蛄，你说焦心不焦心。要是有人来找我，顺着古河往上寻。**”据他们说，早先在民国、伪满和“解放”初期，他们都很富裕：冬天，他们赶着爬犁(雪橇)到宝清县城，花上几百块，把一年的油、盐、醋、酒、布匹、煤油、火柴等生活日用品和犁、锄、镰、锹等生产工具，一次全买回家来。土改、合作化以后，再也没有那么风光了。

在伪满时期，在利益驱动下，日本满铁旗下的满洲拓荒团，招募日本贫苦农民来东北拓荒，由于拓荒人员在中国水土不服，在东北生活异常艰苦。日本移民的困境被媒体曝光后，导致**陆相、关东军司令和满铁总裁被撤**。（使日本鬼子望尘莫及的是：毛的上山下乡运动，虽造成了大量的苦难，但毛和中共始终是“伟大、光荣、正确”的化身。）新任总裁改变策略，直接到山东招募移民。据《闯关东》一书记载：**“日本帝国主义为实**

现其侵略中国的野心，大肆征集山东劳力输入东北，供其所用。……于是在抗战爆发后的两三年间，又出现了山东民国年间的第二次移民高潮。”笔者在黑龙江省宁安县，见过一个 1940 年从山东“流”到伪满日统区吉林辽源、又在利益驱动下“流”到宁安的家庭。这个家庭相对殷实，五十多岁的主人，曾是种植水稻的能手。

在新疆、广西等省，也有类似于东北的垦荒行动。

在现代资本主义社会里，每个国家领导人都面临增加工作岗位、降低失业率的问题。他们的唯一办法是采取有效措施，刺激经济发展，增加就业岗位，减少失业。尽管他们刺激经济的政策各有不同，但不论是发达国家，或着是发展中国家，均未见有强制城市知识青年上山下乡务农的记录。

由此可见，“旧社会”流民下乡垦荒是建立在“利益驱动”即建立在官民互动、劳资两利的基础之上的。所谓“官民互动”，是官方通过安置流民来增加财政收入，流民则通过官方的垦荒政策来脱贫致富；所谓“劳资两利”，是资方依靠官方垦殖政策，通过投资、招募和管理，使劳方的劳有所值，生计有所保障，从而确保利润达到最大限度。因此，那时的就业基本上是自愿的，是贫苦农民、市民自由选择的结果。在现代资本主义社会，失业者对就业的选择基本上也是自由，尽管他们的选择有时是无奈的。“旧社会”这种功利性的“利益驱动”或“自由选择”，都是建立在为**“自己的利益”**基础之上的，他们中绝大多数人都成了**“对自己奉献最多的人，就是对国家贡献最大的人。”**因此，这种建立在“利益驱动”“自由选择”基础上的移民就业，是不可能发生“大返城”的。

“解放”初期，在农业尚没有合作化时，中共用“利益驱动”动员上山下乡的方式来安排就业，是无可厚非的。但当农业实行合作化后，集体主义或曰官僚特权主义取代了个人主义或曰自由主义，亦即“无私奉献”取代了“利益驱动”，以安排劳动就业为目的的上山下乡运动，就变成了用行政命令来强行驱赶，因而，使运动呈现畸形发展态势。

3、动员上山下乡的“人民战争”模式

知青上山下乡动员工作是依靠强大的政治宣传机器，运用党、政、军、民、学的全部专政权力，以谎言加压力的手段，迫使家长就范，不得不让他们的子女——涉世未深的青少年学生，远离家乡，到边远农村去当农民。中共开动所有宣传机器说：上山下乡是**“缩小三大差别、向共产主义过渡的重要措施”**，是**“反修、防修、培养无产阶级革命事业接班人的根本途径”**，而且可以**“保证国家永不变修，党不变色”**。在这些高级谎言之后，便是威胁：下不下乡是**“忠不忠于毛主席”**的表现，是**“革命或不革命或**

反革命”的标准。当上山下乡运动被拔到**“革命或不革命或反革命”**的高度时，在剑拔弩张面前，谁也不敢“不革命”，更不敢“反革命”，知青和家长，除了服从，别无选择。多年以后，当人们回忆起当年的宣传动员情景时，有人还心有余悸地说：动员知青上山下乡，是一场不折不扣的“人民战争”。（图 20-3）

图 20-3：再见吧天津！再见吧妈妈！

《安大史学》第二辑，发表了安徽大学历史系**贾艳敏**的文章《**“老三届”知识青年上山下乡的社会动员**》。文章以动员“老三届”知青上山下乡为例，记述了中共动员知青上山下乡的“人民战争”。笔者摘抄如下：

“老三届”毕业生上山下乡的社会动员，全国各地采取了不同的方式，概括起来有以下几种：

（1）设置组织机构，提高政治认识。上山下乡工作是全社会的事情，就动员工作来说，几乎涉及到各个单位。革委会进行全面领导，革委会之下，各地设立了名称不同、权力范围不一的机构具体负责。如 1968 年 4 月，北京市革委会把政治组、计划组、文教组、军政训练指挥部等部门的负责人，组成毕业生分配小组。之后，革委会又在市、区两级机构中设立上山下乡办公室，负责上山下乡工作。其他省、市也陆续恢复、建立了组织机构主抓上山下乡工作。

（2）宣传发动。组织机构建立后，新闻媒体进行了大规模的宣传。充满政治色彩的宣传，在当时的各类报刊上随处可见：**“毕业分配存在着两条路线斗争”；“毕业分配工作，首先是严肃的政治思想工作”；“知识青年上山下乡，与工农相结合是毛主席无产阶级革命路线的重要组成部分，是培养和造就无产阶级革命事业接班人、反修防修的重大措施，是检验知识青年是真革命还是假革命的试金石”；“作好毕业生的分配工作，不单纯是为了解决毕业生就业问题，而是贯彻不贯彻毛主席的教育路线，是用什么思想办校，举什么旗，走什么路，培养什么样的接班人的大问题”；“毕业生分配是一场尖锐复杂的阶级斗争。这是关系到千百万青年前途的大事，关系到巩固无产阶级文化大革命胜利成果的大事，关系到巩固无产阶级政权的大事”**，等等。把知识青年上山下乡提到了如此的政治高度，做动员工作时便可以无限上纲上线，给不予配合的人被扣上吓人的政治帽子，便是顺理成章的事情。

1968 年 4 月 4 日，中共中央、国务院、中央军委、中央文革小组联合

批转了黑龙江省革委会《关于大专院校毕业生分配工作的报告》。报告说，在分配工作中坚决贯彻“**面向农村，面向工矿，面向边疆，面向基层**”的原则。毛泽东在报告上批示：“**毕业分配是个普遍问题，不仅有大学，而且有中、小学。**”这就是说，“四个面向”的分配原则也适用于中、小学毕业生。（笔者：连小学毕业生——童工也不放过！）“四个面向”的原则公布以后，各地加强了宣传力度。

1968 年 12 月 22 日，在知青运动史上是一个不平常的日子。这一天，《人民日报》，《光明日报》等国家级报刊和各省、市、自治区报纸都在头版头条**发表毛泽东的有关知识青年上山下乡的最著名的指示**。顿时全国雷动，各大城市、中小城镇的知识青年掀起了向农村去的新高潮。许多省、市、自治区革委会连夜召开会议，学习讨论，制订落实措施。不少革委会当晚发出通知，以“只争朝夕”的精神，执行毛泽东的指示。有些地区召开了几万、几十万人的动员大会，掀起了知识青年到农村安家落户的新高潮。各地进驻学校的工宣队、军宣队连夜召开大会，向师生宣传指示。各部队派出了毛泽东思想宣传队，奔赴城乡，把“指示”宣传到家家户户。北京、天津、上海、河南、南京等省市的许多工厂、学校、机关的宣传队，连续宣传达十小时之久，他们逢门必进，每户必到，一夜之间就使家喻户晓，妇孺皆知。

（3）组织“大批判”。所谓“大批判”，一是指批判“反革命修正主义路线”，二是指批斗本地所谓破坏上山下乡工作的“反动”分子。在批判刘少奇的“读书做官论”、“公私溶化论”、“下乡镀金论”、“吃小亏，占大便宜”时，上牵下连的方式，即所谓的对准“活靶子”，挂上“黑主子”。上海市多家中学揪斗了一个散布“到农村吃大亏，没有前途”的“反动谬论”的资本家。并且在全校掀起了一个大批刘少奇修正主义教育路线的高潮。南京市四中有一个右派教师，阻止女儿到农村去，四中的师生组织了现场批斗会。南京市东方红区（今下关区）针对两个破坏上山下乡的“现行反革命分子”，举办了 26 场批斗会，参加批斗会的有 20,000 多人。各单位都组织了“大批判”，用“大批判”贯穿动员工作的始终。据当时称，通过“大批判”，打击了“敌人”，提高了“革命群众”的“阶级斗争和路线斗争”的觉悟，推动了动员工作的展开。

（4）举办“毛泽东思想学习班”。1968 年 2 月初，毛泽东发出“**办学习班是个好办法，很多问题可以在学习班上得到解决**”的指示。随后，全国各地，各行各业开始用“毛泽东思想学习班”来解决上山下乡问题。学习班的主要形式有：1、学校办毕业生的学习班；2、工矿、企事业单位及街道办家长的学习班；3、学校、工矿企事业单位联合举办三结合或四结合的学习班。南京市举办的学习班如雨后春笋，遍及全市，据不完全统计，仅栖霞区就办了 6,000 多个学习班，150,000 多人次参加。有的还办起了

“家庭毛泽东思想学习班。”上海市虹口区体育学校66届毕业生**唐燕华**，家人对上山下乡有抵触，通过多次家庭“毛泽东思想学习班”，才“打通”了家人的思想。北京三十四中的**田淑华**本不愿意下乡，但身为北京市二十四商店革委会委员的父亲和街道居委会主任的母亲，为她举办了家庭“毛泽东思想学习班”，才使她走上下乡之路。总之，哪里有阻力，“毛泽东思想学习班”就办到哪里。

（5）知青典型谈体会，现身说法。“四个面向”的分配原则公布以后，为了动员毕业生上山下乡，“文革”前树立的知青典型再一次现身说法，充当动员老三届知青下乡动员的**工具**。

邢燕子，全国最著名的上山下乡知识青年的先进典型之一。1968年5月14日，《文汇报》刊登了邢燕子的题为《一辈子做贫下中农的“老黄牛”》的文章（**这时邢燕子已经是河北省革委会委员了**），文中谈了自己下乡后的体会、收获、得到的荣誉以及坚定在农村的决心。7月26日的《人民日报》和《光明日报》，同时在头版发表了邢燕子的《农村十年》的文章。文章不仅写了在农村劳动的情况，还以单独的标题写在农村的阶级斗争以及对“中国的赫鲁晓夫”的批判，再次表明在农村扎根的决心。**侯隽**，“文革”前知识青年上山下乡的另一个典型。1968年5月14日，《文汇报》发表了**已经是河北省革委会常委的侯隽**的《坚持走与工农相结合的道路》的文章，批判“中国的赫鲁晓夫”及其代理人，坚定在农村的决心。1968年8月30日，《人民日报》又发表了侯隽的《在广阔天地里，前进》的文章，谈及了自己在农村磨炼成一个“铁姑娘”的过程和农村阶级斗争。文章最后发出了号召：“几年的农村战斗生活锻炼了我，我深深感到：上山下乡是毛主席给我们指出的光明大道，这是我们知识青年革命化、劳动化的必由之路。”**蔡立坚**，“文革”期间树立的知青典型。1968年7月4日，《人民日报》发表《杜家山上的新社员——记北京知识青年蔡立坚到农村落户》的报道。报道介绍了蔡立坚到农村的经过。在她的带动下，蔡立坚的母校——长辛店铁路中学的许多同学纷纷要求上山下乡；在她下乡的地方——榆次一中的应届初、高中毕业生，也纷纷来到杜家山落户。

在那个缺乏理智的狂热年代里,先进典型人物具有不可估量的号召力。先进典型自己的现身说法和报刊的报道宣传，对处于“文革”疯狂时期的“老三届”毕业生的下乡动员，是一个巨大的推动。

（6）学生骨干带头，干部家长领先。“老三届”毕业生经过了两年轰轰烈烈的“文革”，出现了许多红卫兵积极分子，这次上山下乡运动中，他们仍然走在了前列。北京市首批下乡的**曲折**等人即属“文革”中的红卫兵积极分子。据《文汇报》1968年12月22日报道，甘肃兰州市最近到农村落户的一万八千多名知识青年中，**“许多学校担任革委会和红卫兵组织**

负责工作的毕业生，坚决响应毛主席的伟大号召，带头到农村安家落户。”这些红卫兵积极分子率先下乡，带动了一批毕业生。

周恩来和董必武送子女下乡的故事，在当时广为传诵。不仅仅是高层领导干部带头，各单位各部门的干部家长也率先送子女下乡。各单位都树立了一些家长典型，他们带动了大批处于观望中的家长。

由此可见，中共动员上山下乡的“人民战争”模式，就是**谎言加压力**。高层和各级领导干部带头“送子女下乡的故事”是真实的；但他们的子女都是下乡镀金者，也是他们借以抛出的诱饵。一旦领导干部子女镀金完毕，飞回城市，被诱下乡的其他出身的知青，特别是弱势群体家庭出身的知青，只能听天由命了。

在动员中，知青典型人物的“**现身说法**”，属托儿，最具蛊惑性！

四、典型：无悔者、红托儿（附忏悔者）

“榜样的力量是无穷的。”是列宁的名言。但笔者认为：榜样的力量是有限的。马列主义者认为：榜样是旗帜，代表着方向，榜样是资源，凝聚着力量；同榜样一样，典型是旗帜，是力量，是个性与共性的统一，是代表性对普遍性的反映。在五彩缤纷的世界里，这种理论可以有它的一席之地。但当主观能动性被辩证唯物主义的理论家们任意剖解后，自然规律在许多共产党人的心目中发生了诡变：他们把他们想要实现的政治目标，“论证”成自然规律的反映，如共产乌托邦、“五七指示”等；他们还以“不以人的意志为转移”的客观进程，来“证明”无产阶级专政和继续革命的必然性；在他们发动旨在实现其某种政治目的的历次群众运动中，都把能代表他们意志的方向、凝聚某些力量的典型，乔装模型化、“驯服工具”化和**红色托儿化**。

毛泽东和中共的政治家们，大多都是主观能动主义者，也都是搞群众运动的行家里手，在制造真假搀和的政治典型上，游刃有余。他们明白，在中国这个以农民为主、文化素质普遍低下的社会里，用活的政治典型说教来发动群众，远比抽象的理论说教更生动、更实际，因而也更管用。他们知道，尽管这些“先进”典型不是自然形成的，但在一党专政的条件下，他们可以根据当时政治需要，用精神的和物资的双重激励，来对典型加以栽培。对于这种公开的非法的造假行动，量也没人敢说“不”。他们清楚，一个普通人一旦成了典型后，就会根据他们的需要和要求发展、成型，还会根据他们的需要和要求甘当红托儿——对老百姓进行言传身教：向我学习吧，你也会得到我所得到的一切。例如，首都钢铁公司热处理工程师**谭向前**，是当年插场到云南生产建设兵团的北京高中六六级知青。文革后，

他有所忏悔，说 1971 年，他受党组织指派，在成都、重庆等地先后现身讲用半年时间，作报告数百场，听众达数十万人次，有力地推动了四川省的上山下乡运动。毛泽东和中共的政治家们坚信，在“舆论一律”的环境里，当典型在芸芸众生的身边时，必将发生连锁反应：一而十、点而面，相互感染、竞相仿效，使典型普及化，从而达到他们预定的政治目的。因此，在“解放”后的历次政治、经济运动中，他们在用真假搀和的政治典型来发动群众上，可以说是轻车熟路，而且屡试不爽。

在农业合作化运动中，毛泽东和中共打造了**王国藩、徐建春**等一系列政治典型，在“共同富裕”的旗帜下，把六亿农民拖进了共同贫穷而无法自给的深渊。典型人物当红托儿的**丑陋**不可忽视。直到 1978 年凤阳 18 户农民揭“书”而起，带头埋葬了人民公社和合作化，才终止了典型人物的红托儿功能。但这丝毫无损于典型人物的既得利益。例如：合作化和回乡知青双料典型小学毕业生徐建春，当典型后，不仅前后上了七年大学，还担任各种领导职务，其中担任山东省人大副主任一职，长达近 20 年，直到在省府济南市退休。七十年代后期，她曾对人说：**“我这一生，10 年在基层，10 年干共青团工作，还有 10 年干人大工作。”**据统计，她从 15 岁回乡务农到 63 岁退休的 40 多年中，在农村务农时间不足 1/5。

在上山下乡运动中，毛泽东和中共如法炮制，树立了一批真假搀和的政治典型，如**邢燕子、侯隽、董家耕、赵耘、曲折、柴春泽，**等等，让他们去说服广大城市知识青年走他们下乡务农之路，结果把数以千万计的知识青年拖进苦难中。典型人物当红托儿的**丑行**不可忘却。笔者考察了这些典型人物的发展和归宿：他们下乡务农的动机虽各不相同，但下乡镀金却是不谋而合；通过曲线发展，有的曾当过中共中央委员，任过国务院高官，有的当过天津市委书记或各级官僚；他们中没有一个兑现过他们下乡时曾高呼过的“扎根农村”、“一辈子做贫下中农的‘老黄牛’”的誓言；他们的后代也没有一个下乡当农民；他们的归宿令人羡慕，许多是带着县处级以上待遇，退休于都市里，成了名符其实的知青贵族。由于这些典型人物都是上山下乡运动的既得利益者，因而都是无悔者。

在无悔者中，也存在着一批非托儿无悔者。他们在逆境中奋斗，通过自我努力，打造出一番天地，成为作家、学者、企业家等等。他们是值得尊重的无悔者。

在上山下乡运动结束后的三十年间，一批以典型人物为主的无悔者活跃于政坛，他们先后云集于南京、厦门等地，继续为上山下乡呐喊鼓噪，扬言上山下乡**“方向正确”**，誓言**“青春无悔”**，高喊**“岁月蹉跎，英年献身黄土地。悔不悔？不悔！”**到二十一世纪初，他们又在天津市策划创建“中国知青村”，要正式为上山下乡运动树碑立传。据报导，这批知名

的知青活动家都是当年上山下乡的带头人，大多是既得利益的知青贵族。**他们是：**

1、听党话的邢燕子

在天津市一个居民小区的 90 平米单元房内，住着一对退休的老年夫妇。每天，老夫妇领着“没她不行”的小孙子，悠然自得地徜徉于居民小区的四周。老夫妇男的叫**王学芝**，是个退休工人，女的是退休于天津市北辰区人大常委会副主任任上的大名鼎鼎的全国知识青年的偶像、全国人民的楷模——**邢燕子**。这位全国人民的楷模，曾两度登上《人民画报》封面，毛泽东五次、周恩来十三次接见过她，她曾当选第三届至第五届全国人大代表，中共党九至十三大代表、第十至十二届中央委员，同时还担任天津市委书记、天津市政协副主席，此外，她还在贫协、知青办、共青团、妇联等组织中兼职。由于同时身获十六个官衔，被当地群众赠以雅号**“邢十六”**。

邢燕子生于 1941 年 1 月 15 日，天津市宝坻县人。1958 年，17 岁的她初中毕业时，适逢我国正在疯狂大跃进中。她自愿留在农村老家司家庄，没到天津同父母住在一起。2009 年 8 月，天津人民广播电台记者采访她时，她说：**“当时全家 20 几口人都在天津，只有爷爷一个人留在老家，最初的想法是回家陪爷爷。”“我没想那什么，我也不知道，那什么，就给闹大了**。”怎么“就给闹大了”呢？

1958 年到 1961 年间，为逃避饥荒，许多回乡知识青年与农民纷纷流入城市，成为“盲流”，造成严重社会问题。1960 年初，笔者路经沈阳车站时，曾做短暂停留。在那里，几天前，车站数百“盲流”暴动，砸碎了车站所有食品商店的橱窗，洗劫了全部食品。防暴部队的防暴方式，令人刮目相看：在逮捕了所有肇事者之后，让他们饱餐了一顿，然后分别遣送他们回乡。为了战胜困难，鼓舞士气，中共急需树立一个**“发奋图强，扎根农村，大办农业”**的青年典型来激励全国人民，制止“盲流”。在周恩来总理的直接领导下，1960 年 6 月，邢燕子被挖掘了出来：《中国青年报》发表了一篇文章，报导了邢燕子回乡务农、改天换地的英雄事迹，很快引起了众多媒体的关注。8 月 15 日，《河北日报》以《邢燕子大办农业范例》套红标题，报导了她的事迹；8 月 17 日，共青团河北省委、河北省妇联发出《在全省青年、妇女中展开学习邢燕子运动》的通知；中共河北省委、天津市委发出“学习邢燕子、赶上邢燕子、热爱农业劳动，建设社会主义新农村”的号召，掀起了学习热潮；9 月 20 日，《人民日报》也介绍了她的事迹。其后，《中国妇女》、《中国青年报》等各大报纸和电台、杂志，纷纷报导，在全国掀起一个空前的宣传声势，一下子把她推到了峰巅，使她成了全国家喻户晓的人物。9 月 18 日，时任全国人大副委员长的郭沫若，

推波助澜，专门为她写了一首诗《邢燕子歌》：**“邢燕子，好榜样！学习王国藩，学习铁姑娘。全家都在城，自己愿留乡。园中育幼幼成行，冰上治鱼鱼满网，天寒地冻，抢种垦荒，要使石头长出粮。吃苦在前享乐在后，一切工作服从党。北大洼变成金银窝，燕子结成队，奋飞过黄河！邢燕子，榜样好！青春献农村，青春永不老。一马能当先，万马齐赛跑。立下雄心天样高，鼓足干劲风力饱。克勤克俭，有说有笑，能把劳动当成宝。为国为社多打粮，国好社好大家好。司家庄变成鱼米乡，燕子结成队，奋飞过长江！”**著名作曲家刘炽为其谱曲，不久就唱响了全国。

为了把邢燕子塑造成“发奋图强，扎根农村，大办农业”的典型，在“中央首长”们的关怀下，中共各级党政机关和媒体，全力以赴地组织“秀才”们进行编导。编导把“回家陪爷爷”的最初想法，拔高改成**“青年都应该为建设社会主义新农村贡献自己的力量，听党的话，不是空洞的口号，要看实际行动，农业这么重要，农村需要有知识的青年**。”在改天换地上，编导说，为了度过灾荒，她组织 16 个女团员，成立了“姑娘队”。姑娘队在她的带领下，**“冬天砸开三尺厚的冰窟窿结网打鱼，晚上打苇帘子，3 个月就给村里挣了 3900 多元钱**。”**“当时最为艰苦的农活就是堆‘土牛’，因司家庄地势低洼，必须到百米开外的地方取土堆成土方运到河堤备汛期之用，对男劳力都是重体力活，可是她带领姑娘队顶着阴雨每天完成 70 立方米土方**（笔者：每人每天 4.375 立方米），**比规定多完成 20 立方米，人们都对姑娘队刮目相看**。”**“为了向荒洼要粮……1960 年冬，她们又开垦了 560 亩荒地**（笔者：每个姑娘开荒 35 亩。按冬季农闲 60～70 天计，平均每天开荒 0.54 亩。），**费尽了千辛万苦几经周折，秋后多收了 8 万斤小麦，既支援了国家，也为乡亲度过灾荒起了很大作用。**”笔者无权到司家庄进行实地调查，因而无权对编导事迹说三道四。但笔者在农村十二年，也多次干过开荒、挖土方、用冰镩凿窟窿等繁重的体力劳动。比燕子大六岁的笔者，当年已是二十多岁的壮小伙子，要完成邢燕子“姑娘队”的土方定额，不下十二分力气，就很难完成。假如，当年她们那里特别富裕，有机械手、胶轮车帮助，就权当别论了。之于每日开荒 0.54 亩，笔者虽是一个壮小伙子，也望荒兴叹，只好承认我“堂堂须眉，诚不若彼裙钗”者也！但据笔者所知，繁重的体力劳动，农村干部是不会轻易让年轻姑娘们干的，尽管有毛泽东**“革命加拼命”**的指示。编导们直言不讳地说，他们是党的喉舌、宣传员，也是党的政策推销员，由于撒谎不红脸，从某种意义上说，他们都是红托儿。据 2010 年元月《北京青年报》刊登的《**邢燕子讲述：我这一生跟说笑话似的**》文中透露，退休后的邢燕子这么说：“一直都写我们姑娘队‘冰上治鱼’的故事，在数九寒冬破冰捕鱼，其实，老王那时候就是生产队长，就是他领着我们去干活。镩冰窟窿是又得有技术又得有力气的活计，都是他们男同志干，**女同志弄不动**。”

邢燕子说：**“听党的话，不是空洞的口号，要看实际行动**。”这是真

话。邢燕子成名后，写给她的信从全国各地寄来，多得装了几麻袋，其中不乏表达仰慕、爱慕之情的求爱信。在农村，女孩儿过了二十岁，再不谈婚论嫁，背后就会有闲言碎语。但对于一个刚刚树立起来的**“扎根农村，大办农业”**的典型来讲，邢燕子嫁给什么样的人，是关乎这个典型是否能够“站得住”的问题。党组织对此十分重视：为了使典型真正扎根农村，她必须嫁给本队的贫下中农。为此，党组织为她选择了配偶：要她嫁给生产队长王学芝。王队长虽比她年长七岁，且家里特穷，只有一间房子，他同父母和三个弟弟住在一起，如果结婚，父母和三个兄弟就得到外面借宿；但此人是贫下中农，根红苗正，又是共产党员，是党组织信得过的人。嫁不嫁？最初不太同意嫁给他的她，架不住“说服教育”，最终顶着父亲“不同意”的压力，与王学芝成亲。婚后生子，感情日笃，一直白头到老，成了“先结婚，后恋爱”的一代佳话。

在三年人为灾难中，邢燕子的典型事迹起到了稳定局势作用。中共党组织对听党的话、跟党走的人，总是关爱有加的。于是，十六种官衔源源不断向她飞来，曾使她招架不住。退休后她说：**“那时我还在宝坻，任职多，公社、地区、省，妇联、共青团、贫协、知青领导小组，不管什么都得兼一个职，最多的时候有十六个职务，开不完的会，参加不完的活动，感觉到非常紧张。那时候新华社写了个内参，周总理看了，当时就解决了这个问题，说只保留‘上一职和下一职’就是上职是天津市委书记，下职是司家庄党支部副书记。……我为啥只当副书记不当书记呢？我感觉，你天天出去开会，让人家在家里干吗呢？怎么来当这个家？所以我拼着命也没有当。”**

邢燕子对司家庄究竟有多大贡献，笔者了解得很少。但有一点可以肯定：1970 年，周恩来亲自批准，给司家庄 5 万元农用物资改造大洼地，这应记在大队支部副书记邢燕子的功劳簿里。5 万元对当年一个劳动工日只值一毛钱的司家庄人来说，可是一笔可观的外快，足足等于一千五百多个壮汉子干一年的收入！1980 年 11 月 23 日，中共中央在转发《山西省委关于农业学大寨运动中经验教训的检查报告》时所加的“批语”中承认，对大寨这个“先进典型”，有些领导和部门**“……滥用职权，动用国家财力、物力和人力去支撑所谓‘先进典型’的门面，甚至弄虚作假，欺骗上级，欺骗舆论。”**周恩来是否属于“滥用职权”“欺骗舆论”的领导？

邢燕子是知恩报恩的人。毛泽东和周恩来接见她的照片，被她放得大大的，端端正正地镶嵌在镜框里，隆隆重重地悬挂在她书房里。党号召城市知识青年上山下乡务农，她积极行动起来，以身示教，说服知青下乡。1968 年 5 月 14 日，《文汇报》刊登了她的题为《一辈子做贫下中农的“老黄牛”》的文章，谈了自己下乡后的体会、收获、得到的荣誉以及坚定在农村的决心。7 月 26 日的《人民日报》和《光明日报》，同时在头版发表

了她的《农村十年》的文章，介绍了她在农村劳动的情况和农村的阶级斗争现状，再次表达了她在农村扎根的决心。在这里，她自觉或不自觉地充当了中共推销员或曰红托儿的脚色。她的文章和她的言传身教，使她成了偶像，许多知青以她为榜样而下乡务农，据说到司家庄落户的知青就有二十多个。当听说知青大刮返城风时，她极力反对，向中央建议**“打退病退困退走后门不正之风”**。1979 年 8 月，她在国务院召开的上山下乡先进代表座谈会上，表示在农村**“要和千千万万只燕子继续展翅高飞”**。但她很快“飞”出了农村，“飞”进了天津，“飞”上了领导岗位。至此，她鲜有对“扎根农村”誓言之忏悔，却对自己扎根天津，颇有功成名就因而心安理得之欣然！

邢燕子也有失手的时候。毛泽东死时，她给江青写了一封效忠信，成了追查的对象，1981 年 40 岁时，被贬到生活条件比司家庄差得多的永新知青农场任党支部副书记。但胡耀邦的一句话解放了她：**“邢燕子是党培养起来的，她不是四人帮培养的。”**由是，爱唠叨**“那什么”**的她，应声升任天津市北辰区人大常委会副主任，成了知青贵族，直到退休。

退休后的邢燕子不甘寂寞，曾数次参加知青聚会；据说又出了一本新书，誓言**“青春无悔”**！

2、“不想醒”的侯隽

侯隽，女，1943 年生，原籍北京。1955 年夏天,12 岁的侯隽,在北京市的石驸马二小刚刚读完四年级,随母亲搬迁到京郊的良乡。在良乡，她就读于北京基建局子弟小学,后来，以优异的成绩考入良乡中学。1962 年，她高中毕业后，放弃高考，只身从北京来到天津宝坻县窦家村务农，立志**“做一个社会主义新型农民”**。

良乡是北京市房山区的一个乡镇。因为地处北京远郊,居民中农民多于计划供应的市民。良乡中学是个面向农村的中学，学生绝大多数是农民子弟，劳动课也以农业为主。学校的实验园，不仅养鸡、鸭、猪,而且自己烧砖建校。良乡中学不放暑假,而是按农时放麦假和秋假，学生下乡参加农业劳动的机会也特别多。据报导，在六年的中学校园里，侯隽这个城市里的姑娘，**“不仅与农民子弟结下了深厚的友谊，对农业生产也比较熟悉。”**

1961 年末，鉴于饿殍遍野的教训，中共号召全国**“大办农业,大办粮食”**，被迫在农村实行“三自一包”，允许农民拥有三分自留地，允许城市里的机关、企业、学校组织劳动力，到农村去开荒、种地、办农场，补充粮油计划供应之不足。中共的“修正主义”新政，很快见效，农民开始走出饥饿，农村也有了生机。在城镇里，除机关、企业、学校组织劳动力

到农村去开荒、种地、办农场外，家庭人口多或子女没有城市户口的居民，为了吃饱吃好，也纷纷下乡务农。在一个时期里，为了生存，到农村落户、寻找口粮或高价购买粮油，成了许多城市居民的重要选择。这是个特殊年代里的特殊现象。例如，北京知青**任友善**，自愿下乡到北大荒宝泉岭农场。他说：“一方面是响应国家号召，另一方面，就是为了到这儿来吃饱饭。”当年城市里每人一天 9 两粮食，他说：**“吃不饱啊，再加上城里找不到工作。来这儿当农民好歹是个工作，总比饿着强，就这么来了**。”

1962 年，良乡中学在毕业前的动员会上,校长号召同学们“一颗红心,两种准备”：一是准备升学,继续深造；一是向邢燕子学习,到农村参加农业生产。位于城乡结合部的良乡，那里城乡差别不大，在那个特殊的年代里，许多人为了吃饱吃好，纷纷下乡务农，因而，校长的号召没有遇到阻力。侯隽的父亲虽是电力设计院的工程师，母亲是夜大老师，但家里有六个孩子，生活并不宽裕。在国家号召和上山下乡先进人物的事迹的感召下,她和她的同学**司福珍**，一拍即合，决定改变考大学的计划，自食其力,一块到司福珍土改时的家宝坻县窦家桥落户务农。下乡一个多月后，司福珍在蓟县与农村青年订婚，并在那里当了村小学的代课老师。司福珍离去后，19 岁的侯隽备感孤单，曾想去条件较好的农场落户，因种种原因未能实现，只好独自留在窦家桥。同时下乡的司、侯两位年轻姑娘，对自己未来所做出的不同选择，体现了人的自由本能。

一篇报告文学，改变了侯隽的命运。

1963 年 7 月 23 日，《人民日报》发表了作家**黄宗英**写了报告文学《**特别的姑娘——侯隽**》，引起了轰动。由于背景了得，文章发表后，《中国青年报》、《河北日报》、《光明日报》、《人民画报》等报纸，纷纷应声发表多篇访问记和报导。天津地委紧紧跟上，很快做出《关于在知识青年中开展学习侯隽事迹的通知》，侯隽这个上山下乡的典型，也很快被树立了起来，她的的名字迅速传入千家万户，成为当年无人不知、无人不晓的精神符号。

一篇报告文学何以有如此大的能量？原来文章的背景非同一般。1963 年 5 月，黄宗英在宝砥县采访时偶然发现了侯隽；正需树立知青下乡典型的周恩来总理，听了黄的汇报后，立即指示把文章写出来，在《人民日报》上发表。总理指示就是命令，于是，学习侯隽热潮由此掀了起来。

在作家的笔下，侯隽“**这姑娘，看上去，性格温和稳重。她脸色红红的，剪短发，戴着顶旧草帽，身个不高不矮，虽然不壮，倒也结结实实，她上身穿一件褪了色的‘北京蓝’的上衣，下边裤子膝盖上补着补钉，一双青布鞋，没穿袜子，我特别注意到她的脚胫乌黑光亮，肩上扛着锄头，**

左手还攥着一本《人民文学》和一张报纸……”作家借着姑娘的口吻说：**“打我一来，公社、队里干部和乡亲们都这么关心我，待我好，帮助我进步。可是我自己还一阵阵的安不下心，想去农场，总还是为自己想的多。我现在高低不走了，我舍不得离开窦桥。再说越是条件差，越能锻炼人，这儿也需要我。**”为了突出侯隽听党的话扎根窦家桥的决心，在作家的笔下，自由选择到蓟县农村落户的司福珍被讥为“小机灵”。作家借着一个农妇的嘴批评司福珍道：**“侯隽就是嘴太笨，翻过来倒过去只两句话：‘……你当初来的时候怎么说的，你当初怎么向老师和同学保证的’。**”在作家看来，侯隽坚持在窦家桥插队是听党的话，而司福珍到蓟县农村落户就是逃兵。这是当年遵命文学的逻辑。

在这里，作家可能忽略或有意隐瞒了一个严酷事实。曾在窦家桥插队的知青**王南海**，写了一篇《**与侯隽在一起插队的日子**》的回忆文章。文中披露：“清晨她和社员一起顶着星星出工，傍晚她又披着月光回家。开始时，自己做饭因不会烧柴锅，经常熏的两眼流泪，可火还是不着。水没烧开她就把贴饼子贴上，结果玉米面饼子变成了玉米粥（贴饼子应该等水烧开锅热后再贴）；粥开了，扑了出来，她用双手将锅盖死死按住，结果把手给烫了。当时村里还没通电，没有月光的晚上，伴随着她的只有黑暗和寂寞。当时任大队长和大队书记的张家两兄弟在村里横行霸道，吃喝拿占集体的财产，经常欺男霸女，如果有谁不从，那么在分口粮的时候他们就会把扬场机扬出的两头粮食撮给你（在扬出的粮食中，离扬场机最近的粮食全是一些瘪子，离扬场机最远的粮食则搀杂了大量的沙子和石头，只有中间的粮食才是颗粒饱满的粮食），就这样还缺斤少两，广大社员敢怒不敢言。张家两兄弟当然不会放过侯隽，先是略施小恩，将侯隽每月 30 斤的口粮全部给成饱满的小麦（按说粗细粮应各占一半），还送上棉籽油，可是不管采取什么手段，他们发现侯隽并不同于他们搞到手的那些女人。于是，30 斤小麦的口粮变成了高粮、玉米，数量也减少到二十几斤，最后居然变成了十几斤发霉的白薯干。就这样张家二兄弟还不死心，晚上他们唆使村里的地赖子站在侯隽小土屋的门口，说下流话、脱了裤子向屋里撒尿。吓的侯隽用扁担顶住大门，用床单挡住窗户。”为了保护侯隽，司福珍派弟弟**司福玉**插队窦家桥，与侯隽相伴。为了使典型扎根农村，上级党组织曾有让侯隽嫁给农民的构想，但这个在中学**“与农民子弟结下了深厚的友谊”**的侯隽，并不愿嫁给农民；不久，她选择了比她小两岁的保护者司福玉，几年后两人结为夫妇。笔者认为，一个年轻的姑娘，能在这种“艰苦的环境和巨大的精神压力”下站得住脚，也的确不容易。

当了典型后的侯隽，身价激增。在个人努力和周总理的直接关怀下，1964 年侯隽当选为河北省劳动模范，与邢燕子一起出席河北省劳动模范代表大会。从此，各种官衔源源不断地向她飞来。她先后曾任窦家桥村党支部副书记、书记、宝坻县委副书记、天津团地委副书记、团市委书记、河

北省妇联副主任、国务院知青领导小组副组长等要职，还当选党的十大代表、全国四届人大常委等，拥有大小十三种官衔，成了知青贵族。她同邢燕子“邢十六”一样，被当地群众赠以雅号“**侯十三**”。

1970 年，侯隽和司福玉先后取代张家兄弟，当上了窦家桥的正、副党支部书记，成了“再教育”者的教育者和管理者，开始了改变窦家桥落后面貌的生产建设。王南海在《**与侯隽在一起插队的日子**》中继续写道：“侯隽刚到窦家桥时，这里是当地有名的穷村，全劳力干一天活只挣 6 分钱，全村百十户人家，守着亩产不超百斤的一千多亩地，每到年底分红时各家分不到几个钱。如果赶上年成不好，就只能等着国家救济了。……倔犟的侯隽顶着压力，与村里的青年办起了夜校，把北京农大的优良种子播到窦家桥的田里，村西口也种下了两行杨树，窦家桥在悄悄地发生着变化……以后，渐渐地有了异乎寻常的变化，先是上面拨 10 万元,给窦家桥通了电。（笔者：对当年一个劳动日才值六分钱的窦家桥人来说，10 万元是个什么概念？那是相当于他们全村 15～20 年的全部收入！）当邻近村每亩只能施十来斤‘气肥’时，窦家桥的田里却可以施上足量的尿素。上级的特别关怀加上侯隽等人的艰苦奋斗，窦家桥发生了巨大的变化。我们下来时，这里的亩产已超千斤，全劳力干一天活可以拿到 0.8 元。全村分成农业队、机务队、科技队、饲养队和副业队。窦家桥成为社会主义新农村的典型，侯隽也成为全国的知青模范。”

同邢燕子一样，侯隽也是个知恩报恩的人。在她的动员和说服下，前后有 17 名北京、天津的高中毕业生来到窦家桥插队。在知青绿叶的映衬下，侯隽这朵红花更加鲜艳夺目，引得上层大人物纷纷前来视察，如副总理纪登奎、陈永贵等。上行下效，中、下层官员也纷纷前去取经送宝。取什么经？送什么宝？在“舆论一律”和“主旋律”的监控下，人们很难知其详情。但从毛、周氏人造典型的经验上得知，除周总理犒赏的 10 万元巨款外，官员们带着一些廉价的或免费试用的农机产品，来到窦家桥“取经送宝”的可能性也很大。不然，人们无法理解，当周围村屯亩产小麦才一二百斤的时候，窦家桥村却能独领风骚，亩产小麦千斤以上！发生巨大变化后开始富起来的窦家桥农民，毫无疑问会庆幸他们有了新的当家人——党支部书记侯隽；他们还会发自内心感激国家总理周恩来对典型的关怀，感激各级政要对典型的关照！

1976 年，侯隽的窦家桥进入了鼎盛时期，她也荣任国务院知青领导小组常务副组长，进入省、部级干部序列，享受副军级待遇。但两声巨响，给这个典型划上了一个大问号。

北京知青**王志宽**与另一北京女知青谈恋爱，女方怀孕了。这在当年全国闻名的典型中，无疑是一个给先进抹黑的“丑闻”。在受到“不公开”

的严厉批评后，两人想不开，当晚各怀揣一枚手榴弹拉响自杀：男死女重伤。为此，王南海写道：**“王志宽不是简单地殉情。我很难想象他死前的复杂心态,但是有一点可以肯定，作为典型集体的一名成员，他不能承受来自那个时代的压力**。”“那个时代的压力”是什么？当想到陈永贵领导昔阳创建大寨县时，曾使 139 人上吊、投水或跳崖自杀的不争事实，人们会很自然地联想到，毛、周人造典型的压力是多么巨大，又是多么可怕。

给侯隽和窦家桥这个典型划上句号的不是小人物王志宽的死，而是毛泽东死后，全国风起云涌的知青“大返城”。到 1984 年，肆虐几代知识青年、改变了一两千万个家庭命运的上山下乡运动，以“大返城”告终，而在运动中被权力制造出来的各式各样的典型人物，大都完成了中共和毛、周交给他们的历史使命，结束了红托儿生涯！

但在“主旋律”制导下，当年，“返城风暴”没被彻底反思，今儿，红托儿卷土重来。侯隽不想结束她的历史使命。她是个无悔者，是一个在天津市宝坻区政协主席官位上退休的无悔者，更是一个“不想醒”的无悔者。2008 年 11 月，记者采访她时，她说：**“上山下乡代表了一个正确的方向**。”又说：**“我是一个理想主义者，下乡对于我们这些人，是吃了很多苦，受了很多罪，但我认为是值得的，我始终感到农村需要知识，需要人才。我就是为人民做了这么一点事。人家说我这梦还没醒呢。我说醒不过来，问题就是不想醒**（笑）。”

为了继续她的历史使命，2003 年初，“不想醒”的侯隽，同邢燕子、董加耕等几位老知青，在天津市宝坻区史各庄镇窦家桥村开始筹建“中国知青村”，为上山下乡运动树碑立传。在《关于中国知青村筹建工作的报告》中，侯隽说：**“邢燕子、董加耕等我们几个老知青，历来珍重知青特有的宝贵精神财富，而且我们一向以为：知青情结就是一种平民情结，知青文化也是一种大众文化，完全可能而且应该与农业文化融为一体，为促进‘三农’发展服务。所以，我们决心以一生的积累为代价，筹建一个‘记录一代人情结、凝聚一代人精神、展示一代人风采、鼓舞一代人前进’的‘中国知青村’，并把它建成一个报国村、兴农村、文化村和生态村。”**在知青大请愿、大罢工、大卧轨、大绝食和 1,500 多知青向国务院农垦总局局长**赵凡**集体下跪的大跪求中，云南数万知青痛苦地发出了**“我们要回家”**的呼唤，当年全国在乡务农的八百多万知青，纷纷起来响应，引发了全国性的返城风暴，这是什么**文化**？这是什么**精神**？“不想醒”的侯隽既不想看，也不愿听。对此，在讨论侯氏“中国知青村”时，一位老知青以**“路见不平”**的网名在网上发表了自己的看法。他写道：**“要办‘知青村’、尤其是什么‘中国知青村’却不同了。过去你们代表我们，是我们没有办法，你们也没有办法；现在仍然要想着代表我们，还弄来这样精神，那样精神强加于人，就不对了。那就是你们太没有良知、责任和道德了。不要**

求你们忏悔，也不要求你们闭门思过，你们像那张铁生一样，踏踏实实做生意有什么不好，非要打那知青牌，还拼命往自己脸上贴金……”又有一位老知青以“瞎溜达”的网名在“如歌的行板缺月”上写道：**“我相信将来会有中国知青村，但绝不会是侯隽们策划的这个。要是侯隽们良心发现，觉得自己的前半生做了不少对不起知青也对不起百姓的事，打算用后半生的小尾巴赎赎罪，那就老老实实地去建设窦家桥吧。”**

上山下乡运动是计划经济下的产物，是中国二元畸形经济的一个怪胎。从知青“大返城”中，人们清楚地看到，知青情结不是什么平民情结，而是**官员、既得利益者和知青贵族情结**，知青文化也决不是什么大众文化，而是**官府的谎言、愚弄和侵权文化**；如果像侯氏所说**“农村需要知识，需要人才”**的话，恰恰证明：政府必须加大教育投入，大力推进农村教育，而不是什么上山下乡。

遥想当年，被人民公社搞得穷途潦倒吃不上白馍馍的河南省临颍县南街村人，在反邓派的大人物支持下，打着改革开放的旗帜，大反改革开放，轻而易举地从银行里搞到了数亿乃至十数亿“贷款”，把不足千人的小小南街村，打扮成了一个共产主义天堂；他们在为已被八亿农民唾弃了的人民公社扬幡招魂的同时，为大独裁者和他的乌托邦树碑立传，从而使南街村成了当今中国举国无双的畸形怪物。而今，侯隽想借南街村套路建什么“中国知青村”，他们能找到类同于南街村人的靠山吗？虽然他们得到了宝坻县政府的支持，但要像南街村那样轻而易举地搞到十几亿“贷款”，可能会因时过境迁而生明日黄花之叹；如果他们希求像四十年前当典型时那样，不用侯隽写《报告》，便能从国务院金库里拿走 10 万元巨款，恐怕那种特惠式的赏赐也会因星移斗转而远窦桥村。

3、曲线发展的曲折

1967 年 10 月 9 日，北京 25 中、22 中、女 8 中、女 12 中的**曲折**、郭兆英、王紫平、王静植、宁华、余昆、郑晓东、胡志坚、高峰、鞠颂东等 10 名“老三届”初、高中毕业生，在天安门广场“热烈欢送知识青年上山下乡”的巨幅横幅下，举手向毛主席宣誓：

“最最敬爱的毛主席，我们遵照您的‘知识分子与工农相结合’的伟大指示，迈出了第一步，我们将循着这条革命大道一直走下去，走到底！永不回头！”誓毕，他们登上汽车，向插队的目的地内蒙古自治区锡林郭勒盟西乌珠穆沁旗白音宝力格公社白音宝力格大队进发。

是时，在天安门广场送行的学生和围观的群众，有数千人之多。第二天，《人民日报》头版头条，报导了这个“令人欢心鼓舞”的消息和评论，

中央广播电台也配发了消息和评论。于是，“老三届”学生曲折等十人，当天走红北京，第二天红遍全国，成了知识青年上山下乡的先驱和楷模。

誓前，他们曾向北京市劳动局汇报了他们的想法，受到了劳动局和北京市领导的欢迎和支持，表扬他们“你们的大方向是对的”，并拍扳和联系了他们的插队地点。10 月 7 日，在北京市革委会党的核心小组领导人**丁国钰**的参加下，召开了下乡知青的家长会议，完成了“主动”下乡的一切准备工作。四十多年后，曲折在他的《奋斗求索，始终是这代人的主题曲》一文中写道：**“我们出发前，中央并不知道这次行动。”**

毛泽东和周恩来相信“榜样的力量是无穷的”，因而他们善于制造和发现典型。在上山下乡运动中，他们发现和制造了许多典型，诸如邢燕子、侯隽、董家耕、赵耘等等。为了达到驱赶知识青年下乡的目的，他们在制造**“大有作为”**和**“培养接班人”**等美丽谎言的同时，充分运用软硬兼施的手段去对付知青和他们的家长：与严加惩处拒绝下乡和胆敢闹事的知青和家长的同时，对带头响应号召的典型人物，关照备之，给予高官厚禄。但当典型人物谈何容易？那是极少数“红五类”出身人的专利。绝大多数人包括绝大多数“红五类”出身的人，都没有这种资格，他们只有跟着典型人物走的权利。中共这些权术早已不是什么秘密，大多数人都看得很清楚，只是在一党专政的强权下，他们无处表达也不让表达自己真实的看法。

曲折是个聪明的“红五类”。这位北京市第二十五中高三学生，当时已身居首都中学红代会政治部负责人的要职，在北京红卫兵运动中，也是个不可多得的风云人物。有人说，他在“横扫”、破“四旧”、“批资反路线”和夺权中，都是“刺刀见红”的闯将。这是一面之词，笔者不敢采纳。但不争的事实是，没有造反、破“四旧”、“批资”和夺权的“贡献”，不是批、斗、打、抄、杀的闯将，进入首都红代会领导高层是很困难的。他的聪明在于：当他处于造反事业的巅峰时期，忽然发现，毛泽东和中共正在逐渐勒紧控制红卫兵的绳索，大造“复课闹革命”的舆论，失望使他备感前途渺茫。后来，他在回忆当时的心情时说：**“国家混乱，学校停课，武斗内战侵扰着一代热血青年，中学生已无大学可升，无业可就。总不能一辈子呆在学校闹革命吧？该向何处去？没一人能回答。尽管不少人坚信中国将走进红彤彤的毛泽东思想新世界，但谁也说不出明天会是什么样。”**但他很快从邢燕子、侯隽身上发现曲线发展的价值。他要在别人都在瞎闹革命、疯狂武斗时，打出一个中央喜闻乐见的旗号——上山下乡，并以在天安门前集体宣誓的形式自我抄作，大造舆论，抬高身价，力图引起高层的关注，从而使自己能一夜之间变成类似于“邢十六”或“侯十三”式的典型。

曲折曲线发展的目的达到了。七八个月后的 1968 年夏天，他应召回到

北京，协助市劳动局安置北京中学生。几个月中，他在北京一些大、中学校作过多场报告，介绍他在牧区的情况，宣讲了他走与农牧民相结合的心得，报纸上也宣传他和其他一些典型的光荣事迹。他的演讲，推动了北京市的上山下乡运动。1968 年初秋，有 4,000 多名北京知青“自愿”来到锡盟牧区落户；其后，有数十万北京知青，“自愿”到内蒙、东北、山西、陕西、云南等地插队、插场。**曲折红托儿功绩不可抹煞**。

1969 年 1 月，有功在身的曲折，在深挖“新内人党”高潮中，应召到白音宝力格公社搞“深挖”，并主持了公社的全面工作。自此，这位来牧区“接受贫下中农再教育”的北京知青，在白音宝力格大队“与工农相结合”不足一年，便正式成了“再教育者”的教育者和管理者。在“深挖”中，白音宝力格公社的逼供信，制造了许多冤假错案。在尔后的十多年里，他春风得意，如愿以偿地从旗、到盟、到自治区首府，仕途一路顺畅地成了知青亚贵族，最终返回到他宣誓下乡务农的始发地北京。笔者之所以称他为“**亚贵族**”，是因为他没有像“邢十六”、“侯十三”那样得到高官厚禄。据说，他的最高“官”位是在内蒙呼和浩特市自治区政研室当了一名“研究员”；这可能与他主持公社工作时的冤假错案有关。不过，他的曲线发展还是成功的。但他的成功，与被迫留在农牧区继续在“相结合”道路上苦奔的数十万北京知青相比，天上地下，映托鲜明。正是：

一士功成万家忧！

曲折推翻了他在天安门前发出的“**走到底，永不回头**”的誓言，离开了牧区，回到了北京。**在谎言充斥的中国，誓言一文不值**。立誓者背弃誓言时，既无愧色，也无悔意；他们对谎言价值的认可、追求和崇拜，都是明明白白的，且官唱民随，上行下效，都习已为常了。

三十多年后，曲折和妻子郭兆英，在北京家里招待了风云一代的知青典型邢燕子、赵耘和董加耕，并同他们合影留念，同声“**青春无悔**”！

4、出卖父亲和他人的柴春泽

由于“邢十六”、“侯十三”和不曲不折的曲折等典型功成名就的启廸，来自赤峰市干部家庭的下乡知青**柴春泽**，以邢、侯、曲为榜样，下决心也干出一凡事业来。为此，他要争当典型。1973 年 8 月末，在昭盟团委召开全盟有线广播大会上，他以昭乌达盟翁牛特旗玉田皋生产大队插队知青的身份，在会上提出了一个响亮的口号：“**扎根农村、奋斗六十年**”。这个口号，立即使他变成了一个令人注目的准典型。但“准典型”不是典型，要像邢、侯、曲那样功成名就地当个知青贵族，必须首先当上典型。机会不负有心人：终于被他等来了。1973 年 11 月，在旗盟先后召开的知

青代表会议上，他向大会公布了他父亲的来信和他的回信。两封家书公布后，引起了各级领导人的赞扬。当时辽宁省革委会副主任、沈阳军区政委毛远新，称赞他是“**扎根农村、敢于同传统观念决裂的好青年**”。1974 年 1 月 5 日，《人民日报》应声在头版头条以《敢于同旧传统观念决裂的好青年》为题，对柴春泽“**同旧传统观念决裂**”的革命行动，做了全面报导；中央和各级地方报纸、电台、电视台，也紧紧跟上；各地知青和应届毕业生，也纷纷前来他插队的地点参观学习。一时间，柴春泽成了坚决听毛主席的话、坚持走毛主席指引的与工农相结合的道路、扎根农村、建设农村、“接受贫下中再教育”、为“消灭三个差别”做贡献的典型。争当典型成功后，他获得了党组织上的回报。1973 年 21 岁的他，当年入了党，年底荣任玉田皋大队党支部副书记、玉田皋公社党委副书记。这样，1971 年来玉田皋“扎根”的他，不到两年，便圆满地完成了“接受贫下中农再教育”的任务，成功地转变成了一个贫下中农的管理者和教育者。1975 年 9 月的第一次全国农业学大寨会议上，同邢燕子一起，成了全国闻名的 12 名知青典型之一。

他公布的家书怎会有如此大的魔力？三十多年后，他写道：“**在一片赞扬声中，也有人不理解我，觉得我有毛病，连父亲都能出卖。人要走自己的路，让历史来证明这个做法是对是错。**”原来，信中涉及了他出卖父亲的问题。

柴春泽并不认为他有出卖行为，他要“让历史来证明”他没有出卖。历史能证明吗？

话得从头说起。就在他高呼“扎根农村六十年”后，8 月 31 日，便收到了父亲给他的一封来信。父亲来信要他回赤锋，告诉他现在有一个招工的机会，一定不要错过。父亲写道：“**春泽，盟里有招工的机会，我已经和盟煤炭局、劳动局都说好了，这次你必须听我的意见**。”机灵的柴春泽终于发现机会来了。他知道，“扎根农村六十年”的口号虽然响亮，但是空对空，不够真诚。父亲的来信，给他提供了表达“真诚”的可能。他要在对党、对毛主席“真诚”上下功夫：批判父亲走后门的行为，与父亲的传统观念决裂，就是对党、对毛主席的“真诚”。于是，他彻夜不眠，煞费苦心地给父亲写了一封回信，表达了与父亲传统观念决裂和扎根农村六十年决心的“真诚”。

他给父亲柴文的回信长达一千六百多字，现笔者摘要如下：

爸爸，看完您这封信后，我心情不平静的程度简直无法形容。在党的培养教育下，在贫下中农的再教育下，特别是最近学习吴献忠同志先进思想和先进事迹以来，**我脑子里所想到的是**如何为共产主义在农村广阔天地

奋斗终生的问题。

我最近发下誓言：向前看——共产主义金光闪。途无限，**扎根农村争取奋斗六十年！**立大志，誓为全球红遍决裂旧观念。

爸爸，我个人理解毛主席讲的“认识自己的利益”，正是指有利于消灭三大差别，消灭私有制，决裂旧观念这一个根本利益。咱们家出身是贫下中农，咱们都是共产党员，我们的根本利益就是消灭私有制，决裂旧观念，而一切重工轻农，重城轻乡，只顾个人利益的思想，都是建筑在私有制基础之上的。存在决定意识，正是如此。《共产党宣言》指出：“共产主义革命就是同传统的所有制关系实行最彻底的决裂；毫不奇怪，它在自己的发展进程中要同传统的观念实行最彻底的决裂。”

爸爸，我现在百分之百地需要你对我进行扎根教育，**我不同意你这拔根教育**。

我想，爸爸你做为中国共产党的基层干部，是不会生气的，因为我们党章上有“批评和自我批评”这一条。毛主席他老人家也是这样教导我们的。请爸爸在百忙中一定回信。

因“信”当了“反面教员”的柴文，在一片赞扬儿子的声浪中，很快从儿子的出卖中“清醒”了过来，摇身做了 180 度的大转弯，不仅去信向儿子做了自我批评，表示支持儿子扎根农村的决心，还在报刊上撰文支持儿子扎根、支持知青工作。在各级党政领导的支持下，父子俩在自我炒作中，一唱一和，把有声有色的出卖“双簧”，表演成了活龙活现的效忠“二人转”。

柴氏父子的“二人转”表演，得到了丰厚的回报：1973 年 21 岁的柴春泽，不仅入了党，年底还荣任玉田皋大队党支部副书记、高升为玉田皋公社党委副书记。为了扶植典型柴春泽，让典型更上一层楼，1975 年，辽宁省特批 40 万元工程款，打造白玉引水渡槽工程。渡槽竣工后，玉田皋乡近三万亩旱田变成了水田。农民们吃上了大米，自然感谢柴春泽的“恩泽”。

柴春泽从出卖到效忠的表演，受到了党组织的褒扬和重奖；但在对他人的出卖中，他却扮演了鹰犬的脚色。

在他的辉煌时期，有人因写信对他表示不满而当上了他的“反面教员”，其中张静、汤明大两人尤为突出。由于张、汤不愿像柴父那样配合他表演效忠“二人转”，使他的出卖癖进一步发酵，决心踩着张、汤进一步效忠而高升。

张静是武汉市 39 中 75 届高中毕业生。下乡插队后，她觉得现实社会中的问题远比想象复杂得多。1976 年 3 月，她写信列出理想、前途等六大问题，向柴春泽请教。她在信中说：**“我是一个下放还不到 5 个月的知识**

青年……政治上还能要求进步，和同学们也常谈远大理想，但实际行动上却对不上号，共产主义的实现离我们太远了……你的事迹我比较了解，你讲讲你的想法，其实我没有扎根思想……看到的矛盾倒不少，阶级斗争还没见过，不知哪些是阶级斗争……”这些真情实言，反映了广大知青面对现实与理想、理论与实践的冲突，以及他们无所适从的困惑。柴春泽给她回了 7 封信，封封豪言壮语，篇篇阶级斗争，句句上纲上线，将张静列出的问题与“无产阶级专政”、“继续革命”、“资产阶级法权”和共产主义理想联系起来加以批判。在党组织的支持下，他将他和张静的信做为“批邓、反击右倾翻案风”重磅炸弹，在《辽宁日报》、《湖北日报》上发表，继而又在《光明日报》等中央级报纸上刊出，从而引发了**“扎根，还是拔根”**的大讨论。在“大讨论”中，张静因受到批判、恐吓而病倒。三十多年后，尽管人们得知，柴春泽在农村“扎根”几年后已回到了城市，但**张静却被批得不知去向**。

还有一封来自湖北省通城县平山学校的信，写信人是该校教师**汤明大**。汤在信中说：**“你每天过闹市，进华堂，一举成名天下知，你是一只带领知识青年走向屠场的头羊，请你立刻悬崖勒马！”**这封信被柴春泽视为阶级斗争的新动向，阶级敌人自动跳出来攻击上山下乡运动。于是，他把这封信通过辽宁省委转交给了湖北省委。结果，**汤明大被投进监狱**。

最使柴春泽恼怒的是一封匿名信：**“你的扎根思想害苦了我们，全国的知识青年都在水深火热之中，中国这样下去会断子绝孙，你们这些知青典型代表不了全国青年！”**值得庆幸的是，直到“四人帮”被粉碎、柴春泽被投进监狱，公安部门也没有破案，**匿名者算逃过了一劫**。

历史能证明他出卖过父亲、出卖过别人吗？翻过中共政治词典的人都知道，“出卖”是中共专为叛徒设置的词汇；而为了维护党的利益、执行党的政策，对异己人士或亲友的出卖，则叫做“检举”和“揭发”，是对党忠诚和阶级觉悟高的表现。在司法实践中，“认同亲情”和“大义灭亲”的道德价值，尚难界定，有颇多争议。中共利用争议大做文章，他们根据人们政治立场、态度的不同，创造了“出卖”和“检举”、“揭发”词汇的不同用途。在“政治挂帅”或“党妈妈”的环境里，柴春泽出卖父亲就是与“传统观念决裂”，出卖他人就是对党忠诚的表现。因此，在这种政治环境里，柴春泽敢于恬不知耻地横刀立马叫阵：**“让历史来证明这个做法是对是错**（吧）。”

令柴春泽遗憾的是，由于他与“四人帮”有染，也没有像侯隽那样反戈一击，失去了当知青贵族的资格。1978 年 4 月他被捕，1979 年 12 月出狱后，才恢复了党籍。1980 年 10 月，他抛弃了**“扎根农村六十年”**一文不值的谎言，结束了在玉田皋大队的近十年“扎根”生涯，无愧无悔地回

到了下乡“扎根”的出发地赤峰市。1985 年在市“电大”上班，后当上了一名助理研究员。

曲线发展的曲折，使柴春泽对曾经的辉煌情有独钟，因而也是一名无悔者。2004 年，他建立了柴春泽知青网站。他同著名知青典型**邢燕子、侯隽**等既得利益者一起，在为早已失败了的上山下乡运动鼓噪的同时，为造成众多知青苦难的主事人周恩来树碑立传。他们著书立说，把周恩来对少数知青典型人物的提携，偷换成对两千万知青的关怀，继续从事当局已无法再从事的愚弄，散布当局已无法再散布的谎言。

5、红托儿群体——北大中文系七二级学生

1976 年 1 月，作为反击“右倾翻案风”的炮弹，赞美上山下乡运动的长诗《理想之歌》刊登在《人民日报》上。其“编者按”全文如下：

“《理想之歌》是北京大学中文系部分工农兵学员一九七四年集体创作的政治抒情诗。它反映了广大知识青年在上山下乡和教育革命中锻炼成长的精神风貌。在当前教育战线大辩论中，清华、北大等院校的同志一再朗诵、阅读这首朝气蓬勃、激情洋溢的诗。这说明，它符合巩固和发展无产阶级文化大革命和教育革命胜利成果这一斗争需要。本报刊登这首诗，以供更多同志阅读，并用以回击教育界右倾翻案风，批驳那种攻击工农兵学员‘质量低’之类的奇谈怪论。”

据说，诗的作者都是经党组织选拔、推荐上大学的知青，是上山下乡运动的既得利益者。尽管我们不知道长诗的背景，但从“编者按”中那句“它符合巩固和发展无产阶级文化大革命和教育革命胜利成果这一斗争需要”文字，便知它是一首**遵命长诗**。

现将北京大学中文系七二级创作班“创作”的《理想之歌》摘录部分（因篇幅有限）如下，供读者欣赏。

红日、白雪、蓝天…… /乘东风，飞来报春的群雁。/从太阳升起的北京 启程，/飞翔到 宝塔山头，/落脚在 延河两岸。/欢迎你们呵！突击队的新战友，/欢迎你们呵！我们公社的新社员。

大跃进的炉火 烧毁了右派分子的迷梦，/炉膛里 有我捡来的 碎铁小钉；/……/无产阶级文化大革命， 一声震憾世界的雷鸣！/第九次大搏斗 第十次大搏斗！/我 同父兄一般高，/编制在 革命队伍的行列中——/曾记否？《炮打司令部》挟雷携电的 宣言；/曾记否？毛主席的红卫兵 催枯拉朽的笔锋。/把横扫四旧的倡议 贴遍全城，/让大串连的脚步 播撒北京的火种。/围攻吧！ 革命后代 真理在胸旗在手；/收买吗？ 名利地位 视

如鸿毛轻。/红卫兵保卫毛主席 天坍也敢顶！/难忘的“八一八” 呵，/鲜红的袖章 染上了 红太阳的光辉，/“我们支持你们！” /---伟大的声音 激起红浪千层！/支持我们呵 对反动派造反有理，/支持我们呵 把“解放全人类”牢记心中。/毛主席挥手 我前进呵！/风雨中 多少海燕击长空。/逆流回旋 难阻大江滚滚东流去，/猿声悲啼 革命航船已过山万重…… /在那时 我看到了/修正主义教育路线的 毒害，/旧日学校笼罩着 “克己复礼”的 阴影。/……/文化大革命在我心中 埋下了理想的种子：/“为共产主义奋斗终生！” 而走与工农结合的道路，/这才是通向 革命理想的唯一途径！/“知识青年到农村去……”/毛主席 发出了进军号令！/百川归海呵 万马奔腾，/决心书下 签名排成 一列长龙，/接待站前 同学少年待命出征！/呵，不可战胜的幼芽 在火红的年代 诞生！/离别北京的 前一天夜晚，/我和战友们 来到面对中南海的 团城，/深情眺望着 彻夜的灯光，/久久倾听着 澎湃的涛声，/挥笔写下一行誓言：/“上山下乡 彻底革命！”/一个字 用八张纸，/从傍晚 写到黎明。/为了让敬爱的 毛主席，/推开办公室的窗棂， 能在晨曦的辉映下，/看到我们的决心， 露出欣慰的笑容。

农村 需要我，/我， 更需要 农村。 为了共产主义事业，/我愿在这里 终身奋战；/为了实现阶级的理想，我愿在这陕北的土地上 /迎接十个、二十个 战斗春天！/这时， 正是在这时，/我才开始填写 “什么是革命青年的理想”/这张严肃的考卷。/我要做 我们鲜红的党旗上 一根永不褪色的 经纬线！

理想的航道 并不那么宁静、坦荡，/山区也不都是 核桃、海棠。/骗子会装出 “同情”的腔调，/富农会端来 “关心”的米汤。/不敢扬帆的航船， 会在泥沙中搁浅；/躲在屋檐下的燕雀， 当心烟熏染黑了翅膀。/有人躲在阴暗角落 射出“变相劳改”的毒箭，/有人站在邪路上 贩卖“劳心者治人”的砒霜。/什么“人生”“青春”哪， “前途”“理想”哪，/丑恶的个人主义 也常借这诱人的字眼， 打扮梳妆。/……/我们战斗的岗位 虽在这小小的山庄，/祖国的江河山川 皆在我望！/我们宽阔的胸怀 向着世界开敞，/五洲四海的风雷， 在我胸中装！/我们同工农兵结合的 隆隆脚步声，/震碎了你们的 一枕黄粱！/……/呵—— “广阔天地，大有作为”，/**三五个骗子 抹煞不掉这铁的事实**！/它写在大地， 写上长天，/写进这伟大时代的 “编年史”，/也写进亿万青年人 火热的心房。/……/呵，整整一代 有志气有抱负的中国青年!/千重峰峦， 万顷巨浪， 后继有人 大有希望!/前进，向前进！/我们有 **马列主义的 开天巨斧**，/我们有 毛泽东思想的 指路阳光！/**前进，向前进**呵！/“希望寄托在 你们身上。”/呵！ 寄托在 我们身上！

冗长、蹩脚和塞满政治口号赞美理想，是这首遵命长诗的特色。这足以证明，在最高学府北大里的学子们，**政治富有得使人可怕，文思贫乏得令人可悲**！他们在诗中高喊：**“农村需要我，我，更需要农村。”**但据北大知情者透露，那届中文系毕业生，同知青典型人物一样，没有一个落户

农村。但他们在制造谎言上，大言不惭，从不红脸。他们在诗中痛斥“**三五个骗子 抹煞不掉这铁的事实**”；然而，当他们毕业分配之后，便提着“**马列主义的开天巨斧**”，在灯红酒绿的都市里，觥筹交错，载歌载舞，潇洒地“**前进，向前进！**”

6、忏悔者

当众多无悔者在中共支持下招摇过市的时候，人们从新闻检查的疏露中，听到了一些忏悔者的声音。

⑴、忏悔当过红托儿的谭向前。——他是首都钢铁公司热处理工程师。他忏悔说：

“我是高六六级北京知青，一九六九年一月到云南生产建设兵团，先当农工，后来调到水稻连当排长。一九七一年建设兵团大扩充，需要几名老知青用现身说法动员内地学生支边。我们团选中我。对我来说，这是一次千载难逢的机遇，用领导的话说，是一次考验，考验我是否忠于毛主席革命路线，也就是是否让领导绝对放心。我是工人子弟，家里没有背景，我当然明白这次重任对我个人的前途意味着什么，我甚至已经意识到这个转折将对我一生的命运起作用……

“在四川，我的日程被安排得满满的，轮流到每一所中学给毕业生作报告，随心所欲地讲用，发挥想象力，用‘现身说法’打消同学顾虑，激发他们对边疆的好奇心和向往。‘榜样的力量是无穷的’，因为我是知青，并且来自伟大首都北京，所以那些成都学生对我的话几乎深信不疑。**我不敢说我的话每一句都是实话，但是我百分之百贯彻了领导意图**，我相信这样做是革命需要，是上山下乡和捍卫毛主席革命路线的需要。当然，我更清楚这是我改变自己命运前途的需要……

“我在成都、重庆先后讲用约半年时间，作报告数百场，听众达数十万人次……我承认自己的确隐瞒了一些阴暗面，一些不利于大好形势和上山下乡的东西，我的讲用报告客观上对同学起到蒙蔽作用，但是这并不是我的错。因为如果不是我也会有另外一个李向前或者王向前来讲用，所以我想这应该是那个时代造就的悲剧……”

谭向前因此荣立三等功一次，很快入了党，并提拔做了副连长。一九七三年推荐上大学，占领上层建筑。毕业后衣锦还乡，在首钢工作至今。

⑵、忏悔出卖过父母的郎晓菲——这位当今重庆市某机关干部、当年是北碚中学学生的郎晓菲沉痛地说：

“我有一个很光荣的家庭，父母都是革命干部。父亲参加八路军只有

十六岁，就扛枪打日本，还负过三次伤，所以父亲一直是我心目中效仿的榜样。我从小的志向是当一名解放军女战士，雄赳赳，气昂昂，做一个董存瑞黄继光或者刘胡兰那样的英雄。初中毕业，建设兵团来招兵，那年我正好十六岁，父母都在‘五七’干校劳动，参军无望，就决定到边疆去干一番事业。不料母亲赶来阻拦，父亲也不同意我离开重庆，理由是我是大姐，下面两个弟妹年龄尚小，需要我负起责任。当时我情绪很对立，认为父母自私,不以革命利益为重。我想你们当年不是背叛家庭出来干革命吗？为什么轮到你们自己做父母就那么保守，把女儿看做你们的私有财产？冲动之下，我毅然决然向校工宣队写了一封公开信，决心与家庭决裂，同父母的错误立场划清界限，到边疆去干一辈子革命。没想到这封公开信竟然被市革委当做典型材料印成铅字，后来又刊登在省报上，成为轰动一时的新闻。我一夜间由一个默默无闻的女中学生变成一个远近闻名的先进人物，反潮流的英雄。我由此很快入了团，到兵团又入了党，提了干……

“直到过了好几年，我才意识到自己犯下了一个多么可怕的错误！

“父母因此受到批判，两个弟妹无人照料，只好由母亲带到干校生活。艰苦的生活损坏了小妹的健康，简陋的卫生条件又未能及时挽救她幼小的生命，她于次年春天患肺炎死在干校的土坯房里。两年后父亲也由于健康状况恶化而病逝。临终前他一个劲儿念叨我的名字淌眼泪……

“我的家庭为我的冲动付出了沉重代价，我将永远无法弥补自己犯下的错误……”

郎晓菲直接参与一九七八年底橄榄坝农场那场有名的请愿风波，因而曾以“煽动闹事”受到过追究。

⑶、王冬梅忏悔当典型。刘小萌在《中国知青史·大潮》中写道：

“1974 年，因率领 119 名旅大知青奔赴昭盟草原而被树为典型的女知青王冬梅，在‘文革’结束后，怀着沉重的心情谈到‘典型人物’的‘代价问题’。为了符合知青典型的‘光辉形象’，曾多次地放弃上调的机会。对于当年的内心活动，她在《被埋葬的青春梦》的回忆文章中写道：

“‘我想上大学，想得发疯，但我心甘情愿不去，我不想扎根农村，我害怕嫁给牧民，但我心甘情愿留下，并且准备在这荒芜、落后、愚昧、贫穷、边远的地方呆一辈子。谁也没强迫我，我自己愿意，我堵死了自己上大学的路，还以为自己是个悲剧的勇士。’

“几乎每个知青典型都有过放弃上调机会的经历，换言之，没有这种经历也就很难取得典型的资格。他们的理想与追求，没等开花结果，已在一种窒息个性发展的氛围中过早凋谢了。为此王冬梅曾反问道：

“‘我是那个时代的宠儿、骄子，但这些难道不是那个时代对我的伤害，对我灵魂的深深伤害吗?’

“当然，并不是知青典型在痛定思痛之余都有王冬梅这样的悟性。就

王冬梅个人而言，她所付出的代价远远不止失去上调的机会。由于她的典型身份，父母必须一次次扮演‘革命家长’的角色，在报纸广播中不断抛头露面，向广大知青家长进行现身说法。不但违心地将二女儿王玉梅也送往昭盟，最后，连自己也被迁到偏僻的赤峰。由于典型的身份，她本人付出了沉重代价。像她这样的典型，本来就是被时事‘制造’出来的。要求上山下乡时，她年仅 17 岁，1976 年受到批判、审查时也不过 20 岁，1979 年才被解脱。多年后她深有感触地指出：**知青典型，作为一种‘政治道具’，被利用者高高举起，名声显赫。一旦风云变幻，立刻打翻在地，大批特批。而我们在心灵的大起大落中仅仅学到一点政治常识。**这，就是典型的悲剧。值得庆幸的是，与其他知青典型比，王冬梅毕竟年龄很轻，这使她在身世浮沉之后，来得及重新设计自己的人生，1979 年她考入了大学，毕业后成为一名记者。有的知青典型，至今不改‘青春无悔’的旧调，王冬梅则不然，在回忆当年的那段经历时，她感到的只是‘痛悔万分！’”

五、无奈者和受难者

这个始发于五十年代的知识青年上山下乡运动，是**“集中主要力量发展重工业、建立国家工业化和国防现代化”**和**“一化三改造”**二元畸形经济的产物。在二元畸型经济体制下，教育发展要为经济建设让路，因而不愿为发展教育增加投入。据教育部统计，仅 1955 年一年，全国就有 57 万中学毕业生和 236 万高小毕业生不能升学。又据统计，在第一个五年计划中，预计有 1,200 万个小学毕业生不能升入初中，200 多万初中毕业生不能升入高中。在之后的几个五年计划里，辍学人数均在千万上下。在这种形势下，**“动员中小学生回乡参加生产”**、**“动员城市中小学毕业生到农村安家落户、做第一代新型农民”**和 1963 年制定的**“动员城市中学毕业生参加农业生产”**长期战略，就成了中共和毛泽东的“最佳”选择。在这种“最佳”选择下，从 1968 年末到 1978 年的十年间，被“动员”出城镇的知青，就多达 1,700 万人。

在动员的**“做第一代新型农民”**中，到人民公社基层生产队里插队当农民的，约占下乡知青总数的 75～77%，到国营农场（兵团）基层生产队里插场当农工的，约占 23～25%。无论是插队当农民或者插场当农工，都是参加农业劳动，其性质没有什么区别。但在 1968 年到 1974 年 5 月的五六年间，因中共曾决定将农场改制成生产建设兵团（后又撤销兵团番号回归农场），插场知青因有过“兵团战士”的“荣誉称号”，曾使他们亢奋过一段时日。

1、“动员”下的无奈

⑴、回乡知青怨生不逢时

1953 年，国家“城乡分治”政策初步形成之后，对农村回乡知青的宣传教育工作，也随之展开。

从 1953 年 5 月起，中共中央利用《人民日报》，开始连续发表动员农村知青回乡的社论、文章，大造知青回乡务农光荣的舆论。中央宣传部、教育部和团中央紧紧跟上，连续向全国发出了《**关于高小和初中毕业生从事劳动生产的宣传提纲**》、《**关于组织不能升学的高小和初中毕业生参加或准备参加生产劳动的指示**》、《**关于初中和高小毕业生从事生产劳动的宣传教育工作的报告**》、《**继续动员初中和高小毕业生从事生产劳动**》等政策性文件，指导全国初中、高小毕业生劳动就业。各地党委、政府不敢怠慢，按照中央指示，组织中小学教师、基层干部、报告员、宣传员等社会力量，对社会各阶层、学生家长、已经就业和在校学生，进行广泛深入的宣传教育工作，批判轻视体力劳动和当农民学知识没有用的“剥削阶级思想”，大张旗鼓地制造声势，把农村知青回乡运动推向高潮。

在大造声势中，众多艺术典型被制造了出来。作家**王汶石**在他的小说《**沙滩上**》，塑造了两个回乡知识青年典型，一个是“像钢炮似的闪着铮铮的光辉”的生产大队长陈大年，一个是“被太阳烤焦的脊背”、“闪着油黑油黑的亮光”的副队长陈囤儿。两个人初中毕业后，抱着建设农村的理想回到家乡，使原先的穷队变成了富队，也光荣地加入了共产党。河南作家**李准**在他的小说《**林业委员**》里，描写了十八岁的高小毕业生、劳模社长沈玉与十七岁的高小毕业生、植树模范秀山相识恋爱的故事，把他们塑造成回乡建设家乡、科学务农的农村新人。**孙谦**编剧、**于彦夫**执导的电影《**夏天的故事**》，讲述了田金生和女同学米玉兰的爱情故事。考上了高中田金生，却主动留在农村建设家乡，并劝说女同学米玉兰留在村中当会计，共同同富农、贪污、投机倒把分子进行斗争。**马烽**编剧、**苏里**导演的电影《**我们村里的年轻人**》，讲述了中学毕业生孔淑贞回乡务农、参加家乡的水利工程后与复员军人高占武恋爱结婚的故事。影片还描述了回乡知青李克明认为在农村屈才、不安心农村工作，但追求孔淑贞失败后，思想发生转变，决心留下来建设山村。

艺术典型虽然感人，但毕竟是虚构的，其作用多是潜移默化，无法收到立竿见影的说服效果。于是，回乡知青模范的真人**典型**，先后被制造了出来：著名的有山东的**徐建春**、延边自治州的**吕根泽**和广东的**杨明汉**等。在整个五十年代，党报、团报上宣传＂回乡知青＂模范人物是当时的主题。在这一“舆论一律”的主题下，回乡知青大都被编导成“热爱农村，投身于农业劳动，刻苦钻研农业技术，有力地推动了互助合作运动，并得到了显著的成绩”，从而证明了“农村广大知识青年与农业劳动相结合的积极性和必然性，证明了知识青年从事农业有无限光辉的前途”。当时人们从

广播中听到的、从报纸上看到的，都是回乡先进人物的“欢声笑语”，几乎听不到不同的声音。在这一主题的导向下，“城乡分治，一国两策”的二元经济体制的畸形性被掩盖了，压缩教育经费和学校规模的错误决策，由蓄意淡化而合理化了。因此，有人写道：**“由经济原因引起的一场运动，却首先是从意识形态上开辟道路的。知识青年上山下乡的宣传和动员，自始至终都是如此，以致人们往往忽视了它在经济上的真实起因。”**

据报导：1960 年国家为农村保留的升学率为 1%；到 1962 年，全国农村高小以上知识青年，约有 2,900 万人因不能升学而留在农村。显然，这是在“只有经济发展了，才能大办教育”的思想指导下政府对农村教育投入奇少的结果。又据 1962 年团中央青农部统计：安心留在农村务农的知青，仅占其总数的 30%左右，而 70%左右的知青认为中国农业没前途，不安心留在农村。在“舆论一律”环境中，人们只能听到属于 30%那部分人的声音。但“舆论一律”疏而有漏，在一片回乡先进人物的豪言壮语中，人们偶尔还是能从审查疏漏的地方，听到了来自底层的属于 70%那部分人的生不逢时的怨声。

一个青年在给他哥哥的信中这样写道：“农历六月二十五晚上，一个沉痛的不幸的消息无情地来到了——我没有考上学校。**我用了极大的耐力，才制止了眼泪的涌出**，可是眼眶已经潮湿了。到现在写信时我的手还在发抖。我无法安定下来，因为它关系着我的青春，甚至我的一生……**我宁愿在城市里拾垃圾，也要走出农村！”**

辽西省新民县杏树坨子完小 10 名女学生，在给当时的回乡典型**徐建春**的信中写道：**“为啥叫我们往下坡溜去参加农业生产呢？难道叫我们做一辈子没出息的农妇吗？”**

山东省莱阳一中的一个回乡知青，在给老师的信中所表达的情绪颇具代表性：“自接到没考取大学的通知书后，每天无精打采，又急、又愁、又恨、又苦闷、又吃不下饭。前几天我到县人委去过，我县没有工作分配，我在家里真是坐立不安，真把我急坏了，焦躁坏了。现在人家考上学校的人多幸福啊，愉快啊，进步又多大啊！而我却在家蹲着，干上了农业劳动。由于长期求学，庄稼活十分生，身体非常弱，干起活来十分吃力。通过这几个月，我感到农业社的劳动真不轻，劳动强度真大，天天起早拉晚地到田野劳动，简直把我累得有些瘫痪了，全身痛，腿也麻木了，腰杆无论如何也挺不起来，实在抗不了。而这又不是干一天两天，好家伙，而是要干上它几年几十年。别人不知怎样，我可尝够了。熬到高中毕业，多不容易啊！当了 12 年学生，又硬逼着推粪登山，参加农业生产。想到这里，气得我脑子有些胀痛，好像要炸开似的。

“在家不仅抗不了那样大的劳动强度，而且也受不了群众舆论的讽刺、

打击。我母亲和我哥哥也常气我，无论如何他们也不愿我下庄稼地干活。因为我上了这 6 年中学也不容易啊！全是我哥哥省吃俭用供给我的，现在我哥哥那里困难也不少，家里没烧的，也没钱买，拾吧?又没有时间。

“我天天想，倘一直这样干下去，能学点什么哪?能有什么进步呢?将来能成个什么样的人哪?”

五六十年代，笔者在黑龙江农村十二年，也认识几位回乡知青。他们都是那个时代没学上的失学、辍学者，深感在农村没有出路，他们中很少有愿意听凭命运摆布、甘心在“广阔天地”里去“大有作为”一辈子。一个吕姓姑娘，长得漂亮，初中毕业后，提亲的接二连三，都被她回绝了，因为她不愿一辈子当农妇。最终，她的愿望达到了——嫁给县城里一个干部，当了市民。一个刘姓的高中毕业男生，就没有吕姑娘幸运。他被安排到村小学里当老师，他觉得屈才，不安心，一心想跳出农村，几经周折也未能如愿以偿。后来，他被安排到公社中学当了老师，最终把他“捆”在了农村。还有几位回乡知青被大庆油田招走。其中一位嫌那里太苦，受不了，跑了回来；没有跑回来的人，现在可能都已成了大庆市的市民。

回乡知青不安心农村的原因，除了生活艰苦、劳动过于劳累之外，其主要原因是感到在集体主义肆虐的人民公社里，他们的才智难以充分发挥，也不可能“大有作为”。三年人为灾难之后，中国农村在“八字方针”下刚刚恢复得有了点生气，便步入毛泽东**“千万不要忘记阶级斗争”**的一连串政治旋涡的折腾中。农民的生产积极性尚且难以发挥，知青们的文化科学知识和才干哪有你用武之地？从小在农村长大的回乡知青，远比城市下乡知青如侯隽、曲折等典型人物，更了解农村和农业。在二元体制禁锢下，无论是回乡知青或是下乡知青，他们的才智很难充分发挥。只有人造典型们，可以大言不惭地说：**“农村需要知识，需要人材。”**似乎**“农村需要他们，他们需要农村”**，但她（他）们中没有一个扎根农村，没有一个能带领农民摆脱贫困，而那些著名知青典型们“带领”农民“脱贫”的“先进事迹”，实际上都是党和政府用**“特惠式的赏赐”**和**“滥用职权，动用国家财力、物力和人力去支撑所谓‘先进典型’的门面”**制造出来的。

⑵、下乡知青低层怨声

1963 年，由**杨兰春**编剧、**曾未之**执导的豫剧《**朝阳沟**》被搬上了影幕。1964 年元旦，毛泽东、刘少奇、朱德、邓小平、康生等党和国家领导人，一同观看了此剧并接见全体演员。这表明中央最高领导对上山下乡运动的全力支持，《朝阳沟》也因而风靡全国。该剧描述的是城市下乡知青**银环**扎根农村的故事。城镇高中毕业生银环，响应上山下乡的号召，与同学**拴保**一道回到拴保家乡参加农业生产。在劳动生产中，两人的爱情经受了考验：银环曾一度想回城、考大学，但在回乡知青拴保为代表的农民教育下，

最终与栓保成婚，扎根农村。在编导者的笔下，以银环为代表的城市知青，“四体不勤，五谷不分”，愚笨而可笑，因而必须下乡接受农民的教育。请听拴保如何教银环学锄草：

拴保：（唱）你前腿弓，那个后腿蹬，心不要慌来手不要猛。好，好！（见银环又锄掉了根禾苗）又叫你把它判了死刑。

银环：（道白）这个锄不好使。

拴保：（道白）这不是锄的问题。

银环：（唱）看起来庄稼活非常简单，谁知道干起来就这样难。两只手就不听自己使唤，挪一步一身汗东倒西偏。心有余力不足眼迟手慢……

拴保：（唱）勤劳动才能够突破这一关。

银环：（唱）唉！难呀，难呀难！

这段唱词体现了“**书读得越多越蠢**”的思想。不仅如此，市民银环娘也要接受农民的教育。当她拉银环“马上离开这老山窝，快给我进城考大学”时，拴保唱道：

朝阳沟一年四季都开课，课堂大来老师多，你是学造林，你是学治坡，你是学移山，你是学改河？学斗争辨敌我，理论和实践相结合。我的大妈呀，俺一天功课都不耽搁。

银环娘受教育后，翻然悔悟，也落户朝阳沟。在这里，编导们把堂堂皇皇的大学，变成了造林、治坡、移山和改河的农业劳动，从而把毛泽东农耕主义的“教育革命”思想，演绎到了令人咋舌的峰巅。直到二十一世纪的今天，许多河南人——我可爱的家乡啊——还在津津有味地传唱《朝阳沟》！

对于到农村插队落户的大多数知青来说，他们并不认同《朝阳沟》式的农民教育。到农村后，他们最为困惑、最难接受是这样一个问题：**“让我们向农民学习什么?”**

一位高中毕业生在写给他中学老师的信中说：“农民个个互相包庇，互相嫉妒，互相打击，互相气人，自私自利，自高自大，说话粗鲁，极端低级，吵嘴打架，消极怠工，干活拣轻怕重，还不讲卫生。这种生活环境我无论如何也过不惯。从这，我更体会到毛主席所说的‘严重的问题在于教育农民’这句话多么深刻了。”

黑龙江省的知青典型胡建良在回忆自己初下乡的经历时，记下了他的所见所闻：“初到那里，我看到的尽是些落后现象。比如，有的人干活收工时，随便拿队里的土豆、胡萝卜；有的人干集体活不积极，起早贪黑地

在小块荒地里打转转等等。看到这些，我觉得这里的农民真是‘自私、落后、保守’，和我在小说里、电影上看到的农民差远了，没有一个像《创业史》里的梁生宝，也没有一个像《我们村里的年轻人》中的高占武和曹茂林那样值得学习。”

1964 年 12 月 24 日，《新华日报》在一篇《我也感到“有力无处使”》文章中透露，有个下乡知青说：“即使在这广阔的农村天地之间，也觉得有些狭窄了，真是荒废了年华，虚度了光阴。我对农业的贡献不大。请想，我一样和社员锄地、推车，就无所谓谁的贡献大小了。为什么会这样呢?这是受了我们生产队条件的限制。我们用的农具，就是锄、镰、锨、镢四大件，谈到农业机械化、电气化、水利化、化学化，那就谈不上了。因此，在我们这样的地区干下去，是没有出息，没有前途的。锄地还用得着直角、钝角吗?拉粪还用得着碱酸盐吗?就是把农业的一套技术学会，原来学的书本知识又生疏了，也是得不偿失。”

据报道：插队到内蒙草原上的知青，为了接受牧民的“再教育”，与牧民“相结合”，就要“插包”住进蒙古包里去。牧民本能地按照他们长期形成的习俗和观念来“教育”知青：男知青整天外出放牧，女知青如牧民妇女一般，成天待在蒙古包里烧茶、做饭、拉水、捡粪(牧区以干牛粪为燃料)、挤奶、缝缝补补。刚“插包”时十分热情的知青，一段时间以后，他们发现“伟大领袖”要他们下乡接受“再教育”的指示与现实不符，而与知青典型邢燕子、侯隽的辉煌相比，天壤之别又使他们难以接受，有上当受骗的感觉，于是热情急剧下降，对“插包”兴趣索然，纷纷要求离开蒙古包。

笔者在农村生活十二年，对农村并不陌生。在中国，在各国，农村在经济、文化、政治建设上，都远远落后于城市，因而，城市领导农村是自然法则的反映，是历史发展的必然趋势。毛泽东的“再教育”理论，是自然法则的忤逆，是历史趋势的反动，毛泽东的“广阔天地，大有作为”教导，是句美丽的谎言。中国农村的确是个“广阔天地”，但在人民公社的体制下，**集体主义被美化、神化、从而官僚权力化**，人皆有之的人类天性——自由、私有和个人主义被妖魔化，农民们由此被奴役，他们的智慧必然被约束在雇主和农村官僚特权阶级——官员许可的范围内，不可能自由发挥。因此，城市知青被驱赶到那里，是不可能“大有作为”的。

长篇纪实文学《中国知青梦》的作者**邓贤**，曾在云南边疆当插场知青七年。九十年代，他重返云南边疆，行程数千公里，采访收集了大量历史和个人资料。在“走向混沌”一章里，他记录了一些知青对政府驱赶他们下乡的**怨声**：

北京二龙路中学初六八级女生**铁卫红**说：

“‘一二二二’指示发表当晚，学校工宣队就连夜出动，挨家挨户动员。工宣队长宣布：宣传最高指示不过夜，执行最高指示不过年，知识青年必须到农村过元旦。我父母都是工人，文化不高，但是对执行最高指示可不含糊。学校一来人，父亲就当场表态：统统下乡，一个不留！这样，大姐去北大荒，二姐去内蒙古，我去云南。没想到后来大姐在北大荒受伤成了残废，二姐嫁了当地贫下中牧，只有我回了北京……十年，好长好长呵！”

参加橄榄坝农场抬尸游行的北京河北中学知青**瞿燕清**说：

“……我家庭出身不好，父亲是摘帽右派，毛主席指示一下达，父亲根本不用学校来动员，主动替子女报名下乡。还打听哪里艰苦就报名去哪里，比工农家庭还积极。回到家里，父亲一下子搂着我们姐弟三人老泪纵横。父亲说：**‘不是我不想留住你们，是不敢哇！爹对不住你们**……’

“那一晚，**一家人哭成一团**，父亲一夜间白了许多头发。黑五类家庭本无出头之日，覆巢之下，岂有完卵？我咬咬牙，去了最偏远的云南边疆，姐姐去了山西，小弟去陕北插队。后来小弟永远没能回来，他死于一次意外车祸……

“我始终忘不了父亲那双被痛苦折磨的眼睛：惊惧，内疚，悔恨，悲哀……子女下乡不仅不能使他灵魂获得赎罪，反而增添沉重负担。他于一九七一年冬天死于肺病。”

“瞿玲仙事件”（4）目击者之一，上海知青**陈饶萍**说：

“阿拉（我）莫啥好讲，下乡那年**才十五岁**，一点点大。谁愿意下乡？莫办法哇。侬要不去，居委会婶婶大娘就天天来做动员，学毛主席语录，工宣队师傅把被盖搬到侬家里办学习班。阿拉父亲是干部，科长，单位就把他关起来住学习班，啥时辰子女下乡啥时辰放回家。侬想想，鸡犬不宁，一家人过啥光景生活？眼看躲不过去，姆妈哭着恳求阿拉：**囡囡就去锻炼两年吧，侬爹爹心脏有病，再办学习班就回不来啦**。阿拉咬咬牙，就去了云南。那些工宣队光骗人，说锻炼两年，阿拉一去就是整整十年……十年哪，比抗日战争还长两年，人生能有几个十年？……”

上海崇明农场中学知青**丛正平**说：

“阿拉这块是郊区，本身就是农场。一九六七年上山下乡，统统要去外地插队，阿拉有个姐姐，比阿拉大两岁，爹妈不放心，就跟学校工宣队商量，让阿拉顶替姐姐到边疆。男孩子，终归好办些。这样，姐姐照顾到本地农村插队，阿拉到云南支边。侬问阿拉有多大？告诉侬，那年阿拉小学才毕业，**整整十五岁**，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童工保护条例》……”

昆明五华中学知青**陈明忠**说：

“小时候我的理想是开火车，牵引一列长龙般的车厢，在铁路上风驰电掣。想想看，那该多神气！文革时正好赶上初中毕业，砸碎旧的教育制度，大造反，大串联，炮轰火烧，想干什么干什么，别提有多痛快。可是一九六八年毛主席一声令下，大家全傻了眼，原来造反造来造去，反而连农民都不如。没办法，铁路中专是考不成了，只好乖乖打被盖去边疆。

“更让人想不通的是，临下乡在街上碰到一个小学同学，外号叫耳朵。耳朵小时候跟人打架，把耳朵拉掉一只，所以总爱戴顶护耳帽遮丑。耳朵没考上初中，在街道办事处当了几年社会青年，就分配到铁路上跑车。虽然不是开火车，可是穿上那身铁路制服，居然也神气十足。耳朵老远跟我打招呼：咱们现在是工人阶级，往后蹭火车不用打票，包在哥们身上！把我给气得扭头就走。那小子还追着嚷嚷：别走啊哥们，啥时空了来铁路上聊聊……

“咱们有什么过错？不就白念了三年初中么？不读书的成了工人阶级，领导一切，读书的反而要下乡接受农民再教育，这是哪门子王法？x他妈，真叫人想不通！

“想不通也得下乡，只好怨自己生不逢时，怨知识分子晦气。没想到一去就是十年！x他妈，青春也就耽误了，腰也坏了。回到城里，人家却拿咱们当废物，要文凭没文凭，要技术没技术……

“你问我现在干什么？奶管站刷牛奶瓶。工作不累，一月工资带奖金能拿一百五。”

比起自杀和犯罪，陈明忠等人当属“幸运者”。据报导：1979年1～5月，北京下乡知青待业者自杀80人，占全市自杀总数的18%；齐齐哈尔市犯罪分子中，下乡知青待业者占三分之二。

在“主旋律”制导下的“青春无悔”的高歌声中，能听到这些低层的怨气和呻吟，应归公于互联网的普及和翻墙软件的发展。

2、苦难重重

当“邢十六”和“侯十三”为代表的少数知青典型平步青云、春风得意的时侯，大多数知青陷入重重苦难中。综合各地报导，知青的苦难主要有以下两个方面：一是生活上长期不能自给，在住房、婚姻方面困难突出；二是知青受迫害、女知青遭摧残问题严重。此外，升学、招工、提干和返城等政策不透明不平等，“走后门”之风愈反愈烈，人多地少的矛盾加剧，农民不满、排斥知青现象进一步发展，等等，使知青困苦加重。

安置费不敷使用。与回乡知青不同的是，城市知青在农村没有任何生活基础，下乡后，在住房、口粮等方面会遇到各种具体问题。为了解决这些问题，中共政府在知青下乡时，拨付了一定的安置费用，并采用一些补

助措施，力图使下乡知青能比较顺利地度过生活上的难关，尽快在农村稳定下来。

1970 年 8 月前，全国安置费用没有统一规定。如江苏省南京市规定，城镇知青单身“插队”、“插场”的，安置费平均每人 220 元；成户“插队”的,平均每人 130 元。吉林省规定，对下乡“插队”知青，每人拨安置费 250 元；对“插场”知青，每人拨安置费 400 元。湖北省规定，对下乡“插队”知青，每人拨安置费 230 元。1970 年 8 月，财政部作出统一规定，国家拨付的安置费，以省、市、自治区为单位计算，平均每人不超过下列标准：单身“插队”、“插场”的，南方每人 230 元，北方每人 250 元；成户“插队”、“插场”的，南方每人 130 元，北方每人 150 元；参加新建生产队、新建扩建国营农场和集体所有制“五七”农场的劳动力，每人 400 元(含部分建设资金)；家居城镇回乡落户的，每人补助 50 元。

在当年，这费用是不敷安置使用的。1973 年 7 月，据国务院知青办《知识青年下乡经费使用管理方面存在的问题》一文称：从 1962 年到 1972 年，国家共拨付城镇知识青年下乡经费 25 亿元，实际开支 21 亿元，结余 4 亿元。这实际上承认，各级政府普遍存在着苛扣安置费的问题。按政府规定，下拨的安置费，除动员地区使用小部分外，其余归安置地区县、社统一掌握使用，不发给个人，不准挪作他用。又据报导，原本标准偏低安置费，**“由于对知青经费管理松弛，相当一部分钱被农村基层干部贪污、挪用”**，知青生活和生产受了严重影响。

生活不能自给的比例大。根据国务院知青办《下乡插队知青生活自给情况》报告：1973 年初，根据各省、市、自治区典型调查，在插队知青中，生活已自给的约占 34%，生活大部分自给（伙食自给穿用要家里贴钱）的约占 35%，生活不能自给（依靠家庭资助）的约占 31%。

1977 年 12 月 21 日，在省、市、自治区知青办负责人座谈会上发的《简报》称：据 27 个省、市、自治区的统计，有 13 个省、市、自治区下乡知青生活不能自给的比例在 50%以上(自给标准 120～180 元)。其中，云南、贵州、四川、福建、甘肃等省，不能自给率高达 70%～80%。上海市在外省插队的 22.4 万知识青年,有 13 万人生活不能自给,不能自给率高达 58%。

据沈阳出版社 1992 年出版的《回首黄土地》一书披露：人民公社是集体所有制(三级所有，队为基础)，到社、队插队的知青，被置于类似农民的地位，挣工分吃饭，一切花销自理，国家不提供任何生活保障(至少在开始时，政府是这样设想的)。除到牧区插队的少数知青收入较高外，大多数插队知青的日工值只有几毛钱，最低的如陕北一些穷队，劳动一天只能挣几分钱。知青干一年，还填不饱肚子，那有钱买衣袜，更别提回家路费。

又据报导，一个自杀未遂的女知青在遗书上写道：**“二十几岁的人了，连粮草都做不出来，还要伸手靠家庭，只好离开人间。”**家长普遍感到负担重，压力大。有的说：“下去一个孩子，等于降低一级工资。”子女结婚了还得抚养孙子、外孙。例如，上海第十二毛纺厂职工子女下乡后，共生 154 个小孩，有 130 个送回上海抚养。职工们说：**“过去养儿防老，现在养儿到老”，“养了老插队，还要养‘小插队’”**。四川广汉县对 61 名已婚青年进行调查，年收入在 50 元以下的有 30 人，倒挂的 21 人。

相对而言，插场知青条件较好。下乡到农场的知青，有几年曾通称“兵团战士”，但身份仍属国营农场农工。据调查：内蒙古兵团知青，前三年实行供给制，平均每人每月 33 元；黑龙江兵团每月工资为 32 元；广东兵团对知青第一年每月发给生活费 20～22 元，一年后定农工一级，月工资为 24～26 元。在兵团里，知青的收入相对稳定，物质生活尚能得到基本保证。据国务院知青办在《1962 年至 1972 年全国城镇知识青年上山下乡情况》报告中披露：从 1962 年至 1972 年的 10 年中，全国共有 873 万城镇知识青年上山下乡，其中，到农村插队落户的有 666 万人，占总数的 76%，到国营农、林、牧、渔场和生产建设兵团的 207 万人，占总数的 24%。因此，条件较好的插场知青占少数，而占多数的到农村插队落户的知青，仍是政府安置的主要方式。

没有房子住的居多。据有关部门统计，截止到 1976 年底，在农村插队的青年中，没有建房的有 95 万。例如，在广东河源县，1972 年以前下乡的 628 名青年中，有 390 人没有建房；已建的房屋因国家给予的补助标准低，质量差，相当一部分已经破旧，需要翻修。

又据报导，已婚知青住房困难更大。据江苏、安徽、四川、吉林 4 省统计，已婚的 22 万知青中，有 10 万人没有建房，占已婚知青的 45.5%。笔者不是知青，但在 1967～1969 年，有与知青同样遭遇：因无房子住，曾在三梭通公社食堂的公炕上，借宿两年多。

在条件较好的插场知青中，大龄知青结婚无房现象也很严重。1978 年 5 月，国务院派赴黑龙江农场工作组的《关于黑龙江国营农场情况的报告》中称：当地有 2 万对已婚知识青年没有住房，还有 28 岁以上的知青 15 万人，多数也要在一两年内结婚，需要解决住房问题。仅此一项，农场需要投资 1.6 亿元，但他们只能从当年开荒投资中划出 1 千万元，为结婚青年盖房，缺口很大。例如。该省山河农场的建房计划，上级机关只批准每年建 3,000 平方米，照此速度，解决结婚青年的住房问题需 28 年。令人失望的前景，逼着大龄知青产生返城回家之念。

在内蒙，“插包”知青问题更大。一个蒙古包，不过七八平方米的面积，是一户牧民生活起居的全部天地，而男女同室又是历史上游牧生活留传下来的习俗。一名知青再加入进来，语言不通、习俗隔膜，对牧民和知青双方来说，都会有种种不便；如果是一个女知青“插包”进来，问题更大。如有户牧民，毫无恶意地将“插户”女知青与自己的儿子安排在一室，结果遭到男知青的围殴，差一点酿成民族冲突。

大龄知青未婚现象突出。文革结束后的 1977 年，全国已婚知青的人数达到 86.1 万人，占同期在乡知青总数的 10％。文革初期,全国城镇的“老三届”初、高中毕业生，共有 400 余万，其中，半数以上被遣送到农村接受“再教育”。到了 1977 年，他们的年龄介于 25 岁至 30 岁之间，这意味着年龄最轻者也已步入晚婚年纪；其中，未婚者数量惊人，占下乡老知青一半左右。1978 年 9 月 30 日，河北省保定地区知青办在《1972 年底以前至 1975 年底下乡的在乡知青人数统计》中透露：本地区尚有 1972 年底以前下乡的老知青 4,650 人。在这个主要由“老三届”组成的群体中，北京知青 1,525 人，天津知青 2,006 人，外省市知青 422 人，本省知青 697 人；他们中已婚者 2,505 人，占总数的 53.9％，未婚者 2,145 人，占总数的 46.1％；在未婚者中，女性 1,276 人，男性 869 人。1977 年 12 月 21 日，在省、市、自治区知青办负责人座谈会上的《简报》中披露：全国大龄知青尤其是未能完婚的女知青，已经形成愈演愈烈的社会问题。1977 年，国务院知青办对 7 个省的统计表明：26 岁以上的未婚知青有 59 万人，年龄大的已过 30 岁。进入晚婚年龄而没有结婚的知识青年，仅黑龙江一省就达 30 万人;江苏省达到晚婚年龄而没有结婚的知识青年,占全部人数的 67％;在上海，跨省安置的 70 多万知青中，多达 90％以上的未婚者，已达到晚婚年龄。

受迫害和非正常死亡严重。据报道，在“清队”、办“学习班”、“一打三反”中，任意批斗、吊打知青造成伤残、死亡事件不断发生。据国家有关部门统计：截至 1973 年 5 月，全国 24 个省、市、自治区，共发生迫害知青案件 2.3 万起。知青非正常死亡逐年增加。例如，1967 年 8 月，在湖南零陵地区“**群众专政**”的大屠杀中，先后发生了打死下乡知青 10 人、打伤 15 人的惨案，引起下乡知青的极大恐慌：先后由 9,300 多名知青，逃回城里家中；其中，逃回长沙的江永县知青，就多达 6,000 余人。

据有关部门统计：1969～1973 年，内蒙古兵团发生事故 928 起，126 名知青死亡，756 名知青受伤；广州兵团，各种事故死亡 210 人；云南兵团各种事故死亡 297 人；新疆兵团自杀事件达 134 起，有的兵团知青死亡率高达 3％。例如，1970 年，广东生产建设兵团围海造田，遇台风袭击。在“**革命加拼命**”的最高思想指导下，要堤不要人，为保护拦海大堤，兵团战士手挽手跳下海水，用胸膛和意志筑成一堵“坚强”的人墙。结果台

风过后，**“海面上漂浮起几百多具男女知识青年肿胀的尸体。”**又如，1971年，内蒙古生产建设兵团第四十三团，奉命扑救草原荒火。他们护草不要命，以“明知山有火，偏向火山行”的“坚强”意志，要毫无救火经验的男女知青们，手持树叉、扫帚、铁铲等简陋工具，**“义无反顾”**地扑向熊熊大火。结果**“该团男女知青因救火壮烈牺牲达六十九人，伤者无数。”**再如，1972年，云南生产建设兵团发动轰轰烈烈的垦荒大会战，兵团战士**“意气风发”，“会战中涌现出许多优秀人物和可歌可泣的英雄事迹”**。结果**“该年度云南兵团由于事故、疟疾、自然灾害、蚂蟥、地蜂、毒蛇等原因死亡知识青年一百五十余人。”**又据安徽茶林场知青尤蕴青回忆：1969年夏，黄山暴风骤雨，12名知青为了抢出连队囤积在河岸仓库的粮食和化肥，手挽着手跨越已经被河水淹没过膝的桥时，十一人被洪水冲走，后来在河下游两岸找到了他们的尸体。《上海老知青赴云南回访札记》一文记载：从1969年至1979年十年中，**牺牲在西双版纳垦区的知青近1,500人**，其中上海知青有近千人。

又据国务院知青办统计：1974～1976年，全国共发生迫害知青案件2.8万起，其中约三分之一案件未得到及时处理，**非正常死亡知青将近1万人**。例如，国内动态1973年7月4日（第241号）新华通讯社关于云南生产建设兵团摧残知识青年的情况反映称：第十八团有31个单位，其中23个单位发生过不同程度捆绑吊打知青事件。排以上干部亲自动手打人的有48人，被打知青110人，遭受三十几种刑法，有的被打伤致残，有的内伤严重，有的精神失常，有的自杀未遂……

满怀献身热情的上海知青，到新疆之后，才发现边疆并非如《军垦战歌》所描述的那般如诗如画。他们抱怨说：兵团的劳动非常繁重，到摘棉花时节，每人每天要完成定额100多公斤；有的师自然环境十分恶劣，根本不适宜开垦，结果苦苦干了几年，却发不出工资；兵团中有的干部对知青十分粗暴，甚至私设公堂，有40多种刑法；女知青的人身安全、婚姻自由得不到保证，有的干部竟公然提出**“兵团姑娘对内不对外”**的口号；很多知青感到后悔，想方设法要回上海。

由于无法忍受暴虐和繁重的体力劳动，云南生产建设兵团每年都有数百知青非法越境出逃，最多一年多达六百余人。

华国锋主政后，由于坚持“两个凡是”，继续大搞上山下乡，知青倍感失望。据报导，在新疆、内蒙古、黑龙江、海南岛等全国各大垦区，知青非正常死亡率也急剧上升，其中，尤以自杀事件为甚。统计数字表明：仅在1978年1～10月，**云南垦区知青死亡人数就高达153人，其中，自杀39人**，自杀未遂者数十人；另外失踪34人。

“可教子女”处境艰难。**“可教子女”**是可以教育好子女的简称，是毛泽东在文革中制造的专用词汇：专指被称为“狗崽子”的地、富、反、坏、右、资和“牛鬼蛇神”的子女；在毛泽东时代，他们都属准反革命或后备阶级敌人。又据 1973 年国务院知青办估计，在下乡知青中，“可教子女”占 7～8%；但有学者估计，其人数可能高达 10%以上。例如 1963 年，上海动员去新疆的近 2 万名知青中，就有近 2,000 多名是资产阶级家庭出身的子女。又如 1964 年 9 月，有 6,000 多长沙知青，到湖南边陲江永县插队落户，其中，出身不好的占 84%，大多数出身于地主、资本家、伪军官家庭。为了驯服知青，各地政府自订“土政策”，任意扩大“可教子女”的范围，将非劳动人民出身、复杂社会关系、高级知识分子、侨眷等人的子女，均划为“可教子女”，甚至以“查三代”来恐吓和控制他们。“可教子女”在招工、上学方面受排斥，使其在知青中的比例逐年上升。1973 年，贵州 18 个县的上海知青中，“可教子女”比例上升到 19.9%，其中台江县由原来的 27%上升到 43%。“可教子女”自知出身不好，处事谨慎小心，但他们往往是基层干部蹂躏的对象，其中，女知青被奸污的案件尤为突出。

1962 年，毛泽东发出**“千万不要忘记阶级斗争”**号召后，阶级斗争的弓弦，越绷越紧。在查父辈、祖辈和曾祖辈的“查三代”政治审查中，“地富反坏右”家庭出身的子女，都被拒于大学门外，在有些省、市甚至被拒于高中门外。成了“先天罪人”的“可教子女”们，唯一出路是上山下乡当农民。

据《湘乡县志》载：湘乡县人**钱宗仁**，1962 年高考，总分名列全省前十名，清华大学招生小组拟取，因政审结论中有“追求资产阶级享受”作罢。1963 年，通过高考，他被哈尔滨工业大学精密仪器系录取，但公社书记认为，富农子弟上大学，是“阶级斗争新动向”，要求学校退回，哈工大专人来公社协商，公社坚持不允。1964 年高考前，他 9 次申请报名高考都被拒绝，连准考证都没有拿到，只好远走新疆，在阿克苏地区插队开荒种树。他在逆境中自强不息，刻苦自学了高等数学等诸多大学课程，并达到了一定水平。他的精神感动了当地一位女作家，采访他后，在 1984 年第 4 期《文汇月刊》上，发表了她的报告文学《胡杨泪》，提出“左”的思想埋没人才和摧残人才等尖锐的社会问题。不幸的是，正当在改革开放中有条件发挥他的才智时，肝癌夺取了他的生命！

一个在湖南零陵地区插队的知青**陶湘宁**回忆说，插队以后，我们几乎晚晚都要学习、讨论，深挖资本主义思想，要和剥削阶级、反动家庭划清界线，天天是无穷无尽的忏悔、反省，个个都觉得自己是先天的罪人。在这种人人自危的氛围下，谁还敢乱说乱动？一个在湖南浏阳县插队的知青**朱赫**，在回忆文章中写道：“1968 年，我和妻子转点到了浏阳县跃龙公

社跃龙大队新屋生产队插队落户。由于我们属于‘黑七类’子女，好些社员不敢收留我们，因此只能东家住几天，西家住几日，好像打游击似的，后来只好借住在一间茅舍里。”

“走后门”成风。林彪事件后，广大党员干部对毛泽东“继续革命”的说教丧失了信心，为子女“走后门”之风扶摇直上，屡禁不止，呈愈演愈烈之势。他们利用权力“走后门”，使其子女回城后，或就了业、或当了兵或上了大学。与此相对，父辈是工人、合同工、教师、市民和“黑五类”的知青，因无权没钱“走后门”，不得不留下来继续接受“再教育”。留下来的知青，多数人认命，少数人在失望之极，铤而走险，触犯刑律后受到了严惩。还有一部分失望者，偷越国境，到他国谋生。例如，在云南兵团的知青中，有数百人越境缅甸，参加了缅共游击队，多数人遗骨他乡。

在城市知青中，还有相当一部分父辈有权而不下乡者。全国知识青年上山下乡工作会议简报第九期，披露了部分军队干部子女上山下乡情况：

成都军区——后勤部应下子女512人，职工子女下了240人，干部子女未下一人；十三军和五十军干部子女，从1968年至今，未下一人。

武汉军区——湖北省军区机关干部子女，应下181人，实下4人，到农村不久，两人参军，一人进厂；该军区副司令员副政委以上干部子女共59人，无一人下乡。

昆明军区——1972年应下子女87人，只有两人下乡。

干部“走后门”的狂风，使知识青年中广为流传着这样一个顺口溜：

高级干部送上门，
中级干部开后门，
一般干部人托人，
老百姓盼望开大门!

顺口溜使毛泽东的“接受贫下中农再教育”、“走与工农相结合”和“培养接班人”的说教，成了声名狼藉、臭名昭著的**谎言**。

3、女知青的可悲处境

在绝对权力下，脱离父母保护的女知青，成了农村权力腐败的牺牲品。

⑴、女知青遭奸污、猥亵的案件居高不下

毛泽东发动和周恩来领导的上山下乡运动，使众多不谙世事的青、少

年特别是十五六岁的女知青和少量的十四岁的女知青，脱离了家长的保护，到穷乡僻壤的农村里去接受“再教育”。在“舆论一律”的时代里，她们受到的教育都是**“爹亲娘亲不如毛主席亲”、“河深海深不如阶级友爱深”**；她们看到的报纸、电影和听到的广播，共产党员个个都是慈祥的父亲和可敬的兄长。她们的知识和经验使她们不可能知道，在一党专政缺乏有效监督的社会里，离开家长的她们，身心不可能得到有效保护；她们也不可能知道，在远离家乡的农村，特别是交通不便和人迹罕至的兵团山区，那里山高皇帝远，党的一、二把手就是个说一不二的小皇帝，她们最容易遭到性侵犯；她们更不可能知道，在**“慈祥的父亲和可敬的兄长”**中，竟隐藏着那么多对她们进行性骚扰、性侵犯的色狼。

据国家有关部门统计：截至 1973 年 5 月，在全国 24 个省、市、自治区发生的 2.3 万起迫害知青案件中，奸污女知青案约占 70％。1967～1972 年，吉林省查出破坏知青上山下乡案件 2,080 起，枪毙 22 人，判刑 508 人，多数是强奸女知青的罪犯。

在档案尘封、调查严控的情况下，笔者根据《中国知青史》、《中国知青梦》等多部书所载的数据进行测算：**从 1968 年到 1973 年的五年间，全国各地发生奸污女知青案件多达两万宗以上**，受害女知青可能高达三万人之多；而 1968 年以前和 1973 年以后，书中提供的资料多是零星的，残缺的，不具统计意义。由此，笔者粗略估计：从六十年代初到七十年代末的十八九年间，各地奸污女知青案件可能不少于三万宗，受害女知青可能在五万人以上。例如：1968 年至 1973 年五年间，辽宁省发生奸污女知青案件 2,200 多起，四川省发生 2,100 多起；在 1973～1976 年间，辽宁省发生奸污女知青案件 1,130 起。又据报导：女知青遭奸污、猥亵的案件逐年递增。例如：在内蒙，1969 年发生 11 起，1970 年发生 54 起，1972 年增至 69 起；在广西，1969～1973 年初共发生 507 起，其中 1972 年就发生了 301 起。

1974 年的一天，云南建设兵团第十六团在河口县驻地召开公审大会。一大早，数千建设兵团战士（知青）在紧张气氛中集合起来，从各个连队出发，来到山坡下的公审大会会场。坡上十几挺轻机枪和两挺重机枪，枪口都对准坡下会场。十几名现役军官被押到审判台上，个个低垂着头。几个武装战士们冲到台上，撕下了被审者头上的帽徽和军服上的领章。在简易主席台上，几位云南省军区的领导和军事法庭的负责人，脸色铁青地端坐在上面。在肃穆而紧张的气氛中，一位领导大声宣布了对十几个现役军官利用职权奸污女知青罪行的判决。其中：兵团第四师第十八团副参谋长奸污女知青八人，被判徒刑十六年；第四师第十六团保卫科长奸污女知青六人，被判徒刑六年；其他十几个奸污女知青的连长、政治指导员等军官，也获刑期不等的徒刑。最令在场人员哗然的是，一名现役连长，不但奸污

了四名上海女知青，还与一条小母牛发生过性行为！

在兵团内，“再教育者”现役军人犯罪居多。据报导：四川南充军分区副参谋长**袁候新**，在地区革委会任生产组长时，以安排知青工作为名，奸污女知青达九十余人;内蒙古建设兵团四师 34 团党委 6 名常委中,强奸、猥亵女知青的就有 4 名；黑龙江生产建设兵团二师十六团团长**黄砚田**、参谋长**李耀东**合伙奸污、猥亵数十名女知青；云南生产建设兵团独立一营教导员**蒋小山**，先后捆绑吊打知青七十余人，致残数人，奸污女知青达二十余人，猥亵侮辱者多达上百人；第一师二团六营连长**张国良**等三名罪犯，奸污女知青数十人。张国良在任连长的三年里，**“几乎不动声色地奸污了几十名女知青”**。面对色狼，女知青们只有忍气吞声，不敢抗拒或揭发，因为“勾引、腐蚀现役军人”的罪名吓住了她们。因此，当听到有人喊**“连长来了”**时，她们就会被**“吓得簌簌发抖”**！袁、黄、李、蒋、张等七名现役军人，以奸污女知青罪，先后在各地被处决。

此外，在吉林省判处的 22 名死刑犯中，多数都是奸污女知青的罪犯；浙江省江山县丰足公社党委书记**祝江**就奸污女知青八人，猥亵八人，还奸污其他妇女八人，甚至病妇一人，判处死刑，立即执行。

从现有资料上判断，领导干部以暴力强奸女知青的案例比较少见，绝大多数案件都是**以权谋色**，即在上学、招工、返城、提干、入党入团、工种调换、病退困退、甚至请假、探亲等女知青关切的问题上，利用权力胁迫她们就范，或利用权力引诱她们进行性交换，从而达到占有她们的目的。例如，新疆生产建设兵团的一个上海女知青，长得丰满诱人，她拒绝了连长的调戏，便被发配到二十里外的水渠口去开关闸门，每天在四十度的酷暑中来回一次，半个月后她屈服了，给了连长一个暗示。连长陪她看了一天水闸，第二天她就被调回连队驻地的食堂工作。又如，1972 年，安徽某县首次由贫下中农推荐上大学时，全县数万知青展开大规模竞争，最终有七十多女知青成了其中的幸运儿。但在上学前体检时，妇科医生惊讶地发现，七十多名女知青没有一名是处女，而且处女膜处几乎全都不是陈腐性裂痕。显然，她们中，至少有人在关键时刻，请愿或不清愿地把贞操献给了权力。

绝对的权力，必然导致绝对的腐败。在一党专政下，领导干部以权谋色层出不穷，尤以生产建设兵团的现役军人为甚。

据云南省知青办第 14 期《情况反映》称：据不完全统计，云南生产建设兵团自 1969 年组建以来的五年中，发生奸污案 207 起，有 116 个现役军人以权谋色，其中，师级干部 4 人，团级 9 人，营级 31 人，连级 105 人，参谋干事 10 人，其他 7 人。其他兵团部分类同，部分有过之而无不及。由

于生产建设兵团现役军人大量犯罪，民愤很大，且经营不善，长期亏损，迫使中共当局在 1975 年到 1976 年，先后撤消兵团建制，撤出全部现役军人，还原农场建制。

但也有不以为然者，贵州省毕节县大石碾村党支部书记**黄万全**是其中代表之一。作为曾经是兵团的“再教育”者之一，九十年代，有人采访过他，《中国知青梦》的作者记录了他的几段发人深省的表白：

“我是一九七四年提前复员的，受了党内严重警告处分。”

“我今年五十三岁，十七岁参军，十九岁入党，二十一岁提干。祖辈三代贫农，档案清清白白，就是兵团那阵……犯了错误。现在想来叫人不甘心，干吗非犯那种错误？不然现在也许还留在部队，也许转业到城里工作。”

“一到兵团，我们这些戴领章帽徽的立刻身价百倍。在部队干部战士清一色，都是和尚。但是兵团不同。兵团是老百姓，城里来的知青男女都有，干部除了管生产，管生活，当然还要管知青‘再教育’。

“什么‘再教育’？说穿了，就是领导叫干啥就干啥。在连队，干部大权在握，知青的命运捏在连长、指导员手里。有的连队只有一个现役干部，那就更可以为所欲为；你可以成全一个人上天堂，也可以打发另一个人下地狱，总之全凭你的个人好恶和意愿来定。

“兵团干部犯错误，多数栽在男女问题上。这种事，不大说得清究竟是谁的错，比如我，同一个女知青……发生关系，那是她主动。当然喽，她也得到好处。

“据我所知，干那种事，多数是女方主动。因为她们有求于你：入党，提干，上大学，病退，回城，等等。甚至有的女知青为了批探亲假就跟人睡觉。可是等到事情暴露，就变成奸污……可是说到底，谁叫咱们那时革命意志薄弱，经不起腐蚀呢？”

“再教育”者黄万全们不会承认，正是毛的“再教育”和周的“移风易俗”谎言，为他们提供了以权谋色的平台；也许他们根本不知道“绝对权力必然导致绝对腐败”的真理，因而他们也不会怀疑党的一元化领导的腐败本质。

⑵、诱婚、逼婚是对女知青进行性侵犯、性迫害的另一种形式

自从知青典型邢燕子一切听从党安排违心嫁给生产队长后，十多年来，中共利用全国传媒，坚持不渝地宣传教育女知青嫁给农民，并把这种缺乏感情的婚姻拔高到**“与传统观念彻底决裂”**、**“扎根农村干革命”**、**“缩小三大差别”**和**“落实毛主席革命路线”**的政治高度，使以感情为基础的婚姻政治化，营造出了一种为革命献身的政治婚姻氛围。据吉林省知青办

《关于北京市委来我省检查北京知青》报告中披露，内蒙古哲盟(文革中划归吉林省)科左中旗西伯花公社的大队干部，当得知北京知青来他们大队插队时，兴高采烈地奔走相告说：**“毛主席给我们送大姑娘来了，知道我们这个地方缺姑娘的苦处，没有毛主席送来的大姑娘，我们就结不了婚。”**说着便高呼起“毛主席万岁”来。哲盟巨流河公社兴隆地大队集体户的9名北京女知青，在队长利用职权进行“扎根农村干革命”的诱逼下，两年时间就有8名结婚出户。奈曼旗东明大队一名女知青，因拒婚，被逼得没饭吃，一度跑回家去，归队后，照样不给口粮，最后只好与人同居。开鲁县大榆树公社一大队党支部书记，也利用职权进行“扎根农村干革命”的“再教育”，诱迫了3名女知青在当地结婚，其中一个嫁给自己的儿子。上海知青来到新疆建设兵团后，女知青成了权力猎逐的目标。有干部公然提出**“兵团姑娘对内不对外”**的口号，限制女知青的婚姻自由。……

为了抵制诱婚、逼婚，又怕结了婚失去返城机会，许多知青们自动选择了同居。据云南省知青办《情况反映》1978年10月关于农场知青恋爱婚姻情况的调查报告显示：橄榄坝农场（原四团）某分场，未婚同居率高达百分之五十；东风农场（原二团）某分场达百分之七十，其中，第八连未婚同居率为全农场之首，为百分之九十以上；勐养农场（原三团）某分场八连，上海知青六十人，全部未婚同居；某分场一连，六十一名知青，未婚生育九人，还有三十八名知青临时配对生活。

但插队知青没有插场知青那么幸运。据来自各地的报告反映，上山下乡运动初期，大批知青下到农村插队后没有房住，只好分散插住到农户家中，从而使诱婚、逼婚的侵犯人权行为恶性发展起来。由于这种变相性侵犯的丑恶行径，受到了女知青及其家长们的普遍反对和抵制，总理周恩来不得不以中共中央名义，在1970年5月12日下发26号文件，规定**严禁对女青年诱婚、逼婚**，以示党对女知青的“无限关怀”。但到1973年，中共又签发中发30号文件，再次强调**严禁对女青年诱婚、逼婚**。两次“严禁”的政治表演表明，在缺乏监督的一党专政体制下，诱婚、逼婚的性迫害行为，已经屡禁不止而积重难返了。之于总理的“无限关怀”，不过逢场作戏而已，女知青们别无选择，只能听天由命。据知情人披露，有数万计的女知青陷入“诱婚门”中而不能自拔。

⑶、女知青在灾难面前也是软弱无力的受害者

有资料显示，在云南生产建设兵团：

1971年3月24日凌晨，驻保山地区的第三师十三团二营四连，房屋发生了一场大火。大火过后，人们发现，来自四川成都市39中的十个女知青，是平均不到十七岁的初中生，在火灾中，她们**“跪在地上，彼此紧紧**

搂抱在一起，被大火铸成一座焦黑的雕像。”她们为什么不往外跑呢？原来，她们来到这里，听说这里的女知青经常受到性骚扰；有时夜半，有些色狼竟敢潜入女知青集体宿舍里猎艳。为了防止色狼入侵，她们每天晚上，都要用八号铅丝把房门牢牢拧死。不幸的是，当大火来临时，慌乱中，她们没有找到钳子，无法打开房门；惊恐失措中的她们，紧紧搂抱在一起，被无情的大火吞噬，以痛苦的死亡结束了接受“再教育”的生涯！历史已记住了她们的姓名。她们是：**周金秀、李晓妮、晏啟芬、阮国清、范金凤、傅蓉碧、傅国秀、万禄秀、李观玉、施桂芬**。

1970 年 9 月 18 日，四师十八团第二十七连在开荒大战中，被一群毒蜂螫刺，300 多人受伤，患有妇科病身体虚弱的上海知青**翁佩华**，当场被螫死，十六岁的生命，终结在“与工农相结合”的路上。

一个来自四川的女知青**王友珍**，年方十七，身高 1.52 米，体重不及七十斤，弱不禁风，身体“瘦弱单薄，胸脯平板”，又不胜衣着，被男知青戏称为没有曲线的“三角板”。这样一个体质虚弱的姑娘，也竟有人忍心把她发配到边疆的深山老林中去接受“再教育”!一个知青这样记录了她的不幸。一天，她照常肩扛着重约五十斤、长约六、七米的龙竹，走在石崖上的小路上。**“悠长的龙竹忽闪忽闪，富有弹性竹梢在石头上刮出一串悦耳的音波。”**不幸的是，**“在一个急弯下坡处，龙竹的一端重重戳在一块巨石上，巨大的反冲力把女知青瘦小的身躯弹起来，弹出小路。”**当人们听见他凄惨的叫声时，只见**“那个不幸的女知青，好像一只中弹的小鸟，翻滚着跌下几十米深的山涧去**。”当晚，人们打着火把在乱石堆里找到她时，王友珍**“已经变成一堆散了架的零件**。”她解脱了，香消玉碎使她匆匆走完了毛泽东的“再教育”和周恩来的“移风易俗”的全部路程。

据不完全统计，仅云南生产建设兵团下属各师团，每年无缘无故失踪的知青人数高达数十人，其中多数是女知青。例如：1971 年 9 月 22 日，成都十七岁的女知青**傅阳珍**，因发烧去团卫生队看病时失踪，至今下落不明；1974 年 4 月，**上海十六岁的女知青**，雨夜上厕所时失踪，迄今找不到尸骨……

据悉，四川成都建川博物馆，已将远在他乡的火灾受难者——十名女知青墓碑及其档案运回成都，使受难者魂归故里。2009 年，由建川博物馆馆长**樊建川**设计的“粉焚”纪念碑，亮相博物馆。笔者热切盼望，各地出现更多的樊建川，让葬身他乡的知青，都能魂归故里！

4、六千知青胜利大逃亡 （根据刘蒲生《八月的逃亡》等文改写）

1967 年 8 月 4 日，毛泽东发出了**“专政是群众的专政”**的“最高指示”

后，以道县为代表的湘南各县农村痞子、流氓无产者，迅速行动了起来。从 8 月 13 日起，他们对准“五类分子”、“可教子女”以及与他们有冤有仇者，大开杀戒，纷纷在一些大队里成立了**“贫下中农最高人民法院”**，使杀人“合法”化、速决化。在而后的短短两个月里，仅零陵地区就“依法”处决了 7,696 人，逼迫自杀 1,397 人。

枪杀。在屠杀风暴中，8 月 17 日，村子里的“贫下中农最高人民法院”，把屠刀对准了下乡知青。

在江永县城关简陋的饭店里，长沙知青**郅极**在与好友**柏明**约谈。刚从长沙回来的郅极，便听说道县杀人：不仅杀出身不好的人，还杀与干部有仇隙的；只要“贫下中农最高人民法院”的“法官”，用土红笔往名字上一勾，就判“斩立决”，“犯人”家属就得到潇水河边收尸。在江永，他已嗅到了“杀气”，于是，他约柏明一块回长沙；但柏明却没有回去的意思。在长沙知青的眼里，二十二岁的柏明，素有诗人气质，长得有几分像俄罗斯诗人普希金，鬈发，连鬓角的头发都带卷，眼睛明亮，鼻梁直挺，嘴唇红润；尽管他从城市到农村已经三年了，仍然透出三分没有成熟的稚气。他慢条斯理地对郅极说：**“回长沙来去路费二十多元，你出一年工都赚不回来。算了，‘既来之，则安之’，在这里‘抓革命，促生产’蛮好……”**话音儿未落，只见四条农民汉子，身背大刀，手端鸟铳，将他俩围起来。

“谁叫柏明？”

“我。”柏明站起身来答道：“找我有什么事？”

“地主狗崽子柏明：**贫下中农最高法院**判处你死刑！”只见一个鸟铳对准柏明的头，扣动板机，红光一闪，铁砂霰弹全部打进了那颗年轻的头颅；还没有还过神来的柏明，倒头栽在血泊中。

惊呆了的郅极和食客们，眼睁睁地看见四个刽子手，大摇大摆地离开饭店，扬长而去。

柏明被枪杀的消息迅速传遍江永县和道县，传到了数千名长沙知识青年心头。据统计，在六千多名长沙知青中，出身不好的占 84%。在红色恐怖的头几天里，已有几千知青逃离江永，他们通过道县——零陵——冷水滩这条线路，先坐汽车，再坐火车，辗转逃回长沙。大约还有两三千名知青，因种种原因而行动迟缓。如果说在谎言加红色恐怖的世界上还有一些知青抱有希望的话，那么，接下来发生的事，毫不留情地把他们的希望化为泡影：零陵前进人民公社，一车知青惨遭农民袭击，**何晓明**等九个知青当场死亡。

何晓明等知青的死亡，使行动迟缓的知青，变成了热锅上的蚂蚁，惊

恐万状。

卧轨。在道县，有 97 名长沙知青落户在牛路口团结大队。是时，道县红色恐怖的黑风已经刮到了牛路口。8 月 18 日，牛路口的“贫下中农最高人民法院”，处决了六女一男．其中包括一名回家探亲的县中女学生。团结大队的知青见状，纷纷逃离，他们像江永县知青逃亡路线一样，先坐汽车，再坐火车，辗转逃回长沙。一天之中，就有 60 名逃亡。但很快，这条逃亡路线被民兵封锁了。动作迟缓的 37 名知青，得知逃亡路线被掐断后，坐卧不安，惶惶不可终日。19 日夜，二十一岁的知青**杨大彬**，见两条黑影闪进了他的宿舍，悄悄对他说：**“嘘……我们是江永的长沙知青，冒死来通知你们，江永已经开始杀知青，17 号杀了柏明，刚才差点被农民抓住。你们赶快逃吧**。”说罢闪出宿舍，消失在黑暗中。杨大彬立即同其他知青商量逃亡事宜。举目无亲的知青们，只好求助于公社武装部。在中共的干部队伍里不乏有良心者。21 日，公社武装部赵部长不仅给他们开出了加盖公章的路条，还派族弟连夜通知他们“赶快走”。当夜 10 点，皓月当空，包括 21 名女知青在内的 37 人队伍，偷偷离开团结大队，向西南方向逃亡。他们晓宿夜行，西越永安关入广西，路经纹市，然后北上直插全州。一路上，他们多次遭到地方武装集团拦截、搜查；但凭公社武装部一纸路条，使他们侥幸过关。

广西全州，武斗犹酣。车站月台上人满为患，连水都没有。数百里逃来的 37 名男女知青，已是蓬头垢面，筋疲力尽，带的粮钱也用完，他们必须赶快登车回长沙。因没钱买车票，登车被拒；几经请求，也没结果，眼巴巴看着一列列火车从月台边驶过。情急之下，他们以死相搏，集体卧轨。杨大彬高呼：**“我们是走投无路！蓝天白云啊，请为我们做证！”**旅客被感动了，站长被感动了，他们终于登上了北上的列车。

在省府长沙，《道县告急！知青告急！》的大字报，出现在闹市街头，道县大屠杀的消息，快速向省内各个城市传播。

快走。在柏明被枪杀的当天，铜山岭农场跃进队的“贫下中农最高人民法院”，对本队的五名“要犯”做出了死刑“判决”。在该农场插场的长沙知青共 542 人，其中的 444 人，已在红色恐怖中先后逃亡；逃亡动作迟缓的 98 人，被通知到队部禾堂（堆放稻谷的场地）来看公判大会，以“接受阶级斗争教育”。

“砰！”“砰！”“砰！”“砰！”接连四声枪响，五花大绑的两个老“地主”和两个“地主崽子”，依次应声倒下。第五个是女人，依然跪在那里，只是头深深地低着，一头乌发拖到了地上，遮住了她的膝盖。大家都知道他叫**秀姑**，出身贫农，平时心直口快，爱提意见，这次以“反革命”罪，

被“判”死刑。由于她是贫农，出于阶级情谊，给她一个完尸。她被拖到一棵樟树下，早已挂好了的一根绳索，一端结成绳套，套在她的脖颈上，一个农民手把绳索的另一端，用力一拉，把她吊了起来：只见她的双脚在空中弹腾了几下后，她的灵魂便在具有中国特色的绞刑中，随“群众专政”的腥风飘散而去。

在这个红色恐怖的教育中，无论是“红五类”出身或“黑七类”出身的知青，都被吓傻了；特别是那个主持判决的“法官”，向他们乜斜几眼，把他们乜斜得从头顶凉到脚底。

当晚，98 名知青被召集到队部仓库里。乱世出英雄，知青**沈翔农**在关键时候站了出来，当了召集人。商量后，他们一致结论：走！快走！今夜就走！爬也要爬回长沙！

深夜三点钟，饱餐一顿后，98 名知青和其中一个女知青背着一个刚满周岁的小孩，一个接一个轻手轻脚，离开了队部仓库，消失在暗夜之中。在夜幕下，他们翻山越岭，向南急行，直取广西麦岭。第二天上午，他们已离开了湖南江永。在岭上眺望，麦岭隐约可见。休息中，沈翔农盘算：到麦岭后，不论西走桂林、全州乘火车，或着东走坪石、郴州方向乘火车，都有数百里的路要走，拖儿带女能受得了么？正当他无计可施时，突然，他听到一阵军号声，看到了一支军人队伍，正向坡下的麦田里开进。他眼前一亮，计上心头，急忙转身与几个知青商量一下。一声呼唤，众知青便加入了部队麦收的队伍。在相互了解之后，他们得知，这支部队是江永知青熟知的 6951 部队；部队也知道他们是逃亡的江永知青。部队不仅接受了他们参加麦收，还供给他们饭吃。两天之后，部队派军车把他们送到白石渡，搭上了北上的火车。他们是一批幸运儿。

夜聚。铜山岭农场仿部队编制，以连、排为单位，逃亡时显得井然有序，而滞留江永的大多数知青，是分散安插在各个生产队农户，逃亡时难免慌乱无序。

8 月 19 日深夜．井边公社东田大队知青**江同厚**，在睡梦中被人捅醒，他摸出高度近视镜带上，才看清捅醒他的是农民朋友**三苟**。三苟慌不择言，用江永土话结结巴巴讲：“沙皮梦，刚快刷来祝锡，刚社买冰社露谷，吞干祝莫贺嗒!”熟悉江永土话的江同厚，知道三苟要他起来赶快走，明天民兵设下关卡，他就走不了啦。听罢，他没加思索，操起床头一口皮箱，往肩头一甩，闷头就往大山方向跑。大山就是都庞岭，在东田大队西北。翻过山岭，就是广西，自古以来，这是唯一的一条湖南通广西商道。这条路线在知青中已酝酿多天了。岭间山路崎岖，羊肠小道近百里，但为了逃命，这些都顾不得了。

在黑暗中，他跌跌撞撞死命狂奔。当跑近山口杉木冲时，他才发现，坪上站满了知青，黑压压一片。回头望去，各个方向的田间小道上，隐约可见有三五个人影向这里移动。很快，坪上集聚了300多知青，多来自附近的红旗、井边、厂子铺等公社。茫茫黑夜中，只听一人高呼："连夜翻山进广西!"300多个知青像训练有素的部队那样，自觉地排成单行，跟着前面的火把，沿着羊肠小道，向山岭深处走去。

经过通晚的艰难跋涉，第二天队伍走进到广西灌阳县境。第四天，他们强行军到达全州车站，搭上了回长沙的列车。

诈关。当铜山岭农场知青被部队用汽车送走后，一支来自于马河、白水、桥头的约200名知青，沿着同一条路向广西麦岭逃亡。在接近麦岭的县界时，他们遇到了麻烦：这条线路已被封锁，他们遭到民兵拦截。几经交涉，也不放行。情急之下，一位叫**文丁**的知青，挺身而出。他头戴军帽，身着军服，走到民兵面前，突然敞开上衣，露出腰间捆扎的一排手榴弹，作引爆状，大声喝道：**"若不放行，就同归于尽！"**民兵吓懵了，缩到一边。众知青见状，快速跑过关卡。

当最后一名知青跑过关卡看不见时，文丁撒腿就跑。当民兵还过神来时，文丁已不见踪影。赶上队伍的文丁，抹着额上的汗，笑着对众知青说："手榴弹是训练弹！"引来一阵哄山大笑。

抗暴。知青逃离江永的另一条主要路线是：过广西龙虎关到恭城县，然后乘车，直奔全州或桂林。

这样，如惊弓之鸟江永知青，从三个方向逃亡，几天后，聚集于郴州、全州、桂林火车站，其中在广西全州，继牛路口的37名知青和井边等公社的300名知青登车北上之后，几天之内，又啸聚了近千名知青。

逃出虎口的知青，心情轻松得多；但多日的奔波，又使他们疲惫不堪。在月台上，他们横七竖八地躺在那里，尽情释放胜利逃亡带给他们的快慰。但新的问题不断向他们袭来：粮钱即将告罄，必须尽快离开全州回长沙。然而，广西武斗呈加剧之势，列车不仅经常晚点，有时还被迫停驶，滞留的旅客也越来越多。

他们在月台上等着，盼着，望着，两天竟不见一列火车通过。肚里咕噜噜的响声，使他们难以忍受，八月火辣辣的太阳，烤得他们烦燥不安：他们发急了。果然，狂躁战胜了理智，他们占领了月台：一条由行李包组成的"警戒线"，出现在月台上，醒目的标牌靠在行李包边：**"是知青的**

站进来，不是知青的站出去！”

第三天．256 次列车进站。呼啦啦站起来的知青们，很快泄了劲：每节车厢都塞满人，车门窗紧闭，也不见乘务员下车。三分钟后，列车启动开走了。

知青们疯狂起来。当 56 次列车靠站后，一场车上车下攻防战迅即拉开。男女知青拿着扁担、柞木杆砸向列车，车门撬开了，车窗玻璃被砸碎了，知青们像发怒的雄狮，拥上车厢，孱弱的女知青，个个都成了无畏战士。车厢内一场混战，阻拦上车的乘客，遭到了知青们的攻击。一帮帮男知青，巡查各车厢，寻找仇恨宣泄的目标，把郁结于胸腔的怒火，发泄在敢于阻挠他们的旅客身上：他们劫持了列车。

56 次快车，在知青的劫持下开出全州，向湖南衡阳驶去。

56 次列车遭“暴徒”袭击的电讯，飞向中央。第二天清晨，当 56 次列车缓慢爬近衡阳站时，在一块开阔地上停下来。惊魂未定的知青们，看见数百名民兵包围了列车。全副武装的民兵，个个工装藤帽，荷枪实弹，排排刺刀，闪着寒光。一阵清晰的高音喇叭声，传进了各个车厢：

“56 次快车在全州遭暴徒袭击，我衡阳抗暴指挥部，奉上级命令，将对暴徒采取革命行动。凡曾参与殴打、洗劫乘客的歹徒，投案自首……勿言之不预……”

没人指挥，没有言语，女知青或守住行李，或探身窗外，男知青一个接一个从各人车厢走出去，面对刺刀。“抗暴”散兵线开始向男知青逼近，把他们压缩到一个小土丘附近。

突然，一个叫**周长生**的知青，跳上土丘，扯开血迹斑斑的右臂，高高举起。那是登车时被碎玻璃挂伤的，伤口没有处理好，还在流血。他举着血淋淋的右臂，对全副武装的“抗暴”民兵喊道：**“我们都是长沙知青，一切只为回长沙与父母相聚！谁不相信?请看：你们见过伤口滴血还互相照应的暴徒吗?你们见过拖儿带女的强盗吗?”**他指着刚刚被翻检的行李说：**“你们见过如此贫穷的强盗吗？”**只见一个探身出窗的女知青哭喊道：**“求求你们，放了我们吧！我们不是强盗，我们是下放到江永县的长沙知青。那里的人要杀我们，已杀了十几个，我们是逃出来的。我们要回长沙！要见我们的父母！”**……

全副武装的“抗暴”民兵和干部们，从风言风语中已得知，湘南各县正在进行大屠杀。面对哭诉，油然而生的同情心，使他们首先从精神上解

除了武装！也许是惺惺相惜，“抗暴”指挥部的官员们，在从知青中了解到大逃亡的原委和艰苦的历程后，迅速作出了明智的抉择：

“全部上车，放行!”

呜地一声长笛，列车在知青的胜利欢歌中启动……

胜利。经过十多天的逃亡，除十名葬身于湘南的知青外，其余约六千名长沙知青，全部安全地、胜利地逃回长沙，与父母、亲属团圆。此刻，街道上的高音喇叭里，传出了悠扬的革命歌声：

天大地大不如党的恩情大
爹亲娘亲不如毛主席亲……

5、李庆霖“告御状”

1972 年 12 月 20 日，福建省莆田县城厢镇下林小学的一名教员**李庆霖**，冒着被打成反革命的危险，直接给毛泽东写了一封信，反映下乡知青的困境和自己家庭的困难，批评干部们为子女“走后门”的腐败行为。他是一个知青家长，儿子**李良模**是 1968 年应届初中毕业生，1969 年到本县山区萩芦公社水办大队插队落户。信的全文如下：

尊敬的毛主席：

首先，我向您老人家问好。

我是个农村小学教员，家住福建省莆田县城厢镇。家庭成份是贫民。我的教员生涯已有二十多个寒暑了。

我有个孩子叫李良模，是个一九六八年的初中毕业生。一九六九年，他听从您老人家关于“知识青年到农村去，接受贫下中农的再教育，很有必要”的教导，毅然报名下乡。经政府分配在莆田山区——荻芦公社水办大队插队落户务农。

在孩子上山下乡的头十一个月里，他的口粮是由国家供应的(每个月定量三十七斤)，生活费是由国家发给的(每个月八块钱)，除了医药费和日常生活中下饭需要的菜金是由知青家长掏腰包外，这个生活待遇在当时，对维持个人在山区的最低限度的生活费用，是可以过得去的。

当国家对上山下乡知识青年的口粮供应和生活费发给断绝，孩子在山区劳动，和贫下中农一起分粮后，一连串的困难问题便产生了：

首先是分得的口粮年年不够吃，每一个年头里都要有半年或更多一些要跑回家吃黑市粮过日子。在最好的年景里，一年早晚两季总共能分到湿杂稻谷两百来斤，外加两三百斤鲜地瓜和十斤左右的小麦，除此之外，就别无他粮了。那两百来斤的湿杂稻谷，经晒干扬净后，只能有一百多斤。

这么少的口粮要孩子在重体力劳动中细水长流地过日子，无论如何是无法办到的。况且孩子在年轻力壮时候，更是会吃饭的。

在山区，孩子终年参加农业劳动，不但口粮不够吃，而且从来不见分红，没有一分钱的劳动收入。下饭的菜吃光了，没有钱去再买；衣裤在劳动中磨破了，也没有钱去添制新的；病倒了，连个钱请医生看病都没有。他如日常生活需用的开销，更是没钱支付。从一九六九年起直迄于今，孩子在山区务农以来，他生活中的一切花费都得依靠家里支持；说来见笑，他风里来，雨里去辛劳种地，头发长了，连个理发的钱都挣不到。此外，他上山下乡的第一天起，直到现在，一直没有房子住宿，一直是借住当地贫下中农的房子。目前，房东正准备给自己的孩子办喜事，早已露出口音，要借房住的上山下乡知识青年另找住所。看来，孩子在山区，不仅生活上困难成问题，而且连个歇息的地方也成问题。

毛主席：您老人家号召知识青年到农村去，我完全拥护；叫我把孩子送到山区去务农，我没意见。可是，孩子上山下乡后的口粮问题，生活中的吃油用菜问题，穿衣问题，疾病问题，住房问题，学习问题以及一切日常生活问题，党和国家应当给予一定的照顾，好让孩子在山区得以安心务农。

现在，如上述的许多实际困难问题，有关单位都不去过问，完全置之不理，都要由我这当家长的自行解决，这怎么能行呀?有朝一日，当我见阎王去，孩子失去家庭支持后，那他将要如何活下去?我真耽心！

今年冬，我的又一个孩子又将在初中毕业了，如果过不了明春的升学关，是否再打发他去上山下乡呢?前车可鉴，我真不敢去想它！

在我们这里已上山下乡的知识青年中，一部分人并不好好劳动，并不认真磨炼自己，并不虚心接受贫下中农的再教育，却倚仗他们的亲友在社会上的政治势力，拉关系，走后门，都先后被招工、招生、招干去了，完成了货真价实的下乡镀金的历史过程。有不少在我们地方上执掌大权的革命干部的子女和亲友，纵使是地富家庭出身，他们赶时髦上山下乡才没几天，就被“国家社会主义建设事业的发展需要”调用出去，说是革命干部的子女优先安排工作，国家早有明文规定。这么一来，单剩下我这号农村小学教员的子女，在政治舞台上没有靠山，又完全举目无亲，就自然得不到“国家社会主义建设事业发展的需要”而加以调用了。唯一的资格是在农村滚一身泥巴，干一辈子革命而已。

面对我们这里当今社会走后门成风，任人唯亲的现实，我并不怨天，也不尤人，只怪我自己不争气。我认为：我的孩子走上山下乡务农的道路是走对了。我们小城镇的孩子，平常少和农村社会接触，长大了让其到农村去经风雨和见世面，以增长做人的才干，是很有必要的。但是，当孩子在务农实践中碰到的许多个人能力解决不了的实际困难问题，我要求国家能尽快地给予应有的合理解决，让孩子能有一条自食其力的路子可走，我想，该不至于无理取闹和苛刻要求吧。

毛主席：我深知您老人家的工作是够忙的，是没有时间来处理我所说

的事。可是，我在呼天不应，叫地不灵的困难窘境中，只好大胆地冒昧地写信来北京“告御状”了，真是不该之至！

谨此敬颂

大安！

福建省莆田县城郊公社下林小学

李庆霖敬上

对上山下乡工作中存在的严重问题早已有所了解的毛泽东，突发异想，4 月 25 日提笔给李庆霖写了回信。全文如下：

“李庆霖同志：寄上 300 元，聊补无米之炊。全国此类事甚多，容当统筹解决。”

毛泽东的复信在全国各地引起很大反响。主管知青工作造成诸多灾难的责任人周恩来，闻风而动。1973 年 4 月 27 日，在毛泽东复信的第二天，他主持政治局会议，研究解决已存在多年的知青问题。他派出 13 个“知识青年上山下乡工作学习调查小组”，分赴 12 个省、自治区进行调查。6 月 22 日，文革以来的第一次全国知识青年上山下乡会议在北京开幕。会议制定了一系列较为宽松的知青政策，其中，关心知青生活，切实解决知青实际困难，充分发挥下乡知青的积极作用，严肃处理迫害、奸污下乡知青，做好城镇中学毕业生分配工作，等等规定，要求各级党委认真贯彻执行。周的迅速行动，起到了关心知青的作用，受到了知青及其家长们的好评。

作为无产阶级革命家的毛泽东，对革命运动中苦难、死人乃至家破人亡之事，早已熟视无睹了。因为在他看来，任何一次革命都会有代价，苦难、死人的事很正常。翻开历史看看：

1952 年他在莫斯科对中国留学生说：“（原子弹打下来）**无非是死几个人，即使死一半，还有一半继续革命。**”

1953 年开始农业合作化运动时，他警告全国农民：“**反革命五年抓一百五十万，每年三十万。**”结果约有 10～20 万农民因反对合作化被打死或自杀身亡。

1958 年大跃进运动伊始，他就告诫中共高层做好大批死人的思想准备，并讲大批死亡是“**白喜事**”，结果饿死了三四千万农民。

1966 年《五一六通知》公布以后，文化大革命开始，他要“**横扫一切牛鬼蛇神**”了。对此，他对“御医”李志绥说：“**这次恐怕又要有千把人自杀。**”结果有数十万人自杀。

1966 年底，他号召“**全国全面内战**”以夺取“走资派”的权力，结果在尔后的几年里，就有 50～60 万人为夺权和反夺权而“牺牲”。

1969 年中苏核战危机时，他明确地告诉全党：“**要作好打仗的准备，**

要作好打核大战的准备，要作好死一半人的准备！”

在十年文革中，他先后支持、纵容了七次大屠杀，使上百万人死于非命。

……

这样一个将生命视若草芥的革命家毛泽东，你能期望他同情知青的苦难吗？作为知青上山下乡运动的发动者和领导者，毛泽东对其中存在的严重问题，了如指掌，回信中那句“**全国此类事甚多**”话便可证明。但面对李庆霖的来信，他为什么能突发善心并寄 300 元加以慰问呢？

林彪摔死后，毛泽东的“伟光正”形象受到严重质疑，其威望陷入低谷。对此，“与人斗其乐无穷”的毛泽东是不甘心的。为了扭转颓势，安抚党心、军心和民心，他稍施计谋，把文革造成苦难和杀戮的责任，统统推到林彪身上；他还在高参的合谋下，伪造了一封从滴水洞发出的信，借以证明他多年前已看出林彪是个要借刀杀人（打鬼借助钟馗）的坏蛋。他满以为，在“舆论一律”的专政下，他的目的完全可以达到。然而，他失算了。林彪死后，他的老对手周恩来威望如日中天，使他坐卧不安。为了巩固他的绝对领导地位，1973 年初，他借“批林整风”，来批周恩来掀起的批左思潮。不料，善玩太极拳的周恩来，以退为进，用检讨和认“罪”的“痛心”态度，顶住了他的压力，并赢得了中、上层官僚特权阶级的广泛同情，使他弄巧成拙，怨气丛生。不甘心失落的毛泽东，欲再次寻找机会整治周恩来。他完全清楚，他是上山下乡运动的始作俑者，对知青苦难也了如指掌；但他是“革命代价必然”论者，认为知青的苦难是上山下乡运动必然要付出的代价，无须大惊小怪。但当看到李庆霖的来信，他忽然发现了周恩来的软肋：周是上山下乡运动组织者和管理者，对知青的苦难负有不可推卸的领导责任。于是，他从“革命代价必然”论者摇身一变，成了知青关怀者，用复信和 300 元“**聊补无米之炊**”，把知青苦难罪责的冷风，吹到了周恩来身上。那知，周恩来技高一筹，接过“**全国此类事甚多，容当统筹解决**”十三个大字，迅即做起关心知青的文章，制定了一些较有人性的新政。他还按照毛的指示精神，把小学教师李庆霖一路提拔到校革命领导小组副组长、县知青办副主任、福建省高招办副组长和国务院知青工作领导小组成员等领导岗位上，从而使毛的预谋没能得逞。

周恩来的知青新政，在一定程度上缓解了知青的苦难。当人们在高呼知青苦难的始作俑者“毛主席万岁”时，当人们在颂扬知青苦难的执掌人周恩来对知青的“关怀”时，人们是否应当感谢为知青冒险“告御状”的李庆霖？然而，李的飚升，也使他不自觉地陷入党内权力斗争的旋涡之中。

李庆霖的信反映了上山下乡运动中带有普遍性的问题，倾诉了成千上万普通百姓压抑在心头的苦楚，喊出了人们不敢喊的“**呼天不应，叫地不**

灵”的无奈，揭露了“**当今社会走后门成风**”的官场腐败，代表了大多数知青及其家长们的心声。然而，李庆霖上书鞭挞所及，多为周恩来、邓小平领导下的官僚特权阶级，他们都是造成知青苦难的具体执行人。这些人听惯了知青典型人物的歌功颂德，没成想李庆霖竟敢把他们的种种劣迹捅上天廷，示之于民，受到人们的普遍指责，自然因难堪而恼火。李庆霖的信触痛了特权阶级的神经，损害了他们的利益，自然也为他自己树立了一个强大的对立面。**当李庆霖的靠山毛泽东一死**，右派官僚掌权，为知青仗义执言的他便陷入四面楚歌之中。1977 年 11 月 14 日，李庆霖以“**在历史上一贯反对伟大领袖毛主席及毛主席的革命路线，对党对社会主义怀有刻骨仇恨**”的“罪行”，在福州被捕。1979 年，莆地法刑初字第 001 号的《刑事判决书》，以“**提供了大量颠倒是非的材料，诬陷省、地、县委负责人，诽谤福州军区领导人**”等”罪名”，判处李庆霖无期徒刑，剥夺政治权利终身，后改为八年徒刑。

权力可以用**谎言**来判处说真话的老百姓有罪，老百姓不敢用真话来质疑权力的**谎言——这就是谎言横行霸道社会里的特色**！

李虽然获得减刑，但直到 1994 年 3 月，才被“提前”释放出狱。出狱后的李庆霖，生活窘迫，每月仅 210 元收入，且有帕金森、肺气肿、气管炎等多种疾病的困扰，2004 年 2 月，终于在贫病交迫中，凄惨离世。一人落难、株连全家：其妻**张秀珍**在戴上“反革命”帽子后被开除公职，直到她 1997 年去世也没恢复；长子李良模，1980 年全公社知青都回城安排了工作，唯有他一个人仍留在那里劳动，后来在一个镇的土地所工作；次子李良雄由于父亲的株连，被县公安局除名，几经周折后，在他母亲生前工作过的莆田四中，找到了一份差事，当了一名校工。

李庆霖为自己、为知青鸣不平付出了惨痛代价！

历史记住了李庆霖！下乡知青不可忘记李庆霖！

6、“五一三”暴行录（素材选自于邓贤：《中国知青梦》）

1973 年 6 月初，新华社记者在奉命采访云南边防部队批林整风的情况时，在金平县云南生产建设兵团十八团团部驻地附近，意外发现了一个劳改队。记者看到，犯人们在武装民兵押解下，抬石修路。这些犯人看上去都很年轻，个个蓬头垢面，有的单薄得像未发育成熟的孩子；又见一队十七八岁的女孩子，从眼前走过，她们都是女劳改犯，正被民兵武装押送到采石场去劳动改造。荷枪实弹的民兵，威风凛凛，走来走去地驱赶着，吆喝着；一名穿军装的干部，坐在树荫下，悠闲地喝茶，时而扫视一下修路的劳改犯们。那天，烈日当空，年轻的劳改犯人，吃力地抬石修路，豆大

的汗珠顺着他们肮脏的脸颊、脖子往下流。忽然发生一阵骚动，一个稚气未消的犯人讨水喝时，被几个民兵用枪托围殴，将他打翻在地。一阵凄厉的叫声，在干热的空气里回荡：**“解放军叔叔，饶命呀！饶命……”**

在中国，这样的劳改场面已司空见惯，记者焉能化外？但那一张张稚气未退的面孔，令记者困惑不安！一条听来的信息使记者震撼了：有人悄悄告诉他，这些犯人都是建设兵团的知青，团里各单位都有劳改队，其中许多人是**“五一三反革命暴动事件”**的罪犯。震撼使记者的良心再现：难道家长们拥护上山下乡，高高兴兴地把自己的子女送到农村去，就是为了接受这样的“再教育”吗？记者的职业本能又驱使他深入调查。很快他发现：在十八团，一位团领导公然对知青说，你们来边疆干什么？就是来接受改造，就是**“二劳改”**。在这种思想指导下，全团 31 个单位，有 23 个单位发生过捆绑、吊打知青的事件，其手段有二十五种之多。例如：**“吊半边猪，猴子捞月，背扁担，跪劈柴加踩杠子，跪砖碴，老牛扳桩，捆上后用钢筋绞，吊在空中往墙上撞（称撞钟），罚烤太阳，冬天浇冷水”**，等等。在十八团，许多知青向记者揭露和哭诉了“五一三反革命暴动事件”的真相：

1971 年 5 月 11 日深夜，劳累一天的人们已经进入梦乡，云南生产建设兵团第四师十八团一营十八连驻地一片宁静。突然，一声惊恐的尖叫声，打破深夜的宁静，人们很快听到了从女知青茅舍那边传来一阵挣扎、厮打和急促的呼救声。连队被惊醒了。男知青纷纷冲出屋来，只见一条黑影从女寝室窜了出来，当场被他们擒获。就擒者名叫**陆发云**，是十九连退伍兵。他本来是站岗值班，但当他发现十八连女知青茅舍门关闭不严时，慾火难耐，趁着夜深人静，悄悄摸进女舍，企图施暴。不料受侵犯的女知青拼死反抗，未能得逞，反被擒获。愤怒的男知青将流氓痛打一顿，并把他扭送到营部。

第三天，即 1971 年 5 月 13 日下午三时许，一大群头戴战斗帽，佩戴领章帽徽的军人，气势汹汹地闯进十八连驻地，扬言要“踏平十八连”。他们抡起皮带来呼呼乱响，见男知青便拳打脚踢皮带抽，见女知青便动手动脚。这群打手其实都不是现役军人，而是十八团第五、六、十八、十九连的退伍兵，是陆发云找来进行报复的打手。

显然，这些退伍士兵，自恃出身贫下中农，又有当过解放军的光荣历史，有时并不把国法放在眼里；他们中有些人甚至认为，他们是受城里人歧视的二等公民，因而对城里人特别是大城市里的人，由妒嫉而生怨恨；他们中有些人甚至还认为，是毛主席把他们“二等公民”变成了“再教育者”，而把城里人的子女贬成了“二劳改”；更可怕的是，像陆发云这样的痞子、流氓无产者甚至认为，欺辱甚至占有知青没有什么大不了，这是

时代赋于他的特权。在“舆论一律”的愚弄下，这些退伍士兵哪里知道，“二等公民”不是城里人强加给他们的，而是中共二元体制即“城乡分治，一国两策”的结果。在二元体制下，城乡隔膜已经形成，产生像陆发云这样的痞子、流氓无产者在所难免。正当陆发云等退伍士兵扬言要“踏平十八连”的时候：

一个名叫**黄勇**的小个子男知青，突然提着棍子从厨房里窜出来，勇猛地向退伍兵们抡去，只听见扑通扑通几声闷响，已抡翻四、五个“战斗帽”。见状，躲在屋子里的知青们信心陡增，一声纳喊，数十名知青挥舞铁铲、锄头、扁担冲了出来，展开了一场恶斗。退伍兵们没有料到，这些十六七岁的城里学生竟如此英勇，又不怕死；由于寡不敌众，乱了阵脚，被知青们打得丢盔卸甲，溃不成军。知青大获全胜，还打翻十多个退伍兵，捆起来，当俘虏。

第十九连指导员**吕仕贵**闻讯后，立即率领一个武装班跑步赶赴斗殴现场。他的责任应该是制止械斗，处理、惩办肇事者。然而，他激化了冲突。他拔出手枪对空鸣枪后，命令将所有打架闹事的知青抓起来。面对黑洞洞的枪口和指导员的权威，知青一下子被镇住了，胆小的悄悄往后退。退伍兵有了后台，有恃无恐地冲上前去抓人。面对这个如此不公平结局，小个子黄勇气得脸色煞白，继而铁青，他劈面夺过一个武装战士手中的冲锋枪，哗啦顶上子弹，大声喝道：**“谁要敢上前一步，老子开枪了！”**空气骤然紧张起来。几个胆大的知青从室里拖出了几支站岗用的老式步枪，子弹上膛，与黄勇站在一起，与吕指导员形成对峙。火并之势，一触即发！

现役军官**吕仕贵**为什么会拉偏架呢？原来，吕仕贵也曾是“二等公民”，对生于农村的不幸耿耿于怀，同陆发云等一样，没有把不幸归咎于“一国两策”的户口政策，而迁怒于城里人的优越感。他坚决拥护上山下乡运动，颂扬毛主席的决策伟大，赞扬周总理的领导正确，因而，他认为：知青下乡接受“再教育”当“二劳改”，活该！像他这样的军官最终转业到城市里去享福，应该！在他的脑海世界里，似乎只有这样才算公平合理，似乎只有这样才能“消灭三大差别”，才能实现共产主义，似乎只有这样才能让他的心理达到平衡。因此，当他看到他们连的骨干被知青打得头破血流狼狈不堪时，不由得怒火从心头烧起，鸣枪镇压知青，酿成火并之势。一触即发的火并之势，迅速报到团部：

接到紧急报告后，十八团立即派一名副团长率领团部警卫连，火速赶到十八连驻地，包围并缴了知青们的枪，当场抓获了参与械斗的五十名知青，弹压了一触即发的火并。

六天以后，云南生产建设兵团第四师党委召开紧急会议，将十八连抡

枪事件定性为“五一三反革命暴动案”。首犯黄勇，予以正式逮捕，从犯十余人在各团营单位巡回批斗，然后管制两年，监督劳动。陆发云等退伍兵也受到了批评教育，但未给任何处分。

记者**黎明**把调查到的“五一三反革命暴动案”和其他摧残知青的严重违法事件，以“情况反映”形式，向新华通讯社写了报告，被刊登在《国内动态》1973 年 7 月 4 日（第 241 号）上。报告引起了国务院的“高度重视”，立即派出联合调查组赴云南边疆进行调查。调查结果，不仅证明黎明的“情况反映”属实，而且还发现：十八团排以上干部亲自动手打人的有 48 人，被打知青 110 人；被打知青遭受三十几种刑法，有的被打致残，有的内伤严重，有的精神失常，有的自杀未遂，等等。当年八月，中共中央以文件的形式向党内外公布调查结果。

为了体现党对知青的关怀和丑恶务除的决心，在调查结果材料上，高调公布了中央领导人的批示：

总理批示：此等法西斯行为，非立即处理不可。

李先念副总理批示：内中有些人不是共产党员，是国民党，至少是国民党行为。……省委、军区难道说也不知道吗？

叶剑英批示：事态严重。请电告昆明军区派人查报。

中央领导周、李、叶的批示，注定了**陆发云**、**吕仕贵**等涉案痞子、流氓无产者们的下场。

十八团发生的“五一三反革命暴动事件”及其摧残知青事件，是 1970 年至 1973 年间兵团记录在案的数以百计的知青案件中极为普通的一个案例。这是绝对权力——一党专政制造的悲剧。周恩来等中共政要，不会承认悲剧是他们的政策造成的，也不会因绝对权力制造了数不清的苦难和腐败而放弃党的一元化领导，高调公布他们的批示就是证明。

7、《南京知青之歌》的劫难

蓝蓝的天上，/白云在飞翔，/美丽的扬子江畔,/是可爱的南京古城，/我的家乡。/啊，彩虹般的大桥，/横断了长江，/雄伟的钟山脚下,/是我可爱的家乡。

告别了妈妈，/再见吧家乡，/金色的学生时代，/已转入了青春史册，/一去不复返。/啊，未来的道路多么艰难，/曲折又漫长，/生活的脚印,/深浅在偏僻的异乡。

跟着太阳出，/伴着月亮归，/沉重地修理地球,/是光荣神圣的天职，/我的命运。/啊，用我的双手绣红了地球，/绣红了宇宙，/幸福的明天，/相信吧，一定会到来。

这是《南京知青之歌》的歌词。这支歌创作于 1969 年 5 月下旬，原名《我的家乡》。《我的家乡》没有当年“东风吹，战鼓擂，人民、美帝谁怕谁”的革命豪情，也没有当年“可上九天揽月，可下五洋捉鳖”的巍巍壮志，它以思乡的缠绵情怀，揭示了知识青年们青春失学的无奈、背井离乡的忧伤和前途未卜的迷茫，引起了广大知青的共鸣，旋即在大江南北的知青中传唱。

歌曲作者**任毅**(又名**任安国**)，是南京市**五中**六六届高中毕业生，是个品学兼优的学生。1968 年 12 月，他同其他“老三届”同学一样，因文化大革命失去了考大学的机会，不得不响应“伟大领袖”上山下乡的号召，打起行装，泪别妈妈，告别故乡，到一个陌生的地方——江浦县永宁公社插队落户当农民。

在接受“再教育”中，任毅学着农民那样，身上痒了，脱下衣服抓虱子，活干完累了，倒在地头睡大觉；当镰刀划破了手时，他也会像农民那样，用水冲洗一下，再紧紧捺住伤口……但“再教育”并没有使他变成地道农民。每当晚上，自小喜爱音乐的他，便怀抱吉他，用旋律排遣心中的郁闷、无奈和失落。五月的一天，忽有所感，**“告别了妈妈，再见吧家乡”**，一首词曲便跃然于他的弦上，冲出了他的口腔。他的琴弦拨得女知青们纷纷落泪，他的歌声被人仿效，传向四方！

1969 年 9 月，阴云密布，中苏两党两国，怒目仇视，剑拔弩张，热核大战，一触即发。当是时，任毅突然接到留城同学**郑剑峰**的一封来信。拆开一看，他惊呆了：他的《我的家乡》已被改名为《中国知识青年之歌》，以男生小合唱的形式，在仇敌苏修的莫斯科广播电台的华语节目里，反复播唱。他颤栗了：仿佛镣铐已锁住了他的双手，铐住了他的双脚，甚至亡命牌已插倒他的背上……惊恐之余，在反复思量后，他自首了。

但任毅并没有因自首逃脱厄运。1970 年 2 月 19 日，南京革委会以“创作反动歌曲、破坏知青上山下乡、干扰破坏毛主席的无产阶级革命路线和战略部署”的罪名，将他逮捕。

羁押期间，南京市公检法军管会审讯人员，对任毅的歌词一一定性，使他无言以对；正义遇痞子，对也没有用。审讯者判定：歌词的第一段是通过写景来掩盖下面两段的反革命实质；**“告别了妈妈，再见了家乡”**，是燕雀的啾啾哀鸣，是留念城市，对知识青年上山下乡的反动；**〞金色的**

学生时代”，是为刘少奇的反革命教育路线招魂，鸣冤叫屈；**“未来的道路**”，是在散布悲观情绪，是对祖国前途的恶意诽谤；**“生活的脚印**″，是对革命者四海为家的反动，是对社会主义新农村的恶毒攻击；**“跟着太阳起**”，是渲染农村劳动的艰苦，对广大贫下中农大干社会主义劳动场面的恶意中伤；**“光荣而神圣的天职，我们的命运**”，实质是把知识青年到农村去说成无可奈何，形势所逼，是悲观情绪的流露，再一次为刘少奇的反革命教育路线招魂叫屈；**“用我们的双手**”，是使用革命的词藻掩盖其“憧憬的明天”，明天就是资本主义复辟；**“一定会到来**”，即资本主义的明天一定到来，充分暴露了希望资本主义复辟的迫切心情。审讯者定性的革命判词，在毛泽东时代司空见惯：既体现了毛泽东思想的“伟大、光荣、正确”，也体现了马列主义关于无产阶级专政学说的“灼见高妙，真理永恒”！

1970 年 5 月 20 日，南京市公检法军管会向市委呈送的《关于现行反革命犯任毅的结案处理报告》中称：**“任犯原市五中六六届高中毕业生，下乡知青，出身反动家庭，长期收听敌台广播，散布反革命言论，污辱宝书**（毛书）**、宝像**(毛像)**，发展到严重破坏知识青年上山下乡运动，流毒广深，罪大恶极，为巩固无产阶级专政，狠狠打击现行反革命破坏活动，经研究判处现行反革命犯任毅死刑，立即执行**。”6 月 6 日，南京市委研究同意市公检法军管会意见，报请省委审批。至此，任毅的性命危在旦夕。

在江苏省委批复前，在南京“一打三反”的三、四、七月的三次屠杀中，任毅都被拉到公判大会上去为死刑犯“陪绑”。

在文化革命中，不知从那一年开始，执行了一项不成文的约定：在杀人前，都要召开群众大会，把犯人的主要罪行公布于众，诸如什么“恶毒攻击”、“幻想变天”、“反动透顶”、“罪恶昭彰”、“罪恶累累”、“气焰嚣张”，等等，听取与会群众的意见，美其名曰“走群众路线”。尽管与会者不知道“恶毒攻击”的内容，也不知道“罪恶昭彰”的根据，更不明白“罪恶累累”具体都指什么，但他们却异口同声地大声回应：“杀！”最为可怕的是，已被内定徒刑的犯人，他们也高喊：“杀！”对此，有人说，这是“专制主义窒息了人们的良知，使他们变得自私、麻木”的恶果；也有人说，“在专制主义淫威的镇慑下，几乎人人自危，噤若寒蝉，自顾尚且不暇，又怎能顾及他人。”等等。笔者则认为，**归根结底，是在一党专政的“舆论一律”条件下，在马列阶级仇恨主义酱缸里的长期淹渍中，使中国人的传统道德退化、普世价值丑化的结果，从而使仇杀取代了和谐、报复取代了宽容、专政取代了民主、践踏取代了人权**。在仇恨主义泛滥的氛围里，仅仅写了一首思乡曲的任毅，也难逃被群众喊“杀”的厄运！

所幸的是，省委在批复中决定判处他十年徒刑，并于 8 月 3 日在公判

大会上宣布。

对此有人写道：**“当时在江苏省革命委员会负责的许世友将军，审阅任毅的判决时，拍案而起。一名知青，仅凭一首歌就被判处死刑，岂有此理！将军顶着‘四人帮’的压力，一只大手硬是把任毅从鬼门关上拉了回来。”**将军怒斥“岂有此理”是有据可查的：在“打倒许世友”的乌云翻滚中，南京市五中的“红卫兵小将”们，勇敢地贴出多达两万张“许世友、杜平老子保定了”的标语口号，力拨乌云，使将军看到了阳光。对五中的亲切感，使将军看见“五中”两字时，激动万分，便不自禁地“拍案而起”！据说，九十年代，任毅曾专程到河南新县许家洼将军墓前拜祭，报答将军不杀之恩德！

“有恩必报”是中国人的美德之一，任毅对许世友将军的拜祭，体现了普通百姓的报恩美德。但许世友主政江苏期间，是说一不二的，仅在“一打三反”中，就屠杀了上千人。其中 1970 年，在南京市屠杀的 57 人中，全为错杀，错杀率达百分之百。文革后被平反的南京马列小组知青**查金华**和为查金华鸣不平、高呼查金华为烈士的知青**陈卓然**，都在“一打三反”中先后被枪杀于南京。许将军没有为他俩高抬贵手，因而他俩没有任毅那么幸运。历史将如何评价许将军呢？笔者认为，“一俊遮百丑”或“攻其一点，不计其余”，都是不足取的。

但也会有人对许将军做出“不得已而为之”的推断：他不杀人，别人也会杀；他可能会因而下台，甚至被关、被杀。因此，这种“不得已而为之”的滥杀，亦即所谓“违心”之错，是可以愿谅的。“违心”之错，是横行于中国数十年的赤文化之一，已经成为各级政要不反思、不认错的“公理”。他们认为，在特殊历史条件下，“不得已而为之”的滥杀无辜，亦即所谓“违心”之错，应该由历史去负责。对此，历史无法辩白，因为，她早已成了任由权力打扮的小姑娘。

1979 年 2 月，任毅被平反出狱。他那首 171 个字的《南京知青之歌》，使他坐了九年大牢；而平均每 19 个字获刑一年的判决，也为现代中国文字狱的历史，增添了一项新纪录！

六、高压下的回家风暴

（取材或摘要于《中国知青史》《中国知青梦》等书）

1978 年，面对风起云涌的知青返城回家风暴，负责知青安置工作的国务院副总理李先念沮丧地说：**“国家花了七十亿，买了四个不满意——青年不满意、家长不满意、社队不满意、国家也不满意！”**这就是当年风传的“四个不满意”。但这个不承认失败而认可失败的“四个不满意”，即

没有公开报导，也没有向下逐级传达，而面对“风传”，即没有官员出来肯定，也没有官员加以否定——这是赤文化之一的模糊权术。中共是个一惯以“伟大、光荣、正确”自居的党，它的领袖都是“伟光正”的化身，因此，他们没有认错、道歉、下“罪己昭”的义务和习惯。毛泽东曾多次说过：**“历代皇帝下罪己诏的，没有不亡国的。”**因此，他们不会认错。如果发生了某种无法回避的错误，本能使他们不是将错误归咎于天灾，便是归咎于阶级敌人的破坏。假如他们找不到天灾或人祸的替罪羊，他们便动用模糊权术，使他们的错误在悄悄中淡化，悄悄中改变，从而让老百姓在悄悄中遗忘。毛泽东和周恩来制造的**践踏人权**的上山下乡运动，同他们制造的横暴中华的大跃进和人民公社等运动一样，在席卷全国的知青回家风暴中落幕时，就经历了**“三个悄悄”**的模糊化过程。总之，他们不会对他们侵犯人权的作为做彻底反思，更不愿公开承认上山下乡运动的荒谬，犹如他们至今不愿公开承认大跃进和人民公社运动曾使数千万中国人丧生一样。

历史业已证明，任何不反思、不认错、不忏悔、不道歉的政府，都是反民主、反自由和反人权的寡头专制政府。

中共要让老百姓在“三个悄悄”中遗忘，老百姓却不愿忘记。八十年代，以小说《伤痕》为代表的“伤痕文学”，异军突起，冲破歌颂和“舆论一律”的藩障，对上山下乡运动和血统论，进行了批判、控诉和反思。接着，《蹉跎岁月》、《今夜有暴风雪》、《白桦林作证》等“悲壮文学”系列小说和电影，相继问世。在这些小说和电影里，尽管作家们都在“主旋律”底线之上涂饰，自觉地突出“壮”，淡化“悲”，渲染“浪漫”，却无法回避苦难。如果说八十年代的小说，是以虚构的知青伤痕和悲壮，构建起了知青文学的史诗长廊，那么，九十年代的长篇报告文学《中国知青梦》，则以知青真实生活为基础，全景式地记述了当年云南知青大返城回家的悲壮历程，展现了上山下乡运动中的血泪画卷。

令人遗憾的是，八、九十年代的作家，在“主旋律”制约下，许多人不敢谴责上山下乡运动，不少人力图把强加于知青的苦难描述成人生的骄傲，绘制成英雄主义的源泉，竭力为当年的苦难寻找浪漫价值，营造“喜剧”氛围，硬将“白白浪费”说成“无悔牺牲”。这种对知青苦难的美化，是变节美化：它冲淹了对上山下乡运动侵权的谴责，消融了对由侵权所造成苦难的反思。知青苦难虽可以造就英雄，但苦难一定涂炭民生、污损世道，正如不义战争可以造就英雄，但战争一定毁坏人寰、屠戮生灵那样。因此，任何美化知青苦难，都是为知青苦难的制造者开脱罪责。这种怀有崇拜苦难、美化苦难的变态心理，使这些作家自觉或不自觉地加入了“青春无悔”的大合唱中。例如，当年红卫兵运动发起人之一而名噪一时、后又因写知青题材小说而成名的作家张承志宣称：**“我们是得天独厚的一代，**

我们是幸福的人。”他与九十年代初的“**魂系黑土地的知青回顾热**”，都是这种苦难崇拜变态心理的丑陋表演。2008 年，还有作者以“无悔者”自居，侈论什么“**深感知青经历使自己磨练了意志、加速了成长，更以一种无法替代的方式，深切了解了自己安身立命的国家，从而奠定了整整一代人心智和意志的成熟**。”就是这种粉饰知青苦难制造者的丑陋媚态。

八十年代，失去了六、七十年代趾高气扬的知青典型——红托儿——贵族们，到了九十年代，发现气候适宜，特别是“三个代表”颁布后，他们便在“主旋律”的支持下，以“青春无悔”者的姿态，卷土重来，开始说当局在模糊中不好说的话，做当局在模糊中不便做的事，继续充当红托儿丑陋角色。以**侯隽**为代表的知青贵族们，利用各种媒体大喊“**青春无悔**”，高唱“**知识青年上山下乡是正确方向**”，侈论上山下乡是知识青年的“**自觉、自愿、自主的行动**”，等等。他们还在河南郏县和天津宝坻县等地的政府支持下，筹建“广阔天地大有作为纪念馆”和“中国知青村”，为失败了的上山下乡运动**树碑**，他们还著书立说，签字发售《**知青心中的周恩来**》等书，为荒谬的上山下乡运动**立传**。

但老百姓不愿忘记：发生在 1978 年到 1979 年的那场惊天动地的返城风暴。那场席卷全国的回家风暴，使滞留在农村的八百多万知青，除少数知青（约占 2～3%）外，绝大多数都摆脱了上山下乡运动的困扰，结束了强加给他们的苦难，胜利返回城市家中，与父母团聚。

1、失败的尝试

早在文革之初，下乡知识青年们曾做过了一次大返城的尝试，结果以失败而告终。

当年，“自愿”下乡知青们，凭借红卫兵造反之势，喊出“**回城闹革命**”的口号，纷纷“杀”回城里家中。据统计，从 1966 年底到 1967 年初的短短几个月里，从各地返回城市家中的知青多达 120 万人。其中，广州有 3 万多，约占广州知青总数的 2 / 3；上海到新疆生产建设兵团插场的九万多知青，有五万多人返回上海家中。

回到城里家中的知青，揭发、控诉了知青在农村的悲惨处境，批判上山下乡运动是“**黑暗运动**”。他们揭露**邢燕子**、**侯隽**、**董加耕**、**周明山**等人是“假典型”、“黑样板”，冲击了文革前树立的绝大部分知青典型，使其中有些典型一蹶不振，从此销声匿迹。1966 年 8～9 月间，从广西等地“杀”向北京的 70 多名知青，占领了中央城市知青安置办。他们砸开了档案柜，向社会公布了许多奸污、迫害下乡女知青的案例。他们相继召开大会，对中央安置办领导人进行批判，迫使其工作人员转入“地下”办公。

成都市有 90％的知青返城回家。1967 年 5 月，广州知青和家长 3,000 多人，举行集会，控诉市安置办公室对知青的迫害，会后进行了三天绝食和静坐活动。广州的绝食和静坐，累及广东和南方一些省城，促使那里的知青又掀起了一轮回家高潮。

在江苏，回城的知青们，由于在农村吃了许多苦，有的还受当地干部的迫害、奸污，便把怒气撒到直接动员、驱赶他们下乡的基层干部头上。在南京市，约有 70%的老知青返城后，冲击了基层单位。据报导：**“95%以上的区、街道办事处、居委会被冲垮，有些干部被打伤住院；有的躲在家里；有的外出避风。全市军管会都遭到连续的冲击。”**返城知青冲击政府基层单位的目的有三：**迁回户口，供应粮油、安排工作**。例如，南京市红卫区（今建邺区）1964 年下放到六合县的知青，在农村，他们袭击粮管所，强盖公章，抢走户口迁移证、粮油供应迁移证及空白证明、介绍信等；回到南京后，由于三个目的没有达到，一怒之下，他们砸了区军管会办公室，冲击了省军管会办公大楼，下乡上山办公室的负责人也遭到他们的拖打。

返城知青迁怒于政府基层是有道理的。这些安置办和街道的基层干部，为了完成上级党委交给的“死”任务，在动员、驱赶知青下乡时，他们都曾欺骗过知青。如说什么**“你们好好干吧，你们中的一些人将来可能是省长、市长、书记……”**说什么**“那里很富裕**（下乡的农村），**是鱼米之乡，吃的全是大米饭，有鱼，有肉，有电灯，住瓦房。”**等等。如果谎言这一“软”招不能奏效，他们便用“学习班”的“学习”这一无产阶级专政的铁拳去恐吓知青和他们的家长。下乡后，知青们发现上当了，于是回城后，便先拿这些干部出气。谎言加恐吓是赤文化之一，整个运动都充满了谎言加恐吓。如果这些干部不会欺骗加恐吓，就会被淘汰出局。在谎言酱缸的长期腌渍中，除少数觉悟者外，多数知青很难分清真与假。因此，他们未必明白，他们揪斗的人，不过是毛、周谎言加驱赶政策的替罪羊抑或罪有应得的替罪羊而已！

1967 年 10 月 8 日，中共中央、国务院、中央军委和中央文革小组联合发出了《关于下乡上山的知识青年和其他人员必须坚持在农村抓革命促生产的紧急通知》，要求各地回城知青立即返乡。很快，在无产阶级专政铁拳的挥舞下，在各地基层干部监督、驱赶下，他们都不得不沮丧地返回到插队、插场的农村。

2、风起云涌——回家之路多坎坷

对于下乡知青来说，1978 年是他们充满希望的一年。

那一年，以邓小平为首的党内右派，已掌管了党、政、军各个要害部门，开始清算党内左派在文化大革命中的罪行。1978 年 5 月 11 日，《光明日报》、《人民日报》和《解放军报》，先后刊登了题为《**实践是检验真理的唯一标准**》的特约评论员文章，掀起了真理标准的大讨论，为否定毛泽东的文化大革命制造舆论。9 月 19 日，党中央批发《关于全部摘掉右派分子帽子决定的实施方案》，到 11 月，全国各地给右派分子摘帽子工作全部完成。1978 年 12 月 18 日至 22 日，中国共产党第十一届三中全会在北京举行。全会高度评价了关于真理标准问题的讨论，批评了中共中央主席华国锋的“两个凡是”即“**凡是毛主席作出的决策，我们都坚决拥护；凡是毛主席的指示，我们都始终不渝地遵循**”的方针，宣布毛泽东的文化大革命是“浩劫”。全会决定经济上“改革开放”、政治上“拨乱反正”和平反冤假错案，等等。邓小平的一系列新政，使中国出现了一个短暂的春天。在这个短暂的春天里，在农村接受劳动改造的的知青们，在走头无路中，看到了回家的希望。他们高呼：**“打倒‘四人帮’，回城有希望！”**

李先念的“四个不满意”表明，上山下乡运动已失去了民心、军心、国心，也受到了党内广大党员干部的抵制。黑龙江省知青办第 3 期《情况反映》中记载，在学习讨论“实践是检验真理的唯一标准”时，有人论证说：**知识青年上山下乡，经不起实践的检验。第一，农民不欢迎，和农民争口粮，争土地，是变相缴纳“知青税”；第二，单位背包袱，负担重，既拿钱又拿物；第三，青年下乡后家长不放心，有的还增加了家长的经济负担；第四，青年不安心，贻误了青年的前程**。哈尔滨市黑龙江大学一位教师，在辅导干部学习“实践是检验真理的唯一标准”会上，当讲到知识青年“**上山下乡不是方向，从现实来说，农村人口要减少，城市人口要增加，邓副主席也讲了这个问题**”时，引起全场热烈鼓掌，突现人心之向背。在这种背景下，各地同情、默许、支持知青返城回家的政策相继推出，加上许多地方出现了驱赶知青回城的情势，动摇了上山下乡运动的基础。但以党内右派**王震**为代表的顽固势力，在“拨乱反正”中，坚持认为上山下乡方向正确。1977 年，又有 171.6 万知青被“动员”出城市，去农村插队、插场。

显然，中共党内在知青政策上已出现了严重分歧，尽管他们在口头上都说“方向正确”。毛泽东死后，以中、高级干部子女为主的有权力背景的下乡知青，通过参军、招工、提干、上大学等各种渠道，返回了城市。到 1977 年底，滞留在农村的知青还有 863.8 万人，其中大多数是城市中的弱势群体。这种不平等的去留政策，不仅戳穿了毛泽东“再教育”的谎言，也使不满呼声日益高涨。

为了平息不满情绪，有些地方根据中央容忍的范围内，推出了一些有

利于知青返城回家的“病退、困退”新政。例如，天津市发出通知：天津市公安局不再签发准迁证，只凭市知青办发出的病、困退通知书即可办理返城手续。通知下达后，立即在天津知青中掀起“病退返城”风。1978 年 5 月，在哈尔滨市郊插队的天津知识青年 3,300 人，几乎都填写了身体检查登记表，等待体检。其中，香坊区体检了 182 人，除 4 人无病不能办理外，其余 178 人，均拟“病返”回津。天津市的新政，很快引起连锁反应，其他省、市纷纷效法。插队爱辉县的上海知青 1,800 多人，在很短时间里就有 500 多人办理了“病返”手续。在内蒙古，区国营农场管理局“掌握病退、困退特别松”，几乎有求必应，以致引起动员城市的不满。

在黑龙江，各国营农场办理“病退”手续，已形成高潮。数不清的知青拥挤在各级医院里，跟医生软缠硬磨，涕泪交加，逼着要诊断书。“病退、困退”为干部和医生们制造了一个以权谋财、以权谋色的腐败平台。为了能借“病退、困退”顺利返城，有些女知青不得不把贞操献给权力。此外，为“病退”离婚、为“病退”自残也屡见不鲜。

知青为“病退、困退”付出的代价，远不止于钱和性。据北京知青**明州**在《**亲爱的党，亲爱的祖国，救救我们吧！**》一文中披露：“有一位知青已婚，见到同时下乡的同学纷纷返城，实在忍不住了，便跟爱人吵架离婚；批准离婚后，**他叫爱人用木棍猛击后背，打成脊椎板裂**，到医院说是自己摔坏的，要求病退军川农场。”“某知青假冒胃溃疡，用尼龙线拴着粗糙的铅片，吞入胃里，将线头系在牙缝里，然后上医院透视。医生通过 X 光机看到，这位挺胸站在机器前面的青年，胃竟烂掉了 4/5，不禁大惊失色。他不敢相信这是真的，忙叫来另几位医生会诊。显示在 X 光屏上的仍是清晰可辨的铅影。医生惊奇得说不出话来。他悄悄地询问青年：‘你告诉我，你究竟吃了什么?说实话，我给你开诊断。’**青年惨然一笑，解开牙缝里的线头，拽出一串血淋淋的铅块**。医生难过得流下眼泪。他说：‘假如线一断，你就没命了!’”

除“病退、困退”外，已婚知青返城请愿成风。据《中国知青史》一书记载，1978 年，全国已婚知青已达 85 万人，以女性居多，而且多是与农民结婚。这部分知青拖家带口，生活困难大，最难安置。他们自知已落到社会底层，前景黯淡，也就不再存什么顾忌，往往带头请愿、闹事。最早的集体请愿活动，发生在辽宁省抚顺市。这年 4 月，一批批已婚知青，轮番到市委上访，要求解决工作问题。不久，市委作出决定，凡下乡结婚的、受迫害而离婚的、婚后一方死亡或判刑的，均可办理回城。该决定使抚顺市已婚知青皆大欢喜，但同时也为其他城市的已婚知青提供了攀比的口实。沈阳、鞍山等市已婚知青的上访人数，因此突增。他们大批进入省委大院，静坐请愿，要求在招工时与未婚青年一视同仁；一些知青打出“**结婚无罪，抽调有理**”，“**我们要工作**”的标语牌，成立了“已婚知青联络

处”。7 月 2 日，旅大市近千名已婚知青和家长，集体到市信访处上访，要求安排工作。在文革中，辽宁是党内左派苦心经营的省份，上山下乡工作也最有成绩。在 29 个省、市、自治区中，辽宁省的下乡知青人数高居榜首，达 201 万人。在“与旧传统观念彻底决裂”口号的诱惑下，10 万名以上的知青在农村结了婚，而且多是与农民结婚。这样一来，就为日后知青问题的解决留下了很大麻烦。1979 年春，各地已婚知青纷纷要求返城，与农民结婚的青年也离心似箭。有的知青干脆离婚，或者弃家返城不归。家庭破碎的农民，写信给知青办，要求**“还我老婆！”**有些地方还发生多起自杀、凶杀案件。

到 1978 年秋，农村干部安置知青思想开始异化，认为，安置下乡知青是强加给他们的负担，是变相缴纳“知青税”。于是，一些地方干部开始抵制知青工作，许多社队开始排挤甚至驱赶知青。据国务院知青办、黑龙江知青办的《情况反映》中记载，不少地方的农村干部，公开拒绝接收下乡知青。农村干部们明确表示：**“现在贯彻湘乡经验，减轻农民负担。而知识青年来了，使我们耕地减少了，奖售粮少卖了，收入降低了，负担加重了，我们再不能接青年了**。”许多地方的社队，希望知青早走快走，尽快卸掉包袱。社队干部说：**过去当政治任务不接不行，现在得算算经济账了**。由于农村经济政策和管理制度发生了变化，各地实行包工到组、五定一奖，农民在划分作业组时，都不愿意要知青。1978 年秋，辽宁省农村一些社队，开始以种种理由，不给知青分配农活，用放长假办法将他们撵走，使全省 30 多万名插队知青(约占当时全省在乡知青的 1/3)倒流进城市，而且还有继续发展的势头。到 1979 年，辽宁、河北、山西、陕西、吉林等省，排挤知青现象进一步发展，有些地方公开驱赶知青回城。例如，陕西省一些社队，“动员”知青回城自找门路，规定领取口粮时要向生产队交钱，直到离开为止。广东省从化县吕中大队，有 31 名知青被赶回广州，靠做临时工、买高价粮维持生活。山西省太原市郊西温庄大队，曾由各生产队划出 400 亩地创办的知青队，被各队以“行使生产队自主权”为由，赶走知青，收回土地，知青们盖的房屋也被占用，并要求知青赔偿占地几年所造成的经济损失。有的农村干部，放弃了对知青的管理工作，听任农民盗、抢知青点的财物。有知青返回农村后，见房子被占，窗玻璃被盗，劳动工具、粮食、蔬菜被分，已无立锥之地，只好两手空空返回城市。

由于遭到驱赶，各地知青纷纷涌回城市家中，长期不归。1979 年 4 月 12 日，国务院知青办在《情况反映》中记载：1979 年春节过后，农业生产进入大忙季节，但多数下乡知青却滞留城市长期不归；如陕西省占到 2/3 以上，山西省归队的多些，仍有近一半的人待在城里；上海跨省下乡的青年，绝大部分在沪滞留不归；黑龙江、辽宁、吉林、江西、广东等地，有些知青点空无一人。对此，国务院知青办忧心忡忡地说：**“这种情况是多年来少有的**。”鉴于问题存在的普遍性，《人民日报》被迫在 1979 年 4

月 24 日发表了《不要“挤”知识青年》的文章，呼吁立即制止这种现象，要求各地农村、农场应该做好知识青年的安置工作，欢迎他们回来，保护他们的财产，解决他们生活上的具体问题，关怀他们，使他们感到同家里一样温暖，等等。这种有气无力的呼吁，与当年“人民战争”的暴力驱赶，形成鲜明对照，恰是上山下乡运动的回光返照。

十年前，农民本不愿接受知青，那是雇主强加给他们的政治任务，他们不敢不接，城市知识青年本不愿下乡务农，那是毛的中共驱赶他们的结果，他们不敢不下；十年后，邓的中共“拨乱反正”了，许多农村开始分田到户“联产承包”了，在这种大气候里，两种情势便拧在一起，形成一股知青愿走、农民愿放的返城潮流。但在**华国锋**“两个凡是”思想指导下，**党内右派顽固势力**用种种借口反对和阻绕知青返城回家，因而使矛盾激化，引发了知青返城回家风暴。

3、“我们要回家”——云南知青首义返城风暴

罢工。全国知青返城回家风暴是从云南插场知青那里**首先**刮起来的。

毛泽东死了两年后的 1978 年 9 月，云南景洪农场教师、上海知青**丁惠民**等人，给国务院副总理邓小平写了一封公开联名信。信中历数了云南广大农场知青的困惑、烦恼以及对生活的绝望，希望能在政府的帮助下，回到自己的家乡。然而，寄出的联名信如石沉海底。10 月 31 日，全国知青上山下乡工作会议在北京召开。农场知青们对会议有很高的期待，但令他们失望的是，会议形成的文件表明，插队知青“可以通过招工回城”，而插场的要按国营正式职工对待，“今后一般不办理病退、困退，如果家庭和本人确有特殊困难，可以通过组织商调……”这一决定，在农场知青中，引起了激烈反应。他们说：**“插队插队，越插越对；插场插场，越插越长：改变现状，只有上访。”**于是，怠工、请愿之风，迅速在各农场兴起。11 月 16 日，丁惠民给邓小平副总理写了第二封公开联名信，信上签名的知青逾万。由于联名信再次杳无回音，12 月 7 日，他们在再次向华国峰、中共中央、邓小平发出第三封请愿信的同时，成立了农场知青北上请愿团。12 月 9 日，知青北上请愿团发布了北上宣言。同日，包括先已罢工的景洪农场万余名知青在内，云南七个农场的三万多知青开始大罢工，支持北上请愿团。罢工浪潮，迅速席卷云南全省，使工作瘫痪，生产停顿。

云南省农场知青，在全国占的比例不大，仅百分之一左右，不足十万，但他们首发罢工、请愿的义举，引发了全国性的返城回家风暴，成了全国人民的注目中心。

云南农场知青的“困惑、烦恼以及对生活的绝望”是突出的。1973 年

7 月，中央关于惩治吊打知青和强奸女知青的文件，都是针对农场的前身——云南生产建设兵团的。整个兵团发生捆绑吊打知青 1,034 起，受害知青达 1,894 人，其中 2 人被打死；调戏、猥亵、奸污女知青的干部有 286 人，受害女知青多达 430 余人。知青在农场奋斗多年，面貌无啥改变：他们最早到农场的已达 10 年之久，但仍有 50%～70％的人住在阴暗潮湿的茅草屋里，许多草房不能避雨；他们的饮食没有保障，长期缺油缺肉少菜，一年六两肉，过的是“**九**(韭)**菜一**(盐)**汤**”贫苦生活；他们住在深山老林中，交通不便，文化生活枯燥单调，有些连队为了看一场电影，要跑几十里的山路；他们每两年享受一次探亲假，往返于崎岖泥泞的山路上，就要花近半个月的时间；据记载：**从 1969 年至 1979 年十年间，死于西双版纳垦区的知青近 1,500 人，其中上海知青有近千人**。由于深感在农场没有前途，知青们利用“病退”政策通过各种关系回城。据统计，农垦十年，病退回城的知青总数已达两万，其中有 2/3 是“人造疾病”，有以权谋病、以贿谋病或以色谋病之嫌。

最使知青感到上当受骗的是，绝大多数干部子女，都能通过权力早早返城回家。据有关部门统计，在云南农垦兵团十万知青中，县团级或行政十七级以上干部子女，约有一万人，约占农垦知青的 10%，其中地、师级或行政十三级以上高级干部子女，约为一千三百多人，约占农垦知青的 1.3%。一九七一年林彪摔死后，大批右派干部重新出来工作，知青中干部子女数急剧减少：1974 年，滞留在农垦兵团的干部子女已不足千人，约占农垦知青的 1%；到了 1978 年，又下降到不足百人，约占当年滞留在滇五六万知青的 0.18%。

在云南插场知青的眼中，“**北京五十五”下乡和返城表演，最具刺激性**。这个以高干子女为主的五十五个北京知青，1967 年 11 月底，直接上书周恩来说：“**我们是首都中学红卫兵，为了建设边疆、保卫边疆，为了发展祖国的橡胶事业，自愿到云南边疆做一名普通的农垦战士**。”他们的要求受到了周的表彰。第二年 3 月，他们来到了地处边境的西双版纳大勐龙农垦兵团安家落户，并很快成了知青瞩目的典型。然而，一九七〇年春节前夕，第一批四名男女知青不辞而别，到 1975 年兵团恢复农场建制时，除两名因病遗骨边疆外，其余四十九名都先后返回北京，“光荣”地结束了接受“再教育”的历史使命。

1978 年，五六万多没有权力背景的知青，眼睁睁地看着，一个个知青结束了接受“再教育”的历史使命，兴高采烈地返回城市，而他们则被迫留在农场继续接受“再教育”。但他们也没完全丧失信心：他们在翘首等待着政策的变化，期盼终有一天，他们也有机会享受一下平等权利，返城回家。然而，全国知青工作会议的“**不办理病退、困退**”的新政，使他们失望了。在失望中，他们接受“再教育”的内容发生了质的变化：在不平

等权利的“再教育”下，他们由失望而绝望，并在绝望中觉悟了——平等权利不能靠别人恩施，要靠自己去争取。于是，他们发出了罢工、请愿的呐喊！时势造英雄，在罢工、请愿的呐喊中，丁惠民、**叶枫、周兴儒**等知青领袖人物，脱颖而出。

云南西双版纳橄榄坝农场七分场的上海女知青**瞿玲仙**，在分场卫生所分娩时大出血，卫生所接生医生烂醉如泥，耽误了抢救时间，致使产妇母子双亡。瞿玲仙之死，触发了橄榄坝农场万人抬尸大游行，要求惩办肇事医生、改善医疗卫生条件。1978 年 11 月 21 日，西双版纳州委公开表态，强硬命令抬尸游行的橄榄坝知青撤回农场。政府的强硬政策，使形势急转直下，景洪农场万余名知青在丁惠民一声号令下，全线停工停产，揭开了云南知青百日大罢工的序幕。他们的《罢工宣言》已不是什么“惩办肇事医生、改善医疗卫生条件”，而是**“行动起来，大罢工，大返城！”**景洪农场十分场知青提出的**“我们要回家”**的口号，得了农场一万多各知青的响应，纷纷在《罢工宣言》上签名。知青罢工的消息，在云南边疆垦区引起连锁反应：到 12 月上旬，全省五十多个国营农场，纷纷成立罢工委员会或者指挥部，全面停工停产，罢工人数达知青总数的百分之九十以上。

知青返城回家的要求，显然不是云南省、州政府所能答复的。在中共**“团结群众，分化瓦解，政策攻心，找出**（坏）**头头”**的“既定方针”下，政府与知青的谈判破裂，知青提出北上请愿的要求，也遭到州政府的拒绝。12 月 8 日，在西双版纳首府景洪，“云南各农场知青联席会议”召开，丁惠民被推举为总指挥，组建北上请愿筹备组。9 日，“联席会议”发布《北上宣言》，决定 15 日那天派代表进京请愿。

期间，有两个云南知青熟知的教训，使“联席会议”和他的总指挥丁惠民明智起来。

一个是“八二八知青大逃亡”失败的教训。云南生产建设兵团第三师第十一团 9,000 多名上海、四川等地的知青，常年生活劳动在瑞丽县绵延百里人烟稀少的边防线上。1974 年 8 月，农垦兵团要改制为国营农场，现役军人将全部撤回部队，农场干部由省农垦局负责调整。消息传出，知青哗然。他们是以兵团战士的身份来边疆的，转瞬间，他们变成了农场工人，心理上的巨大落差，使他们深感上当受骗了。于是，他们提出了返城回家的要求：现役军人可以回部队和转业，我们为什么不能返城回家？当要求遭到政府拒绝后，他们于 8 月 28 日自发地开始大逃亡。数千知青冲破瑞丽江桥防线，走上了滇缅公路，向昆明进发。沿途畹丁、遮放、芒市、保山各师、团知青相继加入，逃亡知青人数已达两万余人。从瑞丽到昆明千余里，山路崎岖，坐班车尚须四五天，他们步行时间可想而知。于是，他们手持芟刀，拦截过往的所有车辆。他们的逃亡惊动了党中央。云南省领导

动员沿滇缅公路的公社农民进行拦截，许以双倍工分补贴，命令**“不许放过一个人”**。于是，逃亡的知青便陷入了“人民战争”式的汪洋大海中。数十万农民男女老少齐上阵，他们手持铜枪、猎枪、锄头、扁担，撒下一张围捕逃亡者的天罗地网。不到一周，两万多逃亡知青，全部被擒拿归案，押解回农场。

另一个是解放军武力镇压回民、夷平沙甸村的教训。沙甸是云南蒙自县的一个较大回族聚居村寨，有 1,500 多户、7,200 多人，其相邻处还分布了大庄、茂克、新寨等几个较小的回族聚居村。1967 年，“夺权风暴”也刮到了这里，很快形成了“八派”、“炮派”两大武斗组织。到了 1974 年，派性武斗已经演变成民族武装冲突。1975 年 7 月 29 日凌晨三点，根据中央军委的命令，驻云南部队以三个团兵力，打着镇压“叛乱”的旗号，对以沙甸村为中心的回民进行武装清剿。经过八天战斗，打死回民 1,600 多人，打伤 5,000 多人，将 4,400 多间房屋的沙甸村夷为平地。

两桩知青熟知事件给丁惠民们的教训是：**中共镇压老百姓从不手软**。因此，罢工、情愿不仅需要自觉，更需要组织、纪律和策略。

请愿。为了达到上北京请愿的目的，他们采取了明修栈道和化整为零的策略，与地方政府周旋。

12 月 14 日，州委拒绝知青北上请愿的要求。15 日，省委紧急电告滇南片区有关地、市、州委：**“切实做好说服工作，不放一个请愿知青到昆明**。”17 日，西双版纳第一批赴京请愿团知青代表共 143 人，离开景洪，沿中老公路徒步强行北上；18 日，第二批知青代表 160 人离开思茅，徒步强行北上。很快他们都被大批军警、干部拦截在公路上。接着在 19、20 两日，各农场又先后派出十一批知青代表，计两千多人，相继从各个农场出发，强行北上，沿途又受到了各州、县、区、社机关干部、军警和农民的拦截，被强行拦在元江、景谷和哀牢山一线。——这一切都在罢工总指挥部的预料之中。12 月 21 日，一批知青请愿团一行 14 人，乔装打扮，分乘汽车、火车，大摇大摆地抵达昆明；此后数日，分别绕道临沧、元江、曲靖的数十名请愿团成员，也陆续抵达昆明。25 日，他们合零为整，集聚到一起的一百多名请愿团成员，公开身份，进驻云南农垦总局招待所。与此同时，又有几支短小精悍的知青小分队，先后出现在上海、北京、成都、重庆街头。他们以当时法律许可的“四大自由”形式，向家乡的父老兄妹广泛宣传知青请愿团纲领，呼吁支持知青返城回家的要求，力图唤起广大市民和知青家长的共鸣，借以达到策应北上请愿的目的。此时，受阻于景洪、思茅、元江、景谷和哀牢山一线知青，佯动的目的已达到，纷纷撤回各农场，继续以罢工支持请愿。

12 月 26 日，云南省委负责人会见了请愿代表团。但由于省委不准许请愿代表团上北京，并命令他们停止罢工，立即返回农场“抓革命，促生产”，代表团集体退出会场，以示抗议！

正当请愿团在做登车北上准备时，代表们发现，一万多元经费和上北京的火车票，不翼而飞。当他们看到招待所内的便衣警察在窥视他们时，他们查觉，失窃不是刑事事件，而是政治事件；他们还发现，车站内警察增多，是针对他们的。他们得出结论：无论他们有没有车票，当局都不会让他们登上北去的列车。他们面临前进与后退、成功与失败的选择。经过一个多小时的商讨，总指挥丁惠民做出了破釜沉舟的决定——卧轨！1978 年 12 月 28 日，一个细雨蒙蒙的下午，知青北上请愿团近百名代表，打着旗帜，义无反顾地踏上铁路路轨，在昆明火车站以东两公里处的一个叫做羊方凹的地方，集体卧轨示威。集体卧轨，切断了昆明与京沪、京广、陇海等铁路干线连接的大动脉，数十对客、货运列车受阻。三天三夜的大卧轨，震动了全国，也惊动了“上帝”。中共中央通知云南省委，同意请愿团来京，人员 30 名。1979 年元旦后，请愿团胜利到达北京。

图 20-4：然而，他们失败了

然而，他们失败了。（图 20-4）元月 4 日，**顽固强硬派**副总理**王震**接见了他们。在接见中，王震虽然说什么“你们也是受害者”，**答应**“有些问题要改”，**希望**“代表们回去以后帮助改变农场某些干部的领导作风”，等等，但却严厉批评了他们的罢工和请愿活动，**坚持**说“上山下乡方向正确”，**警告**他们“我们再也不能允许那种动荡不安的无政府状态了”，**要求**他们“以国家民族利益为重，为安定团结、实现四化贡献力量”，**并要他们**“回去要作自我批评”，等等。在王震的软硬兼施下，请愿团屈服了，不仅以公开信的形式做了检讨，闷闷不乐地返回农场后，还被迫下令结束罢工。对此，各大报纸发表了《王震副总理接见云南景洪农场丁惠民等同志——勉励知识青年奋发图强建设边疆》的报导，实际上替丁惠民宣布了“我们要回家”的大罢工和大请愿的失败！

绝食。正当请愿受挫时，滇西临沧地区勐定农场（七团）知青，异军突起，四营近千名知青在新领袖**叶枫**的率领下，于元月 5 日成立了罢工委员会，打着“我们要回家”的旗帜，进驻场部，宣布总罢工，策应北京请愿团。

在傣语里，“勐定”的意思是“会弹弦的坝子”，国营勐定农场就设置在这里。这是一个以橡胶种植及粗加工为主的农场，是滇西各农场中规

模最大、植胶最多、知青最集中的一个。农场由五个分场、一个医院、一个电站，还有几个直属连组成，共有 7,000 多知青，其中成都知青 5,000 多名。由于地方政府拒绝罢工的要求，赴京请愿受挫，为了争取到知青的合法权益，知青罢工总委员会决定罢工升级，进行绝食，并把绝食的地点选择在场部招待所院内。总委员会还决定：叶枫带领身体好的 200 多名知青进行绝食，**周兴儒**等在外面组织知青策应，**李光明**为纠察队长，负责档案室、机要室、武器库以及家属区的安全保卫工作。据《云南农垦纪略》记载：“勐定农场 300 名知青于 1 月 5 日进驻场部；6 日，进驻人数增至 1,500 人，有 200 人宣布绝食。”

正当绝食刚刚开始进行，武器库被抢的风言四起。周兴儒等立刻警觉起来：这是武装镇压的信号。果然，内部传来消息，上面已下达命令：**“如情况属实，就按既定方针办，就地解决。”**何谓“既定方针”，就是武力镇压，也或**“先杀后抚”**。为了挫败武力镇压的企图，**王道明**等 25 名知青共产党员，联名给中共中央纪律委员会发了加急电报。他们以自己的党性向党中央保证，知青们在整个罢工、绝食的过程中，没有任何越轨行为，更没有打开武器库；明确表示，知青们的唯一目标就是要回家。与此同时，知青纠察队对武器库的保护更加严密，不准任何无关人员接近。罢工总委会的警觉，挫败了顽固派武力镇压的阴谋。

在中共改革派与顽固派的较量中，由于教训越南的“自卫反击战”开战在即（1979 年 2 月 17 日开战），改革派逐渐占了上风。是时的中共，对处于前线的云南边疆的社会稳定特别关注。他们不仅对少数民族采取了比较宽容的政策，向回族人释放出了要平反“沙甸事件”的善意，对知青的罢工、绝食未敢掉以轻心。为了防止事态扩大，他们否决了顽固派镇压的指令，立即派出以农林部副部长兼农垦总局局长**赵凡**为组长的调查组，飞赴边疆，安抚知青。

1979 年元月 8 日下午 4 点左右，绝食三天的知青们，当得知以赵凡为首的国务院调查组即将来勐定解决知青问题的消息后，罢工总委员会决定立即停止绝食，许多绝食者被送往医院抢救。

元月 10 日下午四点左右，赵凡一行来到了勐定农场场部的知青绝食地点，那里已经聚集了 1,500 多知青。赵凡在台上正准备讲话，现场所有知青突然向他下跪。一个跪在台上的女知青，抱住赵凡的腿哭道：**“伯伯，救救我们吧，放我们回家吧！”**台下下跪的知青哭声一片！（图 20-5）

改革派赵凡，立即将他在边疆看到的知青们极为艰苦的生存状况和他目睹的知青大跪求，写成报告，电话传向北京。他的报告很快得了改革派的支持。在与顽固派较量后，元月 15 日，时任云南省委书记的安平生发

表《讲话》，明确表示：“知青不愿留下的，都可以回去”。于是3～5月的两个月间，五万多云南知青，像旋风一样，通过步行、汽车、火车，又返回了城市。据统计，有3,000多名知青留了下来，约占知青总数的2.3%，他们中许多是“知青贵族”，即当了领导干部的知青。

图20-5：知青向高官下跪：“放我们回家吧！”

三十年后的2009年2月，被誉为知青之父92岁的赵凡，在接受采访时说：**“是政治局先讨论**（笔者：1978年3月），**这次知青下乡根本就是错误的，买了个四不满意。你说花这么多钱，总理都快累死了，没有钱也得给，人下去了也得拨款，也得拨建设资料；家长不满意，他的孩子还没有到了就业年龄，你们把我的小孩弄走，你叫我们怎么过。大家思想都一致，应该解决这个“四不满意”，一个一个不满意来解决嘛，把这个工作做通了，就水到渠成。”**

4、连锁反应

云南知青的回家风暴，很快刮向全国，引发了全国数百万知青大返城风暴。

在黑龙江，原有知青47万人，1978年底，利用各种渠道回家的已达20多万人。在返城风暴中，留在农场的20多万知青，把返城申请表纷纷送到领导机关，其中，仅哈尔滨市知青办，到1979年3月，已收到返城申请表五麻袋零一箱。

1978年末，在军川农场，团委书记已走了33%，团员走了28%，党员走了30%。1979年初，全农场系统，连职以上干部走了5,000多人，技术骨干走了8,000多人。一些单位出现机器无人开，生病无人看，学生无人教，账目无人算的瘫痪局面。1979年3月1日，黑龙江省委鉴于返城风势头过猛，严重影响生产，宣布自即日起，暂停办理农场知青困退、病退手续。于是，该市知青3,000多人到市革委会门前示威，要求返城，高呼**“要民主、要自由、要工作”**口号。此后，3月2～3日，有数百至数千下乡知青，在哈尔滨市革委门前请愿，要求解决回城、就业问题。在建三江管理局，知青已占全局职工的80%以上。到1979年3月，其中有77%知青已返城，劳动力奇缺，春种无法进行。该局化肥厂一些知青，围攻领导，组织静坐，威胁要把尿素装置炸掉；领导无奈，只得宣布停产，放他们回

家。在浩良河化肥厂，1978 年底，一次返城回家 560 人，使很多岗位无人操作，被迫停产。在香坊农场的一个奶牛场，因知青大批返城，牛奶没人挤，产奶量大幅度下降。据《饶河农场志》记载：“1979 年知青大返城时，有 3,000 多知青离场，造成了生产人员严重不足，不少生产队拖拉机没人开。”

一些农场领导认为，知青是“飞鸽牌”的，早晚要走，晚走不如早走。有的农场为保险起见，干脆把一些原在技术岗位上的知青撤下来，换上本地青年，让知青去当农田工。香坊农场成立了一个“返城排”，把要求返城的知青都集中在一起干较累的活。一些知青说：“我们不走，在这也没好了，这是逼我们走啊!”

在返城回家风暴中，知青典型和知青贵族，也先后随大流返城。例如，知青贵族**金士英**，时任共青团黑龙江省委副书记。在返城回家风暴中，她毅然放弃了副厅级待遇，回到上海，当了一名工人。又如，知青典型**高崇辉**，他是黑龙江国营农场系统唯一的国家级标兵，也是全国闻名的知青扎根典型，八十年代初，他借风离开了农场，扎根到都市。此外，那些名不见经传的“扎根典型”和知青骨干，早在他们之前，也背弃了“扎根”誓言，在风暴中，借势返城回家。

据报导：最终留守在北大荒的知青有两万多人，约占全部插场知青的 4.2%。

又据报导，在 1979 年，全国许多城市都出现过知青请愿、卧轨、绝食等事件。例如：

在江苏省南京市，元月 25 日上午，200 多名农场知青在南京市委门口集会，要求回城工作。

在浙江省杭州市，一些知青成群结队到市委大院请愿，要求返城回家。有些知青在请愿时“大吵大闹”，有的举着横幅堵住大门，有的不听劝阻擅自敲钟，有的强行闯进办公室，有的则撞破市委印刷厂的玻璃……2 月 5 日起，有些知青在解放路、延安路口聚众集会，拦阻车辆，堵塞交通，以致市公交车停开数日。9 月，三千多名浙江农场知青，集体到省委门前请愿。这些知青多数是文革初下乡的，时间长的已达 14 年。他们返城无门，加上有关部门在返城政策上出尔反尔，引起这次历时近 1 个月的请愿。其间，知青们举行了静坐、游行。其中，有 34 名知青绝食、绝水 4 天后，生命垂危，被送入医院。

在江西省南昌市，百余名在芙蓉农场落户的铁路局职工子女，在春节

期间回城度假时，聚集起来，到铁路局机关上访，贴标语，要求铁路局把他们安置到铁路系统工作。他们“**一度围攻铁路局的领导同志和冲击列车**”，在社会上造成了很大影响。

在四川省重庆市，一些知青上访者，少则数十人，多则数百人，连续围攻市劳动局干部，甚至把管图章的干部强行拉走，致使机关工作不能正常进行。2 月 17 日，《四川日报》发表评论员文章，谴责极少数人以发扬民主为借口，互相串联，采取“四人帮”过去那一套做法，冲击政府机关，阻塞交通，任意围攻和挟持领导干部，致使正常的工作秩序、生产秩序和社会秩序受到严重影响。文章强调：**这是完全错误的，也是党纪国法所不能允许的**。

在天津市，2 月 7 日，发生了严重的聚众闹事事件。据报纸披露，这天下午，在繁华商业区和平路人民商场附近，聚集了许多闹事者，其中许多是回城知青。他们尖叫起哄，推翻马路中心的岗台、便道的垃圾果皮桶；拦阻往来车辆；和平路、滨江路一带的交通中断，附近商店被迫停业关门；闹事者还推挤、侮辱过路行人，受害者达百人之多。这起事件被称为“**一起破坏社会主义法制、破坏安定团结的政治局面的严重事件**”。

在上海市，滞留在东北三省、新疆、内蒙、云南、安徽、江西、江苏、浙江、贵州等省、区的知青，2 月 5 日下午 5 时开始卧轨请愿，到翌日凌晨 4 时 30 分终止，使铁路中止运行 12 个小时。由是，上海站共有 29 趟列车不能出站，31 趟列车不能进站，沪宁、沪杭两路全线陷于停顿，八万多名旅客(其中包括千余名外宾和华侨)不能进站、出站，打乱了津浦、浙赣等几条铁路线的运行秩序。2 月 13 日《中国青年报》发表文章说：“**这次事件造成了严重的经济损失和不良的政治后果**。”

经过请愿、卧轨、绝食等争取“**我要回家**”的权利，其中，绝大多数知青都如愿以偿地返城回家，尽管他们行动都曾遭到顽固势力的阻挠和抨击。

5、大返城回家中的失败者

在回家风暴中，新疆维吾尔自治区，有三万多上海知青没有那么幸运。他们在上访、请愿两年多后，遭到了严厉的镇压，最终被迫永远留在了新疆。

他们是文革前来新疆的 10 万上海知青中的一部分。从 1962 年到 1979 年的十七年间，他们中的大部分人，都能通过权力、后门、病退、困退等方式回到上海，剩下来的三万多人，其父母多为上海弱势群体，离权力太

远，丧失了返城回家的权利。为了争取平等权利，他们也像云南知青那样，成立了“上海青年联合委员会”组织，开始领导罢工、请愿，其中，在阿克苏垦区的两万九千多名上海知青，成为闹返城回家风的主力。

1979 年春到年底，“上青联”先后组织过多次静坐、示威、罢工，四次上访，都以失败而告终。但全国知青如火如荼的返城回家浪潮，对他们心理上产生强烈刺激。他们看到：云南等地农场知青闹得最凶，走得最多，北疆阿勒泰的北京、天津知青闹得最凶，问题解决得最好。因此，尽管多次受挫，他们的返城回家劲头丝毫不减。12 月 19 日，十团 500 多人集会，举行“回沪誓师大会”，大人的口号是**“和亲人团圆”**，小孩的口号是**“要外婆”**，**“要奶奶”**。要求病退、困退的知青越来越多，有的团场知青聚众抢了团部卫生队公章，擅自给自己的病历盖了章，以便使上海方面同意接收。

为了坚守上山下乡的正确性和有始有终的坚定性，在顽固派的支持下，中共决定拿阿克苏的上海知青问罪，以儆效尤者。1980 年 1 月 21 日，新疆维吾尔自治区政府发布《通告》说：**“从 1979 年 2 月以来，阿克苏垦区一些农场的部分上海支边青年，在个别人的策划和唆使下，组织‘阿克苏垦区上海青年联络总部’和‘上海青年联合委员会’**（“上青联”），**以胁迫和欺骗等手段，煽动停工停产，聚众闹事，冲击机关，抢劫公章，伪造证件，搞‘打砸抢’，殴打、侮辱和围攻干部，限制人身自由，诬陷，诽谤领导同志，等等，搞了一系列违法活动。**”在“舆论一律”的强权下，**罗织“罪行”和制造谎言是中共的特权**，不许答辩，更不许局外人辩护或调查。中共的这种特权，一直延续到二十一世纪的今天。《通告》进而结论说：**“近一年来，自治区、阿克苏地区和农垦系统各级领导干部，对他们进行了长期、耐心地教育、帮助。但他们置若罔闻，继续制造动乱，进一步扩大事态，严重破坏了社会主义法制，破坏了正常的生产秩序，危害了安定团结，使阿克苏垦区的生产建设，遭到严重的损失**。”《通告》对知青和平请愿强加的“罪行”和制造的谎言，是为武力镇压制造舆论，替中共和毛、周破坏宪法、驱赶知青到边疆、干涉知青“迁徙自由”和制定不平等返城政策开脱罪责。而此时，知青红托儿们正在北京作“最后表演”，以配合镇压。

据《人民军队在新疆》一书记载：为了迅速平息事端，新疆军区奉国务院、中央军委命令，派出东疆军区部队——陆军第四师、第十一师各一部，部署到上海知青集中地区和交通要点。在 5 个多月中，**“制止、劝阻和收容了 1 万余名争取回沪的支边上海青年，稳定了 4 万余名上海知青的情绪，打击了策动闹事的骨干分子，恢复了闹事团场和阿克苏地区、巴音郭楞蒙古自治州的 1 市 5 县的社会秩序。**”1980 年 12 月 26 日，经国务院批准，逮捕农垦团场进城闹事的“上青联”总部为首分子 9 人，收审骨干

分子 43 人。至此，**权力扼杀了权利，谎言战胜了真理**，持续两年之久的上海知青返城回家风，终被镇压了下去。

最终，在“最后表演”的配合下，留疆的三万多上海知青和组织他们请愿的领导骨干，都成了毛泽东发动、周恩来领导的上山下乡运动祭坛上的牺牲！

6、红托儿们的最后表演

正当返城回家风暴席卷全国其飙势不可阻挡之时，1979 年 8 月 17～30 日，国务院在北京召开了上山下乡先进代表座谈会。召开这次会议的目的，显然是要抑制返城回家狂飙的同时，为失败了的上山下乡运动正名。为此，他们又把各地知青典型——**红托儿们**召到北京，进一步发挥他们的**托儿**作用，充分肯定上山下乡的方向正确，坚定知青“扎根农村不动摇”的信念，把宣传上山下乡的重要性和必要性，推向一个新高潮。

有 21 个省、市、自治区的 34 名下乡、回乡知识青年，应召来京参加座谈会，其中自然少不了**邢燕子**、**侯隽**、**蔡立坚**、**薛喜梅**等老牌知青典型。26 日下午，中共中央主席华国锋、副主席李先念，以及王震、余秋里、胡耀邦、王任重等领导人，在人民大会堂接见了 34 名知青代表并合影留念。华国锋讲话中称：知识青年上山下乡是对的，无论是从实现四个现代化的需要来看，还是从加强国防来看，都需要动员知识青年到农村和边疆去。李先念说，知识青年上山下乡是毛泽东同志提出来的，是正确的，取得了很大成绩，效果是好的。当然，缺点也不少，特别是大规模的上山下乡，各方面管理得不好，出现了不少问题。但不能因为出现这样那样的问题，就否定知识青年上山下乡。显然，此时的他，有意“忘记”他在去年针对上山下乡运动所提出“**国家花了七十亿，买了四个不满意**”的评语。胡耀邦则将知识青年上山下乡为中国青年找到了一个为人民服务的正确方向。他批评了知青的返城回家风，说他们“自己把自己的光荣历史丢了。”华、李、胡充满谎言的讲话，显然是座谈会的基调。

据报导，“与会代表在受到中央领导人接见后，以非常喜悦的心情表示了坚持上山下乡道路的决心。”**邢燕子**为自己当年带头走这条路，深为自豪。她表示在农村“**要和千千万万只燕子继续展翅高飞**”。**侯隽**为了撇请与“四人帮”的亲密关系，把上山下乡的她比喻为“**一个好孩子**”。她说，一个很好的孩子，不能因为他沾了一点灰尘就把他丢掉；洗掉了身上的灰尘，他照样是个好孩子。河南的知青典型**薛喜梅**表态说，尽管不少人劝她离开农村，但她“**决心沿着毛主席、周总理和华主席指引的这个方向坚定不移地走下去！**”北京的全国楷模**蔡立坚**，发言依旧那样掷地有声：要在上山下乡道路上走到底，“**八条黄牛也拉不回头**”。遗憾的是，座谈

会没有召唤“决心”在农村“**走到底，永不回头**”的知青典型**曲折**，也没有召唤发誓“**扎根农村奋斗六十年**”的知青典型**柴春泽**，如果召唤了他们，他们也一定会有上乘表演。总之，参加座谈会的一些典型们，特别是作上述表态女托儿们，与上山下乡运动的利害关系太深了：她们的青春和理想，她们对人生价值的追求，她们那段光荣而丑陋的历史，以及她们在政治上的沉浮和官位的升迁，都与上山下乡运动息息相关。因此，她们利用这次宝贵机会作如上表态，继续充当红托儿的脚色，是预料中的事。

8 月 31 日，《人民日报》刊登了以座谈会全体代表名义写的“**给全国上山下乡知识青年的一封信**”。信中号召全国知识青年坚持这条道路，排除干扰，克服困难，使上山下乡这项大有前途的革命事业继续巩固和发展。显然，新疆阿克苏垦区三万多上海知青的和平情愿，就是座谈会要排除的干扰。

对于知青典型们在座谈会上的表演，有些在乡知青坦率地表达了自己的看法：“**这次会不过是三十多个知青尖子的事，人家早已是干部，与俺处境不同，解决不了俺的具体问题，与俺无关**。”更有知青直言不讳地说：“**知青工作是四不满意——知青不满意，家长不满意，农民不满意，对口单位不满意，名声很坏，像一只泄了气的破皮球，现在拼命打气，也蹦不了多高**。”《中国青年报》记者在郑州市郊柳林公社和花园口公社知青农场调查时发现，总共 176 名知青，没有一个愿意在农场继续干下去。

知青红托儿们在座谈会上的表演，也收到丰厚的回报，个个都变成了名副其实的知青贵族。正如**邢燕子**说的“展翅高飞”，她们先后都“飞”出了农村，“飞”进了大城市，“飞”上了领导岗位：1980 年，**侯隽**出任天津市宝坻区人大常委会副主任，后任宝坻区政协主席；1980 年，**薛喜梅**“飞”回到了下乡出发地郑州，上了两年大学后，荣任河南省农业科学院农业经济信息研究所所长；**蔡立坚**没有“飞”回北京，但她在 1980 年荣任山西晋中地区团委书记,后调任太原市省委党校工作。只有邢燕子在农村多“扎根”了几年，但最后也“飞”出了农村，1984 年被任命为天津市北辰区人大副主任。与知青典型们“展翅高飞”的同时，全国包括新疆阿克苏垦区三万多上海知青在内的二三十万知青，不请愿地替红托儿们兑现了“**决心沿着毛主席、周总理和华主席指引的这个方向坚定不移地走下去**”的誓言；其中，“上青联”的“总部为首分子”，还要为红托儿们“永远扎根农村”的“崇高理想”，在高墙里度过漫漫刑期！

知青贵族们的表演，不是最后的“最后表演”：二十世纪末和二十一世纪初，红托儿们又“飞”了起来，他们要为失败了的上山下乡运动树碑立传！

第 20 章附注：

附 1、四项基本原则：1979 年 3 月 30 日，邓小平代表中共中央在北京召开的理论工作务虚会上，作了题为《坚持四项基本原则》的讲话。四项基本原则是：1、必须坚持社会主义道路；2、必须坚持人民民主专政；3、必须坚持共产党的领导；4、必须坚持马列主义、毛泽东思想。

附 2、插队(生产队)：当动员城市中、小学生上山下乡当“新型农民”的时候，主管周恩来总理针对知青不同去向做了命名设计：到各地人民公社基层生产队里去当农民的叫“插队”，到国营农场（兵团）基层生产队里去当农工的叫“插场”。

附 3、插场(农场—兵团):1968 年，中共决定在农场的基础上组建生产建设兵团。到 1971 年，全国共组建了 12 个生产建设兵团、3 个农业师，分布在 18 个省、区的广大荒野上。1974 年 5 月，兵团番号撤销，回归农场。本书多处“农场”、“兵团”两词混合使用，就是这种体制变化的结果。兵团建制撤消后，许多知青习惯上还沿用兵团的师（农垦分局）、团（农场）、营（分场）、连（生产队）的称谓。

附 4、瞿玲仙事件：云南西双版纳橄榄坝农场七分场的上海女知青瞿玲仙，在分场卫生所分娩时大出血，卫生所接生医生烂醉如泥，耽误了抢救时间，致使产妇母子双亡。瞿玲仙之死，触发了万人抬尸大游行，继而引发了数万知青罢工和返城风暴。

第 21 章 副统帅出逃、林立果殉国

21 章目录

一、林彪欲清君侧 ★1、觊觎权力的接班人 2、林彪眼中的毛泽东 3、讲话风波

★4、批张波涛汹涌 5、六号简报

二、毛泽东反清君侧 ★1、抛出陈伯达当替罪羊 2、逼向“九一三”

3、狼要吃羊的南巡 ★4、林彪抗命殉党

三、林立果殉国 ★1、推翻反动统治有理 2、革命浊流中的叛逆者

3、《五七一工程纪要》 4、携父母出逃的英雄

⑴、事件回放 ⑵、为叛党、叛国正名 ★①、为叛国正名 ②、为叛党正名

★5、中国的施陶芬贝格 ★6、千古罪人林立衡

四、事后构陷 1、抢班夺权； 2、军事政变；3、阴谋暗杀； 4、另立中央 ★5、题外话

五、权力表演 1、告急； ★2、造假； 3、平反 **附注** 1、2、3、4、5

副统帅**林彪**出逃事件，是文革中最为震撼、最为蹊跷的事件。生于 1907 年 12 月 7 日的林彪，**在**内战中是为中共坐鼎江山立下汗马大功的领兵元帅，**在**五十年代是被毛提升为中共排位第六的党中央副主席，**在**中共八届十一中全会上又是被毛“钦定”为党和国家二把手的党中央唯一副主席，**在**造神运动中还是人们高呼“祝林副主席永远健康”的毛的“亲密战友”，最后，又**在**中共九大的党章上明确规定为毛泽东“接班人”的他，却在而后不到两年半的时间里，出人意外地变成了“叛党”、“叛国”的“阴谋家”和“野心家”，并在 1971 年 9 月 12 日深夜，乘三叉戟飞机出逃，于次日凌晨 2 时 27 分，同妻子、儿子一起，摔死在蒙古国的温都而汗大荒漠上，酿就了一起震撼世界的大丑闻——“**九一三事件**”，终年六十三岁。

这是被毛泽东整死的第二个接班人。第一个接班人刘少奇，时任国家主席，1969 年 11 月 12 日，被拖死在开封囚所，是年七十一岁！

“九一三事件”的丑闻，向全世界公布了毛泽东和中共的“无产阶级专政下继续革命理论”的荒谬，粉碎了毛泽东多年来精心编织的“伟大、光荣、正确”和“以毛主席为首、林副主席为副的无产阶级司令部”等神话，唤起了亿万浑浑噩噩中国人的觉醒，宣告了毛泽东和中共的“无产阶级文化大革命”的破产！

华飞先生说得好：**“林彪以毛泽东的亲密战友、接班人和副统帅身份与‘伟大的导师，伟大的领袖，伟大的统帅，伟大的舵手’毛泽东决裂并在此之后非正常死亡是他对中国做出的最大贡献。”**

在惊世丑闻发生后的 1972 年 7 月 10 日，毛泽东在会见法国外交部长

舒曼时，竟厚颜无耻地说：**“这个林彪啊，他天天吹我，说我怎么了不起，而实际呢，就要杀我的头。我跟他斗争了几十年，后头变成了‘亲密战友’、‘副统帅’。结果庐山会议到去年，一年多他就呆不住了。谁也没有赶他，谁也没有料到他会跑，坐一架飞机就上天了**。”他对林彪充满谎言的丑化，毋宁说他在丑化他自己，在丑化他所领导的中国共产党。

然而，他的谎言也留下了太多的蹊跷，给事件蒙上了一层迷雾，使人们在迷雾中不断拓展想象空间。人们不禁要问：一个一贯以“伟大、光荣、正确”自居的领袖和党，怎么会发生这样的丑闻？毛、林的交恶究竟起于何时？他们的分歧究竟在哪？林彪是叛逃还是被劫持逃亡？林彪果真有军事政变、谋杀毛和另立中央的计划吗？林彪有几个“政变手令”？林彪集团中活着的人谁见过《五七一工程纪要》即武装起义计划？林彪的座机是被击落还是坠落？**飞机上的“黑匣子”究竟在哪里**？等等。作家舒云在《林彪案件完整调查》中，提出了三十二个疑点（1）。太多的疑问使人无法相信中共对林彪集团的判决；而档案死不解密又使“九一三事件”扑朔迷离，迄今众说纷纭，虽盖棺却难以定论。

值得肯定的是：毛、林的上层权斗，是第一次也是唯一一次毛泽东制造的较少祸及老百姓的灾难！

笔者将在档案死不解密的严紧控制下，在官方“主旋律”的独断专行中，同读者一起，在迷雾中去探索“九一三事件”的真相，评说真相背后的原委与谎言！

一、林彪欲清君侧

1、觊觎权力的接班人

马克思主义中并没有指定领袖和接班人的理论，却有用无记名投票方式推举领导人的“巴黎公社”原则。但近一个世纪的历史证明，当共产党人夺取了政权之后，没有一个共党国家实行过“巴黎公社”的普选原则。这些国家的最高领袖，都是由利益集团中少数几个人指定的，而接班人的选拔，则是由领袖自己或领袖周围少数几个人来做决定——这是马列主义理论发展的必然结果。为了掩盖共党政权的独裁性，共产党人也会设立诸如“中委”、“人大”等议政、立法和选举机构，来体现他们的“民主”。众说周知，这种“民主”，不过是橡皮图章式地走走过场而已。这种指定领袖和接班人的体制，发展到今天，自然而然地产生了北朝鲜的金家**父子承袭制**和古巴的卡斯特罗**兄弟依存制**，也自然而然地产生了毛泽东、邓小平和少数几个人秘密指定领导人、指定接班人的**党魁指定制**。无论是父子承袭制、兄弟相依制和党魁暗箱**指定**制，都与封建君主专权世袭制没有质

的区别。所以，当毛泽东打倒了他选定的接班人刘少奇之后，便又合乎逻辑地亲自挑选听话的林彪，当他的新接班人。

与所有嗜权如命的独裁者一样，毛泽东位极人臣，处于高处不胜寒之中：为了防遭暗算，猜忌、偏执、贪欲、好斗、狂妄、暴虐和狡诈，成了他挥之不去的痞习，大权旁落是他难以容忍的恐怖。从赶走王明以削弱周恩来的权势，孤立朱德以结束朱毛体制，到选林彪为接班人而拖死刘少奇的权斗中，他的信任都是建立在权术基础之上。当然，也有“信任”人的时候，但那种“信任”是“利用”的同义语。例如，**他联合周恩来，是为了打倒刘少奇，他扶植林彪，是为了抑制周恩来**。因此，他所“信任”的林彪，不过是他巩固权力布局中的一枚棋子而已。当“九大”上把林彪确定为“接班人”并写入党章后，猜忌心结使他发现，**林的权力迅速膨胀起来，大有刘少奇第二之势，甚至有林、周结盟的可能，这对他的绝对权威已构成了潜在威胁。**习惯于大权独揽的毛泽东，大权旁落的威胁，使他必须采取措施，节制副帅的权力。其中，他坚持宪法中不设国家主席，就是节制副帅权力的权谋之一。

贵为接班人的林彪，是个没有多少实权的副帅。国民经济各部门由周恩来掌管，他不好过问也不愿插手；他虽主管军委，但大权还牢牢掌握在毛泽东手里。昔日，他统帅百万大军时，那种纵横驰骋、叱咤风云之势，何等辉煌，何等威烈！但作为副手，这些都成了过眼云烟。例如：部队调动都要经毛泽东首肯，尤其在北京，他无权调动一个排；军队高级将领的任命，都必须经毛泽东批准。很少当过副职的林彪，当了副帅很不自在。尽管通过多年的经营，善于拉帮结派的林彪，在重要军事部门也安插了一些亲信。但这些亲信，既效忠于他，也效忠于毛泽东。

有人著文说，林彪没有权力欲，这种说法缺乏根据。恰恰相反，林彪不仅是一个有强烈权力欲的元帅，而且是一个有强烈自尊心的独断独行者。

战争年代，他的权力欲和自尊心表现在他**不当副职**。1926 年 10 月，19 岁的林彪被分配到国民革命军第四军第二十五师第七十三团任见习排长、排长。次年六月，升任七连连长，参加了南昌起义。1928 年 3 月，他以一个连队的兵力与敌一个团周旋，并将来阳县城里的敌人悉数赶跑。不久，他被朱德、陈毅提升为一营营长，同年 8 月，又被任命为二十八团团长。1930 年 6 月，整编后的中国工农红军第一军团，由朱德任军团长，毛泽东任政委，下辖红四军和红六军，他被任命为红四军军长。1930 年 10 月，在反国民政府第一次围剿中，他率领红四军，全歼赣军十八师，活捉前敌总指挥、师长**张辉瓒**。1932 年 3 月，未满 26 岁的林彪，升任红一方面军第一军团长。次年 2 月 27 日拂晓前，他率领一军团埋伏于黄陂两侧，不到 3 个小时，干净全部地歼灭了国民政府第五十二师。

他的权力欲和自尊心还表现在他敢于**坚持己见**，敢向毛泽东叫板。“长征”中，他率领红一军团斩关夺隘，爬雪山，过草地，强渡大渡河，奇袭泸定桥，智取腊子口，等等，战绩卓著；尽管他支持毛泽东，但对毛朝令夕改的指挥作风十分不满，对翻来覆去走路的行军方式尤为恼火。行军途中，他对军团政委抱怨道：**“尽走弓背!尽走弓背!不会走弓弦吗?这样会把部队拖垮的，像他这样领导指挥还行**?”在会理休整期间，他打电话对彭德怀说：**“彭总，现在的领导不成了，你出来指挥吧。再这样下去，就要失败了。我们服从你的领导，你下命令，我们跟你走**!”由于彭德怀拒绝了林彪的要求，他便写信中央，要求撤换毛泽东，要彭德怀任前敌总指挥。

林的顶撞，也受到了毛泽东一个小小的惩戒，被免去第一军团团长的职务，调任为红军大学（后为抗大）校长，剥夺了他的军权。但他毕竟是一员难得的虎将，毛再恼火也得用他。当红军改编为八路军时，他又被委任为一一五师师长，成了八路军的主力部队。

抗日中，林敢于违背毛泽东为中共制定的**“独立自主的山地游击战争”**和**“要避开与日军正面冲突”**亦即**“一分抗日，二分应付，七分发展”**的总方针，主动在平型关伏击了一支日军补给部队，消灭了数百名日军，缴获了 100 多辆卡车的军用物资，700 多匹骡马。八路军由此威风大振，使毛不得不发电表示祝贺。不幸的是，他穿上了缴来的日军将军服，纵马驰骋，不幸被友军疑为日军，开枪击伤，差点送命。

内战中，毛泽东不得不再次启用从苏联疗伤归来的林彪，任命他为东北人民自治军总司令。毛、林在东北的总体战略构想是一致的，但在一些关键问题处置上，却大相径庭。如毛要林在锦州与国军决战，林却反其道行之，不仅避免决战，还把沈阳等大中城市“让”给了国军。再如，毛严令林死守四平，但林却发出了**“撤退、撤退、撤退”**的命令，一直撤退到哈尔滨，赢得了宝贵的喘息时间，为一年后全歼东北 47 万国军，奠定了牢固的基础。后来升任中共中央副主席的陈云，1947 年 5 月，在给高岗写了一封信中，把林彪主动避免锦州决战和从四平街撤退的两件事，作为进入东北后前七个月中的两件决定性的大事加以肯定。信中写道：**“如果这两件事当时有错误的话，那么，东北就难有以后的好形势**。”他间接批评了毛泽东。但在编纂《毛泽东选集》时，辽沈战役的胜利，都揽在毛一人名下。

林彪被誉为“常胜将军”，笔者不敢苟同；但被誉为中共的“韩信”，却货真价实：在歼灭国军主力的**辽沈、平津、淮海**三大战役中，林统率指挥的第四野战军，先后发动并指挥了辽沈、平津两大战役，消灭国民党精

锐主力部队一百多万，然后挥师南下，以摧枯拉朽之势，连续发动了渡江战役、衡宝战役、广西战役，又渡海直取海南岛，歼灭蒋的国民政府军数十万，使中南地区成了中共天下。因此，他是名符其实的中共战胜国民党、夺得政权、建立中华人民共和国的开国元勋。

然而，中共建国即所谓“解放”后，他“病”了，而且“病”情发展得越来越严重：不仅怕风、怕光、怕水、怕声、怕惊，而且到了“见风就感冒，见水就拉稀”的地步；他所住的屋子，窗户都要用三层窗帘严严实实地遮住光，挡住风。这位劳苦功高的开国元勋，虽然“病”了，但功高盖世，还是被毛任命为国务院副总理和军委副主席。但这位当惯了正职的林彪，对这些副职不感兴趣，至多把它当成一种荣誉。因此，无论军务、政务、党务，能推则推，重要会议，能躲则躲。

他“病”得蹊跷！“九一三事件”后，毛泽东派人到他家里查抄时，在查获他的《日记》的同时，还抄获了他手书的座佑铭：

天马行空，独往独来！
张良范蠡，激流勇退！

座右铭反映了他的强烈**权力欲**和**自尊心**。

这位叱咤疆场的英雄，年轻时就有鸿鹄之志；“解放”时，年四十有二，风华正茂，且功高盖世，岂能安之于副职？“天马行空，独往独来”是他的性格，也是他的抱负。“玉在匣中求善价，钗在奁内待时飞”，他是在借养“病”之名，等待大显身手的机会。他太了解毛泽东了，他熟悉毛的嗜权、好斗、偏执、猜忌、暴虐和奸诈的品性。潜意识使他认识到，伴君如伴虎，在毛身边，深有“**是福还是祸**”之不祥预感。他太了解马列党建理论和无产阶级专政学说了。潜意识使他认识到，“狡兔死，走狗烹”的悲剧，这些在现代民主国家不可能发生的事，在现代封建社会主义中国一定会发生。于是，他在“天马行空，独往独来”的同时，作好了效法“张良范蠡”的准备，随时借“病”“激流勇退”。

据林彪的医生说，他确实有点病，但不大。“病”是他对付毛泽东的权术，是等待机会要付出的代价。在马列主义旗帜下，权力情结使共产党人之间，充斥着权力斗争。这种斗争，有时表现为温情脉脉的革命友谊，有时则是你死我活的惨烈内讧。共产党人大都懂得这种权斗哲学。在养“病”中，当机会来到他的身边时，陪伴机会而来的是权力斗争。对此，他已习以为常了。

第一次来到他身边的机会是朝鲜战争。但他看穿了斯大林“一箭双雕”

之计，认为：**“朝鲜战争是斯大林挑拨东西方关系的一个阴谋。”**他反对出兵朝鲜，不愿为苏联和金日成卖命。他说：**“为拯救一个几百万人的朝鲜，而打烂一个五亿人口的中国有点划不来。”**因此，当毛泽东要他挂帅出征时，他以“病”婉绝了，气得毛扬言要**“给他发转业证”**。他给毛碰了个软钉子后，并没有受到“兔死狗烹”的威胁。这是因为，为了权力斗争的需要，他的价值并没有因而贬值，毛可能还要用他。于是，他便继续以养“病”静而待之。

果然不出他所料，机会接连不断地来到他的身边：毛不仅没叫他转业，还任命他为中央军委副主席；授衔时，他成了十大元帅之一，年纪最轻，而名列三甲，仅排在朱德、彭德怀之后；后不久，又被“补选”为党中央副主席，成了中共七大领袖之一，位在彭德怀之上。自幼胸怀鸿鹄之志的他，自然对毛的关照感恩戴德。同时，他也看出，毛与彭德怀之间的裂隙正在扩展，由他取代彭是早晚的事。对此，他继续以养“病”静而观之。果又不出他所料，庐山会议上，彭德怀被毛罢黜。他坚决站在毛的一边，大骂彭是**“野心家，阴谋家，伪君子，冯玉祥”**，扬言**“中国只有毛主席是大英雄，谁也不要想当英雄”**，报答了毛知遇之恩，从而名正言顺地成了主管中央军委的国防部部长。但他没有忘记“兔死狗烹”的教训，他提议任命毛的亲信罗瑞卿为总参谋长，主管军委日常工作，得到了毛的批准；为了消除毛的猜忌，避开“兔死狗烹”，他又在军中大搞神化毛泽东的个人崇拜运动，把自己的命运与毛泽东紧紧连结在一起。

当他发现大权在握的**罗瑞卿**与**贺龙**元帅结盟有架空他的时候，特别是发现毛泽东怀疑罗有投靠刘少奇的嫌疑时，强烈的权力欲使他与毛联手，清除了贺、罗在军中的势力，并乘机把他的亲信黄永胜、吴法宪、李作鹏和邱会作等将领，分别提拔为总参谋长、空军司令、海军政委和总后勤部部长，成了他的“四大金刚”，强化了他对军队的控制。

林彪对毛泽东吹捧和神化的动力，来源于“天马行空”的强烈权欲。强烈的权欲导致他失去理智，在与毛支持的**江、张**争权夺利中，忘记了“激流勇退”的座右铭，从而使他最终走上了毁灭——折戟沉沙于外蒙温都尔汉！

2、林彪眼中的毛泽东

有人著文说：“林彪是中国最了解文化大革命内幕的第一人，他对文化大革命的来龙去脉比任何人都清楚。”又说：“毛当时的每一个政治阴谋，林都了若指掌。”但笔者认为：这话颇有武断之嫌。现有资料可以证明，了解毛泽东发动文革内幕和谋略的人，至少还有周恩来、康生、陈伯达、江青等人。不同的是，林彪留下了《日记》（或称《工作扎记》），

而城府较深的周、康、陈等人，为了防止查抄，他们没有留下这方面的文字记录。

当谈到林彪眼中的毛泽东时，人们很快会把他对毛的一系列颂词联系起来，什么“**大英雄**”、“**最高最活**”、“**一句顶一万句**”等等，还会把“**语录不离手，万岁不离口，当面说好话，背后下毒手**”拿出来，从而证明林是个早有预谋的反革命。

林彪是否是个早有预谋的反革命？看看他在《日记》中记述的对毛所作所为的看法（黑字体），便洞察出林的“反革命”真情：

一九六四年三月三日：是福还是祸？毛嘱：要我关注政局在变化，要我多参与领导工作，又问：上层也在学苏联，搞修正主义，怎么办？中国会不会出赫鲁晓夫搞清算，搞了怎么办？毛认为被人架空，这个人是谁？我吃了一惊，冒了一身冷汗，一场大的政治斗争就要来临！

——林知道毛要整人了，而且把他看成知己；他也知道毛的“三面红旗”政策饿死了数千万人的心结：怕在百年之后，有人搞赫鲁晓夫式的清算（2）。此刻，林尚不知道毛要发动文化大革命。

一九六四年十二月二十日：毛在会上批评北京有两个独立王国（按：邓小平的中央书记处、李富春的国家计划委员会）**。到会人朝着主席台感到惊讶！这个提法，政治局会上都没提出过，会上突然发炮，搞政治袭击，比赫鲁晓夫对死人搞政治袭击，来得更狠心。两个独立王国的国王不是刘、周。**

——毛在中共中央政治局召开的全国工作会议上，不经政治局讨论便公开批评北京有两个独立王国，林认为毛“比赫鲁晓夫对死人搞政治袭击，来得**更狠心**！”但据报导，赫鲁晓夫批斯大林是经苏共政治局讨论同意的。

一九六四年十二月二十七日：好不寻常！我、伯达、康生，成了毛生日座上的贵客，还有婆娘（按：林私下对江青的称呼）。**毛喝了一瓶白沙液**（按：湖南第一酒），**翻来覆去问：“中央有人要抢班夺权，怎么办？要搞修正主义，怎么办？”又问：“军队不会跟着搞修正主义吧！中央政治局、国务院、中央书记处都要排斥姓毛的。毛还是党的主席、军委主席，要逼我造反，我就造个天翻地乱！”**

今天，毛来电吩咐说：“昨天我生日，心情舒畅，酒喝了过多，发了一通，不算数”，要我们不要传开。我想毛下一步要从北京市委、从计委、从中办、从文化部开刀。

——林应邀参加毛的寿宴，受宠若惊。他知道毛要造反了，而且不惜屠戮生灵，“**造个天翻地乱**”。历史果真如林预言：毛从文化部试刀，批《有鬼无害论》、鬼戏《李慧娘》，然后利刃砍向北京市委、国务院、中

央政治局，最后砍向普通老百姓，造成200多万人死亡，上千万人伤残。正是：**天子震怒，血流成河！**

一九六五年九月三十日：风吹得很劲。毛提出，让叶群多关心政治大事，创条件参加实际一线面上工作。问了叶群行政级别，说：“十四级，太低、太低！”毛的办公室主任是七级、八级。毛说：“不能再干等着，国庆节后准备对各大区第一书记放炮，提出：中央出修正主义造反，中央不正确的就可以不执行，不要迷信中央，不要怕兵变，不要怕乱，不要怕造反。大乱才能大治，是我革命斗争实践中的思想理论结晶！”毛要从舆论上、组织上发动进攻，要整人，要搞垮人了。

——林明白，为了整刘少奇，毛不惜天下大乱而发动文化革命，还要借助他主管的军队，达到“大治”，因此拉拢他，给林夫人叶群加薪。显然，这与毛号召的大公无私、助人为乐的雷锋精神，相去何止十万八千里！

一九六六年一月五日：婆娘要到部队插手文艺，要从文艺上作政治突破口，借用军队力量，搞政治权力斗争。

毛对婆娘到部队事，很着急，又来电话说，江青要来拜访我，要我安排她到部队体验生活。玩什么花招，体验什么生活？是接圣旨搞政治斗争。萧华就是很反感这个婆娘到部队，打了两次招呼，还顶着。

——林十分清楚，中共中央签发的《林彪同志委托江青同志召开的部队文艺工作座谈纪要》的来龙去脉，也突现他对毛搞阴谋的警觉。文革中，萧华上将为此付出了被打倒的代价。但江青要打倒萧华，很可能与萧常选女文工团员向毛“进贡”有关。

一九六六年五月二十六日：老毛施阳谋外出，由刘（按：刘少奇）**主持中央会议，经刘除“彭、罗、陆、杨”作第一步，再通过毛的政治斗争纲领文件，铲除刘、周、邓，这是毛的阴谋。**（按：一九六六年五月四日至二十六日，中央政治局召开扩大会议。十六日，会议通过由陈伯达、康生起草、毛泽东作了七处修改的《五一六通知》。通过时，朱德、陈云、李富春三人弃权。）

——“老毛施阳谋外出”和“这是毛的阴谋”，突显林对毛个人品质的认知：“阳谋”是“阴谋”的变形，两者内涵相通。

一九六六年十二月七日：毛姻（？）**意要除刘、邓。刘邓提议，六一年八月召开党的九大。毛说：要请长假调理。六四年五月，政治局提出：八大至今已八年，要召开九大。毛说：要返故乡休息。毛指：六一年是要复辟搞修正主义，六四年是排斥毛夺权。**

毛在会上指（按：一九六六年十二月四日至六日，毛泽东委托林彪主持召开中央政治局扩大会议。）**：刘邓主要还是五十天的问题，能认识、检讨就可以了。会后，和陈伯达、康生、谢富治说：刘邓是十年、二十年**

的问题，特别是刘。

——林熟悉毛当面握手，背后踢脚的痞性！

一九六六年十二月三十日：运动要失控：学校停课了，工矿企业大部分停顿了，农村也要革命了，党政机关都反了，全国都动了。“B52”（按：林私下对毛的称呼。）**说：“乱一乱怕什么？大乱才能大治！”上海十多万人参加武斗，全市瘫痪。伯达问我意见，我意见很简单：“武斗不行。谁下命令都不行。是文化大革命，不是革命战争。我反对武斗、打人！”。我问总理：“上海是不是那个眼镜蛇**（按：林私下对张春桥的称呼。）**搞的？”总理告诉我：“一、很反对武斗；二、情况不怎么了解，要等最高指示。”**（按：一九六六年十二月三十日，上海康平路事件是全国大规模武斗的发端。）

一九六七年一月九日：一月革命，上海夺权斗争，是“B52”授权眼镜蛇、婆娘搞的。全国各处，从上至下、天南地北展开夺权斗争。谁夺谁的权？婆娘代“B52”到处放炮，到处打、砸、抢、抓、斗，到处埋下仇恨种子。

一九六七年一月二十日：局势继续乱，二十五个省区告急瘫痪。动用武装部门、保卫部门武器参与武斗。双方都坚持忠于同一个神，同一个魂，同一个旨。

——在毛泽东的策划下，张春桥在上海打响了夺权、武斗流血的第一棒，全国大规模夺权、武斗由此开始。林与毛、江、张意见相左，态度也较鲜明，但他同周恩来一样，都是毛武力夺权的积极执行者。

“B52”对局势的发展开始感到不安。每天上报武斗伤亡数目数千人。提出军队下去支左稳定局面，如不行，实施军管。我说，是个好的决策，但军队下去要有个方向，有个时间表，军队本身有战备任务。

——“三支两军”由此开始。就《日记》而论，除支左、军管外，林对毛的决策，似持异议。

一九六七年二月十九日：“B52”下指令，要整一批不服气、不买账的老帅，借此以中央文革取代中央政治局的权力。婆娘、谢（按：谢富治）**、张锋芒毕露，执行“B52”部署不遗余力，党心、军心、民心会发自内心：“毛主席万岁！”**

一九六七年三月十五日：一批老帅闹了怀仁堂，是冲着“B52”的婆娘和几个得意忘形的先锋的，激怒了“B52”，下令叫老帅去休息。总理也给批了：搞折衷主义。文革帮取代了政治局，一场风暴会逼来。

——林说江、谢、张“不遗余力”，其实他也一样，甚至有过之而无不及。不过，他如实地记录了文革小组取代政治局的过程。

一九六七年三月十八日：“B52”问：总理对文化大革命、对新生事

物的立场？我随即说：“紧跟主席的”，有意留给“B52”纠正的。“B52”点点头说：“能不能思考五分钟，下结论？”我还是有意等着装作思考。“B52”抽了第二支烟一半，按捺不住道出：“总理思想上和刘是合拍的，组织上是看我的。总理中庸哲学，你和我也要学一点。”说着仰天大笑。

——毛对周的看法，是七年后批周恩来为投降派的伏笔。

一九六七年七月二十三日：我林彪还能睁着眼！就决不能让婆娘插手军队。乱了，失控了，派军队到地方、到学校，是“B52”的主意。鼓动造反派打倒军内走资本主义道路当权派是“B52”指使婆娘煽风点火的。军内走什么资本主义道路？冲击军事机关、冲击军区，是对着谁来冲的？

谢富治来说，婆娘想在军委办、总政治部挂个职。我问：谁的主意？我不信主席有这样安排。我问了总理：“怎么回事？”总理说：“听了也当作一风吹。”（按：据汪东兴回忆录档案，毛泽东授意谢富治向林彪提议，安排江青到军委办挂个副主任，或到总政挂个副主任职务。林彪强调要有主席批示或指示，才能安排。）

——林反对毛乱军，反对江青插手军队。毛要打倒右派将领，“帽子”也是“走资派”。可见，林在军内打倒了贺龙、罗瑞卿、许光达、杨成武、余立金和傅崇碧等高级将领，毛、江压力是关键，但“九一三事件”后，这些都推到林彪一人头上，使林成了罪有应得的替罪羊。

一九六八年七月二十七日：又是一大创举！从工人、农民中选拔学生上“B52”命名的“七.二一工人大学”。用不了五年，国防、科技、工业、学校、文化，都要闹人才荒。

最高指示又下达：工人宣传队进驻学校，进驻科研、教育系统，要打破知识分子独霸的一统天下，占领那些大大小小的独立王国。看来乱得还不够，还未能看到尽头。

——毛要选拔工农上大学，派工宣队进驻科研、教育系统，林不仅看出未来的人才断裂层，也看到乱没有“尽头”。

一九六八年九月二十九日：婆娘整出刘少奇五大“死罪”，王光美是美国情报局特务的材料。文革组意见：王光美死刑，立即执行！“B52”在材料上圈阅了，其它成员照样画圈，无一例外，再批上“完全同意”四字。我也跟随。第二天又退回。“B52”批上“刀下留人”四字，果然不叫你不服。

——毛江定刘少奇五大罪状，王光美是美国特务，判死刑，林等跟着毛画圈。试探了众臣是否忠诚的态度后，毛摇身变成了怜香惜玉的天使。

一九六九年三月二十一日：总理送来党章草案定稿，把我列为毛的亲密战友和接班人，写入总纲。我心不安，向总理提出：“是否不妥？谁提出的？主席意见呢？”总理告知：“是主席亲自提议的，有指示。既然定

了党的副主席，当然是接主席的班，名正言顺。”我还是建议征求其它同志的意见。

婆娘来电恭贺我是主席唯一接班人，又表示在任何情况下捍卫我、保卫我的一套！话的主题还是要求安排她在军队担任高职。

——林被列为毛的亲密战友和接班人，写入党纲，以往所有公开材料，都回避“**毛亲自提议**”这个关键问题。这是否能证明：“九一三事件”后，中共公布的毛在六六年给江青写的不信任林的那封信，完全是伪造的？请读者自断！

一九六九年十月十七日：会议发生争议，气氛很紧张。“B52”突然离题提出，国际形势有可能突然恶化：苏修要宣布开战，美帝准备入侵，蒋介石部署反攻大陆，印度要侵占西藏。到会的都给突发性幽灵所勾划出的最新情报怔住，都提出了疑问，等着总理、我的态度。我还是不想表态，被“B52”点了名，就说了：“蒋介石反攻大陆还要老板点头，加大扰乱、挑衅，会的。另一个因素看，我们局势能稳定下来、正常了，谅不敢大的军事挑衅。苏修宣布开战，还得有个借口；美帝入侵，至少近期不可能，他越战陷得很深。”三个老帅也认同我的分析。“B52”当即发怒：“看来我和亲密战友不够亲密了，我又变成了少数。我以党主席提议，民主表决。同意我的意见请举手，反对的不举手。”通过了。一个老帅改变立场，四人未举手。（按：三个老帅指朱德、刘伯承、叶剑英，改变立场的是叶剑英，四个未举手的是朱德、林彪、刘伯承、陈伯达。十月十七日晚，中央军委作出《关于加强战备，防止敌人突然来袭》的紧急指示，要求全军进入紧急战备状态。十月十八日，以《林副主席第一号令》正式下达紧急指示，引起全国、国际极大震动。）

——林根据毛的决定，下达了全军进入紧急战备状态的《林副主席第一号令》，惹了大祸。林彪和陈伯达要为“不举手”付出代价。

以上文字可以看出，林彪在《日记》中反对毛整人的政治阴谋，反对江、张、谢等人为毛作伥，甚至反对毛的“层层剥笋”的文革战略部署；但在现实中，他却坚定不移地站在毛的一边，在军队里掀起了活学活用毛著作的高潮，鼓吹“**毛主席天才地、创造性地、全面地继承、捍卫和发展了马克思列宁主义，把马克思列宁主义提高到一个崭新的阶段**”，从而带动全国，把毛的个人崇拜运动推到了峰巅，强而有力地震慑了党内右派，保障了毛的层层剥笋、步步进逼战略部署的实现，最终把刘少奇拖死到囚所，取得了挫败党内右派反抗的胜利；与此同时，他又与毛、江联手，先后翦除了军内的对手罗瑞卿、贺龙等高级将领，强化了他对军队的控制权，等等。这是为什么？他在《日记》中这么写道：

“主倡臣和。”

“勿讲真理而重迎合。”

“主席就是最大的群众，他一个人顶亿万人，所以和他的关系搞好了，就等于对群众搞好了，这是最大的选票。”

“党性，遵命性也。”

“遵命乃大德、大勇、大智。”

“决议不好也同意——头等大事，不然是书呆子。”

“民主集中制——服从——纪律。”

“大事不干擾，小事不麻煩。”

“毛主席划圈我划圈。”

显然，为了权力，林彪把双重人格表演得令人作呕，而记录双重人格的《日记》，也成了反毛、反党和**“早有预谋的反革命”**的铁证。

双重人格人皆有之，普通人呈相生相克的自然态：但在独裁主义和无产阶级专政体制下,许多官员的双重人格呈病态状的两极化——人格分裂。无产阶级专政体制下的人格分裂：一方面以权谋为中心，推重谎言，崇信**“为了目的，不择手段，为了目的，强奸道德”**亦即“政治无道德”的哲学，甚至是“可以和魔鬼结盟”的魑魅，另一方面不忘往脸上涂脂抹粉，把自己打扮成“为人民服务”的道德楷模和耿耿为革命的“公仆”，一个人间无法类比的天使。这些在前面第 13 章里有所评说。人格分裂是诸多共产党人的特色，高级干部尤其如此。就人格类型而言，毛泽东、周恩来、邓小平等人，都是智能型或事业型的，又都是人格分裂的表率，比之林彪，他们更聪明、更城府、更诡谲，没有留下授人以柄的《日记》。盖而言之，林的《日记》谈不上是历史的进步，但它记录了毛泽东的倒行逆施，其厌恶毛的反动是显而易见的。尽管如此，林令人作呕的表演，还是获得了毛的赞赏，使他一步步爬上权力的顶端，成了毛的亲密战友和接班人，并堂而皇之地写在九大的党章里。

然而，乐极生悲，正当他一步步爬上权力顶端的同时，却在一步步滑向深渊。由于时过境迁，崇信“理无常是”哲学的毛泽东，**意中的接班人正在向江青和张春桥转移**，而他已经变成了毛夺取和巩固权力布局中的一枚棋子。当九大党章中把他确定为毛的接班人后，自以为地位稳固了的他，“兔死狗烹”的教训逐渐淡化，而强烈的权力欲和自尊心，又使他企图在毛的阴影下改头换面，树立一个**非毛类周**的新形象，为未来全面掌权做准备。但他的新形象还没有树立起来，便走向毁灭。

★题外的话：

近传：林彪《日记》是伪造。对此，笔者既无法肯定，也无法否定，因为，档案死不解密。假如“伪造”是真的，但在档案解密之前，笔者也不愿修改“林彪眼中的毛泽东”。因为，“伪造”的林彪《日记》，基本

上反映了那个时代的历史进程，很可能比“真实的日记”要真实得多！

3、林彪讲话——明颂天才暗批张

1970 年 8 月 23 日，中共九届二中全会在江西庐山开幕。毛泽东主持了这次会议。在周恩来总理宣布了会议讨论修改宪法、国民经济计划和战备三项议题后，林彪按事前与毛泽东约定的内容开始讲话。他俩约定了什么内容呢？据高文谦在《晚年周恩来》一书中披露，在林彪讲话前，毛泽东问林彪准备讲什么，**“林说：听吴法宪讲，在讨论宪法修改草案时发生了争论，张春桥不赞成写上国家机构要以毛泽东思想为指针，还说赫鲁晓夫天才地创造地发展了马列主义，我想讲讲这个问题。主席听了后说：这不是张的意见，是江青的意见，是江青在背后搞的鬼，你可以讲，但不要点张的名字。”**高的说法，在许多要员的回忆录中得到了印证。

实际上，在九大前，林彪与毛泽东的分歧已经明朗化。林彪觉得跟着毛泽东得罪了太多的大人物，没有像周恩来那样，在跟着毛泽东打倒一批大干部的同时，又能借机保护一批要员。因此，在九大上，他要利用“接班人”做政治报告的有利条件，树立一个敦厚宽容且务实的新形象，以期改变他在人们心目中留下的助纣为虐的负面印象，为未来全面接管权力做好准备。这个新形象的思路是：残酷的阶级斗争已经过去，文革应该体面收场；今后要讲经济建设，要搞民富国强，安抚干部和群众。这个非毛想法，正好和周恩来不谋而合，受到了周的支持。这种“宽猛相济”“恩威兼施”的统治权术，林彪非常熟悉，否则，他统帅百万大军就无法解释。因此，根据他的授意和授权，陈伯达起草了题为《**为把我国建设成强大的社会主义国家而奋斗**》的九大政治报告大纲。然而，他的计划出了纰漏，在“大是大非”问题上，“宽”“恩”只能有毛做出。令他没有想到的是，天才的毛泽东看穿了他施“恩”的计谋，决定收回毛自己曾放出的“三年结束文革”的试探性风言，要把文化大革命继续搞下去。因而，他授意陈伯达起草的**“恩”**字号政治报告大纲被毛否决，并由江青集团的张春桥和姚文元取而代之。对于江青集团的张、姚，他曾多次在私下表示：**“张、姚是无名小卒，不知是那里冒出来的小记者！”**但对毛的决定，他也无可奈何。他对亲信发牢骚说：**“他们写什么是什么，我林彪一字不改。”**果然，当张、姚起草的以毛的**“无产阶级专政下继续革命的理论”**为中心的**“威”**字号政治报告摆在他的面前的时候，他连看都不看，便在九大上照本宣科。早在六十年代初，把江青鄙称为“婆娘”、文革中又把张春桥视为“眼睛蛇”的林彪，当九大上树立新形象计划受挫时，便把江、张等视为“接班人”地位的主要威胁。这样，毛左派分裂，形成林、江两个左派集团，开始了争夺接班权的角逐。

在二中全会上，为了巩固已得到的地位和树立新形象，林彪决心利用

党内反江、张势力“清君侧”。由于投鼠忌器，无法对第一夫人下手，便先拿江青的高参张春桥开刀。在得到毛泽东首肯后，便重弹“天才”老调，把冷箭射向“眼睛蛇”。此刻，权力欲使他忘记了高岗抨击刘少奇的教训（3）。他说：

“毛泽东同志天才地、创造性地、全面地继承、捍卫和发展了马克思列宁主义，把马克思列宁主义提高到一个崭新的阶段。”他批评“有人”说毛主席对马列主义没有发展的观点，指出**“这是形而上学的观点”，“是反马列主义的”，“这点值得我们同志们深思，尤其是在中央的同志值得深思”**。在谈及宪法草案时，他说**“把毛主席的伟大领袖、国家元首、最高统帅的这种地位”，“用法律的形式巩固下来非常好，非常好！”**并说这是整个宪法草案三十条中**“最重要的一条”、“最根本的经验！”“肯定毛主席的伟大领袖、国家元首、最高统帅的这种地位”**是这次宪法的一个特点。他还说这种领袖地位是**“国内国外除极端的反革命分子以外不能不承认的”**。对于“天才”，林彪说：**“我们说毛主席是天才的，我还是坚持这个观点。……这次宪法里面规定毛主席的领导地位，规定毛泽东思想是指导思想。我最感兴趣的、认为最重要的就是这一点**。”

林彪翻来复去地讲他的上述观点，直讲了一个半小时，赢得了阵阵掌声。这个颂辞连篇的讲话，按约定，没有点任何人的名，但暗藏的杀机，使知情者敏锐地察觉到，副统帅下达了批斗江青集团高参**张春桥**的动员令。

果然，全会在讨论林彪讲话时，批判的矛头迅速明朗化。

4、批张波涛汹涌

张春桥是左派江青集团中摇鹅毛扇的。他在 1970 年 8 月 13 日中央宪法修改小组讨论会上，与左派林彪集团的干将吴法宪发生了争吵。根据毛的面谕，张春桥以宪法序言中已有类似内容为由，提议在“国家机构”一章中删掉“毛泽东思想是全国一切工作的指导方针”一句话，他还以毛曾说过“天才地、创造性地、全面地发展了马克思列宁主义是个讽刺，赫鲁晓夫也创造性地发展了马克思、列宁主义”等话，力促在宪法和决议中删除颂扬毛泽东**“天才地、创造性地、全面地**发展了马克思列宁主义”句子中的那三个副词，等等。素与张春桥不睦又不知就里的吴法宪，认为张反“天才”的言论就是反毛、反林，警告张“要防止有人利用毛主席的伟大谦虚贬低毛泽东思想”，等等。两人话不投机，又互不相让，于是便争吵起来：一方理直气壮，一方有恃无恐！

山东巨野人张春桥，早年躬笔于上海文坛。1936 年 3 月 15 日，他十

九岁时，以“狄克”笔名，发表了《我们要执行自我批判》的短文，挑战鲁迅，初试锋芒。1958 年 9 月 15 日，他发表了《破除资产阶级的法权思想》一文，受到了毛泽东的赏识而崭露头角。1963 年，他投到第一夫人江青帐下，自此官运亨通。到了文革，他被任命为“中央文革小组”副组长，同江青一起，成了毛泽东的得力打手。在打倒毛的政敌“走资派”的夺权中，他冲锋陷阵，得罪了太多的党内右派高官；在执行毛的“革命路线”中，他争宠邀功，与林彪集团明争暗斗，又与文革组长陈伯达分道扬镳；在清算毛在部队内的政敌时，他支持江青揪“军内一小撮”，又得罪了太多的党的高级将领。例如，在他和江青的直接支持下：上海第二军医大学“红纵”造反派，险些把总后勤部部长邱会作打死；广州军区的造反派“炮轰”广州军区司令员黄永胜，使黄在广州呆不下去；南京造反派“炮打”南京军区司令员许世友，逼得许躲到大别山里，不敢出来；福州军区司令员韩先楚被一次次的“炮轰”，整得焦头烂额；外交部长陈毅元帅，曾多次遭到造反派的批判和围攻，等等。因而：在毛泽东的眼里，他是响当当的左派，可靠的接班人之一；在林彪集团的眼里，他是一个可憎的争宠对手；在党内右派高官和将领的眼里，他是眼中钉、肉中刺，一个十恶不赦的妖孽。

但由于毛泽东的支持，党内右派高官和将领们，对张春桥的嚣张敢怒不敢言。然而，当他们从林彪暗藏杀机的讲话中嗅出**批张以清君侧**的信息后，特别是当张春桥的反“天才”言论被林彪集团揭出来后，便以为抓住了张“反毛”的“小辫子”。于是，他们便与有宿怨旧恨的党内左派林彪集团，站在一起，在九届二中全会里，形成了一个无形的讨张统一战线。因此，在全会讨论林彪讲话时，群情激昂，打声一片，纷纷发誓，要揪出那个“反对毛主席”的“野心家”和“坏蛋”——没公开点张春桥的大名。

在分组讨论林彪讲话时，华北组发言踊跃，言辞激烈，引起全会注目。例如：

提起江青、张春桥气不打一处来的**陈毅**元帅，不会放过搬倒江青高参的机会：他第一个表态支持林的讲话。但他的表态却遭到了一些中央委员的攻击。他们冲着陈毅吼叫：“你骨子里就一贯反毛主席，老右……”，陈毅被迫不再说话。

当年作为中央文革小组组长的**陈伯达**，也曾不可一世过；但他的权力很快被第一副组长江青和副组长张春桥联合架空，生了许多窝囊气。林彪的讲话，给他提供了出气的机会。他针对“否认天才”的政敌张春桥振振有辞地发泄道：

毛主席是天才人物，没错，马恩列斯都承认历史上有天才人物。我完

全拥护林副主席昨天发表的非常好、非常重要、语重心长的讲话。林副主席经常说，毛主席是当代最伟大的天才，是当代无产阶级最伟大的天才。“毛泽东思想天才地、全面地继承、捍卫和发展了马克思列宁主义，把马克思列宁主义提高到一个崭新的阶段”说这是多年的话了，林副主席这些话已发表了多年。但是现在竟然**有人**胡说这些话是一种讽刺。如果大家不忘记的话，我想大家会记得，林副主席这些话写在八届十一中全会公报上，是十一中全会通过的。这样的人要否定公报，要否定无产阶级文化大革命。吴法宪同志说过一句很好的话，就是**有人**利用毛主席的谦虚，妄图贬低毛泽东思想。这是绝对办不到的。在毛泽东思想教育下，已经觉悟了的中国人民，很快就识破了这种阴谋诡计，在毛主席亲自领导下，取得了伟大胜利之后，**有人**竟然怀疑文化大革命，是不是想搞历史的翻案。我就提出这个问题。**有人**说世界上根本没有天才，但是他们认为他自己是天才。我们知道，恩格斯多次称马克思是伟大的天才，他的著作是天才的著作。列宁多次称赞马克思是天才。斯大林也称马克思、列宁是天才。我们也称过斯大林是天才。否认天才，是不是要把马克思、列宁全盘否定呢？更不用说要把当代最伟大的天才一笔勾销。我看这种否认天才的人无非是历史的蠢才。要赶快觉醒起来，阶级斗争的规律是不以人们意志为转移的。列宁说在现代社会中，假如没有十来个富有天才（而天才人物不是成千成百地产生出来的）、经过考验、受过专门训练和长期教育并且彼此能够很好地互相配合的领袖，无论哪个阶级都无法进行坚持不懈的斗争。按照列宁的说法，**否认天才，就是否认领袖，就是否认无产阶级专政。**这是我听了林副主席的讲话，发表这样一点意见。还有其它问题，以后有机会再说。说的不对，请大家批评。

为了说“天才”的理论根据，他连夜摘编了七条恩格斯、列宁、斯大林和毛泽东论天才的语录，在讨论会上传阅。

素与江青集团不睦的**汪东兴**，不忘给她的高参张春桥当头一棒。他说：

我完全拥护林副主席昨天的讲话。林副主席的讲话是很重要的，对这次会议有很大的指导意义。林副主席是我们活学活用主席思想的光辉榜样，毛泽东思想伟大红旗举得高，学得好，用得好。在关键时刻，林副主席的态度是正确的。这种态度代表我们的心意，代表全党、全军、全国人民的心意。我很受感动，坚决向林副主席指出的这个方向前进，并且努力紧跟。刚才伯达同志的发言，我也同意。这种情况是很严重的。**我们党内还有这样的野心家，这是没有刘少奇的刘少奇路线，是刘少奇反动路线的代理人。我看这种思想是最反动的。我们不允许这种思想在我们党内泛滥。**谁反对毛主席，反对毛泽东思想，我们就和他拼到底。林副主席昨天讲话中说，毛主席的领导地位，是在几十年斗争中形成的，是在党内两条路线较量中比较出来的。这个领导地位，除极端反革命分子外，不能不承认的。林副

主席还说，毛主席是我们党、政府、国家、军队的缔造者。毛主席的领导，是我们取得胜利的各种因素中的决定因素。我还记得林副主席早就说过，没有毛主席，也就没有我们自己。林副主席特别强调，在《宪法》中肯定毛主席的伟大领袖、国家元首、最高统帅的地位，肯定毛泽东思想作为全国人民的指导思想，非常重要，非常重要。这一条是《宪法》的灵魂，是30条中最重要的一条。这一条是我国革命经验中最根本的经验。我完全拥护林副主席这些精辟、透彻的阐述。另有一点建议，根据中央办公厅和八三四一部队讨论修改《宪法》时的意见，热烈希望毛主席当国家主席，林副主席当国家副主席。有的说不当国家主席可以减少些事务，如接见外宾等，事实上凡到中国来访问的外宾，绝大多数主席都接见了，到中国来的外宾，主席不接见他就不走。主席的接见，影响是巨大的。建议在《宪法》中恢复国家主席一章，毛主席当国家主席，林副主席当国家副主席。这是中央办公厅机关的愿望，是八三四一部队的愿望，也是我个人的愿望。**有的人不仅不要毛主席当国家主席，连毛泽东思想都不要。用毛泽东思想武装起来的人民，可以识破这些坏蛋**（陈伯达插话，有的反革命分子听说毛主席不当国家主席，喜欢得跳起来了）。经过无产阶级文化大革命，我们把刘少奇篡夺去的权夺回来了，这个权如果再被**坏蛋**夺走，我们是不甘心的。我们的权一定要掌握在以毛主席为首、林副主席为副的党中央。

汪东兴所说的“野心家”、“坏蛋”是谁呢？有太监总管“美誉”之称汪，是中共中央办公厅主任，每天呆在毛泽东身边，最了解毛的真实想法，因此，他的发言自然会被人们看成是来自“最高”的声音。由于与会者都想知道这个“坏蛋”是谁，于是，在会议休息期间，一些老干部、老将军，便“**凑过去向汪东兴打听消息**”。据《九届二中全会上的郑维山将军》一文记载：

萧劲光（海军大将）问汪东兴：“汪主任，会前不是传达过不设国家主席吗？现在又主张设，是不是风向真的变了？”

汪东兴说：“萧老，在这种大是大非问题上可不能糊涂啊！”

郑维山（北京军区司令员）走近汪东兴，问：“汪主任，事情有变啦？”

汪东兴指着郑维山，严肃地说：“你这个郑维山，再也不要糊里糊涂的。同志，你要知道，问题严重呢。我们林副主席真是了不起。要不是他发觉得早，又一次出来捍卫主席，问题可就严重了。”

李雪峰（河北省委第一书记）追问：“那主席知道这件事？”

汪东兴：“知道，就是不让点名。”

由于汪东兴在小组会上的发言，调门最高，火药味十足，又由于他的身份非同一般，在他的鼓动下，华北组与会者都踊跃发言，高调支持林的讲话，形成了不指名批张高潮。

与此同时，在其它组里，林彪集团骨干都纷纷上阵，不指名地抨击张春桥。据中央专案组选印的《**林彪反党集团反革命政变的罪证**》材料之三记载，“**叶群**称：‘林彪同志在很多会议上都讲了毛主席是最伟大的天才。说毛主席比马克思、列宁知道的多，懂得的多。难道这些都要收回吗？坚决不收回，刀搁在脖子上也不收回！’**吴法宪**称：‘这次讨论修改宪法中有人对毛主席天才地创造性的发展了马列主义的说法，说是个讽刺。我听了气得发抖。如果这样，就是推翻八届十一中全会，是推翻了林副主席的《再版前言》。’**李作鹏**称：‘本来林副主席一贯宣传毛泽东思想有伟大功绩的，党章也肯定了的，可是有人在宪法上反对提林副主席。所以党内有股风，是什么风？是反马列主义的风，是反毛主席的风，是反林副主席的风，这股风不能往下吹，有的人想往下吹。’**邱会作**称：‘对毛主席思想态度问题，林副主席说“毛主席是天才，思想是全面继承、捍卫……”，这次仍然坚持这样观点。为什么在文化革命胜利、二中全会上还讲这问题，一定有人反对这种说法，有人说天才、创造性发展……是一种讽刺，就是把矛头指向毛主席、林副主席。’”

此外，吴法宪还向与会者透露了一个**重要信息**。据他事后回忆说那个重要信息是：

主席在武汉派汪东兴回京传达准备召开四届人大的意见。主席的意见大意是：要开四届人大，选举国家领导人，修改宪法，政治局要立即着手做准备工作。国家机构究竟设不设国家主席要考虑，要设国家主席由谁当好，现在看来要设主席只有林彪来当，但我的意见是不设为好。传达完后，来不及讨论，早早地散会了。叶群、黄永胜和我跑到汪东兴家里，又问了一遍。汪东兴又这样说，还是这几句。叶群很高兴。记得那次汪东兴还请我们吃地瓜。

曾身为重臣的吴法宪，当局心迷，忘记了毛的“理无常是”哲学：**今日“出尔”，源于政治谋划，他日“反尔”，本于权力考量**。

5、《第六号简报》剑指张春桥

由于群情激奋，华北组组长李雪锋很快签发该组《第二号简报》，大会旋以《**第六号简报**》向全会转发了该简报。现将六号简报摘要如下：

中共九届二中全会第六号简报

一九七〇年八月二十四日

华北组二十四日上、下午讨论了林副主席极其重要的讲话。**伯达**同志、**东兴**同志出席了下午的小组会，都在会上作了重要发言（另有简报）。

刘锡昌、郑维山、郭玉峰、聂元梓、刘子厚、马福全、钱学森、邝任

农、吴涛、吴忠、尤太忠、彭绍辉等十二位同志发了言。陈毅同志也发了言。

大家热烈拥护林副主席昨天发表的非常重要、非常好、语重心长的讲话。认为林副主席讲话，对这次九届二中全会具有极大的指导意义。林副主席是我们学习毛泽东思想的光辉榜样，把毛泽东思想伟大红旗举得高，用得好，在每个关键时刻，对毛泽东思想的态度最好、最正确，这种态度，代表了我们的心愿，代表了全党的心愿，代表了全军的心愿，代表了全国人民的心愿，代表了全世界革命人民的心愿。使我们很感动，很激动，很触动，是个极大的督促，极大的鞭策，极大的教育。大家表示要坚决按照林副主席指出的这个方向前进，努力活学活用毛泽东思想，紧跟毛主席。刘子厚同志说，学习林副主席讲话，使自己对伟大领袖毛主席的态度感到更亲。过去学习毛主席思想就是学得不好，就是有迷迷糊糊的思想，所以在文化大革命前以及文化大革命中犯了错误，今后自己要警惕，一定要努力学好毛泽东思想，改造好自己的世界观。

大家听了**伯达**同志、**东兴**同志在小组会上的发言，感到对林副主席讲话的理解大大加深了。**特别是知道了我们党内，竟有人妄图否认我们伟大领袖毛主席是当代最伟大的天才，表示了最大、最强烈的愤慨，认为在经过了四年文化大革命的今天，党内有这种反动思想的人，这种情况是很严重的，这种人就是野心家、阴谋家，是极端的反动分子，是地地道道的反革命修正主义分子，是没有刘少奇的刘少奇反动路线的代理人，是帝修反的走狗，是坏蛋，是反革命分子，应该揪出来示众，应该开除党籍，应该斗倒批臭，应该千刀万剐，全党共诛之，全国共讨之。**

为了反击这种反革命阴谋活动，钱学森同志首先建议在宪法上，第二条中增加毛主席是国家主席，林副主席是国家副主席。接着汪东兴同志进一步建议宪法要恢复国家主席一章，大家热烈鼓掌，衷心赞成这个建议。大家认为，不能让妄图利用毛主席的伟大谦虚来贬低毛主席的阴谋得逞，不能把减少毛主席接待外宾的事务工作作为借口，实际上现在绝大多数外宾毛主席都接见了，几乎到中国的外宾是毛主席不见不走。毛主席不当国家主席，不是一样在接见外宾吗！

马福全同志说：我们河北省广大群众在讨论宪法时，一致认为只有伟大领袖毛主席才能领导我们从胜利走向胜利，只有林副主席，才能百分之百的用毛泽东思想武装我们贫下中农、工人阶级。强烈要求毛主席当国家主席，林副主席当国家副主席。我代表河北省的工人阶级、贫下中农要求宪法上写上。

由于大多数与会者都已知道，林讲话的矛头指向张春桥，这篇火药味十足的《第六号简报》，立刻引起了共鸣，纷纷加入不点名批张的洪流中。为了配合批张的“反天才”论，陈伯达连夜选编了三组七条恩、列、毛称天才的语录，在全会上传阅。现将陈选编的语录转抄如下：

恩格斯、列宁、毛主席关于称天才的几段语录

一、恩格斯称马克思为**天才**

恩格斯称赞马克思写的《路易.波拿巴特政变记》一书为：“这是一部**天才**的著作。”

《马克思恩格斯文选》第221页（余下各条出处均省略）

二、列宁称马克思、恩格斯为**天才**

1、“当你读到这些评论的时候，就会觉得自己好象是在亲自听取这位**天才**思想家讲话一样。”

2、“马克思的全部**天才**正在于他回答了人类先进思想已经提出的种种问题。”

3、“马克思的**天才**就在于他最先从这里得出了全世界历史提示的结论，并且一贯推行了这个结论。这一结论就是关于阶级斗争的学说。”

4、列宁在《预言》一文中，在引用了恩格斯谈到未来世界大战时所说的一段话后，赞扬恩格斯：“这真是多么**天才**的预见！”

5、“在现代社会中，假如没有‘十来个’富有**天才**（而天才人物不是成千成百地产生出来的）、经过考验、受过专门训练和长期教育并且彼此能够很好地互相配合的领袖，无论那个阶级都无法进行坚持不懈的斗争。”

三、毛主席称马、恩、列、斯为**天才**

“马克思、恩格斯、列宁、斯大林之所以能够做出他们的理论，除了他们的**天才**条件之外，主要的是他们亲自参加了当时的阶级斗争和科学实验的实践，……”

陈伯达选编的语录，都是共产主义导师们相互吹捧的记录，有据可查。自从马克思主义问世以来，特别是共产党人夺取政权以后，“天才”同“伟大、光荣、正确”一样，都成了领袖头上的皇冠冕旒，其它人等没有资格享用——这是世界各地共产主义者的惯例；领袖被颂扬为伟大的天才，也无人敢说不——这是社会主义社会的一大特色。陈伯达选编的语录，没有什么新奇，不过是既往颂辞的重复和强调而已。例如，1953年3月9日，前苏联的独裁者斯大林刚刚死了三天，《人民日报》在头版显著位置发表毛泽东的《最伟大的友谊》一文，称颂斯大林为**“当代最伟大的天才，世界共产主义运动的伟大导师”**，他**“全面地、划时代地发展了马克思列宁主义理论，把马克思主义的发展推进到新的阶段”**。1966年8月12日，在中共八届十一次全体会议公报里，学着毛泽东颂扬斯大林的口吻称：**“毛泽东同志是当代最伟大的马克思列宁主义者。毛泽东同志天才地、创造性地、全面地继承、捍卫和发展了马克思列宁主义，把马克思列宁主义提高到一个崭新的阶段**。”同年12月16日，这段对毛的颂辞又堂而皇之地写入向全世界发行了50多亿册被誉为“东方圣经”的《毛主席语录》的再版前言中。陈伯达煞费苦心选编的这套语录，满以为可置政敌张春桥于死

地，没成想，他搬起石头砸了自己的脚，把自己“砸”进了秦城监狱。

为了支持江青和张春桥左派集团，毛泽东看见这些早已习以为常而频频笑纳的语录，突然变脸，提笔写了篇批判“天才”的《我的一点意见》，把吹捧他三十多年的政治秘书又当了几年党国第四把手的陈伯达，打入了秦城监狱！“伴君如伴虎”这条远古封建时代的戒律，竟然能在社会主义社会中继续发酵！

二、毛泽东反清君侧

智者千虑，必有一失。被誉脑子聪明的“常胜将军”林彪，在九届二中全会上，忘记了毛泽东是个出尔反尔的痞棍，是个不择手段的“阳谋”大家；当他再次起用麻肉的“天才论”来拍毛时，冷不防，被毛狠狠地踢了一脚。人们很清楚，在九大上，文化大革命已达到了峰巅，党内右派受到了沉重打击：八大时的 30 个政治局委员中，有 27 个被打倒，占 90%，九大 279 名中央委员和候补委员中，八大中委只有 53 个当选，占 19%。与此同时，九大基本上成了以党内左派为主导的天下：以林彪为代表的军方势力（其中不乏中、右派将领），急剧增强，在九大 279 名中委中，占了 49%；以江青为首的文革派，占了 20～30%；在 25 位政治局委员和候补委员中，林彪势力占 7 人，江青文革派占 5 人，毛的亲信汪东兴 1 人；在政治局常委的 5 个席位中，除中间派周恩来外，其它为毛泽东、林彪、陈伯达、康生 4 人所居有，均系毛左派。因此，毛踢林的一脚，把党内左派踢向分裂，把中间派踢向了右派。“聪明反被聪明误”，同聪明的林彪一样，毛的一脚，也把自己亲自发动和领导的文化大革命，踢向末路。自此，走上峰巅的文化大革命，开始衰落，曾经不可一世的党内左派，分裂成势不两立的敌对派别；备受打击的党内右派，利用左派分裂，悄悄与党内中间派联手，伺机东山再起。

1、抛出陈伯达当替罪羊

《第六号简报》出来后，惊慌失色的江青，拿着简报，领着如惊弓之鸟的张春桥，来到毛泽东御前告状。毛泽东看过简报后，勃然大怒，立刻下令，收回《第六号简报》，停止讨论林彪讲话，没给副统帅留一点面子。毛的决定，并非心血来潮之举。在他看来，林彪对他并非绝对忠诚，选其当接班人是一种权力交换。九大后，当林、江两派争斗愈演愈烈时，他心目中的信任天平，正向江派一边倾斜。二中全会前，他发现林在军队里的势力快速膨胀，而林的“第一号手令”的下达，公然挑战他的权威，有篡夺军权之嫌，已引起了他的高度警惕；令他特别不能容忍的是，林在全会上批张时那一呼百应之势、以及《第六号简报》那股浓烈的火药味，都公然发生在他的眼皮底下。尽管善玩“阳谋”的他，曾私下准许林不指名的

批张，但出乎意料的是，批张来势迅猛，已经威胁到他的台前代理江青，使他大吃一惊！猜忌心结促他立即做出判断：这种有组织、有计划批张行为，是林彪搞的阴谋。嗜权如命的他，忽然发觉大权旁落的危险已经再次出现，刘少奇第二就在眼前。对此，他不能听之任之。他迅速做出决定：**遏制**林彪集团，**保护**江青集团。为了分而化之，各个制伏，他先稳住林彪，抛出常委陈伯达当其替罪羊，针对陈选的几段语录，写了一篇《**我的一点意见**》，借以警告林。他写道：

这个材料是陈伯达同志搞的，欺骗了不少同志。第一，这里没有马克思的话。第二，只找了恩格斯一句话，而《路易·波拿巴特政变记》这部书不是马克思的主要著作。第三，找了列宁的有五条。其中第五条说，要有经过考验、受过专门训练和长期教育，并且彼此能够很好地互相配合的领袖，这里列举了四个条件。别人且不论，就我们中央委员会的同志来说，够条件的不很多。例如，我跟陈伯达这位天才理论家之间，**共事三十多年，在一些重大问题上就从来没有配合过**，更不去说很好的配合。**仅举三次庐山会议为例。第一次，他跑到彭德怀那里去了。第二次，讨论工业七十条，据他自己说，上山几天就下山了，也不知道他为了什么原因下山，下山之后跑到什么地方去了。**这一次，他可配合得很好了，采取突然袭击，煽风点火，唯恐天下不乱，大有炸平庐山，停止地球转动之势。我这些话，无非是形容我们的天才理论家的心（是什么心我不知道，大概是良心吧，可决不是野心）的广大而已。至于无产阶级的天下是否会乱，庐山能否炸平，地球是否停转，我看大概不会吧。上过庐山的一位古人说："杞国无事忧天倾"。我们不要学那位杞国人。最后关于我的话，肯定帮不了他多少忙。我是说主要地不是由于人们的天才，而是由于人们的社会实践。我同林彪同志交换过意见，我们两人一致认为，这个历史家和哲学史家争论不休的问题，即通常所说的，是英雄创造历史，还是奴隶们创造历史，人的知识（才能也属于知识范畴）是先天就有的，还是后天才有的，是唯心论的先验论，还是唯物论的反映论，我们只能站在马列主义的立场上，而决不能跟陈伯达的谣言和诡辩混在一起。同时我们两人还认为，这个马克思主义的认识论问题，我们自己还要继续研究，**并不认为事情已经研究完结**。希望同志们同我们一道采取这种态度，团结起来，争取更大的胜利，不要上号称懂得马克思，而实际上根本不懂马克思那样一些人的当。

毛泽东　　一九七〇年八月三十一日

《我的一点意见》通篇充斥着专横、武断、谎言，又是不值一驳的文章。在民主社会里，这种专横文章是没人敢写的。因为，在中央全会上，自由表达意见是党章上规定的民主权利；但在毛"一句顶一万句"的无产阶级专政时代，一篇不值一驳的侵犯民主权利的谎言，便能震慑住二百多名中央委员，没人敢质疑，更没有人敢反驳。陈伯达是从文革发迹的领袖级人物，是党和国家的第四把手。然而，仅仅一篇支持林彪的"天才"论，

使他从权力的峰巅，堕入万丈深渊。陈的倒台再次警告人们：一手遮天的毛泽东，打倒二号领袖刘少奇历时三年，而打倒四号领袖陶铸和新四号领袖陈伯达，只用一句话——这就是马列主义者倡导的民主集中制。

据笔者考察，**陈伯达是个忠于共产党、忠于毛泽东、忠于马列主义的共产党人**。陈伯达(1904～1989)，福建惠安人。早年就读于上海劳动大学。1927 年加入中国共产党，在中共中央宣传部出版科工作。后去苏联入莫斯科中山大学学习，1929 年回国。1930 年任中共福建省委宣传部秘书，并在福建军阀张贞部当少校秘书。1935 年参加编辑《华北烽火》。1937 年任中共北平市委委员，在延安先后担任中共中央党校中国问题研究室主任、马列学院编辑部主任、毛泽东的政治秘书等职。1945 年在中共七大上当选为中央候补委员。“新中国”成立后，历任政务院文化教育委员会副主任、中共中央政治研究室主任、中国科学院副院长、马列学院副院长、第三届政协全国委员会常委、中共中央宣传部副部长、顾问、全国社会科学工作者协会副主任、《红旗》杂志总编辑、国家计委副主任等职。1956 年在中共八大上当选为中央委员，在一中全会上当选为中央政治局候补委员。1966 年任中央文革小组组长，在中共八届十一中全会上，当选为中央政治局委员、常委。1969 年，在中共九大上，当选为中央委员，是九届中央政治局委员、政治局常委。

“解放”前，在毛泽东同肩负莫斯科使命的王明、周恩来权斗中，他协助毛提出了“马克思主义中国化”的理论，为战胜王、周联盟、巩固毛的领导地位，起到了不可替代的作用。他还积极**配合**毛泽东，起草了《七大政治报告》即《论联合政府》、《共同纲领》等重要文件，对中共夺取政权做出了贡献。其中《论联合政府》载入《毛泽东选集》，著作权归毛。当蒋介石的《中国之命运》出版后，他写了批蒋的《评〈中国之命运〉》一书，受到毛高度赞扬，被上层精英们誉为“一本书顶了几个师的力量”，是一本“不战而屈人之兵”之书，等等。**“解放”后**，他**紧跟**毛泽东，起草过《中共中央关于发展农业生产合作社的决议》、《第一个五年计划》、《中华人民共和国宪法》、《农村人民公社工作条例》等重要文件。在“三大改造”和大跃进中，他紧跟毛泽东进行过疯狂，使数千万农民饿毙。他积极参与毛推动的中苏论战，起草《二十五条》，参与“九评”文章的编写。当获知毛要整刘、邓时，他起草了“整党内那些走资本主义道路的当权派”的《二十三条》。他点睛式地修改了《林彪同志委托江青同志召开的部队文艺工作座谈会纪要》，使《纪要》一下子蹿升到马列主义理论高度，等等。**文革中**，1966 年，他被毛泽东任命为中央文革小组组长，取代中共中央书记处，成了文革中的权力中心。他秉承毛旨，起草了《五一六通知》、《关于无产阶级文化大革命的决定》即《十六条》等文革纲领性文件，为毛发动和领导的文化大革命，做出了重大贡献。他手持毛的“尚方宝剑”，一夜之间，夺了《人民日报》的权力，自任总编辑，秉旨连续

发表了《横扫一切牛鬼蛇神》、《大破四旧》等系列社论，鼓动造反，引发和推动了“红八月”大屠杀，导致全国十万人丧生，其中北京有五千多人死于非命。在十月的中央工作会议上，他代表毛泽东做了《无产阶级文化大革命中的两条路线》的报告，接着在1967年元旦，他的《人民日报》又秉旨发表了《把无产阶级文化大革命进行到底》的社论，掀起了向刘、邓为代表的党内右派全面夺权斗争，得罪了一大批党政军高级干部，为文革后科以重刑埋下了祸根；11月6日，他的《人民日报》发表编辑部文章：《沿着十月社会主义革命开辟的道路前进》，把毛泽东发动的文化大革命，概括成“无产阶级专政下继续革命的理论”，并颂扬其为马克思主义发展史上的“第三个伟大的里程碑”，等等。

马列主义理论家的最主要**任务**是，要善于赞颂最高领袖，因此，要求理论家们要擅长揣摩最高领袖的**思想**，并将其思想转化成令人信服的**理论根据**而**布教全国**；无产阶级政治家的最重要**使命**是，要善于紧跟最高领袖，因此，要求政治家们要敏捷领悟最高领袖的**意图**，并将其意图转化成宽猛相济的**指导方针**而**付诸实施**。做为中共理论家兼政治家的陈伯达，公正地说，这些任务和使命，他都做到了。到了九大，陈伯达事业已达峰巅，当选为政治局五大常委之一，大名排在毛泽东、林彪、周恩来之后，康生之前，成了炙手可热的党国第四把手。因而，他获得了极高的赞誉：**“陈伯达同志是毛主席的好学生，是毛主席、林副主席领导下的无产阶级杰出的政治家、理论家。从轰轰烈烈的民主革命，到史无前例的无产阶级文化大革命，陈伯达同志几十年如一日，始终紧跟毛主席，一贯高举毛泽东思想伟大旗帜，同形形色色的‘左’、右倾机会主义作不调和的斗争，为毛主席的无产阶级革命路线的胜利建立了巨大的功勋。”**

显而易见，陈伯达的一生是**配合、紧跟**毛泽东的一生，是**秉承**毛泽东旨意进行革命的一生。文革之初，他原本是江派的领军人物，但在担任权力极大的“中央文革小组”组长的几年中，备受江、张的掣肘和排挤，权力逐渐为江、张所取代，成了半傀儡。由于争宠夺幸，他逐渐与林派靠拢，谋求林的支持与江、张抗横。然而，在九届二中全会上，他“揣测领袖意图”出了偏差，导致马失前蹄，酿成了一失足成千古恨的悲剧。尽管他还不是林派人马，但在毛泽东看来，他在全会上的发言和选编的语录，是投靠林彪的铁证。他已触犯了毛的禁忌，很快变成了毛必欲铲除的对象，向他发出了声讨檄文《我的一点意见》。九届二中全会后不久，根据毛的讨陈檄文和面谕，中共中央发出“批陈整风”指示。指示中说：**“在党的九届二中全会上，陈伯达采取了突然袭击，煽风点火，制造谣言，欺骗同志的恶劣手段，进行分裂党的阴谋活动。”**

一个政治局常委，企图揪斗一个政治局委员（这个委员在毛死后被判死缓，真的倒了），成了**“进行分裂党的阴谋活动”**的反党分子，而一个

党主席轻而易举地又打倒一个政治局常委，却变成了反对分裂的革命者。这就是所谓“**集中指导下的民主**”的民主集中制！

全会后不久，陈伯达的“罪证”又迅速升级：他不仅是个阴谋家、托派和修正主义分子，而且还是个罪行累累的叛徒、特务和国民党反共分子。因为，毛泽东曾在黄永胜等人的检讨上批注了一段话，对长期追随他并担任他的政治秘书的陈伯达，大加鞭挞：“**陈伯达早期就是一个国民党反共分子，混入党内以后，又在1931年被捕叛变，成了特务，一贯跟随王明、刘少奇反共，他的根本问题在此**。”在这里，人们再次看到不罪则已，罪必罪死的毛泽东的权力情结。周恩来不敢怠慢，紧紧跟上，他说**陈**是“**国民党老反共分子、托派、叛徒、特务、反革命修正主义分子**”。1973年8月，中共十届一中全会通过决议：永远开除陈伯达的党籍，撤销其党内外一切职务，并把他投入秦城监狱。文革后，党内右派复辟，他的罪行也随之翻新变性，上述罪行包括钦点的罪行，都不翼而飞，旋以“**积极参与林彪、江青反革命集团的阴谋活动，是林彪反革命集团案的主犯**”之罪，堂而皇之地写入判决书中，科以18年重刑。1988年10月刑满释放。

为了遏制林彪集团，毛泽东为什么先拿他的忠臣陈伯达开刀呢？在档案死不解密和拒绝独立调查的情况下，至今众说纷纭，莫衷一是。

例如，有人认为：“**毛泽东对陈伯达的疑虑，也不是没有来由。那就是陈伯达的三次华北之行，以钦差大臣的身份，在党政军特别是军界积聚了不少人气，许多人倚仗他来解决问题。在毛看来，形成了一个以陈伯达为首，李雪峰**（河北省委第一书记）、**郑维山**（北京军区司令员）**为文武大将的所谓‘华北山头主义’**（江青语，当然来自毛的判断），**加上又出现陈伯达有靠拢接班人林彪的动向，这种种迹象不能不引起毛的高度警惕**。”对此，笔者不能苟同。历史无数事实已经证明，除毛泽东外的四大常委中，在党政军中“人气”最旺、“山头”最高的不是林彪，更不是陈伯达，而是周恩来。与周恩来相比，陈伯达那点“人气”、“山头”，如果不是借口打人，简直不值一提。在毛泽东的心目中，当时真正对他权力构成威胁的首先是周恩来，其次才是林彪。当年他提拔林为副帅，是对付劲敌的权谋：打倒刘、邓，抑制周恩来。然而，星移斗转，刘、邓已倒，左派分裂，林彪势力要打倒他的前台代表江青和张春桥了。嗜权的本能，使他敏锐地查觉：林的抑周作用不再有效，而且还有被周所利用的危险；如果周、林联手，则权力危矣。因此，他当机立断：联合尚不敢轻举妄动的周恩来和右派势力，将羽毛尚未丰满的林彪拉下马来，保住江、张。《第六号简报》发出后那迅猛的批张形势，又使他清醒地看到，他亲自发动和领导的文化大革命，已经失去了太多的党心、民心。最使他不能容忍的是，在“横扫”、破“四旧”、“批资”、夺权、武斗、“清队”、“群众专政”和“一打三反”等各个阶段的“战略部署”中，陈伯达同江青、张春

桥一样，都是他的忠实执行者和冲锋陷阵的急先锋，在反击林派和党内右派掀起的批张风潮中，都应站在一起，团结对敌；然而，陈却站在林彪一边，反戈一击了。盛怒之下，老谋深算的毛泽东，为了倒林，他再次起用同倒刘、邓一模一样的层层剥笋战术：既然你陈伯达主动跳出来为林彪充当倒张的马前卒，那就先拿马前卒开刀，在以儆效尤的同时，顺便安抚一下对文革抱有怨气的党心。毛这一招果然高明，在中央委员会里，陈的积怨并不亚于江、张，因此，当毛利用权力把怨张的怒气引向陈伯达时，不论中委中的中间派和右派多么厌恶江青、张春桥，但要打倒陈伯达，他们都能借机吐一吐心中的恶气。由是，中共政治局第四号常委陈伯达，就变成了副帅林彪的替罪羊。

从陈伯达紧跟毛泽东舞笔弄权、浩劫中华来说，他是一个不折不扣的**罪犯**；但从他配合、紧跟毛泽东和秉承毛泽东旨意进行革命来说，判他18年徒刑，又是一个彻头彻尾的**冤案**。如果说可以给刽子手周恩来戴上个“人民的好总理”的桂冠，并推举为“伟大的马克思主义者”，那么，给文痞陈伯达冠上个“人民的理论家”的称号，并还原其为“优秀的共产党员”，也不足为奇。

陈伯达出狱后，对采访他的作家叶永烈说：**“我是一个犯了大罪的人。在文化大革命中，我愚蠢至极，负罪很多，枪毙我都不过分。文化大革命是一个疯狂的年代，那时候我是一个发疯的人**。”尽管人们还不太清楚他的“愚蠢”、“负罪”和“发疯”具体指什么，但他**能忏悔**，仅此一点，这个罪犯远比中共几代领导人诚实、文明因而人性得多！

2、逼向“九一三”

王年一、何蜀、陈昭在《毛泽东逼出来的“九一三林彪出逃事件”》一文中写道：

毛泽东是个权谋大师，在送林彪坐上“接班人”高位之时，就已经决定尽快把林彪从“接班人”的位置上拉下马来。熟读古籍的毛很善于运用古代帝王的**欲擒故纵**手法：在他准备对林彪“开刀”之前，却当面向林彪许诺，声称自己准备两年后交班给林彪。这样的把戏毛泽东以前也多次玩过。1965年毛泽东部署批判历史剧《海瑞罢官》，这场批判将置彭德怀于死地，在姚文元的《评新编历史剧“海瑞罢官”》公开发表之前，毛泽东居然还当面宽慰彭德怀，甚至说出**“也许真理在你那边”**这样的话。“文化大革命”初期，毛泽东制订的打倒刘少奇的“战略部署”已全面展开，“炮打司令部”的号召传遍全国，可是1966年9月14日毛泽东还在刘少奇的检讨书上批示：**“少奇同志：基本上写得很好，很严肃。特别后半段更好。”**10月25日毛又在中央工作会议上说：**“谁人要打倒你们呀？我**

是不要打倒你们的。”林彪对毛泽东的故伎重施自然有数，但林彪既不象彭德怀那样据理力争，也不象刘少奇那样认真检讨，而是采取他独具特色的对策：一顶二拖。于是，毛泽东为了达到打倒林彪的目的，只得想方设法“**引蛇出洞**”、“**轰蛇出洞**”，展开了一系列“把林彪逼上绝路”的部署。

控制中央组织、宣传大权。1970 年 11 月 6 日，经毛泽东批准，中共中央下发了《关于成立中央组织宣传组的决定》。它指出：“**为了党在目前进行的组织宣传工作，实施统一管理，中央决定在中央政治局领导下，设立中央组织宣传组。中央组织宣传组设组长一人，由康生担任。设组员若干人，由江青、张春桥、姚文元、纪登奎、李德生同志担任。中央组织宣传组管辖中央组织部、中央党校、人民日报、红旗杂志、新华总社、中央广播事业局、光明日报、中央编译局的工作，以及中央划归该组管辖单位的工作。**”毫无疑问，这个决定是毛泽东个人作出的，他向林彪传达出一个清晰的信息：我倚重的不是你，而是你反对的江青、张春桥。这个中央组织宣传组组长的康生，九届二中全会后，便称病不起，实际大权落入江青集团的江青、张春桥、姚文元手中。“九大”后，中央组织宣传组，取代中央文革小组，成了权力更大的一级官衙。毛泽东便可随心所欲地以其夫人江青为代言人，并通过她向全党、全军、全国发号施令。

批陈逐步升级到批林彪的亲信。1970 年 11 月 16 日，中共中央下发了“**关于传达陈伯达反党问题的通知**”，掀起了全国性的“批陈整风”运动。主要批判“**阶级斗争熄灭论**”、“**唯生产力论**”、“**唯心主义先验论**”和八届十一中全会”上确认的“**天才论**”。当人们已厌倦文革的形势下，毛要批陈的前三论，恰恰是人们所响往的，因此，批陈阻力很大。为了仵逆人心而动，毛泽东利用他的权威警告各级政要：“‘**批陈整风’重点在批陈**！”但收效甚微。恼羞成怒的毛泽东，把北京市第一书记李雪峰和军区司令员郑维山等大员打成反革命，同时，用他惯用的置敌于死地的罗织和构陷伎俩，把陈伯达的“罪行”升级。他在黄永胜等人的检讨上批注道：“**陈伯达早期就是一个国民党反共分子，混入党内以后，又在 1931 年被捕叛变，成了特务，一贯跟随王明、刘少奇反共，他的根本问题在此。**”为了打倒陈伯达，连他自己长期重用“特务”“叛徒”做政治秘书的“脸”都不要了。

毛泽东舞剑，意在林彪。很快，批陈“四论”的矛头指向林彪的亲信“五虎上将”——中央军委办事组的主要负责人总参谋长**黄永胜**、空军司令**吴法宪**、军委办公厅主任**叶群**、海军政委**李作鹏**和总后部长**邱会作**，合称“黄吴叶李邱”。

据当事人回忆，1970 年 8 月 31 日下午 3 时，林彪在他的住处召集黄、

吴、李、邱和中央为公厅主任汪东兴开会。会上林说：**“下午到了毛主席那里，毛主席指示，陈伯达在全党、全国的威信太高了，这次庐山会议要把他拿下来，要我和你们先打个招呼，和陈伯达划清界限。”**然而，除毛的亲信汪东兴外，包括军委办公厅主任在内的“黄吴叶李邱”等人，用检讨来与陈伯达“划清界限”时，却越检讨越划不清了。

1971 年 4 月 15 日至 29 日，周恩来主持召开“批陈整风汇报会议”。会上，批陈之剑直指“黄吴叶李邱”，批判他们犯了**“政治上的方向、路线错误”**和**“组织上的宗派主义错误”**。尽管“黄吴叶李邱”都被迫做过多次书面检讨，但他们的检讨不仅过不了关，而且越陷越深。毛泽东在他们的检讨书上作了批示并将批示下发党内。他在吴法宪的检讨书上批道：**“由几个人发难，企图欺骗 200 多个中央委员，有党以来，没有见过，”“中央委员会有严重的斗争。”**他在林彪夫人叶群的检讨书上批道：**“爱吹不爱批，爱听小道消息，经不起风浪，”“九大胜利，当上了中央委员，不得了了，要上天了，把九大路线抛到九霄云外，反九大的陈伯达路线在一些同志中占了上风了。”**并批示前面加上了一句意味深长的话：**“此件留待军委办事组各同志一阅。”**显然，“各同志一阅”意在敲山震虎，威逼林彪认罪。

中共中央办公厅主任，有太监总管“美誉”之称的**汪东兴**，是毛的亲信，在小组会上的发言，调门最高，火药味最足，“黄吴叶李邱”甚至陈伯达，都无法与之相比；然而，毛却“赦免”了他。李肃在《毛泽东和林彪是如何决裂的》一文中，引用《当代中国研究》主编程晓农的话说：**“当时九届二中的时候，实际上出面批判张春桥的可不是林彪，而是包括毛自己的一些所谓亲信，像汪东兴。后来汪东兴事后痛哭流涕，跪在毛面前求饶，就是因为他误会了毛泽东。他原来以为说，批张就是紧跟毛泽东，就能得到毛的欣赏。但没想到毛对张春桥只是想鸡毛掸子轻轻拍一拍。拍重了，毛就觉得伤到他自己了，他就反过手来打击。”**由于毛仍信任依赖汪东兴，对汪的言行就“轻轻放下”了。

甩石头、掺沙子、挖墙角，釜底抽薪。为了打击林彪，毛泽东采取了一系列措施以削弱林彪的军事指挥权。他曾自鸣得意地说：**“庐山会议以后，我采取了三项办法：一个是甩石头，一个是掺沙子，一个是挖墙角。批了陈伯达搞的那个骗了不少人的材料，批发了三十八军的报告和济南军区反骄破满的报告，还有军委开了那么长的座谈会，根本不批陈，我在一个文件上加了批语。我的办法，就是拿到这些石头，加上批语，让大家讨论，这是甩石头。土太板结了就不透气，掺一点沙子就透气了。军委办事组掺的人还不够，还要增加一些人。这是掺沙子。改组北京军区，这叫挖墙角。”**

“甩石头、掺沙子、挖墙角”是心术不正的流言痞语。这样的流言痞语在毛的辞令中并不少见。例如：

“到地主小姐的牙床上滚一滚！”

“我们开始打仗，**靠那些流氓分子，他们不怕死**。”

“有一回哥老会抢了我家，我说，**抢得好，人家没有嘛**。”

“国民经济的两个拳头，**一个屁股**。……**农业是屁股**……”

“屁有香臭，不能说苏联的屁都是香的。”

“你要大民主，我就照你的办，**有屁让他放**……”

“上边放的屁不全是香的……一定要嗅一嗅。”

“同志们，自己的责任都要分析一下，**有屎拉出来，有屁放出来**，肚子就舒服了。”

“……后来出了彭德怀，**说你操了我四十天娘**，我操你二十天不行？**这一操，就被搅乱了**，工作受到影响。”

“……考几何我就画一个鸡蛋，这不是几何吗？”

“陈伯达是船上的老鼠，看见这条船沉了，就跑到那条船上去了。”

毛泽东这些流痞语言是阴暗心理的反映，几乎都能与**“为了目的可以不择手段”**的权谋联系在一起。为了打倒林彪集团，他专横霸道地甩出《我的一点意见》和一些批语，当作石头，砸向林彪；猜忌使他对他任命的忠于他的**军委办事组**成员，产生怀疑，以“不透气”之名进行改组，调入李先念、纪登奎等左派亲信，痞其名曰“掺砂子”；由于错把陈伯达特别是汪东兴批张的发言，当成传达他的声音，形成了火药味十足的《第六号简报》，北京市委第一书记兼北京军区第一政委李雪峰和北京军区司令郑维山等大员，这些本不属林彪集团成员而对他效忠者，“聪明反被聪明误”，效忠失检，反而被他打成反革命，当作林的“墙角”挖掉，“挖”进了秦城监狱。1971 年 1 月 24 日，毛泽东为防止林彪政变，决定重组北京军区，任命李德生为北京军区司令员，谢富治为北京军区第一政委，纪登奎为第二政委。

此外，毛还争取与林彪有宿怨或抵梧的军中老帅**叶剑英**、**陈毅**、**徐向前**和**聂荣臻**的支持，谕示周恩来主持的中央政治局会议做出决定：董必武、朱德和叶剑英遇重大事件可以参与意见。

拒绝与林彪见面。为了缓和矛盾，林曾多次求见毛泽东，都被拒之门外。据“林办”秘书回忆：林彪找毛泽东很多次，“就是见不上。后来没办法才找江青，他最讨厌江青，但又没办法，因为想通过江青去见毛主席。”就在这时，江青要让林彪照相。“林为了见毛主席赶紧去，走得急，脸都没刮，到了钓鱼台，现借江青秘书的刮脸刀刮了刮，照片拍了，但还是没见上毛主席。”林虽没见到毛，却留了一张广为流传的由江青拍摄的林彪

读毛著的照片。另据林彪身边做警卫和生活服务工作多年的总参办公厅警卫处副处长李文普回忆：九届二中全会以后，林彪曾要求面见毛泽东，谈一谈，但毛泽东长时间不作答复。林彪个性很强，从不服软，两人之间的关系发生了急剧的变化。又据《晚年周恩来》作者高文谦说：“据知情人说，当江青在叶群登门求见后，跑到毛那里为她求情，结果挨了毛的一顿训，要她‘**在关键时刻头脑要清醒**’，‘**屁股别坐错了位置**’。”

由于见不到毛泽东，林彪当然心知肚明。他太了解毛泽东了：毛在打人时拒绝与被打者面谈，不听申诉，不听解释，只准被打者“低头认罪”——这是毛泽东打人时的一贯手段。此后，个性倔强的林彪，便不愿住在北京，经常住在苏州、北戴河。他还曾对紧跟他的大将黄、吴、李、邱等人说：**“好好吃饭，好好睡觉，好好工作，大不了做彭德怀第二**。”他做好了被毛打倒的思想准备。

3、南巡“打招呼”——狼要吃羊

王年一等人在《毛泽东逼出来的“九一三林彪出逃事件”》一文中写道：

毛泽东习惯于以“打招呼”来强行统一思想。所谓的“打招呼”就是非正式地颁布“最高指示”，全党与全军干部只许恭听，不“允许发表不同意见”，更不“允许发表反对意见”，对毛的意见谁想不通，必须赶紧“转弯子”。毛泽东这一次为了打倒林彪，事先不开中央会议，不发中央文件，干脆抛开中央领导集体，凭着他个人的“绝对权威”，于1971年夏南巡“打招呼”。

此次南巡前后共28天，在途中毛约见各地军政大员，讲话13次。讲话中充满了给林彪“上纲上线”、“定性定罪”的话：**“有人看到我年纪老了，快要上天了，他们急于想当主席，要分裂党，急于夺权”；“这次庐山会议，是两个司令部的斗争”；“我看他们的地下活动、突然袭击是有组织、有计划、有纲领的。纲领就是‘天才’和要当主席，就是推翻二中全会的议程和九大路线”；“林彪那个讲话，没有同我商量，也没有给我看”；“犯了大的原则的错误，犯了路线方向错误，改也难”；“庐山这件事，还没有完，还不彻底，还没有总结。”**

毛泽东在南巡讲话中一再诬指林彪等人在庐山会议上搞“反革命政变”的纲领之一是“要当主席”。然而，因为说林彪“要当主席”毫无事实依据，太“莫须有”了，所以“九一三”事件之后，当毛泽东审定并批准中央公布的此前他的南巡讲话时，又自行把当时讲话中对林彪“要当主席”的指控改成了林彪欲“设国家主席”。毛泽东的蛮横无理、任意诬陷、信

口捏造，由此可见一斑。

狼要吃羊时会制造出许多吃羊的“理由”（见 07 章附 1），它还可在“舆论一律”的强权下，下令所有媒体把“吃”的“理由”说得“义正词严”，“光明磊落”，甚至还能把“吃”的“理由”提升到马列主义理论高度；尽管羊有许多理由能将狼驳倒，但在“舆论一律”的强权下，喉管或被麻绳勒紧，或被割断，无法反驳。道理很简单，因为，封建社会主义社会的赤文化之刑规是：**“君要臣死，臣不得不死。”**换句话说，就是：**无理横行天下，有理寸步难行**。

王年一等人在《毛泽东逼出来的“九一三林彪出逃事件”》一文中继续写道：

这次南巡讲话是毛泽东欲打倒林彪的宣言书、挑战书、逐客令（逐林令）。当时的海军政委李作鹏听到毛的南巡讲话后，把它概括为 3 点：庐山的问题没有完；上纲比以前更高；矛头指向首长（林彪）。他的概括一点也没有错，林彪当然可以看得更清楚。毛泽东不在中央高层内部讲，不对林彪当面讲，党中央的主席背着党中央的副主席，背着中央，到下面去煽风点火，动员打倒他自己钦定的“接班人”、党中央唯一的副主席。但毛同时又假惺惺地声称：**“现在不要作结论，结论要由中央作”；“不要公开的去讲这次庐山会议，因为中央还没有作结论。……不要像我对你们说的这一套。”**如此作为的毛泽东居然还道貌岸然地提出了“三要三不要”（**“要团结，不要分裂；要搞马克思主义，不要搞修正主义；要光明正大，不要搞阴谋诡计”**）。究竟是谁在分裂党内高层，谁在搞阴谋诡计，难道不是一目了然的吗？

中共的伦理共识（4）赋于毛泽东一个这样的特权：他背着中央暗中搞的一切，包括南巡“打招呼”中的煽风点火，统统叫做**“团结、光明正大和马克思主义”**，而林彪在中央全会的讲话，陈伯达在中央全会上的发言，这些《党章》上规定的民主权利，因为**“没有同我商量，也没有给我看”**，就是**“采取突然袭击，煽风点火，唯恐天下不乱，大有炸平庐山，停止地球转动之势”**的罪恶，统统叫做**“分裂、阴谋诡计和修正主义”**。”这种“三要三不要”精神，还表现在他善玩“引蛇出洞”的“阳谋”上。

南巡中，他三令五申，他的讲话不准外传，更不准上传北京和北戴河（林彪住处）。但他真实的目的同反右一样：“引蛇出洞”，聚而歼之。

1971 年 8 月 28 日晚上 9 时，毛泽东在长沙召见了广州军区司令丁盛、政委刘兴元。广州军区被毛认为是林彪的嫡系，丁、刘都是林麾下的猛将，因此，他不去广州南巡，而在长沙召见他们。为了重点“关照”广州军区

的将士，他设计了一套一箭三雕的“阳谋”：在给丁、刘讲了林彪“**想当主席，要分裂党，急于夺权**”等“定性定罪”的南巡讲话后，他要他们回去向两千多师以上干部传达他的讲话，其目的一是给林彪透个信，二是拘拿胆敢给林通风的“死党”，三是震慑广州军区广大干部，要他们好自为之，别跟着林彪跑。广州军区的师以上干部哪有两千多？显然，他暗示可以扩大范围，以提高通风报信的机率。丁、刘诚惶诚恐，誓言效忠。9 月 5 日，丁、刘从长沙回到广州，便立即根据毛的要求，召开广州军区 2,000 多名“师”以上干部大会，由政委刘兴元传达毛泽东“吹风”的主要内容。会上又按毛的规定约法三章：不准记录，不准向下传达，不准向北京报告传达的内容。中共许多见不得阳光的实事真史，都在这个“不准”那个“不准”中消失了。

对毛泽东南巡讲话的目的，当时许多人看得很清。有人这样写道：

他（毛泽东）的本意是想完全封锁他的南巡讲话吗?是真不想让林彪知道吗?不！他想让林彪知道，他太想让林彪知道了。因为林彪不知道，就不动。不动，就抓不住他的“辫子”。毛泽东一路上说了林彪那么多的“坏话”，用意很明白，就是要传给“北戴河”，就是要叫他们吃不了兜着走，就是要激对方“狗急跳墙”。他南巡讲话中的字字句句，都是“大棒”，就是要打草惊“蛇”，敲山震“虎”。“北戴河”知道了，必然要蹦起“三丈高”，决不会乖乖地把头伸到案板上等着挨宰。这是一种战术呢?还是一种策略?反正欲擒故纵，毛泽东就不相信，广州军区这么多师以上干部中就没有人“狗胆包天”?倒是要看看，谁是林彪的亲信?三令五申不准向北京传话，传话的人一定和林彪是一伙。

果然，有人上钩。广州部队空军参谋长**顾同舟**，听了毛南巡讲话传达后，立即将毛南巡讲话内容密报给周宇驰和于新野。9 月 6 日一大早，周宇驰打电话向林立果报告，15 时驾直升机和于新野带着 15 页的顾与于的电话记录，飞到北戴河，面交林彪、林立果。9 月 13 日，周、于自杀身亡，9 月 17 日，顾被捕，以“通敌罪”判了十一年徒刑。

同“贼喊捉贼”一样，善玩阴谋的人却在大讲“三要三不要”，真乃滑天下之大稽。但要肯定的是，在毛泽东提出的“三要三不要”中，有一条倒是事实，即“要搞马克思主义”。纵观世界共产主义历史，人们可以得出这样一个结论：在马克思主义理论指导下，在各个社会主义国家执政的共产党人，无一不是靠**谎言、阴谋、镇压和暗箱操作**来维持统治的，鲜有例外者。

4、林彪抗命殉党——不认罪、认命

在步步紧逼、拒绝见面和罗织、构陷、强词夺理的批判面前，准备**“大不了做彭德怀第二”**的林彪，已没有招架之功。个性倔强不愿低头认“错”的他，放弃了构通和弥合的希望，做好从容就义和长期监禁的准备，听凭命运的任意宰割。他离开了令他烦恼的北京，到苏州、北戴河去静心“养病”。

在“养病”中，他可能想了很多很多。人们虽然不知道他是否有所忏悔，但从他在九大上不愿“继续革命”而想树立新形象的欲望上，可以窥见到，他对过去吹捧毛泽东的**所作所为**已有所反思。人们还可以从林立果等人起草的被称为讨毛檄文的《五七一工程纪要》中，看到他反思的端倪。例如：独裁者越来越不得人心；国民经济停滞不前，生活水平下降；农民缺吃少穿；上山下乡，变相劳改；红卫兵受骗被利用，充当炮灰，后又当替罪羊，等等。

有人论证说，没有证据表明《五七一工程纪要》是林彪所为。这个论证恰恰证明，林彪并没有“放下屠刀，立地成佛”。但起草者林立果和周宇驰等人，一个是林的儿子，其他是儿子的好友，既使没有证据证明《纪要》系林彪口授，其思想的影响也无法排除：《日记》与《纪要》的因果关系，一目了然。在耳濡目染下，林立果不学也自会三分。这足以说明，此时的林彪已有所醒悟，尽管他同林立果的醒悟程度有很大的差距。

鉴于高岗自杀和囚禁彭德怀、拖死刘少奇的教训，在无可奈何的认命中，强烈地自尊心使他对毛的进逼以死相抗。也许有人不以为然：一个足智多谋领兵元帅，为什么不以武力抗争？怎么会毫无抵抗就接受失败？笔者认为：在中共建国后二十二年的内讧中，由于中国人的忠君和愚昧，毛泽东始终处于绝对主导和上风地位；正因为林能审时度势，清醒地看到力量上的悬殊，任何武力对抗都将是以卵击石，毫无意义，何如**不低头，不认罪，宁死不屈**，落得个名垂千秋？

1971 年 4 月 15 日至 29 日，中共中央在北京召开批陈整风汇报会，中央和各地党政军负责人共九十九人到会。会议拿林的亲信黄、吴、叶、李、邱等五人开刀，逼他们作违心的检讨。他们的检讨受到了与会者的无情批判，“理所当然”地过不了关。根据毛的安排，周恩来总结说，**军委办事组的黄、吴、叶、李、邱等，在政治上犯了方向路线的错误，在组织上犯了宗派主义的错误，其犯错误的根本原因是不听毛主席的话，站错了立场，走错了路线，**等等。显然，这是杀鸡儆猴，是威逼林彪认罪的重要部署。19 日，林彪回京，周恩来立即给他送去会议文件和毛泽东有关批示，并示意林彪到会讲话。**林当即表示：“坚决不讲”，并拒绝出席会议**。

林彪与毛的对抗，集中表现在 1971 年 5 月 1 日晚上。那天晚上，党和

国家的大员们，都要登上天安门城楼观看焰火。怀得强烈抗拒心理的副统帅林彪，姗姗来迟。后来，目击者做了这样描述：

1971 年的五一节。这是“无产阶级文化大革命”的第 6 个年头。用当时的话说，是“无产阶级文化大革命取得了决定性胜利”的时候。

这天晚上，毛泽东比较早地来到了天安门的休息室里，他穿上了一身灰色的中山装，由于不是经常穿，衣服显得不是那么贴身。平时不修边幅的毛泽东，帽子也没有戴好……

按照预定的时间，焰火晚会就要开始了，还是不见林彪的身影。

周恩来有点着急，他叫秘书打电话，询问林彪在什么地方。还是没有消息。

工作人员进来，请他们到城楼参加晚会。毛泽东站起身，对旁边的西哈努克作了一个请的手势，自己往外走去。这时林彪的身影还是没有出现。

这天的桌子是这样摆的——毛泽东的身边是西哈努克亲王，再旁边是董必武同志，他是国家代主席，他在这个位置是当时的一般排法。

对于林彪没有到，毛泽东不露声色，通过翻译和西哈努克交谈着。

林彪的身影终于出现了。他披一件军大衣，本来就没有什么肉的脸上，几乎是没有任何表情。他很清楚应该坐在哪个位置上，便直奔那个属于他的座位。

按照正常情况，他应该和毛泽东打招呼，也应该和外宾打招呼，但今天他没有，他落座后一声没吭，这是够反常的。

更叫人惊奇的是，林彪在这里待了一小会儿就走了，而且也没有和任何人打招呼。周恩来以为他是上卫生间了。好半天不见他回来，周恩来起身让有关的人去问，才知道“林副主席”已经走了。

这太反常了！在这样重大的政治场合，不辞而别就是一种难以表述的东西……中国的老百姓可能还不知道，1970 年的庐山会议上，他要当国家主席，被毛泽东看出了他的政治野心，“翻了车”。他已经开始秘密活动，准备和毛泽东分庭抗礼了。

这是“主旋律”的声音。在这种声音里，目击者在描述真实过程中，按照“真话、假话搀和着说”的赤文化传统，习以为常地搀进了一些谎言。例如**“他要当国家主席”，“他已经开始秘密活动”**；也不敢忘记赞颂独裁者，例如**“毛泽东看出了他的政治野心”**；而对林的有意迟到、“一声没吭”和不告而辞的不低头、不认罪的不屈的精神，则被鞭挞成**“他已经开始秘密活动，准备和毛泽东分庭抗礼了。”**中共伦理共识的赤文化，已确定了党国的君臣关系：毛让臣死，臣不得不死；臣若疑毛，便是不忠；臣若威武不屈，便是叛逆——这种赤文化铸成了毛泽东的专横跋扈和臣下的卑躬屈膝，也铸成了“主旋律”的强暴和知识精英们的**犬忠**。

在毛泽东的步步紧逼下，林彪本应低头认罪，但强烈自尊心使他威武

不能屈，变成了赤文化所不容的异类。因此，这次毛、林在天安门城楼上的会面，成了两位共事四十多年的战友的诀别式会面。从此，他们俩再也没有机会见面；无论是胜利者还是失败者，谁也没有机会再次登上天安门来宣示他的辉煌和权力了。

诀别前是亲密战友，诀别后是不共戴天的仇敌，这在现代自由世界极为罕见，但在共产党世界却累见不鲜。**不是朋友，便是敌人**，这种陈腐的封建专制观念，迄今仍是中共上层权贵们的正统思想！——这是中华民族的不幸！

王年一等人在《毛泽东逼出来的“九一三林彪出逃事件”》一文中又写道：

毛泽东把林彪逼到这一步，林彪已没有任何转圜的余地。彼时彼地，林彪还能怎么办？低头认“罪”显然是行不通的，彭德怀、刘少奇不是都低头认“罪”了吗？但他们的下场如何？何况此时的林彪不是1959年的彭德怀（那时的彭德怀比他年轻、身体也好），也不是1966年的刘少奇（刘少奇比他理论修养更高、政治斗争经验更丰富），林彪身患重病，经不起“认罪”后必不可少的长期折磨，于是他不想“认罪”，只想“认命”，“反正活不多久了，死也死在这里。一是坐牢，二是从容就义。” **但叶群、林立果又不愿意认命**，于是就有了林彪被逼出逃的“九一三”事件。

倔犟的林彪不低头“认罪”，但在伦理共识的赤文化里，他不得不认命了，犹如高岗、彭德怀、刘少奇那样。1971年9月13日零时20分左右，在毛泽东、周恩来的步步紧逼下，他被不认命、要造反的妻子叶群、儿子林立果“挟持”下，登上了逃亡的飞机，2时27分，同妻子、儿子一起，摔死在蒙古国的温都而汗大荒漠上，酿就了一起震撼世界的大丑闻——“**九一三事件**”。

三、林立果殉国——不认罪、造反

林彪的儿子**林立果**可不认命，他要反抗。他的反抗，不是林彪那种不“认罪”只“认命”式的反抗，而是暗杀和武装政变，用武力推翻毛氏**反动王朝**。

1、推翻反动统治有理

毛泽东早就说过：“**马克思主义的道理，千头万绪，归根结底一句话：造反有理**。”但这句“经典”，却没敢选在他的四卷“选集”和而后的《毛主席语录》中。因为他是当权者，不许别人造反。文革之初，他身为中共

党主席，原本也不准造反，但“三年人祸”后，权力逐渐被刘、邓为代表的右派势力所占有，他被驾空了，边缘化了。嗜权如命的他，大权旁落是无法忍受的，他要发动无知的青年学生为他夺权。于是，便向红卫兵发表了“**对反动派造反有理**”的“最高指示”，煽动青年学生大造他心目中的反动派的反。此时，他心目中的反动派是以刘、邓为代表的党内异己者和以自由知识分子为代表的党外持不同政见者。

但“**反动派**”不是一个可以被毛泽东任意支配的毛氏专利词儿！

“反动派”是个贬义词，不是专为某人某个集团设置的，因此，这个词不可能为毛泽东所独霸。“反动”在不同的学科里有不同的释义。在物理学中，指反向运动；在历史学中，指历史的倒退行为，或指逆历史潮流的行为；在政治领域，从不同的利益、主张出发，人们对“反动”两字也会有相对不同的释义。“派”指人物、事物的系统、流派，政治上特指不同主张、不同利益而形成的各种分支、门派和集团。

毛泽东是个自命不凡的妄自尊大者。从维护他的权力出发，便自封为“革命”、“人民”和“无产阶级”的代表；把他所代表的利益集团，也自封为“无产阶级司令部”；他不做调查，勿需选票，便宣布自己代表了95％以上的人民群众，一如世界各国共产党领袖所做所为那样。因而，任何反对他个人主张和他所代表的利益集团的人，诸如他所制造的地、富、反、坏、右、叛徒、内奸、黑帮、走资派、牛鬼蛇神、修正主义以及学术权威，等等异己者和持不同政见者，都被他视为“反革命”、“反人民”、“反无产阶级司令部”的敌人，统统叫做“反动派”。这种以“我”划线的毛式“反动”说，是相对的，因为，对方也可用“反动”来回敬他。

从历史角度来看，任何逆正常历史进程、反历史潮流的行为，则是真正意义上的反动派，不管他们打的革命旗号是什么。

七十年代末，在讨论中共建国后的若干历史问题时，原中共中央副主席**陈云**评价毛泽东时说：**“建党他有份，建国他有功，治国他无能，文革他有罪**！”笔者认为，除“建党他有份”外，其余他都有罪。因为，他用“枪杆子”建立起来的“新中国”，是个反普世文明的封建专制政权，是中国历史的大倒退，华夏文明的大颠覆，因而是真正意义上的反动派。例如：

毛泽东及其追随者掀起的总路线、大跃进、人民公社所谓“三面红旗”运动，是历史大倒退行为，它使中国饿死了3,000～4,500万人；其后，在党内外**亚民主**力量的压力下，不得不被刘少奇的“七分人祸论”的新思维和“调整、充实、巩固、提高”的新政所取代。毛泽东及其追随者执行的

曾使数十万人丧生的“三大改造”政策，即农业、手工业集体化和工商业国有化政策，也是历史大倒退行为，它使中国陷入长期贫困中，国民经济也到了崩溃的边缘；其后，在党内外**亚民生**力量的压力下，又不得不被邓小平的“改革开放”的新思维和“市场经济”的新政所推倒。毛泽东本人亲自发动和领导的无产阶级文化大革命，曾使 200～300 万人死亡，伤残无数，不论从政治、经济、文化、道德和人权等各个领域内的任何意义上考量，都是历史大倒退行为；毛死后，在党内外**亚人权**力量的压力下，中共不得不将其界定为“浩劫”，遂又被“拨乱反正”的新思维和“平反冤假错案”的新政所否定。由此可见，毛泽东及其追随者在夺得政权后的二十七年间，利用“枪杆子”扼杀民主和自由，先后发动了一场接一场的政治运动——暴力杀掠式土改、镇反、三反五反、思想改造、反“高饶”、肃反、“三大改造”、反右、大跃进、人民公社、反“彭黄张周”、学大寨、“四清”、批修正主义文艺思想和文化大革命，等等，颠覆了华夏文明和自由、民主、人权普世价值，使中华大地人性泯灭，道德沦丧，假、恶、丑横行天下，批、斗、杀甚嚣尘上，从而使中国陷入了长期的空前惨烈的红色恐怖中，先后导致五千多万人丧生——这是历史大倒退的法西斯暴行。这种历史倒退暴行，使中国人民处于水深火热之中，国民经济也被推到了崩溃的边缘，使中国历史至少倒退了三十年。正是：

庆父不死，鲁难不已！

显然，毛泽东统治的 27 年，是倒行逆施的 27 年，是建国、治国和文革有罪的 27 年，是祸国殃民的 27 年，因而，他的统治是历史的反动，他和他的追随者，都不可避免地被历史归类于**反动派**之中。因此，推翻毛泽东的反动统治，当属正义、爱国之举。

毛泽东死后，中共虽在“新思维”的指导下，检讨了毛所制定的各项祸国殃民政策，但**既不忏悔，也不道歉**，仅仅在悄悄中有所收敛，有所改变。其中：仅在 1978～1981 年的三年间，便悄悄平反了 300 多万件冤假错案；到八十年代初，全国亿万农民行动起来，把反动的农业合作化和人民公社化，悄悄扫进了历史垃圾堆，开始进入能吃饱饭的时代。

今天，在“主旋律”的统帅下，当人们在讴歌毛泽东领导下的中共对国民党的胜利时，要扪心自问：毛泽东和中共的革命胜利，究竟给中国人民带来了些什么？——带来的是贫困、迫害和屠杀！带来的是历史反动！也许有人指责笔者极端，但这个“极端”却是无人能推翻的历史事实。

当前，评述、研究“九一三事件”的著作汗牛充栋，但由于他们没有把毛泽东及其追随者界定为**反动派**，在“主旋律”的限制和“**成王败寇**”封建流毒的影响下，都被局限在一个狭小的空间里。因此，他们的论述出

现许多这样逆正常历史进程、那样反历史潮流的结论，都在所难免。

2、林立果——革命浊流中的叛逆者

从历史的角度考量，毛泽东及其追随者，都是货真价实的反动派。因此，任何批判、改变、驱除甚至推翻他们反动统治的行动，当属正义之举，尽管笔者赞同“茉莉花”渐进政改，反对流血革命。**林立果**不愿学他父亲那样消极认命，在毛泽东“批陈整风”和“甩石头、掺沙子、挖墙角”的步步紧逼下，他要反抗，他要造反，他要用武装政变来推翻毛氏反动王朝。这里借用毛泽东“对反动派造反有理”的话判定：**林立果的行动，不论成功与否，都应视为正气凛然的英雄行为**。

由于在“九一三事件”中，林立果被放在次要位置上，相关他的资料少之又少，人们无法看到他的全貌。为了正视历史，笔者只好从一些知情人记述的褒贬中，捕捉到他的一些生活片段，借而传之，以告慰英烈。

林立果，1945 年生，1966 年考入北京大学物理系。那一年，天下大乱，毛泽东下令学校从 6 月 13 日起停课闹革命。林立果也同其他学生一样，参加了红卫兵，进行大批判、大揪斗、大串连，闹起革命来。据林彪《日记》记载，到了 1966 年年底，**“运动要失控：学校停课了”**，第二年年初，**“局势继续乱，二十五个省区告急瘫痪”，“‘B52’对局势的发展开始感到不安**。”而此时，1967 年 1 月 23 日，中共发出《关于人民解放军坚决支持革命左派群众的决定》。决定中援引毛泽东指示：**“人民解放军应该支持左派广大群众。以后，凡有真正革命派要找军队支持、援助，都应当满足他们的要求。所谓‘不介入’，是假的，早已介入了**。”3 月 19 日，中共又将军队“支左”任务发展成“三支两军”，即支左（支持当时被称为左派的群众组织）、支工（支援工业）、支农（支援农业）、军管（对一些地区、部门和单位实行军事管制）、军训（对学生进行军事训练）。1 月 25 日下午，一百多名“联动”的贵族红卫兵骨干，因挑战毛泽东而被捕，被监禁在北京半步桥第一监狱。审时度势的林彪，同夫人叶群商量后，便利用权力将林立果送入部队，一如当年毛泽东送长子毛岸英入志愿军司令部当彭德怀俄文秘书那样。入伍几天后的 1967 年 3 月，林立果便走马上任，当上了空军党委办公室秘书，开始了他短暂的军事生涯。

林立果是个有远大抱负的青年。他像世上大多数独生男孩一样，从小就备受林彪和叶群的宠爱，他和他的姐姐林立衡，被林彪称为自己的“一对眼珠子”；他长得很像林彪：细高的个儿，白净的皮肤、单眼皮；他的小名“老虎”的“虎”字，也只是比林彪的“彪”字少三撇。据熟悉他的人讲，在青少年时期，他很文静，喜欢读书，特别爱鼓捣无线电，他性格很腼腆，有时和生人交往都会脸红。在他的卧室里，摆满了各种书籍和电

子器件。（图 21-1）

图 21-1：林立果（右）与林彪

正因为他出身名门，历史从他降生之日起就给了他许多出人头地的机遇，享受到常人子弟难以想象的殊荣。当他走马上任空军党委办公室秘书时，他还不是一个共产党员。但四个月后，经空军司令**吴法宪**和空军司令部办公室副主任周宇驰的介绍，他成了一名共产党员，使一切都名正言顺了。在吴司令、周主任等人的关照下，他快速成长起来。1969 年 10 月，他被任命为空军司令部办公室副主任兼作战部副部长。

他的火箭式发迹之路，被人讽为“一年兵，二年党，三年副部长”。对此，笔者认为，在封建社会主义社会里，这种“发迹之路”实属平常。君不见：刚毕业不久的**肖力**，才当了几个月的记者，就当上了《解放军报》总编（时称总编辑小组组长），因为她是毛泽东爱女**李讷**；一个娇小妩媚的基层译电员**谢静宜**，只有初中文化程度，没有经过逐级上爬、举荐，一跃而任北大、清华两所顶级大学的第二把手，因为她曾是毛泽东宠幸的“秘书”；辽宁省革委会主任、沈阳军区政委（兵团级以上）**毛远新**，也是火箭式的干部，因为他是毛泽东的侄儿。因此，林立果荣任空军司令部作战部副部长，是毛泽东时代“无产阶级组织路线”的体现，是顺“理”成章的“正常”推举范例。

不过，吴法宪并不认为，他提拔林立果仅仅因为林是贵族出身，他认为林也确实干过一番事业。他回忆说：

林立果在空军成立了一个调研小组，专门从事科研活动，林立果非常注重对外国军事实力的研究，通过调研小组的工作，林立果搞了一些发明创造，如远程雷达等。对于如何提高空军的整体实力，林立果也颇有自己的一套想法，如“建议研制垂直起降的飞机和短距离起降的飞机”，以及“空九师飞行训练安全经验总结”等，这些都不是坐吃干饭就可搞出来的东西，而是要脚踏实地作研究的结果。

对于远程雷达，当年空军有一份报告对林立果的调研小组加以肯定：

如何先发现敌人向我发射的携带核弹头的导弹，这是当前战备工作中一个亟待研究解决的重大课题。为此，空军组织一批力量进行了研究和试验，并且初步取得了成功。这项研究，就是在原有用于侦察敌机的地对空雷达设备的基础上，大胆进行技术革新，使它能够改用侦察来自敌方的导弹。这样，如果改装几台这样的设备，把它布置在北京四周的适当位置上，

就可以在敌人已向京发射导弹之后，使北京能够得到五至五十分钟的预警时间。这项革新对于首都的安全是一个贡献。

对此，因在“调研小组”当翻译被判五年徒刑的**陈伦和**，也持吴法宪的看法。他在 25 年坚持上访的“申诉书”中写道：

1970 年 4 月，我从陕西的空军二炮学院调到空司科研部资料翻译处任翻译，主要工作是编译外军军事技术资料，供空军首长参考。曾记得是 5 月的一天上午，在科研部的会议室，部长魏坚向大家传达毛主席的最新指示，是表扬林立果在空军搞科研，夸奖他敢想敢闯，专门写了批示，还与他一起合影。因为这是我第一次参加部里的大会，印象尤为深刻。并且第一次得知林彪的儿子叫林立果，在空军任作战部副部长。……在我印象里正如毛泽东所表扬的那样，林立果非常注重科研工作。他每天都在要看国外的军事和技术杂志，掌握动态；不断地给王永奎（**笔者**：空军情报部技术处副处长）、许秀绪（**笔者**：空军雷达兵部技术处副处长）等人布置技术项目（如：彩色电视接收、飞行仪表的地面报警；电话机长途通话的增音等）的课题；还进口了不少器材和民用电器。由此产生大量的翻译任务，而且进度很紧，所以就形成了他到哪里，我就带上一纸箱的词典和书跟随到哪里工作的状况。在这一年里到过广州、汕头、上海、北戴河。但在我沪期间未随他去过苏州和杭州。

但也有人并不完全认同吴司令和陈伦和的说法，林立果的顶头上司空军作战部部长**鲁珉**是其中之一。鲁珉者，空军一级战斗英雄也。1980 年大审判时，被定为林彪死党，判 10 年徒刑，后又被悄悄释放在家。他对来访的作家张聂尔说：

林立果是北大物理系学生，理工科方面的知识还可以。那个时候全国都在搞思想革命化，他哪搞那些！他到处看外国书籍、录像、电影。那时候谁也不懂录像，他弄了个机器，怎么拍怎么拍，还能鼓捣一通。他也异想天开要搞些科技方面的名堂，不过在我面前还不敢装腔作势。有一次，他要搞什么空中加油，飞机对接，我说那个美国早就有。他又想搞垂直起降，问我行不行，我说美国都没搞成，英国搞了个“猎兔狗”，也不怎么行。可他非要搞，把沈阳飞机制造厂的设计人员都请到北京空军招待所，叶正大（叶挺之子，飞机设计专家）也参加了，叫我也去，把曹里怀（原空军副司令）也叫去了。叶正大很聪明，说，关键要把发动机搞出来。其实是托辞嘛。

鲁珉回避了远程雷达问题。人们对人对事的评价不可能绝对一致，这是社会意识的自然形态；而“舆论一律”或“主旋律”强制统一，则是对社会意识自然形态的恶性扭曲。吴法宪、陈伦和对林立果的“褒”与鲁珉

的“贬”，反映了社会意识的多样性，尽管他们的动机各不相同。但从一褒一贬中，人们就会做出自己的判断。笔者认为，林立果是个有很强事业心的青年，他的“异想天开”恰恰是开创性事业成功的不可或缺的前提。

林立果又是个雄心勃勃的叛逆者。张聂尔在《**鲁珉谈林立果**》一文中写道：

林立果没有社会经验，却过多过早地接触了社会最高层的政治内幕，中国当时处在与世界隔绝之中，林立果却大量地看阅了国外画报、资料、电影、录像……他的纯情和理想在这种尖锐的对比中一下子击碎了，思想走向另一个极端，这是年轻人最容易犯的毛病。

显然，这是“主旋律”的声音，但这种声音客观上反映出林立果叛逆精神的**形成过程**。

无产阶级革命历史证明，共产党政权无一不是靠谎言和镇压来维系的。在毛泽东统治下，政权的最高层，充满了阴谋和尔虞我诈，内讧不断发生。这些高层的政治内幕，是党和国家的最高机密，不许老百姓知道，否则，肮脏的内幕会助长叛逆，引起社会动荡。当年笔者身居蒿蓬间，在“舆论一律”中，听到的尽是“伟大、光荣、正确”之声，而目睹地方官僚的胡作非为，却还以为是下面的“歪嘴和尚唸错经”了呢！但林立果却没我等之愚昧。身为副统帅的公子，虽没有证据证明他看过林彪《日记》，但在耳濡目染下，他一定会知道许多高层的肮脏内幕。事实上，当他踏入社会后，这些肮脏内幕，便从他平时的言谈话语中表现了出来。

据鲁珉回忆说：**“据说林立果人挺聪明，有些特点真像林彪，有时看问题说话还真尖锐。有一个人正在为文化大革命中一批一批又一批干部的不断倒台百思不得其解。林立果对他说：这样斗来斗去就像绞肉机。这人一听，茅塞顿开，顿时感到了心灵的悸动和思想的撞击……”**又据林立果的女友**张宁**回忆，当她向他提出清查“五一六”运动扩大化时，林立果不假思索地说：**“我不相信有‘五一六’。江苏搞出那么多，上海就没一个？都是张春桥和许世友在争夺势力范围。那个张春桥就怕掌握不了军权。”**当她提到林彪也说打倒“五一六”时，林立果不屑一笑地说：**“你知道法国总统戴高乐的名言吗？他说政治斗争是最肮脏的，无实话可言。”**还说：**“我们这一代年轻人，教育正规、条件优越、潜力很大，但没有出息。文化大革命都起来造反，革命者都成了反革命者，‘五一六’就是最好的例子。”**显然，林立果的言论，对于当年包括张宁在内的年轻人来说，不但不敢说，恐怕连想都不敢想。因此，当年的张宁把林立果的言论视为“邪端异说”。

了解高层肮脏内幕的林立果，大胆地发表些“异端邪说”，是坦率和嫌恶的表现。他的坦率远比那些谎言连篇的“伟光正”者、远比那些溜须拍马的精英们要诚实得多，尽管并不证明他叛逆。但他的嫌恶却有反毛、反高层肮脏的征兆。这些在鲁珉回答张聂尔时已经表现了出来。鲁珉抨击林立果道：**“在他眼里，中国就应该他来搞，那些老的都不行，都不在话下。后来我听林豆豆讲，林彪在他眼里也过时了，也不行，他们只不过要林彪这个牌子。那时候提起刘亚楼，我们都讲刘司令，很尊重的。他一口一个刘亚楼。哎，我想，刘亚楼跟你父亲同辈的，小毛孩子还挺狂。对吴法宪就更不用说，就叫吴胖子**。”鲁的抨击，与其说林立果不尊重长辈，倒不如说他是父辈们的逆子！

为了使谎言大行其是，不被揭穿，“舆论一律”的宣教管制，便被毛泽东炮制了出来。这是依靠谎言进行统治的专政者的共识。

“舆论一律”实质上是一种政治洗脑术，即对大陆中国人，用一种声音反复灌耳，用一种文字、图像和影视反复养眼，同时，屏蔽一切外来不同声音和影视的“干扰”。换句话说，就是毛泽东力图将所有中国人的大脑全部“格式化”，然后“输入”他一个人的思想，并使全国人民的思想与他同步，跟着他的思想而思想，同时，用“防火墙”阻断一切外来信息的入侵！

为了“将所有中国人的大脑全部‘格式化’，然后‘输入’他一个人的思想”，“舆论一律”的两个重要特征，便被毛泽东制造了出来。其一对自己要**“一俊遮百丑”**。毛泽东说：**“假如办十件事，九件是坏的，都登在报上，一定灭亡。”**因此，他要求对中共做的“一件”好事，要开动全部宣传机器天天讲，月月讲，年年讲，从而达到一俊遮九丑的目的。其二对敌人要**“攻其一点，不计其余”**。对于阶级敌人，假如他们办十件事，九件是好的，一件是坏的，就要抓住那“一件”坏事，开动全部宣传机器天天讲，月月讲，年年讲，从而达到丑化、妖磨化阶级敌人的目的。

在“舆论一律”的强权统治下，一切敢于阅读国外读物、观看国外影视作品或收听国外广播人，都会被以偷看反动报刊和影视、偷听敌台的罪名科以重刑。这就是毛泽东的**“无产阶级在上层建筑包括意识形態各个领域实行全面专政”**的无产阶级专政思想。显然，这种思想是马列主义、封建专制思想的继承和发展，是社会意识自然形态的反动。因此，对这种反动思想的反叛和忤逆，便成了一切有识之士的必然选择。

在“舆论一律”下昏昏欲梦的中国人中，林立果是清醒的叛逆者之一，是当时中国难得的**佼佼逆子**。

出身于副帅家庭的林立果，得天独厚，不仅知道很多高层肮脏内幕，在封闭的环境里，还能接触到外部世界。他在空军成立的调研小组，在从事科研活动的同时，看到了许多外国书刊、录像、电影，吸入了大量外部世界的新鲜的自由空气。新鲜空气与肮脏内幕的反差，民主与专制、自由与禁锢、开放与封闭的碰撞，特别是美好的理想与恶劣的现实之间的冲突，促使他思想发生了剧变，双重人格病态状即人格分裂日趋明朗化：一方面他是受到毛泽东表彰的“活学活用毛泽东思想”的积极分子，表现了他对毛对党对社会主义的效忠性，另一方面他对现实日益不满，准备随时取父辈而代之，显现了他对毛对党对父辈的叛逆性。这种双重人格病态状还表现在个人发展上：当发展顺利时，效忠性覆盖叛逆性，反之，**叛逆性将主导一切**。

与林立果相比，今日握有重权的红色贵族子弟们，他们的双重人格病态状也十分清晰：一方面他们从自由世界学成回国，挤身“海归”，但却摈弃西方的自由、民主和人权价值，鼓吹“特色社会主义”，借以维护既得利益，表现了他们对党对社会主义的效忠性；另一方面他们不相信“特色”久长，便存钱国外，给后代办理“绿卡”，等等，做好了应变和随时“走”的准备，显现了他们对党对社会主义的叛逆性。近据有关媒体报导，“美国政府统计，大陆的部级以上的官（包含已退休）的儿辈，74.5%拥有美国的绿卡或公民的身份，孙辈有美国的公民身份者达到91%以上。”笔者大胆预测：未来中国有变，他们将是一群第一批携巨款离境的叛逃者。

当年的林立果与今日的红色贵族子弟，在双重人格的病态上，没有显著差别。在毛泽东“批陈整风”和“甩石头、掺沙子、挖墙角”的步步紧逼下，特别是1971年1月底重组北京军区、撤了毛的忠臣李雪峰、郑维山的职后，初生牛犊不畏虎的林立果，被逼上梁山，叛逆性主导了他的一切，甩掉了“活学活用毛泽东思想”的外衣，决心以武力与毛抗争。

3、讨毛檄文——《五七一工程纪要》

1971年3月22日，**林立果**和空军党委办公室副主任**周宇驰**、空军党委办公室副处长**于新野**、空四军政治部秘书处副处长**李伟信**等年轻人，对毛的独裁作风和祸国殃民的暴政，深恶痛绝，他们走在一起，**群英聚义**，在上海草拟了个造反计划**《五七一工程纪要》，**策划武装起义，决心用武装政变来推翻毛泽东的反动统治。

他们在《纪要》中详述了政变计划（5）。现摘要如次：

《纪要》对国内形势的估判：

十多年来，国民经济停滞不前；

统治集团内部上层很腐败、昏庸无能；

众叛亲离；

独裁者越来越不得人心；

农民生活缺吃少穿；

青年知识分子上山下乡，等于变相劳改；

红卫兵初期受骗被利用，已经发现充当炮灰，后期被压制变成了替罪羔羊。

《纪要》对毛泽东个人品性德行的认知：

实际上他已成了**当代的秦始皇**；

而是一个行孔孟之道借马列主义之皮、执秦始皇之法的**中国历史上最大的封建暴君**；

他利用**封建帝王的统治权术**，不仅挑动干部斗干部、群众斗群众，而且挑动军队斗军队、党员斗党员，是中国武斗的最大倡导者；

他的社会主义实质是**社会法西斯主义**。他把中国的国家机器变成一种互相残杀，互相倾轧的绞肉机；

他是一个怀疑狂、**虐待狂**，他的整人哲学是一不做、二不休；

他每整一个人都要**把这个人置于死地而方休**，一旦得罪就得罪到底、而且把全部坏事嫁祸于别人。

《纪要》拟定的政变策略和手段：

打着 B-52 旗号打击 B-52 力量；（笔者：B-52 是林立果等人对毛泽东的称谓）

一个先联后斩，上面串联好，然后奇袭；

一个先斩后联；

王维国、陈励耘、江腾蛟控制的空四军，空五军骨干力量；

利用特种手段如毒气、细菌武器、轰炸、543（笔者：一种导弹代号）、车祸、暗杀、绑架、城市游击小分队；

尽力坚守上海：占领电台、电信局、交通，把上海与外地联系卡断；

固守浙江、江西；

掌握空降、空运。

《纪要》的政变口号：

打倒当代的秦始皇——B-52！

推翻挂着社会主义招牌的封建王朝！

《纪要》对政变困难的估计：

目前我们力量准备还不足；

群众对 B-52 的个人迷信很深；

由于 B-52 分而治之，军队内矛盾相当复杂，很难形成被我们掌握的统一的力量；

B-52 深居简出，行动神秘诡诈，戒备森严，给我们行动带来一定困难。

这个被中共界定为“反革命政变纲领”的《五七一工程纪要》，与其说是个政变计划，不如说它是个讨毛檄文。当大多数中国人还在蒙蒙沉睡、一部分人还在毛的煽动下蠢蠢疯狂之中，《纪要》第一个揭露了毛泽东的反动本质——**“中国历史上最大的封建暴君”**，提出了拯救中国的政治诉求，实乃天下第一篇声讨毛泽东罪恶的檄文。可悲的是，中国人不仅没有给英雄们创造一个实施《纪要》的机会，而且有意或无意地充当了独裁者的帮手，使英雄们的《纪要》从它诞生的那一天起，直到英烈周宇驰、于新野自杀、林立国携父母逃亡折戟沉沙于温都尔汉，一直被迫秘密保存在带拉链的笔记本中。

尽管数十年来，官方和精英们一再诋毁《五七一工程纪要》，说什么它是“反革命武装政变计划”，是“企图谋害毛泽东主席，推翻无产阶级专政国家的铁证”，有的则不屑地说：“‘五七一’阴谋倒更像几位志大才疏、眼高手低者梦呓的‘狂人日记’”，不过“小孩玩家家”，等等。但《纪要》的启蒙的历史意义不容否定。

《五七一工程纪要》做为林彪集团的“罪行”资料，经毛泽东亲自批准，于 1971 年 11 月下发全国，供人批判。令毛没有想到的是，《纪要》成了愚昧而疯狂人们的启蒙教材。连九十年代中共自己编写的权威历史著作《中国共产党的七十年》中也不得不承认，林彪一案中的《纪要》，**“促使干部和群众从个人崇拜狂热中觉醒，客观上宣告文化大革命的理论和实践的破产**。”历史已经证明，在《纪要》启蒙中觉悟了的干部和群众，在而后毛发动的批林、批孔、批周、批邓中，都不约而同地站在周恩来、邓小平一边，引发了反毛的“四五”运动和逮捕毛的亲信“四人帮”事件。有人进一步写道：**“中共日后走的改革开放道路，不过就是实践了《纪要》中的思想而已**。”——《五七一工程纪要》的大功不可磨灭！

“风萧萧兮易水寒，壮士一去兮不复还！”英烈林立果的**为国除恶**的思想境界，远远高于荆轲，其英勇壮烈的牺牲精神，远远超越荆轲！

4. 林立果携父母逃亡

1971 年 9 月 13 日零时 32 分，在山海关机场，256 号三叉戟机飞机加大油门，冲上天空，向西南方向飞去，4 分钟后，又转向北方。当飞机接近蒙苏边境时，又突然掉头南飞。2 点 27 分，飞机在蒙古国温都尔汉附近，中弹起火，迫降时机毁人亡。现场查明，机上遇难者是：

林立果——林彪儿子、空军党委办公室副主任兼作战部副部长
林　彪——林立果之父、中共唯一副主席、中央军委副主席、党章规定毛的唯一接班人
叶　群——林立果之母、林彪夫人、中共中央政治局委员
潘景寅——林彪专机飞行员、空军航空兵 34 师副政委
李　平——机械师、机务分队中队长
张延奎——机械师、机务分队机械师
郎起良——特设师、特设分队副中队长
刘沛丰——空军党委办公室处长
杨振刚——林彪的轿车司机

这是一起震撼全国、轰动世界的大丑闻——**九一三事件！历史记录了事件的始末。**

⑴、事件回放

1971 年 9 月 12 日**下午 4 时 5 分，**毛泽东乘南巡专列回到了北京。

原定于九月底前后返京的南巡专列,为什么突然提前返京了呢？因为，在杭州，毛泽东接到密报，有人要对他的专列下手。于是，他多次改变行程和路线，像与人捉密藏似的遁回北京。在丰台，他命令北京军区司令员李德生，速调 38 军一个全副武装师进驻南口，威慑京师，以防不测。

几分钟后，林立果接到密报：毛泽东已回北京，顿时紧张起来。对空长叹一声：**“天不助我！”**原来，他的抗命计划是：上策——在杭州、上海和硕放桥等地暗杀毛，夺取党和国家最高权力；中策——南下广州，另立中央，与毛抗衡，如有不测，可出逃香港；下策——北上苏联，利用外援，待机破敌。当他听说毛已回京，暗杀毛的计划已全部落空，剩下的只有出走：“南下”和“北上”。

在北京空军学院将军楼里，林立果与周宇驰、于新野再次聚义，决定启动“南下”计划。“南下”是兵分两路：林立果立即飞北戴河，第二天早上 7 时，携林彪、叶群、林立衡等家人南飞广州；周宇驰留在北京总负责，由**王飞**（空军司令部副参谋长）组织空军司令部有关人员分发武器，第二天早上分乘四架飞机从西郊机场飞往广州，同时“通知”黄永胜、吴

法宪、李作鹏、邱会作一起走，或绑架他们，如果他们不愿走的话。

林立果的“南下”计划进行得很紧张，却也顺利。周宇驰在京组织“南下”人员和装备的同时，**19 时 40 分**，林立果已乘 256 号三叉戟飞机腾空而起，飞向山海关。**20 时 15 分**，256 号三叉戟落地山海关机场。下机前，林立果走进驾驶舱，与机组每个人握手说：**“明天首长**（指林彪）**也要坐这架飞机。人民解放军战士要听林副主席指挥，关键时刻要起作用，我代表首长谢谢大家。**”说罢，他下了飞机，跳上吉普车，向北戴河疾驰。

20 时 50 分左右，林立果到了北戴河林彪住处，与父母商议后，决定明晨“南下”。

然而，令林立果没有想到的是，他的胞姐**林立衡**不仅出卖了他，而且还出卖了他们的生母叶群，从而出卖了他们的生父林彪。**21 时 50 分许**，林立衡向中央警卫团密报了林立果、叶群要“挟持”林彪出逃广州和香港的计划，并说今天晚上要逃跑，还要派飞机轰炸中南海，暗害毛主席，等等，要求将她的口头报告直报党中央。同时，她还积极活动，说服 8341 部队副团长**张宏**、二大队长**姜作寿**和林彪的警卫秘书**李文普**采取紧急措施，制止林立果和叶群“挟持”林彪逃亡广州和香港。

林立衡的出卖，使林立果的中策“南下”计划，瞬间化为泡影！

22 时 30 分，林立衡的报告被中央警卫团即 8341 部队报到周恩来那里。几天前，周已接到毛南巡讲话的纪录，知道了毛要清除林彪的意图。当接到林立衡的报告后，周便以领导党政军和指挥陆海空军的毛的大管家身份，决心辅佐毛打倒压在他头上的林彪，如同他曾辅佐毛打倒压在他头上的刘少奇那样。与此同时，林立衡的报告也报到了毛泽东那里。毛泽东按兵不动，遥领周恩来的处置，静观其变。

正在人民大会堂的福建厅召开政治局例会会议的周恩来，分别打电话给空军司令吴法宪和主管山海关机场的海军政委李作鹏。在了解了 256 号三叉戟的情况之后，预感事态严重，便命令办公厅的领导，向所有与会者宣布几条纪律：**“不要走，等会儿听通知，不要往家里打电话”**，借此限制林彪亲信黄永胜的自由。接着，他在打电话给叶群探听虚实后，迅速采取两条措施：一、下令封闭西郊机场，不准任何飞机起飞；二、下令吴法宪通知停在山海关机场的 256 号三叉戟，立即飞回北京。但由于电传 256 号三叉戟正在“维修”，无法执行命令。**23 时 35 分**，李作鹏根据周的指示，再次下令山海关机场：**“这架三叉戟的行动，要听从总理、黄总长、吴副总长和我的指示。”**

深夜**22时半～23时多**，林立果发现8341部队动静异常；周宇驰来电话报告说，西郊机场“封”飞机了；叶群在同周恩来通话后，便挂通军委一号台，想找黄永胜探听虚实，但没有找到，疑其已被捕。等等异常迹象，使林立果、叶群母子突然意识到，家贼难防，他们被林立衡出卖，“南下”计划已暴露。于是，他们当即立断，决定迅速登机“北上”逃亡。**23时50分**，由于时间急促，来不及整理装束，叶群唤醒服安眠药已经入睡的林彪，并把他拽下床来。刚刚醒过来还有些眩晕的林彪，由其贴身警卫处长李文普、空军党委办公室处长刘沛丰和林立果等人簇拥着，在叶群**“有人要害林副主席”**的喊声中，被架上了防弹的“大红旗”轿车。听见汽车发动机声，路旁出现了一些持枪的武装人员。林立衡的未婚夫**张清林**对着武装人员喊道：“快堵住!”在大门口，二大队队长**姜作寿**扬手要“大红旗”停车，但“大红旗”快速冲过去，只见姜作寿敏捷地一闪身，让“大红旗”擦身而过。驶上公路的“大红旗”突然停下，李文普从车上跳了出来。此时，赶上前来的中队长**萧奇明**，对准右侧车门连打三枪，在防弹玻璃上留下了三个白色弹印。在慌乱中，李乘机向自己手臂开了一枪，以表示清白。“大红旗”连中三枪后，加速疾驰山海关。**13日零时18分**，林彪专车快速闯进山海关机场，急刹车于256号三叉戟旁。

此时的山海关机场，由于北京政令不清，处于指挥混乱之中。**23时54分左右**，潘景寅和李海彬在空军调度室里，接到了北京保密机打来的加油电话。**23时55分**，潘要李海彬打电话给海军的山海关机场调度室，要两个加油车给三叉戟加油。当加油车调来后，潘出门安排机械师登机加油。此时的潘景寅还以为飞机明晨起飞，因此，没有招唤其他入睡的机组人员。几分钟后，当听到一阵尖锐的汽车急刹车声，他跑出调度室，只见林彪专车停在飞机旁边，林彪、叶群、林立果等人已下了车。做为林彪专机飞行员的他，本能使他快步跑向飞机。此时，13日**零时21分**，山海关场站接到了海军政委李作鹏下达的不让飞机起飞的命令。但当场站参谋长**佟玉春**跑步寻找潘传达北京命令时，潘已登上了256号三叉戟。（近几年有人“证明”，潘景寅执行的是毛、周的秘密使命：佯飞广州，实飞蒙古。在飞机失事前，潘喊道：“林副主席，我对不起你！”——有朝一日，当档案解密，飞机“黑匣子”也被官方“突然找到”时，也许，笔者这篇“回放”，全是废话。）

当受命“阻止”256号三叉戟起飞的8341部队武装人员，来到机场后，无动于衷地目睹了林彪登机和乘机腾空的全过程：

林彪专车刚刚停稳，第一个跳下车的叶群，高喊有人要害林副主席。跳下车的林立果，挥舞着手枪，指挥人快上飞机。只见刘沛丰第一个顺着工作便梯，爬上飞机，接着叶群、林彪、司机杨振刚，最后是林立果。进到机舱的叶群，向下大喊：“油车快让开，我们要走！**誓死捍卫林副主席**！”

像接到命令一样，加油车让开了滑行道。**零时 23 分**，“轰”的一声巨响，256 号三叉戟发动了。**零时 32 分**，三叉戟冲上西南方向的天空。没有来得急登机的其他五名机组成员，其中，两名副驾驶看着腾空的三叉戟，目瞪口呆！

强行起飞的三叉戟，先以 240 度向西南方向飞，四分钟后，转头以 345 度向北方飞去。当飞机快到中蒙边界时，吴法宪建议拦截，但本想把林家一网打尽的毛泽东，出人意料地大发慈悲。他说：**“天要下雨，娘要嫁人，由他去吧！”**忠于林彪的潘景寅，驾驶飞机飞入蒙古，向北直飞苏联。但不知何故，当接近蒙苏边界时，又调头南飞。不幸，在蒙古国温都尔汉地区，中弹起火，迫降时，机毁人亡，是时，**9 月 13 日 2 时 27 分**。（图 21-2）

图 21-2：1971 年 9 月 13 日 2 时 27 分机毁人亡

在乘车飞驰山海关机场前的 **23 时 40 分，**林立果给周宇驰打电话，要他们利用伪造的“林副主席手令”，巧夺飞机“北上”。周宇驰、于新野和李伟信三人，于 **13 日凌晨 3 时 15 分**，在沙河机场巧取一架直升机飞向北方。途中，不幸被忠于毛泽东的飞行员陈修文识破，在空中兜了一大圈后，回飞到怀柔迫降。搏斗中陈修文被击毙，周、于同时举枪自杀。李伟信虚假自杀后被捕，成了林立果等义士的叛徒。

几天后，当听到机毁人亡的确切消息后，毛泽东情不自禁地说：**“这是最好的结局！”**与**“由他去吧”**的宽厚，形成鲜明对照。当看到林彪机毁人亡的照片后，周恩来对政治局委员们说：**“这是不幸中的万幸！”**但当官员们离开人民大会堂东大厅里后，周面壁片刻，突然失控，两肩颤抖，**嚎啕大哭起来**——这是兔死狐悲的哭声？抑或鳄鱼眼泪的表演？

⑵、为叛国、叛党正名

“九一三事件”后，毛泽东和中共官方，把林立果、林彪反抗毛泽东的**正义行动**，定性为“阴谋家”和“野心家”，其携家出逃定性为“叛党”、“叛国”；1980 年“审判”时，又将其定性为“林彪反革命集团”。对于官方这种定性，一些学者和普通老百姓并不认同。林立果、林彪是否是“叛党”、“叛国”的“反革命分子”呢？

联合国大会通过的《世界人权宣言》，全文三十条 2,818 个字。文中关键词数是：**“自由”**31 个，**“人人”**30 个，**“权利”**29 个，**“平等”**11 个，**“尊严”**5 个，而“专政”、“镇压”、“维稳”、“服从”等词，

没用 1 个，更没有“叛党”、“叛国”和“反革命”的罪名。联合国《宣言》向全世界郑重宣布：

“人人生而自由，在尊严和权利上一律平等。”

“人人有权享有主张和发表意见的自由；此项权利包括持有主张而不受干涉的自由；和通过任何媒介和不论国界寻求、接受和传递消息和思想的自由。”

“人人有权享有和平集会和结社的自由。”

“人人有权在其他国家寻求和享受庇护以避免迫害。”

“凡受刑事控告者，在未经获得辩护上所需的一切保证的公开审判而依法证实有罪以前，有权视为无罪。”

等等。

显然，联合国《宣言》向全世界宣示：**人权高于主权，自由超越国界！**

通读联合国《宣言》，会使人们更易理解先辈们的经典箴言。大科学家爱因斯坦说：**“国家应是我们的仆人；我们不应该是国家的奴隶**。”美国大思想家富兰克林说：**“哪里有自由，哪里才是我的祖国**。”中国大思想家胡适说：**“你争取个人的自由，就是争取国家的自由**。”做为联合国安理会常任理事国的中华人民共和国,它的政府理应是贯彻执行联合国《宣言》的表率，不应与之相背。因此，林立果、林彪的“叛党”、“叛国”和“反革命”罪，应据联合国《世界人权宣言》加以认定。

①、为叛国正名

什么是国家？国家是一个在一块固定的**领土**上、由长期居住在这块领土上的全体**人民**、在统一**主权**下、用一种特定形式的**政体**组织起来的社会。也就是说，国家由领土、人民、主权和政体**四大要素**构成。领土、人民、主权是国家的本质属性；政体是从属的，是国家的体现。其中：**人民**是国家的中心，是国家一切权力的来源；**主权**是国家固有的不可分割的独立处理对内对外事务的权力，据有相对的自主性和排他性；主权在民，**政体**是代表全体人民行使主权的政权形式（政府）。当执政者获得多数人民的支持组成合法政府时，它有权代表国家行使主权；当执政者失去人民支持、丧失其合法性或被推翻时，它无权代表国家行使主权，国家也不会因政权更替或暂时没有政府而消失。因此：凡叛卖国家领土、人民和主权的行为，或利用权力偷偷摸摸与他国签订协议，出卖领土、人民和主权，无论他是政府、执政者、团体或是一般公民，都应视为犯有叛国罪或颠覆罪；公民反对的只是国家的政权形式或其中的某些领导人，没有出卖国家的领土、人民和主权的行为，都不应视为叛国或颠覆。“解放”前，毛泽东曾有类似的看法。他说：**“现在谈爱国，那是爱谁的国？蒋介石的国吧**？”又说：

“少数人的国，他们少数人去爱吧。”还说：**“一个不是人民选举出来的政府，有什么脸面代表这个国家？爱这样的国家，就是对祖国的背叛”。**因此，在现代自由世界，公民利用罢工、游行、示威、结社、公投和选举等手段，去反对、弹劾某些领导人甚至推翻现政府，或因力量悬殊不得已而到其他国家寻求庇护，都是公民不可剥夺的民主权利，符合联合国《世界人权宣言》精神，与叛国、破坏稳定、图谋颠覆几无关联！

马克思主义者则不同。他们把国家定义为：**“国家是一个阶级压迫另一个阶级的机器，是使一切被支配的阶级受一个阶级控制的机器。”**显然，这个定义把国家与政权（机器）等同，犯了种属概念并列的逻辑错误。遗憾的是，当今许多学者引入“祖国”概念，把“国家”与“政府”捆绑在一起，使两者相互混淆，界限不清，为偷换概念创造了条件。因此，笔者认为：国家是社会，不是机器；国家包括政府，不是政府。历史已经证明，这个偷换概念具有封建专制主义的马氏国家定义，成了世界各地共产党残酷掠夺、暴力镇压本国人民的理论根据。毛泽东说：**“政权就是镇压之权！”**就是对马克思主义“机器”说的经典注释。马氏定义和毛氏注释，强调“机器”的压迫性和镇压功能，与毛氏“解放”前的“爱国论”形如冰炭，与联合国《世界人权宣言》**“人人生而自由，在尊严和权利上一律平等”**的精神格格不入。因此，他们把反对政府（机器）、反对执政党或反对政府中的某些人的人，或逃亡国外寻求庇护者，升格为“危害国家安全”，并以叛国罪或颠覆罪重判之，体现了封建专制主义的本色。这种封建专制主义本色，是**“朕即国家”、“普天之下，莫非王土；率土之滨，莫非王臣”**的封建皇权思想的继承和发展。如今，许多所谓的“爱国者”，自觉或不自觉地把党、领袖、政府与国家捆绑在一起，以混淆视听，把国内反党、反毛的异议人士诬指为“汉奸”、“卖国贼”，把国外反共的不同政见者诟詈为“反华势力”，就是封建专制主义继续作祟的结果。例如，据《环球网》报导，2012 年 8 月 3 日，朝鲜共产党首领金正恩“教导”人民说：**“对首领的忠诚就是爱国的体现，是爱国主义的最高表现。”**——这就是共产党人**爱国观**的经典宣泄！

在封建专制主义作祟下，在九十年代，中共留苏派为主的江泽民政权，偷偷摸摸与俄国签订了领土条约，使俄国侵占我国的大片领土全部合法化。对于这个重大的领土问题，他们不敢叫中国老百姓知道，仅在《人民日报》不起眼的地方，发布一条简短“新闻”，借以敷衍塞责，愚弄人民。隐蔽在个中的重大卖国嫌疑，在他们的强权运作下，变成了“合法”的“爱国”的外交成就。

由于封建专制主义及其“叛国”论的作祟，毛泽东和中共以及御用精英们（简称“毛共精”），在“叛国罪”的判定上，往往实行多重标准，变幻无常，逻辑混乱，都有历史记录在案。例如：

因受普鲁士（德国）政府的迫害，马克思曾一次次“流寓巴黎”、“亡命布鲁塞尔”、“流寓伦敦”等国外，甚至为了免遭本国政府紧追不舍的迫害，1845 年 12 月，他宣布脱离普鲁士国籍。除普鲁士专制政府外，包括“毛共精”在内，没有人说他“叛国”。

在 1848 年欧洲革命风暴中，恩格斯直接参加了巴登起义。弗•梅林在《马克思传》中说：“**恩格斯在巴登—普法尔茨起义失败后，就作为一个流亡者住在瑞士**。”当时流亡在国境之外的德国各派革命者有上千人之多。同对马克思一样，“毛共精”颂其为“革命”，与“叛国”或“颠覆”毫无共同之处。

1905 年革命失败后，被沙皇判为“叛国”的列宁，仓皇逃往奥匈帝国，然后又迁居瑞士。11 年后的 1917 年 4 月 10 日，列宁潜回彼得格勒，领导了 10 月 7 日的十月革命，推翻了沙皇的封建统治，建立了世界第一个社会主义国家——苏联。对此，“毛共精”除了颂扬外，对列宁的 11 年的“逃亡”生涯，不置一个“叛”字。

康梁变法失败后，满清政府宣布康、梁、谭等人“叛国”，并发出了通缉令。康有为于 1898 年 9 月 20 日逃离北京，29 日逃到香港脱险；梁启超于 9 月 21 日，逃入日本领事馆，十一天后，被日本军舰护送赴日，拒绝逃跑的谭嗣同等人，血染北京菜市口。解读这段历史，“毛共精”认为，康梁谭反对的是腐败的满清政府，与叛国无关，而是政治“逃亡”。

辛亥革命中，孙中山曾两度逃亡日本。1895 年 10 月 26 日广州起义失败后，清廷以“叛国罪”下令悬赏捉拿孙中山，孙被迫第一次逃亡日本；孙中山第二次逃亡日本，发生在 1913 年 9 月 1 日起兵讨伐袁世凯失败后。解读这两段历史，“毛共精”高度赞扬孙中山提出的“**驱除鞑虏，恢复中国，创立合众政府**”的主张，称颂孙为革命先驱、爱国者。

1927 年“四一二”事变后，郭沫若受国民党通缉而逃往日本，一去十年，没人说他“叛国”。1937 年抗日战争暴发后，应国民党之邀，回国任国民党军事委员会政治部宣传厅厅长。

1960 年前后三年间，云南十三万多边境饥民逃亡国外，都被斥为“可耻的叛国分子”。1962 年 4 月，新疆边境塔城、裕民、霍城六万多饥民逃往苏联，又被当时的“毛共精”定性为“民族分裂分子同苏联修正主义者共同策划的一次大叛逃。”

1967 年 1 月 16 日，中国著名音乐家马思聪偕全家冒死逃亡香港，被“毛共精”判为“叛国投敌”的“反革命”分子。为了否定文革，1985 年 1 月 25 日，文化部根据公安部的决定，发出《为中央音乐学院前院长马思聪先生彻底平反的通知》，摘掉了戴在他头上的“叛国投敌”的“反革命”帽子。

1979 年广东省委边防口岸办公室《反偷渡外逃汇报提纲》记载，从 1954 年到 1978 年，广东全省共发生偷渡外逃 56 万多人次，逃出 14 万多人，造成数百人死亡。其中：1962 年外逃 11.7 万人，逃出近 4 万人；1978 年外

逃 7.9 万人，逃出 1.8 万人；1979 年前 5 个月外逃 11.9 万人，逃出 2.9 万人。1977 年 11 月，广东省委将“逃港”热潮作为重大恶性政治事件，向正在广州视察的邓小平作了汇报。急于否定文革的邓小平听后说：**“这是我们的政策有问题。”**此后若干年中的外逃者，在反文革的背景下，“毛共精”豁免了他们的“叛逃”罪名。

1979 年越南反华运动中，因与越共总书记黎笋等人政见分歧，引发残酷内斗，国会常务委员会副主席黄文欢被迫“逃亡”中国。不久，越南宣布开除他党籍，并缺席判处他死刑。但“毛共精”却称黄是“中国人民的老朋友”，并给于高干待遇。黄客死北京后，中共以极高的礼遇，将其葬于八宝山革命公墓。

1945 年到 1961 年间，每年约有十数万德共统治下的东德公民，通过柏林逃往西德。为了阻扼逃亡，1961 年 8 月 12 日，东德首领德共总书记乌布利希，宣布建造柏林墙。很快，一条水泥砌筑的绵延 170 多公里的柏林墙，拔地而起，一刀将柏林市砍成两半。据报导，自柏林墙建成到 1989 年轰然崩塌的 28 年间，共有 5,043 人成功越墙逃入西柏林，239 人死亡，260 人受伤，约六万人被以“企图叛国投敌罪”，处以平均十六个月的监禁。但当逃亡者跨进西柏林的边界线后，迎接他们到来的第一句话是：**“你自由了，这里是西德！”**最令人感动的是，客车司机**布鲁希克**，拉着十多名逃亡者，高速撞向柏林墙，“一声巨响，柏林墙被撞开了一个大缺口，整个客车冲进了西柏林！”不幸的是，当客车越过边界线后，身中 19 弹的布鲁希克，睁着大眼，停止了呼吸。许多西德人饱含着热泪证明道：**“布鲁希克是一个成功者：在生命的最后一瞬间，他看到了自由！”**共产党东德官方，则把这些逃亡者斥为**“叛国投敌”**，数千公里外的“毛共精”遥相呼应。但随着中共和德共关系日趋疏远、紧张，“叛国投敌”一词随之悄悄淡化，最终被**“逃亡”**一词取代。

由于“毛共精”反对联合国《世界人权宣言》的自由、民主、人权的普世精神，他们便把维护封建专制政体的一党专政和毛泽东独裁，确定为他们的**核心价值**。他们对叛国罪的认定，是以他们的核心价值为基准的，从而形成了前后矛盾的多重标准。从这个意义上来看，他们以“我”划界的“逻辑”又似不乱：**顺我着是，逆我着非**。因此，林立果因反对他们的独裁、逃避他们的迫害而携父母的正义逃亡，触犯了他们的核心价值，被他们判为“叛党”、“叛国”和“反革命”等罪，是预料中的事。

②、为叛党正名

党派是各政党或政党中各门派的统称。它是由持有特定指导思想、主张和目标的政治理念人士组成的社会团体。《韦氏大词典》认为，政党是**“一群人以指导政府政策为目的而组成的团体。”**美国学者则认为：**“政党乃是一个由个人基于自愿所组成之政治团体，为政府提供一般措施、建**

议，或者制定政策，选举与支持领导人物为公职候选人，以作为实现其主义与政策最有效之方法。”在这种思想指导下产生的政党，是自由组合的载体，体现了联合国《宣言》的“结社自由”精神：人人可以自由参加和退出某个政党，没有反党、叛党的恐吓，从而产生了两党和多党自由竞选的民主政治。

但马克思主义认为：**“政党本质上是由各阶级的政治中坚分子为了夺取或巩固国家政治权力而组成的政治组织**。”这种马氏“夺取或巩固国家政治权力”学说，就给他们的政党组织，打上封建专制主义的血色印记，构成了各个共产党武装夺取政权和实行一党专政的理论根据。毛泽东说**“枪杆里出政权”**和**“党政军民学，东西南北中，党是领导一切的”**的说教，就是这种理论的极端张扬。

在这种建党理论指导下，党的领袖用铁血纪律来控制党员，使党的各级领导与普通党员，构成了不平等挟制与被挟制的邪教关系，从而使《党章》规定的党员“在党的会议上和党报党刊上，参加关于党的政策问题的讨论，批评党的任何组织和任何党员”“揭发、检举党的任何组织和任何党员违法乱纪的事实”等等权利，统统变成了橱窗里的展品。在红色政党监控下，悬在顶上的**“反党有罪”**之剑，使党员们失去了选择的自由——任何脱党或改变立场党员，都被定性为“叛徒”，并科以重刑。

在这种建党理论指导下，党和国家的关系也被颠倒：党大于国、高于国。例如，《中华人民共和国宪法》第五十七条规定：“中华人民共和国全国人民代表大会是**最高国家权力机关**。”但这个“最高国家权力机关”要接受中国共产党的领导，“人大”的“最高权力”成了古今中外绝无仅有的最大谎言。（到二十一世纪的今天，在**“是党大还是法大”**的问题上，中共仍在“最大谎言”中做梦，无法自圆其说！）笔者认为：执政党是通过合法竞争上台的组建并领导政府行使国家主权的党派；执政党不是政府的上级，更不是国家的上级；国家及其政府有权规范并制约所有政党活动。因此，在内政上，与执政党及其领导人的政治理念相左的异议派别和人士，无论他们身在国内或国外，都属于全体人民的一部分，他们质疑或反对执政党及其领导人的政治理念，质疑或反对执政党所领导的政体——政府，理应视为民主诉求，与叛国、颠覆无关。在外交上，执政党的政府领导人代表国家，外国政府或人士，质疑或反对这个国家的领导人，理应视为质疑或反对这个国家的政府，不能与质疑或反对这个国家等同；同样，当这个国家的主权不在民时，亦即政府失去合法性时，质疑或反对这个国家的领导人，亦应视为质疑或反对这个国家的政府，也不能与质疑或反对这个国家等同。但毛和中共刻意把执政党、政府与国家捆在一起，使其关系模糊化，宣扬党国不分，声言反党就是颠覆，反共就是反华。显然，他们的目的只有一个，就是利用《宪法》中的“最大谎言”，攫取无上权力以统

治中国人：任何反对毛和党领导的人，都被判为反革命，并科以重刑。毛泽东的红卫兵歌谣曰：**“谁要敢说党不好，立刻叫他见阎王。杀！杀！杀！嘿！”**

在这种建党理论指导下，同以“我”划线的毛式“反动”说法一样，“革命”与“反革命”说法，也是以“毛共精”的“我”划线：顺我者革命，逆我者反革命。“革命”系指自然界、社会界或思想界发展过程中产生的深刻质变，但马克思主义理论，却使“革命”两字变成了血淋淋的红色恐怖。二十七年的毛泽东时代证明，无论是他们在五十年代初搞的枪杀数百万人的新民主主义革命，还是而后他们搞的枪杀、逼死数百万人、饿死数千万人的社会主义革命，以及导致 200～300 万人丧命、1,000 多万人伤残的文化大革命，都是历史大倒退行为。因此，反对毛泽东的这种革命的人，亦即“毛共精”所说的“反革命分子”，当属光明磊落的正义之士！

历史已经证明，**在这种建党理论指导下**，毛泽东和他的支持者所组建的中国共产党，是一个与联合国《世界人权宣言》的自由精神相悖、与现代社会的人权观念格格不入的封建专制主义政党，早已成为镇压人民的邪恶力量。因此：做为中共党员的林立果、周宇驰、于新野以及林彪、叶群等人，有权自由脱党，他们**脱党有理**；林立果、周宇驰、于新野等人有权自由背弃这个党，他们**叛党无罪**；林立果携父母逃亡，是忠于国家、义于民族、孝于父母的表率，他的这种“反革命”行为是**反得有理，反得正义**，与叛国毫无关联，尽管他最后不幸同父母一起葬身于异国他乡；之于中共高官林彪和叶群夫妇，他们是个很复杂的人物，但能随子逃亡，说明他俩**已有所悔悟**！正是：

正义背水弃邪恶，折戟沉沙犹壮烈！

5、中国的施陶芬贝格

中国人不应忘记，毛泽东发动的曾使数千万农民饿死的大跃进和人民公社运动，以及他亲自发动和领导的曾使数千万人挨整、200～300 万人丧生的文化大革命，不仅仅是有罪，而是罪大恶极，罪不容诛！因此，**林立果等人策划的反叛毛的武装政变和暗杀的造反行动，当属正义之举，中国人应当记住这位失败了的英雄**，正如当今德国记住当年暗杀希特勒未遂而被处死的**施陶芬贝格**上校那样！

1944 年初夏，当美、英、法盟军在诺曼底登陆成功、苏军攻入波兰逼近德国时，纳粹德国已陷入被东西两面夹击的狼狈困境。7 月 20 日，在德国东普鲁士拉斯滕堡附近的“狼穴”里，传出了一声巨响，一群以施陶芬贝格上校为首的德国军官，不愿看到德国被大独裁者希特勒彻底毁灭，发

动了刺杀希特勒的行动。他们行动失败了，不仅被枪决或被钢丝绞死，付出了宝贵的生命，而且还背负着“叛国者”、“卖国贼”的罪名被同胞唾骂。但六十年后的 7 月 20 日，德国全国上下却举行隆重纪念仪式，追忆当年“七二〇”英雄们的壮举。在今日德国，有许多街道、学校、广场等公共场所都分享一个名字：**施陶芬贝格**。这些行动表明，德国人已经鼓足勇气，正视历史，同时也无情地嘲弄了中国“**成王败寇**”的封建思维。可悲的是，在“主旋律”的控制下，许多中国人迄今还在《东方红》的“唱红”声中酣睡，听凭权贵们为了权力任意玩弄历史，抵毁《五七一工程纪要》的启蒙作用，纵容御用精英们为了效忠党和领袖，任意篡改历史，没有些许德国人的理智和勇气！

由于许多中国人的愚昧、盲从、背叛和病入膏肓的媚骨、软骨，使林立果等义士陷入英雄无用武之地；到了 9 月 12 日，留给英雄们唯一出路就是逃亡——这是林立果等义士的悲剧，也是中华民族的悲哀！

中国大陆人什么时候才能觉醒，来纪念“九一三事件”中殉难的中国**施陶芬贝格——林立果、周宇驰、于新野**等义士呢？笔者虽然年迈，却毅然满怀信心地在等待！

6、千古罪人林立衡

日防夜防，家贼难防——这条古训，在“九一三事件”中已得到验证。在林家高贵的家庭里，出现了一个**败类**——林彪夫妇的爱女、英烈林立果的胞姐**林立衡。**

震惊世界的“九一三事件”中，造成机毁人亡林彪、叶群、林立果和其他六个机组乘员葬身异国沙漠的主要推手，除毛泽东和周恩来外，还有林立衡。

林立衡生于 1944 年，乳名豆豆，与胞弟林立果一起，被林彪视为他的“**一对眼珠子**”。“九一三事件”后曾用名“路漫”、“车前”。1965 年加入中国共产党，曾就读于清华和北大两所高校，1966 年曾任《空军报》总编。“九一三”事件后，被隔离审查。其间，她的曾用名“路漫”，取自于屈原词“路漫漫其修远兮，吾将上下而求索”，表达了她自强不息的抗争决心；“车前”有“车到山前自有路”之意，显示了她身处逆境的乐观。尽管她在逆境中自强不息，对未来充满了期盼，但她出卖父母和胞弟的可耻行径，使她一头扎进了死胡同，成了根本无法洗刷的**历史罪人**。

1971 年 9 月 12 日晚，当获知毛泽东已回京的消息后，林立果急匆匆地飞到北戴河，与母商讨“**南下广州，另立中央，与毛抗衡**”的计划，并

定于明晨七时飞往广州。正当他们积极准备秘密南下广州之时，令他们意想不到的事发生了：林立衡把他们出卖了。这位详知胞弟暗杀毛未遂后要“南下”的千金小姐，21 时半许，向林彪的警卫秘书李文普透露了“南下”计划，并要李文普马上转告党中央。由于见李有些犹豫，21 时 50 分许，她径直向中央警卫团副团长张宏报告了林立果和叶群要“挟持”林彪逃亡广州和香港的“阴谋”，要求立即阻止、逮捕。“事以密成”，本来还有几分成功希望的“南下”计划，由于林立衡的出卖，迅即化成泡影。深夜，林彪的行踪便被置于毛、周的监控之中。当发觉被监控后，林立果和叶群当即立断，乘机“北上”，他们唤醒服了安眠药入睡不久、神志尚不清醒的林彪，演出了被爱女出卖而“仓皇出逃”、最后摔死在蒙古国的悲壮一幕。

自以为出卖有功应授于英雄称号的林立衡，却被毛、周的中央先定性为“**起义**”，后又变成了“**林彪留下来的钉子**”。

与揭竿而起的起义不同，中共对敌对势力中的起义者，鄙薄为枪口之下屈膝不战而降者。当年国民党**傅作义**将军，率三十万大军起义，使林彪得以和平解放北京。立了大功的傅作义，荣任水利部长，可是他的属下和亲信呢？据传，50％成了阶下囚，其中约 10～30％被处决或自裁。面对起义的悲剧，傅作义无颜面对亲朋好友——**独面残垣泪自垂**！“起义”者林立衡呢？她的命运远不如傅作义。

“起义”后的林立衡，并没有因“功”而成英雄，反而成了专案对象。当年被中共指定“帮助”林立衡改正“错误”的负责人是空军副政委兼政治部主任**高厚良**。高在他的《“九一三”之后的林立衡——暨说给豆豆的知心话》一文中写道：

遵照毛主席、周总理的指示，我们在东交民巷空军报招待所新高干楼８号选了一处房，让林立衡从警卫一师搬进去住下（张清林到总后参加学习）。从各军区空军选调一些水平较高的女干部组成一个**帮助**小组陪同她一起**学习**，报社的金为华、谭先德、石玉增等同志也参加。组长是民航总局副政委、中国第一批女飞行员**诸慧芬**，**金为华**任副组长，组员有尖子女飞行员汪云、张玉梅，还有各军区空军选调的副指导员、排长、女军医，护士长周慧芳、郭玉莲、李建军、张香丽、马志敏等。警卫一师的两位女同志程言翠、侯颜娥也到空军招待所同学同住。

现在的年轻人，可能不清楚那个时代“**学习**”和“**帮助**”的真实内涵，听一听林立衡的回忆，也许对你有所帮助。她说：“**诸慧芬后来职务挺高的，好像还当了中央候补委员，当时对我拍着桌子吼叫审讯，弄来一帮女连长、女指导员，围着我天天批斗。其实她啥也不知道。当时我跟他们顶**

得很厉害，她越凶我越不说……”做为过来人的笔者，对毛式“学习”和“帮助”深有体会，那是批斗和审讯的同义词；林立衡是个幸运者，至少她在“**学习**”中，没有受过跪砖、吊打和“坐喷气式”等体罚式的“**帮助**”。

“她越凶我越不说”的林立衡，也架不住反复批斗，她的嘴终于被撬开了。她不仅揭发了林立果、叶群的反革命言论，还揭发了她父亲林彪说“伟大领袖”的“坏话”，其中包括说**毛好色**的坏话。专案组将她的揭发上报后，她的错误性质立刻由“起义”变成了“**林彪留下来的钉子**”。因为，上面认为，她利用“揭发”攻击“伟大领袖”。由此，“学习”和“帮助”也迅即升级。对此，高厚良又写道：

她开始受审查时拒绝交代任何问题，受到反复批判之后就采取了另一种态度，大量“交代”林彪说毛泽东的一些“坏话”。这些东西送上去之后，专案组受到了批评，林立衡自然受到了激烈批判，说她这是有意“放毒”，攻击伟大领袖毛主席。起初专案组对她还比较客气，开的伙食也比较好。由于她在很长时间坚持认为林彪是被叶群、林立果劫持走的，并讲了“毛主席身边也有叶群那样的人”之后，处境开始恶化，身份由“九一三”的“功臣”变成了“林彪留下来的钉子”，待遇大变。专案组对她的态度变凶，看管更严，伙食标准也由“贵宾”而变“小灶”，再转为“中灶”而“大灶”。她的居住条件，逐步也变得恶劣起来，身体受到很大损害。

高厚良所说的“身体受到很大损害”是指什么呢？据报导，林立衡在当“林彪留下来的钉子”而受到关押审查的两年中，被“帮助”得“**体重只有 30 多公斤，头发大量脱落，还掉了 6 颗牙。**”由于经受不了毛式“学习”和“帮助”的折磨，林立衡选择了自杀。对此，高厚良继续写道：

1974 年 2 月中，林立衡住在空军招待所高干楼，向组里同志提出，要去警卫一师原住房取东西。金为华等人研究，没有理由不让她去。便叫负责安全的谭先德带两名女同志（其中一名是医生）陪同她去警卫一师。林立衡一进房门就反手上了锁，过了 20 分钟，谭先德呼叫无人应，门锁了推不开，只好砸了窗户玻璃进房。

由于发现及时，服了数十片安眠药的林立衡，终被抢救了过来。1974 年 8 月，被下放到河南开封农场劳动改造，其间与张清林结婚。为了便于监控，1987 年她被调回北京，安排到社科院工作，直到退休。

粉碎“四人帮”之后的 1977 年，林立衡除坚持林彪是被林立果和叶群绑架上飞机的立场外，还说“**林彪是被毛泽东逼走的**”，“**中央公布的那些材料不真实**”，说她母亲“**搞了几年选美是因为毛泽东好色，叶群为了**

讨好才在全国各地挑选美女向毛泽东进贡”，等等。毛泽东死后，他乱搞女人的性丑闻广为流传。因此，在那段历史背境里，林立衡的**“毛泽东好色”**、**“向毛泽东进贡”**等言论没有受到查处。如果在今天，你说毛乱搞试试看，管叫你吃不了兜着走！

尽管“九一三事件”后，立了大功的林立衡受到了毛、周的不公正对待，历经了折磨和苦难，值得叫人同情；但她向强权告密，出卖父母、出卖正义、出卖良心的丑态和她那**不忠、不孝、不仁、不义**的恶端，已被历史记录在案，是她无法否认了的。

首先说她不忠。汉语词典：忠为忠诚无私,尽心竭力。《左传》说“忠之属也”,是说尽力做好本分的事。宋司马光说“尽心于人曰忠”,《说文》敬也，《玉篇》直也，《增韵》内尽其心，而不欺也。《宋史》记载：何铸奉秦桧之命审岳飞时，见其“背有旧刺‘尽忠报国‘四大字”，后人改为“精忠报国”。由此可见，华夏文明把“忠”定义为**诚、敬、直、尽心、不欺、报国**。但在长期封建专制统治者的愚弄下，“忠”变成忠君，“精忠报国”变成了“精忠报君”。到了文革，封建忠君思想登峰造极，发展成“三忠于、四无限”， 即**“忠于毛主席，忠于毛泽东思想，忠于毛主席的无产阶级革命路线”**和**“无限热爱毛主席、无限信仰毛主席、无限崇拜毛主席、无限忠诚毛主席。”**林立衡的忠不是忠于国家、忠于人民的忠，而是“三忠于、四无限”的忠，忠于独裁者的忠，亦即支持暴君任意宰割“臣民”的忠。因此，她**助纣为虐**，是谓不忠。

其次说她不孝。孝是华夏文明的精髓。《说文》曰“孝,善事父母者”;《墨子经》“孝利亲也”；《贾子道术》“子爱利亲谓之孝”；《周书》“慈惠爱亲为孝”。此外，《孝经》认为**“夫孝,德之本也”**；《国语》**“孝,文之本也”**；《左传》**“孝,礼之始也”**。中华民族的孝文明是**爱亲，利亲，敬亲**，是德之本，文明之始。因此，孟子说：“事孰为大，事亲为大。”“孝子之至，莫大乎尊亲。”由是，**事亲、尊亲**成了中国人的最高道德准则之一。但马列毛主义则反其道而行之，胡诌孝的阶级性，诽谤孝为“封建糟粕”，鼓吹**“爹亲娘亲不如毛主席亲”**，力图用对暴君、对苛政的忠心来取代孝德文明。林立衡在这种封建专制主义思想熏陶下，她抛弃了孝道，无情地揭发父母和胞弟的正义“罪行”，以换取暴君的恩典。因此，她是个**出卖父母**的不孝之丑女。

再次说她不仁。“仁”是中华文明含义极广的道德范畴，本指人与人之间相互亲爱、博爱。孔子说“克己复礼为仁”，把“仁”作为最高的道德原则、道德标准和道德境界。因此，爱人、亲人、上下相亲、“恻隐之心”、“亲而不可不广者”、“温良恭谦让”、“己欲达而达人”、“己所不欲，勿施于人”、“老吾老及人之老，幼吾幼及人之幼”和“兼相爱，

交相利”等等，都是中华民族的道德准则。但马列毛主义则完全相反：他们在把“仁”诋毁为“毒药”的同时，把人与人的关系，论证成阶级斗争关系，亦即你死我活的敌对关系，并以此理论赞扬暴力和镇压，宣扬“**与人斗，其乐无穷**”酷虐观。在这种主义蛊惑下，林立衡以其之冷酷无情，向暴君、强权告密，出卖了她的胞弟、母亲、父亲，出卖了弟弟的密友，从而株连了紧随其父南征北战的数十名高级将领，致使他们中许多人家破人亡，蒙冤终生。因此，她**为虎作伥**，实谓不仁！

最后说她不义。“义”同“仁”一样，也是中华文明含义极广的道德范畴，本指公正、合理而应当做的，或曰公正的道理，正直的行为。中华民族先贤对“义”极为推崇。管仲对齐恒公说：“礼、义、廉、耻，国之四维；四维不张，国乃灭亡。”孟子说：“生,亦我所欲也,义,亦我所欲也,二者不可得兼,舍生而取义者也。”又说：“君子喻于义，小人喻于利。”当代中国在道义论学理上，把“义”界定为轻后果与结论、重规范与动机的道德行为标准。德国哲学家康德也认为，**“人必须为尽义务而尽义务，而不能考虑任何利益、快乐、成功等外在因素。”**同以“我”划线的“反动”、“革命”说词一样，马列毛主义者也把“义”据为己有。当他们夺得统治权力以后，便倚强势把自己打扮成“正义”的化身，他们的一切倒行逆施，都被他们贴上“为人民服务”的“正义”标签，打上“解放全人类”的“正义”印记，而异己者和持不同政见者等弱势群体，则被他们以不“义”的“反革命”、“反动派”、“阶级敌人”等罪名，加以任意蹂躏和镇压。在这种“成王败寇”反正义的封建专制主义思想驯化下，林立衡成了**以强弱论成败**、**以成败论英雄**的权势主义者，她抛弃了忠、孝、仁的文明，把自己未来的成功寄托于暴君，向强权告密，出卖了处于弱势中的父母和胞弟。因此，她是个**倚强凌弱**的不义之劣妇！

忠、孝、仁、义是中华文明的最高道德境界，是国家的根本纲常，是净化社会风气、规范仁政、杜绝苛政的最高道德准则，是统治者不能为所欲为的道德屏障,因而是中华民族自由主义的体现——它的价值是永恒的。马列毛主义用残酷的阶级斗争颠覆了华夏文明，使忠心变质，孝道不存，仁者受辱，义士蒙难，从而使独裁者逾越道德而肆无忌惮。由此可见，林立衡向强权告密和出卖的行径，证明她是一个暴君的奴才，苛政的卫士，因而是一个**不忠、不孝、不仁、不义**的千古罪人！

四、事后构陷林彪

中共的赤文化之一是**构陷**。据说，毛泽东对专案工作做了许多“重要指示”，要求搞专案工作者要“实事求是”，“重证据”，“重调查研究”，“不要冤枉好人”，等等，对证据更有明确规定：**“推不倒，驳不翻，四脚落地，经得起历史考验！”**然而吊诡的是，在毛死后三年多中，被平凡

的冤假错案，竟高达 300 多万件，蒙冤受屈者数百万，株连数千万人，此外还有 55 万右派分子被“改正”——这些冤案都发生在毛统治的 27 年里。显然，毛泽东长期鼓噪的“以阶级斗争为纲”和一意孤行的“无产阶级专政”，是制造冤假错案的罪魁祸首。如果说这几百万件冤案并非出自毛一人之手，那么，我们不妨看看毛直接查办的几个大案，几乎与那 300 多万件冤假错案同出一辙。

“彭黄张周”反党集团案。国防部长彭德怀元帅对毛的“三面红旗”政策不满，给毛写了一封信，批评了毛的一些做法。对于这种最起码的民主权利，竟被毛以分裂党的“理由”，将彭打成右倾机会主义分子。总参谋长黄克诚大将、外交部副部长张闻天和毛的原秘书湖南省委第一书记周小舟，因持彭的相同观点，被毛打成了反党集团。毛死后，该案获得平反。由于彭被囚毙、周自杀，他们俩没能等到平反那一天。

“彭罗陆杨”反革命集团案。为了打倒刘少奇，毛先拿刘的干将北京市委第一书记**彭真**开刀，指责他包庇、重用反革命修正主义分子。总参谋长**罗瑞卿**本来是毛的亲信，因有投靠刘的嫌疑，便以企图夺林彪权力的野心家的罪名将其逮捕。为了打倒刘少奇，毛要制造舆论，就要批判“有自由主义倾向”的文化、文教等知识界，而他们的顶头上司中宣部部长陆定一，便首当其冲，罪责难逃。之于中共中央办公厅主任杨尚昆，本是毛宠信的近臣，但在秘密录音中，录上了毛与幼儿教师在列车上寻欢作乐的性丑闻，使毛十分尴尬，杨因而获罪。“彭罗陆杨”四人之间，只有一般工作关系，并无深交，却被毛打成了反革命集团。毛死后，该案也得到了平反。庆幸的是，该案被平反时，涉案四人还能与家人坐在一起，欢宴重见天日。

最冤枉的要算**潘汉年投敌案**。当年中共与日伪汪精卫相互勾结分享情报的当事人潘汉年，是毛拍板由新四军派遣的。潘的情报，曾使中共在对蒋的军事行动中屡屡得手，取得了许多次重大胜利，从而把毛泽东推上了“用兵如神”的神坛。“解放”后，对中共革命做过重大贡献的潘汉年，被任命为上海市副市长。因嫌官小，潘上书中共，详细报告了他与日、汪分享情报的过程和贡献。位居神坛上的毛，为了掩盖其通日罪行，确保“用兵如神”不被质疑，看到报告后，勃然大怒，遂以**“秘密投降了国民党，是 CC 派人物”**的罪名，将其逮捕入狱，最终杀人灭口监毙于狱中，潘手下的知情人——那些曾埋伏在敌伪机关中的革命功臣们，也被一网打尽。毛死后，潘被平反。而今，他与日伪勾结的业绩，在做了“美容”和“变形手术”后，搬上了影幕，肯定了他对中共革命所做出的重大贡献。

可见，毛泽东直接查办的几个大案，没有一个**“四脚落地，经得起历史考验”**！现在再来看毛如何给林彪罗织罪名。

1、抢班夺权

毛泽东说：**“有人看到我年纪老了，快要上天了，他们急于想当**（国家）**主席，要分裂党，急于夺权。**”想当国家主席，也许在其他国家有“分裂”、“夺权”的嫌疑，但在中国，完全是欲加之罪。何也？因为在毛看来，“国家主席”不过是个礼仪上的职务而已。人们都知道，在中国的政治体制中，中共中央主席是国家第一大官，其次是掌握军权中央军委主席，再次才是国务院总理或国家主席。中华人民共和国的第一任国家主席是毛泽东，同时他也是中共中央主席和中央军委主席，即三位一体机制。几年后，他厌烦了这个礼仪上的官，便在 1959 年 4 月把国家主席这个烦差让给了接班人刘少奇。中共九大后，他再三表示他不当国家主席，但其他俩个握有实权的主席位置，他从不歉让。自 1959 年 4 月起，三位一体机制中断了三十多年，直到江泽民执政时才得以恢复。其间，在三十多年中，刘少奇（中共副主席）、董必武（中共政治局委员，非常委）、宋庆龄（党外人士、名誉主席）、李先念（中共政治局常委，位排常委第五）、杨尚昆（中共政治局委员，非常委）等人，都先后担任过国家主席一职，其中刘、董是毛钦点的。由于这些“主席”手中没有握有中共中央主席（或叫总书记）和中央军委主席的最高实权，因此，他们都是**礼仪**上的国家元首。据史家们考证，林彪由于身体上的原因，根本不想当这个礼仪上的国家元首，说他想当是毛硬加给他的不实之词。退一步说，林想当，那也是顺理成章的事。因为，林是党中央的唯一副主席，又是明文规定的毛的唯一接班人，毛不想当，自然非林莫属。由此可见，林“急于想当”这个礼仪上的官，与**“要分裂党，急于夺权”**，根本扯不上关系。正是：

欲加之罪，何患无词！

2、军事政变

1973 年 8 月 24 日，根据毛泽东审定的文本，周恩来在中共“十大”上所作的政治报告中说：**“‘九大’期间和大会以后，林彪不顾毛主席、党中央对他的教育、抵制和挽救，继续进行阴谋破坏，一直发展到 1970 年 8 月在九届二中全会上发动反革命未遂政变，1971 年 3 月制订《五七一工程纪要》反革命武装政变计划，9 月 8 日发动反革命武装政变，妄图谋害伟大领袖毛主席、另立中央。阴谋失败后，9 月 13 日私乘飞机，投奔苏修，叛党叛国，摔死在蒙古温都尔汗。**”据史家考证，政治报告给林彪的定性是张冠李戴：把林立果的“罪”扣在林彪的头上——这是封建株连政治的继续。

中共有一个历史悠久的赤文化传统是**株连**。在封建社会里，株连是延

续数千年的酷法。据《尚书》记载，**夏启**和**商汤**在出征之前的训词中，威胁部下说，谁若在战争中不服从命令,就会将他同他的儿子一起处死。这个训词被称是族刑在立法上的最早记载。由于启、汤为历代颂扬的明君，族刑也就堂而皇之地泛滥起来，而且长盛不衰。继株灭三族之后，又出现株灭九族、十族之刑，其中，株灭九族之刑最为火爆。九族者，父族四、母族三、妻族二也；十族者，在九族之外加学生也。文革中，毛泽东、江青最为推崇的法家代表人物秦相商鞅曾说：**“重刑连其罪，则民不敢试。民不敢试，故无刑也**。”中华先贤们并不赞同这种酷刑，甚至有坚决反对者。《孟子·梁惠王下》提出了“罪人不孥”的原则，亦即不罪及妻子儿女；荀子则大声疾呼：**“以族论罪”为“乱世”之举**。但由于历代帝王都是专制独裁者，他们自称“天子”，即上天所赐，因而他们镇压人民的反抗就有了充分的“理由”。到了“解放”后的毛氏王朝，“毛共精”继承“上天所赐”的谎言，改头换面为**“人民的选择”**和**“历史的选择”**，使独裁变本加厉，株连有恃无恐。如，填写个人履历表时，要填三代（祖、父、己或父、己、子）、十八亲（嫡亲 4：兄弟姐妹，堂亲 6：伯叔及兄弟姐妹，母家亲 3：外祖父及姨舅，妻家亲 5：岳父及兄弟姐妹——或因人而异有所增减）；虽无株灭九族之刑，但这种毛氏履历表，为连坐和罪连数族提供了刑讯资料。在“解放”后历次政治运动的大审查中，履历表中的三代十八亲，就是连坐资讯，随时可拿亲是问（当今美国总统奥巴马，如果在中国，甭想当个科长）。1931 年 5 月，周恩来代表中共勒杀顾顺章全家、哥嫂及嫂弟夫妇等，就是株连政治的典范。到了文革，在北京大兴、湖南道县和广西为代表的毛氏“群众专政”中，株灭三族、四族即同时处决祖孙三代和四代，在全国各地屡见不鲜。由此可见，株连这个泛滥成灾的赤文化，是封建专制株连政治在中共“新中国”的蔓延和发展。因此，把儿子林立果的“罪行”扣在父亲林彪的头上，是赤文化之使然，不足为奇！

据“毛共精”们说，他们缴获的《**五七一工程纪要**》，是“林彪反革命集团”发动反革命武装政变的**“铁证”**。但据史家们考证，林彪和所谓“林彪反革命集团”主要成员黄、吴、李、邱等将领，不仅没有见过《五七一工程纪要》，甚至连听都没听说过。又据史家们考证：至今没有查到关于林彪授意和批准这个《五七一工程纪要》的直接证据；在“林彪反革命集团”中，至今也没有找到一个《五七一工程纪要》的“目击证人”；关于《五七一工程纪要》的出处，至少有三个版本，却没有一个能印证与“林彪反革命集团”有关的正式文本。对此，有作者这样写道：**“至今找不到一个‘571 工程纪要’的目击证人。按现在的证据，似乎是所有在林彪专机上死了的人，都知道那个‘纪要’，而活着的，一个目击证人都没有；所谓的政变主犯‘黄、吴、李、邱’，竟都不知‘政变纲领’的‘571 工程纪要’……**”由此可见，“毛共精”们的“铁证”，是根据株连政治思维“推理”出来的“铁证”，是毛泽东强加给林彪的不实之词。

为了证明“林彪反革命集团”搞军事政变，“毛共精”们又搜出了许多“证据”。例如，他们说林彪的**“盼照立果、宇驰同志传达的命令办，林彪九月八日”**的手令，就是林彪下达军事政变的命令。这个被中共认定为唯一“证据”的“手令”，见过它的知情人有的说，“手令”是横排的，有的则说是竖排的；有的说“手令”字迹象林彪所书，有的却说很象周宇驰的摹仿体。而据史家们考证，一个关系全局的政变命令，仅凭 14 个字的“手令”来表达，既无目的，又无方略，一个“盼”字又丧失了它的权威性，完全与领兵元帅的作风相悖，显然是伪造的。但这个漏洞百出的伪造手令，却成了善于弄虚作假者手中的物证。**又如**，他们说林彪的**“一号号令”**，是进行“反革命政变预演”。据林彪日记记载，“一九六九年十月十七日”，中共政治局**“会议发生争议，气氛很紧张”**，但在朱德、林彪、刘伯承、陈伯达四人不赞成的情况下，还是通过了毛利用外患强化国内专政的**“战备紧急动员”**动议。根据会议决定精神，为了防止二十日苏联发动突然袭击，十月十八日下午五时，主管军委工作的副统帅林彪，在疏散地苏州，本能地以中央军委名义，作出了《关于加强战备，防止敌人突然来袭》的六条口头命令：

一、近两天来，美帝苏修等有许多异常情况，苏修所谓谈判代表团预定明（19）日来京，我们必须百倍警惕，防止苏修搞欺骗，尤其 19、20 日应特别注意。

二、各军区特别是“三北”各军区对重武器，如坦克、飞机、大炮要立即疏散隐蔽。

三、沿海各军区也应加强戒备，防止美帝、苏修可能突然袭击，不要麻痹大意。

四、迅速抓紧布置反坦克兵器的生产，如四〇火箭筒、反坦克炮等（包括无后座力炮和八五反坦克炮）。

五、立即组织精干的指挥班子，进入战时指挥位置。

六、各级要加强首长值班，及时掌握情况。

十月十八日晚，接到这个电话紧急指示后，副总长**阎仲川**和一位值班参谋不敢怠慢，于当晚 21 时 30 分，以《林副主席第一号令》正式下达。近期，党史研究学者指出：**“毛泽东当年搞出‘战备紧急动员’，是企图借此凝聚全党全国力量，摆脱文革困境，把国人目光转移到‘反对外国侵略’上**。”然而，善玩“攘外以安内”权术使中国蒙受重大损失的毛泽东，没有受到谴责，而在会上不赞成毛的动议、会后又不得不执行“战备紧急动员”的林彪，却被“毛共精”指斥为“反革命政变预演”，真乃千古咄咄怪论！

3、阴谋暗杀

在毛泽东的咄咄威逼下，林彪的反抗是不认罪、认命，而他儿子林立果却与他相反，不仅不认罪、不认命，还要造反！林立果主持制定的《五七一工程纪要》，就是他的造反宣言。在《纪要》里，**暗杀毛泽东**是他推翻毛氏王朝反动统治的主要手段之一。

文革专家舒云在《林彪案件完整调查》书中写道：

以前的探讨九一三的文章，毛南巡和林立果的动作是各写各的，所有的研究者都没有把毛的行动和林立果的行动放在一起看，虽然包括汪东兴的文章也简单提到毛对林立果的行动有所察觉，但未深入。我第一次把两者放在一起，惊异地发现毛的每一步都在林立果刚刚**议论**之际，好像毛有千里眼顺风耳一般。毛到杭州，正是林立果**议论**如何杀毛的时候，毛分外警觉。林立果**说**炸专列，毛马上命令专列转移，汪东兴还提出在专列上搭个棚子防晒（实际是防轰炸）。林立果**说**炸硕放桥，硕放铁路沿线马上派部队巡逻，严查铁路涵洞、桥梁。毛突然调回专列，紧急开往上海。林立果**想**烧上海虹桥机场的油库，汪东兴命令油库加双岗，毛泽东到了上海不下专列，随时准备出发。最后毛突然回到北京，怕林立果轰炸中南海，白天到了丰台，却一直到天黑才回到中南海。……这一切都说明，林立果身边有毛的耳目。这是一个重大的发现。

舒云的重大发现是“林立果身边有毛的耳目”，但这个发现至少在可预见的将来，是无法证实；也无须证实。在伦理共识特别是“驯服工具论”的长期薰陶下，在“揭发”有功和“包庇”有罪的重奖重罚下，无论你是大人物，还是一株小草，身边都会有毛和中共各级领导的耳目，都有监视你言行的**背叛**者和**告密**者——这就是反文明、反道义的赤色**出卖**文化。当年笔者被打成“阶级异己分子”，其重要原因之一，是一个“好友”**戴龙山**的背后告密。因此，林立果身边既是没有毛安排的耳目，在利益驱使下，背叛者、告密者等出卖者，也会跳出来充当耳目。

笔者认为，舒云的“重大发现”，可能是林立果的暗杀计划一直停留在“**议论**”、“**说**”和“**想**”上，根本没有展开。对此，另一位文革专家张聂尔持相同观点。他在他的《风云“九一三”》一书中指出：“**谁真的动手作谋杀毛的准备了？例如准备了枪支、准备了火种、准备了炸药？没有**。”是的。枪支、炸药等物资的准备、提供物资的单位、地点、数量、运输路线以及具体操作者等等，都有证据吗？没有！但汪东兴却在他的《毛泽东与林彪反革命集团的斗争》一书中说，他们准备谋害毛主席的办法有八种之多，炸药、机关枪、火箭筒、火焰喷射器、机关炮、高射炮和伊尔—10 轰炸机全都用上。这位当年毛身边的“太监”——中共中央办公厅主任、后来荣升中共党中央副主席的汪东兴，他所写的这本书，被史家称之为“一部充满谎言的书”。但“充满”并非完全是谎言。他同其他中共大

员一样，都是真言假语搀和着写的高手：真其表而假其里，使真假融为一体，从而使假升入逼真的境界！例如，他和他们利用株连推理和唯一的伪证——**“盼照立果、宇驰同志传达的命令办”**的手令，便把林立果等人策划的暗杀行动，全部栽到只认命、不认罪的林彪和“林彪反革命集团”的身上。这种张冠李戴的栽赃手法，属“欲加之罪，何患无辞”种系，是毛泽东制胜敌人的谋略之一。

4、另立中央

周恩来在“十大”的政治报告中说，“另立中央”是“林彪反革命集团”的罪行之一。汪东兴在他的书中写道，林彪**“谋害毛主席不成，就转移到广州去另立中央政府，分裂国家**。”在书的另一处，他说得更加明白：**“……另一个是阴谋带领黄永胜、吴法宪、李作鹏和邱会作南逃广州，另立中央政府，分裂国家**。”在 1981 年的审判闹剧中，“另立中央”仍然是“林彪反革命集团”“两谋”的罪行之一，林彪的“四大金刚”黄、吴、李、邱等中共开国元勋们，仍被科以 16～18 年的重刑。

据报导，1971 年 9 月 12 日晚，当获知毛泽东已回京的消息后，林立果等人策划的南下“另立中央”计划立刻启动：由林立果于 9 月 12 日晚，乘林彪专机 256 号三叉戟飞山海关机场，翌晨七时携全家飞往广州；在北京西郊机场，由周宇驰、于新野等人调用准备好的四架飞机，胁迫黄、吴、李、邱“四大金刚”登机，于 13 日七时飞往广州。但令林立果没有想到的是，他的胞姐**林立衡**出卖了他，向中央警卫团告发了他和他的母亲**叶群**，要“挟持”林彪出逃广州和香港，并说今天晚上要逃跑，还要派飞机轰炸中南海，暗害毛主席，等等。林立衡的出卖，使他的“另立中央”计划全部泡汤；无奈之下，他不得不携父母北上逃亡，最后摔死在蒙古国温都尔汉。

在林立果等人启动“另立中央”的计划时，林彪和他的“四大金刚”都在干什么？

先说接班人林彪。据林彪的准儿媳张宁回忆：

那天（笔者：9 月 12 日），一家人正在看电影，林彪吃了安眠药，进房睡了。林立果突然回来，把叶群叫到另外一间屋子里密谈。随后，叶群向大家宣布，作好准备，明早 7 点乘飞机去广州。与叶群一直不和的林彪之女林豆豆，急忙去给警卫部队打电话，向中央告密。11 点，周恩来打来电话询问，叶群在电话里谈了 10 多分钟，显得很慌乱。放下电话后，她改变了决定，要求大家立即出发。林豆豆拒绝离开；林立果没有去叫已经蒙蒙入睡的我，而是带上几名亲信，和叶群一起把还没清醒过来的林彪架上

汽车，驱车向山海关机场冲去。

在叶群“有人要害林副主席”和“誓死捍卫林副主席”的呼喊声中，林彪稀里糊涂地上了飞机，两个多小时后，摔死在温都尔汉。

再说总参谋长黄永胜。9 月 12 日，星期天，黄永胜上午先到理发室理发，然后大儿子黄春光陪他散步聊天，大约一个多小时后回来，接着就是看孙子。孙子 1971 年 5 月出生，已经 4 个月了，正是好玩的时候。很快就到了中午吃饭的时间，饭后午睡，起床看文件。那一天比较平静，直到晚上快 8 点的时候，他才坐车从西山出发去人民大会堂，参加八点半周总理在那里召集的会议。那个晚上他一直在人民大会堂开会，关注着林彪的一举一动，却没有听到来自北戴河的一点信息。他知道他被软禁了。9 月 24 日，当他在人民大会堂被捕时，大喊**“我冤枉！”**，声音悲凉凄惨，很多人都听到了。

三说空军司令吴法宪。9 月 11 日晚上，周恩来召集会议，吴法宪参加了。会一直开到凌晨一点，这已经是 9 月 12 日了。吴法宪回到西郊驻地，打了一阵乒乓球后便倒头睡觉。下午，他要夫人陈绥圻同他一起，编写他的第三次检查材料。9 月 12 日晚 8 点，他先约空军政委王辉球、副司令员薛少卿找八航校校长政委谈话，继而与新来空军文工团的指导员谈话，以解决文工团内的派性问题。9 月 12 日晚上 11 点多，保密红机子响了，让他魂飞魄散的事件发生了：周恩来问他山海关机场停的那架 256 号三叉戟时，他竟不知道；周要他下令要那架三叉戟飞回北京时，得到的回答却是飞机发动机故障，等飞机修好立即回京；他按周的指示下达了不准任何飞机起飞的禁空令，并下令飞行员潘景寅不准起飞时，但 256 号三叉戟机还是起飞了；当林彪专机飞近中蒙边界时，他建议“拦截”，却传来了毛的“天要下雨，娘要嫁人……”的声音。很快，他失去了自由。

四说海军政委李作鹏。9 月 12 日，军委办事组没有集体活动，李回到海军大院，处理海军军务，忙了整整一天。当晚他服了安眠药刚刚躺下，电话传来了周恩来声音，命令海军管理的山海关机场立刻关闭。李不敢怠慢，同夫人董其采和朱秘书三人做了记录，然后用电话向周复诵了一遍：**“256 号三叉戟的行动，要听从总理、黄总长、吴副总长和李作鹏的指示。”**当听到周的肯定答复后，**23 时 35 分**，他根据周的指示，即向山海关机场发出命令：**“这架三叉戟的行动，要听从总理、黄总长、吴副总长和我的指示**。”然后，他又服了几片安眠药入睡。然而，凌晨三、四点，他又被唤醒，去参加政治局会议。令他没有想到的是，会上周恩来宣布：林彪已乘 256 号三叉戟“跑了”，更令他没有想到的是，他很快失去了自由，成了林彪“另立中央”主犯之一而被捕。

五说总后勤部部长邱会作。9 月 12 日那天，邱会作的孙女出生 12 天了，邱家十分热闹。按老百姓的说法，婴儿出生第 10 天要好好庆祝一番。但大家都很忙，就挪到了星期天。由于添了个孙女，邱高兴中多喝了几杯酒，有些飘飘然，晚上便很快进入睡乡。凌晨三点多，他突然被唤醒，要他立即到大会堂参加周恩来召开的紧急会议。在那个不平凡的夜晚里，在“四大金刚”中，只有他最为“干净”：对林彪出逃事件一无所知。他很自负，在参加会议之前，不论会议主持人是否事先告知会议内容，他都能猜个八九不离十。但这次他掉板了，竟猜不出紧急会议的内容。是修改政府工作报告？用不着三更半夜开会啊。是他的检讨书出了问题？不像，因周说他的检查写得比过去好。北戴河首长那里有什么情况？也不像。因为几个小时前，叶群与胡敏（邱夫人）在电话里还互相祝贺：叶祝贺邱家有了孙女，称赞邱给孙女起的名字起得好；胡祝贺林的爱女豆豆与张清林订婚。如果“首长”那里出了麻烦，叶群怎么还有心情给女儿举办订婚仪式？放电影？但当李作鹏向他暗示，北戴河可能出事了，他的心立刻忐忑不安起来。当他听到周恩来大声宣布说“林彪跑了，他坐飞机跑了”后，他已感到大祸临头。果然，会后不久，他失去了自由，旋以“另立中央”的主犯之“罪名”，被捕入狱。

据史家考证，“另立中央”不仅林彪不知情，黄、吴、李、邱四员大将，更是闻所未闻。

六说其他。“另立中央”的地点在广州，广州的“封疆大吏”当年**广州军区司令丁盛将军**，能逃脱干系吗？按照株连政治逻辑，曾杀害过女医生官朋华的刽子手丁盛，在林立果“另立中央”的失败中，成了胜利者的阶下囚。对此，文革专家丁凯文在《猛士悲歌唱大风——读〈落难英雄——丁盛将军回忆录〉》一文中写道：

1974 年是王洪文、张春桥在北京硬逼丁盛承认事先知道林彪南逃。时任广州军区司令的许世友也扮演了极不光彩的角色，各种卑劣的手段都使将出来，如封官许愿、威逼利诱，目的就是要广州军区承认他们事先知道林彪要南逃。丁盛气愤地说：“我今天郑重声明：我不知道，刘兴元（笔者：广东省委第一书记）不知道，孔石泉（笔者：广东省委书记）、任思忠（笔者：广州军区政治委员）不知道，军区领导同志不知道，我的秘书、办公室主任、作战部、司令部、政治部都不知道，没人知道。因为没有的事情，从哪儿知道啊？”如果说，1974 年“四人帮”横行于世，可以随意制造冤案，可是到了 1977 年“四人帮”被粉碎后，为何中共还要继续追查广州军区这一莫须有的罪名，继续制造这样的冤案呢？显然，邓小平的中央继续在林彪南逃一事上作文章，目的就是要将林彪打成一个“反革命集团”，将文革的罪责转嫁到林彪与江青身上，为毛泽东的祸国殃民作开脱。

历史业已证明，丁盛将军是“落难英雄”；但历史也同样记录了他是个双手沾着人民鲜血的“落难英雄”！

5、题外话：巩固权力需要不断制造冤案

为了控制权力或曰“维稳”的政治需要，中共是不惜代价的，无论是当时的毛泽东，还是毛死后的邓小平，都会严厉批判死人林彪、镇压活人“四大金刚”，借以警告那些跟着林彪南征北战的粗野彪悍的将军们和同情林彪的群众。因此，林立果、周宇驰等少数几个人的南下“另立中央”的计划，不仅成了林彪和“四大金钢”等高级将领们的“罪行”，而且也株连了一大批无辜者。

“林彪反革命集团”一案，牵连之广、受迫害人之多，比刘少奇一案有过之而无不及。据专家们统计，中共军内被立案审查的军以上干部就达千人之多，遭受批斗、审讯和各种形式迫害者多达三十万之众，其中许多人被逼得妻离子散，家破人亡。相比之下，被判重刑的“四大金刚”，还算幸运。但不幸中的万幸是，老百姓涉案率相对较低。

为了政治需要制造冤案，是中共的赤文化之一，无论过去、现在、将来谁当党的领袖，概莫能外。据王年一教授说，千秋先生在网上发表了《倾听历史的声音——评林彪事件》一文的末段写道：**“早在八十年代，就有中顾委常委向邓提出，趁他们这些老人还在，还历史一个真面目，为林平反。邓拒绝了，他说：这是要林还是要毛、要共产党的问题，没的谈。”**三十年过去了，许多专家、学者站出来，公开要求为林彪平反，但执政当局充耳不闻。何也？人们很快从邓小平的**“没的谈”**对话中发现：邓小平在平反了毛泽东制造的300多万件冤假错案布“恩”之后，又施“威”的一手，制造了一个新的“林彪反革命集团”冤案，其目的无非是要将共产党一党专政的一统天下，一代、二代、三代以至万代地永远传下去。

邓氏“恩威”两手表明，冤案在中国必将不断发生，这是一党专政体制下之必然。请看：在毛泽东制造了大量冤案之后，二代“设计师”不仅制造了“林彪反革命集团”案，接着又制造了数千伤亡的“六四动乱”惨案；三代“核心”紧紧跟上，一手炮制了取缔法轮功“邪教”案，严禁数百万人修炼身心，以酷刑酿成上千人死亡的悲剧；四代“胡温”也不甘落后，他们毫不犹豫地镇压藏、维等少数民族的民主诉求，逮捕高智晟、刘晓波等异义人士的自由呼声，构陷了一系列“颠覆”案……显然，一党专政体制不结束，冤案必将被中共继续制造下去。

值得人们深思的另一话题是：冤案受难中，许多人都曾经是冤案的制

造者。历史留下了这样记录：林彪和黄、吴、李、邱等高级将领，同刘少奇、陈伯达、丁盛一样，既是毛泽东和邓小平一手制造的冤魂，又是大量冤案的炮制者和刽子手。例如：

林彪秉承毛泽东的旨意，制造了贺龙、罗瑞卿、许光达、“杨余傅”等冤案，使贺龙元帅、许光达大将含忿而死；

黄永胜主政的广东期间，制造了文年生等人的“反革命”和使7,200多人蒙冤的“广东地下党”等冤案，使军区副司令员文年生不治身亡；

1967年7月26日下午，扩大的中央政治局常委碰头会上，在批判武汉军区司令陈再道、钟汉华等人的“反党”罪行时，**吴法宪**伙同武空政委刘丰等将领，冲上前去，抓掉陈、钟等人的领章、帽徽，进行拳打脚踢，并把陈打翻在地，遍体鳞伤；

在海军，独眼将军**李作鹏**，组织千人以上的批斗会30多次，中、小批斗会不计其数，海军37名党委委员中，16人被立案查处，7人遭残酷批斗，终致东海舰队司令陶勇中将死于非命；

邱会作曾被造反派剃阴阳头、坐“喷气式”、打断了右肋骨，曾多次昏厥，被林彪救出，但当了总后勤部部长后，仅制造的“特务叛国外逃集团”一案，就株连了总后原政委李聚奎等26名军职以上干部和269名师职以下人员，终使副部长汤平中将死不瞑目，此外，邱还采集了23种刑罚，用于专案刑讯。

为了巩固权力的政治需要，就要不断制造冤假错案，这是一党专政体制下之必然！

五、毛泽东逃避罪责的权力表演

1、权力告急、赚周

《五七一工程纪要》向全民公布后，质疑文化革命的声音暗潮涌动。刘少奇有什么罪？彭德怀、陶铸有什么罪？一个个都被整死了，而现在，连“亲密战友”和“接班人”也被逼死了，这又是为什么？一个共产党的主席，却煽动红卫兵造共产党的反，率领造反派夺老干部的权，而在造成两百多万人死亡的造反、夺权后，又把权力交给了共产党，还给了老干部，这又是为了什么？在经济建设上，自人民公社化后，偌大个农业国已变成了一个粮食进口国，每年进口四五百万吨粮食，农民依旧吃不饱，农村照例有饿殍，为什么还要狠批“三自一包”和“四大自由”？为什么还要坚持人民公社？在文化上，八亿人民能看到的仅仅是八个样板戏和新闻简报式的电影，能听到的仅仅是“大救星”之类的颂歌和“钢琴伴唱红灯记”式的音乐，能读到的仅仅是《毛主席语录》和《毛泽东选集》之类的“导师”著作——全国全面文化大“饥荒”，难道这就是文化大革命要达到的目的？

如果毛泽东不是二百五，他会听到潜流在人们心头的呼声，会看到挂在人们笑脸背后的怨容和怒目。他是个权谋天才，尽管他已认识到林彪摔死是他的重大挫折，也觉察到，他多年精心构筑的“伟大、光荣、正确”的形象因“九一三事件”已严重受损，但积怨太大，太广，太深，而他那七十八岁高龄和疲惫的身心，纵然有三头六臂，也难以平复潜藏在人们心中特别是老干部心中的怨气和愤懑。

“伟光正”告急，毛的权力正面临前所未有的潜在的挑战。他病了：在庐山得的肺炎有加重的趋势；面对潜在的挑战，权力情结又使他狂躁起来。

据毛的贴身“秘书”被人称为“通房大丫头”的张玉凤回忆：“**毛主席多次把周总理请来，重复地问：‘我周围还有没有亲密战友式的人物？’总理总是照例地说：‘全党、全军、全国人民都热爱毛主席、保卫毛主席，捍卫主席思想，紧跟主席干革命！’毛主席也总是会重复反问：‘是真心吗？我看不是。**（对）**亲密战友，我，你，都没有发觉嘛！我整了不少人，他们会保卫我，你信吗？’然后，毛主席会仰头哈哈大笑，发着呆。**”“**他患有高血压症、狂躁症，常常摔东西、撕文件、骂人。他经常失眠，睡梦中惊叫‘亲密战友’、‘接班人’、‘副统帅’、‘永远健康’等。**”在充满谎言的社会里，口是心非、尔虞我诈十分正常。毛用谎言领导革命和建设，并用谎言取得了胜利，然而，到头来，他却被谎言包围，搬起石头砸了自己的脚。

1971 年 11 月，当毛的专职医生李志绥应召从黑龙江返回中南海时，但见“**毛的体质上有了惊人的变化。在林彪的党羽陆续被逮捕，毛的安全确定后，他又像一九五六年反右运动时那样，一天到晚睡在床上，表情忧郁。毛话变得少了，无精打采，一下子苍老了许多，步履迟缓，站起来的时候背驼得明显，睡眠更加紊乱。两个小腿和两脚都有轻度浮肿，在足踝处可以看得很清楚。感冒、咳嗽、浓痰不断。胸部听上去，满是杂音。**”李建议毛做一次全面体检，被毛拒绝了。李又提注射青霉素，也被毛拒绝了，只答应每天只口服几片抗生素片；但服了五天也停服了。由于拒绝治疗，毛的“**身体十分虚弱，行动困难，走起路来，两腿像是两条木棍子似的在地上挪动。**”

1972 年 1 月 6 日，在陈毅元帅的追悼会前，毛泽东突然决定参加追悼会，做出了要“解放”老干部的姿态，以换取开国元老们的支持。然而，在会上他着了风寒，肺炎加重。周恩来决定成立以李志绥为组长的医疗组，为毛诊治。对此，李回忆道：“**病的诊断是很清楚的，是因为肺部的感染，引起心脏受到损害，也就是发生了肺心病，并且已经有了充血性心力衰竭和肺性脑病。脑部没有足够的氧气，所以迷迷糊糊，时睡时醒。心电图显**

示有阵发性心动过速。”但毛仍不配合，除同意注射青霉素消炎外，拒用包括治疗心脏的药物。他还当众大发脾气：**“所有的药都停了。谁要是再说药的事，就给我滚！”**

有人说，毛泽东善于演戏，如果当演员，也是一流演员。但要拿自己生命去演戏，天才的毛泽东不会那么愚蠢，尽管狂躁症曾使他一度拒绝治疗。根据“真真假假”的逻辑，毛会在“拒绝治疗”中恢复治疗，而且还会利用“拒绝治疗”的狂躁来演戏。果然，他借机演起戏来。他当着江青和众人的面，对来探视他病情的周恩来说：

“我不行了，全靠你了……”

周立刻插话说：**“主席身体没有大问题，还是要靠主席。”**

毛摇头说：**“不行了，我不行了。我死了以后，事情全由你办。”**并说：**“就这样定了。你们去吧。”**

现场目击者之一的李志绥写道：**“我看江青双眼圆睁，两手握着拳，全身好像要爆炸了。周恩来则两腿缩回，两手撑在膝盖上，上身挺直，微微前倾，好像凝固起来。”**

“凝固起来”的周恩来上钩了。也许是有取而代之的野心，他竟没有立刻诚惶诚恐地表示“实难从命”之类的谦辞。读者有所不知，毛视周为对手，从来都没把周当接班人。“七大”后，他把刘少奇扶成二号人物，“八大”后，他意属邓小平和林彪，“九大”上，他把林彪扶正为接班人——总在他与周恩来之间，安插一个二号强人压周，使周不敢轻举妄动。对此，周十分清楚。由于历史的积怨，周视毛为阻挡他问鼎的唯一障碍，时刻都保持着对暗算的警惕性。多年来他都用“认错”、“认罪”甚至“下跪”等太极软功，与毛周旋，多次都能从毛设下的陷阱中爬出，转危为安。然而这一次，权力又使他掉进毛的陷阱之中。

当试探出周的野心后，毛泽东病情也加重了。李志绥写道：**“毛现在已不能躺下，只能坐在沙发上睡。呼吸声就像抽风箱一样。醒是醒了，可是坐在那里，有时候又睡着了。”**但毛的头脑还是清醒的：现实的威胁就在眼前——如果他有三长两短，周就是他“伟光正”的终结者。对此，他暗谕江青出击。深谙毛意图的江青,便在政治局会议上对周大加鞭挞，厉声斥周：**“你为什么要逼他**（毛）**交权！”**周自知理屈，力图爬出陷阱，赶忙进行修补。他**“特别郑重其事地让负责警卫毛的张耀嗣带话给毛，说：‘等主席精神好一些时，请你向主席报告，我们还是在主席领导下工作。’”**

2 月 12 日凌晨，因一口痰被卡，毛泽东一度陷入昏迷。周终于找到了洗刷自己爬出陷阱的机会，闻讯便赶去探视。对此，侄女周秉德在《**我的**

伯父周恩来》一文中这样写道：

经过吸痰，毛主席的脸色渐渐恢复了血色，大口喘着气；又过了一段时间，毛主席的眼睛慢慢睁开了。伯伯此时如释重负，他激动地扑到主席床边，双手紧握着主席的手，泪水夺眶、语音哽咽地冲口而出：**“主席，主席，大权还在你的手里！”**

此后，毛笑逐颜开，积极配合治疗，病情日渐好转，到 2 月 21 日，他已经能挺起胸膛，接见来访的美国总统尼克松了。

张显扬在《**毛发动文革，生前防篡权，死后防鞭尸**》一文中写道：“不要用理想主义的眼光去研究文化大革命的起因，不要掉进人家的思维模式。**这里没有任何理想主义的东西，有的只是赤裸裸的、血腥的权力斗争**。”权力拜物教使毛泽东**因权而病，执权而愈**，到了晚年，依然嗜权如命。历史学家唐德刚曾说：**“权瘾比赌瘾、毒瘾还要强烈，还要难解。染上了权瘾的人，如果中途不出意外，到头来都是独裁者**。”毛泽东就是在充满权瘾的中南海里难脱权瘾浊流的独裁者。

2、 共同造假

据说毛泽东从故纸堆里，找出了几首脍炙人口的诗词。例如：**“试玉还须三日满，辨材须待七年期。”**又如：**“周公恐惧流言日，王莽谦恭未篡时。向使当时身便死，一生真伪复谁知。”**等等。显然，他想借古人之口，来为他错识林彪找个下台的阶梯；但这些诗句并不能修补摇摇欲坠的“伟光正”形象。于是，在他的默许或参与下，与造假高手江青、康生、张春桥一起，共同制造了一篇《**毛泽东在滴水洞写给江青的信**》，向全党、全国公布，以此证明：毛早在一九六六年，已有了识破林彪“野心家”、“阴谋家”的“先见之明”。《信》全文如下：

江青：

六月二十九日的信收到。你还是照魏、陈二同志的意见在那里住一会儿为好。我本月有两次外宾接见，见后行止再告诉你。自从六月十五日离开武林以后，在西方的一个山洞里住了十几天，消息不大灵通。二十八日来到白云黄鹤的地方，已有十天了。每天看材料，都是很有兴味的。天下大乱，达到天下大治。**过七八年又来一次。牛鬼蛇神自己跳出来。他们为自己的阶级本性所决定，非跳出来不可**。我的朋友的讲话，中央催着要发，我准备同意发下去，他是专讲政变问题的。这个问题，像他这样讲法过去还没有过。他的一些提法，我总感觉不安。我历来不相信，我那几本小书，有那样大的神通。现在经他一吹，全党全国都吹起来了，真是王婆卖瓜，

自卖自夸。我是被他们逼上梁山的，看来不同意他们不行了。在重大问题上，违心地同意别人，在我一生还是第一次。叫做不以人的意志为转移吧。晋朝人阮籍反对刘邦，他从洛阳走到成皋，叹道：世无英雄，遂使竖子成名。鲁迅也曾对于他的杂文说过同样的话。我跟鲁迅的心是相通的。我喜欢他那样坦率。他说，解剖自己，往往严于解剖别人。在跌了几跤之后，我亦往往如此。可是同志们往往不信。我是自信又有些不自信。我少年时曾经说过：自信人生二百年，会当水击三千里。可见神气十足了，但又不很自信，总觉得山中无老虎，猴子称大王，我就变成这样的大王了。但也不是折中主义，在我身上有些虎气，是为主，也有些猴气，是为次。我曾举了后汉人李固写给黄琼信中的几句话：峣峣者易折，皎皎者易污。阳春白雪，和者盖寡。盛名之下，其实难副。这后两句，正是指我。我曾在政治局常委会上读过这几句。人贵有自知之明。今年四月杭州会议，我表示了对于朋友们那样提法的不同意见。可是有什么用呢？他到北京五月会议上还是那样讲，报刊上更加讲得很凶，简直吹得神乎其神。这样，我就只好上梁山了。我猜他们的本意，为了打鬼，借助钟馗。我就在二十世纪六十年代当了共产党的钟馗了。事物总是要走向反面的，吹得越高，跌得越重，我是准备跌得粉碎的。那也没有什么要紧，物质不灭，不过粉碎吧了。全世界一百多个党，大多数的党不信马、列主义了，列宁也被人们打得粉碎了，何况我们呢？我劝你也要注意这个问题，不要被胜利冲昏了头脑，经常想一想自己的弱点、缺点和错误。这个问题我同你讲过不知多少次，你还记得吧，四月在上海还讲过。以上写的，颇有点近乎黑话，有些反党分子，不正是这样说的吗？但他们是要整个打倒我们的党和我本人，我则只说对于我所起的作用，觉得有一些提法不妥当，这是我跟黑帮们的区别。此事现在不能公开，整个左派和广大群众都是这样说的，公开就泼了他们的冷水，帮助了右派，而现在任务是要在全党全国基本上（不可能全部）打倒右派，**而且在七、八年以后还要有一次横扫牛鬼蛇神的运动，以后还要有多次扫除**，所以我的这些近乎黑话的话，现在不能公开，什么时候公开也说不定，因为左派和广大群众是不欢迎我这样说的。也许在我死后的一个什么时机，右派当权之时，由他们来公开吧。他们会利用我的这种讲法去企图永远高举黑旗的，但是这样一做，他们就要倒霉了。中国自从一九一一年皇帝被打倒以后，反动派当权总是不能长久的。最长的不过二十年（蒋介石），人民一造反，他也倒了。蒋介石利用了孙中山对他的信任，又开了一个黄埔学校，收罗了一大批反动派，由此起家。他一反共，几乎整个地主资产阶级都拥护他，那时共产党又没有经验，所以他高兴地暂时地得势了。但这二十年中，他从来没有统一过，国共两党的战争，国民党和各派军阀之间的战争，中日战争，最后是四年大内战，他就滚到一群海岛上去了。中国如发生反共的右派政变，我断定他们也是不得安宁的，很可能是短命的,代表百分之九十以上人民利益的一切革命者是不会容忍的。那时右派可能利用我的话得势于一时，左派则一定会利用我的另一些话组织起来，将右派打倒。这次文化大革命，就是一次认真的演习。有些地区

（例如北京市），根深蒂固，一朝覆亡。有些机关（例如北大、清华），盘根错节，顷刻瓦解。凡是右派越嚣张的地方，他们失败也就越惨，左派就越起劲。这是一次全国性的演习，左派、右派和动摇不定的中间派，都会得到各自的教训。结论：前途是光明的，道路是曲折的，还是这两句老话。

久不通信，一写就很长，下次再谈吧！

毛泽东　七月八日（笔者：1966 年）

应该承认，这篇伪造的家书水平较高，从政治思想和文字格调上，都基本上符合毛泽东思想和文笔。毛死后人们得知，《毛泽东选集》和《毛泽东文集》中的大多数文章，都是由中共中央其他领导成员（如刘少奇、周恩来等）、中共中央办公厅以及毛泽东的秘书等起草的。看一看当过毛泽东政治秘书们的资历、才华，便知他们与毛文的关联是多么深奥：

胡乔木，曾当过中宣部部长，被誉为“党内第一支笔”；

陈伯达，曾任政治局常委，被誉为“人民的理论家”，1971 年被捕，后判 18 年徒刑；

周小舟，曾任湖南省委第一书记，1959 年在彭德怀事件中，被打成“彭、黄、张、周反党集团”成员，1966 年 12 月 26 日，自杀于毛泽东七十三岁生日那天；

田家英，14 岁被誉为“过目不忘”的川中神童，后又被赞为“京兆一书生”，当了 18 年毛的秘书后，于 1966 年 5 月被迫“自杀”于中南海办公室；

李锐，1959 年在庐山会议上，因与彭德怀“勾结”，被撤销一切职务，开除党籍，1967 年 11 月起，在北京秦城监狱服刑 8 年，文革后主要著作有《庐山会议实录》、《毛泽东的早年与晚年》；

等等。

对党务、政务、军务繁忙的毛泽东来说，这些大腕秘书们不是橱窗里的摆设。看看当今各级政要下设的那些秘书局、处、科、室，里面都云集者众多高学历、高素质的秘书，他们大都能替首长飞笔走墨、敲键谋篇。这些司空见惯的代笔者，都肩负着从毛泽东那里继承下来的“光荣”使命：为党、为首长贡献自己的才华。据报导，毛的许多文章都是秘书们代笔，或者是两人以上的集体写作。就著作权而论，参与写作的人都有署名的权利，但在无产阶级专政的条件下，代笔和集体写作的著作权，非毛莫属。上行下效，各级党政军首长，不管他们能不能写作，都有大量著作出版。例如某李总理，就为某基金会“捐出稿费 300 万元”。又据报导，胡乔木临终前，曾要求党中央将他为毛泽东起草的文章“恢复用他胡乔木的名字”，

据说，还包括他为毛写的或修改的诗篇，如《沁园春·雪》和《沁园春·长沙》等。然而，到二十一世纪初，这些报导被官方“证明”为谎言，但却没有人能证明官方的“证明”不是谎言。由此可见，这篇家书由江青主持、张春桥起草、康生修改最后由毛亲自订正的可能性很大。又据官方说，《信》经周恩来、王任重等人过目后，**“江青已将原件烧掉”**。因此，再正确的推理，也在或然性之中。

就在《信》将成千古之谜时，毛的后院起火。毛的贴身“秘书”**张玉凤**，在回忆毛的“实事求是”精神时，在把造假责任推给江青、康生、张春桥等人的同时，却不自觉的道出了《信》的隐情。她说：

一九七二年十二月二十六日，毛主席生日，亲自点将，邀请了康生、江青、张春桥、汪东兴和我。在晚餐前，主席又提及一九六六年七月八日给江青信中的内容。主席说：“康老，还有春桥，在信中做了文章。动机、目的，我理解。不打招呼，作为文件下达，世人皆知，是主动还是被动，难下结论，总而言之，会成个谜。我不信，总理，还有一些老帅，会被‘谜’迷倒。”主席又说：“这件事，我是很违心接受的。”当进晚餐时，主席临时又通知：请总理、叶帅、陈锡联将军、吴德也参加。

张玉凤又说：**“后来，主席、汪东兴告知，我才清楚：一九六六年七月八日主席给江青的信，是康生出的主意，张春桥和江青研究后写成的。”**

张玉凤说过这些话吗？她说的都是真话吗？在充满谎言的党里、社会里，在档案既不解密又不许体制外调查的社会主义社会里，既然你已经相信**“江青已将原件烧掉”**，那么，张“秘书”的假言里有真，抑或真语里藏假，还有什么值得你去深究呢？

毛泽东想依靠“几年前”的一封《信》来修补“伟光正”形象，已诚属可怜巴巴了；倘若连这样的《信》都没有，你那“伟大、光荣、正确”的导师，还能称得上“洞察一切”吗？据说，在“批陈”中，有人曾引用**“明足以察秋毫之末，而不见舆薪，则王许之乎”**的话以批孟子，触及了毛和毛左派的神经。在受到启示后，一封“伟大领袖”明察秋毫的《信》，便被炮制了出来。文章的命运是注定了的：尽管文字水平较高，但它不会成为文学佳作，只能是千古赝品！

3、系列平反

《毛泽东在滴水洞写给江青的信》并没有给“伟光正”形象加分，相反，在左派眼里，《信》是“此地无银三百两”式的愚昧，在右派眼里，《信》是“欲盖弥彰”式的蠢行。正是：**聪明反被聪明误！**聪明一世的毛

泽东，到头来在人们眼中，却成了聪明谎言的制造者。

但毛泽东毕竟是天才，打倒了那么多的干部，死了那么多的人，他会不考虑他的未来和死后？几年来的打打杀杀证明，红卫兵靠不住，造反派也靠不住，靠得住的还是跟着他南征北战的老干部。尽管这些干部都是高高在上的不太听话的官老爷，但经过红卫兵、造反派的冲击、批斗，威风不再，老实得多了，听话得多了；如果再对他们施之以恩，诸如“平反”、“解放”，他们会感恩戴德，会更听话，会自觉地给“伟光正”加分，远比虚拟的《信》更实际，更有效。于是，他开始实施抑威扬恩的谋略：“平反”那些被打倒了的功臣，“解放”那些受过委屈的元老，并把打倒他们责任都推到林彪身上。

1971 年 1 月 6 日，毛泽东穿着睡衣，突然参加陈毅元帅的葬礼，并在接见陈的亲属时说：**“陈毅是个好同志**。”一句话，使“靠边站”多年的陈毅，在死后获得了“解放”。陈的亲属和参加葬礼的官员，听了“最高指示”后，都被感动得“热泪盈眶”。而在 1967 年，在毛、周和中央文革的支持下，以姚登山为代表的外交部造反派，夺了陈毅的权，使陈毅靠了边。此时此刻，这些旧怨成了过眼云烟，没人再敢去深究了。

1971 年 11 月 14 日，毛泽东在接见参加成都地区座谈会的同志时，为“二月逆流”即大闹怀仁堂平反。他说，你们不要再讲他们(笔者：指叶剑英等)“二月逆流”了。“**‘二月逆流’是什么性质?是他们对付林彪、陈伯达、王、关、戚**。”此刻，他已“**忘记**”了，当年当接到大闹怀仁堂的报告后，他勃然大怒，放出狠话：**“谁反对中央文革小组，我就坚决反对谁！要否定文化大革命，办不到！”“大闹怀仁堂，就是要搞资本主义复辟，让刘、邓上台。我同林彪同志、叶群同志南下，再上井冈山打游击**。”

1973 年 3 月 10 日，中共中央根据毛泽东的批示，决定恢复邓小平党的组织生活和国务院副总理的职务。此刻，他也“**忘记**”了，他在 1964 年 12 月 20 日的中央会议上，指责邓的中央书记处是**独立王国**，文化大革命伊始，他又把邓定为**二号最大走资派**，列入坚决打倒之列，全国上下一致高呼：“打倒邓小平！”然而，时过境迁，1974 年 10 月，邓小平被他任命为国务院第一副总理，1975 年 1 月 5 日，又任命邓为中共中央军委副主席兼中国人民解放军总参谋长。

1973 年 5 月 20 日至 31 日，中共中央在北京举行工作会议上，根据毛泽东的意见，会议宣布“解放”谭震林、李井泉、乌兰夫等 13 位老干部。此刻，毛也“**忘记**”了，这些老干部都是在他的眼皮下，被打成判徒、“走资派”的。

1973 年 12 月 21 日，在接见参加中央军委会议的同志时，毛说，他是听了林彪一面之辞，错整了贺龙、罗瑞卿和杨成武、余立金、傅崇碧。1974 年 9 月 29 日，中共中央为被整死了的原八届中央政治局委员、中央军委副主席、国务院副总理贺龙元帅平反，恢复名誉。

1975 年 7 月 2 日，毛泽东在一个批示中说：**“周扬一案，似可以从宽处理，分配工作，有病的养起来并治病。”**在此前后，根据毛泽东批示精神，有一批老干部出狱后，治病或分配工作。

毛泽东“伟大”之处在于，在“平反”、“解放”干部中，他把揪斗、打倒老干部的责任，统统推到林彪身上。由于周恩来借机解放了一大批被打倒或被监禁的老干部和知识精英，毛的推脱罪责的理由，除能蒙蔽亿万芸芸众生外，大多数高级干部和知识精英，并没有因此而给“伟光正”加分。但不可否认的是，他借林彪的死，在一定程度上，缓和了与老干部们和知识精英间的紧张关系。

第 21 章附注

本章资料多来源于网络作者丁凯文、舒云、王年一、高伐林、陈晓宁等人的文章。

附 1：三十二个疑点

舒云在《林彪案件完整调查》中，提出的三十二个疑点是：

（1）一般说，1971 年 9 月 12 日夜，是叶群接到周恩来电话，才改变第二天早上６点走的决定，连夜出逃的。实际上叶群接到周恩来的电话后，还“安静”了半个小时。这半个小时叶群在干什么？无人回答。笔者发现，周恩来警卫披露周恩来在接到张耀祠报告后，特意回到人民大会堂的新疆厅，叫与会的政治局委员谁也不许离开，也不许接电话。周恩来出来后布置警卫严密封锁新疆厅，不许外面的人进去，也不许里面的人出来。里面有谁？有黄永胜。叶群得知周恩来要来北戴河，又得知北京封了飞机，按常理她会想到问问黄永胜，看北京到底发生了什么事情？可是却找不到黄永胜了！办公室没有，家里也没有，哪里也没有。黄永胜怎么可能找不到？于是叶群认为黄永胜被抓起来了，她才临时决定连夜走，把已经服了安眠药的林彪从床上拉起来，大叫快走，有人来抓你了。

（2）设国家主席，本不是问题，毛泽东为什么要讲六遍？过去认为，毛不当国家主席，也不设国家主席，而林彪“坚决要当国家主席”。但笔者发现，毛泽东把“不当”和“不设”分开了，“不当”是坚决的，“不设”不但不坚决，还多次说过你们愿意设就设，毛甚至设想了主席和副主席人选。根据吴法宪、邱会作新披露的材料，毛让林当国家主席。这就可

以解释：为什么政治局五个常委中，林彪、陈伯达、康生、周恩来都同意设国家主席；也可以解释汪东兴在九届二中全会华北组，代表八三四一部队坚决要求毛泽东当国家主席。如果毛坚决不设，谁敢提设？是欲擒故纵吗？

（3）在九届二中全会上，汪东兴是个什么角色？他比陈伯达跳得高，还“误导”了黄、吴、李、邱，但毛泽东却让他过了关，而把陈伯达打成“反党集团”，这是为什么？笔者发现汪东兴是个神秘人物，是他传达的毛让林彪当国家主席的意见，政治局会上说过，会下也与黄吴李邱说过。这就使庐山会议上的很多事情好解释了。但是毛不会把意图全盘端给汪东兴，汪既然得知毛同意设国家主席，当然积极鼓吹让毛泽东当国家主席，怎么却成了反党纲领呢？

（4）是林彪想当接班人吗？作者采访并研究了史料，发现并不是林彪想当，而是毛硬要他当。1966 年八届十一中全会，毛几次要林到会，林彪就是不来，借口有病躲在大连。林彪为什么不来？因为毛给江青的信中说，对林 518 讲话感到不安，说从来没有这种提法。如果仅是家信，也就罢了，偏偏毛让周把信送给林彪看。林彪的 518 讲话完全是按毛的调子，却成了“罪过”，换谁也不会再出山了。可是林彪为什么又出山了呢？毛让机要秘书徐业夫给林彪打电话。推测毛的意思，说林那篇 518 讲话，是马克思主义的文件，要印发给八届十中全会并传达全党。这不就等于给林彪的 518 讲话“平反”了吗？毛又说你不来我也宣布你是“接班人”，林彪左右不了，但他又不想让宣布。于是他匆匆到会，讲了这个意思。果然大会文件虽有这个意思，新华社又确实没有宣布。但 8 月 18 日毛接见红卫兵，刘少奇站得远远的，林彪站在毛身边，这还用宣布吗？

（5）九届二中全会开幕式上的林彪讲话是“导火索”，引发了绝大多数中央委员对张春桥的攻击，最终引发毛大怒，酿成”九一三事件”。起因是８月 17 日张春桥在最后一次宪法讨论会上,不仅否定了林彪提出的三个副词，还故意把林彪比作赫鲁晓夫，激怒了吴法宪，吴拍桌子，大吵，会后马上打电话给北戴河的叶群，叶群马上报给林彪，又激怒了林彪。再开会时，吴在林支持下准备反击，张春桥却不说话了，通过了三个副词。**张春桥得到高人指点了吗？**但林以为抓到了张的小辫子。而且毛故意在林面前说让张春桥当总理，这才有了九届二中全会开幕式林彪批张的讲话。

毛南巡时说林的讲话他事先不知道。中央关于《粉碎林陈反党集团反革命政变的斗争》（材料之一）中说：林彪上了庐山，不去请示毛主席，在 8 月 22 日下午的常委会上，也没有表示要在大会上讲话。事先没有向毛主席、党中央请示报告，8 月 23 日，林彪在九届二中全会开幕会议上，第一个跳出来发表了突然袭击。而据作者考证，毛事先知道，还同意林彪不点名地批张春桥。毛为什么出尔反尔？这一切都是为了放长线钓大鱼吗？

（6）毛在庐山上有句名言：“大有炸平庐山之势”。没人想到毛指的真是直升机想炸平庐山。**其实在庐山上平一块直升机场，是为了接送中央委员上山，选址的人并不知道选在毛住房的上边，于是毛开始疑心。**

（7）毛拿陈伯达当替罪羊，实际上是对着林彪。但毛却在《我的一点意见》中说，**“我和林彪都认为”**。九届二中全会公报，特意提到“毛主席和他的亲密战友林彪副主席在会上讲了话。到会的中央委员和候补中央委员，根据会议的议程，进行了热烈的讨论”。根本看不出“电闪雷鸣”，甚至江青都认为叶群犯了错误，林彪没有什么。

（8）为什么九届二中全会上华北组首先闹起来？因为华北组有陈伯达和汪东兴。陈伯达在中央负责华北地区，到华北组情有可原，为什么汪东兴也挤到华北组？致使华北组简报引发 200 多位中央委员一致声讨张春桥？

（9）九届二中全会华北组简报，毛泽东认为是一个“反革命简报”。毛认为：四、五号简报还没有出，为什么华北组抢先出第六号简报？这中间有阴谋。本书作者详细披露了简报出台的过程，通过李雪峰秘书黄道霞的证词，证明不是一个“反革命简报”。以后李雪峰、郑维山以及华北组简报都被平了反。“陈伯达反革命集团”只剩下陈一人。更有意思的是陈伯达在定罪时是“林陈反党集团”，1980 年审判两案时却成了“江青集团主犯”，这是小孩子做游戏吗？

（10）陈伯达编马列讲天才的语录，并没有散发，而毛《我的一点意见》说他“欺骗了 200 多中央委员”。没散发如何欺骗？

（11）中共中央在《粉碎林陈反革命集团反革命政变的斗争》（材料之一）中，说九届二中全会召开前，7 月中旬，陈伯达一反常态，特意穿上军装，窜到中蒙边境活动。他在李雪峰、郑维山陪同下，到处接见前线驻军，召开群众大会，发表讲话，制造声势。他的这些活动是做给苏修看的。甚至说陈伯达在林彪支持下，拉拢和联络李雪峰、郑维山等人，丧心病狂地进行反革命游说，为林陈反革命集团在九届二中全会上篡党夺权作准备。

这完全是胡说，**陈伯达视察华北，是中央和毛同意的。因为华北几省的头头都是军人，陪同陈视察，怎么就成了阴谋呢？**因为毛认为华北军队多，陈与军队“勾结”，想造反。

（12）庐山会议后，毛非常活跃，而林彪却没有任何活动，坐在黑屋子里等“死”。

（13）1970 年底，毛让林见斯诺，想让林彪暴露。林就是不见。毛非常生气，才有了与斯诺那一段“四个伟大讨嫌”的话，从中可以看出毛对林彪的态度。

（14）毛说叶群喜欢听小道消息，可是毛为什么不查小道消息的来源？小道消息都来自汪东兴。其次，叶群为什么愿意打听小道消息？因为毛常常说话不算话，一件事情对张三这样说，对李四那样说。叶群只能打听汪东兴那里的小道消息，明了毛的意图，以此紧跟。这也可以说明林彪一贯的思想，不想独树一帜，只想跟着毛亦步亦趋。

（15）毛说林不见他，其实庐山会议后林想方设法想见毛，当面说清楚。为了通过江青见到毛，甚至最讨厌照相的他任江青摆布照相。但毛就

是不见。

（16）毛泽东为什么南巡？九届二中全会后，毛泽东采取了那么多措施，而林彪却在“冬眠”，毛不得不南巡，打草惊蛇。毛为什么第一站选武汉？因为他认为武汉军区政委刘丰是林彪“死党”。毛对刘丰大讲林彪，却又严格对林彪封锁。但实际上毛希望刘丰透露。毛在武汉等了几天，刘丰没有报告林彪。他只能继续到南昌、长沙，让广州军区传达到师以上干部。这是为什么？因为广州军区是林彪的“老窝”，两千多名师以上干部中总会有人报告林彪。林彪听了还能稳坐钓鱼台吗？果然，9月8日，林立果在接到广州军区空军副参谋长顾同舟的报告两天后，回到北京策划杀毛。

“九一三事件”前，林立果的活动很多，林彪的活动依然没有，那么林彪知道林立果的三个方案吗？没有证据。倒有证据表明，9月12日林彪提出要见尼克松。

（17）以前的探讨九一三的文章，毛南巡和林立果的动作是各写各的，所有的研究者都没有把毛的行动和林立果的行动放在一起看，虽然包括汪东兴的文章也简单提到毛对林立果的行动有所察觉，但未深入。**我第一次把两者放在一起，惊异地发现毛的每一步都在林立果刚刚议论之际，好像毛有千里眼顺风耳一般。**毛到杭州，正是林立果议论如何杀毛的时候，毛分外警觉。林立果说炸专列，毛马上命令专列转移，汪东兴还提出在专列上搭个棚子防晒（实际是防轰炸）。林立果说炸硕放桥，硕放铁路沿线马上派部队巡逻，严查铁路涵洞、桥梁。毛突然调回专列，紧急开往上海。林立果想烧上海虹桥机场的油库，汪东兴命令油库加双岗，毛泽东到了上海不下专列，随时准备出发。最后毛突然回到北京，怕林立果轰炸中南海，白天到了丰台，却一直到天黑才回到中南海。……这一切都说明，**林立果身边有毛的耳目。这是一个重大的发现。**

（18）林立果的三个方案都没有展开。9月12日毛泽东突然回到北京，打破了林立果杀毛的企图。林立果只好采取第二个方案打算南逃广州。还在研究南逃名单时，周下令封锁飞机，林立果只好采取第三个方案北逃苏联。这中间有一个很大的疑点：毛突然回到北京，谁报告了林立果，才使林立果连夜飞往北戴河？这个以前被忽略的细节，作者采访和研究，给予了令人信服的回答。林立果的三个方案都没能展开，更充分地说明了毛有内线。

（19）过去包括“两案”审理，都认定只有一张林彪手令。而作者在采访中最先发现，林彪手令有横竖两张。那么林彪手令是林彪写的吗？作者分析了林彪手令的内容、语气、笔迹，认定是模仿。

（20）林豆豆得知母亲和弟弟的企图，为什么没有向林彪报告？八三四一部队副团长张宏要报告，为什么被姜作寿阻拦？林彪到底知不知道逃往苏联？如果有人报告他，他还会不会走？

（21）林豆豆那天反复做林彪警卫秘书李文普的工作，但李文普不相信，认为豆豆有“精神病”。**李文普为什么在去山海关机场的中途下车？**

他说是因为听林彪问伊尔库茨克有多远,这成了林彪叛逃苏联的惟一证据。林彪真的问过伊尔库茨克有多远吗？李文普下车后为什么又自己打自己一枪？李文普不承认自伤，但他自己在公开发表的文章中说子弹擦过前胸到左臂。他从右车门下车，如果背向车门，应该擦后胸到左臂，如果面向车门，应该擦前胸到右臂。仅此一点，就证明李文普是自伤。

（22）笔者第一次详细披露了写有《五七一工程纪要》的小本子是如何被发现的，并列举种种疑问。**据李维信说，这个小本子被于新野拿到北戴河了，但为什么却在空军学院的秘密据点里？别的有字的纸都烧了，为什么单单留下这一个本子？**旁边还放着个张着大口的空包，像要准备装走又没来得及似的？

（23）江腾蛟 9 月 13 日在并未得知林彪下场如何时就自首了，他在监狱里态度最好，待遇也很好，想吃豆腐脑儿就有豆腐脑儿。这中间有一系列疑点：他仅是一个军级干部，为什么毛几次说他不好，不能重用，是不是苦肉计？江腾蛟在林立果策划“两谋”中最积极，王飞等都在泼冷水，认为不可能，而江腾蛟提出一个又一个杀毛方案，也不管可行不可行。林立果是个毛孩子,而江腾蛟是参加过长征的老红军啊,为什么也如此幼稚？是想让林立果留下罪证吗？

还有李维信，在法庭上说感谢组织上给他配眼镜。江青秘书阎长贵进了秦城监狱，眼镜马上就被没收了，而李维信提出配眼镜，居然给他配！李维信是直升机上惟一活着的人，他又一直在林立果身边，**好多证词都是关键证词，就是他证明林立果说林彪知道五七一工程计划。**

（24）毛让拦截直升机，说不行就打下来，决不能让飞出去。但毛为什么不让拦截三叉戟？从北戴河到山海关机场，八三四一部队完全可以把林彪扣住，也完全有条件不让飞机起飞，为什么最后林彪还是坐着飞机飞走了？

（25）林豆豆报告八三四一部队后，为什么上边让林豆豆也上飞机？

（26）林豆豆的未婚夫张清林为什么提出要抓叶群和林立果？林豆豆为什么说林彪是被“劫持”？林彪知不知道逃往苏联？为什么最后他主动上了飞机？

（27）关于二五六号三叉戟飞行员潘景寅，过去从未见披露过他在从北京西郊机场起飞前，吃了安眠药。笔者采访到西郊机场安政委，他在送潘景寅上飞机前，听潘亲口说他吃了安眠药。这个举动说明潘对“两谋”毫不知情。

毛说潘长得像他的大儿子毛岸英。1967 年七二〇事件，毛从武汉出逃，专门选了潘景寅的飞机，从此毛再也没有坐过飞机。也就是说，潘是最后为毛驾驶飞机的飞行员。1980 年，邓小平在回答美国《基督教箴言报》总编辑提问时说，**潘景寅是个好人。邓小平为什么这么说？**

（28）林彪飞机是先起火后迫降，还是迫降后起火？是导弹打的还是定时炸弹爆炸？为什么潘不等机组全部上来就开动飞机？为什么不耗掉一些油就急急忙忙迫降？60 公里外就有一个机场，为什么却迫降在野外？

失事飞机应该怎样调查？为什么中国没有派专家到现场？

（29）作者最先提出黑匣子的问题，并开始研究。三叉戟的黑匣子在谁手里？苏联对调查失事飞机如此积极，为什么又一声不吭？苏联退休的克格勃头目透露，听当地老百姓说，林彪座机飞到了苏蒙边境。苏联的雷达干什么吃的，为什么“听当地老百姓说”？据作者考证，林彪座机飞不到苏蒙边境。

（30）有人说林彪座机在山海关机场加上了油。据作者考证，林彪座机在山海关没有加上油。这在 9 月 13 日林彪座机起飞后没多久就搞清了。据空军航行局局长尚登峨说，当时在指挥所，李德生就反复让山海关机场查，到底加了多少油？能不能飞到伊尔库茨克？尚登峨查明后回答，在山海关机场没有加上油，飞不到伊尔库茨克。

（31）为什么歼击机没有打下直升机？是飞行员技术不行，还是故意不打？50 年代初有一架英国客机被中国飞行员误伤，中国飞行员被判了刑，全空军通报。那个年代直升机都是专机，谁敢打直升机？

（32）据 1980 年“两案”审理，没有发现黄吴李邱与“两谋”有联系。换句话说，黄吴李邱对“两谋”毫不知情。在审判“两案”中，审案人员逼黄永胜警卫参谋费四金做假证,黄永胜 9 月 12 日在京西宾馆见到了林立果，费四金坚决不做，否则，黄吴李邱和“两谋”就说不清了。林立果搞“两谋”为什么不依靠黄吴李邱？

附 2：赫鲁晓夫式的清算

1956 年 2 月，苏共中央第一书记赫鲁晓夫，在苏共全会上，做了反对前任苏共中央总书记斯大林个人迷信的“秘密报告”，揭露斯大林疯狂屠杀大批苏共干部和普通群众种种暴行，震惊了全世界。斯大林的水晶棺从列宁墓中移出，尸体火化后埋入公墓。“秘密报告”给共产党敲起了丧钟，使世界共产主义运动走向没落。——这是共产主义铁幕后的一次民主尝试。但这种尝试，成了毛泽东反赫鲁晓夫“修正主义”心结！

附 3：高岗抨击刘少奇的教训

据称，中央人民政府副主席兼计划委员会主席、东北行政委员会主席**高岗**，与中央组织部部长、原华东军政委员会主席、华东局第一书记**饶漱石**结盟，反对毛泽东指定的接班人刘少奇、周恩来等人，犯有“阴谋篡夺党和国家的最高权力”的罪行。“高饶反党联盟”在中共七届四中全会上受到“揭露和批判”。高岗自杀，饶漱石被投入监狱后监毙。1955 年 3 月，中共党的全国代表大会通过了《关于高岗、饶漱石反党联盟的决议》，开除其党籍，并撤销党内外一切职务。（参“序幕”图注 17：高饶事件）——这是独裁体制下权力再分配的血腥事件。林彪事件与之何其相似乃尔！

附 4：中共的伦理共识

在中共党的哲学上，在赤文化里，已经形成一个顽强伦理共识：**下级无条件服从上级，全党无条件服从中央，中央无条件服从毛泽东；维护毛泽东的伟大、光荣、正确，就是维护党的伟大、光荣、正确；反对毛泽东就是反党、分裂党，**等等。

附 5：《五七一工程纪要》

笔者按：1972 年 1 月 13 日，中共下达“中发〔1972〕4 号《中共中央通知》”。《通知》附件一是“反革命政变纲领《五七一工程纪要》（影印件）”，附件二是“（原文印件）”。《通知》要求各级党政军部门“立即传达和讨论。”并要求“第一步在干部中传达，第二步在群众中传达。”过后不久，笔者看到了《五七一工程纪要》原文印件和影印件。现将当年向全国公布的《五七一工程纪要》全文抄录如下：

《五七一工程纪要》（全文）（“**五七一**”为武装起义的谐音）

（一九七一年三月二十二——二十四）

林立果、周宇驰、于新野、李伟信

目录

（一）可能性
（二）必要性
（三）基本条件
（四）时机
（五）力量
（六）口号和纲领
（七）实施要点
（八）政策和策略
（九）保密和纪律

（一）可能性

◇ 9.2（编注：指中共九届二中全会，1970 年 8 月在庐山召开，会上毛、林分歧公开化。）后，政局不稳，统治集团内部矛盾尖锐，右派势力抬头。军队受压，十多年来，国民经济停滞不前。群众和基层干部、部队中下干部实际生活水平下降，不满情绪日益增长。敢怒不敢言。甚至不敢怒不敢言。统治集团内部上层很腐败、昏庸无能，众叛亲离。

⑴ 一场政治危机正在蕴酿。

⑵ 夺权正在进行。

⑶ 对方目标在改变接班人。

⑷ 中国正在进行一场逐渐地和平演变式的政变。

⑸ 这种政变形式是他们惯用手法。

⑹ 他们“故计（伎）重演”。

⑺ 政变正朝着有利于笔杆子，而不利于枪杆子方向发展。

⑻ 因此，我们要以暴力革命的突变来阻止和平演变式的反革命渐变。反之，如果我们不用“五七一”工程阻止和平演变，一旦他们得逞，不知有多少人头落地，中国革命不知要推迟多少年。

⑼ 一场新的夺权斗争势不可免，我们不掌握革命领导权，领导权将落在别人头上。

◇ 我方力量

经过几年准备，在思想上、组织上、军事上的水平都有相当提高。具有一定的思想和物质基础。

在全国，只有我们这支力量正在崛起，蒸蒸日上，朝气勃勃。

革命的领导权落在谁的头上，未来政权就落在谁的头上，取得了革命领导权就取得了未来的政权。

革命领导权历史地落在我们舰队头上。（编注：舰队以及下文的联合舰队等均为本文件起草者林立果等人的自称，这些名词以及后文中的“江田岛精神”等出自《啊，海军》和《山本五十六》等日本电影。）。

和国外“五七一工程”相比，我们的准备和力量比他们充份得多、成功的把握性大得多。和十月革命相比，我们比当时苏维埃力量也不算小。

地理回旋余地大，空军机动能力强。比较起来，空军搞五七一比较容易得到全国政权，军区搞地方割据。

◇ 两种可能性：夺取全国政权，割据局面。

（二）必要性、必然性

B—52（编注：指毛泽东）好景不长，急不可待地要在近几年内安排后事。对我们不放心。

如其束手被擒，不如破釜沉舟。在政治上后发制人，军事行动上先发制人。

我国社会主义制度正在受到严重威胁,笔杆子托派集团正在任意篡改、歪曲马列主义，为他们私利服务。

他们用假革命的词藻代替马列主义,用来欺骗和蒙蔽中国人民的思想。

当前他们的继续革命论实质是托洛茨基的不断革命论，他们的革命对象实际是中国人民，而首当其冲的是军队和与他们持不同意见的人。

他们的社会主义实质是社会法西斯主义。他们把中国的国家机器变成一种互相残杀，互相倾轧的绞肉机式的。

把党内和国家政治生活变成封建专制独裁式家长制生活。

当然，我们不否定他在统一中国的历史作用，正因为如此，我们革命者在历史上曾给过他应有的地位和支持。

但是现在他滥用中国人民给其信任和地位，历史地走向反面。

实际上他已成了当代的秦始皇，为了向中国人民负责，向中国历史负责，我们的等待和忍耐是有限度的！

他不是一个真正的马列主义者,而是一个行孔孟之道借马列主义之皮、执秦始皇之法的中国历史上最大的封建暴君。

（三）基本条件

◇ 有利条件：

国内政治矛盾激化，危机四伏。

独裁者越来越不得人心，统治集团内部很不稳定，争权夺利、勾心斗角、几乎白热化。

——军队受压军心不稳　高级中上层干部不服、不满，并且握有兵权。

——一小撮秀才仗势横行霸道，四面树敌　头脑发胀，对自己估计过高。

——党内长期斗争和文化大革命中被排斥和打击的高级干部敢怒不敢言。

——农民生活缺吃少穿。

——青年知识分子上山下乡，等于变相劳改。

——红卫兵初期受骗被利用，已经发现充当炮灰，后期被压制变成了替罪羔羊。

——机关干部被精简，上五七干校等于变相失业。

——工人（特别是青年工人）工资冻结，等于变相受剥削。

国外矛盾激化

中苏对立。整苏联。我们行动会得到苏联支持。

最重要的条件：我们有首长（编注：指林彪）威信名望、权力和联合舰队的力量。

从自然条件上讲，国土辽阔、回旋余地大，加之空军机动性强，有利于突袭、串联、转移，甚至于撤退。

◇ 困难

△ 目前我们力量准备还不足。

△ 群众对B—52的个人迷信很深。

△ 由于B—52分而治之，军队内矛盾相当复杂，很难形成被我们掌握的统一的力量。

△ B—52身居简出，行动神秘鬼诈，戒备森严，给我们行动带来一定困难。

（四）时机

敌我双方骑虎难下。

目前表面上的暂时平衡维持不久，矛盾的平衡是暂时的相对的，不平衡是绝对的。

是一场你死我活斗争！只要他们上台，我们就要下台，进监狱、卫戍区。或者我们把他们吃掉，或者他们把我们吃掉。

◇ 战略上两种时机：

一种我们准备好了，能吃掉他们的时候；

一种是发现敌人张开嘴巴要把我们吃掉时候，我们受到严重危险的时候；这时不管准备和没准备好，也要破釜沉舟。

◇ 战术上时机和手段

△ B—52 在我手中，敌主力舰（编注：指毛的主要助手）均在我手心之中。属于自投罗网式。

△ 利用上层集会一网打尽。

△ 先斩局部爪牙，先和 B—52 既成事实，逼迫 B—52 就范，逼宫形式。

△ 利用特种手段如毒气、细菌武器、轰炸、543（编注：一种武器代号）、车祸、暗杀、绑架、城市游击小分队。

（五）基本力量和可借用力量

◇ 基本力量

△ 联合舰队和各分舰队（上海、北京、广州）

△ 王、陈、江四、五军骨干力量（编注:指王维国、陈励耘、江腾蛟以及他们控制的空四军，空五军）

△ 九师、十八师

△ 二十一坦克团

△ 民航（编注：文革时民航由空军接管）

△ 三十四师

◇ 借用力量

国内：

△ 二十军

△ 三十八军

△ 黄（编注：指黄永胜）军委办事处

△ 国防科委

△ 广州、成都、武汉、江西、济南、新疆、西安

△ 社会力量、农民、红卫兵青年学生、机关干部、工人

国外：

苏联（秘密谈判）

美国（中美谈判）

借苏力量箝制国内外其他各种力量。

暂时核保护伞。

（六）动员群众口号、纲领

全军指战员团结起来！

全党团结起来！

全国人民团结起来！

打倒当代的秦始皇——B—52，推翻挂着社会主义招牌的封建王朝，建立一个真正属于无产阶级和劳动人民的社会主义国家！

对外：

全世界真正的马列主义者联合起来！

全世界无产阶级和被压迫民族联合起来！

全世界人民团结起来！

我们对外政策是坚持和平共处五项原则，承认现有的与各国的外交关系，保护使馆人员的安全。

全国人民团结起来，全军指战员团结起来，全党团结起来。

用民富国强代替他“国富”民穷，使人民丰衣足食、安居乐业，政治上、经济上组织上得到真正解放。

用真正马列主义作为我们指导思想，建设真正的社会主义代替B—52的封建专制的社会主义，即社会封建主义。

全国工人、农民、机关干部、各行各业要坚守岗位，努力生产，保护国家财富和档案，遵守和维护社会秩序。

因此，各地区、各单位、各部门之间，不准串联。全国武装力量要服从统率部的集中统一指挥，坚决严厉镇压反革命叛乱和一切反革命破坏活动！

（七）实施要点

三个阶段

◇ 第一、准备阶段

⑴ 计划

⑵ 力量

△ 指挥班子 江、王、陈

△ 两套警卫处 公开的李松亭。秘密的上海小组负责。新华一村（编

注：林立果等在上海的秘密据点）教导队

△ 四、五军部队训练（地面训练）

△ 南空（编注：南京军区空军）直属师工作 （十师）周建平负责。争取二十军（江、王、陈）

——扩大舰队

——加速根据地建设 京、沪、杭、蜀、穗

⑶ 物质准备

武器 领 自造

通讯器材（包括01工程）（编注：林立果主持设计的一种收发报机）

车辆

掌握他们仓库地点、只要军械库

⑷ 情报保障

掌握三个环节 搜集 分析 上报

◇ 第二阶段 实施阶段

奇袭式 一个先联后斩，上面串联好，然后奇袭。一个先斩后联。一个上下同时进行。

一定要把张（编注:指张春桥）抓到手，然后立即运用一切舆论工具，公布他叛徒罪行。总的两条：一是奇袭，二是一旦进行开始、坚持到底。

◇ 第三阶段 巩固阵地，扩大战果，夺取全部政权

⑴军事上首先固守阵地

△ 尽力坚守上海 占领电台，电信局，交通，把上海与外界联系卡断

△ 力争南京方面中立，但做好防御

△ 固守浙江、江西

△ 掌控空降、空运

⑵ 政治上采取进攻

△ 上面摊牌

△ 掌握舆论工具 开展政治攻势

⑶ 组织上扩大

△ 迅速扩军

△ 四方串联

（八）政策和策略

打着B—52旗号打击B—52力量，团结一切可能团结的人，缓和群众的舆论。

联合一切可以联合的力量，解放大多数，集中打击B—52及其一小撮

独裁者。我们的政策：解放一大片（大多数），保护（团结）一大片。

打击一小撮独裁者及其身边的人。他们所谓打击一小撮保护一大批不过是每次集中火力打击一派，各个击破。

他们今天利用这个打击那个；明天利用那个打击这个。今天一小撮，明天一小撮，加起来就是一大批。

他利用封建帝王的统治权术，不仅挑动干部斗干部、群众斗群众，而且挑动军队斗军队、党员斗党员，是中国武斗的最大倡导者。

他们制造矛盾，制造分裂，以达到他们分而治之、各个击破，巩固维持他们的统治地位的目的。

他知道同时向所有人进攻，那就等于自取灭亡，所以他今天拉那个打这个，明天拉这个打那个；每个时期都拉一股力量，打另一股力量。

今天甜言密语那些拉的人，明天就加以莫须有的罪名置于死地；今天是他的座上宾，明天就成了他阶下囚。

从几十年的历史看，究竟有哪一个人开始被他捧起来的人，到后来不曾被判处政治上死刑？

有哪一股政治力量能与他共事始终。他过去的秘书，自杀的自杀、关压的关压，他为数不多的亲密战友和身边亲信也被他送进大牢，甚至连他的亲身儿子也被他逼疯。

他是一个怀疑狂、疟待狂，他的整人哲学是一不做、二不休。

他每整一个人都要把这个人置于死地而方休，一旦得罪就得罪到底、而且把全部坏事嫁祸于别人。

戳穿了说，在他手下一个个象走马灯式垮台的人物，其实都是他的替罪羊。

过去，对B—52宣传，有的是出于历史需要；有的顾全民族统一、团结大局；有的出于抵御外来侵敌；有的出于他的法西斯的压力之下；对广大群众来说，主要是有的是不了解他的内情。

对于这些同志，我们都给予历史唯物主义的分析，予以谅解和保护。

对过去B—52以莫须有罪名加以迫害的人，一律给于政治上的解放。

（九）保密、纪律

此工程属特级绝密，不经批准不得准向任何人透露。

坚决做到一切行动听指挥，发扬“江田岛”精神（编注:江田岛，日本海军学校所在地）。不成功便成仁。泄密者、失责者、动摇者、背叛者严厉制裁。

第 22 章 保卫文革暨第七轮大屠杀

22 章目录

一、信仰危机

二、毛、周角力 1、周反左 2、毛批右 (1)、批周反极左 ★(2)、批周投降美国

3、批林批孔批周公 ★(1)、剑指华夏文明的根：儒释道文化 ★(2)、批判孔子的克己复礼

★(3)、抨击董仲舒的三纲五常 ★(4)、颂扬毛泽东的马列加秦始皇主义 (5)、批孔无疾而终

4、送终周公 (1)、毛的杀手锏 ★(2)、再批周投降 (3)、十里长街送周公

三、毛、邓斗法 ★1、效忠信 2、紧跟暨文革第七轮大屠杀 (1).批周 (2).三个世界理论

★(3).支持波特 ★(4)、夷平沙甸 (5)、新疆“兵变”大镇压 3、毛、邓分道扬镳

(1)、整顿 ★(2)、怒批邓逆 (3)、“四五”怒潮 ★(4)、郁悒而死

四、天灾人祸 1、板桥溃坝说革命 ★2、唐山大震说政府 3、天崩地裂祖龙死

本章附注

一、信仰危机

林彪摔死后，特别是林立果的《五七一工程纪要》向全民公布后，**质疑**文化大革命的声音暗潮涌动，“伟大、光荣、正确”的形象告危，毛泽东的权力正面临前所未有的潜在的挑战。人们特别是党内高级干部和将领们，不仅**质疑**他对刘少奇、陶铸等人死的责任；**质疑**他鼓动红卫兵、造反派造反、揪斗“走资派”和夺权的独断；**质疑**他的“武装左派”、“群众专政”和“全国全面内战”的政策；**质疑**他坚持人民公社和狠批“三自一包”的专横；在“批陈整风”中，又**质疑**他狠批“华北山头主义”、改组北京军区、撤换政委李雪峯和司令郑维山的决定，是打击他的忠臣良将，令人心寒，等等。一言蔽之：**质疑**他亲自发动和领导的文化大革命的正当性、合理性。

如果说质疑只是停留在敢怒不敢言的层面上，毛大可不必担心；但当质疑积累到一定程度时，就会出现挑战。果然，当他准备杀一儆百、“诏批”要杀掉林彪的“四大金刚”——总参谋长黄永胜、空军司令吴法宪、海军政委李作鹏和总后部长邱会作时，令他意想不到的事发生了：五十多名高级将领，联名上书，提出“四大金刚”虽“有罪”但“罪不至死”的诉愿，公然挑战他的权威，迫使他最终放弃了“开刀问斩”的霸心。

毛泽东曾多次自豪地说，他这一生干了两件大事，一个是推翻国民党的“反动统治”，一个是发动“文化大革命”。这是他攫取权力的资本。如今，推翻国民党的资本逐渐贬值，而文化大革命的资本，也在潜在的质疑声中，面临崩盘的危险。

毛泽东不愧为天才的革命家，在潜在的质疑和公然的挑战中，他没有卒然反击，而是“有理、有利、有节”地面对之。此刻，凭着灵感，他觉察到一场个人崇拜危机就在眼前：他几十年来苦心经营的“伟大、光荣、正确”的高大形象，正在经受严竣的考验。**“与人斗其乐无穷”**的毛泽东，个性坚强，在文化大革命和个人崇拜的危机中不退缩，不认输，他要运用批斗、镇压等专政手段，保卫文化大革命，保卫人们对他的崇拜，从而挽救由个人崇拜危机导致的对中共崇拜和对共产主义信仰的丧失。

毛泽东更是一个了不起的思想家。忆当年，“解放”之初，他从国民党惨败中获得一个重要启示：蒋介石兵败于军心不整和民心涣散，而军心不整和民心涣散，皆源于信仰缺失。在他看来，**民主**使三民主义信仰缺乏生气，**自由**使宗教信仰教派林立，**人权**使蒋介石的权力无法施威。天才的毛泽东从蒋介石的失败中懂得：要坐稳江山，就要征服民心；要征服民心，就要用无产阶级专政的铁拳构建起一个统一的信仰和崇拜，取代传统文明和普世价值。为此，在短短的几年里，他便为中国人设计并构建了一个主义信仰和两个图腾崇拜——信仰是对共产主义的信仰，图腾崇拜是对人民公社和“伟光正”两个图腾柱的崇拜。

图腾一词来源于印第安语“totem”，意思为“它的亲属”，“它的标记”，是原始人迷信的产物，崇拜的对象。图腾柱是最典型的图腾标志和崇拜对象，现今在印第安人的村落中，多立有图腾柱者。

构建共产主义信仰

为了树立共产主义的信仰，毛泽东说：**“共产主义是无产阶级的整个思想体系,同时又是一种新的社会制度。这种思想体系和社会制度,是区别于任何别的思想体系和社会制度的,是自有人类历史以来,最完全、最进步、最革命、最合理的。”**他又说：**“领导我们事业的核心力量是中国共产党，指导我们思想的理论基础是马克思列宁主义！”**所以，他要中国人民信仰的共产主义，实质上是要中国人民对共产主义、马克思列宁主义和共产党三位一体的崇拜。

共产主义社会是个什么样子的社会呢？毛泽东和他的导师以及包括他在内的所谓马列主义的“经典作家”们，无数次向中国人民兜售，这个**“最完全、最进步、最革命、最合理的”**的共产主义社会，是**“各尽所能，各取所需”**的。对普通老百姓来说，“各取所需”就是“需要什么拿什么”——多么美丽的想像啊！后来，“经典作家”们认为，“各取所需”这个词组自由主义太浓了，与马列主义教义有冲突，便大笔一挥，把它改成**“各尽所能，按需分配”**。“经典作家”们的这一改动不打紧，“天堂”里便出现了主管分配的管理层。包括中国在内的世界历史业已证明，在所谓共

产主义初级阶段的社会主义社会里，在**“各尽所能，各取所值”**后又改成**“各尽所能，按劳分配”**的旗帜下，主管分配的管理层人员，纷纷取代地主、资本家，变成了鱼肉和镇压老百姓的官僚特权阶级，按毛泽东的说法，都“蜕变”成了**“官老爷”**、**“官僚资产阶级”**或**“走资本主义道路的当权派”**。在社会主义社会里，社会管理层可以“蜕变”为“官僚资产阶级”，谁能保证共产主义社会里的管理层不发生“蜕变”呢？

对此，马列主义的“经典作家”们，用“理论”解决了人们的疑虑。他们“论证”说：在共产主义社会里，物资财富已**“极大丰富”**，甚至取之不尽，用之不竭，可以完全满足人民的各种需要；人们的思想水平已**“极大提高”**，人人都是大公无私者，不会胡要乱拿；主管分配人员，个个都是**“全心全意为人民服务”**的公仆，不会“蜕变”。显然，这是他们用**“存在决定意识”**的唯物主义史观“论证”的结果——在以全民所有制为经济基础的共产主义社会里，产生私有观念的“温床”已不复存在，这就决定了人人都是大公无私的圣贤！尽管这种马列主义式的“论证”，同行善以修来世福禄的佛教和赎罪以求死后上天堂的基督教，在宗教式的虚无缥缈上没有什么区别，但在“舆论一律”的强权洗脑下，包括笔者在内的芸芸众生，都曾认为实现共产主义是“不以人们意志为转移的客观规律”，憧憬过共产主义的美好，相信过毛泽东和中国共产党，一定会带领中国人民实现共产主义的美好理想。

这样，毛泽东用异想天开的“理论”构建的共产主义信仰，就为他在六十年代中期发动和领导的文化大革命，打下了牢固的思想基础。

构建人民公社图腾柱

马列主义者自称是无神论者，“经典作家”们抨击宗教是迷信，是“鸦片”，申明共产主义不是宗教，是“科学”。毛泽东说：**“共产主义是人类社会发展的必然趋势。”**“经典作家”们还信誓旦旦地说，共产主义不是虚无飘渺的上帝和来世，也不是遥远的未来，而是可望又可即的现实。1936 年，苏共党魁斯大林宣布，苏联已建成了社会主义社会，并开始向共产主义社会过渡。1952 年，他在死前一本书里，大讲过渡到共产主义社会的三大条件，其中之一是集体农庄国有化。斯大林的继任人赫鲁晓夫上台后，同他的前任一样，也热衷于向共产主义过渡。1957 年 11 月，在苏联庆祝十月革命胜利 40 周年庆祝大会上，他慷慨激昂地提出苏联在今后 15 年内要超过美国。与此同时，在苏共党内确定，从 1959 年算起，在 12 年内达到共产主义。在两个月后的苏共二十一大上，他公开宣布苏联进入了“全面开展共产主义建设时期”。什么是共产主义呢？他除重弹列宁**“苏维埃加全国电器化”**的共产主义口号外，又加上他提出的“土豆烧牛肉”的新条件，就是共产主义天堂！尽管工农业严重失调，物资短缺，特别是

食品和生活用品奇缺，使苏联人民生活过得相当艰辛；但在一党专政下，苏联人民又不得不在**“勒紧裤带住高楼，骑着摩托啃土豆”**的窘境中，翘首期待“天堂”的降临！

以“老大哥”为榜样，以**“大救星”**自居的毛泽东，权力情结使他在刚刚完成“社会主义三大改造”后的 1958 年，便急不可待地要让中国人民看到“大救星”为他们构建的“人间天堂”：8 月初，他在他树立起的一个图腾柱上，刻上了五个大字：**“人民公社好”**。接着，他以枪杆子为后盾，统帅官员和御用精英们，利用金字塔式的各级政府组织和全国所有广播、报刊，向中国人民“传销”他发明的“最进步、最合理”的“产品”——人民公社。在“舆论一律”强权下，他的“传销”计划获得了空前绝后的成功：到 10 月底，全国 74 万个集体所有制的高级农业社，变成了 2.6 万个“政社合一”的、集“工农兵学商政”为一体的、全民即国家所有制的人民公社，完成了从集体所有制向全民所有制的过渡，把苏联“老大哥”远远抛在后边。对此，御用精英们连篇累牍地高呼：**“这是人民的选择！”**

1958 年 8 月 29 日，毛泽东在中共中央政治局扩大会议上说：**“看来，共产主义在我国的实现，已经不是甚么遥远将来的事情了，我们应该积极地运用人民公社的形式，摸索出一条过渡到共产主义的具体途径。”**在另一次中央会议上，他自豪地说：**“如何从集体所有制向全民所有制过渡，如何从社会主义向共产主义过渡，斯大林没有找到适当的形式，没有找到解决的办法。我们有了人民公社，将加快我国社会主义建设的速度，并且将成为我国农村由集体所有制过渡到全民所有制的最好形式，由社会主义过渡到共产主义的最好形式。”**他还得意忘形地嘲笑“老大哥”说：**“苏联已经搞了 41 年，再搞 12 年还没有过渡，落在我们的后头，现在已经发慌了。”**11 月，他在郑州会议上断言：**“苦战 3 年，再搞 12 年，15 年过渡到共产主义。”**也就是说，到 1973 年，中国将进入**“按需分配”**的共产主义社会。对此，御用精英们又放声高歌：**“这是历史的选择！”**

为了十五年**“跑步过渡到共产主义”**，在毛泽东的统帅下，1958 年的中国，发生了翻天覆地的变化。那一年，苏联“老大哥”还在“发慌”中，毛泽东高举**“总路线、大跃进和人民公社”**的**“三面红旗”**，向中国六亿人民吹响了大跃进的进军号：九千万人齐上阵，小高炉遍地开花，年底中共宣布，钢产量比去年的 524 万吨翻了一番多，达到了 1,070 万吨。那一年，农业高产“卫星”纷纷上天，其中，广西环江县亩产 13 万斤中稻的“超级卫星”，最为光彩夺目。年底中共中央宣布，粮食和棉花年产量，分别达到了 7,500 亿斤和 6,700 万担，均比去年翻了一番多。其中，每个中国人拥有粮食 1,250 斤，已经多得吃不完了。那一年，毛泽东兴致勃勃地巡游中华大地。在河南封丘，他对农民说：**“不要很久，全国每人每年就可以平均有粮食 1,000 斤，猪肉 100 斤，油 20 斤，棉花 20 斤。”**由于担心粮

油棉多得吃不完，用不尽，没有足够的仓库贮存，他告诫河北省徐水县干部说：“**可考虑让农民一天干半天活**。”同时，他决定到国外寻找买家，大规模出口粮食。据统计：次年 1959 年，出口粮食 415 万吨，比 1958 年的 266 万吨，猛增 56%。那一年，以郭沫若为代表的亿万诗人，纷纷登台亮相，高唱着“**共产主义是天堂，人民公社是桥梁**”的赞歌，来颂扬共产主义天堂。在《十三陵水库畅想曲》的影片中，御用精英们把二十年后即 1978 年共产主义社会的幸福和美满，活脱脱地摆弄在中国人的眼前：三大差别已被消灭，十三陵库区已变成五谷丰登、鸟语花香的“十三陵共产主义公社”；诗人郭沫若等人，在公社一棵巨大的长有多种水果的树冠下，“**各取所需**”地采摘、品尝各种瓜果；老红军陈培元，已经“飞跃”成航天科学家，他的文件包里夹着飞向火星的计划，带着年轻美丽的妻子，坐着沙发式的飞碟，直上蓝天，飞向远方——这些都是 1958 年大跃进、人民公社运动的丰硕成果。那一年，中共党员和干部们，特别是高级干部和御用精英们，大都在高唱共产主义颂歌，向人民承诺，共产主义的美满幸福就在眼前，连年逾古稀的朱老总，都说他一定能看到共产主义社会，鲜有不谐声音者。那一年，笔者在北大荒当农工期间，曾有幸享受过一顿“**吃饭不要钱**”的共产主义生活，吃的是油条，喝的是玉米粥。总之，那一年，“大救星”异想天开的权力情结，压制了所有务实主义者的理性思考。

然而，饱尝了共产主义社会幸福美满眼福、耳福的中国人，在无限美好的憧憬中不到一年，便陷入大饥荒中；在而后的 1959～1961 年的“**三年人祸**”中，有 3,000～4,500 万人饿毙在“天堂”里。1960 年，笔者常以水煮未脱皮的玉米粒填肚，还曾用玉米苞叶做的淀粉充饥。信仰与现实的巨大反差，使毛泽东为中国人营造的人民公社图腾柱，在绝大多数中国人的心目中失去了昔日的光芒，上当受骗的感觉席卷民心。更有甚者，在黑龙江农村的贫苦农民中，笔者曾多次听到过“宁愿作亡国奴，不愿当国家主人”的牢骚，怀念伪满拓荒时代。

人民公社运动的恶果，引发了中共高层的分裂。党内以刘少奇、邓小平为代表的右派逐渐得势，毛泽东的权力受到了前所未有的挑战，迫使他不得不退居二线。不甘心身居二线的毛泽东，开始在暗箱里策划向刘、邓兴师问罪的文化大革命。

构建“伟光正”图腾柱

“解放”之初，毛泽东就为他所领导的中国共产党，打上了一个鲜红的“伟大、光荣、正确”的标志，即树了一个“伟光正”图腾柱，要中国人民去顶礼膜拜。自从他在审批“五一节”口号时添加了一个“毛主席万岁”的新口号后，“伟光正”的光环，也自然而然地戴在了他的头上。“三年人祸”后，他的权威遭到了党内右派刘少奇、邓小平的挑战，“伟光正”

光环也黯然失色。但他不愧是个革命家，在“三年人祸”后人民刚刚能填饱肚子的 1962 年 8 月，他重返一线，便向全国发出了“**千万不要忘记阶级斗争**”的叫喊，并开始为打倒刘、邓为代表的右派势力的文化大革命做舆论准备。

舆论准备的重点是：重塑已黯然失色的“伟光正”图腾柱。

毛泽东是个“个人崇拜主义者”，他认为没有崇拜就不可能有领袖权威。因此，他反对苏共党魁赫鲁晓夫对斯大林个人崇拜的批判，主张“**有必要搞点个人崇拜**”。于是，1963 年 3 月 5 日，他在《人民日报》上发表了“**向雷锋同志学习**”的题词，号召全国人民学习雷锋。

毛泽东为什么要中国人民学习雷锋呢？笔者曾第六章“学雷锋”一节中做过介绍。这里须着重指出的是，毛泽东主要看上了雷锋在日记里写的那句话：“**读毛主席的书，听毛主席的话，照毛主席的指示办事，做毛主席的好学生**。”显然，他号召学雷锋的动机，其表是叫人做好事，其里则是要全国人民读他的书，听他的话，照他的指示办事，做他的好学生，从而以达到重塑“伟光正”图腾柱的目的。

心领神会的林彪，立刻在全军掀起了学雷锋的热潮。接着，他又下令《解放军报》编纂《毛主席语录》，使全军四百多万指战员人手一册，从而成功地使学习雷锋运动演变为“活学活用毛主席著作”的新运动。

乘着部队“活学活用毛主席著作”新高潮的“东风”，在毛泽东、林彪、周恩来、江青、陈伯达、康生、张春桥等领袖和政要的共同策动下，《毛主席语录》成了东方“圣经”，几年间出版了五十多亿册，并向 150 多个国家输出了数千万册。与此同时：他们把反对大跃进和人民公社的彭德怀，打成“反革命修正主义分子”，最终困死于北京囚禁中；他们把在数千万饿殍的“三面红旗”面前说了句“**七分人祸、三分天灾**”真话的刘少奇，宣判为“叛徒、内奸、工贼”和“最大的走资本主义道路的当权派”，最终拖死于开封密室；而造成数千万饿殍的罪魁祸首毛泽东，则被他们包装成“句句是真理”、“一句等于一万句”的“伟大的马克思主义”者，毛的理论又被他们媚美为马列主义“顶峯”，是“世界几百年中国几千年”才出现的一个天才，并献谄于毛“伟大的导师、伟大的领袖、伟大的统帅、伟大的舵手”的无上称号，要全国人民顶礼膜拜他。

大规模造神的个人崇拜运动的成就，使毛泽东终于又看到了“伟光正”图腾柱上的闪闪红光。文化大革命几年间，在“伟光正”图腾柱的血光照射下，在他亲自发动和领导的“横扫”、破“四旧”、“批资”、夺权、全面内战、“群众专政”、“清队”、“一打三反”、清查“五一六”、

批林批孔和批邓、反击右倾翻案风等系列批、斗、打、抄、杀的红色恐怖中，他取得了一个又一个胜利，使包括**刘少奇、林彪、彭德怀**在内的200多万“阶级敌人”亦即异己者、持不同政见者和无辜老百姓，都先后死于非命，一千多万人致伤、致残。

保卫信仰、图腾柱

然而，“九一三事件”后，特别是林立果的《五七一工程纪要》向全国公布后，沉睡中的中国人民，开始有所觉醒。

共产主义理想早已日薄西山。尽管毛泽东在1966年用“五七指示”去修补共产主义信仰，但用“亦工、亦农、亦文、亦武”的农耕思想亦即“不知有汉，无论魏晋”的陶渊明主义，去取代**“各尽所能，各取所需”**的共产主义理想，实在是中国人民难以吞咽的苦瓜。

通向共产主义“桥梁”的人民公社呢？它已威信扫地。尽管毛泽东对它动了大手术，全民所有制退回到集体所有制，**“一草一木归集体”**的社会主义，也大踏步地后撤，退到允许社员拥有三分自留地的资本主义。但毛式农业合作化的毒瘤没有摘除，土地仍然把持在雇主和各级官僚特权阶级手里，亿万饥饿农民，不得不继续在人民公社图腾柱的阴影下，辛勤耕作，不得不继续在“瓜菜代”的充饥中，艰难度日。当年河南农民谣曰：**“红薯干，红薯馍，离了红薯不得活！”**城市呢？国民经济被毛整到了“崩溃的边缘”，亿万城镇居民，也不得不在低标准供应下，天天为吃饱饭而奔波。当年城市小学生顺口溜道：**“小朋友，快点长，长大当个事务长**（注：机关、企事业单位食堂管理员）。**偷点米，偷点面，小两口吃得真舒坦！”**

人民公社的失败是理想主义的失败？还是无产阶级专政的失败？御用精英们既不敢说人民公社是历史的反动，也不敢触及无产阶级专政的奴役本质，却自作聪明地“证明”说，这是“好心办了坏事”。对此，毛泽东并不买帐。他认为，这是**“民主革命不彻底”**、阶级敌人破坏的结果，也是下面**“歪嘴和尚念错经”**的结果。例如，在总结饿死数千万人的“七千人大会”上，林彪说：**“事实证明，这些困难，在某些方面，在某种程度上，恰恰是由于我们没有照着毛主席的指示、毛主席的警告、毛主席的思想去做。如果听毛主席的话，体会毛主席的精神，那么，弯路会少走得多，今天的困难会要小得多。……我深深感觉到，我们的工作搞得好一些的时候，是毛主席的思想能够顺利贯彻的时候，毛主席思想不受干扰的时候。如果毛主席的意见受不到尊重，或者受到很大的干扰的时候，事情就要出毛病。”**毛泽东带头给林的讲话鼓掌，并称赞其讲得“很好”。显然，人民公社的失败，并没有使毛泽东幡然悔悟，改弦更张；相反，在无产阶级专政的残酷镇压下，人们不得不在失去光彩的图腾柱前，勒紧裤带高呼“人

民公社万岁”的口号，忍着饥饿年复一年地唱着那支“公社是个红太阳”的歌，直唱到毛死。由于中共拒绝清算毛的滔天大罪，直到二十一世纪的今天，那个以“三面红旗”命名的曾造成数千万人饿死的人民公社图腾柱，依旧耸立在南京长江大桥的两端。

之于“伟光正”图腾柱，已被《“五七一工程”纪要》推到了崩塌的边缘。林立果一针见血地写道：“（毛泽东）**是一个行孔孟之道借马列主义之皮、执秦始皇之法的中国历史上最大的封建暴君！**”一句话，催醒了沉沉睡梦中的中国人：在理想与现实的碰撞中，他们抛弃了理想，选择了现实；在现实选择中，他们突现自我价值，唾弃了毛的个人迷信；在突现自我价值中，他们在“文化大革命就是好”的歌声中，很快消磨掉了革命的激情，开始为小家庭的温饱奔波。到此，毛泽东为中国人民设计、构建的信仰和崇拜，逐渐被人们自发的“金钱崇拜”所取代，或皈依其它宗教，寻觅精神归宿。

权力拜物教信徒毛泽东看到，个人权力的危机就在眼前。这个危机虽表现为个人崇拜和文化大革命的危机，但其实质是他个人权力的危机。在毛的哲学世界里，目的和手段是可以相互转换的。为了权力，在他的导演下，美丽的乌托邦的共产主义理想，变成了夺取和巩固权力的手段。因此，为了确保他绝对权威的不可动摇性，就要保卫他的文革路线和**“在无产阶级专政条件下继续革命”**的理论。在他看来，这条路线和理论，是他构建信仰和崇拜从而确保他绝对权威的思想基础。在“舆论一律”的强制下，这条路线和理论，在中国还有相当大的“传销”空间。正如有人说的那样，所有独裁者都善于用美丽的辞藻去掩盖他卑劣的目的；又如《君主论》所言：一个天才的君王，为了权力，总是能在芸芸众生里找到许多**“上当受骗的货色**。”

的确，芸芸众生上当了：在御用学者、专家、教授的包装下，毛泽东成了理想主义的化身。但他们无法遮盖住高级干部、将领和众多知识分子的耳目。

权力拜物教信徒毛泽东不愧是个天才的革命家。他发现，那些企图否定文化大革命从而对他的权力构成威胁的人，主要来自于党内，特别是来自于高级干部、将领和知识分子。于是，他再次动用无产阶级专政武器，进行批判和镇压。他在伪造的给江青的一封信里，重申了“在无产阶级专政条件下继续革命”的理论。他警告党内右派，警告那些异己的高级干部、将领和知识分子，**“过七八年又来一次”**文化大革命，“又来一次”横扫、夺权和内战，因为**“牛鬼蛇神自己跳出来。他们为自己的阶级本性所决定，非跳出来不可。”**他告诫中国老百姓，无产阶级专政条件下的继续革命，要一直革到共产主义社会。

“**非跳出来不可**”的“理论”是有据可查的。自毛泽东夺得政权以来，党内“**非跳出来不可**”的高级牛鬼蛇神计有：

第一个是1954年的**高岗**，时任中央政府副主席，罪名是攻击毛选定的接班人刘少奇，“阴谋篡夺党和国家的最高权力”；

第二个是1959年的**彭德怀**，时任副总理兼国防部部长，因攻击毛发动的导致数千万人饿死的“三面红旗”运动，被判组织“反党集团”和“里通外国”罪；

第三个是1966年的**刘少奇**，时任国家主席，因向全党说，饿死人是“三分天灾，七分人祸”，“三面红旗”正确不正确“很难说”，被判定为中国“最大的走资本主义道路的当权派”，是“叛徒、内奸、工贼”，是“睡在（毛）身边的赫鲁晓夫”，是“鞭（毛）尸”的主要嫌犯；

第四个是1971年的**林彪**，时任副统帅，罪名是“发动突然袭击”，攻击毛的得意门生毛、江集团的高参张春桥，企图“抢班夺权”，接着“叛党”、“叛国”而去。

高、彭、刘、林四人已先后被毛“**打翻在地，再踏上一只脚**”，也都先后死于非命。其中，刘少奇、林彪两人都是毛亲自挑选的接班人。

那么，企图否定文化大革命亦即第五个“**非跳出来不可**”的高级牛鬼蛇神是谁呢？毛泽东锁定总理**周恩来**。

二、毛、周角力

1、周反左

林彪摔死后，周恩来自然而然地当上了党国第二把手，离取毛而代之，只有一步之遥。他深知，这是机遇，更是生死挑战，因毛从来就不愿把权力交与他，而且还有驱逐甚至剪除之意。但为了匡正毛的错误，拯救他心目中的党，他死死抓住权力不放。他曾对亲信们说：“**第一，人家要打倒你，不论怎么打，你自己不要倒；第二，人家要赶你，不管他怎样赶，你自己不要走；第三，人家要整你，不管他怎样整，你自己不要死**。”这就是当年被时人称道的“不要倒、不要走、不要死”的“**三不要主义**”。于是，他升级太极软功，以绵里藏针、柔弱克刚之势，更以左其表、右其里之策，与毛周旋，小心翼翼地去修正毛的文革路线，扭转文革给中共和国家带来的困难，力图争取以中、高级干部和将领为代表的党内右派集团的同情、理解和支持，使己立于不败之地，伺机取而代之。这表明，“九一三事件”后，周恩来开始走匡正毛弊拯救中共的务实路线。

对周恩来来说，在“九一三事件”后的几年，是他威望节节攀升的几年，但又是他遭毛泽东连连重创后致死的几年。

当接到林彪摔死的正式报告后，毛泽东高兴地说：**“这是最好的结局！”**张春桥等人以胜利者姿态喊道：“拿茅台来！”叶剑英闻声不屑地说：“一个副统帅死了，难道还要庆贺吗？”在周恩来那里，当他对政治局委员们说了句**“这是不幸中的万幸”**后，当着部分官员，面壁片刻，突然失控，两肩颤抖，**嚎啕大哭**起来。对于这种哭声，虽有不同的解读，但与毛、张辈等人的幸灾乐祸，大相径庭。周的兔死狐悲的哭声传出后，赢得了党内右派特别是中、高级官员的理解和同情。当毛听到周的嚎啕后，有什么想法？人们不得而知。可以肯定是，毛、张们的“幸灾乐祸”，不可能赢得党内右派的理解和同情。

面对党内外压力，以出席陈毅追悼会为契机，毛泽东开始了逐步解放、平反老干部的部署。周接过毛部署，利用职权，力排以江青为代表的毛左派集团的干扰，果断地**解放了大批干部和将领**，并根据不同情况，安排了适当工作。例如，他并非军委负责人，但他有意识地利用主持中央工作的机会，同军委负责人叶剑英元帅一起，一举“解放”了 157 个将军，并同他们一一谈话，解决他们的问题，给他们安排了比较满意的工作岗位。其后，在贺龙元帅平反后的追悼会上，周拖着病体，被人搀扶着，连连喊着贺的遗孀名字：**“薛明，薛明，我没有保护好贺龙，我对不起你啊！”**声音凄凉。尽管有人认为，他有虚伪和作秀的成分，但总比毛、江、张、姚等党内左派冷若冰霜脸，要人性得多。无形中，周又得到党内右派高干们的谅解、同情和支持，尽管他在文革头几年，说了许多使党内右派干部伤心的话，做了许多令党内右派干部怀恨的事。而此时，毛对周借他的名义做收买人心的过头之事，又警觉起来。

在**清查“五一六”**中，周恩来将许多造反派打成了“五一六”分子，并加以惩处。对此，与造反派势不两立的党内右派特别是中、高级干部和将领，乐见其成；但支持造反派的毛左集团的江、张等人，却耿耿于怀，声称要反击“右倾回潮”。显然，在清查“五一六”问题上，周虽获得了党内右派集团的大力支持，却得罪了江、张等极左派大员。极左头目毛泽东会袖手旁观吗？

最使中共引为自豪的是，**外交上的重大成就**：1971 年 10 月 25 日，第二十六届联合国大会以压倒多数通过决议，使中华人民共和国取代台湾的中华民国，并继承了其在联合国安理会中具有否决权的常任理事国席位；1972 年 2 月 21 日，美国总统尼克松“登门求见”，来访中国，并在上海发表了两国关系正常化的联合公报，缓和了两国长达 20 多年的对抗；同年 9 月 25 日，日本国总理大臣田中角荣应邀访问中国，29 日，中日两国政府

联合声明在北京签字，实现了中日邦交正常化。但一系列的外交成就，没有使主人毛泽东威名大振，却使助手周恩来在国内外英名远扬。有些西方媒体说**“中国外交最杰出的领袖就是周恩来”，“中美关系的教父是周恩来”**，等等，周这种功高盖主之势，使毛看在眼里，忌在心中。

1972 年 8、9 月间，周恩来曾发表过两次批判极左思潮的讲话。10 月 14 日，《人民日报》根据周的讲话精神，组织发表了《无政府主义是假马克思主义骗子的反革命工具》等 3 篇文章，批判极左思潮和无政府主义，指出林彪是煽动极左思潮的罪魁祸首。周批极左思潮的目的是想结束文革，并以大搞经济建设来拯救中国共产党。在“九一三事件”前，周的这个想法曾与林彪不谋而合。但他是处事谨慎的人，不会轻易干毛不高兴的事；而同时，他又是个善于利用毛的言行大做过头文章的人，借以实现他的“拯救”目的。林彪摔死后，毛泽东曾经将林彪定为极左派。1972 年 6 月 8 日，毛泽东在会见外国客人的时候说：**“我们的‘左’派是什么一些人呢？就是火烧英国代办处的那些人，今天要打倒总理，明天要打倒陈毅，后天要打倒叶剑英。这些所谓‘左’派其实就是反革命，总后台叫林彪。”**《人民日报》14 日的三篇批左文章，就是在这种背景下产生出来的。周恩来批判极左思潮和无政府主义的文章之剑，直指毛泽东的文革底线，博得了党内右派的喝彩，却引起了毛、江左派集团的不满。因为，批判极左思潮，势必导致否定文化大革命。

至此，毛、周角力已明朗化起来。在毛看来，周是一个早晚要**“跳出来”**否定文化大革命的党内右派领袖。

行文到此，须要说一说方位词左、右变成形容词后的政治定义。在毛泽东的词典里，左派是真正的革命派，真正的马列毛主义者，而加了引号的“左”派，在他看来，是打着革命和马列毛主义旗号的假左派、真右派、真反革命，即所谓“形左实右”者。这样，在毛的词典里，左、右被打上政治标签，并使其政治化。于是，左被封为革命者，右被挞为反革命，如右派分子，这就是许多中国人有**“宁左勿右”**心态的原因之一。但毛并不像有些中国人那样愚蠢，他经常根据需要修改定义。例如，在一次会议上，他用“粗话”来定义左、右。他说：**“什么叫左倾？什么叫右倾？好像妇女生娃娃，七个月就压出来，就是左了。过了九个月不准出来，就是右了。”**这样，毛泽东又使左、右分不清谁革命谁反革命了。其实，左、右原本无革命与反革命之分，那是毛泽东根据马列主义强加上去的。在中国，由于左、右被毛完全政治化，人们自然而然地会对各种不同立场的人物赋以左、右定位。在文革中，对左、右政治定位，可从不同层面上去区分：第一层次是自由主义与马列毛主义，一般认为，前者为右，后者为左；第二层次是中共党内思潮，一般认为，保守为右，激进为左；第三层次是左派内部，可有中左和极左之分。“九一三事件”后，周弃极左而趋中左。笔者认为，

这里所谓的极左分子，亦称**极左毛分子**，都是权力拜物教的极权主义者，他们崇拜、追逐和使用权力，几乎达到疯狂地步：**为了权力，不择手段**。极左毛鼓吹国家主义、集体主义和“枪杆子主义”，传布“血统论”、“官本论”、“大汉民族论”和“一元化领导论”，否定自由、民主和人权的普世价值，颠覆真、善、美的华夏文明，推崇个人崇拜，宣扬对领袖的忠诚和服从，力主少数人的“集体”专政和个人独裁，用暴力镇压异议人士和持不同政见者，实行红色恐怖统治——这些都是极左毛的鲜明特征，与法西斯主义没有本质区别。因此，极左毛亦即极权主义者，成了**谎言、野蛮、邪恶**的代称。

2、毛批右（批周投降）

同任何一个独裁者一样，毛泽东追逐、捍卫权力的疯狂性，与他的“大救星”、“全世界人民导师和领袖”的情结密不可分——这是权力拜物教权力情结之使然。“解放”前的毛泽东，他追逐权力的疯狂性建立在审时度势的务实和权谋基础之上，因而使他取得了胜利，达到了夺取权力和改朝换代的目的；“解放”后的毛泽东，地位大变，成了独裁者，在马列主义“解放全人类”的美丽词藻包装下，妄自尊大的权力情结恶性发展起来，异想天开的狂想“理论”，也被他制造了出来，诸如什么十五年过渡到共产主义、“一化三改造”、大跃进、人民公社和文化大革命，等等。对此，御用学者们把毛的动物性的权力情结，谄之为革命家的“**理想主义**”，更有专家把毛的狂想，媚之为诗人的“**浪漫情怀**”，等等。但在“理想主义”和“浪漫情怀”下，毛泽东酿造了一系列大规模的人权灾难，先后造成五千多万人死亡，伤残无法统计。这些灾难包括：枪杀 150～300 万人的“镇反”运动，打死、枪杀 100～150 万人的“土改”运动，逼死、打死数十万人的“一化三改造”运动，饿死 3,000～4,500 万人的大跃进和人民公社运动，以及导致 200～300 万人毙命的文化大革命运动，等等。毛泽东权力情结引发的狂想所酿成的灾难，不啻是对那些谄媚学者、专家们一记响亮的耳光。“九一三事件”后，毛泽东并没有从失败中吸取教训，权力情结使他的狂想进一步发展，他要“**过七八年又**（再）**来一次**”文化大革命，一直革到共产主义。因此，正如“序幕”中所说，对毛泽东的一生，只能用八个字加以概括：**权谋盖世，罪恶滔天！**

“解放”后，紧跟毛泽东狂想“理论”疯狂了 20 余年的周恩来，“九一三事件”后，有所觉悟，他要“放下屠刀，立地成佛”了。于是，他用务实的现实主义与毛泽东的狂想相周旋，力图匡正毛的错误，拯救他心目中的党；但毛不许他“立地成佛”。毛、周的关系史，原本就是一部即联合又争斗的历史，“九一三事件”后，毛、周又在狂想与务实间展开角力。

在周恩来威望节节攀升、功高盖主的形势下，特别佯做交权的试探后，

毛泽东已得出了结论：埋葬文革者周恩来也！如果他死在周的前面，潜在的鞭尸者亦周恩来也！因此，年长周恩来五岁的他，必须活过周，堵死周自然接班之路。

⑴、批周反极左

由周恩来授意在《人民日报》上发表的一组反左文章，引起了毛、江左派集团的不满。江青、张春桥、姚文元等人，一口咬定这几篇文章是“大毒草”，提出**“当前要警惕的是右倾思潮的抬头”**，更借机点出背后有人**“就是要在全国转移斗争大方向”**。江青的枕头风，吹进毛泽东的耳里。

毛发现周又借他的话大做过头文章，备感到事态严重，决定反制。1972年12月17日，他召见周恩来和张春桥、姚文元等人“谈话”，在开门见山地诏示**“极左思潮少批一点吧”**之后，他断言：林彪路线的实质**“是极右、修正主义，分裂、阴谋诡计，叛党叛国。”**

接过“圣旨”的周恩来、江青、张春桥、姚文元等人，于12月19日，一起召集《人民日报》报社的领导成员谈话，传达毛泽东关于批林彪“极右”实质的谈话精神。在传达会上，江、张、姚等人，对周叫人写的那几篇批左文章，大加挞伐。在咄咄逼人的攻势面前，周节节败退。尽管他也为自己作了辩解说：**“极左思潮要批透，我是讲外交，还有一些工作上的问题，不是讲林彪整个的路线。”**但他不得不承认，他八月间在外交系统的讲话**“有可能有不恰当的地方”**。周毕竟不是动辄便熊人的江青，他是个善于争取别人同情、理解和支持的人，于是主动承担责任说：**“说林彪是左，在原则上是错误的。这是中央务虚不够，不能完全责备报社工作同志。”**

1973年1月1日，凭借《人民日报》、《红旗》杂志、《解放军报》权威，张春桥、姚文元挥笔发表了《新年献词》。《献词》强调指出林彪的路线**“是一条反革命的修正主义路线”**，要求全党全国在批林整风中，重点批判林彪反动路线的**“极右实质”，“要把批林整风这个头等大事继续抓紧抓好。”**从而中止了周恩来对极左思潮和无政府主义的批判。

毛、周第一回合的角力，以周恩来承认错误而告终。但周虽败犹荣，他已赢得了许多党内右派的同情、理解和支持。

⑵、批周投降美国

1972年5月，在一次尿常规检查时发现，周恩来罹患“膀胱移行上皮细胞癌”。这个消息对非常担心自己活不过周恩来、非常担心他死后周能

自然接班的毛泽东来说，未始不是一个好消息。他决定用权力干预医疗。据高文谦在《晚年的周恩来》一书中记载：“自一九七二年五月周恩来被查出患有膀胱癌后，毛泽东便一直通过汪东兴在幕后遥控指挥，从一开始就对周恩来的治病原则定下了调子，**下令要‘保密’和‘不开刀’**。医疗组对此很不理解，提出周的病变尚在早期，如及时进行手术，治愈率很高，而一旦错过了治疗时机，后果是严重的。然而，奉旨行事的汪东兴却以‘这是主席指示’压人，称：主席是考虑全局的，这样决定是保总理的，并要医疗组‘要听主席的，要跟主席的思路’。”到九个月后的 1973 年 2 月，周大量尿血。高文谦继续写道，“即便如此”，周“仍无法住院动手术。**毛泽东决定周住院治病要服从大局，至少要等接待完即将来访的几起外国首脑后再说**。为了执行中央暂不考虑手术的决定，周只好靠输血坚持工作……”周恩来膀胱癌的最佳手术机会，就这样匆匆而过。

对此，文革专家辛子陵写道：**“既不能公开打倒周恩来，就不便像对待彭德怀那样发动造反派摧毁他的身体。于是，不断地在精神上给他增加压力，折磨他，消耗他，加重他的病情，让他先走一步，就成了毛泽东的又一个‘战略部署’。”**

为了对付周氏紧握权力的“三不要主义”，正如辛文所说，在干预周恩来治疗的同时，毛泽东加大了对周的精神压力。1973 年 11 月 18 日，中共中央政治局召开会议，批判周恩来在外交路线上的“右倾投降主义”问题，同时批判叶剑英在同美国军方人员会谈时的“右倾软弱”立场。为了羞辱病中的周恩来，毛泽东决定要周主持批判他自己的政治局会议。善行太极软功的周恩来，立马采取主动，一面在会前向毛作出检讨，一面又在会议上介绍这次中美会谈情况，试图化解批判会议的批判势头。然而，做为毛的前台代表江青，不依不挠，激烈批判周恩来。她指责周左倾，**“是霍查”**(1)，**“主张两个拳头打人”**，没有认真执行**“联美整苏”**的方针，又批周**“瞒着主席”**同美国人密约，要周交待在同美国人的会谈中，究竟**“干了什么见不得人的事”**，等等。久经沙场的周，当然知道这是毛事先定下的调子。因此，面对江青咄咄逼人的批判，抑情敛容，沉默不语。见周有抵触情绪，有“圣旨”在胸的江青，便大发起雌威来。在狠批周恩来中，她把**“丧权辱国”**、**“蒙骗主席”**几顶大帽子戴在周的头上，并用人格污辱的语言骂周**“给美国人下跪”**，硬逼周承认犯了“右倾投降主义”错误，等等。沉默不语的周恩来，终于被激怒了。他猛拍桌子，对着江青吼道：**“我周恩来一辈子犯过很多错误，但是右倾投降主义的帽子扣不到我的头上**!”

一贯以“顺守”太极功的周恩来，为什么感情突然爆发，敢向第一夫人拍桌子呢？对此人们虽有不同的解读，但江青欺人太甚，恐怕是主因。换位相对：如果我是周恩来，很可能抓起口杯，砸向江青！

那么，江青为什么敢于辱骂周恩来？话得从毛不断批周说起。

林彪摔死后，毛泽东从那阵兔死狐悲的嚎啕恸哭中，已洞察到周恩来心底的秘密：胸怀二心。据他观察，一年多来，在批林、批左、解放干部和清查“五一六”等一系列工作上，周都在利用他的话做过头文章，私下诋诟他的前台代表江、张、姚等，以寻求党内右派更多的同情、理解和支持。最使他无法容忍的是，外交上的重大决策都是由他亲自做出的，但成果却都被记在周恩来的名下，中国的外交，也竟被中外人士称赞为**“周恩来外交”**！显然，这种图谋扩大势力范围的努力，不仅暴露了周反文革之异志，也再次暴露了周必取他而代之或等他死后取而代之的野心。于是，他决定双管齐下，在干预周医疗的同时，从周主管的外交部入手，整肃周恩来，以堵死周的野心。

常言道：“磨道上找蹄印”，哪有找不到之理？周恩来的“辫子”很快被抓到了。

对于周恩来直接掌管下的外交部来说，1973 年是个多事之秋。那一年，外交部不断出“错”，不断受到毛泽东严厉批评；在毛的批评下，周恩来不断做口头或书面检讨。例如， 2 月 15 日至 19 日，美国总统国家安全事务助理基辛格访华与周谈判时，要求中国保证不以武力收复台湾。周恩来答复说：台湾问题是中国的内政；解决台湾问题有和平与非和平两种可能性，我们愿意和平解决，但不能对任何人做出不用非和平方式的保证。对于这种既有原则性又有灵活性的外交辞令，毛泽东听了汇报后，极为不满。他说：**“讲台湾问题有两种可能性是错误的，要打。在陕北时连那个土围子，不打他就不投降**。”又如，外交部曾计划邀请巴基斯坦人民党主席布托访问中国，被毛批犯了**“检芝麻，丢西瓜”**的错误；但后来的历史证明，布当选为巴国总理，外交部的计划没错。再如，周恩来为了实现毛泽东制定的**“联美整苏”**的对美外交政策，打算应美方的邀请访美，毛泽东一句耐人寻味的批评，打消了周回访美国的计划。毛说：**“台湾那个青天白日旗不落，我们怎么谈？我们不搞一边倒，也不能挟外以自重**。”等等。

据说，这些都是“小”事；但对这些“小”事，毛泽东却大加鞭挞。他说：**“外交部是‘独立王国’，水泼不进，针插不进。要掺沙子，换班子**。”他还批评外交部说：**“你们送的报告我是基本不看的，因为是不胜其看，随便一个什么屁司也能代表党中央说话吗？**”显然，此时周恩来直接领导的外交部，同一年多以前林彪直接领导的军委办事组一样，面临被整肃的命运。外交部人心惶惶。不久，外交部的“大”事也被毛抓住。

1973 年 6 月，外交部就美苏达成防止核战争协议一事，在内部刊物《新

情况》发了一篇评论文章，认为**“美苏主宰世界的气氛更浓”**。毛泽东阅后，大骂这篇文章是**“放屁一通”**。7 月 4 日，怒气未消的毛泽东，又借故严厉批评了周恩来主管的外交部：**“结论是四句话：大事不讨论；小事天天送。此调不改动，势必搞修正。”**

一篇文章何以使毛泽东大动肝火呢？对此，许多学者、专家认为：毛心目中的接班人是江青和张春桥；为了防止周自然接班，毛有意在寻衅找茬。笔者认为，根据毛的德性，说他“寻衅找茬”没有错，因为这是他置敌于死地的惯用手段。但毛这次“找茬”是歪打正着，实实在在找到了他与周的根本分歧上——**毛的狂想与周的务实之间发生了尖锐冲突**。

人们不会忘记，**毛泽东要当全世界人民导师和领袖的狂想由来已久**。历史纪录了他狂想的骸影轨迹：

1963 年 9 月至 1964 年 7 月间，中共《人民日报》和《红旗》杂志先后发表了 9 篇编辑部文章，综称《九评苏共中央的公开信》，对苏共中央否定斯大林、和平过渡、“全民国家”、“全民党”、“议会道路”等共产主义运动的重大问题，进行了激烈批判。《九评》昭示：苏共已经变修（正主义），世界共产主义运动中心，已从莫斯科转移到北京；与此相称，毛泽东已取代苏共第一书记赫鲁晓夫，成为斯大林的“合法”继承人，因而，登上了全世界人民导师和领袖的宝座。

“三年人祸”后，中共党内务实主义者纷纷起来对抗毛的狂想“理论”：在人民公社的管理上，他们提出**“三自一包”**即自留地、自由市场、自负盈亏和包产到户的新政；在国际关系的处理上，他们提出**“三和一少”**即对帝国主义、修正主义、反动派要和，对世界革命运动的援助要少的新思惟。以刘、周、邓为代表的务实主义新政、新思惟，受到了毛的批判。1964 年 2 月 9 日和 29 日，毛泽东在先后两次会见外国党领导人的谈话中，尖锐批评了中共党内有人**“不讲阶级斗争、不要社会主义”**，说**“三自一包”**是他们的国内纲领，**“三和一少”**是他们的国际纲领。他下令外交部和中联部，对外要**“三斗一多”**即对帝、修、反要斗，要多援助民族解放运动。据报导，毛在位的六、七十年代，每年外援经费支出占国家财政支出的比重，保持在 5～7%之间。其中，仅援越就达 200 亿美元。又据对外联络部部长耿飚透露：1964～1970 年代末，我们给了阿尔巴尼亚 90 亿元人民币。笔者计算，当年阿国有 200 万人口，等于我国给他们每人平均发了 4,500 元的红包；而这每人每年 643 元的红包，是我国当时人均年收入 150 元的 4.3 倍。为了肩负起世界人民导师和领袖的重任，毛泽东要中国老百姓为他所谓的世界革命，勒紧裤带，做出贡献。

1961 年 4 月，日本科学家坂田昌一发表了一篇《新基本粒子观对话》

的论文，极大地支持了毛泽东**“一分为二”**和**“物质无限可分”**的哲学思想。据传，美国一名科学家，由于赞扬毛的“物质无限可分”思想，主张把新发现的粒子命名为“毛子”。本来对自然科学陌生又缺乏热情的毛泽东，因坂田昌一文章和“毛子”的启迪，突发异想，在亿万农民还在“瓜菜代”贫困中挣扎的时候，决定拨重金在北京召开国际科学讨论会，使他的**“一分为二”**和**“物质无限可分”**的哲学思想响誉世界，从而充分享受世界级大思想家的殊荣。1964 年 8 月 21 日至 31 日，亚洲、非洲、拉丁美洲、大洋洲的 44 个国家和地区的 367 名科学家，云集中国首都，参加北京科学讨论会。尽管会议的主持者没有达到预期的目的，但在中国科学家们的推动下，这个“放之四海而皆准”的毛泽东思想，还是引起了各国科学家们的注目，在一定程度上满足了毛泽东是绝无仅有大思想家和全世界人民导师的**狂想**。

1967 年 11 月，《人民日报》、《红旗》杂志、《解放军报》秉承毛泽东的旨意，在一篇编辑部社论中写道：**“现在，世界已进入了以毛泽东思想为伟大旗帜的革命新时代。18 世纪末，革命中心在法国，19 世纪中叶转到了德国，无产阶级走上了政治舞台，产生了马克思主义。20 世纪初叶，革命中心转到了俄国，产生了列宁主义。随着，世界革命的中心又转移到了中国，产生了毛泽东思想。经过伟大的无产阶级文化大革命，中国这个世界革命的中心，变得更加巩固，更加强大了**。”为了使中国这个世界革命中心发扬光大，被誉为“东方圣经”的《毛主席语录》，几年间，印数高达五十余忆册，其中向全世界 150 多个国家出口数千万册；几年间，制作的毛泽东像章种类约 4 万余种、总数达 22 亿枚以上，向国际友人赠送不计其数。许多国际“友人”，高呼着“毛主席万岁”的口号，纷纷来北京取“经”，讨要革命经费。对此，中国政府根据毛的**“三斗一多”**方针，慷慨解囊支援，据说，几年间，援助金额高达数百亿美元。有报导称：一个拉丁美洲共产党人，在北京一次领取了 50 万美元革命经费，回国后，便从地球上蒸发，消失得无踪无影。

矜而自恃的毛泽东，俨然以导师和领袖的身份，左右开弓，前后打人：他不仅要打倒“苏联社会帝国主义”，打倒以印度为首各国反动派，更要打倒美帝国主义。于是，他于 1968 年 4 月 16 日，发表了**“支持美国黑人抗暴斗争的声明”**，号召美国人民起来**“推翻美国垄断资产阶级的反动统治”**；两年后的 1970 年 5 月 20 日，他又发表了著名的《**五二〇声明**》，号召**“全世界人民团结起来，打败美国侵略者及其一切走狗”**。《声明》中，毛以导师的口吻断言：**“无数事实证明，得道多助，失道寡助。弱国能够打败强国、小国能够打败大国**。”1974 年 2 月 22 日，毛又提出“三个世界划分”理论，使他“名正言顺”地当上了第三世界领袖，当上了全世界人民的导师。

1969 年，中苏热核大战危机在美国干涉下，转危为安，但乌云并没有完全散去。中苏热核冲突的教训使毛泽东有所省悟，特别是当他获知美国在制止苏联对中国进行核打击的决定性作用后，开始意识到他左打苏修、右打美帝政策的不明智：他要利用美苏矛盾**“联美整苏”**，用一个拳头狠打“苏联社会帝国主义”。于是，在反美的《**五二〇声明**》发表后不到一年，即 1971 年 4 月，他来了个 180 度大转弯，对美国展开笑脸外交，以主动邀请美国乒乓球队访华为机巧，向美伸出了橄榄枝。基于国家利益，美国尼克松政府，接过橄榄枝，便报之以桃李：1972 年 2 月 21 日，美国总统尼克松登陆中国，开始了中、美修好因而惊诧世界的“破冰之旅”！

毛泽东决定“联美整苏”的新政时，并没有忘记他是全世界人民的导师和领袖的**身份**。在他的新政中，“整苏”是实，“联美”是虚。在他看来，美国和苏联这两个超级大国，都是纸老虎，不过是他手中的一张牌而已，他完全可以把他们玩弄于股掌之中。因此，他的“联美”的“联”字，只能是“利用”一词的同义语。换句话说，他想利用美国对苏联的敌视情绪，使美为我所用，以达到整治苏联的目的。他的这种想法，在接待尼克松的设计中，得到了“完美”的体现。他用他的副手周恩来与美国总统对谈，他只在书房里象征性地接见一下尼克松。对于西方政客来说，接受这种接待设计并不困难，因为他们是现实主义者，注重的是结果，而非接待形式；但这种接待形式对中共来说，却是个原则问题。中共是阿 Q 主义者，满足精神上的胜利是至关重要的。尼克松“登门求见”，中国二把手与美国一把手不对等级别的谈判，以及毛泽东在书房里接见来“朝圣”的美国总统，等等设计，不仅捍卫了毛泽东是全世界人民的导师和领袖的地位，也极大地满足了许多中国人“天朝”无上的狂想，**正可谓不战而屈美之兵**！

但周恩来是个现实主义者。他认为，无论在政治上、经济上和军事上，中国都没有实力与美苏两个超级大国相抗衡，因而只能推行和平与发展战略（后被邓小平发展成**“韬光养晦、决不当头”**的战略），暂时无力主宰世界。外交部在周的务实主义思想影响下，便出现了**“美苏主宰世界的气氛更浓”**结论的文章。显然，这篇文章否定了毛做出的北京是世界革命中心的定位，也嘲弄了毛是全世界人民的导师和领袖的狂想。因此，毛泽东读后大发雷霆，大骂文章是**“放屁一通”**。

为了抵消周的外交形象，毛泽东刻意扮演了主管外交的脚色。原美国国务卿基辛格在回忆录中写道：“1973 年 11 月 12 日，星期一，我们开始明白在这次访问中为中国外交政策规定官方路线的并不是周恩来。新奇的是，毛泽东用明确的语言代替了他通常使用的、富有特点的隐——虽然他的谈话和我前两次同他会见时一样是简短的、苏格拉底式的。这一次，他不想让周恩来为他转弯抹角的话补充实质性内容；他要代替周恩来担任明确阐明政策的角色。他并不满足于指明总的方向；**他打算把路线图也画出**

来。”显然，毛直接向基辛格表明，“中美关系的教父”是**毛泽东**，而不是**周恩来**。

也许是务实主义“作祟”或“三不要主义”的顽固性，周氏并没有吸取教训，又一个“大”事很快又被毛抓获。1973 年 11 月 13 日晚，当来访的美国国务卿基辛格提出军事合作的临时动议后，病人周恩来连夜与基辛格就中美双方军事合作的问题举行了一次会谈，商定今后双方各派一人继续约谈。这种并无结论性的约谈是无可厚非的外交辞令，却触怒了毛泽东。毛怎么能不生气呢？六年前，他通过两报一刊的社论，已经对他的思想和中国的作用，做出了马克思主义的定位：**“现在，世界已进入了以毛泽东思想为伟大旗帜的革命新时代。”“经过伟大的无产阶级文化大革命，中国这个世界革命的中心，变得更加巩固，更加强大了**。”被誉为“东方圣经”的《毛主席语录》，已发行到全世界 150 多个国家就是证明。但这个重大原则，却被周大管家忘得一干二净！做为全世界革命中心，做为全世界人民导师和领袖，竟要美帝国主义来保护，**“岂非咄咄怪事**？”（毛语）11 月 17 日，他亲自出马，在召集周恩来以及外交部有关人员的谈话中，严厉批评说：**“有人要借我们一把伞，我们就是不要这把伞，这是一把核保护伞**。”抨击周的“约谈”是投降主义。他还对着王海容、唐闻生两小姐和年轻漂亮的英文教师章含之的脸，放出狠话：**“当着你们的面讲，政治局开会，你们可以来，在后面摆一排椅子，谁要搞修正主义，那就要批呢！你们要有勇气，无非是取消你们的职务**。”11 月 18 日的中共中央政治局批周会议，便应声召开，江青也应声对周大发雌威，周恩来也对江青拍了桌子。

当听了周恩来对江青拍桌子的汇报后，毛泽东勃然大怒。他下令批周的政治局会议改为政治局扩大会议，主持人由周本人改换为接班人王洪文。做为党的主席，他照“例”不参加会议。他还亲自拟定了列席人员名单，除刚刚复出的中央委员邓小平外，还有中共党史上三个著名的女人。那三个连中央委员都不是的年轻貌美的女人，却成了会议的主角。其中，唐闻生小姐，竟能代表毛泽东在会上做了八个小时的会议主题报告。据说，唐小姐与毛有较亲的社会关系。其次是王海容小姐，她在会上指手划脚，代表毛对周横加指责，严然一副党的高级领导人的面孔，因为她是毛的表侄孙女。之于那位漂亮的英语教师章含之，虽没有唐、王两位小姐的亲缘关系，但据说她同“秘书”张玉凤，北大、清华两校党委副书记谢静宜一样，与毛有谁也说不清道不明的亲密关系，因此，她也成了会议的主角，也拥有代表毛对周大加挞伐的权力。11 月 25 日到 12 月 5 日，政治局扩大会议迅速升级，按“圣谕”对病人周恩来进行了无情打击和残酷斗争。

对此，周恩来的侄女周秉德，在《我的伯父周恩来》一文中写道：

没过两天，游泳池（毛泽东住处）传来话，政治局会议多加几把椅子，外事口多出几个人（请注意这里），一块儿讨论讨论。但是这次会议已经发生了带根本性的变化：过去凡是研究外事口事的政治局会议都是伯伯主持，这次明确指定王洪文主持会议。很明显，伯伯已经被置在了受审席上。

会议在人民大会堂东大厅召开。轮流在外等候的张树迎（周恩来的保健医生）和高振普（周恩来的卫士）明显感到了问题的严重性：原来开政治局会，都是总理第一个到会议厅，看看会场的布置情况，最后一个离开会场，与会场的服务员聊会儿家常。这次则不同，是会场都坐好了，才让总理进去；会议结束，第一个让总理出来，可会议还继续进行，是已经下一次怎么继续批判。

有一次会议开得很长，伯伯该吃治疗心脏病的药了，张树迎管不了什么规定了，他拿着药推门走进会场，会场里的紧张气氛一下把他的心揪紧了：真难以置信和忍受，总理单独坐在大厅的一个角上，前面搁个茶几，一个人孤零零地坐在一张单人沙发中。其他人围成一个圈，完全是一个批斗的架势。虽只听了只言半句发言，张树迎便血向上涌，心脏砰砰乱跳，他几乎不相信自己的耳朵，却又不能不相信自己的眼睛：似乎众口一致，声色俱厉，都在批总理和叶剑英丧权辱国、投降主义，迫不亟待抢班夺权！江青、姚文元还提出这是第十一次路线斗争。

但这次会议在中共党史上是一个谜，因为在“四人帮”被粉碎之后，这次以批周为主题的会议的记录，根据周恩来遗孀邓颖超的要求，全部销毁了。由于有知情人的回忆，人们才能看到政治局扩大会议里的一些凤毛麟角。

批周会议的开法很不寻常。首先由列席会议的唐闻生小姐作了八个钟头的报告。报告详述了毛泽东一年多以来对外交部和周恩来的批评，指责外交部是周恩来的独立王国，**“针插不进，水泼不进”**，说毛主席说：**“周恩来对苏联怕得不得了，如果他们打进来了，他要当苏联人的儿皇帝**。”她还批判周恩来没有执行“伟大领袖”**“山雨欲来风满楼”**和**“无可奈何花落去”**的外交方针。她的批判使与会人员陷入五里云雾中。

许多中国人都知道，“山雨欲来风满楼”是唐朝许浑《咸阳城东楼》的诗句，“无可奈何花落去”是宋代晏殊《浣溪沙》的词章，但许多中国人未必知道，唐闻生小姐是如何把这两句诗词化做毛泽东的外交方针进行传达的，人们在唐小姐的著书立说的文字中，也难以找到这两句诗词的踪影。当然，人们可以推出毛的狂妄想法：“山雨欲来风满楼”指的是世界革命风暴即将来临，“无可奈何花落去”说的是美苏两个超级大国内外交困，已无力支配世界了；在这种形势下，中国要肩负起领导世界革命的重

任，外交工作要紧跟这种形势。但这仅仅是推断；况且“诗无达诂”，词无定解，人们从不同角度和感受出发，会对诗词有不同的领悟，其释义也不会完全相同。谁能知道“伟大领袖”内心的准确想法呢？谁能预测到信奉“理无常是”哲学的“伟大领袖”，还会对诗词做出什么出人意料的全新解释呢？这可难坏了周恩来，连四十多年后的笔者，也无法猜测。

周恩来不愧为久经沙场的政治家，面对欲置其于死地的欲加之罪，仍以紧握权力不放的“三不要主义”与毛周旋。他可能不会认真思考那两句诗词所规定的外交方针具体是什么，但他会以不变应万变：**你说错，就算错，不错也认错**。据说：会中他曾请求与毛见一次面，当面认罪，被毛拒绝；江青责令他自己动手写检查，不准由秘书代笔，他执笔照办；由于年老、眼花、手发抖，有时记不清别人批他的发言内容，他曾请求他曾关照过的王、闻、章诸部下帮助，遭到她们严辞训斥，指责他企图摸毛主席的底……一个政府总理竟被整得如此狼狈，令人难以接受；但他却能逆来顺受，唯唯认错，决不反抗，与怒拍桌子判若两人，竟使毛抓不到打倒他的把柄。

经过十天的批斗，病情不断恶化的周恩来，已深感力不从心了。他决定交出部分权力，以为缓兵，力争有效治疗以恢复体力。12 月 4 日，他在政治局扩大会上作了一个上纲很高的检讨报告，末尾表示自己只能做助手，放弃主持政治局工作的权力，提议由别人来主持。

十天的批斗传出后，周恩来却受到党内高层的广泛同情，毛、江左派反而受到无声的谴责。面对同情、谴责的地下冷风，一心想整倒周恩来又苦于找不到把柄的毛泽东，正当无计可施时，周的检讨报告，给了他一个停止批周的台阶。据报导，毛泽东在决定停止批周的同时，下令在外交部和军委传达批周会议的情况，使大家明白，要“**跟线不跟人**”，亦即要紧跟他的革命路线，不要听周的。聪明一世、自以为又胜一筹的毛泽东，殊不知这是他继批周反极左后，又是一次名胜而实败的角力：周虽名败，却赢得了更多的党心。自做聪明的毛泽东，灵机一动，把批周的责任推给了王海容、唐闻生两位小姐。12 月 9 日，毛泽东在会见尼伯尔国王比兰德拉时，谈笑风生地对周恩来说：“**总理呀，你挨整啦，听说她们整得你不亦乐乎**。”又指着王、唐两位小姐说：“**她们整我，整总理，在我头上拉屎拉尿。将来就是要说她们整总理**。”会见以后，两位小姐发牢骚说：“**他做脸，叫我们当屁股**。”而与会者章含之呢？没见有牢骚，却见有忏悔。她后来承认，在周恩来最无助之时，曾“**为了自身的生存与‘前程’……说了违心的话，做了违心的事，伤害过好人**。”

这场批斗会后，周恩来的癌症病情有所恶化。力图拖垮周恩来身体的毛泽东，最终不得不批准周住院手术。

毛泽东聪明过人，权谋盖世，把不愿“**走**”的周恩来玩弄于股掌之中。他寻衅滋事，“磨道上找蹄印”，力图一举拿下周恩来；但当找不到拿下的借口时，便来个180度大转弯，在即将举行的四届人大的人事安排上，他任命已病入膏肓的周为国务院总理并负责组阁，力图累垮周恩来。毛的目的基本上达到了：据报导，做过几次手术后的周恩来，在四届人大上做《政府工作报告》时，体力已经透支，他在唸了《政府工作报告》开始一段文字后，便支撑不住，歪倒在坐位上，其他部分只好由别人代读。

3、批林批孔批周公

1966年12月，毛泽东对来访的波兰共产党代表团说：“**无产阶级文化大革命的重要任务之一就是要根除孔子在人们生活中各方面的影响。**”听到“最高指示”后，上层精英们紧紧跟上。在而后的几年间，他们连篇累牍地发表文章说，孔孟之道是“**剥削阶级的意识形态**”，是“**旧中国传统的私有制观念最集中的表现**”，是“**集旧思想、旧文化、旧传统之大成的反动思想体系**”，因而是“**复辟之道**”、“**倒退之道**”、“**卖国之道**”， 孔子本人是“**奴隶主阶级、地主阶级、资产阶级和党内走资本主义道路当权派等一切剥削阶级的代表人物**”，等等。这样，他们就为毛泽东清除对手、培植他的个人崇拜，做了大量舆论准备。1974年，毛泽东根据权力斗争亦即树立绝对权威和铲除对手的政治需要，在舆论准备的基础上，又发动了批林批孔暗批周公运动。(图22-1)

图22-1：在山东孔庙前召开批林批孔大会

⑴、剑指华夏文明的根：儒释道文化

在1973年的多事之秋里，紧跟毛泽东的郭沫若也被拉了出来。5月，毛写了几句顺口溜在左派中传颂；“**郭老从柳退，/不及柳宗元。/名曰共产党，/崇拜孔二先。**”刚骂过外交部“**放屁一通**”和严厉批判周恩来“**势必搞修正**”后的8月，毛正式发表了批判郭沫若《十批判书》的诗作《七律·读〈封建论〉，呈郭老》：

劝君莫骂秦始皇，　　百代多行秦政治，
焚书之事待商量。　　十批不是好文章。
祖龙虽死魂犹在，　　熟读唐人封建论，
孔丘名高实秕糠。　　莫将子厚返文王。(2)

这是一篇蹩脚的“七律”。该诗不仅平仄失检，对仗欠工，而且引典出错，但由于是“伟大领袖”所作，便成了被时人称颂的反孔名篇！

熟悉毛泽东权斗史的人士都清楚，郭沫若一介无权无势的文人，毛怎会为他大动干戈？尽管郭被吓出了一身冷汗，但他很快明白，“醉翁”之意不在他。果其不错。谙达文武之道的毛泽东，刚刚在比兰德拉国王面前安抚了一下被他整苦了的周，旋又借批孔在暗中对周拉张了硬弓。1974 年初，当过一次“屁股”的王海容，又接到了毛的密旨：**“现在是到批周公的时候了。”**于是，1974 年 1 月 18 日，江青主持选编了《**林彪与孔孟之道**》一文，在明批林彪中隐射周恩来，并以中共中央文件形式下发全国。24 日和 25 日，北京连续召开了在京军事单位、中直机关和国家机关的“批林批孔”动员大会，江青等人在会上做了动员报告。自此，一场“批林批孔”又流传“批林批孔批周公”的运动，在全国大张旗鼓地开展起来。

其实，毛泽东发动的“批林批孔”运动，是要当全世界人民导师和领袖狂想的继续：**打倒孔圣人，树立现代秦始皇！**因此，“批林批孔”运动的目的，不是为了批林批周而批孔，而是为了**批孔颂秦警告周**——是个一箭三雕的权术。其中“颂秦”，就是要中国人颂扬**马列加秦始皇主义**！

毛泽东和他领导的中共，反孔由来以久，与五四运动中“打倒孔家店”密切相关。

众所周知，在 1919 年的五四运动中，先辈知识分子们引进了代表西方文明的“德先生”（民主）和“赛先生”（科学），同时也引来了苏俄专制的“马列先生”。不幸的是，在运动后的六十年里，“马列先生”击败了“德赛先生”，使领袖崇拜主宰了中国，从而使中国陷入了空前的愚昧和疯狂中。直到二十一世纪的今天，在“主旋律”监控下，领袖崇拜、帝王崇拜和暴力崇拜的**马列加秦始皇**主义，还在继续污染中国人的精神生活。——这是五四运动中“打倒孔家店”的恶果之一。

在过去的年代里，人们在赞扬引进西方文明的五四运动时，却忘记了对运动中引入“马列先生”和“打倒孔家店”两股逆流的反思！

“打倒孔家店”和引入“马列先生”，是五四运动中互为因果的两股逆流。“孔家店”因“马列先生”的引入而备遭诋诟：“打倒孔家店”的先辈们，不去追讨封建帝王即古代君主集权主义者的专横、独裁、腐败给中国人民造成的贫困、落后和挨打等灾难的罪行，却把造成这些灾难的原因，统统扣到华夏文明的头上；说什么“仁义道德”是“吃人”，是“男盗女娼”，甚至是“套在中国人民身上的精神枷锁”，等等。以革命自居的“马列先生”，则因“孔家店”被妖魔化而得益，最终诡变成马列加秦

始皇主义亦即**马列毛主义**，从而促成了浩劫中华的文化大革命。

因此，文化大革命和先辈们“打倒孔家店”，都是对儒释道文化的颠覆！

儒释道文化是延绵两千多年的华夏文明，是凝聚中华民族的精神支柱。这种文化，与马列毛主义所信奉的丛林法则——无产阶级专政，根本对立，水火不容。儒家突出一个“仁”字，强调克己复礼和三纲五常，把仁义理智信视为最高最美的道德标准；释家突出一个“悟”字，强调慈悲，重视生命，信奉众生平等，转世轮回、彻悟是佛，把积德行善视为人生的最高价值；道家突出一个“真”字，强调无为、返朴归真，回归人与自然和谐、统一，把“道法自然”视为人生的最高追求。儒释道三家从不同角度提供精神动力，使中华民族为追求人生理想——**真、善、美的最高境界**，前赴后继，绵延不绝。而在儒释道文化中，以孔孟之道代表的儒文化，则是华夏文明的精华。两千多年来，中华民族几经战乱，多次改朝换代，又经历多次外族入侵，各民族仍能在乱后走在一起，如三国四十多年后归晋，五胡十六国、南北朝二百七十多年后被隋统一，宋、辽（后为金）、夏三足鼎立三百多年后归于元，以及唐、元、清等朝代少数民族统治者被儒化、汉化，等等，以孔孟之道为核心的儒释道文明功不可没。如果没有马列毛主义的强权阻遏，这种以孔孟之道为核心的儒释道文化，必将与现代文明的普世价值融合在一起，造福于中华民族，宛若今日的**港、澳、台**和**新加坡**。因此，“打倒孔家店”及其以后对孔孟之道的错误批判，特别是在批林批孔中对“克己复礼”和“三纲五常”的否定，是颠覆华夏文明的历史反动。

⑵、批判孔子的克己复礼

在查抄林家大院时，发现了林彪写的一张条幅：**“悠悠万事，唯此为大，克己复礼！”**于是，批判孔子的“克己复礼”，成了批林批孔运动的重点之一。

“克己复礼”源于《论语·颜渊》：“颜渊问仁。子曰：**‘克己复礼为仁。一日克己复礼，天下归仁焉！为仁由己，而由人乎哉**？’颜渊曰：请问其目。子曰：**非礼勿视，非礼勿听，非礼勿言，非礼勿动**。颜渊曰：回虽不敏，请事斯语矣。”

《论语·颜渊》这段话的意思很清楚。颜回向孔子请教如何才能达到仁的境界。孔子回答说：努力约束自己，使自己的行为符合礼的要求。如果能够做到这一点，就可以达到仁的境界。这是要靠自己去努力的。颜回又问：具体如何去做？孔子答道：不符合礼的事，就不要去看、不要去听、

不要去说、不要去做。颜回听后向老师表示：我虽然不够聪明，但决心按照先生的话去做。

显然，“克己复礼”是孔子要求人们达到“仁”的境界的修养方法。“克己”就是战胜自我的私欲；“复礼”就是恢复合理、公理或天理；“为仁”是“克己复礼”的目的，使人的内心达到“仁”的完美的道德境界。历代学者都认为，这是孔门传授的“切要之言”，是一种紧要的、切实的修养方法。宋代大理学家、思想家和哲学家朱熹说：**“克是克去己私。己私既克，天理自复，譬如尘垢既去，则镜自明；瓦砾既扫，则室自清。”**又曰：**“克己复礼，间不容发，无私便是仁。”“天理人欲，相为消长，克得人欲，乃能复礼。”“敬如治田灌溉，克己如去恶草。”**等等。明代著名思想家、哲学家王阳明有云：**“去山中贼易，去心中贼难。”**克己就是要灭己心中之**“贼”**。吊诡的是，毛左们在批林批孔中大声颂扬的**“大公无私”、“狠斗私字一闪念”**等等所谓共产主义思想，竟与孔子、朱熹、王阳明阐述的儒家思想，没有什么区别！

对于“复礼，”孔子说：**“吾学周礼，今用之，吾从周。”**显然，孔子要“复”的“礼”是周礼。古代学者认为，《周礼》是自五帝以来的典制，是**“斟酌损益，因袭积累，以集于文武”**，是五帝至禹（夏禹）、汤（商汤）、文（周文王）、武（周武王）、周公（姬旦，周武王弟周成王叔）的经世大法的集粹。孔子对黄帝、帝喾、颛顼、尧、舜五帝大同之世，极为推崇，称其为**“大道之行也，天下为公。选贤与能，讲信修睦，故人不独亲其亲，不独子其子，使老有所终，壮有所用，幼有所长，矜寡孤独废疾者有所养。男有分，女有归。货恶其弃于地也，不必藏于己；力恶其不出于身也，不必为己。是故谋闭而不兴，盗窃乱贼而不作。故外户而不闭。是谓大同。”**这与一百多年前亦即 19 世纪马克思主义所憧憬的共产主义平等理想，几无二样。——二千五百多年前，孔子要复的礼，就是这种**“天下为公”**的**“大同”**之礼。

春秋之际，天下大乱。当是时，诸侯混战，攻伐不断，年年战火，处处硝烟，百姓涂炭，民不聊生，人性泯灭，道德沦丧，“子弑父，父杀子”时有发生。孔子对春秋诸侯之间杀伐的结论是：**“春秋无义战”**。究其原由，是周礼被破坏了，亦即他说的**“礼崩乐坏”**了。因此，孔子力主恢复西周的秩序。

对此，毛左集团在《林彪和孔孟之道》文中抨击道：**“春秋末年是我国历史上从奴隶制向封建制转变的社会大变革时期。”**又说：**“孔子站在没落奴隶主阶级的立场上……提出了‘克己复礼’的反动政治纲领。他的‘复礼’，就是要镇压奴隶起义，反对代表新兴地主阶级的法家的革新路线，把社会拉向倒退；要按照周礼恢复西周奴隶社会的统治秩序。”**因此，

孔子要“从周”复周礼，就是复僻和倒退，毛要打倒孔子也就有了“充足理由”。

毛要打倒孔子的“充足理由”是建立在五种社会形态及其发展“规律”学说上的。马列主义认为，人类社会发展史是五种社会形态前后更迭的历史。这五种社会形态是原始公社、奴隶社会，封建社会、资本主义社会和社会主义——共产主义社会，其发展规律是后者取代前者。五种社会形态及其发展规律学说（简称为“五形规律说”），是苏共党魁斯大林根据马克思、恩格斯和列宁关于五种社会发展说教，在他的《联共（布）党史简明教程》一书中的《辩证唯物主义和历史唯物主义》文中定型下来的。这种哲学用**“生产力决定生产关系”**、**“经济基础决定上层建筑”**的生硬教条，把丰富多彩的社会划归成五种形态，再用**“生产关系一定要适合生产力性质”**的条条，“规定”了地主阶级取代奴隶主阶级亦即封建社会取代奴隶社会的“必然性”，犹如他们说的社会主义“必然”取代发达的资本主义一样。由于斯大林是“全世界人民的导师”，他对社会发展规律的“定型”，就成了不容置疑的真理。因此，中国史学界上层精英们，在古代社会分期问题上，不得不按照“五形规律说”去编写中国古代史。但由于斯大林对中国古代社会形态和分期问题没有具体指示，中国史学界就有了一定的自由空间：众说纷纭，至今没有定论。对此，一位学者叹息道：“遗憾的是，几乎所有接受过历史教学的人，都简单地接受了这一‘规律’，动辄‘奴隶社会’、‘封建社会’。而究竟某个时期属于什么阶段，历史学家们从来没有给过我们统一的‘指示’。”可惜这种声音太微弱了。五种社会形态及其发展规律学说，禁锢了中国史学的发展，浪费了大量资源。

按照“五形规律说”来推断，孔子所处的春秋时代是什么社会形态呢？在中国古代何时进入所谓封建（3）社会的问题上，在“一定的自由空间”里，史学家看法不尽一致。除夏代奴隶说、商周早期奴隶说外，还有西周封建说，春秋战国封建说，秦汉封建说，甚至还有魏晋封建说，等等。值得注意的是，许多学者认为，秦朝以后，一直是君主集权制，君主们学着秦始皇的口吻宣布：**“普天之下，莫非王土，率土之滨，莫非王臣”**，而其治下的奴隶制，则一直延续到清代，买卖家奴就是证明。更有史者指出：“自秦后两千多年，使用奴婢、农奴的大地主庄园和小土地自耕农并存的生产方式，一直是中华诸帝国的生产方式，官方和民间的蓄奴生产方式在中国长盛不衰。”（行文到此，笔者提醒史学家们注意：毛泽东的人民公社是否再现了官奴制？）毛泽东呢？为了批孔，他力排众议，将西周钦定为奴隶社会，而孔子所处的春秋时代，则被他钦定为封建社会，尽管西周人民生活负担比春秋时代低得多。著名史学家、北大教授翦伯赞因持“西周封建说”，被斥为反马列主义史学家，文革中被毛点名，遂遭残酷批斗。1968 年 12 月 18 日，处于绝望中的翦伯赞，与妻子一道服药，双双自杀身亡。于是，西周奴隶说、春秋封建说（或过渡说）便成了中共的正统学说，

批孔的《林彪和孔孟之道》一文，就有了“科学”立论的根据！

死背马列毛教条的毛左们，根据斯的“规律”和毛的“钦定”认为，历史是向前发展的，后一种社会形态比前一种社会形态优越、进步，因而后一种“**优**”的社会形态取代前一种“**劣**”的社会形态，是“规律”之必然，任何怀古、复古都是倒退、复僻，都是历史的反动。于是，孔子用“克己复礼”抨击“春秋无义战”、“礼崩乐坏”和力主恢复西周的秩序，就是复古，就是倒退，因而是历史的反动。

但这种用“五形规律说”所规定好了的“**前劣后优**”理论，并非像官方宣传马列哲学说得那样“放之四海而皆准”。1978 年，邓小平的中共用“猫论”（4）的“改革开放说”，推翻了“**优越**”的社会主义计划经济，恢复了“**恶劣**”的资本主义市场经济，上层建筑也做了调整——新生的资产阶级不仅可以入党，而且可以做官，可以在“官商一体”中大显身手。到九十年代，苏联和东欧**八个**共产党国家也发生了巨变，纷纷清算了马列主义，推翻了“**先进**”的社会主义制度，恢复了“**万恶**”的资本主义体制，同邓小平的“猫论”联合在一起，否定了“前劣后优”论，把“五形规律说”打了个颠倒。对此，有人写道：“正确的评判事物的优劣，应是依据该事物的性质，而不能依据该事物出现或产生的时间的先后。”

邓小平用“猫论”的复古、倒退，使中国取得了进步和成功，到 2010 年，已发展成为世界第二大经济体；苏联和东欧八国清算了马列主义和推翻了社会主义制度后，也获得了新生和发展，到二十一世纪初，多数国家进入到了发达国家行列。孔子用“克己复礼”批评“春秋无义战”和“礼崩乐坏”，力图恢复西周社会的繁荣昌盛，却没有那么幸运，迄今还遭许多人诋诟。为什么呢？为了永远执政，中共不愿放弃马列主义的共产主义学说，他们利用权力，投入大量资源，努力构建具有中国特色的马克思主义，把他们领导下的资本主义，定义为“社会主义初级阶段”，诡称其为“中国特色社会主义”，借以继续愚弄民心。在这种充斥谎言的政治氛围里，孔孟之道的冤情，难以申张！

⑶、抨击董仲舒的三纲五常

古人没有崇洋媚外尊奉五种社会形态及其发展规律学说的条件。在历经了十五年的秦始皇暴政后，汉武帝采纳了大臣董仲舒“废黜百家、独尊儒术”的建议，使董仲舒的“三纲五常”思想广为传播，成了中国两千多年历史中的主流思想之一，从而使毛说的“**百代多行秦政治**”的政治，至少成了跛足政治。从维护传统文明的意义上说，“春秋无义战”催生了“克己复礼为仁”的儒家思想，而短命的秦始皇暴政，却使“三纲五常”成了中华文化的核心价值之一。然而，这些继承和发扬传统文明的思想，却被

毛左们贬为“复古”、“倒退”，成了毛泽东批林批孔运动中批判的重点。

董仲舒的“三纲五常”是孔孟思想的集粹，是儒家学说的精华。“三纲”——“**君为臣纲、父为子纲，夫为妻纲**”，是根据孔子的“君君、臣臣、父父、子子”和孟子的“**父子有亲、君臣有义、夫妻有别、长幼有序、朋友有信**”发展而来。“纲”者，关键、表率也，其中主次、主从关系一目了然。在君臣、父子、夫妻的主次、主从关系中，要求为“次”为“从”的臣、子、妻，要**遵从**于君、父、夫，同时也要求为“纲”为“主”的君、父、夫，要“克己”，做臣、子、妻的**楷模**，使“主”“从”双方相互制约。“五常”——“仁、义、礼、智、信”，则是孔孟思想的直接表述，是规范和制约君臣、父子、夫妇之间主次、主从关系的道德准则。

董仲舒把他的“三纲五常”说成是“天道”、“天理”是有道理的。因为“三纲”确定的君臣、父子、夫妻之间的主次、主从关系，是至今未变的客观现实。

应当肯定，君臣、父子、夫妻之间的主次、主从关系，都是一种不平等关系。这种关系在两千多年后的今天，依然没有改变，在可以预见的将来，也不会有质的变化。面对这种无法改变的客观存在，“三纲”在制约“主”方“从”方的同时，用“五常”来规范和制约这种不平等关系，使**君臣相义、父子相亲、夫妻相爱**，从而使不平等关系趋向平等。

对于“五常”，古人云：“**故道兴于仁，立于礼，理于义，定于信，成于智。五者，道德之分，天人之际也。圣人所以通天意，理人伦，而明至道也。**”又云：“**恻隐之心，仁也；羞恶之心，义也；恭敬之心，礼也；是非之心，智也。**”据此，“五常”按孔孟之道的思想，用现代语言可以表述为：

仁者忠恕——以人为本，修养人性，笃行人间相亲；
义者守道——公平正大，抑强扶弱，维护人权善行；
礼者敬德——恭谨宽厚，倡导文明，遵奉人世伦常；
智者明哲——崇尚科学，追求真理，探究人生价值；
信者笃厚——忠于职守，诚实践约，恪守人际真情。

“仁义礼智信”者，善也，人性之属也。在两千多年后的今天，当我们回头来观察华夏文明时，无论是在和平环境或在动乱年代，“三纲五常”在尊重人权、凝聚中华民族的民族精神上，功不可没！遗憾的是，由于没有有效的制衡机制，在君主集权主义的统治者那里，“三纲五常”往往被曲解、歪释。

显然，“三纲五常”远比胡锦涛设计的以中共党国利益为基础、以“维稳”为出发点的“八荣八耻”（5），具有更普遍、更公正、更人性、更文明，是古代自由主义的体现，因而是一种更加深入人心的、能与现代民主、自由、人权的普世文明融合的**崇高思想**。这种思想，无论是在过去、现在和将来，都是人权之宗，和谐之源，强国之本，尽管没有党、国二字。但遗憾的是，由于历代统治者的利益考量，“三纲五常”没有纳入法制范畴，只能在道德层面上发挥作用，而这种作用，遇到暴君，遇到专政或一党天下，便失去意义。

自五四“打倒孔家店”以来，特别是毛泽东批孔颂秦以来，“三纲五常”再次受到了不公正的对待。毛左们批判“三纲五常”**是封建统治者套在中国人民身上的精神枷锁，是确立君权、父权、夫权的统治地位，把封建等级制度、政治秩序神圣化的镣铐**，因而为历代封建统治阶级所维护和提倡，等等。

“为历代封建统治阶级所维护和提倡”的思想，一定是反动思想吗？否！任何一种正确思想和科学发现，在不同的统治者手里，都会制造出不同的结果：

核能可以造福人类，亦可毁灭人类；
战争可以争取和平，亦可制造混乱和强化独裁；
资本主义可以提高生产，增加财富，亦可两极分化；
社会主义能使财富平均化，亦可使全国人民丧失自由而共同贫困化……

同理，“三纲五常”既可以成为规范统治者统治行为的道德标准，也可以被统治者曲释，变成套在人民身上的枷锁。为什么呢？因为，在古代君主集权主义体制下，统治者既是政策的制定者、执行者，又是监督者、裁判者，没有也不许有独立的、有效的制衡机制。因此，在古代君主集权主义者那里，“三纲五常”被他们曲解、歪释，使主次特别是主从关系向“主”方一侧倾斜，甚至使其极端化：**“遵从”作用被放大，“楷模”作用被弱化，制衡主次、主从关系的“五常”道德标准，成了“主”方（官方）节制“从”方（民方）的政治手段，**甚至用男尊女卑的“三从四德”枷锁，来限制妇女的自由，等等。显然，他们抛弃“三纲”中主次关系中的关键部分，亦即“主”方做表率、应承担起更重的道德责任和更多的社会义务部分，换言之，即抛弃了“三纲五常”中的自由主义内蕴，变成了“从”方绝对服从“主”方的精神枷锁，从而使主从关系向“主”方一侧倾斜或极端化。

吊诡的是，激烈批判“三纲五常”的毛泽东和中共，却是“三纲”主

从关系向“主”方一侧极端化的维护者。

“解放”后，毛共反复强调“**人民当家做主**”，甚至鼓吹“**造反有理**”，但中共党章“**下级服从上级，全党服从中央**”所规定的“君臣”主从关系，并没有因“造反有理”有任何变化；老百姓在“**听话要听党的话**”、“**做党的驯服工具**”和“**无限忠于毛主席**”等训导中，成了“**党妈妈**”的子民，没有因“人民当家做主”而改变了“君民”或“母子”的主从关系。（直到2012年的7月26日，中共《解放军报》还在鼓噪“党叫干啥就干啥”所谓的“马克思主义信仰”。）显然，这是毛泽东和中共在批判“三纲”中维护“君臣”、“君民”主从关系最极端、最虚伪的表现！

在“新中国”，子承父业、袭父产，孝父敬母等“父子”主从关系，也未因在“**爹亲娘亲不如毛主席亲**”的“唱红”声中有所改变。在美国，“父子”间的主从关系也没受中国批孔的影响。当选了总统的乔治·沃克·布什，在其父亲老布什面前，仍被人屈称为“小布什”。尽管毛共抨击“父子”主从关系是孔孟流毒，但在毛共制定的阶级路线中，“父子”的主从关系是明确的：干部子弟大都能享受父辈的荫庇，处境优越，是当然的接班组群，而“地富反坏右”等“阶级敌人”的子女，不得不依从父的阶级成份，成了当然的“准阶级敌人”，学习成绩好的也被拒之于大学校院门外。“**老子英雄儿好汉 老子反动儿混蛋**”的对联能在中国横行，对联的批评者**遇罗克**被中共“依法”枪决，就是毛泽东和中共在批判“三纲”中维护“父子”主从关系最极端、最野蛮的表演！

在现代世界里，夫主外、妻主内的夫唱妇随极为普遍，甚至妻随夫姓也屡见不鲜。尽管毛泽东高唱“**男女平等**”，并将两个女儿改从江青的“李”姓（另说：姓“李”是因随毛泽东的曾用名“李得胜”之故），但“夫妻”间的主从关系并没因而改变。甚至在毛的家庭里，江青的从属地位是十分明确：她的权利就是服从毛。这也是毛泽东和中共在批判“三纲”中维护“夫妻”主从关系最极端、最伪善的表白！

值得一提的是，在毛的家庭里，江青是个受害者。她是个争强好胜、个性张扬的女人，但她的自由天性被长期约束在服从中，得不到伸张，从而使她的人格走向分裂：一方面在毛面前，她惟命是从，自甘菲薄，甚至在毛的纵欲面前，委屈忍让，不敢声张；另一方面，在他人面前，她专横跋扈，不可一世，恣意宣泄。江青的人格分裂，在成全了毛泽东的同时，却使她自己跌入罪有应得的替罪羊的羊群之中！

显然，毛泽东和中共把“三纲”主从关系向“主”方一侧极端化的思想，与“三纲五常”中主次、主从相互制约的思想南辕北辙，截然相反。

事实确乎如此。如今，现代中央集权主义者继承了古代君主集权主义者的衣钵，在任意曲解上，则有过之而无不及。例如，曾被推崇为“毛泽东宪法”的《中华人民共和国宪法》中明确规定，公民**“有选举权和被选举权”，“有言论、出版、集会、结社、游行、示威的自由”，“有居住和迁徙的自由”**，等等。在老百姓享受的自由和民主权利上，“毛泽东宪法”可以与民主国家的自由宪法媲美。但在没有独立的、有效的制衡机制的一党专政下，中央集权主义者学着君主集权主义者任意曲解“三纲五常”那样，毫无顾忌地任意“释法”，使“君民”主次特别是主从关系向“主”方一侧极端化：**国家领导人被指定，地方各级领导人被上级任命，自由结社被“释”为非法，批评官员被打成右派和反革命，居住和迁徙自由被一纸户口锁定，以及买官、卖官等官本思想泛滥成灾，**等等，《宪法》中规定的人民群众的民主、自由权利，像古代帝王玩弄“三纲五常”那样，成了中共橱窗里的摆设。遗憾的是，君主集权主义者对“三纲五常”曲解和主次特别是主从关系向“主”方一侧极端化的愚弄，被“打倒孔家店”激进的前辈们错读，讥讽“仁义道德”为**“吃人”**，而中央集权主义者亦即马列加秦始皇主义者，则将其责任栽赃到孔孟身上，称其为**“套在中国人民身上的精神枷锁”**，辱骂其为**“男盗女娼”**。因此，许多正直的史家大声疾呼：“打倒孔家店”和批判孔孟之道，是二十世纪共产党制造的最大冤案！

尽管有人认为，“三纲五常”无法节制皇权，有人说向专制独裁者游说“孔孟仁政”等于与虎谋皮，但笔者仍然认为：在“五四运动”中，如果没有李大钊、陈独秀等共产党人引进马列主义，以孔孟之道为核心的儒释道文化，会自然而然地从伦理道德层面进入法律范畴，与“德赛先生”所代表的现代文明的普世价值融合在一起，造福于中华民族。尽管历史不能假设，但不容否定的是，今日民主和科学发达之**港、澳、台**和**新加坡**，正是儒释道文化与“德赛先生”相融合的历史见证！

但到二十一世纪的今天，孔孟冤案还在继续。据报导，2011 年 1 月 11 日上午，中国有识之士在天安门广场举行孔子塑像落成仪式，9.5 米高的孔子塑像竖立在中国国家博物馆北门。可是到了 4 月 20 日深夜，中国伟大思想家孔子塑像竟被撤走！——一竖一撤，仅存 100 天的文明被腰斩了。原来，竖立孔子塑像遭到了毛左们的肆意攻击，诟称**“今天搞的这个‘百日复古’，其性质完全是反动之举，是历史倒退！”**文明被诋毁为复古、倒退，可见，毛泽东的阴魂不散，马列加秦始皇主义还在肆虐中华。**笔者呼吁：**

中国人要清醒起来，现在已经到正本清源还孔孟之道以清白的时候了！

⑷、毛泽东的马列加秦始皇主义

毛泽东发动“批林批孔”运动的目的，是颠覆华夏文明——拒绝孔孟仁政，实行秦始皇暴政，为文革虐杀辩护，欲当现代秦始皇！此时的毛泽东思想，已经从“**政权就是镇压之权**”的马列无产阶级专政思想,蜕变为**马列加秦始皇主义**，亦即无产阶级专政加秦始皇主义，或曰**马列毛主义**。——这是权力拜物教的权力情结的登峰造极！

Ⅰ、什么是秦始皇

秦始皇名**政**，姓者有三：袭秦祚为**嬴**，承父支曰**赵**，依血统姓**吕**，13岁立为秦王，38岁自称秦始皇，50岁病死，是中国古代暴虐无比的皇帝。史书《纲鉴》曰：“**王初并天下，自以为德兼三皇，功过五帝，乃更号曰‘皇帝’**。”后不久，秦始皇下令曰：“**朕为始皇帝，后世以此计数，二世、三世至于万世，传之无穷**。”他把用刀把子兼并出来的政权，据为己有，得意忘形地说：“**六合之内，皇帝之土，人迹所至，无不臣者**。”他废除分封制，实行郡县制，“**分天下为三十六郡，即设守**（郡守）、**尉**（郡丞，佐守者）、**监**（御史，监督守者）”，以强化中央君王集权。他嫌恶儒家，崇尚法家，因法家讲究“法、势、术”，即“**以法刑人、以势压人、以术驭人**”，为维护专制统治，可以不择手段。武力统一中国后，秦始皇任命法家李斯为丞相，实行法家冷峻严酷苛政。他在位统治中国的十二年间，杀戮成性，穷奢极欲，生灵涂炭，民不聊生，因而民怨沸腾；他死后两年多，奴隶们便起来造反，把秦朝送了终，使秦朝成为中国历史上短命的王朝之一！

史书记载，秦始皇杀戮成性：

前238年，嬴政二十二岁亲政后，先拿“假父”嫪毐开刀。嫪毐者假太监也。昔日，太后赵姬与文信侯吕不韦私通，吕缠不过太后，怕事情败露，遂派舍人嫪毐冒充太监去“侍奉”太后。不年，太后秘生两子，隐情败露。**政**闻言大怒，率兵剿灭嫪党：“斩首数百”，车裂嫪毐，“夷三族”，20多个党羽就戮，4,000余人被流放；其母赵姬被囚，两个同母异父弟被政装入袋中摔死，27个力谏释放太后的大臣被处死，“真父”吕不韦被赐饮鸩自尽。

前228年，在秦军攻下邯郸后，**政**下令“**与母家有仇者皆杀之**”，遂将曾经欺侮过他的人全部“坑杀”。——嬴政少年时期，曾随父母在赵国邯郸当人质。

前221年，齐王建降秦后，**政**推翻了封齐王建领地的承诺，将其驱赶到共地（今河南辉县）林中，“**处之松柏之间**”，全部饿死！

前218年，因张良刺政未遂，**始皇**大怒，下令全国“**大索十日**”，多

人罹难。

前212年，**始皇**“望见丞相车骑众”，不悦，恶之。有人告之丞相，丞相车骑骤减。始皇疑身旁有泄密者，推劾无得，遂将**“在旁者尽杀之”**。

同年，**始皇**采纳丞相李斯廷议，**焚书坑儒**。据史家考证，先后坑杀了1千多儒生，其中一次杀了460多人，另一次杀了约700。

前211年，有一颗流星落到东郡（今河南濮阳县），有人在陨石上刻字曰：**“始皇死土地分”**。**始皇**闻之，**“遣御史逐问”**，未果，遂下令诛杀陨石周围全部居民。

前210年，**始皇**东巡，死于沙丘（今河北钜鹿县南）。丞相李斯与宦官赵高合谋，矫诏废太子扶苏，立少子胡亥为二世。秦二世**效法始皇**，杀太子扶苏、将军蒙恬等，并将自己的兄弟和堂兄弟18人斩首，10个姊妹车裂而死，其它连累致死者不计其数。此后不久，前208年，二世腰斩丞相李斯于咸阳，斯父、母、妻**“三族皆伏诛”**。

史书记载，秦始皇穷奢极欲：

据史家考证，秦朝人口约2,000万余，其中壮劳力约600万，全国设郡36个，“县政”约1,000个，平均每县2万人。秦始皇为了满足个人的欲望，在全国广修宫殿，宫殿数量号称**“关外三百，关内四百”**，尤其是**阿房宫**，占地几里，能容万人。

《史记.秦本纪》记载：**“始皇初即位穿治郦山，及并天下，天下徒70余万人”**。这就是说：他在统一之前就开始了骊山**秦始皇墓**的工程，征用民工70万人，约占总人口的3.5%，壮劳力的12%。

前221年，始皇下令**“徙天下黔首三万户琅琊台下”**，以重建琅琊台，建筑关外规模最大的琅琊台行宫。

前219年，始皇南巡至湘山祠（今湖南省岳阳县西南），遇大风，**“大怒，使刑徒**（受刑罪犯）**三千人皆伐湘山树，赭**（草木伐光）**其山”**。

同年，为求长生不老药，始皇**“遣市**（徐福）**发童男女数千人入海”**。徐率数千童男童女的庞大船队，东渡日本(另一说是墨西哥)，一去不复返。

前215年，始皇听信**“亡秦者胡也”**的谣言，不疑“胡亥”，却罪匈奴，**“乃使蒙恬发兵30万人，北击胡，略取河南地”**。次年发民夫50万人修长城，约占总人口的2.5%，壮劳力的8%以上。

前214年，**“发诸尝逋亡人、赘婿、贾人**（皆为奴隶）**、略取陆梁地，为桂林、象郡、南海，以谪遣戍。”**集解：徐广曰：**“50万人守五岭”**。就是说，秦始皇用50万奴隶当军人，征服了广东、广西和越南北部地区，并派兵留守驻防。

前212年，修绵延300里的阿房宫，**“役使隐宫**（宫刑者）**、徒刑者70余万人”**，约占总人口的3.5%，壮劳力的12%。另外，修驰道征民夫30余万人，约占总人口的1.5%，壮劳力的5%。

南怀瑾在《孟子旁通》一书中写道：（复旦大学出版社 1996 年版）

阿房宫占地方圆三百多里，高到看起来快接近天日了。从北面的骊山一直南下，转向西边和咸阳连接起来。把渭川和樊川两条河川的水，也引导流进了阿房宫，造成了宫里的人工河流湖沼。五步一楼，十步一阁，华丽精巧，形式多样，这样的宫室，像蜂室那样多。在水上架的长桥像卧在滚滚浪涛上的蛟龙一样。凌空搭的复道，从宫殿下面蜿蜒通到南山脚下，五色缤纷，有如挂在天上的彩虹。在这众多宫室中，几乎每一间房子，每天都可享受四季的不同气温和风韵。

秦始皇又把没收来的六国财宝、美女，全部集中到阿房宫里。把夺来的鼎，当作煮饭烧菜的锅用，把玉石当石头用。他的妃子上万，早晨，宫女们打开的梳妆镜子，有如夜空中的繁星；飘拂的长发，有如乌黑的浮云。渭河河水，每天早晨要上涨，浮现一层粉红的颜色，那是阿房宫里宫女们泼到河里的洗除脸上的胭脂水；半山腰袅袅上升的云雾，那是阿房宫里宫女们焚烧贵重香料所形成的烟雾。秦始皇这位千古暴君，就在这个阿房宫里，朝歌夜宴地享乐帝王的一切。

史书记载，秦始皇生灵涂炭：

《汉书.食货志》记载了战国初期魏文侯的相国李悝所算的一笔帐：农夫一家 5 口，耕田 100 亩，平均每亩收粮 1.5 石（音：dàn），共收 150 石（秦汉时每石为 27 斤）；除去十分之一的租税 15 石，余 135 石；每人每月平均吃粮 1.5 石，全家共吃 90 石，余 45 石；每石卖钱 30 文，共得钱 1350 文；除去祭祀、庙会用钱 300 文，余钱 1050 文，每人穿衣用钱 300 文，全家共用 1500 文，还差 450 文；加上妇女纺织和饲养家畜的收益，**全家收支平衡，略有盈余**。而秦朝的人民生活水平呢？据专家们考证，秦朝的人民生活负担比战国初期高出 10 倍，比西周高出 20 倍。史书有两句话可证：秦朝人民“**服囚犯之衣，食犬彘**（猪）**之食**。”

从 1975 年湖北云梦县睡虎地发现的十二座秦墓的竹简中可知,秦国的**赋税比**战国时的其他六国重得多。农民除了缴纳田租外，还有军赋等其他名目，如赀甲、赀盾（加工铠甲、盾牌）一类变相军赋。田租不但要收取禾稼(粮食)，还要收取刍(牧草)、稿(禾杆)。至于劳役，更是农民的沉重负担。如所谓“傅”制度，即男子到一定年龄就须向官府登记服役，秦国的傅籍年龄为十七岁。农民除了服劳役外，还要服兵役，并且要自备行装及费用。据史家考证，秦二世胡亥统治时，赋税超过农民收入的 2/3。

记述秦代奴隶买卖较具体的材料是云梦秦墓所出共 166 简的《日书》：“收日**可以入**（买）**人民、马牛、禾粟。**闭日**可以劈决池，入臣徒、马牛它牲**。”“**毋以**午（时）**出入**（卖买）**臣妾、马牛，是**谓并亡。”等等。这是《日书》记载的秦国在买卖奴隶时要遵守日子、时辰上的规定，其中“人民”系指奴隶，“臣妾”是秦时人对奴隶最常用的称谓。据史家考证，

秦始皇年代，买卖奴隶都有明确的法律规定。近几十年由于秦简出土，史家对**秦的奴隶制**有了新的认识，如奴隶在当时是大量存在的，并不像有些人所说的仅是残余而已。

史书记载，秦始皇时代民不聊生：

前 221 年，始皇下令没收并销毁天下兵器，铸十二金人于咸阳，以防暴乱，又迁各地豪富十二万户于咸阳，以便监控。

前 212 年，为修阿房宫等三百宫殿，**“因徙三万家骊邑**（今陕西临潼县），**五万家云阳**（今陕西三原县西）。”做劳役。

据专家们考证，秦始皇执政期间，无偿的奴隶式兵役和劳役的老百姓共 270 多万人，为兵役、劳役大军运送粮草和装备的民夫以及在内地驻防的军人、夫役，估计还有 250 万人，两项相加约有 520 多万人（占总人口的 26%）。《汉书.严安传》记载：**“丁男被甲，丁女转输，苦不聊生，自经**（吊死）**于道树，死者相望”**。

秦始皇和秦二世暴虐、苛政和腐败，引发陈胜、吴广大起义，**“一夫作难而七庙隳**（宗庙毁）”——前 209 年，执政才 15 年的秦朝，民夫陈涉振臂一呼，旋被推翻。

自称**“德兼三皇，功过五帝”**的秦朝，为什么短短十五年就灭亡了呢？历代史评、政论家，莫不众口一词地说：**“秦之速亡，亡于暴政**。”西汉初年著名的政论家、文学家贾谊在《过秦论》中总结说：**“仁义不施，而攻守之势异也**。”《史记》、《汉书》等书，都讲秦始皇修长城、起阿房，醉心于领土扩张，无限制地赋役征求，等等，使民穷财尽，民怨沸腾。但两千多年后的 CCTV，竟借专家、教授之口，把秦始皇打扮成**“明君”**，一些作家、导演们，也紧紧跟上，生生地把千古暴君塑造成**“仁君”**。显然，这些专家、教授、作家和导演，不是毛泽东的跟屁虫，便是惟“主旋律”是从的御用精英。

Ⅱ、毛泽东颂扬秦始皇

毛泽东业已认定，秦始皇思想与马列无产阶级专政理论相融相通。因此，他在狠批主张实行仁政的孔子的同时，多次明言要替杀人如麻、生灵涂炭的暴君秦始皇翻案，赞扬暴虐有理，显现他为当现代秦始皇的狂想已经歇斯底里化。据报导：

在 1957 年的反右运动中，有人指责毛泽东是“秦始皇”，毛对答说：**“你骂我们是秦始皇，不对，我们超过秦始皇一百倍。”**

1958 年 8 月 19 日，在北戴河召开的政治局扩大会议上，毛泽东规定

用“**马克思要与秦始皇结合起来**”的铁纪律，去领导大炼钢铁的群众运动。

在近臣、亲信和一些会议上，毛泽东曾多次毫不掩饰地褒秦贬孔，厚法薄儒。他说：

“秦始皇是个厚今薄古的专家。”

“孔孟是唯心主义，孔子代表奴隶主、贵族。”

“在中国历史上，真正做了点事的是秦始皇，孔子只说空话。”

“历代政治家有成就的，在封建社会前期的，都是法家。这些人主张法治，犯了法就杀头。”

“儒家满口仁义道德，一肚子男盗女娼。”

“秦始皇是中国封建社会的第一个有名的皇帝，我也是秦始皇。因为秦始皇是第一个统一中国、统一文字，修筑宽广的道路，不搞国中之国，而用集权制，由中央政府派人去各地方，几年一换，不用世袭制度。秦始皇比孔子伟大的多。”

在毛泽东看来，孔子是“**代表奴隶主、贵族**”、“**只说空话**”的“**男盗女娼**”者，秦始皇是“**第一个统一中国**”、“**主张法治**”和中央“**集权制**”的伟大政治家，因此，他要当“**马克思要与秦始皇结合起来**”的“**超过秦始皇一百倍**”的现代秦始皇。作为捭阖纵横的政治家，毛十分清楚，要把暴君说成明君，不是件容易的事。但他是个制造舆论的能手，在批林批孔中，他找到了几条为秦始皇评功摆好的理由，借以说服、教育中国人。

毛泽东为秦始皇评功摆好理由之一是：秦始皇是“**第一个统一中国**”的伟大政治家。

可惜这条理由缺乏根据，如果有根据，也是真假搀和。没有人否认，是秦始皇用武力结束了战国争雄局面，统一了中国；但不是“第一个”。在秦之前，统一中国的是周王，甚至可向上推之商、夏。周成王和周公旦，将统一的中国分封了 800 多个诸候国。又据史书记载：约公元前 900 年，西周孝王封秦始皇的祖先养马能手嬴非子于秦邑（今甘肃省清水县东北），始建秦国。大周的分封制很像今日欧洲。不同的是，800 多个小“国”都尊奉一个中央政府——周王，而且持续了 842 年。尽管其间出现了春秋五霸和战国七雄的割据局面，但尊奉周王为中央未变。那时“度量衡”虽未统一，但文字、语言基本相同，否则历史上不会出现“百花齐放，百家争鸣”的文化繁荣局面，也不会有“连横”、“合纵”等说客政治家的活动舞台，更不会有孔子周游列国的文明史实。

毛泽东赞扬秦大一统的目的，不过是要人们赞扬他是现代中国大一统的“伟大政治家”而已。善于紧跟“伟大领袖”的精英们，数十年如一日

地撰文说毛是统一中国的英雄，是洗雪百年被列强侵略羞耻的功臣，甚至说他“功劳盖世”。然而，查一查现代史，精英们的说辞同毛说秦是“第一个统一中国”的功臣一样，不是缺乏根据，便是真假搀和的谎言。中国人并不都是芸芸蠢生。他们不会忘记，中国是一个拥有五千年文明史的华夏古国，即是在近代满清少数民族统治时期，中国也是由儒释道文明凝聚在一起的大一统国家。辛亥革命后，中国虽历经了十多年的军阀混战和八年抗战，国力衰微，但除被苏军武力占领后强行“独立”的外蒙古外，中国仍是一个大而统一的国家。儒释道文明的凝聚力在于，即是在国力衰微的清末混乱、辛亥后军阀混战年代和八年抗战时期，没有出现分裂，也没有出现过今日危及统一的活耀非常的藏独、疆独、台独势力。抗战胜利后，中华民国政府领导下的中国，一洗百年耻辱，同英、苏、美、法并列站在一起，成了世界五大强国之一，理所当然地成了联合国安理会具有否决权的常任理事国之一。毛泽东的共产党中国，不过是继承了国民党中国的遗产而已，而继承联合国的常任理事国席位，则是在共产党中国成立二十二年之后的 1971 年 10 月 25 日。如果说毛有什么“功劳”的话，就是他击败了专制、腐败的国民党政府，建立了一个更加专制、更加腐败的共产党政权，达到了改朝换代的目的。看一看半个世纪以来大陆与台湾的巨大差距，看一看“殖民地”香港和澳门的发展和繁荣，上层精英们对毛泽东“功劳盖世”的歌颂，是多么可笑，又是多么可鄙！

毛泽东为秦始皇评功摆好的第二个理由是：秦始皇实行君主集权的郡县体制。

封建制与郡县制是中国古代社会里两种不同的政治体制，都有其优势和弊端，有时并行而不悖。

在周代，以封建制为主，即分封土地，建立诸侯国实行中央、地方分权的政治体制。那时的分封制是以血缘为基础的，分封的诸侯不仅拥有封地，王位还可以世袭。周的中央与诸侯国的上下级关系，是以“礼乐”和自我约束来维系的。但由于没有有效的监督机制，当“礼崩乐坏”时，拥有相对独立的各诸侯国，便会发展成为与中央分庭抗礼的割据势力，使国家处于分裂之中。春秋和战国的出现，应当看做是封建制的悲剧。但如果当时有有效的监督机制，这种大周一统、诸侯国自治的共存政治局面，在继往开来中发展到现代，今日中国，也许是一个高度发达的、完全统一的和各省、市、县高度自治的大中华联邦共和国。当然，历史不能假设。

秦始皇统一中国后，他采纳法家李斯的意见，取消封建制，实行郡县制，分天下为三十六郡。由于各郡县长官都有秦始皇亲自任命，而且只有年俸，没有封地，最大限度地强化了君主权力，一定程度上抑制了割据和分裂势力的形成。但郡县制不仅缺乏竞争活力，禁锢各地的发展，而且它

既不能消除割据，也不能防止分裂，秦始皇政权只存在了十五年便被推翻，就是最有力的见证。

Ⅲ、没有十全十美的政治体制

笔者认为，古今中外没有十全十美的政治体制，只有相对比较好、比较差和比较坏的体制。封建制和郡县制**各有其弊端**。

对于秦朝的短命，历代学者有不尽相同的解读。汉初贾谊认为，强大的秦朝速亡于**暴政**。唐代文学家柳宗元在其《封建论》中说：秦王朝的速亡“**失在于政**（苛政），**不在于制**（郡县制）。”显然，柳把“政”与“制”割裂开来，认为强大的秦朝速亡于暴政，而非郡县体制本身。清代著名学者顾炎武则认为两种政体各有弊端。他说：“**封建之失，其专在下；郡县之失，其专在上**。”但在各打五十板中，他仅说出“失”之于“专”，而对“专”缺乏认识。对于“专”，无论是“下专”的封建制，或是“上专”的郡县制，都是为帝王服务的，不值得我们去赞美，更不能效法。因为“专”必独裁，独裁必腐败，腐败必内乱，内乱必镇压，镇压必引发内战与外患，而内战、外患的结果，不是统一，便是分裂——**封建制与郡县制殊途同归**。

翻开历史看看，不是这样么？西周分封了 800 多个诸侯国，三百多年后，因“专”而内讧、而兼并，到了东周，发展成为春秋五霸和战国七雄，前后五百多年。郡县制呢？据统计，自秦实行郡县制以来的两千多年间，处于分裂状态约 680 多年，如果加上改朝换代中的混战以及国内藩镇割据、类似太平天国的内乱，等等，分裂约在千年以上。因此，由于“专”亦即由于专权与独裁，封建制可导致分裂，郡县制也不能防止分裂。

吊诡的是，在东周封建分权的五百多年里，却出现了“**百花齐放，百家争鸣**”的繁荣局面，科学技术空前发展，生产力空前提高，如冶铁技术和指南针的发明等等；而在郡县制的君主专权下，生产力长期处于滞后状态，中央政权在外族入侵时，几乎不堪一击，如宋灭之于蒙，明毁之于满，清败之于列强。尽管间或出现过繁荣，如贞观、康乾之治，但在两千多年的历史长河里，这种君主专权下的“圣世”，不过昙花一现而已。由此可见，封建分权或可繁荣文化、科技，提高生产力，郡县制的君主或中央集权，一定阻滞文化、科技、生产力的发展。

毛泽东在抨击孔子要恢复西周的封建礼制，即分封土地，建立诸侯国实行中央、地方分权的政治体制的同时，以“**百代多行秦政治**”来告诫中国人：中央集权的郡县制强化统一，上下分权的封建制势必分裂。他要中国人承认，他的中央集权制的一党专政，是继承“百代”最合理的政治体制。

同古代帝王一样，毛泽东赞美中央集权的郡县制，是对专权、独裁情有独钟。如果古代帝王钟情于郡县制是出于传位于子孙的家族之私，那么，毛泽东赞美郡县制是出于共产党一党独大、永远执政之私，两者没有质的区别。遗憾的是，至今还有那么一批学者，热衷于宣传郡县制能防止分裂的大一统一面，却对毛共的中央集权亦即无产阶级专政的恶端——扼杀民主、自由和阻滞发展、生灵涂炭的一面，视而不见！

Ⅳ、毛颂秦的目的

毛泽东替秦始皇评功摆好的目的只有一个，就是要为**马列加秦始皇主义**正名，亦即在赞颂马列主义**“无产阶级专政条件下继续革命”**的同时，为**“我们超过秦始皇一百倍”**的现代秦始皇评功摆好。

当我们把毛泽东与秦始皇放在一起加以比较时，人们不得不承认，对于**“假如办十件事，九件是坏的，都登在报上，一定灭亡”**因而酷爱谎言的毛泽东来说，**“我们超过秦始皇一百倍”**的马列加秦始皇主义，不是谎言，而是记录在案的史实。

秦始皇杀戮成性，毛泽东则有过之而无不及！

翻开“解放”后的历史看看，在他当权的二十七年间，枪杀、打死、虐死或自杀等所谓非正常死亡人数应在800～1,500万之间。其中被曝光的有：镇反中枪杀100多万人，自杀不计其数；土改中杀100～150万人，其中20～30万人自杀；“一化三改造”中打死、自杀30～50万人；肃反审查400多万人，非正常死亡10多万；反右致家破人亡者达10多万人；“四清”中自杀4万多人；文革中非正常死亡200多万。那么，未曝光的知多少？历年为数不清的“严打”又杀了多少？只有等档案解密、允许独立调查时，由历史工作者去了结。

在镇压反革命运动枪杀的100多万人中，毛泽东承认杀了46,000个知识分子，是秦始皇一次坑儒460人的100倍。除此而外，由于数据不清，在杀戮成性上，笔者很难说毛泽东超过秦始皇100倍，只能说毛比嬴政有过之而无不及。

秦始皇穷奢极欲，毛泽东则“穷”、“极”得多！

被曝光的行宫滴水洞，修建于饿殍遍野的“三年人祸”时期，花了一个多亿，可以供60万人吃一年。据传，毛的行宫遍布全国，计有30多处。到底有多少处？花了多少钱？此属“国家机密”，无人敢打听。此外，为

了争当全世界人民的导师和领袖，毛在位的六、七十年代，每年外援经费支出占国家财政支出的比重保持在5～7%之间。其中，支援越南抗美200多亿美元，支援阿尔巴尼亚反苏90多亿元，支持柬埔寨波尔布特打内战10多亿元，修坦赞铁路花掉20多亿元——这些都是被曝了光的。那些没有曝光的呢？例如，支援朝鲜多少个亿？给印度尼西亚共产党、意大利红色旅和日本赤卫军等外国造反组织多少个亿？在批判刘、邓的“三和一少”后又增加外援多少个亿？据说，南美洲一个国家的共产党人，在北京领了50万美元革命经费回国后，不知去向——这些都属“国家机密”，也无人敢打听。

总之，秦始皇“欲”的是帝王宫殿和皇家陵墓，“奢”于百姓和官奴的劳役，毛泽东“欲”的是行宫和当世界人民的导师和领袖，“奢”于慷国家之慨，花老百姓的血汗钱。相比而言，毛泽东的“奢”和“欲”，比秦始皇“奢”得高明，“欲”得有“理”，因而要“穷”、“极”得多！

秦始皇生灵涂炭，毛泽东的农民在“瓜菜代”中度日。

据报导，甘肃洮河引水上山工程，是毛泽东推行大跃进的样板工程。工程规模很大，几百里的渠道，沿线调集十多万民工，从1958年一直干到1961年。结果，工程整个报废，一滴水也没引上山，浪费的金钱难以计数，而饿死、累死、打死和致伤、致残的民工成千上万。众所周知，毛泽东的人民公社体制，仅在1959～1961年间，饿死了3,000～4,500万人。在其后十多年里，数亿农民，不得不在“瓜菜代”和“离了红薯不得活”中，艰难度日。相比之下，除城市居民还算幸运外，毛泽东的农民，不比秦的**“服囚犯之衣，食犬彘之食”**好过多少！

秦始皇时代民不聊生，毛泽东则使民处于红色恐怖中！

众所周知，毛泽东在“解放”后到文化大革命的十七年间，接二连三地发动了镇反、土改、三反五反、“一化三改造”、反“高饶”、反胡风、肃反、反右、大跃进、人民公社、拔白旗、反彭、民主补课和“四清”等批、斗、杀运动，平均每14.5个月搞一次。文化大革命后到毛死的十年间，又接二连三地发动了打倒“彭罗陆杨”、“横扫”、破“四旧”、夺权、武斗、“清队”、“一打三反”、抓“五一六”，批林整风、批林批孔、批投降、批右倾翻案风等系列批、斗、杀运动，平均每10个月搞一次。由于每次运动持续时间长短不一，长的长达数年，短则短到数月，因此，运动与运动之间多无时间间隔，许多运动相互重叠在一起。**毛泽东执政的二十七年间，共搞了二十七次批、斗、驱、杀的政治运动，造成三百多万件冤假错案，因冤假错案死亡上百万，伤残上千万、株连上亿万。**在毛的**“政权就是镇压之权”**思想指导下，全国各地几乎每年都要搞几次“公审公判”

式的“严打”，枪杀异己者以杀一儆百，使绝大数中国人都生活在红色恐怖中。在红色恐怖中，自由被扼杀，生产积极性遭重挫，从而使国民经济在“抓革命，促生产”的高歌声中，走到了“崩溃的边缘”。毛的法西斯暴政，却被当今中共轻描淡写成“胡折腾”，是可笑？还是可恶？显然，毛泽东比赢政更残暴、更酷虐！

由此可见，毛泽东诋毁孔孟倡导的仁政，赞美秦始皇，是为他的**“我们超过秦始皇一百倍”**的暴政进行辩护，借以美化他的**马列加秦始皇**主义，从而证明马列无产阶级专政的暴虐“合情、合理、合法”——这也是许多中国人暂时无法理解的。

⑸、无疾而终

自从 1974 年初开展批林批孔运动以来，全国上下所有广播和报刊，几乎口径一致地评法批儒：在批判孔孟之道的**“克己复礼”**、**“三纲五常”**、**“兴灭国、继绝世、举逸民”**和子虚乌有的孔子杀改革派少正卯等反动罪行的同时，对法家及其代表人物**秦始皇**大加赞扬。一贯以“厚今薄古”自居的毛泽东，并不讳言他“评法批儒”的目的是“古为今用”——为打倒政治对手所做的舆论准备。

当历史把周恩来推上第二把手的高位后，毛泽东心中老大不快。善于打扮历史的毛泽东，决定用权力改变历史。他十分清楚，周恩来是反孔的，他搞的批“克己复礼”、“三纲五常”甚至“评法批儒”，周都不沾边；但他是**“影射学”**专家，善于“指桑骂槐”。由于孔子的“吾从周”的“周”和孔子推崇周公姬旦的“周”，与周恩来的姓氏不期而合，这就为毛、江集团提供了“影”弹。他几乎明白无误地告诉芸芸众生：林、孔是**“桑”**，周是**“槐”**，大规模的批林批孔运动，批的就是你“周公”周恩来。

6 月初，毛泽东认为，舆论准备形势已经到了该出手的时候了。他的**“罗织学”**也派上了用场。何为“罗织学”？“罗织学”者虚构罪名也。其中，“张冠李戴”是“罗织学”的重要手段：在一党专政下，给你李姓戴上个**“张”**冠，你就甭想再姓你的那个**“李”**。于是，他把他自己在延安整风期间写的九篇文章当打周“炮弹”，全部拿出来重新修改印刷。那九篇文章主要是抨击与毛对立的莫斯科派王明、博古和周恩来的。其中有两篇指斥周是**“经验宗派的代表”**，为教条宗派**“跑腿抬轿”**，是教条主义的**“帮凶”**。在整风中，周的“经验宗派”又被指责为**“再来统治党”**的**“最危险的人物”**，等等。显然，他要用“亲苏”这个陈谷子烂芝麻来罗织“最危险的人物”的罪名，以期扳倒周恩来。江青接到扳倒周的“密旨”后，紧紧配合。6 月 14 日，她召集会议，授意她的写作班子，要批“现在的儒”。在天津的一次谈话中，她更露骨地说，**“这次运动的重点是批**

党内的大儒”，并借外国电讯暗示周恩来就是“现代的大儒”，尽管周姓“**马列**”而非姓“**儒**”。于是，新一轮“评法批儒”狂浪，腾涌而至。

然而，到了 7 月 17 日，在中央政治局会议上，毛泽东却来了个 180 度的大转弯，突然批评起江青来：“**不要设两个工厂，一个叫钢铁工厂，一个叫帽子工厂，动不动就给人戴大帽子**。”他当众宣布，江青“**她并不代表我，她代表她自己**。”他还批评王洪文、张春桥、江青、姚文元搞帮派活动。他说：“**你们不要搞成四人帮小宗派呢。**”使江青为首的“四人帮”，不请愿地又为他当了一次“屁股”。到了 10 月 20 日，毛泽东又发指示说：“**总理还是我们的总理**。”“**四届人大的筹备工作和人事安排由总理主持安排**。”

对此，有些专家认为，这是毛在搞左右平衡，即在老干部与文革派之间搞平衡。权力平衡是政治家们控制政局的寻常手段，毛也不例外。因此，不能排除批江搞平衡。但毛在一个半月中，突然来了个大转弯，则更像是毛、周角力的结果。

林彪摔死后，坚持“三不要主义”的周恩来，紧握手中的权力，首先借毛要解放干部的指示精神，解放了大批党、政、军的高级干部和将领，赢得了党内外右派的一片支持，从而成了他们拥戴的靠山；接着，他又借毛曾经的“批极左”讲话，大抓以造反起家的“五一六”分子并加以严惩，狠批文革派的极左思潮，让在前几年“造反”、“夺权”中备受折磨的右派们，长长地出了一口恶气；同时，他又借毛的“抓革命，促生产”口号，积极抓国民经济建设，到 1973 年，国民经济已全面好转，中止了文革以来不断下滑趋势，赢得了老百姓的赞许。这一切表明，“九一三事件”后，周恩来开始走上了他匡正毛弊、拯救中共的务实路线。但天才的毛泽东很快警觉起来。他发现，周的务实路线与他的“继续革命”狂想尖锐对立。当他得知没有军职的周与叶剑英元帅联手，一举解放了 157 个高级将领后，他深深地倒吸了一口冷气：与军方有很深渊源的周恩来，已经回到军中，并已插手军委领导工作。本来对周没有好感的毛泽东，决定在周、叶尚未形成联盟之前扳倒周恩来：在批周“**反极左**”、骂周“**放屁一通**”和批周“**投降**”后，又发动了倒周的批林批孔运动。六月初，他对运动形势做出了判断：批孔赞秦警告周的目的已基本达到，**他**的现代秦始皇形象已经树立了起来。正当他拿出九篇文章来一举扳倒周的时候，令他意想不到的事情发生了：6 月 18 日，国家计划委员会向中央政治局汇报，上半年工业生产“**不少地区有所下降。主要问题是煤炭和铁路运输情况不好，钢铁、化肥等产品一些军工产品也欠账较多，对整个国民经济和战备影响较大**。”其中，煤炭比去年同期下降 6.2%，铁路运输量比去年同期下降 2.5%，钢比去年同期下降 9.4%，化肥比去年同期下降 3.7%。显然，国民经济全面好转的势头，已被批林批孔批周公运动中止，并又开始大幅度下滑。面对国民

经济下滑局面，联想到去年批周后那同情、谴责的两股地下冷风，使毛又深深地倒吸了一口冷气：今日的周恩来，已是集党、政、军、民威望于一身的强劲对手，绝非昔日的刘少奇、林彪等辈可比。在对敌斗争中，一贯坚持“有理、有利、有节”的毛泽东，斟酌再三后，决定再放周一马。他对他的表侄孙女王海容小姐说：**“周不是不能反，是时候未到。全国人民觉悟不高，对周还缺少认识，现在反周会天下大乱**。”于是，7 日 17 日，便出现了批江的平衡术，历经半年多的风驰全国的批林批孔批周公运动，**也随之无疾而终**。对此，文革专家高文谦写道：“毛泽东很清楚，林彪事件后，周恩来因趁势推动落实党的各项政策而在政治上大得人心。在这种情况下，如果硬要违背党心民意而大举批周的话，很有可能激起众怒，在政治上闹出乱子来。”

老谋深算的周恩来，十分清楚“太极软功”的丰硕成果。不想“走”的他，借“组阁”之机，极力设法阻止极左派的人掌握实权。他对主管军委工作的叶剑英说：**“无论如何，大权不能落在他们**(指极左派)**手里**。”12 月 26 日，他不顾病痛，带着医疗组和抢救器械，飞赴长沙，当面向毛泽东汇报“组阁”情况。经反复讨价还价后，毛一槌敲定了四届人大人事安排。现在回头看去，那届人事安排，是个左、中、右基本平衡的产物，也可以看做是毛、周妥协的结果。对于右派来说，能与极左派平起平坐，就算取得了胜利。这当然要归功于他们的领头人周恩来。

4、送终周公

⑴、毛的杀手锏

尽管毛、周角力使毛不得不“再放周一马”，但不等于说，毛在扳倒周问题上已无牌可打。毛扳倒周的王牌是周的膀胱癌。

1972 年 5 月，当周恩来被查出患有膀胱癌后，毛泽东以内部制定的医疗管理规定，下达了“不准手术”和“保密”的指示，使周的膀胱癌错过了最佳手术机会。直到两年后的 5 月，周才被“恩准”住院治疗。1974 年 6 月 1 日，周恩来住院接受第一次膀胱癌手术。但术后不久，病情复发，8 月 10 日又接受了第二次手术。此后，手术不断。据报导，自第一次手术起到去世为止，周恩来做大手术四次，小手术达九次之多，平均每四十多天做一次手术。到此，毛泽东终于放下心来：他最难缠的对手周恩来已病入膏肓，不久于人世了。当然，他已用不着再担心，他死后周能自然接班。

遗憾的是，迄今仍有学者认为，**“并没有足够的事实证明毛泽东是恶意延误治疗**。”更有甚者，他们认为，毛泽东是“仁慈”的领袖，不会对昔日的战友、同事无情，更不会“心狠手辣”！

毛泽东是否有“恶意”？是否“心狠手辣”？笔者选编了一些资料，供读者自我判断。

毛泽东是否有“恶意”？据报导：

1972 年 5 月 18 日，周恩来被确诊患了膀胱癌。医疗组医生们立即报告中共中央，建议立即做手术。接到报告后，毛泽东以内部制定的医疗管理规定，否决了医疗组的报告：下令**“不开刀”**和**“保密”**，并要政治局主管周恩来治疗工作的王洪文、张春桥、叶剑英、汪东兴去贯彻执行。其中“保密”是不准将实际病情告诉周恩来、邓颖超夫妇。对此，医疗组很不理解。他们拒理力争，提出周的病变尚在早期，如及时进行手术，治愈率很高，而一旦错过了治疗时机，后果是严重的。但汪东兴答称：主席是考虑全局的，这样决定是保总理的。他要求医疗组**“要听主席的，要跟主席的思路。”**医疗组又提出对周的身体做进一步检查，汪喝斥说：**“七老八十，做什么检查。”**忽觉话无情义，随补充一句：**“不要慌么。”**

九个月后 1973 年 2 月，周恩来大量尿血，毛泽东终于同意检查，但没有修改“不开刀”的指令。医生们暗中违抗毛泽东的旨意，用电灼术烧掉了部分癌细胞。

发现癌症两年后的 1974 年 5 月，周恩来的癌细胞开始扩散。9 日，医疗组组长、著名泌尿科专家**吴阶平**带领医疗组向中央领导人当面陈情，说明周的病情严重，敦促中央批准周尽快住院动手术。对此，张春桥代表中央表态：**“目前手术不能考虑，这一条给你们堵死。”**理由说周是**“党、政、军、内政的总管，他的工作别人无法代替。”**连一向站在周恩来一边的叶剑英也按统一的口径说，张春桥说的**“是中央的意见，积极的意见。切除的办法，暂时放一下，不考虑。”**显然，这是**“医疗为政治服务”**赤文化在医疗制度上的体现。面对膀胱癌，做为这种医疗制度的制定者之一的周恩来，只好听天有命——一切听任毛安排。

在无可奈何的情况下，邓颖超只好拜托周医疗组里的一位年轻貌美的女化验员小李，带着医疗组的诊断报告，绕过政治局主管周恩来治疗工作各个领导的审查，径直向毛泽东解释周尿血的严重程度。邓这一招果然高明，毛泽东见过小李后，终于批准了给周做手术的诊断报告。

1974 年 6 月 1 日，周恩来在 305 医院接受了第一次膀胱癌手术。不幸的是，由于癌细胞已经扩散，手术后不久病情复发。两个月后的 8 月 10 日，周又接受了第二次手术。毛泽东闻讯后，自鸣得意地说：**“我说不能开刀嘛，一定要开。现在还不是又开第二次。我看还会有第三次、第四次，**

不到呜乎哀哉不止。”事实果然被他言中：以后又接二连三地做了十一次手术，直做到周死。

毛泽东是否“仁慈”呢？看一看他昔日战友和同事**高岗、彭德怀、刘少奇、林彪**的下场，再看一看在他执政的二十七年间所发动的二十七次政治运动（6）以及运动造成的五千多万个冤魂怨魄（另说：毛共已杀害6,378.4万人），以及再看一看在1978～1980年三年间，中共中央平反了300多万件冤假错案的严酷现实，你能找到他“仁慈”的根据吗？

⑵、再批周投降

也许嫌周恩来“走”得太慢，1975年8月，毛泽东借评《水浒》又给周来了个最后的一击。是年，毛泽东和文革派突然发起“评《水浒》运动”，抨击宋江驾空晁盖，篡山夺权，后又接受朝廷招安，是投降派，等等。《水浒》是中国四大名著之一，宋江和108条好汉是妇孺皆知的英雄人物。毛说：**“《水浒》这部书，好就好在投降。做反面教材，使人民都知道投降派。**”又说：**“宋江投降，搞修正主义，把晁盖的聚义厅改为忠义堂，让人招安了。**”如果按毛氏反对“封建制”的逻辑，占山为王的宋江和他的前任晁盖，都是搞国家分裂，“理”应受到谴责，而不论这种分裂是否正义；与此相反，如果按毛氏赞扬“郡县制”的逻辑，宋江接受朝廷招安，回归统一，“理”应受到赞扬，更不能视宋为“投降”。但信奉“理无常是”哲学的毛泽东，并不按他的“郡县制”理论出牌去评《水浒》，而是另有标准。这个标准就是以“我”划线：他早已发现，周恩来要驾空他，要篡党夺权，于是，他狠批宋江驾空晁盖、篡山夺权的罪行，影射周的罪行不可宽恕；他早有预见，周恩来及其同伙要否定文化大革命，于是，他又狠批宋江接受朝廷招安的是投降行为,不指名地再批周的投降主义行径。人们不会忘记，1973年毛批周企图投降美帝、苏修，而今，他又批周妄图否定文革，投降资产阶级。毛的这一击是致命的，他要给企图在不断手术中求生的周恩来造成巨大的精神压力，使周不能轻松地享用手术可能带来的一线生机。

病入膏肓的周恩来，当然知道评《水浒》是冲着他来的：那“架空”、那“投降”的批判，特别刺耳、揪心。在巨大精神压力下，彬彬有礼的他，有时也会像嚎啕大哭林彪那样失控。1975年9月20日，在最后一次大手术前，由于对生命和权力的渴望，躺在担架车上的他，在将被推进手术室的瞬间失控了。他突然伸手抓住门扇，竭尽全力喊道：

“我周恩来是忠于党、忠于人民的。我不是投降派！我不是投降派！”

周恩来的呼喊，使在场的高官和医务人员，愕然相视，怔怔地站在那

里。对于高官们来说，毛、周角力司空见惯，令他们意想不到的是，一贯能顾全大局的周恩来，怎么能在那么多医务人员面前情绪失控！对于医务人员来说，毛、周是亲密无间的战友，令他们意想不到的是，怎么突然间，他们敬爱的周总理竟变成了投降派！当邓颖超要求汪东兴将周的话上报给毛主席后，邓小平示意医务人员继续工作，担架车才被缓缓推进手术室。

由于错过了最佳手术时机，手术以再次失败而告终。此时的周恩来已经明了自己病入膏肓的情况：他不久人世了。据传，在他弥留之际，有一次清醒过来后，他握住邓颖超的手，相互望着，嘴唇轻轻抽动了几下，一句郁积在心底很久的话，终于吐了出来：

“我肚子里还装着很多话没有说！”说着，眼泪夺眶而出！——一个毕生反对自由主义的共产主义战士，作茧自缚，最终不得不在极权主义的幽禁中，作痛苦挣扎！

1976 年 1 月 8 日，不愿“走”的周恩来，带着无限惆怅和遗憾，先于毛泽东九个月离开了人间，终年七十八岁。

⑶、十里长街送周公

周恩来死了，但却成功了！

“九一三事件”后，毛、周之间角力，表现为毛的硬功与周的软功的角力。

“解放”后，周恩来长期坐在第三把交椅上，与毛泽东之间总有一个人坐在第二把交椅上。这是毛泽东的精心安排，为的是不让雄心勃勃的周自然接班。出人意料的是，当毛、刘斗法时，周是毛争取、团结的对象，又当毛、林斗法时，周再次成了毛争取、团结的对象，而坐在第二把交椅上的刘少奇和林彪，成了周的屏障，都先后中箭落马，死于非命。林死后，周自然而然地坐上了第二把交椅。对周来说，这既是机遇，更是生死挑战。

坐在第二把交椅上的周恩来，深知面临的危险。他说他是**“忠于党”**的，这话是真。从勒杀顾宪章全家老小，到撤离井冈山前处决战俘和伤病员，再从支持红卫兵“红八月”大屠杀，到屠戮异己的“一打三反”，都出于他对党的一颗忠心。他说他**“不是投降派”**，此话也真。从助毛搞大跃进饿死数千万农民，到指挥造反派大破“四旧”，颠覆华夏文明，再到推动和领导农业学大寨运动，使大寨人敢于提出“宁要社会主义草，不要资本主义苗”的革命口号，证明他是个坚定的无产阶级政治家，绝无“投降”之虞。“九一三事件”后，他发现，嗜权如命又独断专行的毛泽东，

正在毁灭他所钟情的党。因此，他必须利用第一副主席的权位，与毛抗衡，匡正毛弊，以拯救中共于危难之中。半个多世纪的交往，使他对毛泽东的品格、权谋和手段，都有深刻的认知。在绝对强势又不计后果的毛泽东面前，他吸取了刘、林的教训，既不采取刘少奇的软抗，也不效法林彪的硬顶，由是，他设计了以柔克刚的太极功和忍辱负重的“三不要主义”，以期与毛周旋到底。

周恩来以太极软功与毛的硬功角力中，从表面上看，他是节节败退。他十分清楚，他的太极软功虽已被识破，毛泽东不会放过他；但他坚信太极软功的魔力，他会取得成功，尽管在“膀胱癌”面前他的能力受限。因此，在毛咄咄逼人面前，他仍以忠毛、崇毛的姿态亦即所谓“保持晚节”来争取党心、军心和民心。在节节败退中，他不放弃任何可能做的工作。据报导，自 1974 年 6 月 1 日住院到 1976 年 1 月 8 日逝世的一年半里，在大小手术 13 次的过程中，他的身体极度消瘦，体重只剩下了 30.5 公斤。在癌症的折磨下，他以惊人的毅力，顽强地与毛泽东周旋。据统计，在这一年半里，他除正常批阅、处理文件外，同中央负责人谈话 161 次，与中央部门及有关方面负责人谈话 55 次，会见外宾 63 批，会见外宾前后与陪见人谈话 17 次，在医院召开会议 20 次，出医院开会 20 次，外出看望人或找人谈话 7 次，……显然，在坚守不“走”的“三不要主义”的前提下，他败得有理，退之有序，在败退中，他赢得了党心、军心和民心。

人们已厌倦了文化大革命，对毛、江左派集团声嘶力竭的批判和无休无止的屠戮，早已深恶痛绝。他们希望改变，盼望休养生息，渴望有一面旗帜，率领他们结束毛左集团的暴政。于是，他们从数年的毛、周角力中，找到了这面旗帜——**周恩来**！

此时气息奄奄的周恩来，历史地成了一面反抗毛泽东暴政的旗帜。党内、军内的右派甚至除极左以外的左派，都不约而同地走到这面旗帜下，人民群众——那些芸芸众生，已忘记了周的刽子手过去，也纷纷站到这面旗帜下。这是几股看不到、听不见的反毛潜流，正在汇合成汹涌澎湃的怒潮。

1976 年 1 月 8 日，在节节败退中的周恩来，最后败退到了生命的终点：他死了！但他的死，却给毛泽东和毛左集团以致命一击！

在“**不许用死人压活人**”的恐吓下，在毛泽东的“**伟大的马克思主义者，是谁送给总理的？我和这个马克思主义的总理，就斗争过不少于十次**”的痛斥下，数十万人勇敢地、静静地站在长安大街的两边，为周送行。当年，小学课文《十里长街送总理》是这样写的：

天灰蒙蒙的，又阴又冷。长安街两旁的人行道上挤满了男女老少。路那样长，人那样多，向东望不见头，向西望不见尾。人们臂上都缠着黑纱，胸前都佩着白花，眼睛都望着周总理的灵车将要开来的方向。一位满头银发的老奶奶拄着拐杖，背靠着一棵洋槐树，焦急而又耐心地等待着。一对青年夫妇，丈夫抱着小女儿，妻子领着六七岁的儿子，他们挤下了人行道，探着身子张望。一群泪痕满面的红领巾，相互扶着肩，踮着脚望着，望着……(图 22-2)

图 22-2：周恩来灵车驶过天安门

夜幕开始降下来。几辆前导车过去以后，总理的灵车缓缓地开来了。灵车四周挂着黑色和黄色的挽幛，上面装饰着大白花，庄严，肃穆。人们心情沉痛，目光随着灵车移动。好像有谁在无声地指挥，老人、青年、小孩，都不约而同地站直了身体，摘下帽子，眼睁睁地望着灵车，哭泣着，顾不得擦去腮边的泪水。

就在这十里长街上，我们的周总理迎送过多少位来自五洲四海的国际友人，陪着毛主席检阅过多少次人民群众。人们常常幸福地看到周总理，看到他矫健的身躯，慈祥的面庞。然而今天，他静静地躺在灵车里，越去越远，和我们永别了！

灵车缓缓地前进，牵动着千万人的心。许多人在人行道上追着灵车奔跑。人们多么希望车子能停下来，希望时间能停下来！可是灵车渐渐地远去了，最后消失在苍茫的夜色中了。人们还是面向灵车开去的方向，静静地站着，站着，好像在等待周总理回来。

课文是“主旋律”声音。尽管课文里没有听到人民要求结束暴政的呼声，但“**静静地站着，站着，好像在等待周总理回来**”，在一定程度上反映了民心所向。

“民心所向”指什么？“**洒泪祭雄杰，扬眉剑出鞘！**”一场震惊中外的“**四五怒潮**”，在周死了两个多月后暴发了——4 月 4 日清明节前夕，接连数日，先后有一百多万人，抬着花圈，走上天安门广场，借祭奠周恩来之机，声讨毛泽东暴政，4 月 5 日达到了高潮。“**四五怒潮**”虽被毛泽东残酷镇压了下去，但毛左集团自此江河日下，声名狼藉，预示文化大革命已经走进末日！

对此，有人这么说：“一生无敌手的毛泽东，最终却栽在被他拖死的周恩来身上！”不过，文革后邓小平一句意味深长的话，却是耐人寻味的。他说：

“如果没有总理，文化大革命的局面可能更糟；没有总理，文化大革命也不会拖得那么久。”

三、毛泽东与邓小平斗法

1、效忠信

林彪摔死后，特别是1972年“批林整风”后，接班人再次成了毛泽东挥之不去的纠结。由于历史的积怨，毛泽东从不愿意把周恩来当成他的接班人。然而，当他选定的接班人刘少奇、林彪相继被他整死后，他最忌讳的事发生了：周恩来自然而然地当上了二把手，离接班只有一步之遥。为了掐断周恩来接班之路，他要物色一个能取周而代之的人。为此，他曾想把权力交给江青，但江太张狂，甚至成事不足，败事有余，不堪重托；也曾认为张春桥才能过人，且对他忠心耿耿，但张在党内、军内树敌较多，势单力薄，不足以扛大旗；江、张两人也非周的对手，更不用说取周而代之了。思前想后，他想起了一个人。这个人，就是被他流放到江西正在接受劳动改造的邓小平。

邓小平，四川广安人，生于1904年8月22日。1920年赴法国勤工俭学。1924年参加中国共产党，后转往苏联学习。1926年底回国，被派到冯玉祥军队中从事政治工作。1927年任中共中央秘书长。1929年同张云逸等在广西领导百色起义和龙州起义，创立了红军第七军、第八军和左江、右江革命根据地。1931年任军委总政治部秘书长、红军报纸《红星》报主编。1933年由于拥护毛泽东的主张，被当时以周恩来为书记的苏区中央局撤职——**第一次被打倒**。1934年10月参加长征，第一次复出后，取代邓颖超任中共中央秘书长。1935年1月，在遵义中央政治局扩大会议上，他支持毛泽东。抗日战争中，任129师政治委员，同刘伯承共创晋冀豫等根据地。1945年，在中共七大上当选为中央委员。“解放”战争时期，任晋冀鲁豫野战军（后改称为中原野战军、第二野战军）政治委员。1947年，在淮海战役和渡江战役中，任总前委书记，他和刘伯承、陈毅等指挥解放军攻克了国民党政府首都南京，并向华东、中南、西南各省进军。“解放”后，任中央人民政府委员、中共中央西南局第一书记、西南军政委员会副主席、西南军区政治委员。1952年被毛泽东提拔为中央人民政府政务院（1954年改称国务院）副总理。1954年任中共中央秘书长，同年任国防委员会副主席。1955年中共七届五中全会上，被毛提拔为中央政治局委员。1956年在中共第八次全国代表大会上作关于修改党的章程的报告。在八届一中全会上，又被毛提拔为为中央政治局常务委员、中央委员会总书记。至此，他同林彪一样，成了毛泽东手中制衡刘少奇、周恩来、彭德怀的一张牌，也成了毛的后备接班人。显然，他是毛派中的重量级人物。不慎的是，三年人祸中，他忘记了毛是“正确”区分敌我矛盾的最高裁判，与毛的狂想

渐行渐远，却与刘少奇的务实越靠越近，引起毛的反感，首先失掉了后备接班人的资格。

1957 年 6 月 19 日，毛泽东正式发表了他的新作：《**关于正确处理人民内部矛盾的问题**》。在这篇文章里，他把社会矛盾划分成两类不同性质的矛盾：一种叫人民内部矛盾，一种叫敌我矛盾。如何区分两类不同性质的矛盾呢？毛写道：**“在现阶段,在建设社会主义的时期,一切赞成、拥护和参加社会主义建设事业的阶级、阶层和社会集团,都属于人民的范围；一切反抗社会主义革命和敌视、破坏社会主义建设的社会势力和社会集团,都是人民的敌人。”**又说：**“对于那些盗窃犯、诈骗犯、杀人放火犯、流氓集团和各种严重破坏社会秩序的坏分子,也必须实行专政。”**这就是说，除了刑事罪犯外，一切赞成、拥护、参加社会主义革命和建设的人都属于人民范围，反之，都属于敌人范围。显然，这种以政治理念划分敌我的理论，是一个带有鲜明封建人治观念、与现代法制观念格格不入的专制理论。这种专制理论，把语义学范畴的人民即老百姓一词，变成了政治概念，并赋于“人民”以拥护中共、毛泽东和社会主义的政治内涵。显然，这种理论的逻辑是：一切听中共党的话、听毛主席的话、照中共党的指示办事、照毛主席指示办事的人，都属于“人民”范围，反之，都是敌人。简而言之，毛和中共党是“正确区分两类不同性质矛盾”的唯一裁判：**说你是“人民”，你就是好人；说你是敌人，你就是反动派！**

按照这个区分两类不同性质矛盾的理论，解决矛盾（冲突、问题）的方针截然相反：如果你被毛和中共裁判为“人民”，你的问题便属“人民内部矛盾”，党和政府就会对你采用**“从团结的愿望出发，经过批评和教育，从而在新的基础上达到新的团结”**即**“团结——批评——团结”**的方针，亦即对你用说服、教育的方式加以解决；如果你被毛和中共裁判为“敌人”，你的问题便属“敌我矛盾”，党和政府就要对你实行无产阶级专政，亦即用批（批斗）、管（管制、放逐）、关（入狱）、杀等专政手段进行镇压。

历史业已证实了毛泽东和中共的裁判权，也证实了毛泽东区分和处理两类不同性质矛盾理论的独裁性和残酷性。**就**听党的话、照毛泽东的指示办事而言，一切反对农业合作化、人民公社化的农民和反对私人工商业国有化的资本家，以及反对批判彭德怀的人，都是人民的敌人——反革命分子，对他们就要实行无产阶级专政，实行批、管、关、杀，而且**“对敌人要狠”**，决不能手软；然而，三十年后，政策打了个颠倒，三十年前的反革命分子虽没有平反，但他们继任者，那些赞同解散人民公社和合作社、主张和实行分田到户的农民、干部，那些赞同市场经济政策从而在官商一体中大显身手的新生资产阶级和官僚寻租阶级（官僚特权阶级），却都从“人民的敌人”变成了人民，对他们就不能实行批、管、关、杀的专政措

施，而要实行“团结——批评——团结”的方针。**就**听毛泽东的话而论，刘少奇和林彪，因听毛主席的话，都先后当上了党和国家的接班人——毛说“**三天不学习，赶不上刘少奇**”，又说“**林彪是忠于我的一员战将，我信任他**”；但若干年后，他们两个又因不听毛主席的话、不照毛主席的指示办事，都先后被罢黜，成了“死有余辜”的人民敌人：一个被拖死，一个被摔死，同时也成了“**对敌人要狠**”理论的殉教者。邓小平呢？在毛的封建专政体制下，他也逃脱不了两类不同性质矛盾理论的宣判。

文革之初，邓小平因没有听毛主席话，与刘少奇“勾结”在一起，抵制毛泽东的革命路线，因而被打成“中国第二号最大的走资本主义道路的当权派”，成了人民的敌人，遭到罢黜和毛式批斗——**第二次被打倒**。但由于长期“紧跟”毛，毛泽东便为他网开一面，在说了句“**邓小平与刘少奇要有区别**”的话之后，邓的“人民的敌人”的性质有所宽缓，处于人民、敌人之间的模糊中。这种模糊性质，使他在挨斗时没有像刘少奇挨斗得那么惨烈。到了 1969 年，当刘被整死在开封时，六十五岁的他，却幸免一死，全家被“恩”流到江西新建县拖拉机修配厂去劳动改造。

林彪摔死后，毛泽东拒绝反思他的“横扫一切牛鬼蛇神”、破“四旧”、“群众专政”、清理阶级队伍和“一打三反”等一系列反人类暴行；但根据巩固权力的需要，也被迫做了一个有限反思：打倒了一些不该打倒的干部。1972 年初，他打算用他的“正确处理两类不同性质矛盾”的理论，把一些打倒了的干部，从敌人阵营里“解放”出来，拉回到人民范围中。于是，他借出席陈毅元帅追悼会的机会，当众宣布邓小平是“**人民内部矛盾**”。闻讯后，邓小平发现机会来了。他于 8 月 3 日，给毛泽东写了封“永不翻案”的效忠信。凭着直觉，他相信，接信后的毛泽东一定会重用他。

邓小平给毛泽东**效忠信**的全文较长，为压缩篇幅，笔者摘抄如下：

主席：

前天，（八月一日）我第四次同全体职工一块，听了关于林彪反党反革命集团阴谋叛乱的罪证，和关于陈伯达反共份子、托派、叛徒、特务、修正主义份子的历史材料，使我更加感到，如果不是文化大革命和广大深入的群众运动这面无比巨大的照妖镜，这样迅速地把这帮牛鬼蛇神的原形显照出来，特别是，如果不是主席这样从他们的世界观以及他们的政治观点和阴谋活动中，及时地查觉出他们的反动本质和极大的危害性，并迅速地把他们暴露于光天化日之下，如果一旦他们完全掌握了党和国家的最高权力，那不但我们的社会主义祖国会变到资本主义复辟，而且会使我们的国家重新沦入半殖民地的地步，更不知会有多少人头落地。没有疑问的，那时，革命的人民和真正的共产党人最终会起来把他们打倒，恢复无产阶级专政和社会主义制度，但是这要经过多长的痛苦的历史反复啊！言念及

此，真是不寒而栗。**伟大的无产阶级文化大革命，在打倒了刘少奇反革命的资产阶级司令部之后，又打倒了林彪、陈伯达这个反革命集团，再一次为党和国家消除了最大的危险，使我不禁欢呼文化大革命的伟大胜利，毛泽东思想的伟大胜利。**

在历史上，我知道林彪犯了两个错误，一次是在长征时，他同彭德怀搞在一块，反对毛主席的领导。再一次是抗美援朝，他反对主席的极端重要的政治决策，并且拒绝到朝鲜作战。在实质上说，他是怕美国，不相信会打败美帝，不相信自己的正义立场和自己的力量。

在全国解放后，我从一些事情中，逐渐觉得林彪是一个怀有嫉妒心和不大容人的人。这我是从他对罗荣桓、刘伯承等同志的态度中看出的。林在军委扩大会议上说刘伯承同志在二野没起什么作用，似乎只有我在那里起作用，当时我曾为此说过，没有那样能够很好合作的司令员，我这个政治委员也起不了什么作用的，对我这个态度，林彪当然是不高兴的。罗荣桓同志同林彪是老战友，为人的朴实、诚恳和厚道，是大家所知道的。记不得是在一九五几年，罗荣桓同志曾指出林彪在宣传毛泽东思想中，只强调老三篇，是把毛泽东思想庸俗化，林彪非常不高兴，从此对罗的关系很坏。至于对贺龙的关系，大家是知道的。

对于罗瑞卿问题的处理，我总觉得（林彪）其中包含了一些个人的东西，在方式上多少带一些突然袭击的性质。

对于林彪高举毛泽东思想伟大红旗，现在看来，他的确是为打著红旗反红旗的，是准备夺权、颠覆无产阶级专政、复辟资本主义的步骤。我过去的最大错误之一，就是没有高举毛泽东思想的伟大红旗。但是，过去在两点上我一直是不同意的，一是林彪只强调老三篇，多次说只要老三篇就够用了,我认为毛泽东思想是在一切领域中全面的发展了马克思列宁主义，只讲老三篇，不从一切领域中阐述和运用毛泽东思想，就等于贬低毛泽东思想，把毛泽东思想庸俗化；一是总感觉林彪的提法是把毛泽东思想同马列主义割裂开来，这同样是贬低了毛泽东思想的意义，特别是损害了毛泽东思想在国际共产主义运动和反对国际修正主义运动中的作用，我从阿尔巴尼亚同志的态度了解到这一点，我是赞成强调毛泽东思想对于马列主义的继承、捍卫和发展作用的。

在文化大革命中，我见到“毛主席缔造的、林副主席直接指挥的”这样的提法，觉得有点刺眼，只觉得这是提高林彪威信的提法，不敢有别的想法，现在原形毕露，才恍然大悟了。

对于陈伯达，他的历史我一无所知，甚至在延安写的三民主义概论我也不知道。我对陈的印象是，这个人很自负，很虚伪，从来没有自我批评。他会写东西，我从来没有听到他赞扬过别人写的好东西。对于能写的别人，他是嫉妒的，例如对胡乔木。

主席知道，林彪、陈伯达对我，是要置之死地而后快的。如果不是主席的保护，我不知会变成什么样子的了。

我同全党全国人民一道，热情地庆祝在摧毁了刘少奇反革命资产阶级

司令部之后，又摧毁了林彪反党反革命集团的伟大胜利！

关于我自己，我的错误和罪过，在一九六八年六七月间写的“我的自述”中，就我自己认识到的，作了检讨。到现在，我仍然承认我所检讨的全部内容，并且再次肯定我对中央的保证，**永不翻案**。

我历史上最大的错误之一，是在一九三一年初不该离开红七军，尽管这个行为在组织上是合法的，但在政治上是极端错误的。

我另一个最大的错误，是在到北京工作以后，特别是在我担任党中央总书记之后，犯了一系列的错误，一直发展到同刘少奇一块推行了一条反革命的资产阶级反动路线。在六〇、六一年困难时期，我没有抵制三自一包四大自由等资本主义的歪风。

我完全拥护主席的话：**无产阶级文化大革命是完全必要的、非常及时的**。

在去年（一九七一年）十一月我在呈给主席的信中，曾经提出要求工作的请求。我是这样认识的：我在犯错误之后，完全脱离工作，脱离社会接触已经五年多快六年了，我总想有一个机会，从工作中改正自己的错误，回到主席的无产阶级革命路线上来。我完全知道，像我这样一个犯了很大错误和罪过的人，在社会上批臭了的人，不可能再得到群众的信任，不可能再作什么重要的工作。但是，我觉得自己身体还好，虽然已经六十八岁了，还可以作些技术性质的工作（例如调查研究工作），还可以为党、为人民作七八年的工作，以求补过于万一。我没有别的要求，我静候主席和中央的指示。

衷心地敬祝主席万寿无疆！

邓小平　一九七二年八月三日

邓小平的这封效忠信，极尽心机地委托江青转呈毛泽东。

邓小平的“直觉”应验了。8 月 14 日，毛泽东在邓小平信上批道：**“(一)他在中央苏区是挨整的，即邓、毛、谢、古(邓小平、毛泽覃、谢唯俊、古柏)四个罪人之一，是所谓毛派的头子。整他的材料见两条路线，六大以来两书……(二)他没有历史问题，即没有投降过敌人。(三)他协助刘伯承同志打仗是得力的，有战功。除此之外，进城以后，也不是一件好事都没有做的。例如率代表团到莫斯科谈判，他没有屈服于苏修。这些事我过去讲过多次，现在再说一遍。”**

1973 年 2 月，邓小平应着毛的批示携全家回到了北京，做好了第二次复出的准备。果不出邓之所料，3 月 10 日，中共中央根据毛泽东的批示，决定恢复邓的国务院副总理职务。到此，**完成了从人民到敌人、又从敌人到人民往返过渡的邓小平**，成了毛泽东“正确区分和处理两类不同性质矛盾”的典范！

2、紧跟暨文革第七轮大屠杀

1973 年 3 月 10 日，中共中央在恢复邓小平的国务院副总理职务的决定中说：

中央政治局认真讨论了毛主席的批示和邓小平同志的问题。毛主席的批示，充分体现了我们党对待犯错误的同志总是严格区分两类不同性质的矛盾，全面地、历史地评价他们的功过，认真实行“惩前毖后，治病救人”的方针。邓小平同志从全国解放以来，特别是在他担任党中央总书记职务期间，所犯的错误是严重的。无产阶级文化大革命运动中，全党全军国人民对邓小平同志的揭发批判是正确的，必要的。经过毛主席、党中央的耐心教育和广大革命群众的揭发批判，邓小平同志对自己的错误作了认真的检查。有了悔改的表现（见附件二）。我们对他的进步应当表示热烈的欢迎，并希望他在实践中继续改正自己的错误。遵照毛主席批示的精神，中央决定：恢复邓小平同志的党的组织生活，恢复他的国务院副总理的职务，由国务院分配他担任适当工作。

邓小平何等聪明！当他看到中央的决定和毛的批示后，立刻意识到，要取得毛的重用，必须谨慎行动，主动接受毛的观察和考验。

在 1973 年这个多事之秋里，他冷眼观察到毛、周裂隙正在扩大。他清楚，从井冈山到北京，他都是毛的人。只是大跃进开始后，“大救星”情结使毛异想天开的狂想大暴发，他的务实主义才与毛拉开了距离，因而使他付出了代价：文革初期，被毛、林、周联手打倒，吃了不少苦头。他更清楚，毛这次叫他回北京，显然是念在他长期“紧跟”的份上。因此，要取得毛的信任，就要收敛务实，全力“紧跟”。如今，他已看出毛、周矛盾：一个要排除对方，防止对方自然接班，一个则紧握权力不放，力争党心、民心，与对方周旋。在这种情势下，他必须选边站队。从感情上讲，无论在井冈山或在延安，他同周都持有一定距离，文革初期，又加大了这一距离；然而，他的务实主义却与周不谋而合，这就为选边站队增加了难度。但他十分清楚，毛叫他出来特别是八月的“十大”上，又叫他当了中央委员，显然有叫他取代周的意思。因此，他毫不犹豫地选择了效忠，以接受毛的考验，尽管他并不认为周有什么大错。

⑴、接受毛的第一个考验：批周

1973 年 10 月，加拿大总理特鲁多来华访问，邓小平以副总理的身份陪同客人到桂林参观访问。在送走外宾后，15 日，邓小平专程到湖南韶山毛的旧居参观。他向毛泽东发去了主动效忠的信息。

但第一个被动效忠的考验突然来到了邓小平的跟前。1973 年 11 月 25 日，还不是政治局委员的他，突然被毛钦点参加批判周恩来投降主义的政治局扩大会议，以考验他的忠诚。

邓小平是个城府很深的政治家，面对毛的观察和考验，他会用什么姿态来对付毛呢？他对于批判周的投降主义，压根儿认为这是欲加之罪，不愿对此仓促表态，但他必须表态。他在大论国际形势中，高度赞扬毛的外交路线，巧妙地隐含了对投降主义的批判。面对江、王、张、姚等政治局委员对周的批判，特别是把对周的问题提升到第十一次路线斗争的高度，他并不认同；但他却说出了毛泽东想说又不便说的话。他对周说：

“你现在的位置离主席只有一步之遥，别人都是可望而不可即，而你却是可望而可即，希望你自己能够十分警惕这一点。”

这句话看似简短，份量却很重，不仅道出毛的疑虑和担心，同时也鞭打了周的太极功的目的。毛听了汇报后，高兴地对王、唐两小姐说：**“我知道他会发言的，不用交待也会发言的。”**值此，邓在取代周的道路上，前进了一大步。

对此，有人却说，邓小平是借批判周恩来复出的。这话显然过于牵强。

⑵、接受毛的第二个考验：代毛阐发三个世界“理论”

1974 年 2 月 22 日，毛泽东在会见赞比亚总统卡翁达时，提出划分三个世界的“理论”。他对客人说：**“我看美国、苏联是第一世界；中间派日本、欧洲、加拿大，是第二世界；咱们是第三世界。”“第三世界人口很多”，“亚洲除了日本，都是第三世界。整个非洲都是第三世界，拉丁美洲是第三世界。”**——这就是毛泽东的三个世界“理论”。这个“理论”是毛泽东要当全世界人民导师和领袖狂想的蔓延。

为了征服世界，共产党人的战略是**“全世界无产者联合起来！”**这个口号是马克思主义口号。它公开宣布：肩负“解放”全人类使命的共产党人，有权在所有国家里鼓动和领导革命。他们组成“共产国际”，把共产党人的利益凌驾于各国国家利益之上，利用国家资源，以暴力干涉他国内政，去领导“解放”他国人民的革命运动。第二次世界大战后，在这个战略口号下，世界被迫分裂成了两大阵营：一个以苏联为首中国为副的社会主义阵营，他们肩负着“解放”全人类使命，动用大量国家资源，以巨款在各国制造革命，处于进攻态势，成了战争策源地；一个是以美国为首联合所有民主国家在内的资本主义阵营，为了保卫民主和自由成果，他们处于防守态势，也不可避免地成了另一战争策源地。上世纪五、六十年代绵

延不断的烽火，就是两大阵营冷战、热战的结果。

两大阵营冷战、热战十多年后，社会主义阵营分裂：中苏两党为争夺“世界革命的领导权”、争当世界领袖和导师而分道扬镳。中苏两党在征服世界的目标上没有分歧，但征服的手段、策略和领导权分歧巨大，并演变成了两国边境武装冲突，险些发展成热核大战。由于争夺“世界革命领导权”中处于下风，无法取代苏联，于是，毛泽东发明了**“建立从日本经欧洲到美国的‘一条线’战略”**，借以围堵苏联。也许是“一条线”战略基于联合主要资本主义国家以围堵苏联，与**“全世界无产者联合起来”**的马克思主义教义相悖，遂受共产党人诟詈。于是，毛泽东又改变了“一条线”战略，并将其改造成反对美、苏两个“霸权主义”的三个世界“理论”。

如果说毛泽东反对苏联的“霸权主义”是出于争夺国际共运的领导权，那么，反对美国的“霸权主义”，则是无产阶级专政与普世价值的较量。因为，中共一党专权的封建思想与美国为代表的民主、自由和人权普世价值观针锋相对，无法调和。

三个世界“理论”没有什么新奇之处，它不过是中共征服中国人民的“统一战线”的翻版。中共的“统一战线”是**分化瓦解、各个击破**策略的运用，早已臭名昭著。当年，介于国共两党之间的第三势力，在中共“统战”下，那些与中共“肝胆相照，患难与共”的反蒋的民主党派的精英们，那些从国民党中分化出来投奔中共的反蒋“义士”们，没过几年好日子，其“统战”价值告罄，许多人在反右中中箭落马，其中的一些幸存者，又在文革中被打成牛鬼蛇神，纷纷栽倒在“横扫”中。历史证明了“统战”的欺诈性，因而，谎言、欺骗、利用和迫害，成了“统战”的同义语。但毛和中共不惧“历史证明”，他们笃信**“谎言重复多次就是真理”**的哲学，于是，毛泽东炮制出了个征服世界的三个世界“理论”，把声名狼藉的“统战”搬到国际舞台上。

要征服世界，首先要分裂世界，为各个击破制造条件。早在 1970 年 5 月 20 日，毛泽东在《五二〇声明》中，曾以导师的口吻训谕第三世界：**“弱国能够打败强国、小国能够打败大国。”**号召第三世界的弱国、小国，不要紧跟美、苏，也不要害怕他们，要敢与他们抗衡、争锋。**他将三个世界“理论”作为他征服世界的战略构想，即以中国为根据地，依靠第三世界，团结第二世界，结成最广泛的国际统一战线，打倒第一世界的两个“霸主”美国和苏联，然后再逐个收拾第二、三世界中的敌对势力，从而为“解放”全人类、最终征服世界的革命理想铺平道路。**显然，三个世界“理论”是毛泽东以全世界人民导师和领袖身份的继续表演：1968 年 4 月 16 日，他以全世界人民导师的身份发表了《四一六声明》，号召美国人民起来**“推翻美国垄断资产阶级的反动统治”**；而他的《五二〇声明》，则号召**“全**

世界人民团结起来，打败美国侵略者及其一切走狗”。毛泽东深信，他的两个声明和三个世界“理论”，必将使中国成为“世界革命的中心”，必将把他从自我诩张中推上公认的全世界人民导师和领袖的宝座。然而，这个“理论”却使中国付出了巨大代价：在多数中国人还在“瓜菜代”中煎熬时，为了实现毛泽东的狂想，每年还要挤压出约占国家财政支出的 5～7%的数百个亿，去鼓励第三世界各国反对美苏两个超级大国的“霸权主义”，还要干涉他国内政，去支持各国共产党人的所谓革命斗争。

也许有人不以为然，甚至认为笔者在着意丑化。如果你能看一看那段历史的真实录像，读一读那个时代铺天盖的崇毛文字，例如，发表在《人民日报》等主要报刊上的《**全世界人民怀念毛主席**》、《**热烈欢呼世界进入以毛泽东思想为伟大旗帜的新时代**》、《**全世界革命人民欢呼伟大的毛泽东时代**》、《**各国人民心中永远不落的红太阳**》等文章，笔者是否在丑化，写的是否是实史，相信你会做出自己的判断。

三个世界的“理论”是与时相悖的理论，它违背了《联合国宪章》原则和《世界人权宣言》精神，因而遭到了许多国家和有识之士的反对。今日世界需要和平和发展，需要共处和共赢，因而需要成员国特别是大国、强国，应依据《联合国宪章》原则和《世界人权宣言》精神，使**强国保护弱国，富国救助穷国，文明感化落后，民主鞭挞独裁**，从而达到构建和谐世界的目的。但“与人斗其乐无穷”的毛泽东，不喜欢和谐世界，他喜欢革命、斗争和动乱。他深信，在他的阳谋和阴谋的捭阖纵横下，世界革命必将形成“山雨欲来风满楼”之势，在峰火连天中，美、苏两个超级大国招架不住，疲于奔命，必将被逼到“无可奈何花落去”的绝境。那时，共产党人必将在乱中取胜，征服世界指日可待！

做为老资格的共产党人，邓小平不仅热衷于暴力夺权，暴力用权，暴力维稳，也热衷于**勒紧裤带拨巨款**支持各国革命，干涉他国内政，因而对毛泽东国际统一战线的“理论”心领神会，大加赞赏。1974 年 4 月 10 日，根据毛这一国际“统战”思想，邓小平借机效忠，在联合国大会第六次特别会议上，主动而详尽地阐述了毛泽东杜撰的三个世界“理论”。他强调：**“中国是一个社会主义国家，也是一个发展中的国家。中国属于第三世界**。”在这里，出于策略，邓氏回避了中国要当第三世界领袖的毛泽东狂想，而闪烁其词地说：**“中国现在不是，将来也不做超级大国**。”他还宣布：我们主张，在**“和平共处五项原则的基础上”**，努力发展同第三世界各国的友好关系，加强与第三世界和一切可以联合力量的团结，反对美、苏霸权主义。

邓小平在联合国特别会议上对三个世界“理论”的阐述，大多数国家漠然待之，却受到了毛泽东的褒扬。很快，他得到了回报：当年 10 月 4

日，他被任命为国务院第一副总理，三个多月后，即 1975 年 1 月 10 日，根据毛泽东的提议，在中共十届二中全会上，他当选为中共中央副主席、中央政治局常委，在四届人大后，他取代病中的周恩来主持了国务院工作，同时又被任命为中共中央军委副主席兼中国人民解放军总参谋长，集党、政、军大权于一身。

⑶、接受毛的第三个考验：支持杀人魔王波尔布特

波尔布特何其人也？波尔布特（Pol Pot，原名 Saloth Sar 桑洛沙，1925～1998），柬埔寨共产党总书记,1976 年至 1979 年间，出任民主柬埔寨总理。美国学者 David Chandler 先后采访了许多波尔布特身边的人，写成了一本政治传记《第一兄弟》。书中记载，波尔布特是中学教师出身，青年时代，曾留学法国，接触到了马克思主义，1951 年加入法共，成了一名共产党员。他待人热情，有修养，温文尔雅，彬彬有礼，与他崇拜的导师毛泽东极为相像，很快成了柬共总书记。就像中国共产党人把毛泽东封为“大救星”一样，在柬共那里，波尔布特被捧为“圣人”，人们很难把他与“杀人魔王”联系在一起。

然而，**波尔布特**同**希特勒、斯大林、毛泽东**一样，“杀人魔王”是他们自己用自己的历史书写的封号。

根据毛泽东三个世界“理论”，1975 年 4 月 17 日，在中共的全力支持下，波尔布特统率十万柬共武装，“解放”了柬埔寨**首都金边**，推翻了郎诺军人政变集团的统治。夺取了政权的波尔布特等共产党人，遂将柬埔寨王国改名为**“民主柬埔寨”**，被世人称为**“红色高棉”**。红色高棉在国内实行的“民主”是铁和血。他们高唱的《国歌》就是“血”：

红色，红色的血／洒遍了柬埔寨祖国的城市与平原／这是工人和农民的血／这是革命的男女战斗员的血／这血以巨大的愤怒和坚决的战斗要求而喷出／四月十七日，在革命的旗帜下／血，决定了把我们从奴隶制下解放出来。

红色高棉铁血统治，被遏止于 1979 年 1 月 7 日，历时三年另八个月又二十天。当是时，与中共分道扬镳的越南共产党，发兵 20 万，兵分六路，**叩关金边**，以波尔布特为首的红色高棉，率残部遁逃山林中，十多年后土崩瓦解。令人遗憾的是，杀人魔王波尔布特躲过了而后的国际审判：1998 年 4 月 16 日，他病死在山林中。

在红色高棉三年又八个多月的铁血统治中,当时拥有 600～700 万人的小国，非正常死亡人数竟高达近 200 万。据报导，在美国、澳大利亚、荷

兰三国的协助下，劫后重生的柬埔寨王国政府，对柬全国 170 个县中的 81 个县进行了勘察、发掘，找到了 9,138 个坑葬点，发掘出骷髅近 150 万个。另有勘察、发掘者统计：发现被集体屠杀、饿死后掩埋的尸体共 1,205,662 具。联合国与柬埔寨王国组成的特别法庭宣布，在红色高棉统治的几年间，大约 170 万柬埔寨人死于处决、酷刑、疾病和饥饿。其中：在金边附近的“S—21”杜斯兰监狱里，被囚的 1.5 万人中，仅有 14 人生还；监狱附近挖出了 9,000 多具尸体，监狱负责人康克由因而被特别法庭判处 40 年徒刑。（图 22-3）曾一度做为“民主柬埔寨”国家元首的**西哈努克**，他的五个儿子和十四个孙子，也被红色高棉虐杀。美国柬埔寨问题专家 David Chandler，在柬调查后认为，红色高棉统治期间，有 100 多万人死于营养不良、劳累和疾病。又据统计，当时柬埔寨有华人 43 万，死去 21.5 万人；越南裔 2 万多人，几乎全部死亡；泰裔 2 万人，死了 8,000 人。对此，许多学者认为，在波尔布特统治其间，**枪杀、酷刑、虐杀、自杀和饥饿**等非正常死亡人数**约在 170～200 万人之间**。因而，波尔布特被称为二十世纪继希特勒、斯大林、毛泽东之后的第四大杀人魔王（7）。

图 22-3：在首都金边钟屋纪念佛塔内默祷

同其他杀人魔王一样，波尔布特杀人也是在为国家、为民族、为人民、为革命等高尚而美丽的词藻掩盖下堂而皇之进行的。占领金边后，他的脚跟尚未站稳，便遵从马列毛主义的教导，急不可待地要**消灭三大差别**，实行共产主义，并提出了**“组织胜过列宁，超过毛泽东”**的超级革命口号。

首先，他要**消灭工农差别**。马克思说：**“阶级的存在是由分工引起的。”**毛泽东跟着在《五七指示》中宣布，要全国各行各业实行**“亦工、亦农、亦文、亦武”**，这就为波尔布特消灭工农分工提供了革命依据。恩格斯说：**“一旦社会占有生产资料，商品就将被消灭，而商品对人的统治也将随之消灭。”**跟着，在红色高棉刚刚“解放”柬埔寨两个月后的 1975 年 6 月 21 日，毛泽东接见波尔布特时面授机宜说：**“我们现在正是列宁所说的没有资本家的资产阶级国家，这个国家是为了保护资产阶级法权。工资不相等，在平等口号的掩护下实行不平等的制度。”**这就为波尔布特消灭商品、消灭八级工资制的“资产阶级法权”，提供了理论根据。张春桥是毛泽东指定帮助红色高棉起草“民主柬埔寨宪法”的主笔，因而张的思想对波尔布特影响很深。张春桥在《破除资产阶级法权思想》一文中写道：**“在‘供给制’的情况下，千千万万的人进行了几十年的武装斗争，爬雪山，过草地，难道也是靠工资刺激出来的吗？听到这种议论，每一个有共产主义思**

想觉悟的人除了感到是一种侮辱，还能说什么呢？”“经过几年来的实践，证明了对‘供给制’、对‘农村作风’、‘游击习气’的攻击，实际上是资产阶级为了保护不平等的资产阶级法权，为了打击无产阶级的革命传统，而对正确处理劳动人民内部相互关系的共产主义原则的攻击。”于是，消灭工农分工、消灭商品、消灭八级工资制和实行“供给制”，便成了红色高棉建设社会主义的首要任务。他们说干就干，占领金边不久，便开始了**“胜过列宁，超过毛泽东”**的大革命。

波尔布特的红色高棉，下令全国取消**商品**生产，取消货币，取消交易，全民实行“按需分配”的“供给制”。

他们下令全国实行毛式公共食堂制，驱赶所有市民下乡参加农业劳动，同农民一起在公共食堂里集体就餐；他们还发起了**“反对吃闲饭运动”**，老弱病残也不能例外。在红色公共食堂里，每人配以碗筷，一天两餐，定时去吃，过时不候。金边市民 Loung Ung 在她的英文自传《他们先杀死我父亲》里这样描述柬共的公共食堂：

刚开始还允许每家领取一天的定量，后来有人私存余粮以备不测，柬共干脆改为每餐配给，搞彻底的公有化改造。但没过多久，粮食供应跟不上，配给越来越少，饭由干变稀，没法继续按“需”分配。当时，我是个六岁的小女孩，记得我盯着沉在碗底的几粒米，一粒一粒慢慢数着、嚼着。人们开始以野菜、草根、树皮果腹，蚱蜢、甲壳虫、蟋蟀、蚯蚓为食，甚至成了难求的美味佳肴。很快，连这些“美食”也找不到了。每天都有人饿死，其中，很多人死于误食有毒蘑菇。活着的人连掩埋死者的力气都没有了，常常等到尸体散发出恶臭令人无法忍受时，才由当地村民就近挖坑，将爬满蛆的尸体推进坑里。

红色高棉的公共食堂制，几乎是 1958～1961 年毛泽东的人民公社公共食堂的翻版。那时，公共食堂使毛泽东的“全民皆兵”思想发扬光大，县、社、队都改编成了团、营、连，可谓一呼百应；取消商品的“一平二调”（8）和供给制，使公共食堂有了“可靠”的供应保障。然而，三年后，毛氏公共食堂留下的是数千万个饿殍。令人没想到是，十几年后，“三年人祸”的幽灵竟然在柬埔寨重现：由于制造数千万饿殍的罪行没有得到清算，反而加以粉饰，以毛泽东为导师、以中共为榜样的波尔布特，便在柬埔寨依“毛法”又炮制了一百多万个饿殍！

波尔布特的红色高棉，下令全国实行供给制，全国男女老少一律穿黑色长袍，或着毛式中山装。“住”的呢？大概他们无法“按需”供应：数百万农民依旧住在原有房屋内，数百万驱赶下乡市民，不得不借住农家，在简陋狭窄、空徒四壁、风雨飘摇的吊脚楼里度日。由于房屋太少，不够

按户分配，他们便把男女分开，分住男女集体宿舍里，夫妻也不例外。

多次到北京朝圣取经的波尔布特等红色高棉领导人，经**毛、邓等**面授机宜后认为：消灭商品、实行全民供给制，就能消灭工农差别，“跑步进入共产主义”，就像当年毛泽东使苏联共产党“**已经发慌了**”那样，三五年内，用一百多万人头的代价，便可完成中共二十多年完不成的任务，把毛泽东的中国“**远远抛在后面**”，并使毛“**发慌**”。

其次，他们要**消灭城乡差别**。他们说干就干。据报导，柬共占领金边后不久，便用谎言、恐吓加枪杆子，把包括老弱病残在内的 200 多万都市居民，全部驱赶到农村，使首都变成一座空城。Ung 在她的自传里写道：

1975 年 4 月 17 日那天，柬共军队开进金边，对老百姓大喊：“不准携带行李，你们用不着带城市的东西，三天之内就回家。谁也不准留下，美国人要轰炸金边了！”开始，一些居民不肯离开家园，取观望态度。后因敌不过士兵的逼迫，四天之内，金边所有的居民被强制离开，包括老弱病残在内。顷刻间，200 万人口的金边不见人烟，成了一座死城。

一位佚名作者这么写道：

大部分金边人没有料到此行竟是一条不归之路。人们丢下产业，匆匆离去。灾难降临之际，也有人预感到前景不妙，将金银首饰等细软随身携带。我在金边结识的 Vattanac 银行总裁、柬籍华人江女士告诉我，她母亲不仅携带了金银首饰，还临时缝制了一条条细长米袋，让他们兄弟姐妹缠在身上，没想到这点米日后成了她全家的救命粮，使他们与死神擦身而过。那些只带了货币的人没多久就发现，一夜之间，这些钞票变成了废纸，在赶往乡下的长途跋涉中只能做手纸用。

又据报导，在驱赶中，有数千人因反抗、不满而惨遭枪杀。在去农村长达一个多月的徒步跋涉中，由于受到折磨、饥饿、过度劳累或缺医少药的折磨，成千上万老弱病残者，还没到达目的地，便倒毙在途中。到达目的地后，三年间，又有十数万人死于饥饿、疲劳、风寒和疾病。（图 22-4）

图 22-4：被驱赶出金边、走向农场的儿童

驱赶所有城市居民到农村当农民，也非波尔布特的独创，而是**承前启**

后的结果。**承前，即继承毛泽东和中共之前例**：早在 1962 年，当时被誉为党的副总书记的中共北京市市委书记、市长彭真就公开说过，要把北京市的居民阶级成份净化成“玻璃板、水晶石”，即把所有“成份不好”的居民全部赶出北京；1966 年 8 月 23 日，毛泽东发出“最高指示”说：**“北京太文明了，要动动。”**于是，驱赶城市居民运动在全国展开：数十万居民被赶到农村，一千多万个家庭被抄，数万人死亡，抄出黄金多达六十吨，白银十二万吨，银元、美钞不计其数。对此，当时的中共政治局常委康生高兴地说：“成绩是伟大的！”**启后，即开创波尔布特和红色高棉之后来**，就是“不准携带行李，不准带城市的东西”，首都金边的男女老少、老弱病残一窝端。对此，1975 年 6 月 21 日，毛泽东接见波尔布特时，当面赞扬道：**“你们做到了我们想做而没有做到的事情。要向你们学习啊！”**

第三，他们还要**消灭脑力劳动和体力劳动的差别**。有人说，毛泽东的得意门生波尔布特，把毛的**“知识越多越反动”**和**“书读得越多越蠢”**的反智主义思想，“发扬光大到了极致”。此话没错。“解放”之初，毛泽东就对“旧社会”过来的知识分子，进行**“脱胎换骨”**式的思想改造。因改造成效不大，1957 年，他发动了反右运动，把 100 多万知识分子打成反革命右派分子和阶级异己分子，其中，右派分子 55 万，弄得许多人妻离子散，家破人亡。由于担心知识分子造反，1966 年，他又发动了“横扫一切牛鬼蛇神”运动，把一百多万所谓漏网的右派分子和知识界所谓新生的反革命分子，一网打尽，数十万被斗倒、斗臭，其中 20～30 万人被斗得死于非命。此外，他还使**“池浅王八多”**的大、中学校停课多年，其中，大学停办七年。到此，毛的反智主义并没有收敛，他又发动了“上山下乡”运动，驱赶城市知识青年到农村去劳动，美其名曰接受农民的“再教育”；驱赶知识分子干部到农村“五七干校”，去“学习”挖渠、改河、种地和植树等农业劳动，美其名曰“改造思想”。尽管毛泽东公开对知识分子评价很高，但骨子里认为知识是罪恶的渊薮，无产阶级专政的死敌。对此，波尔布特心领神会，夺取政权后，对知识分子大打出手。据报导，红色高棉见到知识分子便处以酷刑，以致杀害；有些地方，见到戴眼睛的人便杀。为了躲避屠杀，许多知识分子伪装成没文化的农民，躲过了杀身之祸。据一个躲过屠杀的人回忆：

下乡后，他们问谁是知识分子？那些医生、教师、公职人员等不知其意，站了出来，以为可以先一步回城。一万多人被带回金边，红色高棉把他们集中在一所学校中，对他们施尽了各种酷刑，最后全部折磨而死。剩下留在乡下的，隐名埋姓，再也不敢回金边。

如果说毛泽东消灭脑、体劳动的差别是用“再教育”使高知弱智化，那么，波尔布特的消灭脑、体劳动的差别，就是要从肉体上消灭知识分子，从而使全国弱智化和文盲化。

此外，波尔布特对“**堡垒容易从内部攻破**”的马列主义教义体会很深。来中国后，经肃反专家康生的指点，归国后，便对内大砍大杀。据报导，波尔布特为防止柬埔寨如毛泽东所提醒的那样走上资本主义道路，从中国归来后，便着手在其革命队伍内部深**挖“病菌”，揪“叛徒”**。他告诫全党说：**“党的肌体已经生病了，病菌在何处还不能确定，但它一定会冒出来被我们发现。我们寻找病菌的努力还没有获得成功。它们隐藏在党的肌体内部，如果我们听之任之，这些病菌就会产生真正的危害**。”在波尔布特的领导下，红色高棉在党内、军内实行了多次大清洗，许多柬共元老、民柬政府高级官员都被打成“叛国”、“反党”分子，有的则被打成越特、美特、苏特等反革命分子，然后予以处决。据权威人士统计，三年多，在红色高棉党内、军内和老百姓中，被处决的人高达十多万。其中，险遭毒手的原红色高棉高级官员韩桑林、洪森等，都率部逃奔越南避难，后又随越军杀回金边，赶走了波尔布特。其中的洪森，就是今日柬埔寨王国的首相。

马克思和恩格斯所设想的共产主义社会，就是一个消除三大差别的所谓公平社会。因此，马列主义者的“经典作家”们，不厌其烦地教导共产党人和老百姓说，只有消灭了三大差别——工农、城乡和脑、体劳动的差别，才能消灭阶级，才能建设人间天堂——共产主义。但有识之士早已指出，三大差别，只能缩小，不可能消灭，因而，消灭差别不是蛊惑民心，便是痴人狂想。也许马列主义者消灭三大差别的初衷，不是将**工业改办成农业，城市退变成乡村，知识分子弱化成文盲**，但毛泽东的“亦工、亦农”、城乡知青下乡接受“再教育”、干部走“五七”道路以及“书读得越多越蠢”等“理论”，显然是消灭三大差别的先声，因而是城市化、信息化和知识化的倒行逆施，是现代文明的反动。但毛的历史反动，在枪杆子主义镇压下，却在小小的柬埔寨又顽强地展现了出来，且有过之而无不及。对此，面对他教唆、鼓动和全力支持的红色高棉反现代文明运动，毛泽东抚掌叫好，得意忘形地说：**“吾道不孤也！”**

面对波尔布特红色高棉反人类的滔天罪行，邓小平也是全力支持的。由于档案尘封，人们不知道邓小平对红色高棉都说了些什么，做了些什么；但从官方公布的纪录来看，说邓小平“全力支持”波尔布特，不是空穴来风。

1965 年 11 月到 1966 年的 2 月间，波尔布特在中国学习了两个多月，先后接受了邓小平、彭真、陈伯达和张春桥等大员的言传身教。那时，正是毛泽东发动文化大革命的前夕，批判包括“三和一少”在内的修正主义正处于高潮中。当时，做为主管中央日常工作的总书记邓小平，斗胆也不敢再搞“三和一少”，只能顺着毛的思路大搞“三斗一多”，即同美帝、

苏修和各国反动派“斗”，支援各国革命运动的钱要“多”。波尔布特做为柬埔寨坚持武装斗争的革命领袖，一定会受到邓的多方关照，满足其在粮、钱、物特别是武器方面的要求，从而表达对“毛泽东革命路线的无限忠诚”。1975 年 6 月，正在柬埔寨实行灭绝种族大屠杀的波尔布特，再次来中国讨钱要物，并得到了满足。波氏这次来访，不仅受到毛的接见，主持中央工作、身兼国务院代总理、军委副主席、总参谋长即集党、政、军大权于一身的邓小平，也会见了波，并与之会谈良久。至于邓对波氏说了些什么，承诺些什么，因系绝密，没有报导，人们无法猜测。但据公开报导的一句话，却曝出了邓小平的“庐山真面目”：

毛泽东在会见波尔布特时，指着在座的邓小平对波尔布特说：**“我赞成他的，他说你们是正确的。”**

邓小平支持波尔布特的暴政，是毛、邓政见一致的见证，也是邓向毛表忠的见证！

在毛泽东死后邓小平尚未复出的 1977 年 9 月，波尔布特又来中国要钱了。根据毛泽东三个世界“理论”，对于这个杀人不眨眼的魔鬼，中国共产党中央，给了他以最高规格的热烈欢迎，并满足了来访者的一切要求。一位佚名作者报导：（图 22-5）

人民日报
RENMIN RIBAO
毛主席语录
热烈欢迎柬埔寨战友
社论

图 22-5：《人民日报》1977 年 9 月 28 日社论

《人民日报》在 1977 年 9 月 28 日的头版以整版篇幅报道波尔布特抵达北京访问的消息。中国政府为波尔布特安排了只有金日成和前苏联领导人才享用过的奢华入城式：**“十多万群众怀着战友相逢的喜悦心情，聚集在机场、天安门广场和迎宾馆前，载歌载舞，向英雄的柬埔寨人民的友好使者表示中国人民的敬意和友情。”**在机场，男女民兵持枪列队向波尔布特致敬，其他人挥动花束、彩带，有节奏地高呼。贵宾车队驶近天安门广场时，波尔布特由华国锋陪同，换乘敞篷汽车，接受人们的夹道欢迎。女青年跑上前来向波尔布特献花，青少年跳起了富有中柬两国民族特色的舞蹈，一簇簇彩色气球腾空而起。人民日报写道：**“车队驶到哪里，哪里就是一片欢呼声。波尔布特同志在敞篷汽车上亲切地向群众招手致意。”**

二十一世纪的今天，设在柬埔寨的国际法庭，正在审判红色高棉活着的领导人的灭绝种族罪行，但道德法庭应不应该审判毛泽东、邓小平和中共教唆与大力支持红色高棉的反人类罪行呢！

⑷、接受毛的第四个考验：夷平沙甸

沙甸是云南省一个回族聚居的村寨，属蒙自县管，后归个旧市辖，是昆明到个旧、蒙自的必经之地。个旧和蒙自县，是多民族杂居的县市，汉族占总人口一半以上，其他为彝、壮、苗、回、傣、哈尼等民族，其中，回族约占总人口的 3%左右。沙甸村已有数百年历史，在云南也是一个较大的回族村寨，有 1,500 多户，7,200 多人，绝大多数是回族，约占 95%。在其相邻处，还分布着大庄、茂克、新寨等几个较小的回族村落。与沙甸相邻的鸡街镇，人口数万，汉族占大多数，回族约占 3.2%。

在“伟大领袖”发出“造反有理”的号召下，“横扫一切牛鬼蛇神”和大破“四旧”运动，轰轰烈烈地席卷全国。很快，这场红色恐怖的冲击波，也冲进了宁静而安详的沙甸等回族村寨。当是时，以汉族为主的红卫兵、造反派们，在颠覆华夏文明的同时，还要彻底消灭伊斯兰文明。他们把沙甸回族群众的宗教信仰视作“反动”、“反革命”而任意践踏：清真寺被污蔑为“封建堡垒”，遭到封闭或砸抢；群众礼拜活动，在“横扫”中被严令禁止；伊斯兰教经典，被当做成“四旧”加以查抄、焚烧；阿訇、教长和虔诚信仰宗教的群众，变成了“牛鬼蛇神”，遭到任意批斗，残酷殴打……这与驻阿富汗美军不慎烧掉“古兰经”从而引发全球伊斯兰信徒抗议美国事件，其天壤之别无法对比。历史上，回、汉民族本来就有积怨，在“横扫”和破“四旧”中，又埋下了新的仇恨种子。这种严重违反中共自己制定的民族宗教政策的倒行逆施，是在“**无产阶级造反有理**”的口号下，“理直气壮”地进行了好几年。

但回族是个宗教观念强烈的民族，且民风彪悍，抱团儿，处于汉族居民包围中的沙甸村的回族，更其如此。当头几波“横扫”、破“四旧”和夺权风暴过去后，信仰又使他们团结起来，抵制住了外来汉族造反派的冲击，成了红河自治州相对安宁的地方。由于相对安宁，州内蒙自、开远、个旧等市县遭受文革迫害的回族干部和群众，纷纷逃来避难，多时高达 500 多人。当外地政府或造反派甚至省革委来要人或揪人时，都遭到了他们的严辞拒绝，甚至武力抗拒。于是，他们成了远近闻名的“马蜂窝”。

1968 年 12 月 8 日，云南省革委会决定拿“不听话”的沙甸回族同胞试刀，以确立新生省革委的权威。他们以“宣传毛泽东思想”为名，派出一个加强营编制的“军宣队”，进驻沙甸，去捅“马蜂窝”。

进村后，“军宣队”无视宗教自由，公开宣布：“**信教就是反对马列主义、毛泽东思想，就是反对共产党的领导。**”在强硬的马列加秦始皇主义暴政下，他们把外来避难的回族干部和群众，集中关押在所谓的“学习

班”中。在“学习”中，许多人被打成了反革命“滇南挺进纵队”成员，挂上“滇南挺进纵队政治土匪”的牌子，武装押回原单位批斗、吊打，实行无产阶级专政。接着，他们又以“反军乱军黑干将”、“宗教复辟急先锋”、“跳梁小丑”、“小爬虫”等罪名，抓了 200 多名回族群众，集中到“学习班”里，进行毛式“学习”。在“学习”中，14 人被迫自杀或气绝身亡，160 多人被打伤、致残。他们还把回族群众要过的“开斋节”，批判成“反革命集会”，强行驱散，下令禁止。此外，为了强化用马列毛主义对回族伊斯兰教信徒进行思想改造，他们用枪杆子强迫其忠诚信徒阿訇、教长等，学猪叫，学猪拱，学猪滚。在清真寺里，他们大嚼猪肉，把猪骨头扔进回族群众饮用的水井里。

“军宣队”在沙甸捅“马蜂窝”的罪恶行径，是毛泽东“横扫一切牛鬼蛇神”、大破“四旧”等反人类暴行的继承和发展，不仅严重违反了民族风俗习惯，极大伤害了民族宗教感情，而且强化了回民对汉人政权的敌对情绪。

1958 年 3 月，毛泽东曾对当时的内蒙古自治区党委第一书记、自治区人民委员会主席乌兰夫说：**“不管哪里人——南方或北方，这族或那族，只问那个有没有共产主义？共产主义有多少？这一点要向少数民族说清楚**。”显然，毛泽东要用共产主义丛林文化，去颠覆由中国各民族文化组成的华夏文明。由于汲取乌兰夫坚守“自治”、“信仰”而被打倒的教训，云南省委便顽固坚持毛泽东毁灭伊斯兰文化的文革路线，使民族矛盾不断升级。

也许受中共上层权力斗争的影响，特别是受周恩来批判极左思潮的鼓舞，1973 年 10 月，沙甸群众为了做礼拜，自行打开了被封闭的清真寺。但中共高层权力斗争的形势他们并不知晓，以周恩来为代表的党内右派势力，正在经受**“势必搞修正”**的批判，极左思潮已卷土重来。

沙甸回族群众打开清真寺消息不胫而走，引起云南省委的**“高度重视”**。很快，红河州委便派出一支由近百名军人和地方干部组成的工作队，开进沙甸搞“反复辟”。工作队进村后宣布：**“打开清真寺就是否定文化大革命**。”到了 1974 年 4 月，他们又宣布：**“批林批孔批清真寺**。”他们用武力封锁通向清真寺的道路，驱赶和扭打敢于上清真寺作礼拜的回族群众。为了支持工作队的非法行径，9 月，云南省委发出正式通知规定：**“已经关闭或改作他用的清真寺不得再打开作宗教活动场所，已经强行打开的清真寺，要在作好工作的基础上，由群众自行关闭**。”

云南省委的《通知》，回族群众不能接受。于是，沙甸回民组织了几百人到昆明上访，要求宗教自由；接着，红河、文山、玉溪等地回族群众

1,000 多人，到昆明游行，要求政府尊重回民信仰和风俗；沙甸群众代表**马伯华、马绍华、郑全书**等人（图 22-6），被逼上京告状。

图 22-6：沙甸 10 人上京告状；包括领队**马伯华**在内，多死于清剿炮火中。

然而，上访、游行和上京告状，成了回民**“没有共产主义”**的弥天大罪。在地方政府主导下，回、汉矛盾不断加深。1974 年 10 月，当红河州革委会在鸡街成立了针对回族的**“鸡街地区民兵值勤指挥部”**后，矛盾迅向极端发展。鸡街汉族民兵进行示威，用大字报“揭露”沙甸**“一小撮反革命分子披着宗教外衣反党反社会主义、反毛泽东思想”**的罪行。他们还逮捕了两名沙甸回民，私设公堂，进行审讯，从而引发了回、汉流血冲突事件。流血事件后，沙甸回民成立了**“沙甸回民兵团指挥部”**，与鸡街汉族民兵相对抗。从此，双方你来我往，武斗事件不断发生，双方伤亡日渐增多。

为了用毛泽东思想亦即马列加秦始皇主义统一全国各族人们的思想，云南省委决定消除以沙甸为代表的回民反抗。他们用罗织罪名的特权，给不到八千人的沙甸回民，炮制了个**“与苏修敌特挂钩阴谋成立伊斯兰共和国”**的吓人大罪。集党、政、军大权于一身的**邓小平**，根据云南省委的报告，迅速将沙甸回民反抗地方政府的维权行动，定性为**“反革命武装叛乱”**，下令派兵清剿。军令如山倒！昆明军区立即派出以四十二师为主力的万人清剿大军，在师长**廖锡龙**指挥下，进军红河州，清剿以沙甸村为中心的回族“叛乱”村寨。

1975 年 7 月 29 日凌晨，清剿战斗打响。由于回民的顽强抵抗，清剿开始并不顺利，解放军付出了死 100 多伤 600 多的代价，没能叫回民举手投降。担任前线总指挥的**杨成武**，这位备受“四人帮”迫害、全家死了三口人、刚刚被平反的原代总参谋长，恼羞成怒，立刻凶相毕露。他下令调集百门重炮，向沙甸等回民村寨狂轰滥炸。8 月 4 日，不到一天，战斗结束。沙甸村和开远县的新寨、砚山县的车白泥、田心、文山县的茂克等几个回族村寨，都被炮火基本夷平，其中沙甸 4,400 多间房子，仅剩下 3 间，击毙、炸死回民 1,600 多人，其中沙甸死 900 多人。由于杀红了眼，8 月 4 日，157 名男女老幼回民，在炮火中，举着双手出村投降，**“当走到大田**

埂上的时候，几挺机枪一齐开火，一分钟之后，尸横遍地，血流成渠”。一个八十多岁的回族老翁，据传他曾开枪打死、打伤八名解放军战士，俘获后，“**被捆上五十公斤炸药炸得不知去向**”。 ——这种杀俘行为，被当权人描述为“无法制止的阶级仇恨”，是有情可原的；而这种“有情可原”的发泄，的确让杨成武和四十二师指战员，出了一口恶气！然而，世界太大了，类似事件比比皆是，使人取舍失道。与“有情可原”强烈对比的是：四年前的1971年3月31日，美国军事法庭判处美国陆军中尉威廉·凯利终身监禁。其罪行是在越南广义省美莱村清剿越共游击队时（1968年3月16日），他下令射杀平民。当是时，以村民为肉盾的越共游击队，躲在村民中与美战斗，造成多名美军伤亡。由于分不清游击队员和村民，中尉威廉·凯利恼羞成怒，立刻凶相毕露，下令向人群扫射。据美军官方报导称：一共射杀了168人，其中20%是越南平民。正是：

都道杀伐寻常事，奈何文明两重天！

回、汉仇恨在继续。战斗结束之后，云南省省委和政府，搞了个“武装平叛沙甸叛乱”30条宣传提纲，还举办“**沙甸武装叛乱罪行展览**”，在全省各地巡回展出。《提纲》和展览给沙甸等地回民罗织了许多罪名，诸如什么“武装叛乱”，要“**成立伊斯兰共和国**”，要“进攻个旧”，要“成立‘罕指奔拉协’（宗教性组织），派人与苏修联系，妄图背叛祖国”，“反对中央领导同志”，“搞打砸抢、挑起武斗”，“反对省委、反对新生红色政权”，等等，**继续煽动仇恨**。回民数十人被判处死刑和徒刑，关押在“学习班”里批斗的回民，多达数百人。

迫于宗教界的压力和伊斯兰世界的声援，邓小平的中共中央，做出了平反沙甸事件的决定。根据中央决定，1979年2月，云南省委、昆明军区党委联合发了(1979)7号文件，即《**关于沙甸事件的平反通知**》。《通知》指出：

一九六八年以来，由于**谭甫仁**、**周兴**推行林彪、“四人帮”的反革命修正主义路线，大搞以人划线、层层站队，支一派、压一派，严重分裂了各族干部群众，甚至采取了侮辱回民群众的错误做法，伤害了民族感情，破坏了党的民族政策和宗教政策，破坏了民族团结，引起了沙甸等地回族群众的强烈不满。问题发生后，一九七四年五月，**中央作出了正确指示**，要周兴亲自处理，落实政策。周兴却坚持错误，采取一系列激化矛盾的错误做法，酿成了一九七五年七月沙甸事件，造成了严重后果。因此，沙甸事件并不是反革命叛乱，采取军事解决是错误的。经党中央批准，原定(以沙甸为中心的反革命武装叛乱)的结论应予撤销,这个事件中涉及的广大回族干部群众应予平反。

同中共中央把文革浩劫的罪责都推到林彪、“四人帮”身上一样，沙甸大屠杀的罪责推给了两个死人，一个是1970年12月17日被暗杀于居室中的云南省革委会主任谭甫仁中将，一个是1975年10月3日因病死于北京的云南省委第一书记周兴，而将沙甸事件定性为“反革命武装叛乱”并下令清剿回民的毛泽东和邓小平以及操刀刽子手杨成武，却成了“**正确指示**”的代表！

让两个死人为沙甸大屠杀负责，同把文革浩劫推到林彪、“四人帮”头上一样，是中共拒绝反省的表现。

八十年代初，政府拨巨款重建沙甸清真寺，抚恤回民，再次体现了“**先杀后抚**”即宽猛相济的权术。得到抚慰的回民，许多人已忘记了多年前的机枪哒哒和炮火隆隆声，感谢下令调动部队清剿他们的**邓小平**，在“拨乱反正”中，为他们平反昭雪；颂扬指挥屠杀他们的中共，给了他们许多好政策：拨款数亿，给他们盖房、建清真寺，抚恤亡者后代，救助鳏寡孤独，等等——人质情结（9）又在他们身上大发作！

但回族并非都是人质情结患者。生于云南省澄江县黑泥湾小山村里的回族诗人**马瑞鳞**，面对中共惯用的“**先杀后抚**”或曰“**恩威相济**”的统治权术，怒火满腔地仰天长啸：

这是一本万古常新的书，
这是一棵永不落叶的树，
这是一个触目惊心的感叹号，
这是一枚仰天长啸的音符。
这是一支催人进取的号角，
这是一面响彻云霄的战鼓。

记录下文明古国里的野蛮，
记录下人类历史上的耻辱，
记录下十年浩劫惨痛的悲剧，
记录下现代迷信残忍的一幕，
记录下雷的怒吼，
记录下血的控诉！

罪恶的毒焰夺去一个个生命，
罪恶的毒焰送来一片片焦土。

壮士们告别我们走了，留给我们一堆堆白骨！
壮士们告别我们走了，留给我们一条闪光的路……

⑸、新疆生产兵团“兵变”大镇压

1975 年 5 月，新疆生产兵团内部发生“兵变”，新疆军区出动军队进行镇压，伤亡 7,330 多人，其中**打死 2,170 人**，另有 8,137 人失踪。遗憾的是，由于档案尘封，镇压的起因、过程以及重权在握的邓小平的作用等情况，笔者不得而知，无法书录于此。敬请后来人补遗。

3、毛、邓分道扬镳

⑴、邓小平的全面整顿——翻案

通过批周恩来和阐发三个世界理论的考验，邓小平已取得了毛泽东的信任。当他集党、政、军大权于一身后，他的强悍形象在支持波尔布特、镇压新疆生产兵团“兵变”和荡平沙甸村上，已强烈地表现了出来。经过几次考验后，邓小平在毛泽东心目中的份量越来越重；以江青“抓革命”、以邓小平“促生产”、再以张春桥左右后补之的江青——邓小平——张春桥三架马车的接班架构，在毛泽东的脑海里已经形成。但令毛泽东没有想到的是，大权在身的邓小平，在“全面整顿”中，已露出了清算文革的反骨。

江青——邓小平——张春桥三架马车的接班架构，是毛泽东的一厢情愿。胸怀大志的邓小平，并没有把江、张等毛左辈放在眼里。尽管他在第二次复出后，不断向毛表忠、献媚，甚至在效忠信中明确表示文革“**完全必要、非常及时**”和“**永不翻案**”，但骨子里反文革的立场并没有改变——这是中共谎言赤文化的寻常表演。1974 年 8 月，当他获悉毛泽东已患运动神经元绝症最多还有两年的存活期后，特别是在获得周恩来理解和叶剑英的支持后，他的反文革立场逐渐流露了出来。对此，毛泽东也逐渐有所察觉。

1974 年 8 月到 1975 年 1 月间，毛泽东曾先后重申了“**安定团结**”、“**学习无产阶级专政理论**”、“**把国民经济搞上去**”的三项指示，其目的是巩固和发展文革成果。接到“指示”后，胸怀大志的邓小平，便以真假搀合的中共谎言赤文化，巧妙地把毛的“**三项指示**”与他的“**全面整顿**”结合起来，即以前者为“虚”后者为“实”去实现**翻案**的目标。到了 1975 年 5 月 29 日，他明确地把为“虚”的毛的指示，拔到“**以三项指示为纲**”的高度，使其为“实”的“**全面整顿**”出师有名，从而占据有利高地，摆开了与毛左集团相抗衡的架式。显然，他**打着毛旗反文革**，又是一个所谓“打着红旗反红旗”的范例。

1975 年 1 月 15 日，邓小平首先拿军队试刀。在军内右派代表叶剑英等人的支持下，首先对总参谋部、总政治部和总后勤部等三大总部进行整顿。他以整顿“肿、散、骄、奢、惰”班子和“安定团结、消除派性”为借口，调整了一些左派将领的权力，把军权牢牢掌握在右派将领的手中。他对由他任命的空军司令张廷发说：**“你当前的任务，就是要保住党对空军的领导权不被野心家夺去，保证每个空军部队的领导权不被野心家抓走！”**邓对军队的整顿，为翻案打下了权力基础。经过整顿，军队内部便有了“军队要有‘**三子**’来领导”的传闻。那“三子”是：**矮子**邓小平，**瞎子**刘伯承，**瘸子**罗瑞卿——清一色的右派将领。

有了军队的支持，邓小平便大刀阔斧地搞起整顿来。1975 年 2 月 25 日至 3 月 8 日，解决铁路堵塞问题的全国工业书记会议在北京召开。3 月 5 日，中共中央发出《关于加强铁路工作的决定》第 9 号文件，邓小平亲笔在文件上写了一段话：**“对于少数派性严重、经过批评和教育仍不改正的领导干部和头头，应该及时调离，不宜拖延不决，妨害大局。”**在国务院副总理王震、铁道部部长万里的铁腕治理下，各路局中的以造反起家的左派头头和支持他们的左派领导干部，许多人都被赶出了领导层。一个多月后，堵塞严重的几条干线全部疏通，全国 20 个铁路局中，有 19 个超额完成了计划。铁路整顿大见成效。

正当邓小平乘胜部署下一段整顿工作时，1975 年 7 月，毛泽东就文艺问题发出指示。他说：**“百花齐放都没有了。”“党的文艺政策应该调整一下，一年、两年、三年，逐步扩大文艺节目。缺少诗歌，缺少小说，缺少散文，缺少文艺评论。”**这是钓大鱼的“阳谋”？还是真实表白？人们尽可以见仁见智。但不容否定的是，毛的指示客观上支持了邓的整顿。邓小平乘机把整顿向全国全面铺开，开始冲向毛泽东文革底线。对此，周恩来、叶剑英等人劝他不必操之过急，要稳扎稳打，因毛的时日无多。但作风强悍的邓小平，没能听得进去。

1975 年 8 月 14 日，毛泽东借评《水浒》给周最后一击的同时，用所谓**“宋江投降”**、**“让人招安了”**来警告邓小平，勿上周恩来的“贼船”。但此时的邓小平，已不是一年多前频频效忠时的邓小平，他根本听不进去了。因为，他见到，尽管毛泽东的右眼手术后恢复了光明，但运动神经元绝症已使毛肌肉萎缩，步履蹒跚：一切表明，毛的时日不多了。

8 月 18 日，不怕当“投降派”的邓小平，在形成的《关于加快工业发展的若干问题》的草稿中，明确挑战毛、江左派集团：“（要）**调整那些没有得到改造的小知识分子和‘勇敢分子’当权的领导班子”；“把坏人篡夺了的权力夺回来”；“决不能把革命统帅下搞好生产，当作‘唯生产力论’和‘业务挂帅’来批判”；“生产管理和规章制度，什么时候都需**

要”；“限制资产阶级法权，决不能脱离现阶段的物质条件精神条件，否定按劳分配”。这个文件显然是批判江、张、王、姚“四人帮”为代表的毛左集团的。其中，“限制资产阶级法权，决不能脱离现阶段的物质条件精神条件”一句话，直接挑战毛心目中的接班人张春桥。1975 年 4 月，张春桥在《红旗》杂志上发表了他的《论对资产阶级的全面专政》文章，受到毛的赞扬。张在文章里写道：**“我国现在实行的是商品制度，工资制度也不平等，有八级工资制，等等。这只能在无产阶级专政下加以限制。所以，林彪一类如上台，搞资本主义制度很容易**。”他以苏联“**卫星上天，红旗落地**”的教训，警告说：**“历史经验，我们任何时候都不要忘记，在决心建设强大国家的时候特别不能忘记**。”由于邓、张治党、治国理念针锋相对，《若干问题》被毛泽东压下。据“主旋律”作家们说：《若干问题》文件虽“未能下发，但在实际工作中产生了积极的影响。这是在‘文化大革命’的条件下，试图系统地纠正工业战线上的‘左’倾错误的一个重要文件。”其中，“在‘文化大革命’的条件下”，实指“在毛泽东还活着的条件下”，是“主旋律”作家们误导读者的讳饰文法。

9 月 15 日，邓小平在全国农业学大寨会议开幕式上的讲话中，进一步发挥了他的全面整顿思想，继续挑战毛左集团。他说：**“毛主席讲过，军队要整顿，地方要整顿。工业要整顿，农业要整顿，商业也要整顿，我们的文化教育也要整顿，科学技术队伍也要整顿。文艺，毛主席叫调整，实际上调整也就是整顿**。”在这里，他吹响了全面翻案的号角。对此，“主旋律”作家们说：“邓小平强调对各方面工作都要整顿的方针，实际上就是要系统地纠正‘文化大革命’的‘左’倾错误。”显然，“全面整顿”已有了许多否定文革的“全面翻案”内涵，但“主旋律”作家们却避讳了“翻案”两字。

又据“主旋律”作家们披露：“10 月中旬，为了从思想上、理论上破除阻碍整顿的一些‘左’倾错误观点，国务院政治研究室根据邓小平多次讲话精神起草了《**论全党全国各项工作的总纲**》(简称《论总纲》)。文章指出，毛泽东提出的学习无产阶级专政理论、促进安定团结和把国民经济搞上去的三项指示，‘不仅是当前全党、全军和全国各项工作的总纲，而且也是实现今后 25 年宏伟目标的整个奋斗过程中的工作总纲’。《论总钢》针对‘四人帮’散布的‘左’倾反动观点进行了抨击。文章指出，要把‘林彪一类假马克思主义的政治骗子……篡夺了的领导权夺回来’，‘革命就是要促进生产力的发展’，‘一个地方，一个单位的生产搞得很坏，而硬说革命搞得很好，那是骗人的鬼话’。‘要在发展生产的基础上逐步改善群众的生活’。”此时，毛泽东已判明邓要否定文革，因而《论总纲》同《若干问题》的命运一样，被毛否决，没有能在报刊上发表。但以邓《论总纲》为代表的“全面整顿”的思想，已得到党、政、军内右派和中间派的支持，打着毛旗反文革的活动，也得到了渴望结束文革混乱局面的人民

群众的认可。此时的“全面整顿”，已发展成为否定文化大革命的“翻案”活动。

公正地说，邓小平的“全面整顿”，在一定程度上中止了中共的衰败。据报导：**“在政治方面，从中央到地方，党的领导逐步有所恢复和加强，‘批林批孔’运动造成的混乱状态有一定程度上的克服，全国的安定团结局面开始出现。国民经济由停滞、下降转为迅速回升。从第二季度开始，工业生产逐月上升，交通运输有较大改善，原油、原煤、发电量、化肥、水泥、内燃机、纸及纸制品等，均创造了历史上月产的最高水平。全年社会总产值增长11.5%，国民收入增长8.3%。”**显然，“全面整顿”已初见成效，而同时，邓小平也因“全面整顿”的翻案活动，赢得了党心、军心和民心。

如果说1972年周恩来批极左之剑直刺文革底线还仅仅停留在口头和文章上，那么，1975年邓小平批极左不仅见诸于他的口头和文章，而且用“全面整顿”之锤，直捣毛的文革底线。由于锤捣文革底线，许多以造反起家的左派头头和支持他们的左派领导干部，被挤出领导层，引起了毛左集团的恐慌，状早已告到毛泽东那里。由于察觉到邓的不规，在毛的默许下，江青多次与邓发生正面冲突。而此时，在情感上与邓持有一定距离的周恩来，恰在治党、治国理念和反文革的立场上与邓不谋而合，终使他俩走到了一起。12月8日，当不点名地批判邓小平的右倾翻案风刚刚刮起时，重病在身的周恩来，见前来探病的邓小平，试探他“全面整顿——翻案”的决心：**“态度会不会变？”**邓坚定地回答：**“永远不会！”**周紧紧握住邓的手，满意地点了点头，轻轻地说：**“那我就放心了！”**周的“放心”，与曾劝邓不必操之过急，形成鲜明对照。

此时，邓小平已有应变准备：他看准患有运动神经元绝症的毛泽东，已没有多少时日折腾了，他不会把自己的未来与奄奄待毙的毛捆在一起；他判定以江青为首的“四人帮”，是个外强中干、势单力薄的左派集团，经过他和周、叶两年多年的联手经营，权力已牢牢握在右派老干部的手里；令他特别自信的是，毛无论身体上或政治上，都十分虚弱，已没有能力像处理刘少奇、林彪那样去处理他了，尽管当时毛还没有完全糊涂。

⑵、怒批邓逆——批邓、反击右倾翻案风

邓小平十分清楚，**谁否定文革就打倒谁，**这是毛的文革底线，而他的“全面整顿——翻案”之锤，已锤击了毛的文革底线。因此，他预感到，在“全面整顿”面前，他可能被撤，并做好了被打倒的准备。果然，1975年11月，虚弱的毛泽东，已判定邓“右倾翻案”的用心，于是，他向邓小平发出最后通谍，要邓小平根据其在效忠信中所表达的立场即文革**“完全**

必要、非常及时”和“**永不翻案**”的承诺，主持中央政治局做一个肯定文化大革命的决议。善做“吹风”小动作的毛泽东，通过他侄子毛远新等人，已将他对文革的评价“吹”了出去：

毛主席对文化大革命的看法是：
三七开，七分成绩，三分错误；
文化大革命犯了两个错误，1.打倒一切，2.全面内战；
总的看法：基本正确，有所不足。

前面我们说过，“**与人斗其乐无穷**”的毛泽东，是个个性坚强从不认输的人。“解放”后，他是“伟大、光荣、正确”的化身，是个不会犯错的“大救星”。笔者十三岁被“解放”以来，就没有听过他本人犯过什么错误，更没有听过他本人公开做过什么检讨、道过什么歉，或下过什么“罪己诏”。1959 年到 1961 年即六〇年那三年间，在他的领导下，虽然饿死了几千万人，出了那么大的事，也不过是个“九个指头与一个指头”之比的小事，或曰“一九开”，即九分成绩一分错误的小事，用不着大惊小怪；而那一分错，也是阶级敌人破坏和下面“**歪嘴和尚念错经**”的结果，他最多负点领导责任。在以江青为代表的毛左们看来，文革以来，非正常死亡虽有两三百万之众，但不及六〇年三年间的 5%，也不值得大惊小怪；“抓革命，促生产”的生产，虽无起色，但农民们还有几个月的“瓜菜代”充饥，远比“解放”前吃糠咽菜好过得多，通过“忆苦思甜”教育，就可以使农民们心安理得。因此，他们认为，从“一九开”到“三七开”，是“伟大领袖”胸襟坦荡、宽宏大量的表现，也是对企图否定文革的党内右派所做出的重大让步！

个性坚强从不认输的毛泽东，不能容忍邓小平否定文革。资料显示，他的“最后通谍”是他通过他的联络员毛远新在一百三十多名高级干部和将领面前当众宣布的。这是一种居高临下的强势姿态：在威逼邓小平屈服的同时，震慑抱有异志的高级干部和将领，就像当年他威逼广州军区司令丁盛那样：1971 年 8 月 28 日，在长沙，他召见了广州军区司令丁盛、政委刘兴元等亲林彪将领，要他们向广州军区两千多名师以上干部传达他倒林的《南巡讲话》，借以达到威慑亲林将士的目的。但此一时彼一时也，邓小平全无当年丁盛等那种诚惶诚恐的样子。当“最后通谍”宣布后，他立即站起身来，表达了与毛切割的决心：

“由我主持写这个决议不适宜。我是桃花源中人，‘不知有汉，无论魏晋’。”

至此，以邓小平为首的党内右派，展开了与毛、江为代表的党内左派新一轮的斗法——这是毛、周角力和毛、邓斗法的继续。

邓小平的反叛表态，使在场的一百三十多名高级干部和将领十分震惊。如果在两年前，听到这种反叛言论，只要有一个人站出来振臂一呼“打倒邓小平”，立刻就会引发群情激愤，纷纷起来响应，邓当场就会被人揪出批斗、打倒、坐“喷气式”。如今呢？那一百三十多名高级干部和将领，经过毛、周角力和毛、邓斗法的洗涤，大多数人的立场已悄悄站到邓、周一边。而其中，尽管不乏有崇毛反邓反周者，也不敢妄自振臂。这些，邓小平心底有数。

会议情况很快汇报上去，气得毛泽东半天说不出话来。此刻，他怎能不生气？是他把邓小平“解放”回京，又是他亲委邓以党、政、军大权；然而，邓却以怨报德，真乃气煞人也！（1980 年的超级审判中，江青说毛泽东是邓小平气死的，这话颇有一些道理。）而此时，因运动神经元疾病困扰而行动不便、口齿不清的毛泽东，头脑尚不糊涂，他决定打倒邓小平。于是，他借清华大学刘冰的告状信发难，在全国掀起了批邓、反击右倾翻案风的新运动。由是，**邓小平第三次被打倒**。(图 22-7)

图 22-7：批邓、反击右倾翻案风

据《人民网》编辑的《中共大事纪》记载：“11 月 3 日，清华大学党委召开常委扩大会议，传达毛泽东经由邓小平转交的、该校党委副书记刘冰等人反映该校党委书记迟群、副书记谢静宜在思想、工作和生活方面问题的信的批示。毛泽东说：**‘我看信的动机不纯’，‘矛头是对着我的’**。他还针对邓小平转信这件事说：**‘小平偏袒刘冰**。’从此开始所谓‘批邓、反击右倾翻案风。’11 月下旬，中共中央在北京召开‘打招呼会议’。会上宣读了经毛泽东审阅批准的《打招呼的讲话要点》。《要点》说：**‘中央认为，毛主席的指示非常重要。清华大学出现的问题绝不是孤立的，是当前两个阶级、两条道路、两条路线斗争的反映。这是一股右倾翻案风’。‘有些人总是对这次文化大革命不满意，总是要算文化大革命的帐，总是要翻案’**。此后，运动逐步扩大到全国各地区、各部门，不点名地批判邓小平。”

据知情者传：在一次传达《打招呼的讲话要点》的会议上，一贯紧跟毛泽东、但对文革怀有一肚子牢骚、又在“全面整顿”中曾紧跟邓小平大显过身手的胡子上将王震，拍案而起，大声嚷道：**“他妈的，老子上山打游击去！”**只见坐在主席台上的叶剑英元帅对他吼道：**“王震，你想干什么？”**继而又说：**“有毛主席健在，你怕什么？”**一句话，化解了王的反

叛。在叶飞、李强、王诤等将军劝说和拉扯下，王震才在座位上坐下。

又据《中共大事纪》记载：“1976 年 1 月 21 日和 28 日，毛泽东先后提议，并经中央政治局通过，确定**华国锋**任国务院代总理和主持中央日常工作。2 月 3 日，中央正式发出文件。”“2 月 25 日，党中央召集各省、市、自治区和各大军区负责人会议。华国锋代表中央讲话，指出：‘**当前，就是要搞好批邓，批邓小平同志的修正主义错误路线，在这个总目标下把广大干部、群众团结起来**’，‘**对邓小平同志的问题，可以点名批判**。’”“四五怒潮”被镇压后，邓小平问题的性质突变。4 月 7 日，中共中央政治局根据毛泽东提议，通过了《中共中央关于华国锋同志任中共中央第一副主席、国务院总理的决议》和《**关于撤销邓小平党内外一切职务的决议**》。是时，邓小平问题的性质已升格为敌我矛盾，他本人已变成了“全国共诛之、全民共讨之”的“**死不悔改的走资派**”。被批为“**走资派还在走**”的邓小平，第三次被打倒了；但第三次被打倒，却为第三次复出，积累了资本，并为而后的“邓小平理论”，奠定了基础。

毛泽东发动的任何一次政治运动，总是要见血——拿人祭旗的，“批邓、反击右倾翻案风”运动不能例外。1976 年 4 月 12 日，受邓小平株连的教育部部长**周荣鑫**，像平时一样到部机关参加“学习”。在“学习”中，他没能顶住新一轮的“学习”折磨，终于昏倒在批斗会的现场。送入医院抢救，于次日凌晨不治身亡。59 岁的教育部部长，成了“批邓、反击右倾翻案风”运动的第一个殉难高官。周的命运与当年 59 岁的煤炭工业部部长**张霖之**命运相仿：1967 年 1 月 22 日，张为毛泽东夺权祭旗而被打死，两人殊命同归。

⑶、“四五”怒潮

1976 年 4 月 4 日清明节前夕，数日之内，为祭奠“反抗毛泽东暴政的旗帜”周恩来，先后有 100 多万人抬着花圈走进天安门广场。有三五成群的，也有整齐列队的学生、干部、工人、农民和军人。据记载，3 月 19 日，朝阳区一个小学的一队小学生，把第一个纪念周恩来的花圈，送到了天安门广场烈士纪念碑前。3 月 28 日，南京学生抬着周恩来的巨幅遗像游行示威，高呼“**谁反对周总理就打倒谁**”的口号，声讨张春桥遥控的上海《文汇报》攻击周恩来的言论。很快，南京大游行被中共中央定性为“反革命事件”。南京“反革命事件”传到北京后，往天安门送花圈的人激增，到 4 月 5 日达到了高潮。据官方统计，送到纪念碑前的花圈有 2,073 个，其中一个是北京重型机械厂工人用钢筋、铝合金焊接成的高 4 米多的大花圈；送花圈的单位有 1,400 多个，其中包括部分军事单位。

据信，“四五怒潮”的始作俑者是毛泽东。本来在同周的角力中已处

下风的毛泽东，本应以“宽以济猛”的权术，向以周、邓为代表的党内右派势力示宽、示好，借以缓和对抗，但他却一意孤行，不仅高调打倒周的盟友邓小平，而对被他拖死的周恩来更无哀挽之心。据报导，被江青等人所左右的政治局，竟对周恩来的后事下达“五不准”的规定，即不准带黑纱，不准送花圈，不准设灵堂，不准挂总理像，不准举行悼念活动。“五不准”激起以邓小平为代表的周、邓右派集团的强烈不满，使党内右派对抗情绪进一步发展。又据报导，当一些高级干部和将帅们上书毛泽东，希望他出席周恩来的追悼会以表达共事四十多年的情谊，他却不近情理地回应说：**“为什么要我参加总理的追悼会？我还有不参加的权力嘛！”**当他看到邓小平致的悼词后，气愤地说：**“伟大的马克思主义者，是谁送给总理的？我和这个马克思主义的总理，就斗争过不少于十次！”**最使周、邓右派集团不能容忍的是，从来不准放鞭炮的中南海，在 1 月 30 日即农历乙卯年的除夕那天，突然放起爆竹来。据传说：仅鞭炮纸屑就拉了一车。周、邓右派集团认为，这是毛、江左派集团在庆贺周总理的死，向老干部示威。周、邓右派集团的对抗情绪，被进一步激化。于是，他们借清明节之机，鼓动他们的子弟和亲朋好友，赋诗、送花圈悼念周恩来，煽动那些对毛、江左派集团不满的群众，去天安门广场上示威，掀起了声讨毛、江左派集团的怒涛。尽管没有证据证明，此时的周、邓右派集团领军人物邓小平，组织或参与了“四五怒潮”，但毛、江左派集团仍然认为，邓是闹事的总后台。根据当年报导，笔者综述如下：

在烈士纪念碑上的一侧，张贴着一幅十分醒目的标语：**我们要周总理，不要佛朗哥**（指毛泽东），**更不要那拉氏**（指江青）。广场四周松树上挂的许多小瓶子，叮叮当当地响著。人们都知道，这是对邓小平的拥戴。（图 22-8）

图 22-8：“四五”天安门事件

在碑的另一侧，悬挂着高约两米的四块巨大诗牌：**红心已结胜利果，碧血再开革命花。倘若魔怪喷毒火，自有擒妖打鬼人。**

在碑上还张贴了一百多篇手抄诗词。例如：**“昔日妲己毁一商，今朝‘艳妖’舞蹁跹。”“黄浦江上有座桥，江桥腐朽已动摇。江桥摇**（指江青、张春桥和姚文元），**眼看要垮掉；请指示，是拆还是烧？”“纪念碑前洒诗花，诗刊不登报不发。莫道谣文篇篇载，此是人民心底花。”“京城处处皆白花，风吹热泪撒万家。从今岁岁断肠日，定是年年一月八**（周逝世日）。”等等。

此外，还有一首《莫猖狂》打油诗广为传播：**“娘们秀才莫猖狂，三落三起理应当。谁敢杀我诸葛亮**（指邓小平），**老子还他三百枪。”**传说

是许世友将军所作。在“四五”前后的郑州，笔者曾见到过这首打油诗的抄件。

最为著名的是高干子弟**王立山**所作的《祭雄杰》，堪称“四五”代表作。该诗当场被众多人传抄，有人则登高朗诵：**“欲悲闻鬼叫，我哭豺狼笑。洒泪祭雄杰**（指周恩来），**扬眉剑出鞘。”**“四五怒潮”平息后，这首诗被中共列为“001 号反革命案”进行查处。

这些标语、诗词，表明毛、邓为代表的党内左右两派新一轮斗法，已趋白热化。

4 月 2 日，中共在天安门广场东南角的三层小灰楼内，设立了由北京市公安局、首都民兵和北京卫戍区组成的联合指挥部，开始节制人们的悼念活动。他们发布命令，称清明节是“鬼节”，是旧习俗，要求各单位禁止职工送花圈，阻止职工上天安门广场。那时市内还没有出租的士，上广场，主要交通工具是公交车。但有些公交车司机和售票员，不理会指挥部的命令，他们公然在站点上高喊：**“去天安门的，一律免票！”**

4 月 4 日，联合指挥部根据政治局的决定，将广场上的花圈全部运走。在清理过程中，指挥部警察与守护花圈的群众发生肢体冲突，多人负伤，数十人被抓走，矛盾由此激化。第二天 4 月 5 日，十多万人聚集在联合指挥部和大会堂门前，高呼**“还我花圈，还我战友”**口号。接着，发生激烈冲突：在联合指挥部门前，愤怒的群众首先掀翻、点燃了门前停放的四部小汽车；又有数十人冲进指挥部，搜出了很多记录闹事人的“黑材料”；但见“黑材料”，不啻火上浇油，盛怒人们，放火烧楼。到此，局面已经失控。

4 月 5 日下午，政治局召开紧急会议，讨论对策。会上，毛远新传达了毛泽东**“君子动口也动手”**的最新指示。于是政治局决定：下午 6 时，向广场反复播放北京市委书记《吴德同志在天安门广场广播讲话》，命令群众离开广场，8 时出动民兵，对滞留广场的群众，采取武力清场行动。吴德在讲话中说：**“极少数别有用心的人，利用清明节，蓄意制造政治事件，把矛头直接指向毛主席，指向党中央……今天，在天安门广场有坏人进行反革命破坏活动，革命群众应立即离开广场，不要受他们的蒙蔽。”**9 时许，民兵、警察开始武力清场。对此，知情人刘天成写道：

晚上九点半，约一万名民兵、三千名警察和五个营的卫戍部队，手持木棍、皮带开始进入广场清场。最前面的是民兵，跟在后面的是警察。当包围圈形成后，天安门广场的灯突然全都打开，把广场照得雪亮。清场的队伍呼喊着口号，挥舞着棍棒，杀气腾腾地逐步缩小包围圈。广场上当时约有近千人，几次往外冲都被棍棒打了回去。但他们很快发现了包围圈的

薄弱点，即女工集中的地方。女工大多赤手空拳，没拿棍棒，而且心慈手软。多数人硬是从女工集中的地方冲开缺口，消失在东交民巷的胡同里。大约有一二十人被女工身后的警察打倒，抓了起来。剩下的人纷纷退向烈士纪念碑。

当民兵、警察最后蜂拥而上抓捕他们时，凡是抗拒的，都被打得很惨。据我小学同学讲，他亲眼看见有四、五个人最后被抬走时，**头耷拉着，一动也不动，浑身是血，不知是死是活。**有的人只是问了一句："你们凭什么抓人？"或者说"我只是来看热闹的"，也会遭到毒打。工人民兵一般都下不去手，下手最狠的都是警察。有的一边打一边说：**"打的就是你这种看热闹的。"**一共抓捕了二百多人。

据报导，那些在广场上演讲、赋诗、点火、烧车等活跃分子，大多数都是有党、政、军背景且消息灵通的人。当听完吴德讲话后，他们迅即逃离广场，剩下了一千多没有背景的自以为清白来"看热闹"的群众。

历史反复证明，中共上层你死我活的权力斗争，付出鲜血代价的，总是那些无权无势的普通老百姓！

"四五"当晚死伤究竟有多少？众言不一。据报导，有现场目击者说，天安门广场**"血流成河"**，事后用水龙头冲刷了三天。但吴德说，粉碎"四人帮"后，**"中央曾派小组调查此事，调查了医院、太平间、火葬场和参加清场的很多民兵。调查的结果是一样的，都说是没有死人。"**看来，只要档案不敢解密，不许民间人士独立调查的禁令不解除，"四五怒潮"中伤亡人数，同"三年人祸"中饿死了多少人一样，在"高度机密"的强权下，将是一个说不清道不明的话题！

显然，"四五怒潮"是毛、周角力的结果，又是毛、邓斗法的继续，因而是中共党内左右两派较量、逐鹿的反映。

4 月 7 日，中央政治局根据毛泽东提议，通过《中共中央关于华国锋同志任中共中央第一副主席、国务院总理的决议》和《关于撤销邓小平党内外一切职务的决议》。决议正式确定五十五岁的华国锋为毛的接班人。但决议对邓留下了**"保留党籍，以观后效"**的尾巴，没有把他再次推成"敌人"。邓小平为了保全自己并为东山再起做准备，4 月 8 日他立即上书毛泽东，对上述决定表示**"完全拥护"**，对毛能允许他继续留在党内，**"表示衷心的感谢"**。

"四五怒潮"中，尽管周、邓右派集团被镇压了下去，邓小平还在软禁中，但周、邓右派集团在暗中摩拳擦掌，重整旗鼓，很快在党内形成了

以邓小平、叶剑英为代表的邓、叶右派集团，展开了与毛、江左派集团新一轮恶斗。五个多月后，这种恶斗，使权力斗争形势急转直下……

⑷、毛泽东郁悒而终

毛泽东为什么选定华国锋做他的接班人呢？

华国锋（1921.2～2008.8），山西省交城县人。原名苏铸，字成九，1938 年改名为华国锋。同年 6 月，参加交城抗日游击队，10 月加入中国共产党。1945 年历任中共交城县委书记、晋中区第一地委宣传部部长等职。1949 年，随军南下湖南，历任湘阴县县委书记、湘潭县委书记、湘潭地委书记等职。1956 年后，历任中共湖南省人民委员会文教办公室主任、中共湖南省委统战部部长。1958 年后，历任湖南省副省长、省委书记处书记、省政协副主席。文革中，历任湖南省革命委员会主任、中共湖南省委第一书记、湖南省军区第一政治委员等职。1969 年在党的九大上当选为中央委员。1971 年 1 月，调任国务院业务组副组长。1973 年，在党的十届一中全会上，当选为中央政治局委员，协助周恩来同志主抓农业工作。1975 年 1 月，任国务院副总理兼公安部部长。1976 年 1 月，任国务院代总理并主持中央日常工作。“四五怒潮”平息后，4 月 7 日，被毛任命为中共中央第一副主席、国务院总理。

决定华国锋命运是从 1952 年开始的。那年，他在毛泽东的故乡**湘潭县当县委书记**，1954 年又升任湘潭地委书记，是个名副其实的毛家乡的“父母官”。在湘潭的任职，给他创造了接近毛的条件。1955 年夏，当毛泽东用“枪杆子”强制推行农业合作化把亿万农民拖入共同贫困的所谓社会主义改造时，华国锋紧紧跟上，推波助澜，连续发表了《克服右倾思想，积极迎接农业合作化高潮的到来》、《充分研究农村各阶层的动态》、《在合作化运动中必须坚决依靠贫农》等三篇文章，坚定不移地支持农业合作化，给毛留下了深刻的印象。1955 年秋，毛泽东到湖南视察时，在长沙，指名道姓要见湘潭地委书记华国锋。接见时，面相忠厚的华，又给毛留下了老实厚道、忠实可信的印象。1959 年，当被问及大跃进情况时，他说“田瘦了”一句话，被毛誉为**“老实人”**。同年，在庐山会议上，湖南省委第一书记周小舟，因反对大跃进和人民公社，同彭德怀一起被打成“彭、黄、张、**周**反党集团”。庐山会后，湖南省掀起了批判周小舟高潮，华国锋成批周的干将，遂被毛钦点为湖南省委书记处书记。就在华国锋荣升的同时，周小舟被贬到浏阳县大瑶公社任党委副书记，接受改造；由于无法忍受精神和肉体上的折磨，在 1966 年 12 月 27 日毛生日那天，周终于含愤自杀身亡。据报导，湖南省在批彭、批周的同时，掀起了“持续大跃进的新高潮”，生产力遭到了严重破坏。据官方统计，仅湘潭一县，全县粮食由 1958 年的 672,485 万斤，骤减到 1960 年的 278,500 万斤，锐减 58.6%，生猪也由 33

万多头骤减到 14 万多头，锐减 57.6%。当然，做为主管农业的副省长华国锋，要负一定责任，但不能全怪他。最使毛泽东赞赏的是，1967 年 5 月，正当毛号召全面夺权时，主持工作的湖南省委第二书记**王延春**，下意识地对书记处书记华国锋说：**“主席他老人家也是老糊涂了，这么搞国家乱了，军队乱了，群众也乱了，天下大乱只有对帝国主义有好处。”**对毛忠心耿耿的“老实人”，将其告发，王延春旋被打倒。自此，华国锋官运亨通，踩着别人双肩，更上多层楼，官至政治局委员和国务院副总理。

尽管“老实人”对毛忠心耿耿，但缺乏政治家应具有的权谋和决断，上调中央后，并没有进入毛接班人的行列。为了保卫文化大革命的成果，林彪摔死后，在毛泽东的心目中，接班人已意属江青和张春桥。但在他接到邓小平“永不翻案”的保证和两年多的对邓的考验后，在他的心目中，又形成了江青——邓小平——张春桥三架马车接班架构。然而，当罢黜了邓小平后，接班人又只剩下他意属的江、张两人。毛泽东是个“理无常是”的哲学家，出尔反尔已习以为常。尽管他曾认为：江青太张狂，甚至认为她成事不足，败事有余，不堪重托，但她马列毛主义的原则性很强，且对他忠心耿耿，仍是接班人的最佳人选；张春桥在党内、军内树敌较多，势单力薄，不足以扛大旗，但他有马列毛主义理论，足智多谋，且对他忠心耿耿，与江青一起接班，保卫文化大革命成果，仍是他最理想的选择。

然而，在毛泽东与邓小平斗法中，江、张两人受到了党内右派特别是高级干部和将领的强烈反对：病入膏肓的总理**周恩来**和政治局常委**康生**，先后公然当面向他告发江青和张春桥是叛徒，不可重用；政治局常委**朱德**拿着外国人写的书，向他状告江青有企图当女皇的狼子野心；在传达《打招呼的讲话要点》会上，**王震**上将怒拍桌子，声言要上山打游击，抗议罢黜邓小平；**宋时轮**上将等高级将领，预谋发动支持邓小平的“兵谏”，意在清除江、张、王、姚等人；因受迫害住在 301 医院的将领们，在病房里，发出了反叛的呼喊：**“老家伙们，做好准备，拿起武器！”**福州军区司令**皮定均**中将对下属说：“现在形势很严峻，我是做了充分准备的，如果形势继续恶化，我就上山打游击。”并对在福州治病的**罗瑞卿**大将说：“罗总长你腿不好，我们抬着你，你告诉我们怎么打，我们就怎么打。”最令他不安的是，他曾下令调整军委领导班子，调原沈阳军区司令员**陈锡联**上将主持军委工作，下令右派首领**叶剑英**元帅“病休”，给陈让座；但叶“病”而不休，没有奉命让座，仍端坐军委高堂，并假他任命的陈锡联之手，发号施令，指挥一切。在这种严峻的政治形势下，毛泽东没有冒然直接向江、张两人交棒。

毛泽东是个意志坚强又非常自负的人。他的一生中遇到过多次“严峻的政治形势”，他都能从容化解；他很自信，这次不例外。他之所以没有冒然直接向江、张两人交棒，只是感觉时机未到。他不会屈服于右派的逼

宫，更不会把棒交给右派，他要创造条件，使逼宫者付出代价。在这种“严峻的政治形势”下，为了击败右派，在他的头脑中，又形成了一个新的三架马车接班架构，即华国锋——江青——张春桥架构。没有列为接班人的华国锋，出人意料地成了一号接班人。真乃时势造英雄也！

但上调中央后经历证明，“老实人”华国锋，缺乏共产主义领袖应具备的政治素质。民初思想家李宗吾，在其《厚黑学》中指出，只有“面厚心黑”的政治家，才能“成大事”，才能成为“英雄豪杰”；16 世纪意大利政治家马基雅维利，在其《君主论》中说，君主们应具有像狮子般的勇猛和狐狸一样的狡猾，不必重视遵守诺言，而且要懂得运用阴谋诡计，并且能最终征服那些盲目守信者。由此可见，在政治素质上即在权谋和决断上，“老实人”不能与毛、周、邓相比，而与江、张也存有较大差距。显然，毛泽东突然让华接班，是他不得已的选择；把权交给华国锋，他并不放心。

“老实人”华国锋，有时并不老实。当他被毛任命为中共中央第一副主席和国务院总理后，为了证明其“合法”性，常拿毛用铅笔给他写的条子来炫耀：“**你办事，我放心**。”但“老实人”却隐瞒了毛对他写的一个至关重要的其他六个字：

“**有问题，找江青**！”

显然，在毛的心目中，掌舵的不是华国锋，而是江青。这点，姚文元 1996 年出狱后印证说：“毛泽东要把中共中央主席的位子传予江青。”毛的“其他六个字”，也给华、江分道扬镳埋下了祸根。

毛泽东“其他六个字”的初衷，绝不是要华、江对立，而是要华辅佐江，完成他三架马车接班的构想。显然，他抬出华国锋，不是因华有领袖才干，而是因华是“老实人”，在中央没有班底实力，是个党内左、右派都能接受的人物。懂得“**退一步，进两步**”策略的毛，不会在“严峻的政治形势”条件下去硬碰硬，他抬出华国锋，是缓兵之计，无非是想在左、右势力中找到一个暂时的平衡点，使他有时间徐图倒右良策。他铅笔写给华国锋的条子中，就流露了他的这种思想：

“**慢慢来，不要着急**。”

然而，上帝留给毛泽东的时间太少，已容不得他“慢慢来”了。

1974 年 7 月，正当报纸上在反复宣扬毛“红光满面，神采奕奕”“可活到 120 岁以上”时，医生们已知，他得了绝症，还有两到三年的活头。

进入 1974 年后，毛除两眼白内障看不见东西外，他还得了更加严重的疾病。据他的“御医”李志绥说，他**“说话不清楚，舌头似乎运转不灵，即使相当熟的人，也听不清他在讲什么。嘴经常半张着，口唇很少闭拢。两手两腿，特别是右侧，更加无力，手掌的肌肉和小腿肌肉明显萎缩。”**17 日，讳疾忌医的毛，被迫做了全面检查。检查后，医生的结论是：**毛患了罕见的运动神经元病，也就是主宰喉、咽、舌、右手、右腿运动的大脑延髓和脊髓内的细胞，逐渐变质死亡**。文献统计表明，这种病如已侵犯到喉、咽、舌的运动神经细胞，最多只能活两年。医生们的报告很快呈报到政治局。由于毛讳疾忌医，经常批评医生**“夸大病情”**，说**“医生只看到黑暗面，看不到光明面，专会吓唬人”**，并认为自己没有大的毛病；江青也说：**“医生从来就是资产阶级老爷，护士是资产阶级小姐。所以主席历来说，医生的话最多听三分之一”**；因此，报告对运动神经元病只做了些轻描淡写式的描述，而对预后的恶变只字未提。由此可见，医生们隐瞒病情不报，是不得已而为之的无奈。但他们却把毛的绝症，用口头报告给了周恩来、邓小平、叶剑英等人。

到了 1975 年 2 月，毛口齿不清进一步发展，连“大总管”汪东兴都听不懂。对此，汪无可奈何地说：**“现在主席说话，根本听不清在说什么，可是张玉凤因为一直在身边，她能听懂。换了别人，还是听不懂说些什么。”**可见当时，病人毛泽东，正在通过张“秘书”来指挥全国。

到了 1975 年 10 月，毛的病情有明显加重趋势，咳嗽、气喘加重，连续吸氧气时，稍有停顿，便出现缺氧症状，喉、咽部肌肉麻痹加重，吞咽困难，完全靠张玉凤喂饭，而且只能左侧斜卧才能让食物进入食管。然而，就在这种恶劣的身体条件下，他竟发动了“批邓、反击右倾翻案风”运动，向党内右派兴师问罪。

进入 1976 年，毛的病情又有了新的发展。在医生们看来，毛的病情正在恶化，并准备好了多种抢救方案；但讳疾忌医的毛却不以为然，他拒绝鼻饲，甚至拳打医生，叫他们“滚”。他的“秘书”张玉凤，也认为医生们夸大毛的病请。她公开对医生们说：“我看没有那么严重。”但毛的病情并没按张“秘书”的想象发展。6 月 20 日，毛发生了心肌梗塞。在医护人员的奋力抢救下，才把他从死亡边缘拉了回来。

毛泽东病恶化传出后，以叶剑英为首的党内右派集团，情绪极为亢奋，以清除江、张、王、姚为目标的“兵谏”，正在紧锣密鼓的准备中。一日，曾指挥炮火夷平沙甸回族村寨的杨成武上将，带着聂荣臻元帅的口信，谒见“病休”中的叶帅，请他动手。叶帅摇摇头说：“再等等。”胡子上将王震，在叶府叫嚷着，催促叶“动手”。叶帅要他保持冷静。他向王震示

意：握紧拳头，竖起大拇指，向上晃了两晃，然後把大拇指倒过来，往下按了一按。王立刻领悟：叶帅要等毛死后动手。肩负叶帅秘密使命的原海军政委苏振华上将，向原属下北京卫戍区司令吴忠少将，指点要津，使其迷途知返，听命于叶。与此同时，毛泽东后院起火。“大总管”汪东兴少将，深夜接待了原领导王震上将的突然造访。造访中，王要汪保护好邓小平，不得出错，并向汪暗示了军方的动向，使汪深为惊骇。本来看不惯江青的汪东兴，知毛大势已去，便与已成傀儡的华国锋联手对抗江、张、王、姚，即后来官方所称的王、张、江、姚“四人帮”，并与党内右派核心叶剑英、李先念等人沟通，形成了反毛、江左派集团的统一战线。

在这种“严峻的政治形势”下，以“四人帮”为核心的毛左集团，也不示弱：他们一方面派毛侄子毛远新充当毛泽东的特别联络员，向中央政治局发号施令，以节制右派；另一方面，他们暗中向民兵发枪，力图在上海建立第二武装，与右派对抗。而此时的毛泽东，已病入膏肓（图 22-9）。他每次讲话，都是张一张嘴，叽叽咕咕几句，由“机要秘书”张玉凤根据他的口型进行“翻译”；不然，没有人知道他在说什么。张的“翻译”传达到中央政治局，就变成了最新的“最高指示”。这最新的“最高指示”中，究竟有多少话是毛的？多少话是张“秘书”的？只有天知、地知、张玉凤知，其他无人能知。病入膏肓的毛泽东，右手微瘫，执笔颤颤抖抖，下笔歪歪斜斜，不成字形，毛远新拿来做最新的令箭，要中央政治局遵照执行。这最新的令箭中，究竟有多少是毛写的？多少是毛侄儿的“矫诏”？只有天知、地知、毛远新知，其他无人能知。在毛泽东的最后岁月里，他就是用这种方式来统治八亿中国人的。——**这难道不是中国人的悲哀吗？**

图 22-9：1976 年 5 月 27 日，病入膏肓的毛泽东，在沙发上接见巴基斯坦总理布托。

病入膏肓的毛泽东，还没有完全糊涂：也许他已知自己时日不多了，他无法再用“慢慢来”的“层层剥笋”计谋，来与右派斗法，借以最终挫败右派；也许他已发觉后院起火，但他已无力灭火，眼睁睁地看着火光甘着急，因为他已无力使华、汪、江团结一致，共同对敌；也许他恨江青太不争气，缺乏高瞻远瞩的协调能力，不会主动团结华、汪以对付右派；也许他抱怨张春桥书生气十足，没有设计出制服右派的方略，成了一个徒具虚名的军师；也许他还对国民经济江河日下忧心重重……总之，太多的遗憾、太多的忧虑纷至沓来，使他思不胜思；但他已无能为力了！——1976 年 6 月 15 日，病中的毛泽东，在召见华国锋、江青、张春桥、王洪文、姚文元和王海容时，不无悲凉地说：**“另一件事你们都知道，就是发动文化大革命。这件事拥护的人不多，反对的人不少。这两件事**（笔者：另一件

指没有收回台、澎、金、马。）**没有完，这笔遗产得交给下一代。怎么交？和平交不成就动荡中交，搞不好就得血雨腥风了。你们怎么办，只有天知道。”**

从不认输的毛泽东，突然发现，在生命面前，他竟然是这么不堪一击；**“与天斗其乐无穷”**的毛泽东，突然发现，在天的面前，他竟然那么脆弱。他想到了他的后事，也想到了如何与党内右派妥协，因为那是他惯用的平衡之策。他为他曾交待汪东兴保护好邓小平而欣慰；在他看来，他死后，邓很可能是个举足轻重的人物。他想到了被他下令“病休”的叶剑英，在十年中，叶基本上处于他的保护之下，对他不会怀恨。当是时，如果他想与右派妥协，其对象非叶剑英莫属了。

对于毛泽东来说，此时的妥协，等同于托孤，这是他不情愿做的事。他对保卫文化大革命的成果的希望有些渺茫，因为，他早已知道，许多人反对文革。他担心的是毛家安危：妻子江青、侄儿毛远新可能受累，受惩罚；还担心有人可能会借机鞭尸。他对他指定的接班人华国锋，寄于厚望，并为此铅笔草书了一个**“你办事，我放心”**的字条；但他并不完全放心。9 月 2 日，当再次心梗被枪救过来后，他知道他的时日不多了，摆在他面前那条托孤之路，也许能缓和左右的冲突，他想试试。犹豫几天后，从不服输的他，不情愿地指名召见“病休”中的叶剑英。当叶剑英应召来到他床前时，在他那张灰色的脸上悬吊着的那双无神的眼，直勾勾地盯着叶；他像要握手，但伸出来的手只颤抖了一下，竟没有抬起来；他似要说话，但嘴角只微微抽动了一下，竟没有吐出一个字。生性多疑的毛泽东，也许在最后一刻，改变了主意，使托孤没有托成！这是他戎马倥偬、叱咤风云一生的悲剧！

据报导，讳疾忌医、对医生半信半疑的毛泽东，在他临终前，竟神奇般地吐出了他人生的最后一句话：**“我很难受，快叫医生来，救我**。”但身边的医生们，已无回天之术。1976 年 9 月 9 日 0 时 10 分，一代魔王毛泽东，戴着**权谋盖世、罪恶滔天**的头衔，怀抱着马列加秦始皇主义，走完了他谎言、野蛮、邪恶的一生，终年八十三岁。

四、天灾人祸

中共是个一惯以“伟大、光荣、正确”自居的党，它的领袖都是“伟光正”的化身。因此，他们没有认错、道歉的习惯，也没有下“罪己诏”的义务，拒绝像古代帝王在大灾大难面前责备自己有不道言行而触犯“天条”那样。如果发生了某种无法回避的错误，转移视线的本能，使他们不是将错误归咎于天灾，便是归咎于阶级敌人的破坏，这几乎成了他们的行为准则。但当人们不相信阶级敌人会有那么大的能量来制造大灾大难时，

他们也不会硬揪阶级敌人来充当替罪羊，却能制造出新的“行为准则”来：**“把坏事变成好事”**。为此，他们利用“舆论一律”的无产阶级专政利器，命令全国所有媒体大喊大叫：一方面把大灾大难中“坏事”即人祸因素，捂得严严实实，洗得干干净净，使人们无法知道真情，看到实景；另一方面把抗灾救灾中“好事”即党和政府抗灾救灾中的积极活动，无限放大，从而达到“把坏事变成好事”的目的。于是，一条新的媒体报导原则又被他们制造了出来：**灾难不是新闻，抗灾救灾才是新闻**。据报导，这条报导原则，早在 1950 年已开始强制实行，到今天，早已成了报喜不报忧之**赤文化传统**。

1、板桥溃坝说革命

图 22-10：板桥水库溃坝后的惨境

1975 年 8 月 8 日，河南省南部驻马店地区的板桥和石漫滩两座大型水库，几乎同时溃坝，7～10 米高的水头，呼啸而下，横扫下游一切！又几乎与此同时，竹沟、田岗等五十六座中小型水库，也先后溃坝，扫荡下游一切！洪水所到之处，使遂平、西平、汝南、平兴、新蔡、漯河，临泉等七个县城，瞬间变成水深数米的泽国。据统计，溃坝洪水使 29 个县市受灾，河堤决口 2,180 处，积水面积 12,000 多平方公里，灾民一千二百多万人，毁房 680 多万间，冲毁京广线铁路一百多公里，京广线因而中断 18 天，影响正常通车 48 天，直接经济损失约 100 亿元。（图 22-10）

1975 年 8 月初到同年 10 月，即河南水库大溃坝使 200 多万农民在水灾中挣扎期间，正是党内左、右两派争斗再度白热化时期。中国共产党人公开宣布：**“无产阶级革命的目的是夺取政权”**、**“革命的根本问题就是政权问题”**和**“枪杆子里面出政权”**等，简而言之，革命就是夺权。这样，为革命而争权夺利，就披上了合法化的外衣。在毛、周角力中，由于党内以周、邓右派集团势力反弹，使毛泽东不得不批评江、张、王、姚为“四人帮”。邓小平与周恩来、叶剑英结盟，乘机争到了集党、政、军权力于一身的大权，并主持了中央工作。到了 1975 年 5 月底，邓决心打着毛旗反毛左，明确提出以毛的学理论、搞团结和把生产搞上去的**“三项指示为纲”**，进行“全面整顿”，向毛、江左派集团发难，夺取他们的权力。

正当周、邓右派乘胜追击毛、江左派和左派伺机反扑的时候，“7503 号台风”夹带着狂风暴雨，来到河南伏牛山区。8 月 4～8 日，以 1631 毫米的瓢泼大雨，倾注到驻马店地区的近百座水库里，使水库暴涨，很快水位超过警戒线，接近到了坝顶。板桥水库管理局人员，焦急万分，他们在瓢泼大雨中，急电上级管理部门，请求打开泄洪闸排洪。然而，他们连接

急电三次，竟如泥牛入海，**杳无音讯**。据传：“上级管理部门”的主要领导，因有对“全面整顿”不理解的嫌疑，都进“学习班”学习去了，值班人员无权答复。无奈之下，他们冒着被打成反革命的危险，擅自决定开闸泄洪。然而，十七孔泄洪闸，除五孔能打开泄洪外，其他十二孔全因锈蚀而**无法打开**。情急之下，他们立即用电话通知下游撤离，但电话线路已中断，**无法接通**，使下游村镇、县城，在水头砸来之前，几乎没有得到任何预警。在管理区院内，他们眼睁睁地看见水已漫进院里，漫上小腿，更使他们不安的是，水开始漫过坝顶。8 日凌晨 0 时 40 分，他们突然发现，水库水位极剧下降，管理局一名科长**马天佑**的脸，“刷”地吓白了。只听“轰”地一声巨响，数亿立方米库水，在狂风暴雨中，破坝而出，以十多米高的水头，垂直砸下，向下游横扫而去。几乎与此同时，石漫滩等五十多座大、中、小水库，也相继溃坝决堤，使 12,000 多平方公里的豫南地区，变成了波涛汹涌的泽国。

1975 年的夏天，中共党内左、右两派，都在忙于角力的部署。打着“以三项指示为纲”的旗号进行整顿的周、邓右派集团，正在以上半年生产统计数据向以“四人帮”为中坚的毛左集团施加压力，炫耀他们“抓革命、促生产”的成就。他们报告说：**“3 月以来，工业生产和交通运输一月比一月好，原油、原煤、发电量、化肥、水泥、内燃机、纸及纸制品、铁路运货量等，5、6 月份创造了历史上月产的最高水平，军工生产的情况也比较好**。”但人算不如天算。驻马店溃坝事件，让左派抓住了右派的把柄：没有促好生产，反而促成洪灾了。于是，他们借机发出了反击右派的信号。

正当近两百万人泡在水里和围困在屋顶上、树上或河堤上等待救援时，8 月 14 日，毛泽东发出了评《水浒》、批投降的指示，为反击右派和“批邓、反击右倾翻案风”制造舆论。但“评《水浒》、批投降”无法排泄洪水，中共只好决定炸掉班台闸，使洪水流入安徽，让安徽农民分担泡在水里的约 200 万河南农民的痛苦。就在毛泽东发出“评《水浒》、批投降”指示的当天，一声巨响，班台闸所有的闸门、胸墙、桥面和部分闸墩，被炸得腾空而起，分洪口门由此打开。不到一天，安徽阜阳地区也变成了波涛汹涌的泽国，十七万农民仓皇逃离家园。

溃坝洪水究竟吞噬了多少人命，经济损失究竟有多大，政府拒绝公开报导。8 月 12 日，以中共中央政治局委员、国务院副总理纪登奎为团长的中央慰问团，带着《中央慰问电》飞抵灾区慰问。随行的新华社新闻记者当即请示如何报导，纪副总理指示说：**“中央领导已经决定，这次水灾不作公开报道，不发消息，特别是灾情不仅不作公开报道，而且还要保密**。”他特别嘱咐：**“你们的任务，不仅是同慰问团一道去灾区现场进行慰问；而且还要搞些内参，宣传抗洪抢救中的先进人物、先进事迹，如：舍己为人，舍小家顾大家，一方遇灾，八方支援的共产主义风格等**。”显然，这

是“**灾难不是新闻，抗灾救灾才是新闻**”赤文化早已规定了的。果然，以《人民日报》为代表的大、小报纸，除头版报导中央慰问团慰问灾民和几段河南军民奋勇抵抗洪水灾害的新闻外，仅仅向中国人说明，在河南省驻马店地区发生了洪水，而灾害情况特别是伤亡情况，报纸无权报导。这种报喜不报忧的传统，便为传说、谣言打开了传播之大门。

在大陆出版的气象学和水利学的著作中，虽有提及这次灾难的，但死亡人数说法出入很大。时至今日，中国政府还没有公开发表过全面调查报告和系统的灾难分析。据说，灾难四年后的 1979 年，水利部的淮河委员会，曾作过一个板桥和石漫滩等水库溃坝灾难的调查报告，因系政府机密，没有公开发表，至今还锁在保险柜里。又据传，政府曾拍摄过一部河南省水灾科教片，记录了板桥等大、中水库溃坝事件；但该片仅在内部发行，只供教学和气象、水利专业人员观看。

由于讳莫如深，灾难究竟有多少人丧生，迄今说法各不相同。笔者从各种版本的著作中，筛选出几个具有代表性的说法：

当年水电部部长**钱正英**，在为板桥水库重建时所撰写的碑文中说：“**卷走数以万计人民的生命财产**。”

三峡工程建设委员会副主任**魏廷铮**说，事故死亡人数“**不可能超过万人**。”这位省部级高干说的理由，很具中国特色。他说，死亡超过一万，国际上会有报导！

中国科学院著名气象学家**陶诗言**写到：“**死亡人数达数万人**。”

由水利部组织和委托编写的中国水灾史一书中写道， 1975 年，河南水库溃坝事件的“**死亡人数为 2.6 万人**。”

南京水文研究所**骆承政**在同一部书的前言中写道，1975 年水库溃坝事件的“**死亡人数为 85,600 人**。”

中国科学院大气物理研究所的研究员**蔡则怡**和**赵思雄**认为，溃坝**死亡近十万人**。

全国政协委员和政协常委**乔培新、孙越崎、林华、千家驹、王兴让、雷天觉、徐驰**和**陆钦侃**等人揭露，**死亡人数达 23 万人**。

2005 年 5 月 28 日，美国《Discovery》栏目在编排的一期专题节目中，把驻马店水库溃坝事件列为《世界历史上人为技术错误造成的十大灾害》之一，**死亡高达 24 万**。其中直接死亡十万，瘟疫，饥饿夺走 14 万。

笔者不想论证孰是孰非，也不想证明哪个是传说，哪个是谣言。既然政府不愿让你知道真相，扼制调查，尘封档案，一切伤亡和损失的论证，都仅仅是“可能”，无法成为教科书。

发人深思的是：1975 年的河南人为什么不去接受 1963 年河北省的溃坝教训？1963 年 8 月 2 日的暴雨，曾使邢台地区东川口水库溃坝，造成 500 多人死亡，400 多人受伤，直接经济损失 60 亿元；同年 8 月 8 日的暴雨，又曾使保定地区刘家台中型水库溃坝，死亡 900 多人（另说，仅保定地区死亡 1,928 人，重伤 2.4 万余人）。然而，河北省的悲剧发生十二年后，却在河南省重演，而且“剧情”更加惨烈。这是为什么呢？

闭目塞听、严惩异己是导演这种恶果的元凶之一。当年，大陆媒体报喜不报忧的传统，使包括笔者在内的许多河南人，对 1963 年发生在河北省的悲剧，毫不知情；更不知道，板桥，石漫滩等水库，同河北省的东川口、刘家台等水库一样，都是五十年代大跃进的产物，都存在着许多致命的隐患。但水利部和河南省的一些高官的无知，却把板桥水库称之为“铁壳坝”，对它的安全性根本没有怀疑。同时，他们为官尊严，又把曾对河南重蓄轻排政策说三道四的水利专家**陈惺**，打成“右倾机会主义分子”，贬流到信阳去劳动改造。陈惺曾指出，在平原地区以蓄为主，重蓄轻排，将会对水域环境造成严重破坏。闭目塞听、严惩异己，为溃坝创造了必要条件，犹如 1957 年反右运动，为六〇年前后饿死数千万人的大饥荒创造了必要条件那样。

“抓革命、促生产”是导演这种恶果的主要元凶。“抓革命，促生产”是文革最响亮的口号之一，是周恩来于 1966 年 9 月 15 日在天安门城楼上首先唱响的，一直唱到文革结束。这个口号的设计表明，革命第一，生产第二，亦即在抓革命的基础上搞生产。如果颠倒过来，在抓生产的基础上搞革命，就是修正主义、反革命。文革以来，毛泽东反复批判**经济主义**、**唯生产力论**，就是要确立“革命第一”不动摇。在毛的鼓噪下，在相当长的时期里，**“抓革命保险，抓生产危险”**的思想，成了各级干部不约而同的主流思想。在这种思想指导下：领导干部都去“抓革命”了，一直“抓”得值班人员成了摆设；工作在基层干部和工人，在“抓革命”的同时，还要“促生产”，一直把生产“促”到泄洪闸锈得打不开，不能泄洪，电话线路断了没人修，无法通话！

9 月，在“评《水浒》、批投降”的革命高潮中，笔者随工作组下乡到舞阳县北舞渡公社救灾。那里因沙河决堤被淹没，房屋 80%倒塌，死 2 人。省委救灾的指导思想是：**自力更生，艰苦奋斗，依靠自己，生产自救。**工作组同公社干部一起，敦促农民发扬大寨先治坡，后治窝的共产主义精神，先把土地整好，小麦、油菜种好；同时、教育农民将倒塌的砖、瓦和木料，从淤泥里清理出来，再用上级拨来的油毛毡，盖好越冬房屋。此时，包括笔者在内的工作组干部们，早已从接受农民“再教育”的学生，摇身变成了农民的先生和领导者。正当“批邓、反击右倾翻案风”革命风声渐紧之时，在工作组和公社干部的领导、教育和敦促下，灾民们在第一场大

雪来临之前，都住进了自建的油毡窝棚中，终于取得“抓革命、促生产、促生活”的胜利。我们工作组，也因而完成了使命，撤出灾区，回到城里。

2、唐山大震说政府 （图 22-11）

图 22-11：震后鸟瞰唐山市

1976 年 7 月 28 日凌晨 3 时 42 分 53.8 秒，河北省唐山市发生 7.8 级强烈地震，百万人口的唐山市，瞬间被夷为平地。第二天，《人民日报》采用新华社统稿对这一灾难进行报导，其标题是：**《河北省唐山、丰南一带发生强烈地震／灾区人民在毛主席革命路线指引下发扬人定胜天的革命精神抗震救灾》**。整篇报导几乎都在大讲毛主席、党中央如何关怀灾区人民，人民解放军和各级领导，如何迅速到达灾区，带领灾区人民抗灾救灾，灾区人民如何在各级党委领导下，在“批邓、反击右倾翻案风”的革命中抗灾救灾，等等，但对群众最为关心的受灾情况，如房屋倒塌多少，死伤多少人等等，却讳莫如深，只用**“震中地区遭到不同程度的损失”**一句轻轻带过。这与云南通海 7．7 级强烈地震的报导同出一辙。那次强烈地震发生在 1970 年 1 月 5 日，4 天之后，《云南日报》才奉命在省内做了报导：**《我省昆明以南地区发生强烈地震／灾区人民一不怕苦二不怕死迎击地震灾害》**。在其后的《云南日报》上，人们还能看到许多这样类同的新闻：**“金家庄公社社员们揣着毛主席的红宝书……说，地震震不掉我们贫下中农忠于毛主席的红心。”“千条万条，用战无不胜的毛泽东思想武装灾区革命人民的头脑是第一条。地震发生后，省革命委员会派专车专人，星夜兼程把红色宝书《毛主席语录》、金光闪闪的毛主席画像送到了灾区群众手中……灾区群众激动得热泪盈眶。”**对于那次地震伤亡损失，政府秘而不宣，30 年后才不情愿地对外公布：死 15,621 人，伤 26,783 人，倒房 34 万间。显然，这些都是**“灾难不是新闻，抗灾救灾才是新闻”**规定之使然。

十年九次强震后的 1979 年 11 月 17 日，姗姗来迟的中国地震学会正式成立了。在这个学会成立的大会上，被世人称为二十世纪世界最大地震灾难的唐山大地震，在它制造了大灾难三年多之后，死伤人数才首次曝光：**死亡 242,769 人，重伤 164,851 人**。会议闭幕第二天的 11 月 23 日，《人民日报》报导了会议新闻：唐山地震死亡 24 万多人。学会是政府的御用机关，它不仅不向中国人民说明唐山大地震的经验和教训，也不愿对唐山大地震的严重伤亡做认真反思。

三十四年后的2010年7月12日，冯小刚执导的电影《唐山大地震》在唐山市首影。影片在赚足了观众的热泪的同时，也叫观众在不知不觉中，接受他的具有中共特色的反思——被地震震得家破人亡的女主人李元妮，站在废墟对天大骂：

“老天爷，你个王八蛋！”

在李元妮的大骂中，影片将一场悲剧简化成对上苍的审判，而悲剧中的人为祸端，却被冯导用观众的泪水洗刷的干干净净！

人们都知道，地震是不可抗力，既是科学技术发达的今天，地震预报也是无法解决的世界性难题。但人们同样也知道，在不可抗力的自然灾害面前，人们是可以大有作为的。事实上，世界各国在**地震预报、设防和救援**上已积累了丰富经验，可以而且能够把灾害的破坏程度降到最低水平。因此，钱钢1986年的《**唐山大地震**》、张庆洲2005年的长篇调查《**唐山警世录**》等著作，对唐山大地震的反思，远比冯小刚的反思诚实得多，深刻得多。

在地震预报上，钱钢认为，“老天爷”在震前已经对我们发出过严重警告：

7月20日前后，离唐山不远的沿海渔场，梭鱼、鲶鱼、鲈板鱼纷纷上浮、翻白，极易捕捉，渔人们遇到了从未有过的好运气。

7月24日,赵各庄煤矿陈玉成家里的两只鱼缸中的金鱼争着跳离水面，跃出缸外。

7月25日上午，抚宁县坟坨公社徐庄徐春祥等人，看见一百多只黄鼠狼，大的背着小的或是叼着小的，挤挤挨挨地钻出一个古墙洞，向村内大转移。

7月27日，在棉花地里干活的社员反映，大群密集的蜻蜓组成了一个约30平方米的方阵，自南向北飞行。

同日，迁安县商庄子公社有人看见，蜻蜓如蝗虫般飞来，飞行队伍宽100多米、自东向西飞，持续约15分钟之久。蜻蜓飞过时，一片嗡嗡的声响，气势之大，足以使在场的人目瞪口呆。（笔者：在《唐山大地震》中，冯导也不得不把蜻蜓乱舞做为大震前兆加以展现。）

同日，天津市郊木厂公社和西营门公社都可以看见成百上千只蝙蝠，大白天在天空中乱飞。

同日，大厂回族自治县陈福公社东柏辛大队李番：他亲眼看见棉花地里成群的老鼠在仓皇奔窜，大老鼠带着小老鼠跑，小老鼠则互相咬着尾巴，连成一串。

……

在地震预报上，专业人员起到了不可替代的作用。通过实地调查，张庆洲和钱钢都发现了许多鲜为人知的英雄，他们都是在基层工作的地震监测者。这些默默无闻的英雄，在大震到来之前，都曾向上级主管部门提出过准确预报：

1975 年 12 月——距唐山大地震八个月。国家地震局地震地质大队华北三队的专家**黄相宁**，向国家地震局写了《1976 年地震趋势意见》，明确提出**“1976 年，从河北省乐亭至辽宁省敖汉旗-锦州一带及其东南沿海海域，可能发生 6 级地震……”**唐山恰好在这条线上。

1976 年初——距唐山大地震不到半年。唐山市地震办公室实际负责人、敢说敢做的非党员干部**杨友宸**，从 1968 年起，他骑着自行车，东奔西跑，在唐山市及其周边建起了四十多个业余地震监测台站。他综合唐山市 40 多个地震台、站的观测情况，在唐山防震工作会议上做出了中、短期预测：**唐山市方圆 50 公里内，1976 年 7、8 月份或下半年的其他月份将有 5 到 7 级强震发生。**

1976 年 7 月 6 日——距唐山大地震二十二天。杨友宸属下的开滦马家沟矿地震台**马希融**，正式向国家地震局、河北省地震局和开滦矿物局地震办公室**做出短期将发生强震的预报**。

1976 年 7 月 13 日——距唐山地震十五天。北京市地震队的专家们提出了七大异常。**华祥文**提出京、津、唐、渤、张地区地震活动性异常，**耿庆国**提出旱震关系和短期气象异常，**李宣瑚**提出该区水化学氡含量异常，**陈克忠**和**刘惠琳**提出京郊大灰厂形变异常，其他多位地震工作者，提出京、津、唐、渤、张地区地磁场总强度异常、地下水位异常和地电异常等，**合称为七大异常**，并在第二天电告国家地震局，要求立即安排时间听取汇报。

1976 年 7 月 14 日——距唐山大地震十四天。北京、天津、唐山、张家口和渤海沿岸的群测群防经验交流会在唐山召开。国家地震局副局长查志远等近百名中国地震界官员、专家，到杨友宸属下的唐山二中参观地震科研小组的工作。唐山二中教师**田金武**在汇报工作时，郑重发出地震警报：**1976 年 7 月底 8 月初，就在脚下的唐山地区，将发生 7 级以上地震，有可能达到 8 级**。与此同时，杨友宸属下的赵各庄矿地震台台长**姜义仓**，在唐山市地震办公室会商会上正式提出：**唐山即将发生 5 级以上破坏性地震**。

1976 年 7 月 16 日——距唐山大地震十二天。杨友宸属下的乐亭红卫中学教师**侯世钧**，向唐山地区地震办公室、河北省地震局唐山监测中心台发出书面地震预报：**7 月 23 日前后，我区附近西南方向将有大于 5 级的破坏性地震发生**。

1976 年 7 月 22 日——距唐山大地震六天。杨友宸属下的山海关一中以物理教师**吕兴亚**为首的地震科研小组，再次向河北省、天津市、唐山地区地震部门发出书面预报：**山海关西南 100 公里左右的地方(唐山南火车站附近)，七月底八月初将发生 6 到 7 级地震**。

1976年7月24日——距唐山地震四天。耿庆国说：**包括北京、保定、张家口地区在内的京、津、唐、渤、张地区马上会发生六级以上地震，时间是一九七六年七月二十九日之前！**

1976年7月27日上午十时——距唐山地震十七小时。地震局分析预报室京津组组长**汪成民**说：**“如何处理京、津地区震情，是项十分重大严肃的政治任务……我们认为可能发生较大地震的背景是存在的。”**又说：**“异常是真实可信的，情况是严重的，要求紧急动员起来，密切注视情况的发展，采取什么措施，请领导决策！”**

1976年7月27日18时——距唐山大地震九小时。杨友宸属下的开滦马家沟矿地震台**马希融**，向开滦矿务局地震办公室发出强震临震预报：**“地电阻率的急剧变化，反映了地壳介质变异，由微破裂急转大破裂，比海城7.3级还要大的地震将随时可能发生。”**

然而，这些比较准确的预报，都被权力斗争忽视了，革命斗争废弃了。据两书记载：

1976年7月12日——距唐山地震十六天。国家地震局召开“批邓反右”会议，批判领导小组组长**胡克实**：**“胡克实一贯紧跟刘少奇、邓小平，推行修正主义路线，这次又大刮右倾翻案风，他的问题的性质是正在走的走资派。……鉴于此，已不宜再主持局党的领导小组的工作，应免去领导小组组长的职务，检查交代问题，接受批判。”**此时的国家地震局，“充满令人窒息的‘政治空气’”。

1976年7月22日——距唐山地震六天。鉴于国家地震局党组正忙于政治运动，很少过问业务工作。地震局分析预报室京津组组长汪成民等地震专家，无法直接向局长汇报震情，只好将震情抄出，贴在局长刘英勇办公室门上。

唐山地震办公室负责人非党员干部杨友宸，他建立的四十多个地震监测台站，选用的监测人员，大都是地质、物理本科生，不仅懂业务，也很有责任心。由于他敢说、敢做、敢预报，在他领导下的团队，到了“眼看就要摸着大震”之紧要关头，被以**“不听党的指挥，跟军代表对着干”**罪名，由办公室党支部书记李世信代表“组织”宣布，将他免职并流放到104干校劳动改造。

1976年7月27日上午10点——距唐山地震十七小时，国家地震局副局长查志远、张魁三终于听取了汪成民汇报后决定：下周一（笔者：即8月2日）开会再研究一下，并叫汪成民等专家先去廊坊落实水氡异常。遗憾的是，大地震没有给副局长们留下“下周一开会再研究一下”的时间！

但也有例外者。在7月17～18日的座谈会上，地震局分析预报室京津组组长汪成民，竟敢违犯纪律，擅自向下捅了震情：**“7月22日到8月5日，唐山、滦县一带可能发生5级以上地震。”**青龙县科委主管地震工作

的**王春青**，听到汪成民的震情通报后，便火速赶回县里，向县领导做了汇报。县委书记**冉广岐**当即拍板抗震，并派百名干部奔赴各个公社，传达和落实预防措施。青龙县经受住了大震考验，全县 47 万人，无一死亡（原报导死一人，后经核实，该人死于心梗），被联合国官员科尔博士（Jeanne-Marie Col）称为“**奇迹**”！

青龙“奇迹”是外国人的观念，但在某些中国人看来，“奇迹”是一种政治负担。例如，创造“奇迹”的领头人县委书记冉广岐，二十多年后，仍拒绝接受记者采访，甘当无名英雄。因为，他懂得“**灾难不是新闻，抗灾救灾才是新闻**”的真实内涵：**不治未病治已病**。“辩证法”认为，“坏事可以变成好事”；只有通过抗震救灾，才能体现党和政府对灾区人民的无限关怀。因此，他用预报、预防所创造“奇迹”，等于给党脸上抹黑。事实上，他也没有因“奇迹”受到褒奖或升迁。正是：

预报设防无恩泽，焦头烂额为上宾！

为了减少伤亡，世界各国减灾的通行做法是对建筑物进行抗震设防。不幸的是，同中国各地一样，没有抗震设防的唐山大小建筑，在大地震来临之瞬间，被夷为平地，使唐山地震成了二十世纪世界死亡人数最多的地震灾难。三十二年后的 2008 年 5 月 12 日，四川汶川又发 7.8 级地震，除一些政绩工程外，许多城镇房屋大部分倒塌，政府统计的遇难人数已超过 8 万，比日本 2011 年 3 月 11 日 9 级大地震大海啸死亡人数高出四倍，又创造了二十一世纪初地震死亡人数的世界最高纪录。这次大地震中，同样也出现了“预报设防无恩泽，焦头烂额为上宾”的故事：桑枣中学校长**叶志平**，平时重视预报、设防和防震教育，全校 2,300 人无一伤亡，因而被网友称为“史上最牛的校长”，但却无资格荣登抗震救灾功臣光荣榜；相反，北川中学死了 1,600 多人，但由于校长刘亚春等人，抢救人财有功，因而成了抗震救灾功臣。

中共党和政府如何在“毛主席革命路线指引下发扬人定胜天的革命精神抗震救灾”呢？《唐山大地震》一书作者钱钢写道：

在最初的十天里，派去和灾害搏斗的军队，事实上是一支没有武器的赤手空拳的军队。

最早进入唐山的部队，是河北省军区驻滦县某团和驻玉田县的北京军区坦克某师步兵团一营。当时任该营教导员的**李福华**回忆说：“我们出发时想得太简单啦，别说大型机械，就连铁锹都没带几把。战士们就凭一双手，去扒碎石，掀楼板，拽钢筋！”

将军们回忆起唐山救灾，都认为第一天开进时没有携带大型机械是重大的失策之一。本来应该从天津、北京等城市调去大批吊车，野战部队也

可以多携带锤、锹等工具。可是在猝不及防的灾难面前，谁也无法镇定自若、周密而冷静地作出快速反应。派去和灾害搏斗的军队，事实上是一支没有武器的赤手空拳的军队。直到八月七日以后，救灾部队才陆续配发吊车、电锯、凿岩机、电焊切割机。这也就是说，废墟上这一场空前的残酷的赤手空拳的生死搏斗，已持续了十天之久！

由此可见，唐山大地震之所以被称为“二十世纪世界死亡人数最多的地震灾难”，除地震本身不可抗力外，**预报受制、防范无为**和**救援迟滞、失当**，是无法将灾害损失降到最低水平的主要原因。但中共和御用精英们并不认同。他们在大讲地震不可抗力性的同时，否认预报，淡化和回避设防功能，力图把救援变成政治宣传阵地，以达到“**把坏事变成好事**”，从而达到讴歌中共救援之德、颂扬政府重建之功、衷心感谢“党妈妈”的目的。

3、天崩地裂祖龙死——是巧合？还是天人感应？

1976 年，是一个不寻常的一年。那一年，对中共来说，是个步履艰难的一年；那一年，对中国老百姓来说，是继 1975 年溃坝导致 23 万人死亡的大洪水之后又一个充满苦难的大灾年！

那一年天崩——3 月 8 日，吉林省吉林市发生陨石雨。陨石雨降落的范围约为 500 平方公里，搜集到陨石标本 138 块，碎片 3,000 多块，总重量达 2,700 公斤。其中，最大的 1 号陨石重 1,770 公斤，堪称“世界陨石之最”。

那一年地裂——5 月 29 日，云南省西部的龙陵县先后发生 7.3 级和 7.4 级的强烈地震，伤亡 2,540 人；7 月 28 日，河北省唐山市发生 7.8 级地震，伤亡 60 多万，其中死亡 24.2 万多人，重伤 16.4 万多人；8 月 16 日和 23 日，四川省北部松潘、平武之间发生了两次 7.2 级的强烈地震，人员伤亡为 800 多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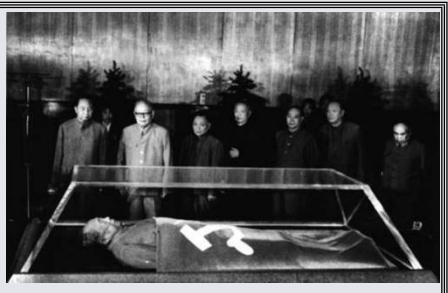

图 22-12：1976 年 9 月 9 日，一代魔王驾崩

那一年高官相继殒殁——1 月 8 日，国务院总理周恩来去世；7 月 5 日，人大委员长朱德病故；9 月 9 日，中共党主席毛泽东驾崩。（图 22-12）

那一年权力重新分配——4 月 5 日，右派借悼念周恩来之名，在天安门广场上声讨毛皇暴政，遭到残酷镇压；10 月 6 日，右派发动宫廷政变，逮捕毛的遗孀江青为首的“四人帮”。

那一年河南许昌发生踩踏事件——根据中共中央要各地“必须与中央保持一致”的指示精神，5 月 1 日，许昌地区革委会召开了十多万人的“批

邓、反击右倾翻案风”大会；当晚，又组织了“五一”批邓烟火晚会。在大放烟花中，多处发生踩踏事件，数十人丧生，成了声讨邓小平的殉难者。5 月 2 日上午，笔者仅在地区医院院内，就看到停放的尸体 31 具。临近死难现场的市、县两所医院，停放了多少具尸体？全国各地是否发生过同类事件？因系党的机密，老百姓无权知道。

1976 年“天崩地裂祖龙死”的自然特异现象，引发了中共上层政治权力的重新分配，从而结束了浩劫十年的文化大革命。这种自然特异现象都集中发生在一年之中，匪夷所思。

但这种匪夷所思的自然特异现象，并非 1976 年独具。十年文革，是人怨沸腾的十年：两百多万人惨遭杀戮，一千多万人致伤致残，两千多万人挨批挨斗；那十年又是自然灾害频发的十年，是人怨加天怒的十年。就地震灾害而言，“解放”后毛执政的二十七年间，七级以上大地震共发生过十二次，其中有九次都发生在十年文革中。如果把河南驻马店溃坝导致 23 万人死亡的大洪水计算在内，便构成了“十年文革十大灾难”的自然特异现象。那九次大地震是：

1966 年 3 月 8 日，河北省**邢台**发生了 7.5 级强烈地震，8,064 人死亡，38,451 人受伤，倒塌房屋 508 万余间。有人认为，这次地震是文革浩劫的先声。

1969 年 7 月 18 日，**渤海**发生 7.4 级强烈地震，由于地震发生在渤海，距离陆地较远，造成 9 人死亡、300 多人受伤。

1970 年 1 月 5 日 1 时，云南**通海**县发生 7.7 级强烈地震，死亡 15,621 人，伤 26,783 人，倒房 34 万间。（这次强震，中共在 30 年以后才对外公布）

1973 年 2 月 6 日，四川省甘孜藏族自治州**卢霍**县发生 7.9 级强烈地震，死亡 2,175 人，伤 2,756 人，损失牲畜 40,427 头，粮食 2,011,800 公斤，倒塌房屋 15,700 幢，破坏 2,867 幢。

1974 年 5 月 11 日，云南省**昭通**地区发生 7.1 级的强烈地震，死亡 1,423 人，伤 2,000 余人，倒塌房屋达 28,000 余间，破坏水利 500 余顷，耕地 4 万多亩。

1975 年 2 月 4 日，辽宁省**海城**县发生 7．3 级强烈地震，死亡 1,328 人，伤 22,000 人，毁坏房屋 112 万间。由于地震工作者预报准确，在震前两个半小时内，辽宁省南部六市、十县有一百多万人撤离了他们的住宅和工作地点，死亡人数仅占全地区人口的万分之一点六，被世人称为“科学的奇迹”。

1976 年 5 月 29 日，云南省**龙陵**县先后发生 7.3 级和 7.4 级的强烈地震，死亡 98 人，重伤 451 人，轻伤 1,991 人，房屋倒塌和损坏 42 万间。

1976 年 7 月 28 日，河北省**唐山**市发生 7.8 级强烈地震，死亡 **242,769**

人，重伤**164,851**人，唐山市夷为平地，被称为二十世纪世界最大地震灾难。

1976年8月16日和23日，四川省**松潘**、**平武**之间发生了两次7.2级的强烈地震，粮食损失达500万公斤，牲畜死亡2,000余头。由于地震震前有预报，采取了人员撤离的措施，因此，人员伤亡约800余人。

面对“天崩地裂祖龙死”和“十年文革十大灾难”的自然特异现象，按中国古代的哲学家的思想回答，那是“**天人感应**”，但中共唯物主义者认为，那是“**巧合**”！

“天人感应”是把“天”人格化，把“人”比附于天。这是西汉董仲舒思想。董认为：“**天人之际，合而为一**。”天和人同类相通，相互感应，天能干预人事，人亦能感应上天。如果天子违背天意，不仁不义，天就会降灾害进行谴责和警告；如果政通人和，天就会降祥瑞以鼓励。理学家张载也说：“**人所悦则天必悦之，所恶则天必恶之**。”“天人感应”的理论基础是“**天人合一**”的老庄思想。老子说：“**人法地，地法天，天法道，道法自然**。”庄子说：“**天地者，万物之父母也**。”儒家也主张“天人合一”，把“诚”视为天人一致的表现。《中庸》说：“**诚者，天之道也，诚之者，人之道也**”。显然，古人把天人合二而一，而天则是“合一”的主宰者。

对于普通老百姓来说，“天人感应”论很容易被他们接受。因为，在他们看来，文革中的谎言、野蛮和邪恶是忤逆天意的，于是天降震灾洪灾，以示惩罚。但容易被老百姓接受的学说一定正确吗？大地震和大溃坝的受难者，绝大多数都是社会底层善良而愚昧的弱势群体，尽管他们大多数人患有媚骨、软骨病，且对暴政逆来顺受，甚至还为施暴者摇旗呐喊，高呼“万岁”，但他们大多都是文革的受害者呀，天降大震大水来“惩罚”他们，公平吗？笔者由此而怀疑古人“天人合一”的说教，因而对“天人感应”说持保留态度：太玄了。玄者，深奥虚幻而难辨也。《老子》曰：“**道可道，非恒道**。”又说：“**玄之又玄，众妙之门**。”笔者一介草根，“道行”太浅，对千变万化“玄之又玄”之道，望“众妙之门”而叹曰：“妙门，非吾辈能入也！”

持“**巧合**”论的中共唯物主义精英们，他们说客观世界是可以被他们认识的。他们宣称：“**科学是偶然性的敌人**。”又说：“**偶然性和必然性是相互联系的，偶然性只是必然性的补充和表现形式**。”等等。这就是说，他们懂得，板块运动的应力积累到何时才会释放，才会发生地震，至今地震学家们尚无科学结论，因而，他们把自然特异现象说成是偶然地巧合，这个“理”是容易被人接受的。但既然说偶然性是必然性的表现形式，那么，什么是“巧合”的必然性呢？迄今没见有人能回答。到此，宣称“**唯**

物主义与不可知论根本对立”的中共唯物主义精英们，在回避“巧合”的必然性中，已走到了自己的反面，陷入“**不可知论**”的泥潭之中。

尽管中共唯物主义精英们无法回答“巧合”的必然性，但他们却有权批判“天人感应”和“天人合一”思想，称其为宗教、神学、迷信，是反马克思主义的，因而是反科学的。“**存在决定意识**”的唯物原理规定，“天”（存在）是“不以人们的意识为转移”的“客观规律”，它“决定”了“人”们必须这么想，必须那么做，否则，必遭挫折或受到惩罚。如果说“天人感应”者，是把“天”看做是以天为主、天人互感的统一体，那么，唯物主义精英们，则把“**人**”（意识）看成是顺“**天**”（存在）而行的奴仆，正所谓“天行健，君子以自强不息”。尽管有时“奴仆”也会影响甚至改造“主人”，但在唯物主义精英们看来，那不过是“主观能动性”或偶而“反作用”的结果。由此可见，从“天”“决定”“人”这个意义上来说，唯物主义精英们并没有同宗教、神学和迷信的“天人感应”彻底切割，尽管他们说的“天”不是神，而是“客观存在”。

世界是丰富多彩的，因而是多元的。在科学技术高度发展的今天，**神学**也有很大的发展空间。在世界一流科学家中，许多人都是基督教、伊斯兰教或佛教的信徒，他们笃信科学，更敬畏上帝或佛祖。例如，科学家们发现，当今我们生活的宇宙空间，是由 137 亿年前的一个单独的无维度的“奇点”突然爆炸创造的。这个突然爆炸“奇点”，是一个在空间和时间上都无尺度但却包含了宇宙全部物质及其运动规律，而且还在继续膨胀扩张中。尽管如此，科学家们却不敢借此否定上帝创造世界的神学学说。因为，“奇点”是什么？没有爆炸前的宇宙是什么？这些都是科学家们难以回答的问题，尽管有科学家认为，追究“奇点”之前是无意义的。自然界是那样的宏大，又是那样的渺小，是那样的诡秘，又是那样的多变，人们只能在不断探索中去逐渐认识它、把握它。尽管人们在探索自然中已经取得了巨大成就，但进一步深入认识这个世界，探索的路途还相当艰辛而遥远。在这种情势下，人们对任何自然现象见仁见智都是正常的、不可避免的。那种企图用一种学说去统一世界是愚蠢的、徒劳的。因此，可以这么说，自有人类以来，科学和神学都在蓬勃发展，而且并行不悖。

唯物主义者毛泽东是如何看待这些自然特异现象呢？据报导，当他与零距离“护士”孟锦云谈及吉林陨石雨时，他说：“**中国有一派学说，叫做天人感应，说的是人间有什么大变化，大自然就会有所表示，给人们预报一下，吉有吉兆，凶有凶兆。天摇地动，天上掉下大石头，就是要死人哩。三国演义里的诸葛亮、赵云死时，都掉过石头，折过旗杆。大人物、名人，真是与众不同，死都要死得有声有色，不同凡响噢**。”孟说：“那全是迷信，是古人瞎编的。您真信吗？”毛没有马上回答，沉思了一会儿，他说：“**古人为什么要编造这些**？”他好像是在问孟，又像在问自己。如

果把他对这个特异现象的沉思与他常说“**死后去见我的上帝马克思**”的话联系在一起，可以看出，这个坚定的唯物主义革命家并不坚定，他还没有割掉神学即所谓唯心主义的尾巴。

1976 年由大灾难引发的政治大转折，是必然还是偶然？伴随文革的九大地震和一大洪灾，是警告还是惩罚？如果不是“天人感应”，又该是什么？由于对“唯物”“唯心”滥用“唯”字的反感，笔者不愿被“唯”字奴役。笔者期望于后来人，像锲而不舍地追根“UFO”不明飞行物、特异功能等超自然特异现象那样，去寻求十年文革的中国，解读发生在 1976 年和其他年份里那种大灾大难大转折的必然性或偶然性，解读历史上曾发生过的人祸天灾相伴而行令人匪夷所思的故事。

不管后人如何解读大灾大难大转折的自然特异现象，但已刻入历史的是：1976 年 9 月 9 日毛泽东“驾崩”，同年 10 月 6 日右派发动宫廷政变，兵不血刃地逮捕了以毛的遗孀江青为首的毛左核心成员“四人帮”，为 1977 年 8 月正式宣布结束文化大革命创造了必要条件！

22 章附注：

附 1、霍查

恩维尔·霍查是阿尔巴尼亚劳动党第一书记，是东欧一个只有 200 多万人口小国的独裁者，掌权达四十年之久。据统计，到 1969 年，中国对阿尔巴尼亚经济、军事援助项目总值已达 90 亿元人民币,造成了大量的浪费。1970 年，霍查要求中国援助 32 亿元人民币，最终只获得 19.5 亿元人民币的长期低息贷款，因而批评中国同美国、南斯拉夫等国改善关系是修正主义，批评三个世界理论是中国谋求霸权，从而使中阿关系陷入低谷。

附 2、文王

周公旦辅佐文王孙、武王子成王，把武王统一中国后的周朝疆土，分封了 800 多个诸侯国，或曰附属国、仆从国，而非文王。

附 3、封建说

“封建”一词本义是“封诸侯、建藩卫”，即分封土地，建立诸侯国，是西周的政治体制。但自马列传入中国后，“封建”一词已脱离了原来古代的蕴涵而被赋予了新义。对此，有学者称其为“概念错位”。在中共文件和毛泽东的著作里，封建主义成了代表地主阶级的君主集权主义政治体制的代名词，而且妇孺皆知。根据“约定俗成”语法规则，本书“封建”一词暂从“俗成”。

附 4、“猫论”

邓小平说：“不管黑猫白猫，抓住耗子就是好猫。”比喻只要能增加粮食生产，不管他姓资（资本主义）或姓社（社会主义）。

附 5、“八荣八耻”

2006 年 3 月 4 日，中共总书记胡锦涛发表了“关于树立社会主义荣辱观”的讲话。他提出的荣辱观是：以热爱祖国为荣，以危害祖国为耻；以服务人民为荣，以背离人民为耻；以崇尚科学为荣，以愚昧无知为耻；以辛勤劳动为荣，以好逸恶劳为耻；以团结互助为荣，以损人利己为耻；以诚实守信为荣，以见利忘义为耻；以遵纪守法为荣，以违法乱纪为耻；以艰苦奋斗为荣，以骄奢淫逸为耻。

附 6、二十七次政治运动（数字是年份。如 48～53，即 1948 年～1953 年。）

土改 46～53、镇反 50～52、三反五反 52、思想改造 53、反“高绕”54、肃反 55、三大改造 53～58、反右 57、大跃进 58、人民公社 58～80、反彭德怀 59、学大寨 64～79、“四清”64～66、批文艺思想 64～65、批“彭罗陆杨”65～66、“横扫”66、破“四旧”66、夺权 67、“群众专政”67～68、“清队”68、上山下乡 62～78、“一打三反”70、清查“五一六”67～72、批林整风 72、批林批孔 73～74、评《水浒》75、批邓反翻案 76。

附 7、杀人比较

红色杀人魔王统治期间非正常死亡

（处决、酷刑、虐杀、自杀和饥饿）人数比较

国　名	独裁统治时间	非正常死亡人数	年均死亡人数	当时全国平均人口数	死亡数占全国人口之比
柬埔寨	波尔布特的 3.7 年	170～200 万	50.0 万	650 万	28.5%
中　国	毛泽东的 27 年	5,000 万以上	185.2 万	60,000 万	8.3%
前苏联	斯大林的 29 年	约 6,000 万	206.9 万	19,000 万	31.6%

（说明：根据各方网传数据整理而成。）

附 8、一平二调

“一平二调”是人民公社早期“共产风”的主要表现。根据毛泽东把“一大二公”做为人民公社指导方针的指示精神，全国农村普遍实行平均分配的供给制和公共食堂制，被称为“一平”；县、社两级政府可以无偿调走生产队的劳力、财物（包括社员个人的），是谓“二调”。“一平二调”是导致数千万农民饿死的祸端。（详见“序幕”中的“简评人民公社运动”）

附 9、人质情结

详见“前言”附 6。

第 23 章 文革余波暨文革第八轮大屠杀

23 章目录

一、十月宫廷政变——逮捕“四人帮” **★二、两个凡是暨第八轮大屠杀**

三、拨乱反正—邓小平拯救中共 1、拨乱反正； ★2、改革开放——走官僚资本主义道路；

四、审判闹剧—保毛救中共 1、“橡皮图章”式的审判 ★2、放过罪魁毛泽东

★3、保护毛泽东，拯救**共产党**

★五、赤化革命还在继续，第二次文化大革命的潜流 **23 章附注**

一、十月宫廷政变——逮捕“四人帮”

1976 年 9 月 9 日，中共中央主席毛泽东驾崩；但他死后不到一个月，中共中央副主席**华国锋**与军委副主席**叶剑英**、中共中央办公厅主任、统率“御林军”的中央警卫局局长**汪东兴**联手，发动了震惊中外的宫廷政变，清除了毛泽东遗孀江青为首的毛左集团。叶、华、汪密谋设下圈套，以召开中央政治局会议为名，赚毛的亲信**江青、张春桥、王洪文、姚文元**等所谓的“四人帮”入彀。

10 月 6 日晚，当王洪文、张春桥应召先后驱车来到怀仁堂参加会议时，华国锋以党主席身份，宣布对其“隔离审查”。藏于屏风后面的武装军警，闻声迅速出击，将他们逮捕。与此同时，张耀词带领一中队人马，到春藕堂逮捕了江青；见姚文远迟迟未到，汪东兴遂派数十名军警，到姚家将其逮捕。此外，毛的侄儿（毛的联络员）**毛远新**和毛的追随着、红人**迟群**、**谢静宜**、**金祖敏**等人，也相继被捕。接着，他们以软硬兼施的权术，迫使毛的党羽**马天水**、**徐景贤**、**王秀珍**等上海帮躬身就范，失去了反抗能力。不久后，三人相继落网。可以这么说，由于软硬兼备，计划周密，叶、华发动的宫廷政变，兵不血刃，干净利索地取得了胜利！

十月宫廷政变是在极其秘密的“暗箱操作”中成功的，其鲜明的阴谋性、非法性，体现了马列主义、毛泽东思想即马列毛主义的正统性。

早在毛泽东发动“批邓、反击右倾翻案风”之初，特别是在毛失去口头表达能力之时，中共宫廷已形成了势不两立的两大集团：以江青为首的左派集团和以叶剑英为首的右派集团——前者以软实力“舆论一律”，号令全国，后者以硬实力坚甲利兵，虎视眈眈。

周恩来死后和邓小平面临被打倒的 1976 年 1 月下旬，毛泽东突然确定政治局委员华国锋任国务院代总理并主持中共中央日常工作。华当时是中共中央政治局委员和国务院第六副总理，按等级序列上位，远轮不上他。

但在毛说一不二时代，他超越了中共中央副主席邓小平、王洪文、叶剑英、朱德、张春桥等政治局常委而跃居第一副主席高位，跨过了邓小平、张春桥、李先念、陈锡联、纪登奎等国务院副总理而登上代总理宝座，4 月又被任命为总理。这种非序列上位的任命，引起了江左集团的强烈不满。按照等级序列，在邓小平面临被打倒情势下，王洪文接任中共中央第一副主席、张春桥接任代总理，是顺理成章的事；但在接班的节骨眼上，“半路杀出个程咬金”来，使江左集团的王、张自然接班，化为泡影。

病中的毛泽东，头脑还没有完全糊涂。如果他按序列让王、张上位，一定会引发叶右集团的强烈反弹，复制武曌末年神龙政变故事（1），随时都可能发生。在走头无路的情况下，他突然挑选没有派系后盾的华国锋为接班人，借以缓解左右两派的冲突，为最终实现华国锋——江青——张春桥三架马车接班架构创造条件。但愚蠢的江青、张春桥等“四人帮”左派集团，不懂毛的苦心，却把“程咬金”当成他们获得最高权力的拌脚石，对其工作进行百般挑剔，生生地把华国锋推向右派集团，为叶、华联手创造了决定性的条件，从而把自己推到了灭顶的边缘。

历史已经让人们看到，早在“批邓”之初，政变之声早已悄然起于行伍之中。得到多位高级将领支持的**宋时轮**上将，扬言要发兵“清君侧”；福州军区司令**皮定均**中将，对在福州治病的被毛罢黜的前总参谋长**罗瑞卿**大将说，你叫我们怎么打，我们就怎么打；**王震**上将在叶剑英元帅家中，嚷着要叶下令动武；**杨成武**上将带着**聂荣臻**元帅的口信，潜入叶剑英元帅家中，要叶动手。此时，“病”而不休而按兵不动的叶剑英，早已成竹在胸：他派王震以老上级的身份“造访”了“御林军”司令**汪东兴**少将，利用汪与江青的矛盾，使汪听命于叶，又派**苏振华**上将做了他的老部下、重兵在握的北京卫戍区司令**吴忠**少将的工作，使吴向叶表忠，等等。叶还暗中调兵遣将，单等毛驾崩后下手。据报导，历史记录了毛驾崩后叶、华、汪“下手”的过程：

经过多日试探和构通，在毛泽东死后的 1976 年 9 月 21 日，叶剑英应约来华国锋住处，密谋解决“四人帮”问题，并对解决方案达成了共识。

9 月 26 日晚，华国锋根据叶、华共识，与志同道合的李先念、吴德商量解决“四人帮”问题的实施方案。三人认为：召开中央全会投票解决没有把握，召开政治局投票解决，虽有把握，但场面激烈，易生不测；最后商定比较稳妥办法是：利用华的合法权力和叶的权威，**“采取隔离审查的办法”**。

10 月 2 日下午，叶剑英又来到华国锋办公室，要华尽快解决“四人帮”。此前，他对汪东兴说：**“该摊牌了，不能失掉时机，兵贵神速，乘人之不及！”**

10 月 4 日下午，在汪东兴的办公室，汪把抓捕“四人帮”的行动方案

向叶详细作了汇报：确定以召开会议的名义把王、张、姚找来中南海怀仁堂，名义是：一、讨论《毛选》第五卷出版问题；二、讨论建造毛主席纪念堂选址问题。

在华国锋家里，华同汪东兴、吴德进行了粉碎“四人帮”前的最后一次商议。三人商定：

一、按华国锋、叶剑英、汪东兴已议定的方案执行：以召开政治局常委会研究《毛选》第五卷出版问题的名义，通知王洪文、张春桥、姚文元到会；华国锋、叶剑英坐镇中南海怀仁堂指挥；当王、张、姚到会时，由华宣布对他们进行隔离审查，然后由汪东兴组织的军警将他们逮捕；汪派副手张耀祠到江青住处，将其逮捕。

二、对迟群、谢静宜、金祖敏等人的隔离审查，由吴德和吴忠负责实施。

三、中南海内如果出现了意料不到的问题，由吴德组织卫戍区的部队支援。

四、由北京卫戍区军警把人民日报社、新华社、中央人民广播电台军管起来，中央机关和迟群、谢静宜控制的清华、北大等单位，用内紧外松的方式戒备起来。

华国锋最后决定：10 月 10 日动手。

但在 10 月 5 日下午，叶剑英突访华国锋，要华提前行动。华遂决定 6 日晚 8 时动手。

10 月 6 日晚 8 时左右，“四人帮”被顺利“粉碎”，前后仅用 35 分钟。

当晚 9 点，耿飚按照叶剑英的命令，带一营武装，接管了中央人民广播电台、新华社等新闻机构，摧毁了江左集团的软实力。

《韩非子》曰：**“事以密成，语以泄败。”**叶、华“暗箱”中的阴谋活动，终于大获成功。

为了给这种既违宪又违党章的非法阴谋活动披上件合法的阳谋外衣，在逮捕了“四人帮”及其爪牙之后的当晚 10 点，右派集团立即在叶剑英的西山住处，召开了中共中央政治局会议。会议除追认叶、华主导的非法阴谋行动为合法外，还根据叶剑英的力荐，任命华国锋为中共中央主席和国务院总理。会议结束于第二天的凌晨 4 点。

在上层精英的笔下，这些非法的阴谋活动，变成了“英明领袖”华国锋的智慧结晶和领导艺术！

1976 年 10 月 21 日，北京 150 多万未必了解真相的群众，在新中央的指挥下，上街欢庆“粉碎‘四人帮’”的伟大胜利。此刻，各地包括笔者在内的芸芸众生，才从广播里听到了这个令人震惊又令人欢欣鼓舞的消息。

(图 23-1)

图 23-1：欢庆粉碎“四人帮”

粉碎“四人帮”是福还是祸？是合法还是非法？这些都用不着你老百姓去操心，更不许你去说三道四，因为，党中央的“英明领袖”已经为你铺摆好了。宫廷政变的全过程，是中央几个人自行“代表百分之九十五以上人民”行施权力的全过程，反映出马列毛主义的正统性：当权力失衡时，重新分配权力不是靠选票，而是靠阴谋、政变和火并。马列毛主义的正统性表明，**非法的宫廷政变，其“合法性”是不容置疑的，**尽管从历史的角度观察，粉碎“四人帮”是次小小的进步。

二、“两个凡是”暨文革第八轮大屠杀

粉碎“四人帮”后，右派逐渐得势，要求邓小平出山的呼声也越来越高，新左派华国锋的地位受到了前所未有的挑战。为了巩固既得利益，消除右派的威协，他与汪东兴一起，提出了一个巩固权力、扼制右派东山再起的计划：**“两个凡是”**。

1977 年 2 月 7 日，“两个凡是”正式出炉：《人民日报》、《解放军报》和《红旗》杂志在两报一刊社论《学好文件抓住纲》中，把“两个凡是”表述为：**“凡是毛主席作出的决策，我们都必须拥护，凡是毛主席的指示，我们要始终不渝地遵循**。”——这就是继承毛泽东遗志、坚持以阶级斗争为纲、坚持无产阶级专政条件下继续革命理论和走文化大革命路线的**华国锋思想**。华的这种思想，在粉碎“四人帮”以后，便裸露无余：

粉碎“四人帮”后的第三天，即 10 月 8 日，华国锋在中共中央召开的打招呼会议上宣布：**“批判‘四人帮’一定要按照毛泽东的指示办”，“‘四人帮’的核心问题是阴谋篡党夺权”**，解决“四人帮”**“是毛主席关于无产阶级专政下继续革命的伟大理论的一次伟大实践，是无产阶级文化大革命的伟大胜利**。”在 9 月 18 日毛的追悼大会上，华国锋表示，**“要以阶级斗争为纲，坚持党在整个社会主义历史阶段的基本路线，巩固和发展文化大革命”**的胜利成果。在解决“四人帮”后不久，华国锋就在一次讲话中表示：**“要保卫和发展无产阶级文化大革命的胜利成果，继续搞好教育革命、文艺革命、卫生革命、科技战线的革命和知识青年上山下乡的工作，扶植社会主义新生事物，限制资产阶级法权，真正把巩固无产阶级专政的**

任务落实到基层。”在 3 月中旬的中央工作会议上，他又说：**“对无产阶级文化大革命，应当正确对待。无产阶级文化大革命是七分成绩，三分错误。七分成绩，是在毛主席领导下取得的；三分错误，是林彪、陈伯达、‘四人帮’干扰破坏造成的。如果不这样看，就会发生有损我们旗帜的问题。**”直到 1977 年 8 月召开的中共十一大上，他强调说：**“毛主席对无产阶级文化大革命和无产阶级专政理论的最大贡献”**，就是**“完整地创立了无产阶级专政下继续革命的伟大理论，指明了无产阶级革命胜利的国家，如何巩固无产阶级专政，防止资本主义复辟，建设社会主义的根本道路。**”他认为，**“这是当代马克思主义最重要的成果”**，是中国**“亿万群众进行胜利战斗的光辉旗帜。”**

显然，做为文革的既得利益者华国锋，继承毛泽东遗志、坚持走文革路线是很自然的事。

对此，三十多年后，一些上层精英，出于树华反邓的政治需要，硬把“两个凡是”的社论说成是“汪东兴提议写成的”，甚至“厘清”众议说：“‘两个凡是’并非由华国锋最早提出，也不是为了阻挠邓小平复出。”但历史的记录证明：这种“厘清”站不住脚。

1977 年 1 月 21 日，华国锋在中央宣传口的讲话提纲中，明确提出：**“凡是毛主席作出的决策，我们都必须维护，不能违反；凡是损害毛主席的议论，都必须坚决制止，不能容忍。**”这是 2 月 7 日“两个凡是”经典表述的最早版本，而汪的表述，不过遵命而已。之于“两个凡是”是否是“为了阻挠邓小平复出”，看看左右两派的角力，你就会得到答案。

粉碎“四人帮”后，党内右派根据各自的政治诉求，迅速分裂成新的左右两个派别集团：一个是以老左派华国锋、汪东兴、吴德为核心的新毛左集团，他们坚持毛泽东制定的基本路线，以“两个凡是”为武器，保卫文化大革命的“胜利成果”；一个则以老右派邓小平、叶剑英、胡耀邦为核心的新右派集团，在坚持毛泽东制定的基本路线的同时，用“实践是检验真理唯一标准”去批判“两个凡是”，颠覆文化大革命，宣布其为“浩劫”。角力结果的历史是：新右派取得了胜利，新左派一败涂地。一败涂地后的新左派归宿是:华国锋被迫宣布“第一次无产阶级文化大革命结束”，接着在 1979 年，被摘掉了“英明领袖”的桂冠，“请”出领导核心；汪东兴、吴德以及反对邓小平复出的陈永贵、吴桂贤等重臣，先后被逐出权力中心，或降职他就，或黯然退休。

邓、华两派的角力，被上层精英们大书特书，成了那段历史的主轴。但史学家们好像有意放大“两个凡是”扼制右派东山再起的一面，却有意忽略甚至掩饰它的另一面：镇压。

大凡在民主政体下，新政府上台、新官上任或遇节假日，许多当权者都会大赦天下或抚慰百姓，以示体恤和宽容；但毛泽东的基本路线是你死我活的阶级斗争，反对体恤和宽容。因此，在毛泽东时代，大凡新政府上台、新官上任或新政出台，必大砍大杀之，借以警告天下，如镇反、肃反、“一打三反”等；每到节假日之前，如“五一”、“十一”、元旦和春节等节假日，必统令各地，大开杀戒，警示百姓，以立政威。——这就是中共独有的“**政权就是镇压之权**”的赤文化。“老实人”华国锋新官上任，自然也不能例外。

深感地位不稳的华国锋，不仅受到了邓右派的压力，更受到一些右派暗中支持的“反革命分子”的挑战。1977 年 1 月，一些右派支持者、异己人士和持不同政见者，在周恩来逝世一周年之际，举行了声势很大的纪念活动，要求平反“**四五**”天安门事件，追究华国锋及其助手吴德、陈锡联、吴桂贤等领导人的责任，公然向僵尸毛泽东叫板，令华国锋十分紧张。于是，他与汪东兴等人密谋后，“两个凡是”便出笼。其中，坚决镇压反革命是毛泽东思想的核心价值，右派不能、也不敢不认同。于是，在右派的配合下，他掀起了文革第八轮大屠杀的高潮，以儆效法者！

1977 年 2 月 22 日，华国锋签发中共中央“中发［ 1977］六号”文件，转发了《全国铁路工作会议纪要》，发出了第八轮也是文化大革命最后一轮大屠杀的号令：“**对攻击毛主席、华主席和以华主席为首的党中央的现行反革命分子，要坚决镇压**”；“**对极少数罪大恶极、证据确凿、不杀不足以平民愤者，则杀之**”。该《纪要》是文革期间镇压反文革义士《公安六条》的继续，因而是毛泽东“政权就是镇压之权”思想的继承和发展。据说，在贯彻文件精神过程中，有成百上千的异己者和持不同政见者等志士仁人，遭到华国锋为首的中共党的残酷镇压，并以“恶攻罪”先后判处死刑。其中包括上海青年**王申酉**、江西女青年**李九莲**和同情李的女教师**钟海源**、吉林的**史云峰**和因批评政府而上书华国锋的湖南教师**武文俊**等英烈。

文革第八轮大屠杀究竟杀了多少？近几年有书称，只杀了 44 人；这样，如果中共想要治罪的话，“**成百上千**”的传说，便可界定为“谣言”，并加以刑事追究。在“档案死不解密，又不许体制外调查”的社会里，许多“谣言”，往往在档案解密后，会自动变成真言。这些现象，在共产党政府倒台或改制后的国家里，屡见不鲜。但应当肯定的是，第八轮大屠杀的规模，远比毛泽东、周恩来在文革中进行的前七轮大屠杀要小得多。

据悉：日本《朝日新闻》曾在 2001 年 11 月 2 日，发表了篇题为“前主席华国锋申请退党”的文章。文章说华国锋认为：“**现在的共产党，和**

过去的国民党没有什么区别。”

尽管这篇文章说法的真实性尚待考证，但它的确反映了丧失权力者思想的失落和乖谬。既得利益者华国锋，本能地不会承认，“解放”后的共产党，特别是文革中的中共，远比**“过去的国民党”**专制、独裁得多，因而干的祸国殃民的事，远比国民党多得多！既得利益还会使华国锋闭眼不看，**过去的共产党**曾使许多中国人，每天都在批、斗、杀的红色恐怖中度日，大多数人都过着吃不饱、穿不暖的生活，而改革开放后的共产党，虽然腐败，但大多数中国人，却能吃得比较饱、穿得比较好，自杀、虐杀和被枪决的人，也远比毛泽东时代少得多。不可否认的是，远比毛泽东时代富裕、自由的邓小平时代，因坚持“四项基本原则”，导致腐败丛生和分配不公，使民怨沸腾，从而使包括华国锋在内的一些政治家和文革余孽们，高调怀念毛泽东时代。显然，这种怀念不是愚昧，便是别有用心。笔者由此认为：无论是过去的共产党，还是现在的中共，都是一党专政者，因而都是中国老百姓人身的绑架者和民意的奸污者，他们解决不了迫害、腐败和共同富裕等社会问题；怀念毛泽东时代，是某些政治家和文革余孽们，利用民众的反腐情绪达到某种政治目的的手段。历史已经证明、必将继续证明，尽管毛、邓两个时代有所不同，却是一脉相承的，因而，它们的不同是承前启后的结果：**毛泽东时代的特征是独裁、迫害、经济滞后加百姓共同贫困，邓小平时代的特色是专制、腐败、经济高涨加官民贫富悬殊！**华国锋怀念毛泽东时代，不过是权力斗争中丧失权力者的啾啾哀鸣而已。

三、拨乱反正——邓小平拯救中共

毛泽东的文化大革命，给中国人民造成了巨大灾难，使中国共产党失去了绝大部分民心，党心、军心也处于风雨飘摇之中。为了**拯救**中国共产党，高层人物都进行了反思。尽管他们反思的深度、广度和角度不尽相同，但不谋而合的是，他们反思是**保权反思**，亦即在保住共产党权力基础上的反思，犹如他们当年反思大跃进恶果那样。坚定的马列主义革命家邓小平，自然也不能例外。

为了拯救中共，邓小平的反思表现在两个方面：在政治上他拨乱反正，经济上他改革开放。为此，他设计了两套实施方案，并利用权力，力排干扰而获得了成功。

1、拨乱反正——平反冤假错案

邓小平在政治上的批左保右，其中之一就是拨乱反正，即拨毛左文化大革命之乱，反（返）确保右派官僚特权阶级永远掌权之正。为此，他一切入，便重拳出击毛左顽固势力：首先，别出心裁地“改正”了右派分子

的“反革命”属性；继而，“解放”成千上万个被毛左集团定为“反革命”、“反党分子”的新老干部；接着，又平反了大量普通老百姓中的冤假错案。邓氏的这一招，也确实高明，不仅为中共和他本人争得了党心、军心和民心，也为历史留下了一页能被后人称颂的篇章。

在平反冤假错案中，胡耀邦是个举足轻重的人物。**胡耀邦**(1915～1989)，湖南浏阳人，是中国共产党、中国共产主义青年团和中华人民共和国重要领导人之一。1930 年加入中国共产主义青年团，并到湘赣革命根据地工作，被誉为“红小鬼”。1957 年任中国共产主义青年团中央第一书记，1964 年任中共中央西北局第二书记、陕西省委第一书记。文化大革命中受到迫害。1975 年重新工作后，任中国科学院党组织负责人。因紧跟邓小平进行整顿而遭到毛的批判。粉碎“四人帮”后，曾先后任中共中央党校副校长、中共中央组织部部长、中央宣传部部长、中央纪律检查委员会第三书记、中央委员会秘书长等职。1980 年 2 月，在中共十一届五中全会上，当选为中央政治局常委、中央书记处书记、中央委员会主席、总书记。其间，他又紧跟邓小平，组织、推动了关于“**实践是检验真理唯一标准**”的大讨论，为邓小平战胜以华国锋为首的新毛左集团，做出了贡献。

胡耀邦对中国的重大贡献是平反冤假错案。在他的组织、推动、领导和邓小平的支持下，自 1979 年开始，从中央到地方，先后开始了平反冤假错案工作。据报导：

1978 年 9 月 19 日，中共发表了《**关于全部摘掉右派分子帽子决定的实施方案**》。全国除章伯均、罗隆基等五六个人外，其余五十五万多右派分子，全部“改正”，变成了享受“人民”待遇的公民；但《方案》拒绝承认毛泽东发动反右运动时所采用的“引蛇出动”“阳谋”的卑劣性。

11 月 14 日，经中共中央政治局常委批准，中共北京市委宣布：1976 年清明节期间，群众到天安门广场悼念周恩来、声讨“四人帮”的“**四五怒潮**”，完全是革命行动，应予平反；但却回避了声讨毛泽东暴政及其对“四五事件”的“反革命”定性的独断。

12 月 18 日至 22 日，在中共十一届三中全会上，推翻了毛泽东要“**天天讲，月月讲，年年讲**”阶级斗争的规定，中止使用长达二十八年的“以阶级斗争为纲”的毛左口号。

1979 年 1 月 11 日，中共中央作出了《**关于地主、富农分子摘帽问题和地、富子女成分问题的决定**》，摘掉绝大多数“地、富、反、坏”分子的帽子，给予人民公社社员待遇。

5 月 3 日，中共中央批转解放军总政治部《**关于建议撤销 1966 年 2 月部队文艺工作座谈会纪要的请示**》，并发出通知，决定撤销中央于 1966 年 4 月批发的这一纪要。总政治部在请示报告中指出，《纪要》是林彪、“四人帮”篡党夺权阴谋的一个步骤，推行的是林彪、“四人帮”极左的

机会主义路线，它的贯彻和推行带来了灾难性后果；但却只字不提毛泽东组织和亲自修改《纪要》的决定作用。

6月29日，中共中央同意中共北京市委《**关于“三家村”冤案的平反决定**》，正式为所谓“三家村反党集团”冤案彻底平反，撤销对邓拓、吴晗、廖沫沙等三人所作的结论。尽管人们不会忘记：毛泽东曾说“**我不相信，在文化革命中的问题只是吴晗问题，后面还有一串串‘三家村’**”和怒斥邓、吴、廖是“**反党反社会主义的**”的谈话之后，“三家村”遂遭灭顶之灾；但这一切，都被《决定》推到了林彪和“四人帮”头上。

1980年9月29日，中共中央批转公安部、最高人民检察院、最高人民法院党组《**关于“胡风反革命集团”案件的复查报告**》，决定为“胡风反革命集团”一案平反：凡定为胡风反革命分子的，一律改正，恢复名誉；凡因“胡风问题”受到株连的，要彻底纠正。同年11月3日，北京市高级人民法院改正了1965年对胡风的判决，宣告胡风无罪。

最引人纳罕的是，1982年8月23日，中共中央发出了《**关于为潘汉年同志平反昭雪、恢复名誉的通知**》。潘汉年是中共派遣到国民党内部特工负责人。经过多年经营，他在国民党高层中，安插了多名情报员，获得了大量情报。在抗日战争中，他与日、伪汪精卫合作，分享情报，为中共“一分抗日、二分应付、七分发展”的战略，作出了重大贡献。内战中，他为中共高层提供了大量国民党军政活动情报，使毛泽东得以知彼知己，从而把毛推上了“用兵如神”神坛，为中共战胜国民党最终夺取政权，又作出了重大贡献。“解放”后，他被任命为上海市副市长。因嫌官小，他上书毛泽东，陈述他的贡献。毛见书后，勃然大怒。遂被毛以“**秘密投降了国民党，是CC派人物**”的罪名，逮捕入狱，监毙于狱中，潘手下的知情人，也被一网打尽。《通知》宣布：撤销对潘汉年的审查结论，提请最高人民法院依法撤销原判，为潘汉年平反昭雪，恢复党籍；追认潘汉年的历史功绩，公开为他恢复名誉。九十年代，中共批准30集《潘汉年》电视剧在全国放映，间接肯定潘与日、伪合作的“历史功绩”；但播放后不久，又禁止放映。

到1982年底，平反的冤假错案高达300多万件：约47万名共产党员恢复了党籍，数以十万计的干部重新安排了工作；本书所列的血案、冤案，基本上都得到了平反。其中，被毛左绞杀的政敌**刘少奇、彭德怀、陶铸、贺龙、许光达、阎红彦、陶勇**等高干和将领，被毛左枪杀的**刘文辉、林昭、遇罗克、陆兰秀、张志新、王申酉、史云峰、李九莲、陆洪恩**和死里逃生的**马思聪**、**王容芬**等志士仁人，也都相继得到了平反。

胡耀邦等人的历史功绩在于，他们所组织、领导的平反冤假错案工作，告慰了上百万个冤魂，使上千万伤残者、上亿万个株连者得到了精神上的慰抚。但在“四项基本原则”制约下，他们不愿追查制造冤假错案的从中央到地方各级党、政、军官僚们的责任，更不愿去查追冤假错案的直接制

造者以及那些打手、刽子手等痞子、流氓无产者的罪恶，也就是说，他们即不愿从保障人权高度，去追根制造冤假错案的源头毛泽东的独裁和马列加秦始皇主义的封建本质，更不愿从健全法制高度，去追诉无产阶级专政体制反人类的邪恶本性。

由此可见，胡耀邦和邓小平的平反冤假错案，是文革浩劫之后拯救中国共产党的有限反思，是收买党心、军心和民心的一种策略，与封建帝王玩弄的“宽猛相济”权术，没有什么不同。基于这种保权的有限反思，胡耀邦同邓小平一样，都是马列主义亦即专制主义革命家，而非共和主义亦即民主主义革命家。因此，他们不会也不可能从根本上消除冤假错案。历史业已证明，大规模平反冤假错案之后，中共历代领导人，都在利用专政权力，继续制造新的冤假错案。例如，“六四”惨案、镇压法轮功案以及包括诺贝尔奖金获得者刘晓波在内的大量文字狱案，等等。

2、改革开放——走官僚资本主义道路

在毛泽东独裁统治下，中国闭关锁国，舆论一律，老百姓对内能知道的是“大救星”、“社会主义好”等等，对外能知道的是资本主义国家的人民**“处于水深火热之中”**，正在热切地盼望着中国共产党去解放他们，等等。上层权贵和精英们，与老百姓却不一样。他们都能从外交、外贸等外事活动中，知道外部世界许多真实信息。但在党的伦理共识作用下，他们都能戴上有色眼镜观察世界，做到内外有别：对党和政府，如果十件事办错了九件，他们会自觉地运用“一俊遮百丑”的思想，把办好的那一件事无限放大，反复向老百姓灌输，社会主义就是好；与此相反，对西方敌国，如果对方十件事办好了九件，他们会自觉地运用“攻其一点，不计其余”的利器，把对方办砸了的那一件事无限放大，反复告诫老百姓，资本主义世界就是那样反动、那样落后。然而，当他们在文化大革命中受到冲击、批斗后，他们开始有所反思，有所醒悟，有色眼镜逐渐退色。以邓小平为首、相对开明的上层权贵们，开始用退色眼镜去观察内部和外部世界。

在退色眼镜观察下，邓小平们“发现”，外部世界十分精彩。二战后的三十多年间，西方自由世界在战争的废墟上，突飞猛进，经济繁荣，现代化、城市化已高度发展，老百姓家庭都先后进入了小汽车和电脑时代。二战中战败的德、意、日等法西斯国家，已发展成了一个经济高度发达百姓普遍富裕的民主国家。在经济总量上，1960 年日本已超越 1946 年曾高其两倍的中国，到 1968 年，又超越世界各国，发展成为仅次于美国的世界第二大经济体。据报导：1950 年，中国 GDP 占世界经济总量的 4.7%,到 1976 年，下滑到 1%；同期,日本由 2.4%上升到 6%。资源匮乏、技术落后的台湾、南韩、香港和新加坡，也迎头赶上，纷纷进入发达国家行列，被誉为亚洲四小龙。其中，人口 600 万、面积仅为祖国万分之 1.15 的香港，

1980 年的经济总量，已达到祖国的六分之一。邓小平们关注的资本主义世界，已完全看不到“水深火热”的样子，自然也不好意思再说什么“我们去解放他们”的谎言了。反观国内，他们“发现”，自“一化三改造”起，先后历经了“大跃进”、“人民公社”、“调整、充实、巩固、提高”和“抓革命、促生产”等各个发展阶段，国民经济像老牛拉破车一样，迤逦蜗行，广大农民在“瓜菜代”中挣扎，城市居民在贫困中煎熬，用邓小平的话来说：**“中国社会，实际上从一九五八年开始至一九七八年二十年时间内，长期处于停滞和徘徊的状态，国家的经济和人民的生活没有得到多大的发展和提高**。”而在当年，中国的人均 GDP，在世界 149 个国家和地区的排名中，也从 1948 年的 40 位，下滑到 1980 年的 145 位，为全世界倒数第五位。国内外的强烈**反差**，使邓小平们认识到：拨乱反正、平反冤假错案，虽能争取党心、军心和民心，但只有短期效应；就长治久安而论，要拯救中共，必须关注民生，发展生产，改善和提高国民生活水平。于是，邓小平勇敢地发出了**“贫穷不是社会主义”**的呼号，他劝告同僚，要**“老老实实承认落后”**，告诫那些坚持毛左思想的人，**“长得很丑却要打扮得像美人一样，那是不行的**。”

三十年的经验证明，计划经济模式的一化三改造，其结果是少慢差费，落后三十年；而文革中所谓的“继续革命”和“抓革命、促生产”，却把国民经济“促”到了崩溃的边缘。1978 年 11 月，以邓小平为首、相对开明的上层权贵们，在中共十一届三中全会上，提出了拯救中共的另一重大举措——**改革开放**，即用资本主义市场经济模式，去改造毛的僵硬的社会主义计划模式，并利用权力，排除干挠，最终取得了成功。

1978 年，在邓小平中共的默许下，安徽省凤阳县**小岗村**，十八户农民签订“血”约，揭“书”而起，砸开了人民公社枷锁，率先分田到户。1979 年 9 月，中共在四中全会上，通过了《**关于加快农业发展若干问题的决定**》，承认了小岗农民分田到户的合法性。1980 年 9 月，中共下发《**关于进一步加强和完善农业生产责任制的几个问题**》，肯定了包产到户的社会主义性质。到了 1983 年，中共在全国范围内全面推广家庭联产承包责任制，推翻了毛泽东的农村人民公社体制，砸开了自农业合作化以来套在农民身上长达 30 年的枷锁。短短几年间，到 1985 年，就解决了毛泽东二十多年无法解决的温饱问题。

1979 年，邓小平的中共，决定在深圳、珠海、厦门、汕头试办经济特区，实行**“特殊政策、灵活措施”**，吸引台资、港资和外资，推动中国改革开放和现代化的进程。接着，在 1984 年 4 月，他们又进一步开放大连、秦皇岛、天津、烟台、青岛、连云港、南通、上海、宁波、温州、福州、广州、湛江、北海这 14 个港口城市，兴办经济技术开发区。1985 年起，又相继开放长江三角洲、珠江三角洲、闽东南地区和环渤海地区经济开发

区。1988 年，增辟了海南经济特区。1990 年，又做出了开发上海浦东新区的决定。经济特区和经济技术开发区的建设，引领了第二、三产业的高速发展。中国经济总量，从 1980 年 3,015 亿美元，增加到 2010 年的 5.879 万亿美元，**30 年增加了 19.5 倍**。

由于邓小平的改革开放，国民经济快速增长。到 2010 年，中国经济总量已取代日本，成为世界第二大经济体。直到今天，中共才真正让中国人得到了真真切切的实惠：基本上解决了温饱问题；尽管还有贫困人口，但无论是农村最贫困的农民或者是城镇中的最贫苦的居民，他们都比毛泽东时代好过得多！

然而，由于中共拒绝政治改革，坚持一党专政，坚持走官商一体的**官僚资本主义道路**，亦即所谓“中国特色社会主义”，导致权钱交易，腐败丛生，产生了一批官僚背景的红色资本家和拥有大量隐形资本的官僚特权阶级。二十一世纪的中国，**红色官僚资本家和官僚特权阶级**，左右着中共党和政府，掌控了国家政治走向和经济命脉，从而使中国社会两极分化，成为全世界贫富最悬殊的少数国家之一。

据百度文库《中国的财富分配》一文记载，中国占人口 1%的富豪，掌控财富占国家总量的 41.4%；又据中国科学院《2012 中国可持续发展战略报告》称，中国年收入 2,300 元以下的人口为 1.28 亿，占总人口的 9.62%，拥有财富仅占国家财富总量的 0.63%，换句话说，**占中国总人口 10%的贫困阶层，拥有财富不足国家总量的 1%**。

贫富的巨大反差，使中国社会处于极不稳定状态。据报导，由于官僚腐败，官民对立，民怨沸腾，每年群众闹事事件高达十万起以上，自杀数十万件。

为了“维稳”，历届领导人在上台伊始，都会一手举枪，坚决镇压老百姓的和平抗腐，一手举廉，信誓旦旦地反腐治贪。但由于他们拒绝群众监督、顽固拒绝公开个人财产，腐败呈愈反愈腐态势：八十年代，腐败黑金规模还在数万、数十万元上徘徊，九十年代，黑金规模已扩大到数百万元之上，进入到二十一世纪，黑金已上升到数千万、数亿乃至数十亿元的规模。这是为什么呢？有识之士早已指出，党内自我反腐是“以黑制黑、以腐反腐”，因而是无效的。因为，中共反腐的前提是巩固一党专权，而一党专权的前提是党内官员利益均衡。但利益无法均衡。当今官场的现状是：权大者腰缠亿万，可以挥金如土，权小或无权者，相对“清贫”得多。面对利益失衡，官员们的心理岂能平衡？于是，权力拜物教的权力情结便与利益大小纠织在一起，引发官场权力争斗，使“特色社会主义”始终处于不稳定的振荡中。

为了“维稳”，新上任的当权者“大大”，在镇压老百姓的和平抗腐的同时，拿对手中的腐败分子开刀，借以达到巩固权力的目的。当年江泽民拿中共政治局委员北京市委书记陈希同开刀，胡锦涛重判中央政治局委员上海市委书记陈良宇，都是“法”办异己腐败分子的经典。2012 年上任的习近平，为了巩固权力，也一定会效法前任，“法”办那些异己的腐败分子。由此可见，一党专权下的反腐，是权力斗争的反映，亦即权力绑架反腐，其反腐力度越大，权力争斗越激烈，其结果不是越反越腐，便是同归于尽。

在权力绑架反腐的社会里，权小者或利小者，无法用民主手段获取更大权力时，便向“最高”挑战，鼓励再来一次文化大革命。

“再来一次文化大革命”已经不是痴人说梦。由于腐败泛滥，既得利益不可能均等，权力便失去了平衡，党内外角力不可避免。当年，邓小平坚持“四项基本原则”，用“六四”枪声终结了自由主义取向，改革开放旋向左转，走上了官商一体的官僚资本主义歧途。二十多年后的今天，腐败猖獗，贫富悬殊，民怨沸鼎，毛左余孽们借机卷土重来，力图用第二次文化大革命来终结邓的改革开放，以实现他们所谓的利益均等。与此同时，官场中失意或不如意的某些高层官员和精英，如十七大政治局委员薄熙来和十八大政治局常委俞正声等人，也一步步向左转，从默许、鼓励进而配合毛左余孽们第二次文化大革命的鼓噪。新一轮角力所引发的第二次文革潜流，正在中华大地底下形成！

在第二次文革潜流中，自由主义者呼吁中共民主改革，使中国人能在“天鹅绒”(2)式的温馨和“茉莉花”(3)式的芳香的政改中受益。但为了维护既得利益，中共高层顽固不化，坚持一党独裁，坚持镇压异己者和持不同政见者，他们忤世界民主潮流而动的倒行逆施，必将把中国拖入到第二次文革或与其类似的流血革命中！

四、审判闹剧——保毛救中共

同“拨乱反正”一样，公开审判林彪，江青所谓“反革命集团”，是邓小平为**拯救中共**设计的另一重大举措。

1、“橡皮图章”式的审判

1980 年 9 月，全国人大常委会通过一项特别决定，宣布审判林彪、江青两个反革命集团。为此，人大常委会宣布成立最高人民法院的特别法庭和最高人民检察院的特别检察厅，负责检察和审判“两案”。这个《宪法》

赋于的“**国家最高权力机关**”的常设机关，手持“橡皮图章”，再次充当了“**国家最最高权力**”的随驾扈从。早在三个月之前的6月，中共中央书记处决定要审判林彪、江青反革命集团案，并决定由彭真出任“两案”审判指导委员会主任，统一领导审判“两案”的工作。于是，听命于党的书记处的“国家最高权力机关”全国人大常委会，紧紧跟上，把中共中央书记处的决定改头换面成“**特别决定**”，然后盖上了它的“橡皮图章”。

1980年11月20日，最高人民法院特别法庭遵照中共决定，开庭公审林彪、江青两个反革命集团的主要成员。经过两个多月的**公审表演**，到1981年1月25日，对10名被告做出了终审判决。判决如下:（图23-2）

图23-2;宣判林彪、江青左派集团现场

判处被告人原中共中央政治局委员**江 青**死刑，缓期两年执行，以观后效，剥夺政治权利终身；

判处被告人原中共中央政治局常委**张春桥**死刑，缓期两年执行，以观后效，剥夺政治权利终身；

判处被告人原中共中央政治局委员**姚文元**有期徒刑20年，剥夺政治权利5年；

判处被告人原中共中央政治局常委**王洪文**有期徒刑20年，剥夺政治权利5年；

判处被告人原中共中央政治局常委**陈伯达**有期徒刑18年，剥夺政治权利5年；

判处被告人原中共中央政治局委员、总参谋长**黄永胜**有期徒刑18年，剥夺政治权利5年；

判处被告人原中共中央政治局委员、空军司令**吴法宪**有期徒刑17年，剥夺政治权利5年；

判处被告人原中共中央政治局委员、海军政委**李作鹏**有期徒刑17年，剥夺政治权利5年；

判处被告人原中共中央政治局委员、总后部长**邱会作**有期徒刑16年，剥夺政治权利5年；

判处被告人原南京军区空军政委**江腾蛟**有期徒刑18年，剥夺政治权利5年。

对于公审和判决，中外许多有识之士对其公正性提出了质疑，认为，审判是政治审判。对此，彭真反驳说，这次公审，是“**以事实为根据，以法律为准绳，在法律面前人人平等**”的，是“**经得起历史检验**”的公正审判。果真是这样吗？

先看一下“两案”审判指导委员会是怎样**“以法律为准绳”**的。据报导：

1980 年 6 月，中共决定在党内成立的“两案”审判指导委员会（下称审委会），由彭真、彭冲担任正副主任，最高人民法院院长江华、最高人民检察院检察长黄火青、公安部部长赵苍璧及中央纪委的王鹤寿、中央军委的伍修权等人为成员，直接领导“两案”审判工作。显然，成立审委会是**以党代法**的集中表现。

在审委会的历次会议上，彭真根据中共中央的决定，多次强调了**审判工作的“大原则”**。他说：**“他们的主要罪行弄清了，林、江是头子，康、张是军师，列入起诉书的罪行，都不牵涉毛、周和中央其他领导同志的过错，这个大原则中央已批准了的。起诉书还要把周总理列入了被诬陷的领导人的名单中**。”显然，“大原则”既是有罪推定的典范，又有包庇罪犯的重大嫌疑。

审委会还将毛泽东涉案的重大事件，**界定为“错”，不是“罪”，因而不予起诉。**毛涉案重大事件是：“对刘少奇同志定案问题”、“文艺黑线专政”、“上海一月夺权”、“二月逆流”、“七二〇事件”、“文攻武卫问题”、“杨、余、傅事件”、“军委办事组代替军委常委问题”、“中央文革代替中央书记处问题”、“诬蔑周总理所谓十一次路线斗争代表的问题”、“1976 年诬陷迫害邓小平同志的一些问题”、“天安门事件问题”、“向维特克泄密问题”等。这 13 件重大事件，都是毛泽东亲自决定、亲自领导或亲自处理的，都是严重罪行，但却被审委会预先规定为不准审判的“错”。显然，这里根本不存在什么“以法律为准绳”的规定。

“两案”的辩护律师是中共指定的。辩护小组组长律师**张思之**回忆说，审委会制定了《律师小组办案基本原则》的文件，要**辩护小组遵照执行**。那《基本原则》是，**“审这个案子最基本方针，叫做‘审罪不审错’”**，即审林、江等人的“罪”，不审毛、周等人的“错”。**“所谓的公开审判，名义上是公开审判，实际上是有组织的公开审判。旁听群众是有组织的，不是谁想来谁能来的。”“我们证人是经过培训的。”“总体上正式的彩排，两个庭各有一次。”“辩词 100%是律师起草，是经过上边要审、要定，这是事实，但并不是上面写的。”**显然，审委会所规定辩护规则和方针，是干涉辩护律师的权力；他们把律师的权力置于他们监管之下，把辩护变成舞台演出，并把演出叫做“以法律为准绳”。

“两案”审委会在审判前的幕后活动表明，**“两案”开展审判的“法律”依据是**：人大常委会的特别决定要服从中共中央书记处的决定；中共

中央书记处的决定，要体现中共中央常委的领导；中共中央常委的领导，要遵照和执行常委新领导邓小平的指示。在“两案”审委会的工作会议上，邓小平号令与会者说：**“起诉书的内容不能涉及毛主席、周总理的错误，这一点要特别慎重**。”在开审前的10月25日，邓小平别出心裁地给“拨乱反正”下定义，借以训示监察官和法官们。他说，“拨乱反正”就是**“拨林彪、‘四人帮’破坏之乱，批评毛泽东同志晚年的错误，回到毛泽东思想的正确轨道上来**。”由此可见，所谓“以法律为准绳”，实际上是以邓小平的号令和训示为准绳。这是人治的典型！

当“两案”审委会活动了三个多月后，1980年9月29日，第五届全国人大常委会，根据中共中央的决定，再次举起“橡皮图章”，通过了《**关于成立最高人民检察院特别检察厅和最高人民法院特别法庭检察、审判林彪、江青反革命集团主犯的决定**》，并任命：最高人民检察院检察长**黄火青**兼任特别检察厅厅长，喻屏、史进前为副厅长；最高人民法院院长**江华**兼任特别法庭庭长，伍修权、曾汉周、黄玉昆为副庭长；曾汉周、伍修权分别为第一、第二审判庭审判长。到此，两个“最高”即最高人民检察院和最高人民法院，都拜倒在**“最最高”**的审委会脚下，使“最高”变成了千古笑谈！

这就是“两案”审判**“以法律为准绳”**规则。这个规则表明，**“以法律为准绳”**的潜台词是**“以**(最最高)**邓小平的讲话为准绳”**，“两案”各个主犯的命运，已被党内权力敲定。“最高”两院检察官、法官们起诉和审判的表演，不过是“最最高”邓小平后台提线由“最高”在幕前蹦跳的木偶而已。由此可见，人们质疑审判的公正性、认定审判不是刑事审判而为政治审判，不是空穴来风，更不是无中生有。

再来看一看“最高”两院检察官、法官们在审判表演中，是如何**“以事实为根据”**的。

“最高”两院检察官、法官们，根据“最最高”邓的规定，在起诉书和判决书中，将“两案”主犯们的罪行，归纳为四大罪状四十八条罪行。

第一大罪状是：诬陷、迫害党和国家领导人，策划推翻无产阶级专政的政权。

在这项大罪状中，列举了23条罪行。其中：

诬陷、迫害国家主席、中共中央副主席刘少奇，中共中央副主席、国务院总理周恩来，中共中央副主席、全国人大常委会委员长朱德，中共中央政治局常委、总书记、国务院副总理邓小平；

诬陷、迫害党和国家领导、各中央局领导20人，中共中央书记处书记、候补书记13人，国务院副总理12人，中共中央军委副主席５人，中共中央局第一书记４人；

在中共第八届中央委员、候补中央委员的193人中，分别被诬陷为“特务”、“叛徒”、“里通外国分子”、“反党分子”的有88人，（笔者计算：占全部委员的45.6%——下同）；

在中共八届中央监察委员60人中，有37人被诬陷为“叛徒”、“特务”或“反革命修正主义分子”，（占全部委员的61.7%）；

在第三届人大常委115人中，被诬陷的有60人，（占常委的52.2%）；

在第四届全国政协常委委员159人中，被诬陷的有74人，（占常委的46.5%）；

在解放军中，被诬陷的高级干部84人，在“彻底砸乱总政阎王殿”中，4名正副主任和20名正副部长被诬陷，被迫害致死的高级将领达17人。

第二大罪状为：迫害、镇压广大干部和群众。

在第二项大罪状中，列举了15条罪行。其中：

刘仁、邓拓、吴晗、乐松生被迫害致死。上海市市委书记、市长、副市长和市委常委17人被分别诬陷为“叛、特、反”、“走资派”，市长曹荻秋和副市长金仲华被迫害致死。

制造了冀东冤案，使冀东地区党员干部、群众8.4万人遭受诬陷、迫害，2,955人致死。

康生制造“赵健民特务案”，使云南大批干部、群众遭到诬陷、迫害，1.4万人被迫害致死；

康生制造“内人党”冤案，有34.6万多名干部、群众遭到诬陷、迫害，1.62万余人被迫害致死；

康生制造“新疆集团”冤案，使92名干部受迫害，马明芳等26人致死。

“东北帮”叛党投敌反革命集团90人冤案，张学思、贾陶、车向忱、陈先舟被迫害致死。

“广东地下党”冤案，使7,100多人遭到诬陷、迫害，林锵云等85人致死。

在解放军内制造大批冤案，使８万多人遭诬陷，1,169人被迫害致死。

此外，各民主党派领导人被迫害致死18人；文艺界被诬陷、迫害的有2,600多人；教育界受诬陷、迫害的有14.2万多人；科学技术界遭到诬陷、迫害的有5.3万多人；卫生界仅卫生部直属高校的674名教授、副教授中，受诬陷、迫害就有500多人，有６人被迫害致死；归国华侨、侨眷被诬陷、迫害有1.3万多人，281人被迫害致死。

第三大罪状为：谋害毛泽东主席，策动反革命武装政变。

这项罪状中，列举了六条罪行：其中：

制定“反革命武装政变计划”《“571 工程”纪要》；林彪下达了武装政变手令：“盼照立果、宇驰同志传达的命令办。”

第四大罪状为：策动上海武装叛乱。

在这一罪状中，列举了四条罪行。其中：

决定“要干”，调集了 3.35 万名民兵，动用各种枪炮 2.7 万余件，调集车辆 225 辆，集中大量物资和食品，组成了叛乱班子，并建立了两个秘密指挥点，制订了武装叛乱的作战方案。并提出“还我江青”、“还我春桥”、“还我文元”、“还我洪文”的反革命口号，要“决一死战”。

作为过来人，笔者对上述所列的四大罪状和四十八条罪行，除第三大罪状外，持基本肯定态度。因为，当年文革中的那些罪行，是司空见惯的现实，林、江两个集团成员，都是令人发指的打手、人人得而诛之的刽子手。但这些罪状和罪行，并不仅仅是林彪、江青两个集团成员犯下的，它是许多共产党人共同犯罪的结果,其中包括本次“最高”审判的组织者和那些在本案中列为被诬陷、迫害过的人。例如：

周恩来是个被诬陷、被迫害者，但他同时又是诬陷者、加害者。在文革初期，他紧跟毛泽东，同林彪和中央文革的江青、陈伯达、康生紧紧站在一起，**“煽文化大革命之风，点文化大革命之火”**，支持、纵容红卫兵、造反派“横扫”、破“四旧”和夺权，枪杀了数十万计的无辜老百姓，包括他亲自下令枪杀无辜百姓刘文秀。在清查“五一六”和“一打三反”中，在他的直接领导下，又枪杀了数万计的无辜老百姓，制造了大量冤假错案。做为专案组组长，他对刘少奇的迫害负有不可推卸的责任：在结案中，他竟发出了诛杀刘少奇的批示：**“此人该杀！”**历史记录无可争辩地证明，他同林、江两个集团成员一样，都是毛泽东的前台打手和刽子手。他之所以被邓小平的中共列为被诬陷、被迫害者，是因为在文革前五年，即“九一三事件”前，他曾利用权力暗中保护了一批右派当权派；文革后五年，他改弦更张，“立地成佛”，“解放”了大批右派当权派；接着，又为拯救中共与毛左势力展开角力，争取到了许多党心、军心和民心。

文革中，倍受诬陷、迫害的**刘少奇**，在文革初期，曾利用主持中央工作的权力，诬陷、迫害过一大批右派当权派和党内外知识分子。

在毛泽东死前最后被打倒的**邓小平**，第二次复出后，集党、政、军权于一身时，仅在 1975 年，就下令血洗沙甸村的所谓“反叛”，击毙、炸死回民 1,600 多人，镇压石河子民兵的所谓“兵变”，打死 2,170 人。

2、放过罪魁祸首毛泽东

无论是林、江两个集团的主犯，抑或是周、刘、邓等人，他们都不过是打手和刽子手而已，真正为首的主犯，是他们的司令——中共中央主席毛泽东。

由于邓小平的中共，事前“替”两院做出了毛泽东犯的是“错”、不是“罪”的最高决定，使毛逃脱了是制造本案主要罪状和罪行首犯的指控。但历史却明明白白地记录了毛是本案诬陷、迫害、镇压和制造冤假错案的罪魁祸首，甚至第三大罪状的“策动反革命武装政变”，也是他逼出来的。请看历史的记录：

1、毛要分裂中共党中央

为了权力，1964 年他借酒发作说：“**中央政治局、国务院、中央书记处都要排斥姓毛的。毛还是党的主席、军委主席，要逼我造反，我就造个天翻地乱！**”

2、毛要搞“阶级斗争为纲”

在同外国人谈话中，他明言反对他的人“**有中央委员、书记处书记，还有副总理。除此以外，每个部都有，每个省都有，支部书记里头更多。**”他把反对他的右派，称为“**官僚主义者阶级**”。他警告右派，“**在整个社会主义历史阶段中资产阶级都将存在，并存在资本主义复辟的危险**”，危言“**三分之一的政权不在我们手里**”，因而他强调“**阶级斗争要年年讲，月月讲，天天讲**”，告诫全党全国“**千万不要忘记阶级斗争**”。这样，他为打倒右派、剥夺各级当权派、各种委员会委员权力的文化大革命，打下“**以阶级斗争为纲**”的思想基础。

3、毛为发动文化大革命制造舆论

1966 年，他把反对他的右派，如刘少奇、彭**真**等人，界定为“反革命修正主义分子”。他说：“**混进党里、政府里、军队里和各种文化界的资产阶级代表人物，是一批反革命的修正主义分子，一旦时机成熟，他们就会要夺取政权，由无产阶级专政变为资产阶级专政。这些人物，有些已被我们识破了，有些则还没有被识破，有些正在受到我们信用，被培养为我们的接班人，例如赫鲁晓夫那样的人物，他们现在睡在我们的身旁，各级党委必须充分注意这一点。**”又说：“**中宣部是阎王殿。要打倒阎王，解放小鬼。**”又说：“**彭真、北京市委、中宣部要是再包庇坏人，中宣部要**

解散，北京市委要解散，五人小组要解散。”又说：**“彭真是混到党内的渺小的人物，没有什么了不起，一个指头就捅倒他。”**

4、毛主持通过了打倒中共“一大批”党组织的决定《十六条》

8月，八届十一中全会在毛主持下，通过了《关于无产阶级文化大革命的决定》（简称《十六条》）。《十六条》规定：**“在当前，我们的目的是斗垮走资本主义道路的当权派，批判资产阶级的反动学术‘权威’，批判资产阶级和一切剥削阶级的意识形态。”“运动的重点，是整党内那些走资本主义道路的当权派。”**又说：**“充分运用大字报、大辩论这些形式，进行大鸣大放……揭露一切牛鬼蛇神。”**《十六条》把斗争的矛头指向中央委员、监察委员、人大常委委员和政协委员，指向各级当权派。据官方统计：在文化大革命的十年中，全国被立案审查的干部高达230万人，占文革前夕全国1,200万干部的19.2%；中央和国家机关各部委被审查的干部有29,885人，占干部总数的16．7%，其中，中央副部级和地方副省级以上的高级干部被立案审查的达75%；虽未正式立案审查，但被错误关押、批斗和株连的干部、群众，更是不计其数，仅被迫害致死的干部就有6万多人；集团性冤假错案，全国有近两万起，涉及干部、群众达几十万人。

5、毛要打倒不听话的文化界人物

他说：**“高举无产阶级文化革命的大旗，彻底揭露那批反党反社会主义的所谓‘学术权威’的资产阶级反动立场，彻底批判学术界、教育界、新闻界、文艺界、出版界的资产阶级反动思想，夺取在这些文化领域中的领导权。”**1964年他在春节谈话中说：**“要把唱戏的、写诗的、戏剧家、文学家赶出城，统统轰下乡，分期分批下放到农村、工厂……你不下去就不开饭，下去就开饭。”**对于“三家村”，他说**“我不相信，在文化革命中的问题只是吴晗问题，后面还有一串串‘三家村’。”**

6、毛号召打倒一切

他利用他批准的讲话稿，由林彪、周恩来在天安门城楼上大喊大叫：

“我们要大破一切剥削阶级的旧思想，旧文化，旧风俗，旧习惯！”

“我们要扫除一切害人虫，搬掉一切绊脚石！”

“要把反革命修正主义分子，把资产阶级右派分子，把资产阶级反动权威，彻底打倒，打垮使他们威风扫地，永世不得翻身！”

“我们要打倒走资本主义道路的当权派，要打倒资产阶级反动权威，要打倒一切资产阶级保皇派，要反对形形色色的压制革命的行为，要打倒一切牛鬼蛇神！”

7、毛纵容、支持左派分子造反、闹事

1966年5月25日，北大哲学系总支部书记聂元梓等人，在北京大学贴出了一张矛头直指校党委和北京市委的大字报，要**“坚决、彻底、干净、**

全部地消灭一切牛鬼蛇神、一切赫鲁晓夫式的反革命的修正主义分子！”这张杀气腾腾的大字报，被毛称为**“全国第一张马列主义大字报”**，后又补充说：**“聂元梓大字报是二十世纪六十年代中国的巴黎公社宣言书，意义超过巴黎公社。”**

他下令学校从1966年6月13日起停课闹事。他说：**“现在停课又管饭吃，吃了饭要发热，要闹事，不叫闹事干什么？”**

8、毛支持红卫兵造反

1966年8月1日，他写信给清华大学附中红卫兵，向他们发出了**“对反动派造反有理”**的指令。对红卫兵乱批乱斗公然破坏法制的野蛮行径，**“表示热烈的支持”**，并保证说：**“不论在北京，在全国，在文化大革命运动中，凡是同你们采取同样革命态度的人们，我们一律给予热烈的支持。”**从18日起，到11月下旬，他先后在京8次接见了1,200多万红卫兵。他利用红卫兵的无知和野蛮，在全国到处鼓动“造反”，揪斗右派和各级当权派、委员，搞得官无宁日；任意揪、斗、批、杀无辜百姓，搞得民不聊生。对此，他美其名曰：**“天下大乱,达到天下大治。”**

9、毛导演上海夺权的“一月风暴”

在他的怂恿、鼓励和操纵下，王洪文等造反派，夺取了中共上海市委、市政府权力，时称“一月风暴”。1967年元月8日，他对自己导演的夺权很满意，赞扬说：**“这是一个阶级推翻一个阶级，这是一场大革命。”**继而向全国发出了夺权的暗示：**“上海革命力量起来，全国就有希望。它不能不影响整个华东，影响全国各省市。”**他通过广播宣布：**“我们坚决地支持你们敢闯、敢干、敢革命、敢造反的无产阶级革命精神！”**

紧跟毛的周恩来说：**“我们夺的是领导权，可以先夺权再逐步改造。”“政治统帅一切，要全面夺权”“外交部夺权我是支持的。”**

10、毛号召、支持“横扫一切牛鬼蛇神”、大破“四旧”

在破“四旧”和“横扫一切牛鬼蛇神”中，他指令说：**“北京几个朝代的遗老没人动过，这次‘破四旧’动了，这样也好。”**

1966年6月，他发出了《关于发生打人事件的指示》：**“对打人也要进行阶级分析：好人打坏人活该；坏人打好人，好人光荣；好人打好人误会。”**可能发现说得太露骨了，便补充说：**“今后不许打人，要摆事实，讲道理。”**

1966年8月8日，由“毛泽东同志亲自主持制定的”的《十六条》的第一条规定：“资产阶级虽然已经被推翻，但是，他们企图用剥削阶级的**旧思想、旧文化、旧风俗、旧习惯**，来腐蚀群众，征服人心，力求达到他们复辟的目的。”《十六条》还规定：“在当前，我们的目的是斗垮走资本主义道路的当权派，批判资产阶级的反动学术‘权威’，**批判资产阶级和一切剥削阶级的意识形态。”**于是，林彪、周恩来利用毛批准的讲话稿，

在天安门城楼上大喊大叫：**“我们要大破一切剥削阶级的旧思想，旧文化，旧风俗，旧习惯！”“我们要扫除一切害人虫，搬掉一切绊脚石！”**

11、毛号召武斗、打内战

1966年8月23日，他在中央工作会议上继续鼓吹“大乱”说：**“主要问题是对各地所谓乱的问题，采取什么方针？我的意见是乱它几个月。”“我看北京乱得不厉害。”**

12月26日，毛在他的73岁生日宴席上发出号召：**“为展开全国全面内战干杯！”**

在1967年4月军委扩大会上，他再次说：**“这次无产阶级文化大革命是一场全面内战。”**

7月13日，他在中央文革碰头会的全体成员会议上，鼓吹打死人。他说：**“南京街上闹得很厉害，我越看越高兴。”“现在打死几个人，没有什么了不起。”**

9月18日，他在长沙讲话：**“打打也好，受受教育嘛，许多农民不容易进城，现在是十五个工分，还有三十个工分，有的是抽人去打，有的是二元钱一天，有的是打一仗一百元钱，打死了给一百元钱，没打死也给一百元钱。”**

1968年7月28日,他在召见首都红代会负责人谈话时,再次赞扬武斗。他说：**“我才不怕打，一听打仗我就高兴。北京算什么打？无非冷兵器，开了几枪。四川才算打，双方都有几万人，有枪有炮，听说还有无线电。”**

据报导，在毛号召的内战中，许多当权派遭到迫害，全国无辜百姓有50～60万人丧生。

12、毛号召“群众专政”，鼓吹有领导的无政府法西斯主义

1966年7月21日，毛说：**“为什么不准包围省市委、报馆、国务院？”**又说：**“没有省委也不要紧，还有地委、县委呢！”**

8月23日，毛在中央工作会议上说：**“我的意见，乱它几个月。”**

1967年9月18日，他说：**“过去好像没有公检法就不得了了，我一听说公检法垮台了，我很高兴。”**

“我看北京乱得不厉害。”他号召“群众专政”。1968年7月28日，他在肯定北京“群众专政”的经验时说：**“过去北京革委会、卫戍区对大学的武斗不怕乱、不管、不急、不压，这看来还是对的。”**

据报导，在毛的有领导的无政府主义法西斯式的“群众专政”中，全国约有20多万老百姓惨遭杀戮。

13、毛分裂军队、武装左派

1967年8月4日，毛写信给江青说：**“75%的军区和驻军支持右派。”**因此，他在信中下达了**“应大量武装左派”**的命令。其中，被武装起来的上海左派民兵，成了“第四大罪状”的基础力量。

1967 年 7 月 18 日，他在东湖梅岭一号对周恩来、谢富治、王力等近臣说：**“为什么不能把工人、学生武装起来？我看要把他们武装起来。”**

1976 年 4 月 5 日，毛利用武装起来的左派基干民兵，镇压了天安门悼念周恩来的“四五运动”。

14、毛支持“揪军内一小撮”

1967 年 7 月 26 日，经毛泽东审定的中共中央《给武汉市革命群众和广大指战员的一封信》中明确提出：**“你们英勇地打败了党内、军内一小撮走资本主义道路当权派的极端狂妄的进攻”**。自此，“揪军内一小撮”的声浪席卷中国。例如“决心把混进党政军里的一小撮走资本主义道路当权派斗倒斗臭。”“坚决打倒中国的赫鲁晓夫，坚决打倒党内军内一小撮走资本主义道路的当权派，坚决打倒武汉地区党内、军内一小撮走资本主义道路的当权派。”但到最后，他把责任推到“王关戚”即王力、关锋、戚本禹三个笔杆子身上。

15、毛支持江青的文革小组

1967 年 7 月 18 日，他说：**“中央好多部，没有做多少好事，文革小组却做了不少好事，名声很大。”**又说：**“中央文革小组执行十一中全会精神，错误是百分之一二三，百分之九十七是正确的。谁反对中央文革小组，我就坚决反对谁！要否定文化大革命，办不到。”**

16、毛下令清理阶级队伍

1968 年 6 月，毛对尼雷尔总统说：**“解放以后十几年，被资产阶级包围，被国民党的残渣余孽和党内的叛徒、特务、反革命等坏人包围着。”“过去好多工厂、学校不在我们手里，很多在资产阶级手里，在国民党留下来的那些人手里……”**清理阶级队伍运动，是文革中持续时间最长、受害面最宽的一次运动。《判决书》第二大罪状所列的冀东案、赵健民特务案、内人党案、新疆集团案、东北帮案、广东地下党案等冤案，包括本书列举的冤案，都是在毛下令“清队”中制造的。史学家丁抒在研究许多档案资料后，结论说：“清理阶级队伍运动三千万人被斗，五十万人死亡！”

17、毛逼走林彪

毛与副帅林彪发生矛盾，不依靠组织程序解决分歧，却利用南巡机会，发表非组织的南巡讲话，煽动下面倒林，终致林彪儿子林立果造反和携父母出逃。

18、毛批准周恩来提出的“一打三反”运动

在“一打三反”中，全国有数万异己者、持不同政见者和无辜老百姓，惨遭枪杀。

19、毛迫害刘少奇

1966年8月的中共八届十一中全会，毛怒斥刘少奇：**“这是镇压，是恐怖，这个恐怖来自中央。”**甚至斥刘是牛鬼蛇神：**“牛鬼蛇神，在座的就有！”**

8月5日，毛写了一篇痛斥刘少奇的大字报《炮打司令部——我的一张大字报》：**“全国第一张马列主义大字报和人民日报评论员的评论，写得何等好啊！请同志们重读这一篇大字报和这篇评论。可是在五十多天里，从中央到地方的某些领导同志，却反其道而行之，站在反动的资产阶级立场，实行资产阶级专政，将无产阶级轰轰烈烈的文化大革命运动打下去，颠倒是非，混淆黑白，围剿革命派，压制不同意见，实行白色恐怖，自以为得意，长资产阶级的威风，灭无产阶级的志气，又何其毒也！联系一九六二年的右倾和一九六四年的形“左”而实右的错误倾向，岂不是可以发人深醒的吗？”**

在许多中央委员面前，毛训斥刘少奇说：**“你有什么了不起，我动一个小指头，就可以把你打倒。”**

当接到刘少奇死亡报告后，毛在报告上批道：**“自作孽，不得活！”**

据报导，全国因株连刘案或为刘鸣不平而被逮捕法办的有28,000多人，被批、斗、开除党籍和撤职下放的达十万人以上，为数不详的人致死、致伤、致残。

20、毛下令打倒邓小平

毛说：**“清华大学出现的问题绝不是孤立的，是当前两个阶级、两条道路、两条路线斗争的反映。这是一股右倾翻案风。有些人总是对这次文化大革命不满意，总是要算文化大革命的帐，总是要翻案。”**由是，“批邓、反击右倾翻案风”运动在全国开展起来。

以上二十项历史纪录可以看出，做为文化大革命发动者和领导者的毛泽东，是个迫害狂，是个制造红色恐怖的罪魁祸首。基于邓小平和审委会的决定，**“以事实为根据”**为审判原则的“两高”，便以邓小平和审委会的决定为根据，有意袒护做为首犯毛泽东那些不争罪行，并将四大罪状中的**第**一、二、四大罪状，统统算到毛的打手、刽子手的身上，还着意隐瞒了曾做为打手、刽子手周、刘、邓的不光彩历史纪录。显然，这种袒护和隐瞒是包庇，是“两高”执法犯法的表现。对于第三大罪状，“两高”又将林立果、周宇驰、于新野、李伟信等少壮派军人反抗暴政、策划武装起义、决心用武力推翻毛泽东反动统治的造反行动，都算在没有造反意图、更无任何造反行动的林彪和“四大金刚”黄、吴、李、邱头上，不仅缺乏证据，而且还有罗织和栽赃之嫌。“两高”的意图是明确的：通过审判，为邓小平蓄意制造的新冤案，披上件“合法”的外衣。

“两高”的监察官法官们，为什么对毛泽东的罪行视而不见呢？为什

么对江青答辩中说**“我就是毛主席的一条狗”**也不予采信呢？众所周知，中共审判**“以事实为根据”**的潜规则是**“以邓小平的讲话为根据”**！“两高”的监察官法官们，怎敢违拗这些潜规则呢？

3、保护毛泽东，拯救共产党

那么，邓小平为什么也对毛泽东的罪行视而不见呢？在文革中做为第二号最大走资派被毛打倒的邓小平，他对毛的罪行应该是很清楚的。他所倡导的“拨乱反正”、“平反冤假错案”和“改革开放”，实际上是对毛泽东罪行的批判。事实上，在高层中，他听到过许多反毛的声音。例如，曾为中共党副主席的陈云，对邓说：“（毛泽东）**第四阶段从1966年到他逝世为止，那惨绝人寰的‘文革’悲剧，他是主要责任者，应予全面否定。**”又说：“（毛泽东）**建党他有份，建国他有功，治国他无能，文革他有罪！**”——这是他既愿意听又不愿让更多人听到的声音。在审判中，江青激昂慷慨的答辩，使他无言以对：**“你们究竟还承认不承认九大和十大通过的政治报告和党中央的一系列的重要文件和毛主席同志、周恩来同志的讲话和批示？**”又说：**“我所干的这一切，邓小平、华国锋，包括你们现在在台上的绝大多数人都曾经异口同声地拥护过，参加过，你们又怎样解释你们当年的行为呢？**”——这是他既不愿意听又不得不听的声音。

但邓小平拒绝了一切与他主意相左的声音。他的主意就是**“拨林彪、‘四人帮’破坏之乱，批评毛泽东同志晚年的错误，回到毛泽东思想的正确轨道上来**。”也就是说，文革浩劫，是毛的晚年错误被林彪，江青罪犯集团利用所造成。这是这次两个“最高”审判谎言的原始标本。显然，他的主意不仅仅是出于感激毛不杀之恩，**而是为了拯救中国共产党**。

聪明的邓小平和他的幕僚们,吸取了苏联批判斯大林个人崇拜的教训：赫鲁晓夫的那场批判，不仅埋葬了苏联共产党，也必将埋葬整个世界共产主义运动。如果审判毛泽东，不仅会挖出毛泽东的谎言、野蛮和邪恶的反人类罪行历史，也会挖出他们自己曾与毛泽东共同犯罪的事实；这种等于审判共产党的审判，不仅会危及共产党的生存，也会危及他们的既得利益和权力。因此，为了拯救中国共产党，也拯救他们自己，他们必须保卫毛泽东这面红旗：必须掩盖**“无产阶级文化大革命是由毛泽东亲自发动和领导的”**铁定事实，把毛泽东罪恶滔天的“危害人类罪”（Crimes Against Humanity），缩小成“错误”，让毛解脱于制造浩劫之外；然后，再将其“错误”还原成罪恶，统统扣到林、江两个集团的头上，使其承担制造、领导浩劫的全部罪责。于是，在大规模平反冤假错案后，一大群罪有应得替罪羊，又被他们大张旗鼓地制造了出来。坚持马列毛主义的中共，其了不起之处在于：在无产阶级专政或叫做人民民主专政亦即一党独裁的条件下，他们能够在众目睽睽之下，把黑说成白，把白说成黑，而且说得理直

气壮，毫不红脸！

由此可见，在这次大审判中，中共标榜的所谓“**以事实为根据，以法律为准绳，在法律面前人人平等**”的“**公正**”审判，是一个彻头彻尾彻里彻外的弥天大谎。

最可悲的是，大多数身处社会最底层的老百姓，在“两高”审判的愚弄下，在“舆论一律”的洗脑下，都变成了黑白不分、是非不清的芸芸群氓！

五、赤化革命还在继续，第二次文化大革命潜流逐渐发展

中共文化革命或曰赤化革命的历史，如“前言”中所说，有广义和狭义之分。从广义上划分，赤化革命从中共诞生之日起已经开始，迄今尚未终止；从狭义上划分，无产阶级文化大革命是赤化革命的一部分，简称文革，从毛泽东利用中共组织下令实施《五一六通知》起，到毛泽东死为止。本书评说的重点是狭义上的文革。继承毛泽东遗志的中共，不会宣布终止赤化革命。虽然华国锋在中共十一大会上，宣布“第一次无产阶级文化大革命结束”，但根据毛泽东“**在无产阶级专政条件下继续革命**”和“**过七八年又来一次**”文化大革命的“理论”，第二次、第三次亦即第N次无产阶级文化大革命还会发生，尽管表现形式各不相同。——这是马列毛主义必然导致权力失衡因而必然引起权力再分配的结果。

历史的记录就是这样：批判毛泽东文化大革命并宣布其为“浩劫”的邓小平，恰恰是中共赤化革命的维护者，甚至是“**又来一次**”文化大革命的推动者。

1979年3月30日，邓小平代表中共中央在北京召开的理论工作务虚会上，作了题为《坚持四项基本原则》的讲话。四项基本原则是：**1、必须坚持社会主义道路；2、必须坚持人民民主专政；3、必须坚持共产党的领导；4、必须坚持马列主义、毛泽东思想**。其中“**人民民主专政**”是**无产阶级专政**的翻版，两者没有质的区别。显然，“四项基本原则”与华国锋的“两个凡是”同出一辙，其本质都是坚持马列毛主义，或曰马列加秦始皇主义。由此，人们得出结论，“四项基本原则”是没有“凡是”的凡是：它警告中国老百姓，中国共产党所领导的颠覆华夏文明、挑战普世价值的赤化革命，远没有完成，还要继续“颠覆”、“挑战”下去。

二十一世纪初的中共，在邓小平“特色”理论的包装下，腐败猖獗，已积重难返。为了再次拯救共产党，既得利益集团亦即官僚资产阶级，纷纷支招开方。他们除高声大喊自我反腐外，开出拯救中共的“**处方**”，几

乎一致地反对危及他们既得利益的自由化、华夏文明和普世价值，继续赤化革命，走马列毛主义的道路。他们拒绝清算浩劫中的谎言、野蛮和邪恶：他们大叫普世价值是**“美丽的谎言”**，是**“中国人民最危险的敌人”**；他们鼓吹，**“马克思主义的信仰”**就是**“党叫干啥就干啥”**；他们对自由主义者严厉镇压，禁止他们揭露和批判文革的血腥和恐怖；他们对极左毛分子，青睐有加，甚至对他们鼓噪文化大革命，睁只眼，合只眼。2011 年 3 月 10 日，全国人大常委会委员长**吴邦国**，代表中共中央宣布说：**“从中国国情出发，郑重表明我们不搞多党轮流执政，不搞指导思想多元化，不搞‘三权鼎立’和两院制，不搞联邦制，不搞私有化**。”吴的“五不搞”，顽固地维护既得利益集团，从而使分配严重不均导致权力失衡继续发展、恶化，为极左毛分子卷土重来，创造了必要条件。今天，公开为文化大革命叫好的极左毛分子，逐渐浮上台面。这些文革遗老遗少们，有恃无恐地把鲜血淋淋的、充满红色恐怖的文革，描绘成令人向往的社会主义大民主，鼓吹再来一次文化大革命。其中，中共十七大政治局委员**薄熙来**、十八大政治局常委**俞正声**等高官，都是其代表人物。

显然，这个导致权力失衡的“五不搞”，就是再来一次文化大革命的前奏曲。显然，反对第一次文化大革命的邓小平，他的继任者，在他的“特色”理论的包装下，第二次文化大革命的潜流，正在逐渐形成汹涌澎湃之势。今天，二十一世纪初，以薄、俞为代表的文革余孽们，前赴后继，纷纷亮相台前。与此相呼应，**国际绥靖主义**日益猖獗，以美国前国务卿**基辛格**和前财政部长**保尔森**为代表的精英们，正在千方百计地讨好中共，不知羞耻地说他们的领导人可敬、可爱、可亲，有智慧，甚至对中共的倒行逆施，拍手叫好。他们的绥靖主义像病毒一样，正在向世界各地扩散，侵蚀各国政要。这种**绥靖病毒**与薄、俞为代表的文革余孽结合在一起，正在促使中国人权进一步恶化，贫富差距进一步拉大，利益失衡而引发的权力博弈进一步激化，从而使第二次文化大革命的可能性大大增加。在这种国际、国内环境里，无权无势的老百姓们，要提高警惕，千万不要忘记第一次文化大革命中任人宰割的教训！要丢掉幻想，拒绝绥靖主义，团结起来，依靠自己，争民主，争自由，争人权，推倒“五不搞”，推倒马列主义和毛泽东这两座压在中国人民头上的大山，彻底铲除产生鲜血淋淋的、充满红色恐怖的文化大革命的土壤，赶在第二次文化大革命到来之前，让“天鹅绒”覆盖祖国山川，让“茉莉花”开遍华夏大地。

23 章附注：

附 1、神龙元年（705），周女皇武则天病重，宰相张柬之等起兵发动政变，杀死女皇宠臣张易之、张昌宗等，拥中宗李显上位，废周复唐，是谓“神龙政变”。

附 2、“天鹅绒”即“天鹅绒革命”，泛指没有经过大规模暴力冲突就实现政权更迭的革命。1989 年 11 月，东欧捷克斯洛伐克的共产党政府，被和平起义的人民群众所推翻，其革命犹如天鹅绒般平和、柔滑，故而得名。

附 3、“茉莉花”即“茉莉花革命”，同“天鹅绒革命”一样，泛指没有经过大规模暴力冲突就实现政权更迭的革命。2010 年 12 月 17 日，北非突尼斯共和国一名 26 岁青年穆罕默德·布瓦吉吉自焚，引发了争取民主的大规模街头示威游行，导致时任总统本·阿里政权倒台。因茉莉花是突尼斯国花，故得其名。

★跋 语

笔者自十三岁被中共“解放”以来，便生活、工作、退休于中国大陆的社会主义社会里，未曾迈出过国门一步。在社会主义社会里，从幼稚、彷徨、挫折到而后的省悟中，笔者自然而然地产生了这样一个理念：

当某种思想独霸权力时，就会变成魔鬼：发酵出诱人的、酣畅甜美的毒酿，或使人在昏昏欲梦中悠然为奴，或使人在飘飘欲仙中安然瞑目。

笔者不愿被“昏昏欲梦”或“飘飘欲仙”，更不想因而“悠然为奴”或“安然瞑目”，于是，便有了《我的墓志铭》。2010 年 4 月 6 日，此文发表于“网易博客”。全文如下：

我的墓志铭

铭者：于松然（曾用笔名：一介匹夫、ysrr0405）

光阴荏苒，来去匆匆，2010 年 4 月 5 日，我已走过了七十五个春秋的人生路程。举目回顾，岁月乖谬，诸多遗恨，尽囊心底。十四年贫困，八年军旅，十二年流配，耗尽了充满活力的前半生。后半生与砖石灰砂为伍，栖栖琐琐，直抵黄昏。世纪之初走出工地，面对西风残照，坐在麻将桌边，砰砰啪啪地消磨暮日，打发余生。

四十多年前，一位老农曾对我说：“你大难不死，必有后福！”苟且偷生到七十五，何福之有？

一日，忽有所感，遂提笔写了个纪念“七一”的文章——“中国出了个毛泽东”，贴到某《毛泽东论坛》上。不料，文章一出，招来一阵喧闹。一位最终同意放行的版主恶狠狠地骂道：“疯狂如是者，鲜！人能狗屁者，能！”在“同意放行”后，发出“立此存照”的威胁，大有举兵讨伐或“秋后算帐”之势。果如是，有人不待“秋后”便骂将起来：“狂徒”、“台毒”、“狗东西”、“大傻 B”等等，污秽之声不绝于耳。但毕竟是网络时代，虽有“主旋律”之剑悬顶，却也难以再用“舆论一律”扼杀一切呼声。在辱骂声中，不同声音也迸发了出来：“入木三分”、“一针见血”、“非常透彻”等文字跃然网上，更有甚者，竟直呼：“Great article!”倍受鼓舞的我，一个长期在思想强暴下见无知唯唯称是、遇权力谦谦躬腰的软骨患者，一个长期逆来顺受、奴气十足的丑陋的中国人，腰板居然硬挣起来，要在苟延残喘的风烛晚年，只身搏击，傲然为自由立言：用证词与独裁者的谎言、野蛮、邪恶抗争，以书告慰在其暴政下数千万死难同胞

的在天之灵！于是，2006 年 5 月，年垂古稀的我，与搜集、鉴别资料的同时，直书《评说文革》，开始了不自量力的艰难跋涉！

高血压曾使我一度搁笔，心绞痛还差点要了我的命。盖因我不善疏导情感：有时写着写着便拍桌子，发泄凝集于心中的愤懑；有时写着写着已泪流满面，甚至情绪失控而大放悲声。经验训迪于我：评述需要感情，更需理性；只有正大而深刻的理性，才会有丰富而高尚的感情。

病魔窥伺的威胁，使我不得不在计划尚未完成之前，抢先发表一些粗糙尚待校勘的初稿，借以圆就以书告慰受难者的心愿。假如一日，我被高血压或冠心病突然击倒，乃至在眼疾的折磨中了却一生，既是未能成书，也会因在网上选发了数十篇初稿而含笑于九泉，陶醉于冥宫！

有人著书说，毛泽东“**功劳盖世，罪恶滔天**”。数十年的生活经历，使笔者只能接受后者，无法认同前者。毛泽东对中国、对中国人民有什么功劳呢？曾为八大中共中央副主席的陈云，曾这样评价过毛泽东：

“建党他有份，建国他有功，治国他无能，文革他有罪！”

陈云说毛“**建国他有功**”的“功”在哪里？笔者认为：毛泽东的“功”在他“**权谋盖世**”，击败了国民党，为中共夺得了天下，达到了改朝换代的目的，因而“功”在共产党，“功”在少数既得利益者，不在中国和中国老百姓。看一看非毛主义的港、澳、台、新加坡的繁荣和老百姓富裕，再看一看毛泽东时代的落后和老百姓贫困，他“建国”的“功”在哪里不昭然若揭了吗？

陈云批判毛泽东说：“**治国他无能。**”但笔者认为，毛不仅是“无能”，而是有罪！请看，毛泽东在“建国”后执政二十七年间所发动的二十七次政治运动从而给中国老百姓制造的**四大灾难**：

以镇反、肃反、土改、合作化等运动和每年逢年过节的“严打”为名义的**大屠杀**，全国枪杀、打死约为 500～600 万人，使中国老百姓长期处于红色恐怖中；

以三大改造和人民公社为手段的**大掠夺**，使全国所有资源在“国有化”的名义下，变成了毛泽东可以任意挥霍的党产，而老百姓则变成了名符其实的无产者和奴仆，中国人民自此处于“瓜菜代”的长期贫困中；

以总路线、大跃进、人民公社为“三面红旗”所引发的**大饥荒**，在中国制造了 3,000～4,500 万个饿殍，而官方只承认“非正常死亡”3,767 万人；

以毛泽东“亲自发动和领导的无产阶级文化大革命”的**大文革**，导致

全国 200～300 万人丧生，1,000 多万人伤残，国民经济也被革命到了“崩溃的边缘”。

毛泽东给中国老百姓制造的四大灾难，证明他是个谎言、野蛮、邪恶的化身，是个反人类暴政的制造者，因而，把他罪行定位于“**罪恶滔天**”，恰如其分。

经历了数十年的亲身体验、观察和考证，笔者得出结论：毛泽东和他领导下的中共，是谎言、野蛮、邪恶的化身。对此，十多年前，笔者写了一篇讨毛檄文“中国出了个毛泽东”，打算在 2001 年“七一”八十周年时发表。但因阻力重重，茫茫互联网，竟没有一处允许发表的地方。第二年春天，一个偶然机会，使笔者找到了一个放行平台。现将 2002 年 3 月 17 日发表在《文学城》里的一个《毛泽东论坛》上的全文，照抄如下：

中国出了个毛泽东

——纪念“七一”八十一周年（请版主高抬贵手放行）

作者：一介匹夫

毫无疑问，毛泽东是天才，是个天才的政治阴谋家和军事策略家;也毫无疑问，毛泽东经济上是个蠢才，近乎白痴。他的天才给中国带来的不是福，而是祸；他的蠢才，给中国带来的是空前的大灾难！

一、中共曾依附于苏俄帝国主义。**中共成立之初是个附庸党。**它不仅接受前苏联大量卢布，组织上接受前苏联共产国际特派人员（如鲍罗廷、马林、李德等）的直接领导，而且当时的中共政要，许多还是经过前苏联训练或派遣的特工，毛泽东就是这个组织的领导成员之一。

二、引进马列主义。不应拒绝引进先进思想或主义，但马列主义不是什么先进主义，尽管它的存在对净化和完善资本主义有一定意义。当马克思主义变成马列主义时，这个主义已经从乌托邦蜕变成独裁主义。当中国刚刚摆脱封建王朝的羁绊向共和制艰难迈进的时候，**毛泽东和他的同夥接受前苏联输入的这种主义，使中国的封建专制以打着民主反民主的旗号大发展起来**，刚刚起步的科学和民主事业，也因而发生了大逆转！

三、北伐和国共两党之间的内战，实际上是一场政府与外国代理人之间的战争。国民政府通往“宪政”道路上的“军政”政策，受到了外国人的干预。支持内战的不仅有日本人，也有英、法等国人，而**中共则是前苏联在中国的代表**。毛泽东的天才拯救了红军，使它在陕北得以喘息，并站稳了脚根。

四、抗日战争中，毛泽东打着爱国旗号搞卖国。当是时，北有日本支持的“冀东自治政府”，南有前苏联为后盾的“瑞金苏维埃”，且军阀割据，战火不断，迫使蒋介石政府实行“攘外必先安内”的政策。毛的天才使他成功地抓住了蒋介石这一政策上的漏洞,以攻其一点不计其余的手法，达到了褒共贬蒋的宣传目的。但在实战中，他消极抗战，甚至坐山观虎斗，以保存和壮大实力，待将来与蒋决战。中共不乏爱国将领（如彭德怀），因积极抗日（百团大战）而备受毛的指责。毛泽东消极打鬼子，鬼子心领神会，以大军压蒋，发动了数十次大规模的战役，使国民党军队损失惨重，从而给中共创造了大发展的良机。在抗日战争中，**中共军事主力从三万多人发展到一百二十多万人，相当于国民党军队的三分之一，但毙伤鬼子兵不及国民党兵的三十分之一！二十**多年后，毛泽东在会见日本首相田中时，感激之情溢于言表，无耻地赞美侵略者说：“**皇军有功**！”今天，毛的阴魂不散，他的信徒精英们，利用毛遗传的面壁虚构和巧言令色的密术，继续传扬毛的“摘桃”谎言，力图使人相信，八年抗战的胜利是地雷战、地道战、麻雀战和铁道游击战的胜利，千方百计回避和抹煞这一历史事实：国民政府其军队消灭了六十多万鬼子兵，并与美、英、苏、法结成同盟国，取得了抗日战争的最后胜利，成为五大强国之一，从而顺理成章地成为安理会的常任理事国！

五、四年内战是美苏两大集团支持下的代理人战争。**这场不义战争，以数百万中国人的生命为代价，达到改朝换代的目的**，并由此确立了社会主义阵营以苏俄帝国主义为霸主的地位。如果说已蜕变为独裁者的蒋介石是一条美帝国主义的走狗（这个帝国主义没占我一寸领土），那么，即将变为独裁者的毛泽东呢？历史已经证明，当时他认敌为友，把霸占我一百六十多万平方公里领土、武力逼外蒙独立、屠杀我数万同胞的苏俄帝国主义拜为领袖，推为霸主，因此，他是一条不折不扣的苏俄帝国主义走狗！

六、抗美援朝战争是毛泽东决定的最大一次祸国战争。二战后，美苏争霸的格局已经形成。美国的战略重点在欧洲，在亚洲是保卫日本和维持各国边界现状。苏俄的战略重点也在欧洲。为了控制中国，同时削弱美国在欧洲力量，**斯大林设计了一箭双雕的战略**，用刚刚取得内战胜利而好大喜功的毛泽东去牵制和消耗美国，同时置中国于股掌之中。为此，他命令金日成发动了朝鲜战争，继而出枪出炮（后又要钱）要毛泽东出兵援朝。美国杜鲁门政府察觉到苏俄的谋图，当他们介入韩战时，就责令远东美军不得扩大战争，并撤换了扩战派司令麦克阿瑟，最后以有限的兵力和适当的战术，恢复了战前的平衡，从而保证了他们在欧洲对前苏联的优势力量。在美苏争霸中，毛泽东中了斯大林之计，愚蠢而不光彩地充当了他导师的打手。他以五六十万中华英雄儿女的生命和数十亿美元以及被孤立二十多年的巨大代价，出兵朝鲜，为霸主苏俄帝国主义立下了赫赫战功，保卫了

金日成父子独裁的家天下。对这场严重损害我国国家利益的不义战争，他竟美其名曰为“保家卫国”。毛愚弄中国人的无耻伎俩，早已大白于天下；然，时至今日，还有那么一些“爱国”精英们，为那场可耻的祸国战争叫好，令人作呕！

七、出卖民族利益，承认外蒙古独立。民族自决是现代文明的原则，但外蒙古是在苏俄帝国主义刺刀胁迫下“独立”的，与民族自决风牛马不相及。当毛泽东厚颜无耻地宣布“一边倒”并宣称前苏联为“老大哥”、卑躬屈膝地尊称斯大林为“导师”并自称为“学生”时，卖国贼的嘴脸裸露无余：不顾绝大多数中国人（包括蒋介石政府在内）的强烈反对，公然把刺刀胁迫下“独立”的外蒙古，说成是“**蒙古人民在十月革命的影响下，脱离了中国的反动统治**”，悍然承认外蒙古独立。就是这个“独立”的外蒙古，直到九十年代初前苏联解体，才从苏俄帝国主义的卵翼下部分解脱出来。今天，台湾陈水扁政府要承认外蒙古独立，被台湾人民骂为“卖国”，那么，当年的毛泽东呢？同是中国人，我们大陆人不该反省吗？

此外，对于苏俄帝国主义霸占着我一百六十多万平方公里的领土，毛和他的继承人没有一个打算设法讨回。相比之下，日本各届政府，为要求苏俄归还北方领土，数十年如一日地坚持不懈，其精神令人钦佩！

八、残酷的阶级斗争是毛泽东进行政治统治和迫害的主要手段。对于阶级斗争，毛泽东说“要天天讲、月月讲、年年讲”。从五〇年镇反开始，接着便是五一～五二的对知识分子“改造”斗争，五二年的“三反”“五反”，五三年的批高（高岗）斗饶(饶漱石)，五四年批俞（俞平伯）斗胡（胡风），五五年的肃反，五七年的反右，五八年的拔“白旗”，五九年的反彭（彭德怀）黄（黄克诚）张（张闻天）周（周小舟），六〇年的反后进，六三～六六年的“四清”，六六～七六年的文革以及其间的广西吃人、北京、湖南大屠杀，等等，在和平的环境里，制造了三百多万件冤假错案，数百万人（包括他的同事、战友）都惨死在他的屠刀之下，数十万个家庭妻离子散、家破人亡，数千万人被打、抓、管、关和发配，无辜受株连近两个亿。二十七年间，残酷的阶级斗争使仁义理智信和真、善、美的中华大地**人性泯灭，道德沦丧，假恶丑横行天下，批斗杀甚嚣尘上**。如果允许人们把那斑斑血泪写成回忆录的话，全世界纸张必将告罄。毛这个歇斯底里的迫害狂和杀人狂，临死前还发疯似地叫嚷：“**不斗能行吗？**”他那句著名的“**我们超过秦始皇一百倍**”的狂叫，活画出他那副独夫民贼仇视自由、民主和人权的狰狞嘴脸！

九、毛泽东一意孤行的经济政策，证明他是祸国殃民的罪魁祸首。毛在搞政治阴谋和军事策略上是行家里手，经济上则是个蠢才，甚至近乎白痴。内战结束后，国家本应休养生息，但毛遵照斯大林的遗训，不顾人民

的反对，悍然宣布进行社会主义革命和建设。他的“一化三改造”、总路线、大跃进、人民公社、大炼钢铁、工业学大庆和农业学大寨等经济政策，和他那些胡说八道的“**八字宪法**”、“**鸡毛能上天**”、“**工业是拳头**”和“**农业是屁股**”等所谓的经济理论，以及他一意孤行的“思想改造”、“接受贫下中农再教育”和“亦工、亦农，亦文、亦武”反科学的人才观，给中国人民带来了空前大灾难！**六〇年饿死三千万！**广大农民长期在“瓜菜代”的贫苦中煎熬，城市居民在生活资料长期极度匮乏中艰难度日，而他和他的权贵们呢？他们则在“特供”中过着骄奢淫逸的生活。八十年代初，据专家们估算，在毛泽东统治的二十七年中，与同步国家相比，中国落后三十年！（二十七年中，平均12.5%的年增长率，是愚弄中国人的数字权术。）毛泽东倒行逆施的恶果，迫使他的比较开明的继承人**邓小平大刀阔斧地拨乱反正，改革开放**，引入资本主义经济模式，才使得被他搞得焦头烂额濒于崩溃的经济，起死回生，从而拯救了中国共产党！

十、如果说毛泽东有副卖国贼加祸国贼的特殊嘴脸，莫过于他在“支援世界革命”中的表现了。当我大片国土还沦没于帝国主义手中而绝大多数中国人还在饥寒交迫中挣扎的时候，为了争当世界领袖和导师，**他不顾国家利益和国情，左右开弓，与美交恶又与苏俄火并，使我国腹背受敌，失去了美苏争霸中的渔人之利**；他还不顾人民的死活，打肿脸充胖子，用大量人民的血汗钱去扶植波尔布特、金日成以及“红色旅”等等一类流氓加刽子手，受到了全世界人民的谴责；他还以第三世界领袖自居，用数十亿美元为阿尔巴尼亚、越南等国“输血”，结果，给我们带来的不是友谊，而是战争（越南）和反叛（阿尔巴尼亚），血本无归！

中国出了个毛泽东，这是我炎黄子孙们的不幸！

中国人民迟早会觉醒起来，彻底清除毛泽东经过精心包装的卖国加祸国的罪行。中共在天安门广场上为毛泽东僵尸建造的魔窟，不久的将来，必将改建成毛泽东暴政纪念馆，以告慰在其暴政下数千万死难同胞的在天之灵！

我为我炎黄子孙们呼吁：**还我自由！还我民主！还我仁爱!还我真善美!**

我为我炎黄子孙们祈祷：**中华民族将在自由、民主、正义和仁爱中复兴!**

也许有人认为笔者的思想过于激进，文字过于尖刻，但笔者写的都是客观存在过的历史事实，是任何人都无法抹去的。然而，在一党专政的“舆论一律”和“主旋律”统治下，中共却用历史装修主义或曰用主观构造的

“规律”、“主流”、“典型”去强暴客观存在过的历史事实，对毛泽东的**盖世权谋**大加赞扬，借以掩盖毛泽东反人类的**滔天大罪**。请听，中共邓、江、胡、习四代领导人对毛泽东的颂扬：

中共第二代领导人**邓小平**说：“**毛泽东思想这个旗帜丢不得**。”又说：“我们写文章，**一定要注意维护毛主席这面伟大旗帜，决不能用这样那样的方式伤害这面旗帜**。”

中共第三代领导人**江泽民**说：“毛泽东同志和他的战友们，缔造了一个用马克思列宁主义革命理论和革命风格武装起来的无产阶级政党。”

中共第四代领导人**胡锦涛**说：“没有以毛泽东同志为核心的党的第一代中央领导集体团结带领全党全国各族人民浴血奋斗，就没有新中国，就没有中国社会主义制度。”

接着，中共第五代领导人**习近平**说：“毛泽东同志是伟大的马克思主义者，伟大的无产阶级革命家、战略家、理论家，是马克思主义中国化的伟大开拓者，是近代以来中国伟大的爱国者和民族英雄，是党的第一代中央领导集体的核心，是领导中国人民彻底改变自己命运和国家面貌的一代伟人。”

从颂辞中可以看出，他们对毛的颂扬是千篇一律的；再翻开**江**在 1993 年、**胡**在 2003 年和**习**在 2013 年发表的纪念毛泽东诞辰的长篇颂辞看看，几乎没有什么区别。历史已经清楚地写下了这样的记录：是他们推翻了毛泽东暴虐的“以阶级斗争为纲”的无产阶级专政理论，是他们推翻了毛泽东祸国殃民的“三面红旗”政策，是他们用改革开放推翻了毛泽东闭关锁国的计划经济体制，又是他们推翻了毛泽东引以为荣的反人类的文化大革命；一言蔽之：是他们推翻了毛泽东执政二十七年间**除一党专政和土地党国所有外**所主导的一切！然而，正是他们这些人，却信誓旦旦地说要“**维护毛主席这面伟大旗帜**”。这是为什么呢？显然，他们都已从赫鲁晓夫批判斯大林从而终结苏联共产党一党独大的教训中，获得了灵感：为了确保中国共产党永远执政，永享既得利益，就要充分利用权力,千方百计地保护毛泽东这具僵尸，用令人作呕的颂辞去美化这具僵尸，不厌其烦地用重复复重复的谎言去包装这具僵尸；因为，他们知道，毛泽东这面旗倒了，中国共产党就会像苏共一样垮台，他们的权力、爵禄以及他们子女、亲属的既得利益，都会付诸东流。

尽管有人认为笔者的思想过于激进，文字过于尖刻，但笔者不以为然。许多中国人在“舆论一律”和“主旋律”的长期洗脑下，在昏昏欲梦中沉醉于毒酿的酣美，在飘飘欲仙中回味毒酿的畅快。中国人被麻醉了，麻木了，软骨病、媚骨病已经由知识分子传染到贫苦老百姓中。因此，对中国人需要从背后击一猛掌，需用猛药启蒙。2005 年 4 月 28 日，笔者通过在“网易博客”上发表的“写给在京打工小儿子的一封电子信”，发出了启

蒙的呼喊。全文如下：

启　蒙

再过几天就是“五四”运动八十六周年了。

八十六年前，为了救国，先辈知识分子们引进了“德先生”（民主）和“赛先生”（科学），同时也引来了“马列先生”。二十多年前的六十年里，“马列先生”在西方家乡受挫，但在东方的异国他乡，却击败了“德赛先生”，使领袖崇拜主宰了中国，从而使中国陷入了空前的愚昧和疯狂中。今天，“马列先生”虽已不成气候，但其余威尚在，“德赛先生”仍在重压下呻吟。

为了解放“德赛先生”，今日中国迫切需要启蒙：民主启蒙、自由启蒙、人权启蒙、科学启蒙和道德启蒙。

在“马列先生”的领袖崇拜和帝王崇拜的余威主导的社会里，亦即由**权力意志**来定义和规范“民主”、“自由”、“人权”、“科学”和“道德”的社会里，启蒙者要付出代价。

这些代价包括：

在众多善良而愚昧的芸芸众生面前，启蒙者会被讥讽为失之偏激甚至刚愎自用的极端主义者；
在维护“马列先生”的“愤青”们面前，启蒙者会被诽谤为动乱制造者，甚至是汉奸、卖国贼；
在“马列先生”专政的制造者和实施者面前，启蒙者会被指控为破坏稳定图谋颠覆因而必需绳之以“法”的罪犯！

对于启蒙者来说，在非议、诽谤甚至刑讯面前坚定不移地走启蒙之路，付出这样的代价是责无旁贷的。

“天降大任于斯人也”，我不付出谁付出！

当**左派理想主义**受挫时，**专制务实主义**（1）便借机东山再起，取其而代之，恰似二十世纪八、九十年代的“**改革开放**”故事；但当专制务实主义招致贫富差距拉大、不平等加剧、腐败积重难返时，左派理想主义便乘势卷土重来，犹如二十一世纪初复辟文革的“**唱红打黑**”狂潮。为了不使“理想”与“务实”反复折腾我们民族，启蒙便成了今天中国当务之急。

要启蒙，就要揭露和批判毛泽东的中共在文革中的谎言、野蛮、邪恶，推倒压在中国人民头上的**马列主义**和**毛泽东**两座大山，从而为光复真、善、美的华夏文明和重修自由、民主、人权的普世价值扫清道路。2006 年 5 月，笔者开始直书的《评说文革》，就是一剂启蒙猛药！

尽管笔者出身低微，一介草根，无法与那些御用专家、教授、学者、作家们平起平坐，而在当权者眼里，更是一株可以任意践踏的小草，但却责无旁贷地肩负起启蒙重任，不畏惧他人的讽嘲和恐吓：在一些网站上，开辟一间博客小屋，以揭露和批判毛泽东在文革中的种种反人类暴行，去唤醒沉睡中的民族。

开辟博客并不顺利。当笔者在“博客屋”里小心运笔时，“博客屋”被查封，全军覆没；又当笔者试图在新浪、腾讯、凤凰上构建“平台”时，先后遭到了他们刁难式的拒绝，使“建筑”无法进行下去。然而，在“主旋律”的蒙蒙法网中，笔者最终在“网易博客”中找到了一席之地，先后发表了一百多篇批毛、评马列的《评说文革—毛泽东》初稿。尽管他们也查封了部分文字，但笔者还是要向他们道声“谢谢！”也许这声道谢，可能会给他们带去些麻烦。（非常遗憾的是，2015 年 5 月 15 日，网易全面封杀了我的博客和 163 邮箱。）

当笔者步入八十高龄时，约百余万言的《**草根评说：文革—毛泽东**》一书终于脱稿了。尽管出版还是个未知数，寻找全文发表的地方还有一段长路要走，但以书告慰在毛泽东暴政下数千万死难同胞在天之灵的心愿，总算实现了。在这种情势下，行将就火的笔者，终有可能安闲自得地倘佯在黄泉路上，甚至有可能以舒畅的心情去欣赏那阴曹地府里的幽幽冥色。

跋语附注：

附 1、“左派理想主义”亦即无产阶级专政下的乌托邦共产主义；“专制务实主义”亦即一党专政下拒绝民主改革的民生主义。

（2016 年 9 月 23 日，《草根评说：文革—毛泽东》全书第二稿修订完）

下卷完　全书完